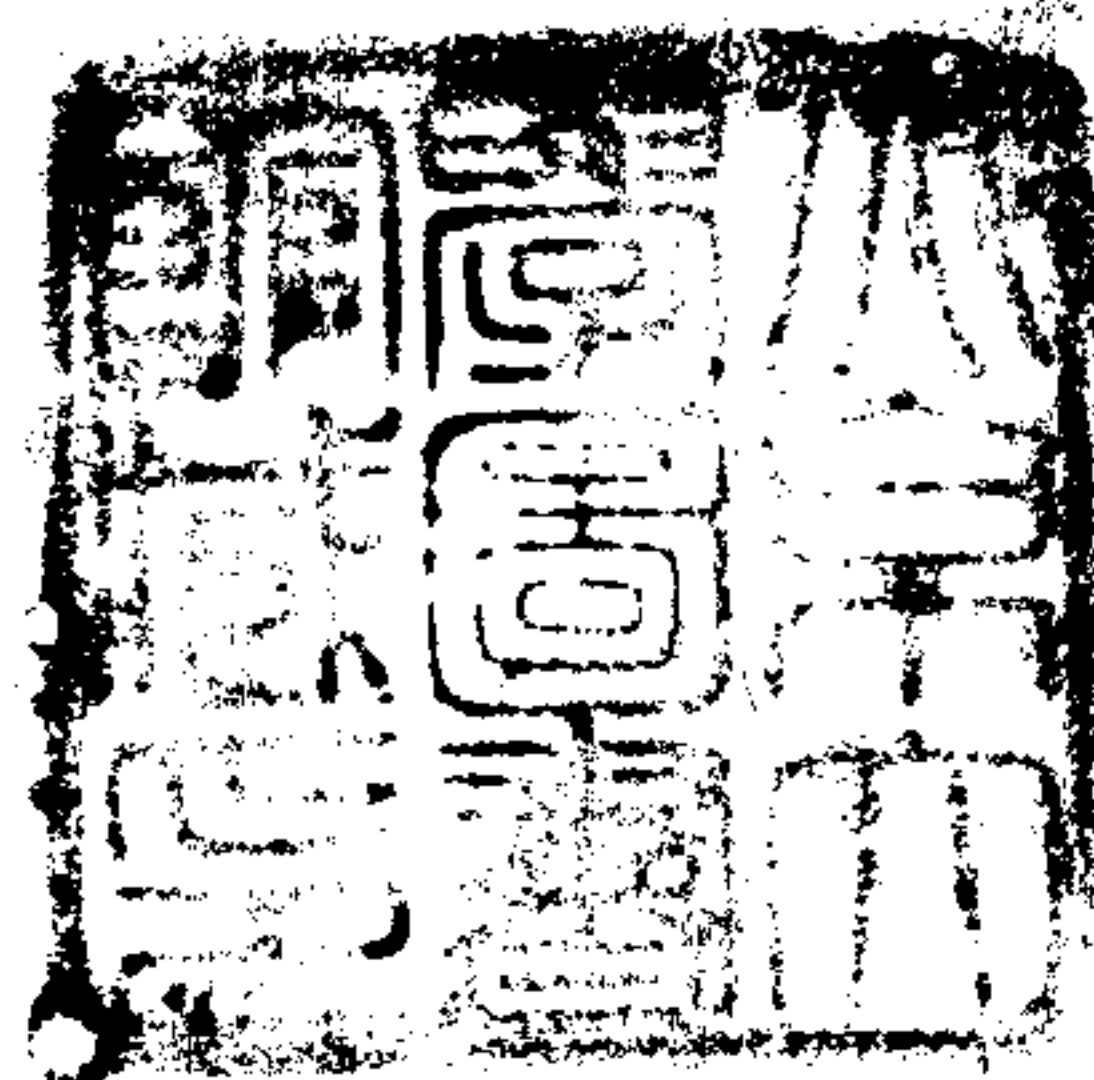


續修四庫全書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四八九・史部・詔令奏議類

度支奏議一百十九卷（堂稿二十卷、新餉司三十六卷、邊餉司十一卷、山東司七卷、浙江司一卷、湖廣司二卷、四川司五卷、江西司一卷、廣東司一卷、廣西司四卷、雲南司十七卷、貴州司二卷、福建司四卷、山西司二卷、河南司一卷、冊庫一卷、陝西司四卷）（廣西司卷四至雲南司卷十四）

〔明〕畢自嚴撰……

度支奏議目錄

廣西司四卷

題給春季倉場料草商價疏

題議倉場商價准給四分之一疏

題議香料官買事宜疏

再陳官買未盡事宜疏

題覆御馬倉料豆脚價三分減二疏

題增委司屬官買料豆草束疏

題北新草場火災疏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卷

題西城坊草場火災疏

題巡視太倉科院官買香料事宜疏

會估秋季草料價值疏

題請官買料豆草束疏

奏明草料減省價銀疏

再奏草料減省價銀疏

會估香蠟價值疏

覆酒醋局拖欠麥豆通行官買疏

題給御馬三倉壓欠商價疏

罪商疊繁日久草束承辦無人疏

酌議草豆舊價併陳春估特值疏

度支奏議卷之四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潘青畢自嚴視草

題給春季倉場料草商價疏

題為酌給料草價值以蘇商因事廣西清吏司案
呈本年三月十五日奉本部送准

御馬倉掌貼場太監楊輔臣等移稱本場自商波
財竭以來屢年陸續拖欠豆麥六萬餘石今議
積銀以備官買但各商價值向日按期給發猶
極口稱苦如不給價則新舊錢糧何能計日而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一

追等因又天師庵草場掌貼場太監張景哲等
移稱各商告苦求脫緣舊價壓欠甚久新草料
完過半雖已給過此須而未完之草滿望季終
關銀半完勢債半納新草今見戶部告示不拘
季終

午門唱散之例欲求商人之不告擾不可得也等
因又中府場掌貼場太監馬進成等移稱據本
場商人車延年等告稱草價騰貴際此農興之
時御取最稀若必按籍誅求則六七商命立斃

杖下何益

公家乞糶疏內之言量寬一半暫欠草二十萬石
少俟秋成補買不悞冬季支放又舊新草價查
不聞聲必須速賜移文早為關給煩為查照施
行各等因到部俱蒙批廣西司查議酌題奉此
查得各商役應給價值既經各內照移請前
來似應准從量行酌給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倉商之變為官買也京師數十年來
民間疾苦祛之一旦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二

皇上勤恤民隱除其害而貽之乂安德莫厚焉但
役免倉京民亦既安枕而殘局須結京商猶未
息肩益錢糧未完之數見責辦納而已完之價
為數頗多豈臣部一議官買而後輒置此商價
於度外也祇以措買方新度支告訕勢不得不
緩其舊而新是圖耳前此各商應役皆先自墊
資本指辦錢糧俟事竣而後領價故商常稱苦
而

公家之儲亦用是不至乏絕茲者官自為市秋

取給

公帑錢糧不備不足以應卒此臣等前疏條議

今每季解到京糧銀兩積貯在庫秋成發各

督趨時承辦其慮此至熟也今各場內監又復

移文請給商價夫商人之力竭矣錢糧已完價

懸不發則各商嗷嗷歛望即見在辦納者責以

輸將未免藉口推諉誤事不小微內監言臣等

固已念之臣前疏言酌量饒乏陸續給發者非

故為商新也錢糧只有此數盡取以完商價則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三

官買無資盡留以備官買則商命亦坐斃勢

不能兩給姑權其兩便者而已查往例商役領

價必辦完錢糧取有通關繳部方准給發去冬

因京五等場承辦軍興草束供億煩難及新商

極口稱累臣部題

准京五等場

御馬象房等倉量給截支今春月草料價值尤

騰貴其

御馬三倉各議留草二十萬以待秋成買足而

前所應買者尚苦無資掌貼場輒以為言若京

五草場各期目前全完在西城安仁二場草數

頗少不煩截支而明智三場亦欲待截支而後

竣事則臣部不得不為曲體而量給也至於舊

欠商價不能不給而又必不能多給今議將各

項存貯銀兩酌量給放如京糧項下共該

御馬三倉舊價七萬九千五百八十一兩八錢

今議准給十分之二一又該裁給去冬截完新草

價銀一萬五千七百五十二兩四錢四分准給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四

一半以便追比又二十四馬房倉續到通關

銀一萬一千九百四十餘兩內五百兩以上者

各給三分之一不滿五百兩者各半給象房

牲所該裁給銀二千三百兩零亦准半給又

牲所新草銀四百六十二兩准其全給明智

基北新三場草束已完過十之八九各再准

給銀八百兩勸令通完太倉項下共該酒醋局

司苑局供用庫通關已到并截支商價銀共九

千四百六十兩零前此召買如香商類原不

時今各准給一半其內監折辦銀合准全給以上各價值俱照臣部題

事例銀錢三七搭放太倉庫貯有銅錢每銀一錢給錢六十五文京糧庫原無貯錢每錢一千文仍折銀一兩五錢銷算給發相應題

明俟

命下之日臣等查照後開數目移咨總理內臣會同巡視巡青科道在庫公同唱名給散益于公私交困之日聊作通融給發之議庶各商壓欠之

奏議

廣西司四

五

苦或可少紓而官買預儲之資不至大置矣

乞

勅下臣部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具

題四月初一日奉

聖旨商價按期給散自有定例乃以新議官買輒將見商應得價值止量給十分之二是否於供辦無礙足示軫恤着再行酌議奏來欽此

題議倉場商價准給四分之一疏

題為酌給料草價值以蘇商困事廣西清吏司奏呈崇禎五年四月初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先准

御馬等倉場移揭覆議酌給商價緣繇本月初一

日奉

聖旨商價按期給散自有定例乃以新議官買輒將見商應得價值止量給十分之二是否於供辦無礙足示軫恤着再行酌議奏來欽此欽遵抄出到

奏議

廣西司四

六

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按季

午門支領此崇禎二年

皇上軫念各商壓欠之苦

俯俞臣部通融之議用以紓其力不爽其期惠至溥也然而裕藏空虛支應不繼據每季所給銀數較之各商應領價值不過十僅償其三四未有能全給者今且議官買事莫難於創始費未易以卒辦查巡青見在京糧銀兩寄貯太倉銀

者七萬二千四百餘兩寥寥此數既以備此

欲給彼東支西吾衿捉肘露此臣等所以目

持籌訖無長策不得不衡量於輕重緩急之

酌為十分給二之說也計前疏所議商價自願

派太倉項下外其於京糧銀內出給者有

御馬三倉場及各馬房象房犧牲所明智臺基北

新等場共給銀三萬二千兩有奇業已就巡青

所貯七萬餘之數合官與民而中分之是臣等

雖預籌官買原不敢不併為商計也茲奉

度支奏議 廣西司

明旨惓惓注念欲令所給商價無碍供辦足示軫

聖恩浩蕩雖履

國計猶念民艱臣獨何心敢不仰體而更酌之除

各倉場前疏酌派已定無容再議外合將

御馬三倉舊價前議十分之二者今更剖而為四

每季准給一分以目前所派一分即作春季開

銷而餘數俱於季終各給一分不出一年之內

舊欠已可全完轉盼秋成官買伊始則各商奔

命之日短而息肩之期近矣以此恤之或亦足

以昭

皇仁而鼓終事也統候

聖明裁示下部臣等務各總理內臣會同巡青巡視

科道照依後開

御馬三倉及前疏各倉場商價數目在庫公同唱

名給散俾令將見辦錢糧一一照數納完嗣後

各商應給價值仍於季終二十五日臣部查照

具題給以伏乞

勅下臣部遵奉施行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計開

御馬倉商人于化陽等納完崇禎二年冬季分料

價銀除給發外仍該找給銀三千兩

百二兩九錢五分四厘九毫今准給

四分之一銀八百五十兩七錢三分

八釐七毫二絲五忽照例銀錢搭放

錢仍折銀共八百四十四兩三錢五

分八釐一毫七忽五微

又商人程一鵬等納完崇禎三年春季

分料價銀除給發外仍該找給銀
千九百七兩五錢五分七釐今准
四分之一銀七百二十六兩八錢八
分九釐二毫五絲照例銀錢搭放錢
仍折銀共七百二十一兩四錢二分
三釐一毫二絲五忽
又商人楊得貴等納完崇禎三年夏季
分料價銀除給發外仍該找給銀七
千七百五十三兩四錢五分一釐二
毫今准給四分之一銀一千九百
十八兩三錢六分二釐八毫照例
錢搭放錢仍折銀共一千九百
三兩八錢二分三釐八毫六絲
又商人楊續寰等納完崇禎三年秋季
分料價銀除給發外仍該找給銀
千八百六十九兩四錢一分四釐八
毫今准給四分之一銀一千九百六
十七兩三錢五分三釐七毫照例銀

錢搭放錢仍折銀共一千九百五
二兩五錢九分七釐九絲
天師庵商人張炳蕪等納完崇禎四年分
草及閏月草價銀除給發外仍該找
給銀一萬三千二百八十兩七錢
分五釐三毫六絲今准給四分之一
銀三千三百二十兩一錢九分八釐
八毫四絲照例銀錢搭放錢仍折銀
共三千二百九十五兩二錢九分六
釐一毫八絲八忽
中府場商人劉乾崗等納完崇禎四年分
草及閏月草價銀除給發外仍該找
給銀一萬一千七百四十六兩七分
六釐一毫六絲今准給四分之一銀
二千九百三十六兩五錢一分九釐
四絲照例銀錢搭放錢仍折銀共
千九百一十四兩四錢九分四釐
毫二絲八忽

御馬倉商人李時春等納完崇禎四年分草及閏

月草價銀除給發外仍該找給銀一

萬八千八百五十兩六分六釐四毫

八絲今准給四分之一銀四千七百

一十二兩五錢一分六釐六毫二絲

照例銀錢搭放錢仍折銀共四千六

百七十七兩一錢七分一釐六毫三

絲四忽

又商人李時春等納完崇禎三年冬季

度支奏議

廣西司

十一

分料價銀除給發外仍該找給銀

萬三千七百七十一兩四錢九分二

釐今准給四分之一銀三千四百四

十二兩八錢七分三釐照例銀錢搭

放錢仍折銀共三千四百一十七兩

五分一釐一毫

以上共該准給

御馬三倉商價銀一萬九千八百九十五兩四錢

五分一釐九毫七絲五忽內除折錢

扣省銀一百四十九兩二錢三分六

釐四絲二忽五微共該實給銀一萬

九千七百四十六兩二錢一分五釐

九毫三絲二忽五微

崇禎五年四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度支奏議

廣西司

十二

題議香料官買事宜疏

題為香料官買已奉

新給謹再詳酌事宜以便內外遵守事廣西清吏司

案呈崇禎五年四月初五日奉本部送准

內府供用庫手本先准本司知會題

准官買緣繇查得隨時估價係巡視科道職掌給發

價銀係監督主事職掌其嚴禁強買扣剋無令

虧折各有司存皆非本庫之所能與惟是收納

一事原為本庫專職其一切衙役需索陋規向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三

經本庫嚴行痛革仍不時體訪禁戢無致稍

抑斂刁難惟沉速二香專供

御用乃向來之辦納往往低賈十居八九雖精

選收猶虞不堪供奉原非有意苛求也設或

收偏執掣肘致有濫惡本庫安能為人受過似

當仍以專收還之本庫而以催償發價屬之監

督即以稽查隱匿漏報屬之宣課分司但有香

蠟販到分司即行報部移會而監督亦即督責

經紀店家客販人等親將香蠟徑赴

北安門外本庫外廠公署聽候同客販當堂

收如有不堪錢糧當即付之客人選中若干本

庫亦即隨給實收數目以便照依時估給價庶

幾客販既無出入門欄需索之苦而官買亦不

至置身日中之市降而與驕僧伍也夫職掌互

修則責任難委政體肅一自經久可行其稽俟

濫惡拮据虧損種種之患不兼而自除已此皆

就部覆大意特為推廣詳酌而詳列有異議也

等因到部奉批據議是否釋委廣西司覆酌具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三

題奉此案查本年二月內因京民糧守嚴

陳愈商苦累奉

旨下部移會內外各衙門酌議隨准供用庫太監

化淳手本為農民愁困已極等事內稱農民之

困莫苦於商解民之困莫商為急矧先令

聖懷實事自宜從長酌議惟是官買在該司

官員役責成交納自無一畚株連浮費之

折給在本庫職司成造日每供應無論辦

摺猶虞稽慢難自買且供用衙門復自買辦

瓜李易嫌豈能經久然京民不可不急甦

德意不敢不推廣或官買或別有通變長策又在部

科從長酌議務期官民兩便經久可行若折給

之說法難允行等因到部覆疏內稱供用庫黃

白等蠟檀降等香向係商役買辦內監自收而

司官不與焉今僉商既免則收買似當專責內

監但此項錢重大內監不欲獨任而沉速二香

產自異域採買尤難合令九門鹽法主事兼管

監督會同該庫督率香行經紀等役收買近來

度支奏議

廣西司

五

香價頗騰不妨少昂其值收納頗峻不妨少寬

其格而崇文門宣課司遇有香料入京不拘多

寡先儘

上供而後許入市肆亦一法也等因題奉

欽依通行在案今復准該庫移會詳酌事宜相應題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供用庫錢糧已經臣部題

明監督與內監協同買辦奉有

俞旨矣今該庫乃謂收納係其專責設或會收備執

掣肘致有濫惡安能為人受過欲已職收監督

職買是內監之意非真與已以易而以所難

監督不過恐其意見互異遴選不精致誤公事

耳不知天下惟彼此之權分而後異同之見起

抑捐之形成若共收共買功與罪皆均任之誰

敢異同誰生抑捐臣部前議以內監與監督同

買其意政出乎此原以相成而非以相戾也况

明綸新布內外如一似難異視惟是事有不可不蚤

商者該庫錢糧如燈草黃白等料易辦耳惟沉

速二香產自海外購買頗難選收之法向皆劈

度支奏議

廣西司

六

而驗之非極精好不輕上庫物無全美不惟

勉之中美者少不美者多卽以一片論亦已

有所收尺有所棄夫此斤斧之餘以投於市市

人不顧矣卽退還原商原商亦不受也而留之

官將安用之向者各商賠累之苦每每坐是令

以數十商竭蹶奔命困頓不支之情一旦全掣

而授之監督萬一賠累如前監督能賣賣禹之

田以充此費乎此不可不預議也臣以爲宜莫

若先定時價先是

京師商賈輻湊香價猶廉自頃疆場多故遠方小民轉相驚恐此物之扣關者亦寥寥矣其價安得不騰踊臣等稽之掌故自萬曆年間會佑之後到今未嘗一估合令九門鹽法兼管監督主事會同巡視太倉科道預將近來市價採訪的確從公估定果如常也則宜仍舊為便若稍騰於前或相倍蓰不妨因時議增物價善而後香料可得而精也其次莫若公收納物之妍媸何常之有一人專執以為妍則妍矣更有一人專執以為媸則亦媸矣惟無心之人從公看驗物之定形自在安可誣也合無令目前香販到時仍聽舊商收買以完殘局其今年香料俟擇官委買之日即令該門監督預行呈報本部批司知會該庫着熟知香料庫役一人同外經紀擇其善者收買餘令本商別賣監督擬限約同太倉科道帶領客販賫赴本庫外廠公署公同選收務期同心酌確評價收納一毫之已見不得與焉如果不堪登時斥去若其精好即宜

廣西司

廣西司

十七

入上庫照依時價給發收納公而後偏執可得而融也至若內外看香經紀人等敢有強買扣剋雷索等弊俱聽巡視太倉科道不時查實奏聞三尺具在誰敢貸之既經該庫會揭前來相應稟請奉候
命下令臣等轉行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五年四月三十日具
題五月初三日奉
聖旨今後香料到口着赴供用庫外廠監督巡視會同該庫從公選驗查收依估給價有不慎者庫駁回不得有意偏執致致滋惡各官期會承辦參差其一切扣勒等弊着一體嚴行禁革欽此

廣西司

廣西司

廣西司

再陳官買未盡事宜疏

題為再陳官買未盡事宜仰祈

聖斷力行以濟時艱事廣西清吏司案呈奉本部

據監督王事李韞秀呈奉本部劄付行查

御馬倉商辦豆麥草束正項外有加斛脚價作何

支用近議免商官買應否裁減以明節省奉此

遵經行准內場回稱加斛之例久矣亦不知創

立何年何人若以正數論之本場止收官斛

石額外未嘗有加斛但據各商公稱市中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十九

較之官斛原小不敷及至進倉寄回搬運

鼠耗而官斛豈市斛可抵故加斛有年即各

亦云不知其自也本職又查每年奉本部劄

御馬倉豆麥共六萬九千石止照派數徵收遇

青估計之後又奉部劄凡料每石加斛二斗如

斛之各有自來矣責令監督照新估數目出給

長單向奉劄給原有加斛之價並無加斛之料

任商役支領加斛之銀止耳其初或因

內府錢糧門禁舖墊諸費浩繁又增價以裕其用

至於脚價准

御馬三倉場回稱本場舖墊出於脚價之中立自

成祖年間所有四週墻垣倉廩公廨俱屬自行鳩砌

湏年年修理整飾及倉中舖板捲席圍皮苫草

斛斗苕掃水具損脚口袋等物更有召買荒草

進場自顧人夫車夫網束歸塚併雲梯木簰繩

稽又不可少且各場官一百六十餘員亦皆仰

資濡沫養廉至料草運進又有各處門禁司糧

工食巡風犒賞一切浩費俱出脚價之內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二十

之外併未有舖墊向者倉商不可少今官

不可少矣查崇禎元年八月內巡青科道劉

儒等題裁舖墊脚價奉

聖旨俱照舊行今公私交困部議減裁本場豈不

悉但係公務所必需似又在乎不可減本職看

得三場脚價即舖墊外無舖墊詳其意似不肯

從減是在堂臺訪於衆斷於獨明白題疏以垂

永久至於官買奉

旨着掌貼內監與監督同買如此庶幾可行不然則

監督卽商役矣豈不自貽後患總之買料買廉
官總其成而仍有未僚市僧專任其事官不過
精心查理毋致冒破足矣等因到部奉批廣所
司覆議具題奉此又行准監督王事王淪初手
本開稱備詢各商共稱內外象房倉所上大麥
其加斛之說蓋因市斛小而官斛大加以以足
其數者每年奉本部估計割付價值一併載及
且從來久矣亦不知起自何年創自何人其始
末根繇非本差所得知也又准酒醋麵局大監

獲文奏議 廣西司四 三

馬雲程手本開稱本局歲用小麥四千八百
十七石菜豆三百五十石黑豆一千八百石
部出給長單責令商辦本局惟按正數收納併
無額外加斛二斗之說且商價係貴部給散則
貴部自知其詳何待本局之回覆也又准山東
司付稱准外供用庫手本會稱本庫年例菜豆
一千六百三石一斗黃豆一百五十四石九斗
三升係給散
內府供事萬眾官員稟給又年例黑豆一千九百

二十九石一斗係餵養拉拽磨碾牛馬二百有
餘隻頭日每口飼從來每石加斛二斗本庫加
收亦卽照數加放蓋會計額數原屬不敷卽如
黑豆一項牛馬每隻每頭每日不足三升豈京
饑饉若不加收加放必至倒損此又明白易見
者元本庫錢糧並無脚價銀兩協濟應用萬難
徒恭節省而實虧

公家等因到司呈堂蒙批加斛一事前
御馬倉查明商人并未上納豈外供用庫有異

獲文奏議 廣西司四 三

也奉此移付到司准此查得加斛脚價之源
在會計錄內萬曆九年題
准御馬倉大麥豌豆黑豆菜豆每石除正價外各加
斛二斗脚價一錢七分草束除正價外脚價二
分六釐中天二場草束各正價外脚價二分二
釐四毫內象房大麥每石加斛二斗脚價一錢
二分草脚價每束二分二釐外象房大麥每石
加斛二斗脚價九分八釐草每束脚價一分此
會計錄開載之數也又查萬曆十四年會估冊

開內象房大麥加斛二斗脚價一錢三分外象房大麥加斛二斗脚價九分二釐二十一年會估冊開

御馬倉草束脚價二分七釐中天二場草束脚價二分一釐四毫又萬曆十七年會估冊開酒醋局小麥菘豆黑豆每石各加斛二斗黃豆折價無加斛外供用庫黃菘黑豆每石各加斛二斗俱相延至今未之改易通查已明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三

御馬中天各倉場收納草豆舊有加斛脚價一費考之會計錄萬曆九年題

准事理及十四十七等年會估冊開載前例當時或以私斛之無當官量而草料不能無脛而走倉場也曲爲之體以免商役賠累可不謂

朝廷德厚然而費亦稍浮矣臣部前因題覆免商議積銀貯庫以備官買仍將

御馬中天三場草豆除正價外所有加斛脚價減省一半以補召買之不逮業奉

俞旨遵行在案今官買創行而帑藏單置臣等再四思維豆麥既經官斛何以仍有加斛草料既有正冊事復有如許脚價不此之樽節而外求經畫非計也是以仍行該場監督與各內監覆查前來內

御馬倉酒醋局太監併象房等監督什和料豆止收正數入倉但據各商公稱官斛非市斛可抵故議加有年外供用庫太監回稱從來料豆每石加斛二斗本庫俱照數加收加放及查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二

御馬倉每年料豆六萬九千石共加斛一萬二千八百石內外象房大麥每年共二千三百五十四石四斗共加斛四百七十七石八斗八升酒醋局每年豆麥共七千一十七石共加斛一千四百三十三石四斗外供用庫每年料豆共三千六百九十七石一斗三升共加斛七百三十九石四斗二升六合今既官買自當以官斛爲準則各倉加斛可盡裁也其商役已經上納領價者姑免深求如未領價者加斛亦應盡革計

御馬倉每年加斛一萬三千八百石今議盡革每年照依時價會估其數不等約一年節省銀一萬餘兩內外象房每年加斛四百七十石八斗八升今議盡革每年照依時價會估其數不等約一年節省銀二百四十五兩酒醋局每年加斛一千四百三石四斗今議盡革每年照依時價會估其數不等約一年節省銀一千四百八十九兩外供用庫每年加斛七百三十九石四斗二升六合今議盡革每年照依時價會估其數不等約一年節省銀六百六十餘兩即令其價騰貴不妨稍昂其價明白開銷而不必借加斛之名以滋蠹耗也至於脚價之應減者御馬倉草束脚價每年共銀二萬一百六十兩中

天二場草束脚價每年各該銀一萬五千九百七十八兩六錢六分零俱在草束正價之外今官買缺費政當節省且內場草束向原堆積崇文門外然後運進今已經入內場矣此項脚價將安用之惟其中尚有堆塚網束等項備費之

廣西司四 二五

費合將 御馬倉脚價議減一半該節省銀一萬八十兩中

天二場草束脚價各議減一半各該減銀七千九百八十九兩三錢三分零存留脚價一半俱付內監交撥堆塚網束之費取於斯垣墻修葺之費取於斯即各內監養贍舖墊之費亦取於斯所謂稍留餘地以為經久之計者也又御馬倉料豆脚價每年共銀一萬一千七百三十兩料既徑運內場又無堆塚網束等費此項脚價亦當盡數裁去計節省銀一萬一千七百三十兩而脚價之浮費從此其盡杜矣蓋以公家之財還為公家之用苟可節省錙銖亦覺稍濟毫末今秋成匪遙官買伊邇不得不度其始况近日臺臣趙繼甬有疏條陳冗員冗費奉旨有應裁減的各衙門酌量奏請欽此臣等謹竭知畢慮就召買料草一事為我皇上籌之此外一切德怨誠有所不暇問也既經監

廣西司四 二五

督內監查明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等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五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本內加斛脚價減半的依議其餘應否盡裁該部再行酌量覆議具奏欽此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五

題覆御馬倉料豆脚價三分減二疏

題為再陳官買未盡事宜仰祈

聖斷方行以濟時艱事廣西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

五月二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

前事議減加斛併脚價緣繇本年五月二十日

奉

聖旨本內加斛併脚價減半的依議其餘應否盡裁該部再行酌量覆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司又奉本部送准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五

御馬倉內場太監手本開稱本場設自

成祖以來料有料之費草有草之費各有所用其脚價

俱不可缺者也今貴部獨留草脚價一半而盡

去其料之脚價寧不思料豆有脛之物乎不然

何能自進於倉且料用之需不下於草况本場

題

內地倉儲殆非外倉可比其辦運之時有寄囤之

費有抗夫之費有門禁之費有拋撒鼠耗之費

有曬揚盤厥之費及夫進倉有墊板捲席囤皮

苦片斛斗茗掃口袋檢跳水具等項然又修葺倉廩墻垣涼臺更有本場眾官養贍併司掾等役工食種種繁費如若盡裁官無流馬之術費有捉襟之急今

皇上應否盡裁之

旨亦洞悉場務之

明見希當軫念料費難缺仍存脚價庶急需有賴而

官買無貽累矣等因到部蒙批廣西司查議具

題奉此除原議各倉場加斛併脚價減半奉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先

旨依議者即行文各該衙門遵行外餘止

御馬倉料豆脚價一項乞再裁酌具覆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

御馬諸倉加斛脚價之議減也數十年來倉場浮

濫一旦更絃搜索到此亦幾於簡髮而櫛數米

而炊臣計拙矣所以然者倉商既革官買創始

市價既騰物力殫竭緩之恐供應有誤急之則

黠金無術臣部於此計將安出只得取此中浮

費汰其甚者以相補助亦理勢之萬不容已也

幸我

皇上加意樽節俯賜允從而其餘應否盡裁仍令臣部酌議覆奏是臣等但於置誦之日聊為纖毫之舉而

皇上更於節儉之內不忘憚大之恩

聖明計慮周詳規模宏遠真非臣愚可窺萬一夫

御馬倉料豆草束俱有脚價臣等於草束脚價議

減其半而料豆脚價獨槩議裁革者以草束進

場有細束堆垛等費而料豆無是也及奉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三

旨酌議臣等為之躊躇顧慮併取內監移文一熟閱

之則本倉收納料豆雖不與草束同費而板庸

囤皮口袋之物不能盡無修葺曬揚養贍之需

未可卒省也一槩議裁似無餘地查得

御馬倉料豆每歲該六萬九千石每石脚價一錢

七分共銀一萬一千七百三十兩今議每石裁

去脚價一錢一分共裁去七千五百九十兩每

石存留脚價六分共存留脚價銀四千一百四

十兩大率量減三分之二而存其一以其二之

所減佐官買而以其一之所存歸內監豐而不靡儉而不窘纒經

聖明一番咨詢一番劑量頓覺此事哀益適均公私兩利誠經久可行之良法也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通行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六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三十一

聖旨依議欽此

題增委司屬官買料豆草束疏

題為恭

請增委司屬官買料豆草束事廣西清吏司案呈卷查本年二月內該京民翟守謙等奏為畿民愁困已極

國本維繫宜周等事本部議覆免僉辦役改行官買比因

御馬三倉料草數多原止監督一員管理乃議於原管監督一員之外再增二員以其一專管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三十一

御馬倉一場已蒙本部題委江西南司主事李春管理外所有中天二場亦祈預為題委以便料理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中天二場草束前此本無專官惟隸於

御馬倉監督司官差內令其一併管理是時三場錢糧俱屬商役出辦監督拱手受成而已故雖督之以一官亦綽綽乎有餘裕今改行官買職事已弄繁瑣而三場錢糧數多獨力難任故臣等

御馬倉一員之外仍添設二員分管中天二場項者舊管

御馬倉監督王事李韞秀差事報竣臣等已先將

江西司王事李喬崑題委管理

御馬倉一場該收買草七十四萬六千六百六十

六束十斤所有舊例脚價照依題

准事理裁減一半料豆六萬九千石所有舊例加解

照依題

准事理裁革脚價照依題

奏議

廣西司四

三

准事理量減三分之二而中天一場一時人乏尚未

差委今空閒司屬查有貴州司王事許國士堪

委管理中府草場該收買草七十四萬六千六

百六十六束十斤所有舊例脚價照依題

准事理裁減一半陝西司王事邊崙堪委管理天師

庵草場該收買草七十四萬六千六百六十六

束十斤所有舊例脚價照依題

准事理裁減一半俱照臣部題

准官買條敘各設法料理及時收買如

御馬倉監督司官一體從事再照

御馬中天三場之外尚有酒醋麵局司苑局寶鈔

司外供用庫等錢糧臣等前議以酒醋麵局麥

豆草束內黃豆有折價之例司苑局豆草既已

折給一半寶鈔司原有題定之價外供用庫黃

豆克供事官員廩精黑豆草束係喂養牛馬造

香等用並係內監收納錢糧俱議折給隨奉

明旨折給非體着令臣部通行官買目今秋成伊邇

請官承辦此其時矣及查冬口錢糧原無多數

奏議

廣西司四

三

與其因事設官使官浮於事不若因官集事使

事便於官查外供用庫歲辦更豆一百五十四

石九斗三升菜豆一千六百三石一斗黑豆一

千九百三十九石一斗草五萬七千九百七十

束原係

御馬倉商人代辦今

御馬倉監督已經管買本場料立任重難以復加

合即着中府場監督司官同外供用庫內監

立經紀協同買辦所有舊例加價照依題

准事理裁革又司苑局歲該草六萬五千束黑豆一
 千九百五十石內除該局自行折辦草四萬束
 豆一千石外商辦草二萬五千束黑豆九百五
 十石為數不多原無監督亦無加斛脚價等費
 合亦併着中府場監督同該局內監另立經紀
 協同買辦酒醋局除黃豆四千六百石向係折
 給該局自買外尚有歲辦菜豆三百五十石小
 麥四千八百六十七石黑豆一千八百石草四
 萬四千束原係中天二場商人代辦今中府監
 督已議官買外供用庫錢糧任重難以復如
 專着天師庵監督司官同該局內監另立經紀
 協同買辦所有舊例加斛照依題
 准事理裁革又寶鈔司歲買稻草二十二萬五千斤
 為數不多原無監督今亦併着天師庵監督同
 該局內監另立經紀協同代辦其各商未完錢
 糧
 御馬倉商人即着
 御馬倉監督催比中府場外供用庫司苑局各商

度支奏議 廣西司卷四

即着中府場監督催比天師庵酒醋局寶鈔司
 各商即着天師庵監督催比如此則司官之
 逸均而後無致嘆於鞅掌職守定而後得一
 於仔肩各倉場司局之錢糧庶幾其有濟也既
 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劄付主事許國士邊崙前去中天二場收買草
 束并代辦外供用庫司苑局酒醋局寶鈔司各
 料草俱照例出給長單派買完日繳部查考不
 許遲悞承辦一年滿日呈請更代施行
 崇禎五年六月十五日具
 題十八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北新草場火災疏

題為草場起火事廣西清吏司案呈本月十六日奉本部送本月十五日申時據明智監督主事江之遠呈稱六月十三日據北新場大使程惟明攢典趙三才口稟四年分新收草二大梁場西一梁上有氣出似烟之狀恐天雨久內因滲漏所致等情到職隨即親詣該場看驗果見白氣薰蒸揭開草皮果有滲濕二處因天雨不敢深開至次日清晨揭開數層其濕頗深隨將爛

廣西司司

廣西司司

奏

草揀出猶恐熱氣薰蒸併好草潰爛若不拆分恐熱氣聚鬱不散干係匪細案查得萬曆四十四年間北新場曾遭此事章監督說堂奉批拆為三梁舊例可循其揀出爛草責令商人買補等因呈奉堂批久雨草濕懼有泡爛分既舊例于今亦可倣行仍移文巡視科院知會奉此又奉本部送本月十六日午時據監督西新三倉主事楊行恕呈稱本月十六日辰時聞報北新草場起火該職督率三倉七衛官

歇脚抗車甲斗鋪軍并僱募人夫董應科金

等共六百餘名救護草一萬五千餘束見堆

七小梁在場理合呈報又于午時據明智監督

主事江之遠呈報北新草場新收草一大梁計

十五萬束因天雨久滲漏至本月十三日據本

場官攢報稱梁上出氣隨即親詣看驗十五日

早拆濕爛熱氣薰蒸將爛草取出至十六日

時火起從內攻出督令本場庫夫并倉夫五百

餘名及地方兵馬司坊官王永祚督令人夫見

在撲救尚未息滅內十五萬束驗過尚欠

萬束未經買補理合呈報又據西城兵馬司

報北新草場有草一梁于十六日寅時火起

內攻出職督令地方甲役火夫及僱覓水夫

等見在撲救尚未息滅各等因到部送司相應

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京五等場草束

充營軍喂養馬匹之需所以壯觀張捷伏

是乎在所關至鉅也其為物繁漫克塞非若

豆之可斗斛而受

廣廩而藏惟堆梁於光

下最苦雨賜之侵薄所恃蒸蒸有法防救以
庶佛無恙頃者夏雨浸淫日夜不休臣等時
申飭各場監督用心防護蓋第恐其濕久而
耳不料其能火也至十五日近晚明智等場
督王事江之遠報稱北新場草束內一梁青烟
上薄恐致火患臣急批行該場官攢人等如法
分梁防守此時烟氣初騰火光未見雖事變倉
卒然儘力施救猶可及止而勢有所不能也
釀一夜至十六日而火竟發矣臣等聞報即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三

堂事會同總理戶工兩部一切錢糧太監張
憲及巡青科道馬思理高倬等在场拜禱仍
令本場官攢及地方人等多方協救時則有
三倉本部監督王事楊行恕救出草一萬五千
乘安民廠內監及工部主事王之鼎救出草
千餘束少焉雨來風定火亦漸熄餘草尚多然
外既熾然其中填壓勢難復救矣夫今夏之雨
不可謂不澇屋瓦猶漏而況於草濕氣積盈於
內烈日偶一蒸之二氣相薄噴而為火此物

之自然而實草場之變故也使監督蚤一
或可庶幾不至於火即火矣其可救而存者
當不止此乃又未免倉皇無措致令十萬之草
強半煨燼疎虞之罪夫安所辭江之遠者所
為法受過從重罰治以警將來者也查該場
草三十萬束內未完草八萬餘束實在草二十
餘萬束分爲二梁安置其被火一梁約有二十
萬餘束除救出一萬八千餘束餘草照例分
買補賠償其該坊兵馬王永祚除聽臺臣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四

外該場大使程惟明攢典趙三才堆頭王
宗堯商人劉禮等典守所關防救無術尤宜
加究問正法伏乞
勅下法司行提按法究罪庶怠玩知懲而人心儆惕
矣臣等草疏畢忽接西城坊監督王事王淪初
報稱於本月十六日早據西城坊大使楊守禮
報稱本廠草梁起火等情理合先行呈報等因
到部據此兩濕熱蒸火從中發物性如此所在
可慮則雷雨之為害亦烈矣除燬爛草束

臣查明另疏奏

報外理合先附奏

聞崇禎五年六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欽此

奏議

廣西司四

四

題西城坊草場火災疏

題為草場起火事廣西司案是本年六月十七日

黎明奉本部送據監督西城坊草場主事王淪

初報稱職於本月十六日早據西城坊庫秤報

稱北新場草架起火等情職急趨西城坊看檢

草架見無別故即回象房會收大麥將半隨據

西城坊大使楊守禮來稟稱本場草架忽起

微烟職急趨折開烟氣冲天自顧人夫運水流

溪正撲救間而巡青科道并西城御史服同折

奏議

廣西司四

四

梁入內火光忽起且北新之災未竟而職據

有此禍豈非天數除將燒燬腐爛拆卸草束

查明另報等因本日又據

朝天日忠坊兵馬副指揮吳今從呈為草場火災後

燃事竊照本月十六日夜草場根底烟起火從

上災將亦潑救已幸撲滅不期陡地刮風北向

登時火勢復張風緊勢迫人力似難救解理合

呈報等因除北新場失火疏內先已奉

聞本月十八日又奉本部送據監督主事王淪初呈

報西城坊崇禎四年分原派商人楊小湖王
臣等正草九萬二千束計一梁因雨濕滲漏起
火救出六千束燒燬八萬六千束係大使楊守
禮攢典楊灼堆頭閩國棟解登瀛經管崇禎二
年分原派商人孟雙宅支剩草一萬七千七十
束計一小堆又半堆原在新梁西北火起延及
盡行燒燬又崇禎元年分原派商人姜應釐等
支剩草三萬七千九百零四束一十二斤原在
新梁正東因避火分移小堆未完餘草無害等
因到部送司相應具

廣西司四

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草場火起大抵靈雨
漬蒸濕成熱之所為也獨怪二日之內北新場
既失事于前西城坊復見告于後倉卒傳聞胆
浮魂警方西城火之初發也臣卽疾馳看驗併
督令本場官攢及地方人等盡力施救將新草
一大梁用水澆灌似有撲滅之意未幾此伏彼
突畢竟上炎火光憤烈不可向邇加以東風飄
揚遂將附近二小梁亦復延及臣等急倩三倉

度支奏議 廣西司卷四

脚夫人等將已燬梁未及燃者速行搬運其
近草梁悉令併力移置遠地仍運水防絕力之
所能行者僅止此耳無能救其已燬也計被火
草除搬收外所焚燬草幾十萬束此孰非民之
膏脂而

國之儲蓄乎其燬由雨濕不可盡謂王淪初之罪
也其蓋藏不密防範不早致燬者多而救者少
不可盡謂非王淪初之罪也從重罰治以警
虞則有北新場監督王事江之遠之成議在臣

廣西司四

等不敢曲爲文貸在王淪初亦當爲法受過
更置一喙矣至于已燬草束照例分別買補
償其該坊兵馬吳今從除聽巡城御史參處外
該場大使楊守禮攢典楊灼堆頭閩國棟商人
楊小湖等既防救之無術將典守之謂何尤宜
嚴加究問正法伏乞

勅下法司行提按法究罪庶人心知所儆惕而錢糧不
至棄擲矣

崇禎五年六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草場被燬原因濫收濕草又參雜別種柴草
無法又不經心看視其中情弊可恨卽近日已具
出烟復延閣累日不及時折收以致焚燒幾盡
備何事堪此玩悞巡青及兩場監督司官都着董
了職併官攢商役錦衣衛拿去究問巡城及司坊
官吏部議處損失草束照例補賠欽此

奏議

廣西司四

臣

覆巡視太倉科院官買香料事宜疏

題為香料官買方新令節需用正亟乞

勅該司速遵赴庫公選之

旨蚤為收買并陳行會估之不必與預給舖墊之

非宜事廣西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八月初七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視太倉銀庫刑科等

衙門給事中等官李世祺等題稱臣等方靜俟

香販到日聽監督約日赴庫以遵會同選驗之

旨乃未幾而監督移至手本有預先會估之說又未

奏議

廣西司四

臣

幾而廣西司移至手本有令太倉銀庫預給舖

墊之說夫會估自萬曆年間至今其間物價甚

無不齊之時然一仍其舊者誠以此物非若草

苴等價民間日需難於欺飾一經議估商必多

方以求加益官或挾私以為低昂轉移輕重之

間吏胥因而恣其播弄則弊且百出故不輕再

估誠慎之也今一旦復欲舉行將議增乎將議

減乎將如舊乎如舊無所事估矣議減客必不

服矣惟有議增耳今何時而議增乎且物料未

呈美惡未辦何緣遽懸高價以待乎邇來市物
濫薄多不如昔香之至者固稀佳者尤少正恐
猶前之價未必能得如前之香患不在不昂也
臣等以爲不如仍安舊估但於會收時果有士
分精好者公同酌議量爲加益以示招來此時
官商覲面內外同堂何所容其纖私且不失該
部同心確酌評價收納之初議誠不必預行會
估以開弊端矣至鋪墊一項其應裁與否臣等
不能知但向係商人承辦其費即在料價之內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今價旣欲增墊復另給不幾加而又加乎且物
料必俟陸續徐收墊銀乃欲四季先發料不足
而墊有餘則預給亦歸無用莫若卽於會收之
日通計料價若干應除鋪墊若干至發銀時以
墊銀交該庫以餘價交商販則一料一墊逐節
清楚亦直捷無弊之法也伏乞

勅下該部卽賜施行等因本年八月初六日奉
聖旨該部酌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奉此
案查崇禎五年四月三十日該本部題爲香料

官買已奉

新綸謹再詳酌事宜以便遵守一疏內開供用庫
糧已經臣部題明監督與內監協同買辦奉
俞旨矣然事有不可不早商者該庫錢糧惟沉速
香置辦最難至選收之法向皆劈而驗之非極
精好不輕上庫物無全美至有一斤之中寸收
而尺棄者夫此斤斧之餘以投於市市人不顧
卽退還原商原商亦不受而留之官將安用之
向者各商賠累之苦每每坐是今以數十商場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歷奔命困頓不支之情一旦挈而授之監督
一賠累如前監督能賣貢禹之田以克此費乎
臣以爲宜莫若先定時價先是

京師商賈輻輳香價猶燕自頃疆場多故遠方小
民轉相驚恐此物之扣關者亦寥寥矣其價
得不騰踴臣等稽之典故自萬曆年間會估之
後到今未嘗一估合令九門益法兼管監督
事會同巡視太倉科道預將近來市價採訪
確從公估定果如常也則宜仍舊爲便若稍

於前或相倍徙不妨因時
料可得而精其次莫若
俟擇官委買之日即令該門監督預行
部批司知會該庫着熟知香料庫役一人同外
經紀擇善收買餘令本商別賣監督擬限約同
太倉科道帶領客販賚赴本庫外廠公署公同
選收務期同心酌確評價收納如果不然登時
斥去若其精好即宜收庫照依時價給發收納
公而後偏執可得而融也等因五月初三日奉

廣西司四

聖旨

奏議

聖旨今後香料到日着赴供用庫外廠監督巡視

同該庫從公選驗查收依估給價有不堪的聽該
庫駁回不得有意偏執致收濫惡各官期會不
參差其一切扣勒等弊着一體嚴行禁革欽此
遵在案至六月十三日該本部題委原管九門
鹽法王事袁樞遵照前題官買香蠟條款兼備
料理仍先將香料價值協同巡視科道會信
妥
奏報去後隨奉本部送據內供用庫手本開稱

廣西司四

奏議

聖旨

例每年春秋二單該辦大料降真香一萬八千
斤沉香三千三百斤沉速香二千八百斤黃白
檀香各二千八百斤檀香二千八百斤馬牙香
三千斤燈草一千七百斤黃臘三萬斤白臘
萬斤今貴部題差督買亦以一年為滿相應令
并總派庶為直截更專責成至於鋪墊銀兩除
沉香馬牙香燈草三項業經裁免鋪墊外其餘
香蠟每千斤例該鋪墊銀二十兩專供置辦板
枋楞木葦席箱匣等項物料鋪墊隔濕收貯錢
糧并本庫公解庫藏作房修理及成造一應
糧添顧人匠工食以暨種種公費無不取辦於
此總之有一項錢糧之入則有一項鋪墊之
業於去年貴部條議會查回
奏時備覆訖惟是鋪墊銀兩必須預完方克有
今值官買屆期合用手本前去煩即創行鹽法
廳照數督買會收接濟應用併將鋪墊銀兩先
期按數解送過庫以便預置前項物料等因到
部奉批香蠟鋪墊既有成議自難吝恤但太倉

方匱未能預給二單或分作四季續給俾物料
鋪墊完則俱完可耳廣西司查議仍於便疏中
附題奉此遵經本司呈堂一面劄行太倉銀庫
併移知科道給發一面俟估有定數具題間令
該科具題前因相應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供用庫香蠟等料自萬曆三十年會估以來
中間經商販客時盛時衰前後價值日踊日變
者不知其凡幾矣而原估未之有改則何以故
蓋前此承辦出自商役素封之家無難殫奉公
之誼而又每單不下二十餘人卽有賂累衆
易舉當時有便於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國而無大屬於商姑且安之今者官自市場矣監
督起書生三寸弱翰之外有何長物時價騰而
不爲之所假使賂累無資安能禁其不推商值
商販虧折必有掉臂而去暴足而不前者矣
上供物料將安取給惟其值非可臆決故欲九門監
法主事會同太倉銀庫科院先將市價採訪的
確會同酌定而後在庫選收乃科院二臣猶慮

商賈因之亦益官胥因之播弄且以香料未呈
美惡未辨懸價以待之非宜也大意欲隨收隨
估果有精好不妨加益以示招來此與臣等原
議雖有先後估計之不同總皆爲

國實心通商美意苟物價之不虧自通行之可久
臣等以爲從之便也至於鋪墊一節臣等去年
條議除毀滅已定外尚存一千七百餘兩據該
庫稱爲置辦枋枋木葦席箱匣等項物料及
蓋藏作房修理成造一應錢糧添顧人匠工食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五十二

種種公費之需既有成例勢難減免緣該庫
催取已亟而太倉之蓄積如掃故將春秋二單
鋪墊銀一千七百八十四兩議以四季分給此
臣等於萬難節省之中聊爲陸續措發之計似
已備極苦心而二臣以爲價外有墊增而又增
又恐四季先發料不足而墊有餘歸之無用夫
鋪墊據該庫所開似亦持之有故臣部不便輕
議且前此商人任之其在物價內外皆可姑置
不問今已改爲官買動支太倉矣置鋪墊之數

於物價之外亦所以使受之有各守之有畔
相混也其料之足否則視買之難易計該庫之
量難辦者惟沉速二香而沉香鋪墊已經裁免
餘料非難得之貨咄嗟可辦不患料不足而墊
有餘也臣等以此墊果出無名則不必給若為
置辦修理等項之需則給之未收料之先亦可
使先期完備以待收貯在內監尚欲一年全支
臣等酌為四季其為

國家愛惜物力斟酌調停之意政與科院同究竟

奏議

廣西司四

五十四

物料鋪墊完則俱完則臣等之議與科院
之議一而二二而一者也仍依四季給發亦自
無弊臣等欲內監與監督同心集事盡化偏私
故以科院為當空之鑑衡今科院之言與臣言
不相刺謬臣等再為詳酌其間務令公私內外
之皆便諒亦二臣之所不非也既經巡視科院
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務會巡視科院

內庫及劄行監督等衙門將見在香料刻期約會
該庫從公選驗評價收納勿昂其價以滋目濫
勿抑其值以令折閱勿苛其選以起畏避併將
鋪墊即為分作四季給領以便置辦收貯庶實
買可行而民困永蘇矣
崇禎五年八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俱依議欽此

奏議

廣西司四

五十四

會估秋季草料價值疏

題為會估草料價值詳酌已定恭請

聖裁責成官買廣西清吏司案呈卷查

御馬等各倉場庫局料草錢糧舊例各商承辦每

年春秋二估本年二月內因都民翟守謙等奏

請免商奉

旨下部隨該本部議得欲蘇商困宐無過於官買一

應價值遇秋成日巡青及太倉等科道先期估

定物價具疏奏明着今監督領山銀兩協同內

廣西司四

監並責官攢牙行員役收買立給價值務務

月肇端冬月竣事等因題奉

聖旨商困宐恤折給亦屬非體除各商暫留應役辦

納新舊欠數外自五年秋月為始着通行官買其

增設員役併工食等事宜俱依議買辦銀兩預預

貯按發責今及時收納平價宐民如有侵染強買

稽誤等情該部及巡視科道即將經管官指參重

處車戶量增脚價併隨時查給准者為例至賣官

差貧總繇婪猾官胥通同貓鼠尤宐嚴禁痛革該

出定行加等論罪門稅不必行欽此遵行在案

官買屆期本年八月初六日該九門鹽法司官

袁樞會同巡青巡視各科道將各倉場庫局料

草價值業經面同各監督從公查訪會估又於

本月初十日本部會同各科院齊集

東朝房內復行會議已定呈乞具題案呈到部該

臣等會同督理巡青工科右給事中王家彥陳

西道監察御史周堪賡巡視太倉銀庫刑科右

給事中李世祺廣西道監察御史郭必昌會看

廣西司四

得倉場草料為京營

御驥之急需召買價值以稱物平施為要務往例

每歲春秋二季一再會估有正價有脚價正價

以售市植脚價以資搬運相須而行皆必給之

數也前此草料係商人辦納巡青科院會估雖

務為樽節要不敢任意 昂致商人賠累今宜

自收買若糜有限之金錢以市私恩而滋冒濫

臣諍之所不敢出也苟專樽節省之名過為減

縮與市價太懸亦恐監督苦累牙行束手而宜

買之法終於難行故此番會估臣等與科道諸臣斟酌裒益視昔尤加詳且慎馬大率以樽節為主而不廢體悉如草料正價一以市價為準而又稽之舊贖叅之衆議彼此互酌則既不失忝累矣脚價則以道路之遠近與門禁之多寡為衡其中有經臣部議裁者如御馬倉外供用庫酒醋局內象房各料豆每石加斛二斗似屬浮費已經臣部題請盡裁矣至於脚價一項

廣西司四
奏議

御馬倉料豆脚價每石原一錢七分已經臣部題減去三分之二存留六分歸內監以為板席修葺晒場養贍之需草束脚價每束原二分七釐與中盈二場草束脚價每束原二分一釐四毫已經臣部題減一半各存留一半歸內監以為堆棧修葺養贍之需茲監督收買自外至內有搬運門禁等費今議御馬倉料豆脚價五分大麥脚價四分草束脚價七厘中盈二場草束脚價五厘各歸監督以資

前費其脚價前此未經題減者如內象房大麥原脚價一錢三分今照御馬倉例減去三分之二存留四分三厘三毫歸內監以為板席修葺晒場養贍之需仍以四分給監督以資搬運門禁等費草束脚價原二分三厘照御馬倉例減去一半存留一分一厘六毫五絲歸內監以為堆棧修葺養贍之需仍以七厘給監督以資搬運門禁等費京五場草束原脚價九厘二毫不無稍多減去二厘二毫量給北厘資監督搬運壩上各馬房料草在都城外逼近村落易於收買脚價宜量減酒醋局司苑局司牲司外供用庫原無脚價向者搬運之費俱在商人今監督收買難責賄墊則脚價宜量增總之增者增其不得不增固不敢為煦輿以啓濫觴減者減其不得不減亦不敢浮慕節省致曠掣肘要使上不病國下不病民中不病官內外無虧遠近適得然後

廣西司四
奏議

浮慕節省致曠掣肘要使上不病國下不病民中不病官內外無虧遠近適得然後

爲長便也抑臣等猶有說焉昔者白圭之治生也趨時如猛獸鷙鳥之發今估計已定秋成及期監督諸臣振起精神因時乘便上緊收買能如臣前疏所云秋月筆端冬月竣事則價廉而費省矣顧監督諸臣猶不無總總慮者大都謂此一時之估耳千家之市一物之值取朝估而較之暮則已若十指之難齊况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五

都城之大物有登耗時有消息豈可執一而例論乎臣等仍與之約嗣後物價如常則已若其相去甚者容臣等照依市價再行酌估以

請賤則減之毋使金錢靡於溢濫貴則增之勿令官督苦於包賠斯又通變之所以無弊而官買庶幾其可經久也既經會估已定合將時值脚價逐一彙開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八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這草料正價脚價裁減增留等項既經查酌估定俱依議時屆秋成卽着上緊收買按期彙竣以後物價若相去不等仍着再行酌估期於官長便該衙門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六

題請官買料豆草束疏

題為酌議官買草束數目事廣西清吏司案呈奉

本部送據監督王事馮各世劉在朝呈稱京五

場儲積草束原備防秋京營馬匹支用每年每

場額貯年例正草三十萬束軍興草二十萬束

援兵草一十萬束今查崇禎五年七月終止明

智坊實存在場年例正草一十五萬四千四百

七十二束十斤軍興草二十萬束內有會收查

欠四年分正草二萬一千一百一束九斤除見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李

在責商買補外比照原額今該買補年例正草

一十四萬五千五百二十七束五斤援兵草一

十萬束臺基場實存在場年例正草一十三萬

二千九百六十二束軍興草二十萬束內有會

收查欠四年分正草五萬三千四百一十八束

又在地黑濕草四萬五千三十五束俱見在責

商買補外比照原額今該買補年例正草一十

六萬七千零三十八束援兵草一十萬束北新

場實存在場年例正草一十五萬四千五百三

十四束軍興草二十萬束內有本年六月內燒

燬草九萬二千束又會收查欠四年分草八萬

一千八百七十九束又在地濕爛草三萬六千

六百餘束俱另行責商陪補外比照原額今該

買補年例正草一十六萬五千四百六十六束

援兵草一十萬束安仁坊實存在場年例正草

一十六萬五千六百八十四束軍興草二十萬

束內有會收查欠四年分草一萬八千七百零

三束一十三斤除見在責商買補外比照原額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李

今該買補年例正草一十三萬四千三百

六束援兵草一十萬束西城坊實存在場年例

正草一十萬九千八百九十四束軍興草三

萬束援兵草五萬一千三十五束一十二斤內

有本年六月內燒燬過四年分正草三萬六千

束又燒燬過四年分軍興草五萬束又會收查

欠草三萬七百一束俱另行責商陪補外又延

燒過二年分正草一萬七千七十束係經收在

官者應在買補之內止實存年例正草九萬二

千八百二十四亦比照原額今該買補年例正
草二十萬七千一百七十六束援兵草四萬八
千九百六十四束三斤合無越此秋成照數買
補足額以備崇禎五年分京營馬匹防秋并年
例及不時緩急之需等因到部送司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京五場草束原係京營馬匹二十
兩月芻秣及防秋不時緩急之需其草有年例
軍興援兵等項皆於秋成之日臣部照數題
請收買用以供秣飼而資飽騰先事預防有備無患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聖

此物此志也大約每年每場額貯年例正草
十萬束五場草束除實存在場外共該買補年
例正草八十一萬九千五百二十三束五筋此
係一定之額必給之需相應照數買補無容
計者也至於軍興援兵草束查係萬曆四十四
七等年間陸續買貯每場各軍興草二十萬束
援兵草一十萬束以爲意外之防自崇禎二年
奴薄

歲輔徵調繁興當日運放數多支用殆盡業該臣

部於去年召買疏內題議買補軍興草每場各
二十萬束訖惟援兵草十萬束姑留之以待後
舉但目今錢糧缺乏官買惟艱况草束非不朽
之物惟當出陳易新然後不化有用爲無用據
報在場舊草尚多與其先後叢積必不免於腐
爛不如酌量收買尚可稍紓物力臣等與巡青
科院再四詳議只買前派年例草束總計五場
每場共積草五十萬亦自足用其援兵草束姑
俟異日錢糧稍裕酌量時勢另行題買可也再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聖

照

御馬倉中府草場盈積草場每年各該額派草七
十四萬六千六百六十六束十斤案查崇禎
年曾經商人告困題減三分之一業奉
俞旨遵行在案年來支放未見乏絕今官買伊始
以從前商價亦須補還一時京糧不敷合議量
減五分之一共

御馬倉料豆仍舊派買六萬九千石趁此秋成
責令監督會內監照數收買以供

御驥之用又據象房監督王事劄在朝呈請崇禎六年分內象五隻該支大麥五百四十石草三萬七千束除餘剩大麥九石草四百五十束該買補大麥五百三十一石草二萬陸千五百五十束外象二十一隻該支大麥二千二百陸十八石草一十一萬三千四百束除餘剩大麥六十三石五斗草三千一百七十五束該買補大麥二千二百四石五斗草一十一萬二千二百二十五束係象隻日支錢糧亦應照數派買相應一

奏議

廣西司四

本

併題

請恭候

命下本部移咨倉場總督及劄監督司官即將京五

場年例草束

御馬三倉歲派料草內外象房麥草趁此秋成照

數採買務要遵照近題官買事宜秋月肇端冬

月竣事作速辦完以供馬匹之用不許延捱遲

悞凡係關支價值前已會估明白聽監督具呈

本部劄庫并知會巡青科道查明陸續給散不

許朦朧素越致生弊竇其官攢庫秤人等務要率同經紀牙行收買真正草束乾潔麥豆敢有通同作弊故將濕爛草束不堪料豆及斤兩短少插和砂土者從重叅送究罪事完將收過草料數目出給通關繳部查考

崇禎五年八月二十九日具

題九月初二日奉

聖旨這御馬三場草以後每年每場且買六十萬束黑菜豆每年且買五萬五千石仍即查每年省價

奏議

廣西司四

本

若干奏明另貯以備京營練兵之用其以前商并本內應買草束麥豆依議乘時收買如限報完務須乾潔堪用如有假冒虛靡及將濫惡克數的經管員役從重究處欽此

奏明草料減省價銀疏

題為遵

旨奏明草料減省價銀另貯備用事廣西清吏司奉
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為酌議官買草
束數目錄緣崇禎五年九月初二日奉

聖旨這御馬三場草以後每年每場且買六十萬束
黑菜豆每年且買五萬五千石仍即查每年省價
若干奏明另貯以備京營練兵之用其以前商欠
併本內應買草束及豆依議乘時收買如限報完
務須乾潔堪用如有侵冒虛糜及將濫惡充數的
經管員役從重究處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
遵即呈堂劄行

御馬三場監督司官各照數及時官買外及查
御馬三場上年每場原派買草七十四萬六千六
百六十六束十斤今奉
旨每場買草六十萬束
御馬倉減買草一十四萬六千六百六十六束十
斤每束正脚價銀四分六釐五毫省價銀六分

八百二十兩中盈二場每場減買草一十四萬
六千六百六十六束十斤每束正脚價銀四分
一釐七毫各省價銀六千一百一十六兩
御馬倉原派四色料豆六萬九千石今奉

旨買五萬五千石減去一萬四千石每石約減二斗
二合八勺九抄八撮五圭五粟零內原派黑豆
一萬七千六百四十五石四斗一升今該買一
萬四千六十五石二斗該減二千五百八十五
二斗一升每石正脚價銀一兩一錢一分省價
銀三千九百七十四兩三分三釐一毫原派黑
豆三萬二千二百一十二石七升三合今該買
二萬五千六百七十六石三斗該減六千五百
三十五石七斗七升三合每石正脚價銀八錢
一分省價銀五千二百九十三兩九錢七分六
釐一毫三絲原派豌豆一萬五百五十五石二
斗七升五合今該買八千四百一十三石六斗
該減二千一百四十一石六斗七升五合每石
正脚價銀一兩六分省價銀二千二百七十七兩

一錢七分五釐五毫原派大變八千五百八十七石二斗四升二合今該買六千八百四十四石九斗該減一千七百四十二石三斗四升二合每石正脚價銀七錢省價銀一千二百一十九兩六錢三分九釐四毫以上草料通共減省價銀三萬一千八百九兩八錢二分四釐一毫三絲相應具覆另貯以備練兵之用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善理財者無如量入為出譚節用者要在酌盈濟虛是以費不溢費即

廣西司四

六十九

省

御馬三倉場草料向來派買之數有定額矣頃以官買方新度支不繼臣等援引崇禎二年之例謬議草束減買五分之一蓋雖經國有心務求樽節亦覺持籌無術殊少通融乃蒙皇上俯俞臣言特為酌定其數仍令臣部即查每年省價若干奏明另貯以為京營練兵之用是臣等見存乎倉場徒為一時權宜之策

皇上念周於軍

國遂及萬載備禦之需

睿慮神謨夔絕千古臣等捧誦之下惟有慙然媿服忻然稟仰而已今將三場所省之數敬遵

明旨一備陳之

御馬倉減買草一十四萬六千六百六十六束十斤省價銀六千八百二十兩中盈二場各減買草一十四萬六千六百六十六束十斤各省價銀六千一百一十六兩

廣西司四

七十一

御馬倉減買豆一萬四千石省價銀一萬二千七百五十七兩八錢二分四釐一毫三絲通計三場減買草料共省價銀三萬一千八百九兩八錢二分四釐一毫三絲此項貯之自今猶是儲積寸累之計用之于後即為保大定功之圖容臣部移文巡青科道共為核實經理其間務使會計必當出納惟明三萬餘金奏貯充足臣等雖當仰屋之時智盡能索不敢不竭蹶為皇上任之矣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會巡青科道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九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原旨每年且買黑菜豆五萬五千石這本如何將四色溷入著再扣算明白具奏欽此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三

再奏草料減省價銀疏

題為遵

旨奏明草料減省價銀另貯備用事廣西清吏司案

呈崇禎五年九月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本部題減省草料價銀緣繇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原旨每年且買黑菜豆五萬五千石這本如何

將四色溷入著再扣算明白具奏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查得

御馬倉應用料豆奏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三

旨且買黑菜豆五萬五千石本部照依上年原派

色料豆照數均行派減今奉

旨着再扣算明白具奏相應遵

旨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御馬三場裁減草料價銀另貯以備京管練兵之

用此非臣等智慮所及皆蒙

聖上神謀獨斷就節以制度之中寓縵有衣和之備

其為

國家綢繆計至深遠也臣等急於遵行而不能詳

明其意但見往例每年派買草料黑菘豆豌豆
大麥胥在焉意為內場必需之物倘一缺遺恐
他日必有支應不給之咎故將四色分派據數
上聞蓋

內地遂密料之緩急既不能盡知而臣識暗汶舊
所派辦又不敢偏遺本以拘攣遂成錯誤一經
皇上指明然後知五萬五千石之數專為黑菘豆而
言所留在此所去在彼則其中減存之價今又

有可得而言者矣除草價前已開明無庸再算

奏議

廣西司四

七

外查菘豆原買一萬七千六百四十五石四斗
一升黑豆原買三萬二千二百一十二石七升
三合今應將菘豆仍照舊數派買將黑豆派買
三萬七千三百五十四石五斗九升比原數加
買五千一百四十二石五斗一升七合共買足
五萬五千石之數其豌豆大麥免行派買舊例
四色料豆六萬九千石共該價銀六萬二千八
百七十七兩八錢四分五釐一毫三絲今除派
買黑菘豆價銀四萬九千八百四十三兩六錢

二分三釐共省價銀一萬三千三十四兩二錢
二分二釐一毫三絲連前疏所開
御馬三場草束省價一萬九千五十二兩通共料
草省價三萬二千八十六兩二錢二分二釐一
毫三絲臣部移會巡青科道衙門應於京糧庫
內照數措發以備練兵之用既經再扣算明白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奏議

廣西司四

七

崇禎五年九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是欽此

會估香蠟價值疏

題為會估香蠟價值詳酌已定恭請

聖裁給價官買事廣西清吏司案呈卷查崇禎五年

四月三十日該本部題為香料官買已奉

新綸謹再詳酌事宜以便遵守事疏稱供用庫錢糧

已經臣部題明監督與內監協同買辦奉有

命旨然該庫錢糧惟沉速二香置辦最難至選收之

法向皆劈而驗之至有一斤之中寸收尺棄夫

此斤斧之餘以投於市市人不顧即退還原商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五

商亦不受而留之官將安用之間者各商因頓

賠累之苦每每坐是今一旦筆而授之監督臣

以為宜莫若先定時價臣等稽之典故自萬曆

年間會估之後到今未嘗一估合令九門鹽法

兼管監督主事會同巡視太倉科道預將近來

市價採訪的確從公估定若稍騰於前不妨因

時議增物價善而後香料可得而精其次莫若

公收納合俟官買之日即令該門監督預報本

部批司知會該庫着熟知香料庫役同外經紀

擇善收買餘令本商別資監督擬限約同科道

帶領客販賫赴本庫公署公同選收務期同心

酌確平價收納等因本年五月初三日奉

聖旨今後香料到日着赴供用庫外廠監督巡視會

同該庫從公選驗查收依估給價有不堪的聽該

庫駁回不得有意偏執致收濫惡各官期會不許

參差其一切扣勒等弊着一體嚴行禁革欽此欽

遵續該本部題委原管九門鹽法主事袁樞遵

照兼管官買香蠟仍先將價值協同科道會估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五

停安

奏報去後至八月初七日該巡視太倉銀庫科道

李世祺等具題香料官買方新令節需用正亟

乞

初該司速遵赴庫公選之

旨蚤為收買并陳預行會估之不必等事一疏該本

部覆議得今者官自市易監督起書生有何長

物時價騰而不為之所假使賠累無資安能禁

其不推商值商販虧折必有掉臂委足不前者

矣

上供物料將安取給惟其值非可臆夫故欲九門監
督主事會同巡視科道先將市價訪確會同酌
定而後在厥選收乃二臣猶慮商賈因之末益
官胥因之播弄且以香料未呈美惡未辨懸高
價以待之非宜也大意欲隨收隨估果有精好
不妨加益以示招來此與臣等原議雖有先後
估計之不同總皆為

覆奏議

廣西司四

七

國通商荷物價之不虧自通行之可久臣等以為

從之便也等因八月二十日奉
聖旨俱依議欽此欽遵隨該本部劄行監督司官袁
樞先將該門報到香蠟等料驗有精好者彙封
進庫候收不堪者即發商別賣併速擇期會收
去後續准該庫回擬的期前來九月二十日該
監督會同科道齊赴外廠會同該庫將收到香
料逐一選驗好者從公查驗收訖不堪者駁令
各商領回後於本月二十二日本部會同科道
齊集

東朝房內將價值會議已定呈乞具題案呈到部

該臣等會同巡視太倉銀庫刑科右給事中李
世祺福建道試監察御史郝彪佳會看得官買
會估之議臣等屢疏言之詳矣倉場草料價值
業已及秋會估而供用庫香蠟照依前疏題議
先驗料而後定價蓋其慎也查沉速二香產自
海外彼中客販不以時至故其價常騰涌難購
語曰視其有餘不足則知貴賤此百貨之情也
先是臣等預期約束經紀人等領各商販搬運

覆奏議

廣西司四

七

香蠟等料畢集內廠聽巡視科院及內監監
公同選收嗣是臣等復齊赴

朝房號召各商當面評價其中官價有與市價相
懸者若令一任其故恐商貨拆閱四方嗜利之
人相戒不前致誤
尚方供應故臣等急與議增而又斟酌較量於銖錙
毫髮之間務使貨與值適相準不敢以有限金
錢故為寬大以果無厭之腹至於價之稍浮者
雖係數十年來相沿成例但今一以時值為主

既有所增宜有所減則此一二稍浮之價自當
盡數裁之又不敢以一切因循煦煦從事者也
大抵諸料之中惟沉香最貴沉速白蠟次之檀
香又次之黃臘燈草馬牙香又次之臣前疏云
沉速價高不妨稍昂其值收選太嚴不妨稍寬
其格今儘崇文門所報進京之數概昇內厥則
盡乎香矣巡視科院及內監監督會同看驗則
公平逸矣然而沉香一百七十餘斤其堪收者
不過四十斤而速香則二千餘斤之中不得一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先

焉是此物之扣關者少入穀者抑又少然則
商昔日之供億安得不難而今者監督代京商
執役其責任信未易也除速香未收不敢懸斷
容臣等他日會收再估另題外通計一年正且
中秋二單共該沉香三千三百斤每斤原價二
兩七錢共銀八千九百一十兩今估每斤價銀
三兩四錢共銀一萬一千二百二十兩內比原
價加銀二千三百一十兩白蠟二萬斤每斤原
價三錢共六千兩今估每斤價銀三錢八分共

銀七千六百兩內比原價加銀一千六百兩燈
草一千七百斤每斤原價一錢一分共銀一百
八十七兩今估每斤價銀一錢二分共銀二百
零四兩內比原價加銀一十七兩以上三項共
增銀三千九百二十七兩又如降真香二萬八
千斤每斤原價一錢九分共銀五千三百二十
兩今估每斤價銀一錢七分共銀四千七百六
十兩內減銀五百六十兩黃檀香二千八百斤
每斤原價六錢白檀香二千八百斤每斤原價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八

六錢五分檀香二千八百斤每斤原價五錢七
分三種通共八千四百斤原有貴賤不等通融
折算每斤六錢六釐六毫今每斤減去五分六
釐六毫止以五錢五分爲準該銀四千六百二
十兩內節省銀四百七十六兩黃蠟三萬斤每
斤原價一錢七分共銀五千一百兩今估每斤
價銀一錢六分共銀四千八百兩內減銀三百
兩以上三項共減銀一千三百三十六兩馬牙
香三千斤每斤原價五分共銀一百五十兩其

價照舊至於搬運腳價之費自門外而入庫內
向者商人任之今監督收買難累遠商通計
秋二單香蠟等料共九萬七千二百斤今議每
千斤給腳價銀七錢共增銀六十八兩四分總
之持之以恤商之心而又不失樽節之意事未
其易行法貴于可久而已矣既經會估已定今
將今估時值腳價照議題

請恭候

聖明裁定

慶支奏議

廣西司四

卷

勅下臣部以便遵奉先劄銀庫將見收商販類

香蠟燈草共下萬六千四百二十斤該價銀
二千一百六十九兩六錢九分照數先給嗣後照

此永遵陸續收買完局施行

崇禎五年九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這香蠟等價既經會估詳酌依議照數給發
此

覆酒醋局拖欠交豆通行官買疏

題為官買伊始商辦難前懇乞

聖明俯鑒交豆拖欠數多

勅部通行官買以完

上供事廣西清吏司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酒醋

局局掌印御馬監太監馬雲程題稱照得本局

造辦酒麩錢糧數目合用小交菜豆穀草黑豆

向係戶部召商上納今春因京民疏陳易商辦

為官買該部題覆奉有各商暫留應役辦納新

慶支奏議

廣西司四

卷

舊欠數之

旨仰見

聖慮周詳既甦商苦復籌

國用惟是節年以來各商消乏堪憫錢糧積欠數

多以故臣局一切給散均屬不敷近該

內府供用庫奏議黃豆一節奉有黃豆既係造辦

仍着該局照例送麩合造給散之

旨臣局亦有供應之責敢不祗遵查本局崇禎四

年春秋二單共小麥四千八百六十七石菜豆

三百五十石穀草四萬四千束黑豆一千八百石其數雖已派商其價均屬未給迄今拖欠未完納但各商雖經留役以完欠數無奈逃亡相繼辦實不前臣局即竭力督責嚴限比追而一二貧商惟稱苦而已錢糧終屬難完稽悞究且不免矧恤商奉有

明旨價銀未經部給則前項拖欠錢糧與其商辦而付價合無將價以付官令將本年分春秋二單麥豆草束一併官買新舊均屬一買官民不必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兩分則舊欠完而商苦恤新買濟而稽悞免兩便之道無出於此懇祈

勅下該部將新舊錢糧責令一併官買上緊完辦濟供應等因崇禎五年九月十三日奉

聖旨前已有旨着各商暫留應役辦納欠數應否紛更該部即與議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酒醋局錢糧舊例承辦原無專商即以中府盈積二場之商充之而責其帶辦當商役之始僉率先彼而後此迫其竭蹶在

命於二場既有成緒然後驅而之本局則已勞之末魯縞不穿歷年延欠有自來矣然猶自知勢難苟免雖甚疲頓未嘗不畢力終事也自頃京民翟守謙等具奏臣部題改官買各商逐汎汎乎有不入欲去之心其黠者乘機逃竄莫可踪跡所有一二孑遺又皆剝肉醫瘡之後隆然一麥子也緩之必不免稽悞急之亦徒費艱管該局內監疏乞歸併官買誠為不得已之請矣且商買亦應給值取值亦屬官買總此錢糧所爭只先後間耳其於

國計未為損也而辦納之速官買自賢於商理之易見者所慮帑藏空虛一應官買方有緒逮責兼辦其勢恐不能得臣等再四商確有寬其程限陸續置買乃克有濟除今年新辦已於秋月出付官買三年錢糧間有未完仍商人結局外其崇禎四年分酒醋局春秋二單合無分作兩年帶辦春單以今年買完秋單明年買完俱令監督司官協同內監督率經

牙行照數承買去無用虛名之商而一意官
則責成易以二單歷欠之數而分派兩年則
納輕如是而後商因可甦

內供不失似亦窮則變變則通之一策也至於他
商本無帶辦則專責要自難辭而本年已經輸
將則殘局又宜歸結誠不得援以為例矣既經
該局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局知會及劄監督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依議行欽此

題給御馬三倉歷欠商價疏

題為軍需最重虛價堪虞官買既減商欠難稽乞
勅該部立發商價乘時採辦以備緩急以無悞軍

國大計事廣西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初十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司禮監大監掌御馬監

印務曹化淳等題稱據監屬裏草欄等三場掌

貼場等官楊輔臣馬進成陳進朝等呈前事該

臣看得糧草為

國家元氣而

京師根本重地尤宜厚藏特設京糧一項

宗立法原有深意存焉乃自京糧那借商價歷欠

致辦納不前今計三場掛欠菽芻業已八十

萬而官買又料減歲額一萬四千草減

十餘萬則倉庾之虛置從可知已萬一緩急不

知將何以支夫歲計有限既減於此自不宜再

膏於彼償京糧而完商欠有無容再吝者乞伏

乞

勅下戶部查將歷欠三場商人已納價銀照數立發

責令乘時納完不但商困可甦而積儲實有攸
賴矣臣蒙

恩委任諸務仰念

國計再四籌度慮難結局故前為庫商請改辦茲
為場商請壓價皆萬不可已乃敢控陳實皆從
國家起見而可矢諸

日者倘不發已納之價則未納者猶不結局即改辦
依然掛欠等因本年十月初九日奉

聖旨據奏三場糧草逋欠至八十餘萬該部那用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六十一

京糧銀兩以至商價久壓辦納不前如此玩愒
需責將誰諉即着詳查各商併庫商已納價銀若
于照數立發其未完的勒限比納仍將京糧那借
緣繇併給價數目明白回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奉此遵查得

御馬三倉場各商舊價自崇禎五年春季止已有
通關長單到部者其該銀七萬九千餘兩前經
本部題議因改官買剖為四分給發每季准給
一分不出一年之內舊欠即可全完今除本銀

春季一分給過銀一萬九千八百九十五兩四
錢五分零外夏季一分內除題定應減料豆加
斛銀一千四百八十七兩七錢零該給銀一萬
八千四百七兩七錢四分零并二十四馬房應
給商價銀四千八百四十九兩一錢二分零已
經題

准劄發本年八月初十日先該巡青科道王家彥等
題為良法更絃伊始諸臣受事方新等事內稱
查得泰昌元年及天啓四五年戶部借過京糧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六十二

銀二十萬發遼黔山海諸餉先後僅補完太
二千八百九十九兩四錢尚欠銀一十三萬
千一百兩六錢此皆各倉場本項之銀向也取
辦於商猶可姑待今官買之急需如此二東之
缺額如此勢不能不取給於舊有矣此項銀兩
即宜從速措補存之太倉庫以俟各官之支領
也若見存在庫之銀亦應先儘官買而徐補舊
價蓋各商無再役之苦徐給似亦非難而官買
有目前之需頃刻亦難停待所爭止先後緩急

間而彼此兩便各商亦當諒之等因本年八月初九日奉

聖旨草束既行官買必須及時發價收積奏內京糧

拖欠着嚴限督催那借速應措補在庫見銀先儘

官買徐補商價經營各官俱着加意懲毖有仍前

玩悞的巡視官叅來重處該部知道欽此是以本

部將秋季應給商價徐議題給查得夏季分題

發太倉項下商價銀三千四百九十六兩九錢

二分零已經總理內臣會同巡視太倉銀庫科

奏議

廣西司四

九

道于六月內給散訖其京糧項下應給商價

二萬三千八十二兩一錢八分零先值巡視科

道馬思理高俸奉

旨逮問未給後新任科道亦未經查發今奉有立發

之

旨隨即移文該庫將夏季分銀於十月內照數給發

訖今秋季該給各商價合具題補給至於奉

旨將京糧那借緣繇併給價數目明白回奏一節港

查萬曆四十八年天啓四五等年本部前任尚

書李汝華等因遼黔缺餉借過巡青京糧銀共

二十萬兩原議補還後因軍餉不敷稽延至崇

禎二年三月內該巡青科道陳贊化等題為摘

陳窳要以甦商因事具題索還前銀該本部覆

議得原借巡青銀兩巡青科院一曰存年還銀

四萬兩一曰每年還銀五萬兩不議全完而議

零還足仍同舟之雅諛備見相體之至情臣部

何敢諉言遠年舊欠不為勉力圖償即議明新

餉庫每季還銀五千五百九十六兩零舊餉庫

奏議

廣西司四

九

每季還銀一千六百二兩四分零每年共還銀

三萬兩湊給商價約以七年還完題奉

欽依在案自崇禎二年六月分還起至崇禎四年九

月止共還過銀六萬二千八百九十九兩四錢

按季給發商價外近該巡青科道因官買急需

題取舊欠奉有

前旨遵該本司呈堂移文新餉司議還銀三萬七千

五十六兩舊餉司劄庫還銀八千一十兩二錢

俱作本年冬季止連前通共還過銀計原議每

年應還之數俱已償足餘欠銀兩合照原議按
季措還或發商價或給官買再查歷欠商價蓋
繇天啓年間出浮於入不敷支用故致遲歷然
自崇禎二年題

請按季給發至今所欠似亦無多今各商辦納不前
未必盡繇那用京糧所致其逋欠糧草八十餘
萬是在該場與監督設法比納陸續完給相應
一併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御馬三倉場商人草料價值出給自京糧銀兩例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九十一

也草料不足問諸商人價值不足問諸京糧
京糧銀兩不足則其故不可不詳求矣遠者不
具論近如天啓六七年間京糧之解太倉者僅
三十萬而給放之數常浮遂至入不償出商價
壓欠職此之繇而議者猶追咎于昔日之那借
夫那借亦京糧之所繇以不足也顧其事在萬
曆四十八年及天啓四五等年當時遼賧交訌
中外用兵公私殫竭前任部臣不得已而爲是
舉自是之後寢成宿逋非不欲償以瓶罄甕耻

捉襟露肘未遑也臣受事以來竊念那借之當
還與商值之當給題議二十萬金之負每年量
還三萬約七年內可完蓋自崇禎二年六月至
今竭力按季處還奏發商價近奉那借速應措
補之

旨臣等督令新舊二餉司又措補銀四萬五千六十
餘兩合前還過之數今僅欠銀九萬一千九百
餘兩值今帑藏空虛軍餉緊急一時萬難盡還
若如臣部每年以三萬金抵償非久亦當折券
矣至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九十二

御馬三倉場商人舊價自上年斷至崇禎五年春
季通算該銀七萬九千餘兩前經題議每年四
分給發除春夏二季俱題
准割庫外惟秋季正在題給適因巡青科院題奉
明旨在庫見銀先儘官買徐補商價是以臣等遵依
未敢遽題然亦俟官買稍稍就緒將置力焉非
敢遽遺忘也今又奉有立發之
旨合無仍如臣部前議該給

御馬三倉場舊價一分銀一萬八千四百七兩七錢四分零又該五年分截完草價銀七千八百七十六兩二錢二分又該找給二十四馬房等倉草料價銀三千二百三十三兩零俱應照數題給其

御馬三倉該冬季一分銀一萬八千四百七兩七錢四分俟至十二月題給以完本部四分償給之議則舊價可完矣其餘草料雖有納完在場尙無通關到部合照舊例仍俟通關到部之日

慶支奏議

廣西司四

九

查照時估銷算陸續酌量題給又太倉項下該給內供用庫商價舊時憐其苦累每照數全給以示優恤今查應給銀該二千八百二十二兩七錢九分零為數不多相應准其全給又該外供用庫酒醋局司苑局商價銀四千二百四十五兩五錢六分零併應准其全給以上應給商價俱照先經題

准事例銀錢三七搭放大倉庫貯有銅錢每銀一錢給錢六十五文京糧庫原無貯錢每錢一千文

仍折銀一兩五錢相應照數題請給發所有未完草料八十餘萬合

御馬三倉而總計之實有此數事關軍需相應責令各場內臣與監督司官於發價後乘時設法比納毋容仍前逋欠者也總之臣部絀乏皇上素所鑒知前此草料係商人承辦該庫錢糧陸續出給猶皇皇然憂不足今各場官買同時其日雜然並舉計在庫京糧無幾先後給付過監督官買銀十萬三百餘兩今只存在庫銀四萬

慶支奏議

廣西司四

九

餘兩前蒙

聖明減省草料價銀三萬二千餘兩又當遵旨設處以備京營練兵之用且

前旨先儘官買徐補商價

新旨立發商價若使臣部能兩從而兩給之何敢有愛無如力不從心勢難週顧何也伏乞

聖明俯念臣部先年那用京糧原非得已後來歷久商價實出有因稍寬時日容臣等一面措發官買一百量給商價仍照原議按季補償庶舊價

與新價皆可漸完而官買與商買不致兩妨
既經該監具題前

旨回奏恭候

命下臣部照依後開應給秋季分商價數目移咨總
理內臣會同巡視巡青各科道在庫公同唱各
給散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道三場歷欠商價秋季應發的如何此時方行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北

題給該司官顯屬泄忽併庫商等銀着即照數
散其冬季應發的也着作速措給不得再延那借
京糧按季補還知道了各商未完糧草着
一官設法比納以濟急需欽此

罪商繫繫日火草束承辦無人疏

題為罪商繫繫日火草束承辦無人懇乞

聖明蚤賜處分以便及時責成收買事廣西清吏司

案呈奉本部送據監督主事馮名世呈稱奉堂

批查明智等場各商買辦舊草完納若干及北

新焚燬草束并欠數有無交納據實呈報奉此

該職查得明智坊各商原欠崇禎四年分補草

二萬一千一百零一束九斤已經陸續追完

場候驗臺基場各商原欠四年分補草五萬三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北

千四百一十八束已經陸續追完在場候驗

濕爛草四萬五千餘束已令各商運出照

補訖其北新場各商應買崇禎四年分草共計

三十萬四千九百三十二束三斤除收過外計

原欠草八萬一千八百七十九束又六月內焚

燬過草九萬二千束又在地濕爛草三萬六千

六百餘束俱係各商應補之數但該場商役俱

繫衛禁尚在候

旨定奪本職亦未敢即為違問如追各商應補欠數

及焚燬草數伏候裁酌及時議處又據監督主事劉在朝呈稱奉堂批查安西等場各商買補舊草完納若干及西城焚燬草束并欠數有無交納據實呈報奉此該職查得安仁坊各商原欠草一萬八千七百三束十三斤已經陸續追完在場候驗其西城坊各商應買崇禎四年分草除收過外原欠三萬七百零一束又燒燬過草八萬六千束但該場商役被災緣事雖屬窮乏無措似難責以代賠之苦合俟各商請案之日仍聽部堂處分各等因到部送同案到部該臣等看得京五等場草束原供馬之需先是商役承辦胥於秋冬二季買不取後時今官買創始各場監督依臣要束勉從事已有頭緒倘舊商欠草明智坊欠草二萬一千一百零一束九斤臺基場欠草五萬二千四百一十八束又濕爛草四萬五千餘束安仁坊欠草一萬八千七百三束一十三斤俱經各商陸續買完見在候驗惟北新場原欠草八萬

一千八百七十九束又燒燬草九萬二千束又在地濕爛草三萬六千六百餘束西城坊原欠草三萬七百零一束又燒燬草八萬六千束迄今日久并未賠補則以各商已逮詔獄無人承買故也但兩場被燬草束為數頗多原奉有照例賠補之旨目今草束價廉費省易辦而以各商幽繫坐失事機轉盼冬盡春來價值騰貴而後責令買補則晚矣夫商罪不可以不究而錢糧不可以不完今欲責之他商而他商必不肯代欲併之官商而官買亦已重難然則在繫之商原非無辜人而草場一案決非可稽之獄也臣等不敢為商役巧寬假而不能不為草束計盈虛夫各商倖免買草之役雖有因園之苦計且安之獨此草束原係急需物徵費而後賤時難得而易失各商存庫之銀為數無幾萬一徐俟罪定之因適當草束價湧之時賠累既已不支稽誤益所不免此臣等之所大恐今日不得不預請於

廣西司四

九

九

廣西司四

九

九

皇上者也伏乞

聖明勅下該衛速將草場一案審結奏

奪庚各場已燬之草有人賠補未完之草有人終局

軍需不至失時

國計大有攸賴矣

崇禎五年十一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這草場一案如何久不訊結且該衛積案頗多

殊屬玩狗都着上緊讞明具奏不得再延欽此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九

酌議草料舊價併陳春估時值疏

題為酌議草料舊價併陳春估時值恭請

聖裁責成官買事廣西等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五

年十一月內奉本部送據

御馬倉監督主事李喬崑呈稱于九月初三日領

過料價銀兩當發經紀收買黑紫豆無奈市價

騰踴一月之內增長三番與估價大相懸絕并

將買過料豆價值報部蒙批陸續收買亦陸續

開報即消長不一總以不欺為主務得官買變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二

通之法又據呈稱市價日增懇賜再行會估

因蒙批准暫通融銷算俟新春再估又據呈報

秋冬二季買過料豆價值冊開原估料價銀三

萬七千九十四兩一錢零照依市價收買紫豆

七千四百一十八石四斗二升零黑豆一萬八

千二百一十石八斗零內料斗九門各市有太

小不同價值亦隨斗斛課算其銀并運價內監

脚價用訖計未完紫豆一千四百七十石零未

完黑豆六百六石零呈乞找給價值等因到部

蒙批運價初估原有盈餘以補買價之不足姑准每石節省一分以四分銷算廣西司查行又據主事李喬崑呈稱原領草價銀二萬七千九百兩買過草五十八萬五千五百一十五束并發過內監脚價及門禁細察等用訖計未完草一萬四千四百八十五束該找銀四百四十七兩七錢一分零又據中府場監督主事許國士呈稱原領銀二萬五千二十兩買過草五十八萬七千九百二十六束并發過內監脚價及細察等用訖計未完草一萬二千七十四束該找銀三百六十兩四錢五分零盈積場監督主事邊崙呈稱原領銀二萬五千二十兩買過草五十八萬八千六十束并發過內監脚價及細察等用訖計未完草一萬一千九百三十一束該找銀三百五十四兩四錢三分零各呈乞找價等因到部蒙批移文巡青科院會議行准回稱官買豈能賠償似應題請補給又據主事許國士呈稱帶辦苑局黑豆原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領銀六百三十六兩五錢因時價遂高買過草豆七百石尙欠豆二百五十石乞照御馬倉例找給價值等因又呈稱帶辦外供用草豆原領草價銀一千七百九十七兩七分買過草五萬七百五十五束未完草七千二百一十五束該增溢額銀二百二十兩六分零原領黑豆價銀一千四百一十五兩五錢四分三厘買過黑豆一千六百石未完豆三百三十九石一斗該增溢額銀約三百兩呈乞找給等因又據監督主事邊崙呈稱本職帶辦酒醋麪局崇禎五年分秋單麥豆草東原派小麥三千二百四十五石每石原估正價一兩一錢七分今市價買至一兩二錢九分八厘每石缺價銀一錢二分八厘除領過價銀三千七百九十六兩六錢五分尙缺價銀四百一十五兩原派黑豆九百石每石原估正脚價銀七錢今市價買至八錢五分每石缺銀一錢五分除領過銀六百三十兩尙缺價銀一百三十五兩請乞找給價值等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一第 冊 廣西司四 卷 1 反 5 5

因又據監督主事劉在朝呈稱內象房坐派
 年分大麥五百三十一石每石原估正脚價銀
 六錢四分共該價銀三百三十九兩八錢四分
 今市價買至八錢二分止可買大麥三百九
 五石有零尚少一百三十五石八斗零該價銀
 九十五兩五錢八分外象房大麥二千二百四
 石五斗每石原估正脚價銀六錢共該價銀一
 千三百二十二兩七錢今市價買至七錢五分
 止可買大麥一千五百三十八石零尚少六百
 六十六石該價銀三百三十二兩六錢七分五
 又犧牲所菜豆原派四百五十九石四斗七升
 一合每石原估正脚價銀九錢五分共該價銀
 四百三十六兩四錢九分七厘四毫五絲今市
 價買至一兩五錢四分止可買菜豆二百七
 八石四斗三升零尚少一百八十一石該價銀
 二百七十一兩八分零黑豆原派二百七十五
 六斗四升每石原估正脚價銀七錢共該價銀
 一百八十九兩四錢四分八厘今市價買至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錢九分止可買黑豆一百九十一石零尚少
 十九石零該價銀七十八兩四錢八分零
 原派三十三石七斗七升每石原估正脚價銀
 七錢共該價銀二十三兩六錢三分九厘今市
 價買至九錢九分止可買二十三石八斗零尚
 少九石九斗零該價銀九兩七錢九分零呈乞
 找給價值等因到部蒙批廣西司查明銷算仍
 酌議具題又據監督主事劉在朝馮名世呈稱
 京五場官買草束每束五箇每箇三斤六七兩
 不等揀而又揀務求其淨吐棄者不其損以
 估二分六厘之價買十六七斤之草斷難濟事
 懇乞于每草一束中量增幾厘庶正耗得以買
 辦而軍儲得以早竣等因到部蒙批廣西司查
 議確妥候會估行又據監督主事許國士呈稱
 供用庫歲用春單黃菜豆應在二月買辦查舊
 例每歲俱行春估以從時值各等因到部蒙批
 廣西山東等司查行奉此案查崇禎五年八月
 二十三日該本部題為會估草料價值詳酌已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廣西司四

定恭請

聖裁責成官買疏內原議會估已定秋成及期監督諸臣乘便收買能如前疏所云秋月肇端冬月竣事則價廉而費省顧

都城之大物有登耗時有消息豈可執一而論嗣後物價如嘗則已若相去甚者容照市價再行酌估上

請賤則減之貴則增之斯又變通之所以無弊而官買庶幾可以經久等因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一百五

聖旨這草料正價脚價裁減增留等項既經查酌估定俱依議時屆秋成即着上察收買按期登竣以後物價若相去不等仍着再行酌估期於官民長便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通行在案今監督紛紛呈稱時價甚高官買難齊且案查舊例每年春秋二估相應照例會估并議補舊價及時召買等因隨蒙本部准于二月初九日會同各科道齊集

東朝房會議已定呈乞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會

同巡青科道阮震亨周堪廣巡視太倉銀庫科道文士昂林銘九看得

國家之財用固以樽節為要而稱物之價值尤以平施為衡向因商辦苦累議改官買誠屬甦商便民之計孰意時有消息物有登耗價值因而增長如

御馬倉菜豆每石原估正價一兩九月內每石長一兩一錢六分至十一月漸長至一兩四錢黑豆每石原估正價七錢初買止六錢七分至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一百六

十月初旬長至七錢二分至十二月長至八錢六分今監督各官慮恐官買有誤民價難虧每月俱照市價買納逐月詳報臣部臣於今春創九門蓋法司官悉心採訪的確市價前來則新價例應估定所買舊價亦應于此從公議補况奉前

旨物價相去不等再行酌估期於官民長便煌煌天語炳如日星臣等復思

國計當酌雖各場料價實稱騰貴然亦當稍為裁

減以示節省今議

御馬倉每月收買料豆項下各照買價定議如菜

豆買價一兩一錢六分者今止准一兩一錢四

分有買價一兩四錢者今止准一兩三錢八分

黑豆買價七錢四分者今止准七錢三分有比

原估減損者准照舊免裁仍將運價原估五分

者今止准四分逐月議定不等計秋冬二季比

原估共議增銀四千三百一兩九錢五分零連

原估通共該銀二萬九千二百二十三兩七錢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五

六分零內給過銀二萬七千九十四兩一錢

分六厘仍該找給銀二千一百二十九兩五錢

八分九毫零以令買補冬季未完料豆其餘各

場豆交俱照買價分別議裁今內象房大交每

石准八錢一分外象房大交每石准七錢四分

共該銀二千六十一兩四錢四分內領過銀一

千六百六十二兩五錢四分共該找給銀三百

九十八兩九錢犧牲所菜豆今議每石准一兩

五錢一分黑豆准八錢四分黃豆准九錢八分

共該銀九百九十六兩七錢一分七厘七毫

絲內領過銀六百四十九兩五錢八分四厘四

毫五絲共計銀三百四十七兩一錢三分三

厘二毫七絲酒醋麩局小交准照給發黑豆每

石准八錢四分共該銀四千九百六十八兩一

分內領過銀四千四百二十六兩六錢五分共

該找給銀五百四十一兩三錢六分外供用庫

收買黑豆項下每石准正價八錢四分脚價三

分共准給銀一千六百八十七兩一分七厘內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五

領過銀一千四百一十五兩五錢四分三厘

找給銀二百七十一兩四錢七分四厘司苑局

收買黑豆每石准正價八錢一分共准給銀七

百六十九兩五錢內領過銀六百三十六兩五

錢該找給銀一百三十三兩各買補未完料豆

其各場草束因去冬十二月內市價稍昂收買

不等今亦酌議量加

御馬場草束准增七毫四絲六忽零共准增銀

四百四十七兩七錢一分零中府馬草束准

增六毫零共准增銀三百六十兩四錢五分零
 盈積場草每束准增五毫九絲零共准增銀三
 百五十四兩四錢二分零其餘各場草束今會
 議每束比原估各准增一厘外供用庫共准增
 銀五十七兩九錢七分內外象房共准增銀一
 百三十六兩七錢七分五厘安仁坊共准增銀
 一百三十四兩三錢一分六厘西城坊共准增
 銀二百七兩一錢七分六厘明智坊共准增銀
 一百四十五兩五錢二分七厘三毫三絲臺基
 場共准增銀一百六十七兩三分八厘北新場
 共准增銀一百六十五兩四錢六分六厘酒醋
 局共准增銀二十二兩今所議增者蓋為官買
 不一以致估額不敷各應照議定之數找給以
 便責令買補足數完局至今春各場局應辦料
 草俱照時值估定且以場之繁簡道路遠近酌
 量裒益務求適中總之臣等虛心公酌應增者
 增之不敢以苦難累官應減者減之不敢以浮
 費病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五

度支奏議

廣西司四

百

國自今估定之後仍議每年四季會估春估在二
 月中旬夏估在五月中旬秋估在八月中旬冬
 估在十月中旬凡遇估後即將應給價值立行
 措發使各監督趁時採買隨季報完如有因循
 稽緩以致物價騰踊採買愆期而有增價之請
 草料濫惡而滋冒濫之弊者則
 國家之功令具在臣等斷難寬徇也總期仰副
 聖明官民長便之德意而已相應開列上
 請伏祈

聖明裁定恭候

命下容臣等一體遵照施行

崇禎六年二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這草料價值准如數補給其會估事宜依議飭
 行不許延緩增價濫惡滋弊欽此

刻雲南司度支疏草序

緬惟我

國家定鼎燕雲

聖天子自固封守西北億萬張頤待

哺總取足於東南蒸粒

祖制漕糈額四百萬石俾畿輔內荷

戈環甲者得果腹以衛

神京又念邪許而來飛檣而至者

自靈之脛翼酌道里遠近米值低

昂畫以三六二六一六輕賚輔米

而行然猶懼稟承者之或有眩瞽

也著之則例更防時勢之有窮變

也刊以議單經理於南則准撫虔

其始清核於北則倉場厚其

壓震懾則凜惕於巡漕之繡

發押空又藉力於藩臬之霜稜至

津關橋壩轉運防護者纍纍若若

設法綦密秩官綦備審若茲計部

將晏然受成事耳乃頻年連章累

牘不其駢拇之枝今者苗木及此

不又鳧脛之續而兎且角乎是不

然四百萬石內有永折者已爲正

額之概復有災折者又爲意外之

縮近且截留沓至以割之至於弁

旗起欠掛欠胥米粟螟螣搬運經

紀車船人役又皆水陸蠹賊將則

例議單祇屬虛懸之方策而倉漕

釐剔亦有殫竭之聲靈兼以

冬餘糧匪地人心惶駭其
盜資糧者天幸也余曷敢因仍舊
貫不為窮思變變思通乎爰是議
更單限而峻其罰二年來胥八月
報竣其初雖束於

欽限不無張皇迨一年回空既蚤來
歲整暇自如今習而安之矣此不

亦仰副

聖明挽遲為速之一效乎若夫申嚴
留通之禁以寔

京庾而增放通庾之月以固根本奴
孽匪茹長安薪桂而米價獨弗昂
值此不亦杞憂發郵者之又一效
乎燕通濟庫之輕賞以歸大

量羨諸款計欠盡扣每歲省
以充邊餉即新餉外解偶訛亦藉
為不時之需此不亦裕漕而并裕
邊乎它如通廳銷算反覆駁查使
奸胥不得上下其手革經紀合子
之米禁車船預支之弊減歇脚完
糧之值覈先今歲出之額裁運旗

冒濫之優恤等銀汰運總運弁之
盤纏等費此皆濫觴之挽而逝波
之砥也又如條催防欠月糧於通
署查收米價銀為庫鏹誅運役之
舊欠催運弁之夙逋勻扣不爽錙
銖而檄催紛如雪片若是者不敢
為媧石之補天亦庶幾塞漏卮

萬一也余待臯度支日久自新
 二餉外惟漕運爲鉅而區區節省
 拮据一念實與新舊二餉鼎立而
 爲三錄今追思事事皆心血也事
 事皆怨叢也微天之幸且仗
 聖天子之寵靈亦事事臻實效矣茲
 於全編中特爲拈出一二俾後人
 有諒余苦心而因以識余振舉
 政原非沿套窠而滋廢弛者則私
 心慰矣若謂債轅之輦不可復乘
 奈何喋喋其詞則余竊有恧而
 崇禎六年癸酉季夏吉日長白山
 人畢自嚴謹識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一卷

題覆南戶擅截漕糧疏

題催漕折輕費銀兩疏

條議漕糧守凍事宜疏

題覆總漕條議另派津糧疏

題覆倉院宋師襄議復監允并應行事宜疏

題覆漕院糧船蚤發回空以濟新運疏

題覆漕院參罰運官掛欠疏

題覆漕院參罰運官掛欠疏

題覆漕院參罰運官掛欠疏

題覆總漕儀允事宜并參罰積玩官員疏

題覆總漕部院酌減淮稅充餉疏

題覆總漕部院酌減淮稅充餉疏

及支奏議卷之一

太子少保戶部尚書准書畢自麻...

題覆南戶擅截漕糧疏

題為漕糧擅截非法運升營求當議謹據實糾...

以明 國法以裕京倉事雲南清吏司案呈...

禎元年九月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

南京糧儲南東戶部右侍郎兼南京都察院右...

僉都御史呂圖南題為

...

...

九月初七日奉...

聖旨南京自有額糧即有拖欠勒限嚴催道里...

完解甚易北使路遠正值空匱如何不催南額...

截北漕又儘截豹韜各幫行糧耗米原贍長塗...

不開幫坐享厚糈誰不願留以後挑激鼓譟...

...

...

候明旨日圖南大膽專橫本...

籍為民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

...

...

...

...

...

...

...

...

...

...

...

...

...

...

...

...

...

一
身
七
〇
一
月
餘
作
日
五
三
書
卷
一
比
上
夕

命而不顧乎至于豹韜等幫俱係南京常川

所鑽求別有神通營謀不遺餘力奸謀

為故常享此日行糧耗米之贏餘啓異時觀

逗遛之大弊督漕之憲職視若贅旒百年之漕

規從此掃地積霜堅冰長此安窮

聖天子明見萬里之外

嚴旨切責從重削籍在南計臣呂圖南自當為法而

受過矣目今截糧已不可復運而紀法不可以

不明查原疏云散糧急然涓泉封於

軍旗甲堅意求留南計臣不得已而從之耳

當按法重處以為後來効尤之戒者也乃

有說者以漕米之數言之先是據總督呂圖

咨開奉

旨截過應天漕米十萬七千三百四十一石一升

有改兌米二萬二千三百二十九石又經截

江西南直等處漕米二十二萬二千七百

八石五斗七升通共截過正兌米

七百八十石五斗八升改兌米二萬二千

二十九石是正數固已多米三萬餘

空置其能當此徑截又當此數外之截乎以耗

米言之查得天啓二年淮揚徐州三處截漕

運不論正改每石加收消折尖耗晒揚米四

蓋照原兌數以為收數也今若照淮徐之例則

南都截漕三十三萬有奇約可得米十三萬石

矣即其中有蘇江西至者或以水路稍遠有原

係改兌者或銀耗米稍

之例正兌每石加耗七升改兌每石加耗

正改二項每石各加尖米四升二合又加

米五升則南都截漕三十三萬有奇亦該增

五萬二千八百七石餘矣乃南計臣咨疏之

通未經齒及也名為漕米原未過淮如南直

天等處尤係本處起運

明旨所謂行糧耗米原贍長途舡不開幫坐

誠為採本之論前項耗米可槩置不問

官旗之腹乎此必南部諸臣不知截漕
各運弁亦竟朦朧不報也運弁之奸貪
愚以為此項的當再行南部查照准徐截漕之
例如數收完以充軍精即津門之例不得比焉
如有未完仍聽押發漕司追比其各總運分
官當聽總漕巡漕二臣查明各官職名糧額
併從重叅處

勅下臣部議覆者也至于隨糧輕賈板木折色蘆席
本色及各軍旗沿途行糧等至南運等處

用濟軍

國之需此皆萬不容已者也若夫徑截漕糧

皇上令臣部議將何項抵補又令將楚餉再與酌議

竊照留計現處空匱似無抵還之款即令南運

漸集本色或自不乏而從何處覓舟楫又從何

處索運價乎固知抵還之難也黔餉索三百

今尚未足百萬全藉楚餉以供軍需

設處可以彼易此乎是又知議還之難也

餉之供黔者每歲十二萬九千二百餘石
南都今歲截漕通計正兌改兌消折尖額
等項約可四十六萬有餘蓋不啻于楚餉三歲
之入矣今留楚餉以供黔餉即作扣

陪京以還

神京在南部得免于索逋而在臣部亦有詞于南
部誠計之得者也俟三年後則黔難可平而楚
餉可還矣仍候屆期再議未晚也相應覆

請恭候

臣部議行文南運等處查照准徐截漕之例

等米照數併追入倉以備南運之用其輕賈行

糧等項俱行總漕巡漕二臣查明速解以應

需截留各幫運官從重叅罰再將未還楚餉

半抵還漕糧仍充黔餉庶運弁知警而漕務

清矣臣無任悚惕待

之至

崇禎元年九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是消折尖耗晒場等米照數追入南庾輕
糧等項漕臣查明速解各幫運官從重參處
未還楚餉之半抵還漕糧仍充黔餉俱依議行前
有旨巡漕御史九月題差到任催趨回空因何
未遵行該部院速題具奏欽此

題催漕折輕費銀兩疏

題為漕銀徵解太緩累咨催取不前恭請

明旨申飭速完以濟急需事雲南清吏司會同山東
等清吏司案呈奉本部查取漕折輕費節年未
完銀數速行催解以充每歲四十兩月本折并
漕糧抵通盤剝入倉之用遵依查得除天啓
年以前一切起存錢糧近經奉

旨蠲免停徵外其漕折一項見經本部主事饒若蒙

一併催六年則湖廣未完銀一萬六千三百七

零兩南未完銀三百四十四兩零

隸鳳陽府未完銀二千六百一十六兩零

府未完銀一萬四千二百八十八兩零揚州

未完銀一千七百六十九兩零徐州未完銀

千八十七兩零七年則湖廣未完銀一萬三千

二百七十八兩零河南未完銀九千八百二

一兩零山東未完銀二萬四百一十四兩零

直隸則蘇州府未完額銀七萬三千九百

零鳳陽府未完額銀四千二百八十五兩

安府未完銀四千五百兩揚州府未完額銀
萬兩以上六七兩年共未完漕折銀一十七萬
四千六百一十六兩五錢三分零六年輕費則
江西未完額銀七萬一千六百九十五兩湖廣
未完額銀三萬六千八百二十八兩零河南未
完銀五百一十八兩零浙江杭嘉湖三府未完
銀二千八百六十七兩零南直隸則應天府未
完銀六千二百二十兩零安慶府未完銀二百
一十兩寧國府未完銀一百五兩池州府未完
銀三千九百九十六兩零太平府未完額銀
九十九兩零蘇州府未完額銀六萬九千二百
一十三兩零松江府未完額銀二萬五千四百
七十四兩零常州府未完銀一萬三千二百
十九兩零鎮江府未完銀二千五百一十兩
零鳳陽府未完銀二百六十二兩零淮安府未
完銀二千三百八十七兩零揚州府未完銀
百一兩零以上六年分共未完二十三萬
八百七十八兩零七年則江西未完額銀

一千六百九十五兩湖廣未完額銀三萬
八百二十八兩零河南未完銀一千五百
九兩零浙江杭嘉湖三府未完額銀一十萬四
千五百五兩應天府未完額銀一萬二千七百
六十九兩零安慶府未完額銀七千四百一十
兩寧國府未完額銀三千七百五兩池州府未
完額銀三千一百九十六兩零太平府未完額
銀二千九十九兩零廣德州未完額銀七十七
兩零蘇州府未完額銀六萬九千二百一十三
兩零松江府未完額銀二萬五千四百七十
兩零常州府未完額銀二萬一千六百一十
兩零鎮江府未完額銀一萬一千七百七十
州府未完額銀一千二百五十六兩零鳳陽
未完額銀三千五百一十二兩零淮安府未
完額銀五千九百四十九兩零揚州府未完額銀
六千八百一十兩零以上七年分共未完銀
十八萬七千八百三十六兩零通共六七
未完輕費銀六十二萬四千七百一十四

其省直七年分輕賞漕撫與通廳尚未冊報
部或在淮庫耽延或在省直拖欠無憑細則
以天啓六年原額爲據相應亟催又奉送據通
糧屬郎中丁流芳呈爲漕事決裂已極微職督
催無法伏乞具題速催以懲積玩以完歲運事
開稱輕賞銀兩舊例依期給散僱脚完糧約用
銀三十餘萬其輕賞來通例該隨運越幫近則
五六月遲則八九月今時屆冬仲而淮上輕賞
分文未到以致通庫塵封那措無路伏覩議
一欵准上輕賞頭運限在五月三運限在
遲限一月者解官罰俸半年二月者罰俸
再遲快運事者降一級調用如有司徵解不
聽撫按參罰降用今遲限不止一月二月矣
事已遲已悞矣或解官遷延不至或有司徵
不前不得不疾呼求題以救危漕各等因案
到部爲照漕折一項原從本色改爲折色其
數視本色不啻減而徵解視本色不啻易
全完無欠正可以折色代本色之乏而今

兩年之欠尚如此至若輕賞之銀例隨漕船
運聽漕運衙門稽查完欠轉解通庫收支以
盤剝漕糧之用每年存剩又備給放折色之
自先年題爲買銅置袋留用而徵解遂至愆
今六七兩年之欠又如此及查每歲支放京
月糧例該四寸兩月折色餘月本色後因江
災折數多又該前督臣鄭三俊請增正七兩
折色所恃支放惟漕折輕賞二項耳屬以前
不從非惟不能增正七兩月之放而並不能
若十月折色雖議改於十二月尚以無銀
待不再行那移而臣部捉襟露肘之狀亦可
矣夫漕規則例甚峻若不改折定須兪軍亦
延推居諸爾爾乎至輕賞銀兩名爲准標
漕艘越幫前進大抵夏末秋初是其抵
今且遲至冬仲猶杳然絕響矣以致脩船
募夫搬抗之需無從措手俱令各役重息

恐苦撐持此又往日所無而今滋玩愒者
漕糧正務亦且料理未能而欲與獲贏餘以
米折之助抑又難矣若非請

明旨以申飭奉

功令以從事則漕糧之入倉將安所賴藉而四十

兩月之折色不遂從廢格乎臣誠凜凜懼矣再

照漕折輕賚二項自天啓元年以至五年拖欠

累累幸微

恩於獨免停徵自不便於按法參處目今崇禎元年

尚在開徵天啓六年七年俱屬見徵除開

勿論在七年者當責成總漕部院及巡漕御史

督令作速解納在六年者當責成各省直撫

上緊完解通限明年三月以裏盡數通完五年

以前既以徵獨停之恩於浩蕩六年以後自宜

竭好義之報為輸將如過期不完者照例將

州縣官查叅住俸甚者降俸降職則各官將

休惕於一切之法而相率以求迨於後至之

在此舉也以後該年漕折責令同漕糧一

解蓋漕折原與漕糧一體不得岐而二者也

年輕賚責令附漕船當年交納蓋漕糧抵通

用輕賚起剝不則無所借資者也二項俱合

成總漕部院巡漕御史兼管料理如有拖欠未

完徑聽兩臣照例重奏漕務既竣仍令兩臣自

行回

奏著為定例庶積弊漸復而弦轍一新矣猶有論

焉前此奉

旨領免停徵此為未徵在官者而言耳若近日查部

守備等事餘若家呈稱揚州府直隸

折銀八百三十三兩八錢八分興化縣四年

折銀二千兩五年永折銀一萬兩俱解府貯

該府借充兵餉及那解操餉訖第該府既稱

給則自有兵餉正項可以補還似不在停徵

例所當并照前限仍令司官嚴行催解者也

惟

聖明裁察伏乞

勅下臣部行文各該督撫巡按衙門一體遵奉

崇禎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具

題十二月初三日奉

聖旨這漕折輕資二項天啓六七兩年共欠幾八十萬兩地方官好生違玩着限明年三月內盡行完解不完的你部據實查叅有司分別降處不得但以罰俸塞責以後漕折銀限與漕糧全完輕資舊制附漕船於五六月交納責成總漕巡漕御史督催違者照例叅處其五年以前州縣已徵解府借用如實應興化借充兵餉之類不在蠲免數內

着速查催解無得借名容隱該衙門知道欽此

條議漕糧守凍事宜疏

題爲漕艘凍阻宜防新運稽遲堪慮謹悉心酌議以圖補濟挽回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據管理坐糧廳署郎中事主事丁流芳呈奉本部劄付卽查今歲入倉糧數并凍阻船糧各若干應否作何起運星速備細查確議妥以憑裁奪等因奉此查得今歲進過京倉糧米共四十七萬一千六百九十五石六斗六升四合進過通倉糧米二十萬七千四百一十三石九斗

經呈報此外凍阻船糧行據把總劉芳

關內凍阻糧船六百零六隻共米三十萬五千五百四十九石零又據把總陳憲武呈報關外至天津止凍阻糧船五百九十六隻共米二十八萬九千三百六十七石零自天津以下查得單船數尚該三千五百九十四隻凍在德州清濟寧直河一帶糧數難以一時查考俟有的數另行呈報惟是凍阻之糧在關外者路途遠相應起固候春和剝運無容別議矣在關

者欲令允軍則省剝運脚價又省官旗守候
允法難定軍心難一從來無有舊案故未敢輕
議欲起陸運無論多費

帑金而運役受賠累之苦糧米多插和之虞天啓
二年僅行一次旋復題免陸運而各役之賠補
運役之折耗弊實難窮又外解不至通庫如洗
脚價無從設處故陸運難以再行計惟有查照
舊例嚴催各衛官旗速起露囤行令州縣嚴加
防護俟春融水泮發船剝運而已事于漕務

呈詳督部外理合備錄具呈等因到部送
呈到部該臣看得漕糧匱乏至今日極矣議
咸欲挽遲為速以速則新舊互為接濟軍

國可資緩急而遲則現糧有消折之患新運滯
兌之期將漕事不至大壞極敝不止矣臣部
為此慮故於先後諸臣災折截留諸疏不敢
為議允無奈人情觀望徘徊不前漕事積遲
竟坐此二者耽悞時日迄今進京通二倉者僅
僅六十七萬九千一百有奇其凍阻關內外

則五十九萬一千九百有奇矣凍阻天津以
者即糧數未經查確而船且以三千五百九
四隻計矣雖經巡漕御史與漕儲道極力催催
而寒威驟迫水結難渡人力亦莫可施勢必
水泮起運者也此時不得不為防範之法又不
得不為催催之計則臣敢無說而處於此一
露囤蓋漕糧在船經冬涉春則漕船易裂而漂
濕可虞故無論關內關外及天津以下者但須
起卸漕糧露囤河干此昔年已試之成法也

空船船聚宜防風火之疎虞漕糧在岸
竊之奸弊此須運官共為譏察州縣共為
新舊漕臣令行禁止奉

聖書以從事自饒為之其在關內關外開凍之後
船可施漕船徑可回空以備新運若天津以
者辰下固須露囤河干明春仍須裝船起運
在開凍之後亟為裝載前進毋致恣意延遲
已二議允軍關內凍糧剝運必待明春而費
少陸運可行目前而費較多誠不若就船

之為省便案查天啓三年曾有倉漕二臣條議
及此臣部覆

允隨以戎政衙門有十四不便之議中止要以船
難清軍眾易譁臣今亦不敢掇拾再請惟是通
軍為數不多又有該管將領在彼鈐束且十二
月係通倉坐放月分京軍既可以就通則通軍
亦可以就關似不妨比照京軍赴通事例即將
十二月正月分通軍應支月糧廳該倉撥派就
船允支雖數不甚多然兌一石即少一石之

之者矣三議陸運關內之糧共計三十餘萬
通糧廳查議陸運入京須脚價三萬兩而又
於輕賚之未至也若不論京通之糧除兌給通
軍外餘俱陸運貯入通倉則費可減半矣輕賚
逼歲亦可漸集萬一不敷無妨措處如此則關
內之糧露囤可省而回空可早俟至明春仍
關外漕糧多剝入京以補其數亦計之最便
也四議津截屢接津門餉部崔爾進咨稱明

漕糧總截五十五萬則凍糧當照舊例截留
十三萬但今年凍糧甚多甚遠則截留當在
幫為妥乃津部又謂若盡截未幫誠恐關寧待
哺有悞春運亦盡職之極思也臣與總督倉場
侍郎南居益從長酌議其天津以南者准先截
十五萬餘聽巡漕御史查明尾幫坐掣就中長
短不齊仍聽臣部截數銷算蓋津截以船兌船
極為簡省欲速回空莫迅於此當酌先後幫次
以為緩急勿聽夤緣而槩截前幫也五議接運

漕運船隻惟江廣兩省運送今歲凍阻
多若俟明春運入關內則回空必遲而新運
必凍阻聞江廣俱食淮鹽其載鹽空舟多從
江蔽流而下若肯雇募順載漕糧自有原設
糧脚價亦不多費宜令回空漕船停泊儀真
為修船仍行二省撫道及早設法雇募民間
船裝運漕糧前來在於儀真交兌北行民船
聽裝鹽以歸則漕船無往返江湖之勞而新
免明年凍阻之患昔年漕臣孫居相曾行之

效臣近面詢不爽力贊以為可行此亦故時
 一着也以上五議雖亦平平無奇然或亟舊
 或速新運揆之人情事理無甚窒礙難行少固
 補濟萬一以紓杞憂緯卹之念要必仰藉
 明旨申飭庶幾
 異令一頒奉行自速此臣所為齋心而請者也伏惟
 聖明裁察施行臣無任惶悚待
 命之至

崇禎元年十二月初三日具

聖旨這露國加謹防護通軍赴船允支陸運先入
 倉津糧先截十五萬石江廣募船載運五款俱
 鑿有裨漕事亟申飭行災折截留二議啓地方
 望之端不惟病國究亦病民今國儲空匱已極
 臣子空言市恩之日再有條陳悞運的照呂圖
 例重處你部預行傳示知道欽此

題覆總漕條議另派津糧疏
 題為漕事積玩實甚仰乞

聖明嚴飭式新併速償回空以重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元年十一月二十

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督漕運提督軍務

巡撫鳳陽等處地方兼理海防戶部右侍郎

都察院右僉都御史李待問題稱前事等因

禎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這露國加謹防護通軍赴船允支陸運先入

倉津糧先截十五萬石江廣募船載運五款俱

鑿有裨漕事亟申飭行災折截留二議啓地方

望之端不惟病國究亦病民今國儲空匱已極

臣子空言市恩之日再有條陳悞運的照呂圖

例重處你部預行傳示知道欽此

聖旨這露國加謹防護通軍赴船允支陸運先入

倉津糧先截十五萬石江廣募船載運五款俱

鑿有裨漕事亟申飭行災折截留二議啓地方

望之端不惟病國究亦病民今國儲空匱已極

臣子空言市恩之日再有條陳悞運的照呂圖

例重處你部預行傳示知道欽此

也惟是各船自臨清一帶離京尚遠者明
泆既無剩船接運勢必本船償行而糧米
入船必有侵消積日累月尤恐盜竊如近年
來掛欠之多實繇于此要在該巡漕御史
在運官軍互相譏察與該地方人等共相
至于回空之遲則浙直地方道里原不甚
令有司儲糧水次自可集事江廣遠地臣
既請令早催現船起運即以回空船隻在
間陸續接濟庶于新運猶可挽也若夫
急在海運又欲截及首幫然自首幫一
津運有濟而後幫途壅閉不前各弁亦觀
進于漕事則未免稽悞且爲此慮又矣今
議欲于各總衛所分派坐撥另編一幫刻期
卸仍令遄回卽作下年抵壩首幫既不悞津
亦不悞全漕而且輪換公平鑽營實塞誠事
之妥便可行者是在漕臣分派得法設誠致
耳總之漕臣新發於劄憂深軍

國必有一番振刷可以速回空而襄新運者
經總漕部臣具題前來臣部擬議上
請伏惟
聖明省覽
勅下臣部轉行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元年十二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倉院宋師襄議復監兌并應行事宜疏
題為漕事做壞莫支振靡挽頽宜亟謹申舊章
一得以破積習以裨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元年十二月十三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宋
師襄條議漕政七款題奉

聖旨倉漕二差事相表裏漕糧稽運掛欠即從水
交兌為始今後地方管糧官必躬親稽查杜絕
乾插和諸弊違玩的漕臣立行叅處監兌官查

漕糧船隻從當地有司申報勘實題請若官
盜借名漂燬的按法究懲不准申豁奸旗盜糧
蹟為首的與欠糧運官一體監比掛欠叅問各
漕司法司嚴提正身追比仍歲終造完欠冊奏
如或徇情弛縱所司官必罪不宥津截及折價
款該部看議來說以後非十分重大災傷撫按
不許再議改折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
送司查得巡倉御史條議漕事如水次交兌

明運糧脚價宜覈漂燬假借宜覈官旗追比
同掛欠叅問宜結五款皆逆流窮源鑿鑿可
已奉

明旨不俟再計矣即所陳津門截漕當議漕折徵價
宜增亦候酌議覆

請外惟是首款內稱自監兌裁後有司不如期開徵
船到尚且無米不肖運官就中希圖折乾糧道
糧廳漫不稽查水次既已短少抵倉豈能足數
等因隨奉

祖制仍與題復以專責成欽此查得節年議
一正德七等年題
准每年五月中旬題差司屬官四員領

勅監兌漕糧湖廣一員江西一員山東河南共一員
蘇松常鎮共一員各帶書吏一名俱限八月
旬到地方行事不許枉道回籍先將交代日期
呈部查考違限叅究交代後嚴行總衙有司
應兌糧銀船隻依期各到水次交兌完日

的當官員嚴限分投催償本官各隨後幫督
瓜儀即將兌完起程日期開揭送部仍回各
地方查催節年舊欠并見徵各項錢糧候新官
交代具本回京復

命聽本部考覈無礙具題復職一正德七年題
請差官監兌漕糧奉

武宗皇帝聖旨只照舊選差部屬官前去會同巡按
御史監兌有仍前遲慢悞事的徑自提問參究都
寫勅與他各該巡撫官亦要嚴督所屬催償起運

勅書就令各官費領交付奉
武宗皇帝聖旨是這差去監兌官員與巡按御史
要協和行事如或自分彼此致有遲悞責有所歸

欽此一嘉靖二十七年題
准監兌主事兌糧完日會同巡按御史將各違限有
司軍衛官員從公照例查叅若四月以裏叅劫
不到或止叅卑官塞責本部叅治降罰一隆慶
四等年題

准南京上江御史兼管應天太平安慶寧國池州等
府與廣德州徵兌漕糧添給

勅書一道一隆慶五年題

准兩淮巡鹽御史兼理廬鳳淮揚四府及徐州一應
徵兌漕糧與同滁州各項未完起運錢糧除盈
法外添給

勅書一道一萬曆九年浙江運軍告稱巡鹽御史兼
管漕糧不便本部題

准復差司屬官一員前去浙江杭嘉湖三府監兌
准以後監兌部臣兌糧完日押至交割地方即速
任照舊督催不許回家自便地方一應員役俱
令照常供事其交代之期改于九月中旬有司
不得視為贅疣故為延緩部臣不得視為傳食
急于弛擔務將京儲盡數報完方准回部間有
地方災青一二未完者新兌接管亦要嚴催催
終查叅之時除漕糧外其見徵帶徵起運錢糧
俱要各立項款見徵者務要全完帶徵者務

分數不許總計十分規免參罰即布政司造冊開完而實在起解不足亦須查其的數磨算明毋得曲徇體面避怨引嫌止參窮途卑官亦圖塞責其監兌部臣容臣棟委資望素優者以充厥任中間果能恪恭厥職有裨儲計即與各行吏部別為優處若總計該省錢糧未完八分而隱蔽不參如前等弊者冊揭到部之日該司印便細加磨算據實開報勿得通同致恣蒙蔽違者查出併參處再照監兌部臣原有贖買行事以上七款係責成監兌者例不在此限十七等年有為省官省費遂議裁革今十七年有題復所有差內未盡事宜相應覆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儲所重莫過漕糧監有專官事乃易舉

祖宗立法原無不善自裁去監兌部司而允務并糧道願糧道統轄一省政務煩劇且有世轉不常而兼攝代庖者蘇松四府且無糧道其

得不委之府佐等官名位漸卑法令難行故徵兌運漸以稽遲掛欠漂流亦復踰額迄今終凍阻入倉僅及十分之二則廢弛極矣節該巡漕巡倉御史條議欲復監兌之舊而本部前任尚書郭允厚亦復臚列上

請奉有酌行之

古惟是節查議裁之因皆各省撫按題行其說主於省官省費甚至以贅旒為辭恐裁革日久而一旦復之萬一各省撫按又有後言事體未便此

目前所為趨避而不敢明言者必

明旨獨斷事在必行美新沐者必避冠新浴者必衣從此擇人而任殫心而理遲速在意痛癢關何詎不可起怠玩之風而振明作之習乎乎郭允厚之言曰但當為官擇人不當為官擇官以臣部望之各道不如臣部責臣之部屬切也以道臣所委之下流不如臣部所委之選為健也若為定例必用廉幹甲科他人不得染指仍須嚴其考覈分別優劣無徇情面此

今日對症之藥石矣所有應行事宜謹據鄙臆
條爲五款於以懲前毖後謹始慮終伏候

聖裁一議酌定差員查得本部昔年原設監兌官五

員蘇松浙江江西湖廣各一員山東河南共六

員蘇松等四處漕糧既夥水程亦遙差官監督

以速兌運誠無煩再計矣惟是山東河南所運

原止粟米數不甚多年來依限輸將亦未東阻

似於江南省直事體微異當此民貧財盡之域

仍宜斟酌劑量其間山東漕米兌於德州河南

漕米兌於小灘及查德州臨清倉兼管各加

主事可以就便管理合無將山東監兌并入德

州倉兼管河南監兌并入臨清倉兼管各加

勅書一道查照議單協同糧道料理至於蘇松浙江

江西湖廣俱照舊例差用庶漕務不至廢弛而

糜費亦少節矣此非臣部今日之言也案查本

年三月內陞任雲南司郎中楊國柱已曾條陳

及之故贖具在是可採行者也一議申明職

監兌一差專爲漕糧而設初督州縣開徵

修復水次倉廩俾令米盡入倉務以乾圓潔淨

爲主次督旗甲開兌則宜盡除綱私話會及勒

耗折乾等弊務以兩平交兌爲主兌完之後俾

令刻期開幫尾押前進直至瓜儀過淮而止沿

途查點漕艘毋令撥前落後裝載私貨延挨時

月若夫

內供白糧亦令緊接漕幫絡繹前進把總運官仍

須分別殿最揭報勸懲則監兌之職業盡矣若

應安太府漕糧監兌於止江御史淮揚四府漕

惟是法久入玩未見着實舉行所當一併申飭

者也今歲監兌題差稍晚以後務限新官年終

入境舊官年終出境則於開兌

奏繳各攸當矣一議兼催折色省直漕糧之外

漕折輕賈銀皆與漕糧相關涉者此外一切

花

內供顏料蠟茶布絹等項并京邊舊餉稅糧馬

正雜新餉錢糧監兌各官俱宜祇奉部檄如

督催本部近例春月外解缺之每每差官守
而各省直多以冷眼視之或令借屋而賃炊
類緣門而持鉢守候無聊輒歸鄉里逋金欠
追報無期今監兌既設則該省直守催從茲
省監兌既兼守催之事必須移文飛檄事事
心一年滿日分別完欠見徵務完十分帶徵
完二分如有拖欠一體查叅且蘇松江浙皆
賦與區年來刻敝相仍疾呼不應雖奉

明旨責成於撫按司道而監兌

舊制原有督催倉之例尤難廢格至德州倉之於

山東臨清倉之於河南亦照此例行之惟淮揚
應安等處折色道里紆迴文移往返既不便責
之蘇松監兌又不可不擇人督催則淮揚四府
委之淮安倉差應安六府委之九江關差俾令
照例督催完報亦便計也一議崇重事權監兌
司官以含香之清署膺皇華之特遣其責任亦
隆重矣無奈邇來法紀凌夷部使體統且漸輕
漸衰也卸

命而往操

功令以從事而有司或以督員視之其何以展布
四體耶是必查照舊例請給
勅書關防各府正官以下相見之禮查照郵刊義節
無得分庭相抗至於衙宇使令供億等項昔年
俱有規制簡查原案逐一脩復在司官不妨厚
自挹損在地方不得過為菲薄其要尤在撫按
司道各從

國儲規協襄相成刮目相待毋不至委

身行始事而軍備

國計胥有裨益矣一議條除陋規入臣設官分
總期展承宣猷况監兌一差已設而復裁既
而又復其故可思也裁者因前官之敗羣徒濡
染而負氣復者望新官之砥礪務拮据而奏效
故戒前車而策後効亦在各官之自為計耳聞
往日監兌濫受州縣有司交際等項幣帛下
心紅紙劄之類一槩弗辭而不才有司又轉
之大戶糧長頭會箕歛剝肌椎髓即有不收

飽有司囊橐其庸聞監兌又有縱容下役恣爲
股削而弗問者叢怨譁而騰蜚語職此之繇夫
惟廉生威有愆無剛自古記之奈何耽小利而
昧大計乎以後各官巡歷地方首禁有司餽遺
一槩謝絕以澹泊廉靜爲根基以樽節愛養爲
作用勿耽逐於世味勿艷暮於俗情斯

君命乃可以不辱而前途自見其遠到周歲差滿照

例考覈稱職有優擢無灰任事者之苦心不稱

職有明罰無恣貪惰者之巧計則人將誰自控

以共副任使矣益漕事欲挽遲而爲遲故

嫌於三令五申監兌實繇復而兼創故必期於

剔蠹釐弊內以補京庾之匱詘外以振

國課之艱難倚藉助勦在此一舉所有應差司屬

官員臣等加意遴選謹將職名開列于後伏祈

勅下臣部申飭遵奉施行

計開

蘇松常鎮水次一員廣西清吏司主事元之

偉

浙江水次一員山東清吏司主事王嘉言

江西水次一員陝西清吏司主事林 玄

湖廣水次一員福建清吏司主事蔣範化

山東水次一員浙江清吏司主事徐天鳳見

管德州倉

河南水次一員浙江清吏司主事鄭廷楫見

管臨清倉

崇禎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具

題崇禎二年正月初二日奉

聖旨監兌新復條規宜飭這條議各款俱依議初

爲功令畫一遵行預禪漕政以裕國計該衙門知

道欽此

題覆漕院糧船蚤發回空以濟新運疏

題為今歲漕舟且凍明歲回空遲極仰祈

聖明嚴飭戶部設法速起凍糧必期三月以內盡發

空舟回南以無悞新運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

禎元年十二月二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

按直隸監察御史潘士遴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催新漕全在急回空着戶部即行通廳務開查

驗剝船務足原額一俟凍解即行起運仍分派委

官嚴立期限晝夜備剝定要二月內盡起凍糧

以備新漕回空以便新運如或延緩事

史叅來廳關該管官必罪不容凍解後剝運糧

倉臣嚴查五日一奏報完日為止該衙門知道欽

此欽遵通行各該衙門及劄行務關通廳欽遵

去後今於本月十一日奉本部批據監督河

務鈔關主事王四聰呈內稱巡漕潘御史疏

總為急回空以速新運法極善矣惟是剝運

難之狀亦宜申說明白案查本職剝例極遠

花口而止再遠則脚價無所出連年凍阻

務關左右數少而地近即有凍阻津南者猶

復載抵關方許露囤雖設法亟剝尚在四五

報完今則關上凍阻者三十萬九千餘已經

劄兌支通軍餘糧陸運入倉其關下凍阻者

十八萬餘石迨至冰泮毋船即可回空不敢議

令復載分剝起運無容說矣奈凍阻津以南者

尚有二百萬計漕院慮及回空之遲欲令通關

之船大破常例遠剝津門誠是也但剝船有數

時且有限途路有程焉敢不為先時預籌各

打算計船計糧計程計日則本關所設剝

八百隻每隻止剝糧一百餘石自上而下以

壩至務關計水程一百九十餘里務關至楊

則有一百二十餘里若楊村以及津門又有

一百餘里自津至壩往迴計程八百餘里且

又在二月十三日恐河腹猶未盡解斯時風

頻發舟楫難施兼之奸旗起卸勒指况津門

閔寫遠本關鞭長不及阻滯之艱不一而足

有神輸鬼運之術非二十餘日不能飛輓一

約計剝運告竣之期當在五月終始能完局
舊剝未完新運湧至新舊不幾兩妨乎又剝
不及速固兩岸萬一官旗乘機觀望盡卸津
一帶則逾限朽舫海河難渡干係有甚軍精
稽海濱雨水浸滷可虞總之本職所司止此
百關艘毋使有一船之空閑一刻之停避則
守盡矣心力竭矣無奈糧多地遠剝船不敷
煌

明旨功令森嚴用是憂心如焚無計可施呈乞
石畫以便遵行至于津南復載之糧今急
空不敢議令抵關抵壩惟望少進桃花良楊
迤北一帶庶剝運易載而告竣尤速但止費
毋船努力半夕之程便可省一剝寸數日之
遲速較之不啻倍蓰且舊糧早完實為新運
耳等因又奉本部批據管理坐糧廳署郎中
主事丁流芳呈查得巡漕潘御史疏業奉
欽依煌煌
明旨切責通關么麼小吏敢不仰承但職廳亦有

馬案查萬曆十五年巡漕吳御史題本部覆准
糧船淺阻在衛河者呈請督押參政沿途管河
倉鈔部屬及兵備等官查勘真實取有印信執
照准於隨幫三分輕賫銀內動支起剝其天津
以北自桃花淺至王家擺渡等處俱呈請鈔關
主事自里二泗至兩壩俱呈請坐糧郎中若衛
河一帶查無執照白河一帶不行呈請俱不准
支銷毋船存米多者百餘石少者數十石務令
與剝船一齊抵壩如有仍前逗遛不進倉漕御

史會同坐糧郎中即便從重究辦
祖制載在議單遵行已久昨歲以截留之故南北
旗觀望逗遛遂至凍阻多糧皆在關河一帶
抵津者尚有數千餘艘約糧二百餘萬石不
新運固宜急速舊運亦須周詳職廳遵奉
嚴旨將關內回糧悉行兌軍陸運外至于剝船地
分限亦不敢拘泥往例悉將在壩剝船照數
發務關共襄協剝外備查在壩剝船除白糧
船一百六十隻聽其自剝白糧外坐糧廳石

二壩除限滿四十隻見行排造外止船三百四十五隻務開原額八百隻共計一千一百四十五隻專備潞河流沙泛漲以接毋船之淺阻即毋船凍阻不前水泮抵壩而官河二船止協淺阻以速其運今若南船盡卸津門桃花淺等處無論曠野之地無人烟村屯可依風火盜賊深為可虞且毋船一載約米五六百石剝船一隻裝米止二百五十石四剝始空一船除行令各衛所自雇民船并照例封記商民船隻多方剝為數亦不滿一載亦不足慮若自開至壩計水程一百九十餘里往返則用半月若自津抵壩水程幾四百里往返須得二十日欲以通關一千有餘之剝船期剝盡數兼速必須毋船盡數抵關開通二船併力協濟方可早完且上年糧艘凍阻俱在務關上下糧數止於一百二十萬三船盡數抵壩尚至五月終旬告竣今歲凍糧較上年程途倍遠糧

倍多誠恐日後霖雨時集溽暑蒸騰勢所難職分攸關今日不容不言伏乞俯鑒情勢速賜題請務求毋船盡數抵關露固即刻卸空南下通關兩船同心協剝庶職廳免曠溺之尤漕糧無踈虞之慮矣等因各到部本批雲南司速議具題奉此查得巡漕潘御史題請速起凍糧早發回空已奉欽限督責甚切今據務關通廳各呈請前來相應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議單務關剝船原備沙壅淺阻之處而漕艘仍俱抵石二壩此相沿祖制也即在崇禎元年猶然矣今巡漕御史潘亦欲挽遲漕先速回空議令通廳之船直抵務關務關之船直抵津門立催剝完剝載不及速回兩岸此其為新漕飛輓計至勤懇矣惟是今歲漕糧凍阻自通至津迤南臨清濟寧一帶為途甚遠計船約四千八百餘隻計米約二百六十



餘萬為數甚多今除凍阻關內者共三十萬外
百餘石已議允給通軍及陸運外其凍阻在關
外及津南者尚二百三十餘萬除截津糧三十
三萬外餘俱運入京通而後可以結局今據通
廳所議凍糧在津南者務求毋船盡數抵關露
囤卽刻卸空南下通關兩船同心協剝若在津
北卽行交卸起囤不惟道里遼遠剝運不及亦
恐曠野無人之境或有風火盜賊之虞此三說
也務關所議漕船在津南者卽不敢望抵關抵
壩但少進桃花口及楊村迤北等處庶剝
易而告竣可速止費一毋船半日之程便可省
一剝船數十日之期此又一說也臣竊以為
船抵壩雖云
祖制然必施於漕遲之時則泥矣剝船抵津雖速回
空然欲以結舊運之局則艱矣斟酌二者之
似當以抵關為得中查漕糧在津北者共二十
八萬餘石雖有遠近之異冬月原經露囤不必
再裝漕船卽令剝船遠出裝運其於回空固

便矣漕糧在津南者尚該一百六十餘萬新
既已裝入漕船不妨協力晚送少進抵關不
起卸太遠其於入倉亦甚便焉總之漕臣職在
釐運大懼漕船深入日時遲迴但得稍早回空
之刻畧卽可預計新運之程途此漕臣盡職之
極思也司屬職在起剝大懼通關兩地剝船有
限露囤太遠剝運不及風雨盜賊種種堪虞或
欲求速而反得遲但得毋船少進近關之地卽
可推抵數剝累日之功此又司屬盡職之極思
也臣竊以為
視之往歲抵壩之例固已省幾二百里矣况徑
自回空不再裝運者關內關外又近六十萬石
乎臣部預行通廳務關二處極力修整新舊
船兼令雇覓商民船隻一體剝運上緊催償
限四月中旬通完若
欽限定於三月內盡完則似不能不祈
聖恩寬限者也至務關所稱在五月終始能完局通
廳所稱上年五月終旬告竣今歲勢所難免則



臣部已力斥其迂緩不啻叮嚀告誡矣要以速
回空而竣漕事俾新舊兩有當焉可也既經坐
糧廳郎中丁流方河西務鈔關主事王四聰各
具詳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總督倉場并都察院轉行倉漕御史
及劄行通廳務園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二年正月二十九日具

題二月初三日奉

着總督倉場同巡倉御史宋師襄立限催剝漕
糧數遵前旨五日一奏報廳閱該管官親行往來
督刷不得預請寬限以圖卸諉白糧係內供急需
白剝漕剝不許混淆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漕院叅罰運官掛欠疏

題為查叅掛欠并究私逃運官以飭法紀事雲南
清吏司案呈正月初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巡按直隸監察御史宋師襄題稱天啓七年分
糧運告竣凡各官逋逃多寡例應照數查叅臣
於九月受

命視事屢次移文京通二廳并昌密津蘄管餉各官
催取欠數前來查得遼洋把總譚起蛟下泗州
衛指揮謝仁恩掛欠京通糧一萬二千五百石

滄州衛千戶劉天蔭掛欠天津糧四百四十八石
七百泗州衛百戶齊世卿掛欠天津糧四百
十五石五斗淮安衛千戶李光裕掛欠天津糧
五百七十五石泗州衛千戶沙起龍掛欠密鎮
糧四千七十五石八斗長淮衛指揮高秉秀掛
欠京通糧二千七百一石高郵衛指揮薛承
掛欠密鎮通糧二千三百八十石三斗揚州衛
百戶龔宗掛欠密鎮糧二千一百八十六石揚
州衛千戶劉天蔭掛欠天津糧四百四十八石
七百泗州衛百戶齊世卿掛欠天津糧四百
十五石五斗淮安衛千戶李光裕掛欠天津糧

四百一十三石七斗大河衛指揮徐之鳳掛欠
昌鎮糧二百二十九石七斗二升高郵衛百戶
王維藩掛欠天津糧一百三十九石五斗大河
衛百戶陳啓元掛欠天津糧六十五石三斗長
淮衛百戶路繼爵掛欠昌鎮糧五十石淮大把
總王好學下泗州衛指揮張問明掛欠京通糧
一萬五百五十二石二升一合泗州衛百戶陳
士忠掛欠京糧一千五石三斗泗州衛指揮蔚
時俊掛欠京糧五百九十三石三斗三升比合
大河衛指揮王會圖掛欠天津糧三百九
石八斗三升八合淮安衛指揮丁守業掛欠大
津糧三百一十五石八斗八升二合大河衛指
揮詹泰巖掛欠天津糧二百二十二石七斗三
升五合大河衛百戶金重光掛欠天津糧一百
三十石四升六合邳州衛指揮周世吉掛欠大
津糧一百一十二石五斗一升九合淮安衛
戶張鳳翼掛欠天津糧三十五石七斗九升
合湖廣把總孫有光下武昌左衛指揮馬圖

掛欠京通糧八千二百一石一斗七升八合黃
州衛指揮陳鴻猷掛欠天津糧四千八百三十
四斗二升四合沔陽衛千戶王以正掛欠天津
糧四千七百三十八石五斗六合岳州衛指揮
卜馬揚掛欠京通糧二千三百四十石二斗八
升荆州右衛指揮汪騰蛟掛欠天津糧二千一
百三石五斗四升沔陽衛指揮高應期掛欠天
津糧九百一十二石九斗三升六合武昌衛指
揮謝繼安掛欠天津糧六百二十四石五斗
升六合武昌衛千戶密印捷掛欠天津糧
二十九石五斗四升四合上江把總劉昌業
九江衛指揮丁尚義掛欠京通糧七千六百
十九石五升一合安慶衛指揮高應台掛欠
糧三千四百二十八石四斗九升四合新安衛
指揮王國忠掛欠天津糧一千四百五十石二
斗六升七合九江衛百戶朱國弼掛欠京糧
千三十四石五斗宣州衛指揮秦之璽掛欠京
通糧五百六十四石一斗三升九合留守右衛

指揮田種玉掛欠通糧四百四十八石五斗九
江衛鎮撫孫聖祚掛欠京通糧三百三十七石
建陽衛指揮張佳胤掛欠天津糧二百一十九
石建陽衛指揮張世燁掛欠天津糧二百一十
六石四斗五升二合九江衛指揮楊應麒掛欠
天津糧二百一十四石四斗三升三合三勺浙
東把總王化行下寧波衛指揮楊起龍掛欠京
通糧七千七十五石一斗六升五合寧波衛指
揮陳正因掛欠京糧四千一百七石四升六合
溫州衛百戶劉應龍掛欠京通糧二千四百
十七石溫州衛指揮陳時英掛欠京通糧一千
三百九石四斗九升溫州衛百戶何其亨掛欠
京通糧一千一百三十四石台州衛百戶雷
化掛欠京糧八百六十三石台州衛指揮施
熊掛欠京通糧七百九十七石九斗六升一合
台州衛百戶陳榮祖掛欠京糧六百一十三石
台州衛千戶王朝恩掛欠京通糧五百九十八
石七斗金華所百戶鄧美甲掛欠京通糧四百

二十九石五斗衢州所千戶魏名揚掛欠京糧
二百三十三石三斗九升六合金華所千戶馬
繩祖掛欠天津糧六十七石七斗一升九合江
西把總吳自明下袁州衛指揮龐秉忠掛欠京
通糧三千七百三石撫州所千戶司聯奎掛欠
天津糧二千二百五石五斗三升八合冷山所
千戶李新掛欠天津糧一千二百四石一斗一
合吉安所指揮王壁掛欠京糧三十八石八升
旗手把總馬忠下水軍左衛指揮周尚仁掛欠
京通糧二千九百三十三石府軍後衛千戶
應科掛欠天津糧一千九百三十五石四斗
升八合又欠通糧一百一十五石應天衛千戶
王希堯掛欠京通糧一千二百八十三石水軍
左衛指揮劉芳掛欠京糧八百九十一石二斗
八升一合橫海衛指揮王繼堯掛欠京通糧七
百五十六石七斗七升水軍左衛指揮甄文元
掛欠天津糧七百一石二斗八升龍江左衛千
戶姜逢文掛欠京糧四百四十七石五斗羽林

左衛千戶蔡應舉掛欠通糧一百八十一石
陽右衛千戶吳應功掛欠通糧四十九石錦衣
把總胡堯臣下廣洋衛指揮陳雲鶴掛欠京通
糧二千七百四十九石龍江右衛指揮陳弘道
掛欠京通糧二千五百九十石八斗一升鎮南
衛千戶孫胤爵掛欠京通糧二千五百四十六
石五斗龍虎衛千戶楊應彪掛欠通糧七百七
十八石二斗六升府軍右衛千戶張立掛欠京
通糧五百二十二石廣洋衛指揮楊于震掛欠
京通糧四百七十石七升金吾後衛千戶任
欠京通糧四百六十四石豹韜左衛指揮董元
生掛欠京糧三百九十六石二升二合江陰衛
指揮耿光國掛欠京糧二百四十一石五斗八
升神策衛千戶邢應科掛欠京糧二百一十石
虎賁左衛千戶黃夢麒掛欠京糧一百七十七
石錦衣衛千戶季朝掛欠通糧六十五石五斗
四升府軍衛千戶湯應文掛欠通糧五十七石
三斗鎮南衛千戶范麟閣掛欠通糧四十九石

五斗中都把總劉芳遠下留守左衛指揮李
培掛欠京通糧二千一百一十五石五斗長
衛千戶劉之藩掛欠京通糧一千八十八石八
升九合留守左衛指揮唐登庸掛欠京糧八百
六十石長淮衛已故指揮孟有仁百戶周濟民
掛欠京通糧七百三十六石四斗四升五合洪
塘所百戶朱文掛欠京通糧四百八十石長淮
衛指揮邵永盛掛欠通糧三百七十四石二斗
五合宿州衛指揮金多勛掛欠天津糧二百
二石六斗五升三合
掛欠昌鎮糧一百一石九斗四升鳳陽衛指揮
張國翰掛欠天津糧一十七石九斗六升九合
山東把總陳應文下濟寧衛指揮傅汝霖掛欠
密鎮糧二千六十九石三斗任城衛指揮鍾
祿掛欠京糧三百一十四石五斗濟寧衛指揮
張光亨掛欠密鎮糧二百三十六石三斗天津
右衛指揮楊守纓掛欠天津糧一百一石一斗
浙西把總黃希達下紹興衛千戶王好賢掛

京糧一千九百二十八石一斗五升八合
 右衛指揮劉應兆掛欠京通糧一千二百九
 石五斗紹興衛千戶許大英掛欠京糧九百
 十一石四斗一升二合海寧所千戶呂承裔掛
 欠京糧六百六十二石八斗一升八合杭州前
 衛指揮朱養素掛欠京通糧六百五十四石八
 斗五升三合杭州右衛千戶曹國敷掛欠天津
 糧二百二十一石七斗四升九合杭州前衛指
 揮李附芝掛欠天津糧一百四十七石九斗五
 升廬州所千戶楊一鳴掛欠京糧一萬
 石一升揚州把總周禮下廬州衛指揮梁世
 掛欠昌鎮糧一千七百六十八石三斗廬州衛
 指揮劉克忠掛欠天津糧一百一十五石六斗
 一升太安衛指揮程登雲掛欠天津糧一百
 十石二斗五升八合通州所千戶王履吉掛欠
 天津糧一百二石四斗興化所千戶趙良臣掛
 欠天津糧一百二石鹽城所指揮周之屏掛欠
 天津糧七十石五斗六安衛千戶劉芳名掛欠

天津糧二十七石下江把總呼鶴鳴下鎮海衛
 指揮李範賢掛欠京糧一千二百一十二石
 守中衛千戶黃世雍掛欠京通糧九百五十七
 石七斗四升二合蘇州衛指揮岳大忠掛欠京
 通糧二百八十四石嘉興所千戶郝兆京掛欠
 天津糧一百八石九斗嘉興所百戶沈世烈掛
 欠天津糧二十六石四斗內杭州右衛指揮劉
 應兆龍江右衛指揮陳弘道温州衛百戶何其
 亨劉應龍台州衛千戶王朝恩百戶陳榮
 萬化并寧波衛千戶王正道百戶王正
 百戶吳國恩俱欠糧私逃各分別情罪或應
 處或應參送監追正罪或照例罰懲或行提
 究等因崇禎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奉此查得
 議單一欵掛欠數多把總名下三千石或銀
 千五百兩以上指揮及千百戶等官全幫領
 者一千石銀五百兩以上千戶五百石銀二
 五十兩以上百戶鎮撫二百五十石銀一百

陞任或係見任合聽督臣議處以示懲警既
巡倉御史具題前來相應照議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總督倉場衙門將謝仁恩等參送法
司細加拷究依律正罪李文貴等參送法司問

降監追劉天廕等完糧之日照例罰懲劉應兆
等行各該巡按御史提解來京參送法司究問

監追譚起蛟等照例議處及咨總漕衙門仍咨
都察院轉行倉漕御史一體欽遵施行

都察院轉行倉漕御史一體欽遵施行

題三月初三日奉

聖旨漕糧軍國急需容掛欠謝仁恩等且至萬餘
石殊可駭異這各官俱照欵例加等分別懲處不
得寬縱該衙門知道欽此

聖旨漕糧軍國急需容掛欠謝仁恩等且至萬餘
石殊可駭異這各官俱照欵例加等分別懲處不
得寬縱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江廣派造剝船疏

題為楚民窮苦已極剝船完造甚艱懇乞

聖明垂恤賜免以少蘇民困以無悞漕糧事雲南清
吏司案呈正月初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

撫湖廣等處地方提督軍務都察院右副都御
史洪如鐘題稱前事等因奉

聖旨該部看議來說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酌議
間又奉本部送准總漕部院咨為嚴催剝船以
濟運務事內准江西撫院咨稱新例江右每年

撥而二年分南昌南康業已興工等因到部
司該本司通查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河西
剝船原額八百隻例於淮廠十年排造一次
料價值向係淮揚兩鈔關解部稅銀打造及
河西剝運原銀俱於各船戶脚價內陸續扣
今次應造限滿剝船六百八隻行淮打造已
無奈兩關銀未解發致該廠以缺料為詞又
啓六年總漕部臣蘇茂相因見淮廠造船無

料價值向係淮揚兩鈔關解部稅銀打造及
河西剝運原銀俱於各船戶脚價內陸續扣
今次應造限滿剝船六百八隻行淮打造已
無奈兩關銀未解發致該廠以缺料為詞又
啓六年總漕部臣蘇茂相因見淮廠造船無

料價值向係淮揚兩鈔關解部稅銀打造及
河西剝運原銀俱於各船戶脚價內陸續扣
今次應造限滿剝船六百八隻行淮打造已
無奈兩關銀未解發致該廠以缺料為詞又
啓六年總漕部臣蘇茂相因見淮廠造船無

料價值向係淮揚兩鈔關解部稅銀打造及
河西剝運原銀俱於各船戶脚價內陸續扣
今次應造限滿剝船六百八隻行淮打造已
無奈兩關銀未解發致該廠以缺料為詞又
啓六年總漕部臣蘇茂相因見淮廠造船無

料價值向係淮揚兩鈔關解部稅銀打造及
河西剝運原銀俱於各船戶脚價內陸續扣
今次應造限滿剝船六百八隻行淮打造已
無奈兩關銀未解發致該廠以缺料為詞又
啓六年總漕部臣蘇茂相因見淮廠造船無

料價值向係淮揚兩鈔關解部稅銀打造及
河西剝運原銀俱於各船戶脚價內陸續扣
今次應造限滿剝船六百八隻行淮打造已
無奈兩關銀未解發致該廠以缺料為詞又
啓六年總漕部臣蘇茂相因見淮廠造船無

無木三年不成遂議江廣木賤每年於輕資
沿途淺溜添置募夫之銀動支一半置造剝船
江西派一百隻湖廣派二百隻行之三四年數
足而止題奉

欽依通行各該府縣造辦已及兩年續據湖廣督糧
道呈報造完一百六十七隻江西督糧道呈報
造完一百隻第湖廣解到河西者止九隻而江
西竟無一隻解到從前計算除淮廠造解一百
七十五隻并湖廣解到九隻外尚該造船四百

二十四隻今漕撫查稱江省三年分又派造
百隻見在興工連前共造二百隻并楚省原派
二百隻果能各照數完解則所欠者止三千
隻專責淮廠造足前數亦無不可今楚又以派
造二百隻雖遵原行動管纜一半銀僅一千
十兩尚借京邊并餉銀補奏具疏
請還并祈免後來派造夫亦為

兩王並建於一省且贍田尚在搜括餉遼之外
兼餉黔措處甚難此撫臣所以為民請命也

邦本雖重

國計匪輕今日漕運所需剝船不啻農之望歲據
楚稱二百剝船力僅能辦一次猶望速補價銀
夫補之誠是也然必將工料工食逐船照彼中
時價開報清冊到部將船運到該閘果非板薄
釘稀一一如式仍將造船員役姓名刻在船尾
然後照冊補價方有着落耳大都漕臣當日不
過權宜救遲固不意楚省民力如此之難也撫
臣請還淮廠仍照漕規打造自是正論然前此
有成議者又未可更張也今在淮廠自有淮
應造之船在江廣自有江廣應造之船俾令各
完前額而止以後則仍守淮廠打造之舊可也
至於不敷之銀俟造完解到日臣部自當於輕
資銀內補發無煩再計矣若原行所云扣還者
應於河西務船戶脚價內扣還於江廣無干也
總緣原行聲說未明所致耳既經具題前來相
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總漕部院及江廣二省撫按一體奉施行

崇禎二年二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這江廣派造剝船還照原數償完以後仍歸准廠併銷算補價等事俱如議行欽此

題議申飭各倉挨陳支放釐革棟廠疏

題為遵奉

祖制申飭挨陳以釐積弊以裨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元年十一月二十

九日奉本部送該巡倉御史宋師襄稱稱每月

支放各衙門官吏俸糧并各衛所軍匠糧米坐

派倉廠應將各倉存貯廠糧自舊至今挨年坐

放一年完盡放及次年此舊例也訪得有等奸

狡官軍廠舊喜新每每賄囑經承求放新糧不

惟在在易生趨競採擇之心且使廠廠

遲陳朽之米將來終歸烏有不可勝言當此

庾空匱升合當珍誠宜痛釐前弊以全

國儲者也嗣後務須挨陳派放上年坐完方及下

年弗將近年新糧先行坐放以致舊糧愈遲愈

朽等因到部奉批坐派廠口原有挨陳支放之

例倉庾積弊又有管求做籤之說豈近來未

因循有弗違振刷者乎雲南司速行申飭奉此

業即呈劄下糧廳主事徐澤申飭禁嚴去後

經本部面諭京糧廳條議前來竊恐揆陳之
廢弛有日相沿已久非微

明旨申飭不可以振刷釐剔相應亟行具題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倉庾積貯實關軍

國大計坐放揆陳原係

祖宗舊章無奈創既久而易湮守因習而成玩遂至

奸宄穴窟其中棄舊用新情弊難以枚舉若不

更加申飭何以力挽波流矧今倉庾大匱顆粒

為珍臣已備詢京糧下糧二官得其原委洞悉

流弊又與總督倉場本部有侍郎南居益悉

商確謹摘肯綮酌議三款臚列上

請以為補偏救弊之地一議復會計原冊據下糧廳

主事徐澤呈稱舊規京糧廳每年彙造會計冊

一本凡各倉軍儲開載無遺移送職廳收貯揆

陳派放其法最善不知何故廢於天啓年間邇

來僅先期查取各倉厥口或新陳相半或有新

無陳止據手本做籤當堂拈掣出給勘合此外

剩米亦為不多此規相沿已數年矣職到任後

曾移文京糧廳期將各倉厥口盡數備造以便

坐派而積弊相尋竟同套語職將奈何今欲振

起積弊會會計冊何從得非常之原合無申飭

京糧廳仍舊造冊一盤托出次序昭然營求之

人與為所營求之人希圖壓放伎倆安施等因

又據京糧廳主事趙建極呈稱太倉考內一款

隆慶二年題

准今後年終將次年官軍應支月糧查月該若干歲

該若干呈堂發京通二糧廳備將俟陳應放糧

斛照原坐版輪換順年月造冊三本預呈督部

轉送部堂印鈐一留本部一送督部一發下糧

廳照冊次序查算坐放必當年揆陳盡絕方取

下年週而復始仍置籤抽坐以示至公每月終

具坐放糧揭帖二本送本部督部查對如錯亂

撓越即吏書之弊依律究罪在卷後因一年一

造支剩零厥太多不便坐放以致年久泥爛遂

行各倉監督晒揚盤併按季查銷此法遂廢今

議會計冊以半年為期約計多寡造送以備

配至於各倉有免尖厥例應速放者臨期呈請酌放等因俱到部臣等看得倉糧揆陳支族此舊制也自校軍厭舊喜新遂有紅腐之米化為灰塵殊為庾政大蠹欲革其弊惟有復會計冊爲第一着今議各倉自崇禎二年爲始將見在積貯查明厥口分別年分久近次第開會京糧廳務足半年支放照舊造會計冊三本一送督部一存戶部一發下糧廳揆此坐放其冊內糧數放盡呈明照例割造如造冊紊序責在京糧廳坐放紊次責在下糧廳開會參差責在各倉監廳廳其中小放月分與外衛班糧及秋操三撥糧糧多寡難以預定約計每倉多開一二萬稍有贏餘以備搭配如此卽有欲遲欲速誰得以情面徇之庶職守互相責成而揆陳之法可永遠行矣一議釐守支積弊臣查京通各衛倉收糧規則京倉每厥貯米一萬二千石通倉每厥貯米一萬石計每衛倉副使一員月支米一石收攢典一名月支米一石小甲軍斗各一名

支米各八斗每衛倉官俱有上年支攢典斗各二三名領米皆同每年每衛約收糧三四厥原有應支籌架銀兩每厥副使二兩攢典三兩五錢小甲一兩三錢軍斗五錢此收糧之例也及至開放遇有扣除事故官軍并支剩零米或一二千石或數百石守支攢典甲斗圖食月糧暗求各倉吏書剪尾不放至仍前照例支領籌架此倉糧日少而籌架日增之故也乃又有倉官倉吏奸宄貪黷之徒管求出厥速放以便坐撥新糧亦非畫一之政今議崇禎二年會計冊既復下糧廳應照依逐厥派坐此厥坐盡方及彼厥倘有臨倉扣除及支剩至千石以下者隨時盤併攢典起送出倉甲斗回衛各倉仍將零糧移會京糧廳接連坐放庶新舊先後燦然不淆厥底零米可免朽腐之患而月米籌架永塞冒濫之竇矣一議罷揀厥陋習據下糧廳主事徐澤呈錦衣衛揀厥一節起自弘治年間繇來已久揀而至於一月六倉皆遍此

擅權之濫觴也職始受事饒有去故之心終
干題

請未敢爭執故聊去其太甚令于一倉自行揀取該
衛未嘗有抗心焉今奉行數月矣倘議者猶藉
目于揀之一字題而已之想自易易職愚以為
會計冊既立以後容職具文呈堂移會該衛仍
其揀不仍其厭舊喜新夫米新有美惡陳亦有
美惡况太倉之粟僅可支一年新陳相去不遠
或該衛之靡然遵從未可知也等因該臣查

衣揀厥之弊向來除祿米倉外五倉輪流

復始天啓以來甚有不序坐厥年分任其此倉
一厥彼倉數千卽方進在國未晒之米預行揀
定祿米倉亦聽選擇大非

祖制如仍舊揀厥反啓倉役營放之心長該衛竊
之習而揆陳之法又難行矣况今之倉儲非昔
比也

祖宗朝倉糧陳陳相因偶一施恩遂成舊例今儲積
僅支一歲不係陳糧且該衛又免折色此

變變則通之時也若仍舊揀將至於無可揀

無以後照下糧廳新議卽於造到會計冊內

定一倉自行揀取所謂仍其揀不仍其厭舊喜

新者此外毋得倚恃強梁恣意選擇亦毋得狂

故改限規避厥面揖志搏心去泰去甚漸杜舊

染之弊頓起維新之政矣以上三款雖云卑之

無甚高論然復會計之清冊以遵

祖制釐守支之積弊以免虛糜罷揀厥之陋習以明

法紀庶幾除一弊卽興一利省之一纖而積

鴻其於更政未必無小補矣

前來相應題

請仰借

明旨申飭臣部通行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二年二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這倉糧彙冊揆放併釐革守支揀厥積弊

更政俱依議着實行欽此

題覆總漕儀兌事宜并參罰積玩官員疏
題為謬陳儀兌事宜伏乞

聖明嚴飭併議處誤漕之官以警積玩事雲南漕東
司案呈本月初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
部院李待問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這兌運事宜嚴飭糧道等官預行料理毋致稽
延本內候事各官分別議處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奉此遵將疏內兌運事宜業已
亟行申飭糧道等官預行料理毋致稽延

疏內候事各官相應分別議處案呈到部該
等看得漕糧為軍

國重計關係匪輕客歲凍阻數多且遠回空必
今年新運又在可虞本部前疏業已議令江廣

二省回空漕船停泊儀真修船仍行二省撫道
雇募民間來淮載塩空船順裝漕糧前來儀真

兌給漕船接運北行民船載塩以歸則漕舟無
往返之勞而新運免凍阻之患此挽遲為速之

法已奉

明旨允行但查雇船兌糧仍當以運軍旗甲為

令百姓裝糧前來瓜儀交兌蓋旗甲京通事

可從陸路星馳歸里不悞兌運旗甲自有原

行糧不煩別為設處誠恐彼中奉行不善驅令

百姓遠赴江淮兌運殊為未便相應再為申明

留漕船於瓜儀修驗而旗甲自於江廣兌糧另

雇鹽艘趕運至淮誠計之便者也乃總漕部臣

所叅息玩官員是亦懲前愆後之計法在所當

行者查得湖廣衡陽縣知縣陳以蘊至七月初

五日尚少米七百餘石遼米全無江西永新縣

署印永寧縣知縣党文莘至七月十三日尚欠

米六百有奇二官催科無術各應罰俸半年以

警將來其岳州衛指揮車任重孳孳耗至七

月初六日尚不開兌尾幫甚遲贛州衛指揮黃

煒藉勦賊為名至六月終尚未到水次幫亦在

後邳州衛指揮韓國龍允青浦縣糧恣意勒贖

擁眾撲毆幾成大闕以上三員惟利是圖挽運

獨後應照違限單例各降職二級至

後應照違限單例各降職二級至

永把總蔣一元奉委修船兩月而無一船
水次全無振作之氣且鮮率屬之能相應重處
惟是新運屆期再換一人未必湊手姑令戴罪
督催後効自贖總俟新運過淮之日聽總漕部
臣查明功罪再為題

請處分可也既經總漕部臣具題前來相應議覆恭
候

命下臣部移咨吏部將陳以蘊党文萃各罰俸半年
罰過月日不准實歷罰過俸銀類解太倉濟邊

仍咨總督倉場衙門將指揮車任重等三員
降職二級仍俟交糧完日查其有無逋欠遲違

一併類參過部以憑覆

請再咨都察院轉行倉漕御史及總漕部院并兵部
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具
題三月初二日奉

欽此

題覆總漕部院酌減淮稅充餉疏
題為導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二月初一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督漕運提督軍務巡撫
鳳陽等處地方兼理海防戶部右侍郎兼都察
院右僉都御史李待問題稱准戶部咨該本部
題為軍餉維艱權政宜節謹申舊額新增之數
併議考覈殿最之法以佐財用以裨軍

國事內稱載查淮安倉司每年原有四稅舊額銀
三萬兩內以二萬五千兩聽准撫支用以

兩解京充舊餉又天啓五年新增銀一萬五千
兩解充新餉共銀二萬兩一年差滿照數全完
其在差將滿者姑照前官完納之數自十月起

仍照新例截日扣算新增羨餘每兩五分改解
太倉以充邊餉再不得借口商稀復有虧損考
覈之日輕則罰治重則糾劾庶錄緇較而尺寸

累者俱入為公帑之儲而出為軍
國之佐矣等因奉

聖旨是依議行差滿嚴加考覈分別奏請方論復職
內淮安倉司四稅銀二萬五千兩淮撫支用作用何
支銷着該撫具奏欽此欽遵即咨該撫院查明作
何支銷具奏在案今該撫院具奏前因崇禎二
年正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該部查覈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
疏內回

奏支銷淮安倉司四稅銀二萬五千兩內除軍糧
等八項并河夫工食等六項及澗河歲修銀四

項皆係運軍班軍等項每歲額支月糧工食委

難酌減外其撫院倉屯等各衙門傘轎與書辦

工食委官廩糧數項果覺糜費濫支合應查覈

酌議裁節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賦稅徵

收俱有則例錢糧支銷亦有常經若費出無經

則額用不足如有法外冒濫情弊即當按法從

重懲懲然澄清必窮其根源而搜剔在握其肯

綮則清核既真而情隱畢見今查覈所載運軍

班軍民壯及抵廢田錢糧等項共銀二萬五千兩

一百四十九兩有奇并河夫閘夫澗河歲修

夫工食等銀四百二十四兩六錢三分二釐五

毫俱有則例刊在板榜益為身役公家故給月

糧工食以此係軍精定額歲會正支果難酌減

者也惟撫按鹽倉屯學各院及司道河廳等傘

轎供應並委官廩糧工食歲支稅銀四百二十

五兩四錢零七釐雖係常支似屬多費合無於

此項數內量為酌減銀二百一十二兩七錢解

部充餉以示樽惜不得復抵驛支仍滋糜費庶

錢糧不致混淆分毫俱獲實用而法紀亦肅

矣既經該撫臣悉心查理行令司道覆核相圖

回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該督撫巡按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具

題三月十一日奉

聖旨是欽此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二卷

題覆總漕李待問從新整飭漕糧疏

題覆臨德二倉未完倉糧改充遠餉疏

覆總督倉場南少司徒條議倉庫儲積疏

覆餉院錢士貴題議設法剝運漕糧疏

題覆漕院京糧量改通倉疏

題覆指揮祁天祐經歷劉岱互訐疏

覆安福鄉紳請分酒帶運疏

剝糧事竣叙錄在事各官疏

覆總漕漕院查叅擅截運弁疏

漕運凍阻可虞沿途催償宜亟疏

題差監兌主事丁自勸等疏

議放十月官軍月糧疏

覆主事陳振豪條議漕運疏

度支奏議卷之二

太子少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題覆總漕李待問從新整飭漕糧疏

題為敬遵從新整飭之

明旨以振漕事之積玩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元

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

部院李待問題稱前事等因奉

聖旨舊制糧船三月過淮今遲至九月安得不凍阻

明歲過淮該部酌量回空開兌時日定限一期使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分別勸懲有據及出江日期各省具疏奏報該部

即與覆行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總漕部

院疏

請酌定糧船回空開兌過淮及各省出江日期事干

通漕呈堂移咨督部總漕酌議去後今奉本部

送准總督倉場本部右侍郎南居益咨稱隨行

京通二廳會議前來本部謬加叅酌為照開倉

開兌過淮原有題准

欽限不如期者降罰有差後來法久玩生兼之阻妖

阻凍阻截積漸至今遲漕莫挽而要之有司催
徵不力開兌失期兼旗軍坐守行糧耽延時日
種種弊端尤屬根本之蠹致運官乘機逗遛過
淮日期年遲一年即 功令在懸公然違背莫
可究詰矣今總漕部院議以七月過淮為限使
一年平得兩月三四年便可漸復

舊制自是權宜救做之術但恐過淮之後北河遇淺
遇溜轉盼冬寒仍遭凍阻今值開河在即除一
應回空船隻悉聽漕院押催南下而先期募船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抵江接濟前此業有成議是在各省糧道躬率
有司刻期懲兌寧米候船毋船候米限于三月
內盡數兌完六月終盡數過淮如有違玩指名
參罰單議具在 明旨森然惟力行

祖法有罰無赦一年之後庶可復舊矣至於出江一
疏凡有糧省分各糧道應將出江日期開報總
漕部院聽其分別遲速彙疏奏

聞亦稽核勤惰之捷法也若夫河南山東糧米例不
過淮今年稍速來年便可依期似不必另為酌

定也合行咨覆煩為再加查議裁奪等因又奏
本部送准總漕部院咨稱查得漕事積玩非一
日矣自違妖發難之後而遲益甚今太倉艱一
歲之積

聖明厯宵旰之憂本部院身肩漕事中夜徬徨誠念
年來愆期已甚在回空之時已踰限之時單限
總屬相蒙而過淮題較糧沿存薦舉之人無查
參之人議單竟成故事久矣夫三尺之不靈也
故謬擬一權宜之法為責成之嚴藉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新令束人心奉
欽限挽積習以此示一示信猶勝于泛泛乎言申飭
言參罰眇無着落耳小疏專為過淮而言蓋過
淮船隻俱從本衙門查覆發幫法無游移而議
單內有重運過淮之日漕運衙門一體舉劾之

文貴無屑越故立的于此使人人勉而思赴非
不知政體屑悉法度紛紜而仍守舊聞何裨釐
飭計不得不急于此其彙參之法疏中業已備
詳所酌議者官之職事與漕糧月日分數耳道

以所屬各府之糧爲分數府以所屬各州縣之糧爲分數州縣以一州一縣之糧爲分數卽如限某月爲期能先期幾月過准者紀錄其後期以十分爲率遲幾分者罰俸若干月幾分者如罰若干月幾分者調幾分者降做貴部查叅京邊之例酌輕重而行之而州縣藉口於兌早行遲則又以糧道揭報爲據而以過准先後之序合之至糧道過准本部院又面與查明殿最自確其運糧把總及領單官俱照文職事例一體處分該道及管糧官責無他委爲法受叅其何容辭而推官向小疏責成已奉

欽依然論本等職事與該道及糧官亦自有間或與知府遞減一分務使事有程期法無寬假人心儆惕之處卽漕事振起之處行之下年只更限期不更叅法本部院每年于報回空疏附請欽限逐年償上復漕規之限而止或于危漕有當也等因各到部送司查得議單一欵內開每年漕糧俱限十月開倉十二月終完兌開幫如十二

月終有司無糧軍衛無船督糧司道及府州縣掌印管糧官并領運把總指揮千百戶各罰俸半年過正月者各罰俸一年過二月者各降二級布政司掌印官降一級三月終不過准者督押司道等官及領運把總以下各降一級四月終不過洪者一體叅究遵行在卷今督部與總漕各議場前來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事積玩相仍至九月方始過准凍阻數多敝壞已極總漕部臣議以七月過准爲期每年償早兩箇月使三四年以後便可以復舊制是法行以漸令人可以漸就速又責成糧道有司等官各照職業事事緊湊務照京邊查叅事例一律繩之蓋不得已而立法以峻無非欲警積玩以收後效其心亦良苦矣乃總督部臣所議則以遲漕之故皆因有司催徵不力開兌失期旗軍坐守行糧耽延時日是在各省糧道躬率有司刻期徵兌寧米候船毋船候米此誠對症之論今值河開在邇回空卽可押催南下限于

三月內盡數兌完六月終盡數過漕如有違玩者俱照單例降罰有差惟推官應比例知府遞減一等其先期早完者紀錄優敘行之一年可以復舊若限七月過漕恐北河過淺遇溜轉時冬寒仍遭凍阻又覺不便其有糧省分糧道各將出江日期開報總漕彙疏奏

聞以省煩費

宸聽又以稽核各官勤惰亦便計也至於山東河南無過淮之險今歲稍速來歲便可依期此議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一

六

為直截乃因是而更有說焉重運之遲非盡催徵不力開兌愆期也旗軍非盡坐守行糧航延時日也蓋緣起脚地方容其多載土宜不遵議單節制如湖廣之板木江西之磁器浙直之酒米蘇松之段疋各隨方物令客載已數倍于漕米惟重則沿途貿易與夫過關撞磕及晚泊船處不留火巷易生盜心兼之一二無根外水呼朋引類致漏致火致盜致換皆歸於此若惡其重也中途強之卸則又假作賽神在僻處作

戲以便營運若不容候價又矢名重營利補折之心而易騰怨謗之口蓋初地任德則中途誰肯任怨及其回空也但遇北地產鹽產果處所即賤買大包而以食米食豆覆于其面領運官陸路先回分運官誰能彈壓即問回空數目亦絕口不應問有應者數目亦多不確甚之瓦一二權有刀者坐中船鳴金張蓋令人不敢過而問焉如此往回俱遲漕事安得不危此後非邀明旨將各船尾從兌完時便照幫牌寫所載石數并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一

七

官旗姓名幫次來則不過六十石土宜之外則着令該總根查一物不載止足食用庶幾推遲為速猶可為也總漕所謂不必泛泛言申飭言參罰意正如此相應覆

請申飭今歲回空雖遲計期亦只在三四月俱限閏四月終即將漕米兌完限六月終即行過淮而北如違玩者各官俱照單例降罰有差能早完者分別紀錄而尤于起脚屬土宜之禁回空明鬻販之罰委官督押三足凜然則覆轍頓更改

弦可望其於總漕大臣振起積玩之心亦庶幾其無負矣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總漕督部都察院轉行倉漕御史及各該省直撫按一體振刷遵行

崇禎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具

題三月初二日奉

聖旨漕船稽遲致悞糧運這過淮既定六月須三月盡數回空方可四月完兌還嚴行督催其降罰紀錄各官彙奏出江日期併禁罰旗軍等事俱依擬

奏議

申飭前有旨剝運糧數五日一報凍解已久何尚未報着巡倉御史自行查奏欽此

題覆臨德二倉未完倉糧改充遼餉疏

題為關寧餉缺無措臨德積欠宜清折

勅撫按將本倉接年已徵未解額銀清數起解以濟

燃眉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元年十月

內該工科給事中劉安行題前事內稱臣前任

河南嵩縣登封查得河南額徵臨德二倉糧一

十八萬餘石每石定價八錢自縣徵完起解本

府轉發糧官糴買本色臨清交兌以補京運不

足此舊例也推之河南一省及山東槩可知矣

奏議

後因各糧官見米價騰貴苦於糴買上納遂有

寢閣侵費於民無拖欠之實於倉有虛欠之名

臣不敢逆定其數大約可得數十萬若稽查已

往積欠暫行改折朝夕即可起解以濟軍餉一

時急需并將臣前疏內所議出納全書上緊彙

造等因奉

聖旨道河南山東二省應解臨德二倉糧米限該省

撫按一月內備查歷年欠解及額折銀數清冊報

部仍嚴催各糧官將原領銀兩速繳布政司轉解

新餉庫充本年闕寧缺餉以後額糧仍徵本色其
年終以管收除在清數奏繳通行在外各倉遵守
出納全書遴選心計司官彙造亦便省覽着即議
行該部知道欽此移咨該撫按遵行去後十二月
十九日奉本部送據監督臨清倉主事鄭廷楫
呈稱積貯關係匪輕新舊

功令宜飭專職叨差臨度目擊積逋催納不前已
經呈請申飭蒙移咨撫院照會藩司并劄行職
亟加督催遵奉在案嗣閱邸報見工科劉安行

奏議 雲南司一
疏將臨德二倉歷年積欠領銀在糧官未解者
折價解新餉庫隨奉

俞旨限該省撫按一月內繳報職捧誦躍舞深幸
聖明軫念關寧且積蠶後設此籌畫結數年不了之
局誠救時急着也第職查兩省開徵事例各殊
如河南省每石徵銀八錢繇州縣解貯府庫俟
府委官彙買至山東則該州縣差役徑解本倉
無現銀貯府矣至山東東昌府等係原例三百
里之內則徑徵收本色自運并無銀可徵矣且

兩省錢糧除遼餉外俱隔歲徵解則元年尚屬
來歲開納而七年正屬當年現輸今各州縣從
催督後陸續漸至有業經進倉者有方纔運到
者有運至中途速行稟報者有該州縣徵完先
申起程者正查收開本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有
東昌府平縣解役崔東望將解到天啓七年臨
廣倉麥折米三百五十三石一斗八升五合秋
糧米一千八百一十六石二合七勺五抄二撮
俱已進倉晒揚候收忽持布政司改折批文并

奏議 雲南司一
撫臺掛號票內稱准戶部咨將前米折價解
職隨遵照咨文將米退出聽其臨期賣米變銀
第額係七年未知果作積欠否又查東昌武城
縣解役亦運七年米至中途被該縣趕回改折
河南祥符等縣解官買完七年米運至小灘延
挨旬月私賣奔回更餘棍役有久已領批乘機
沉匿兩處閃脫銀米俱無歸着職不知改折自
何年起至何年止舊逋無憑開銷新徵無憑提
催除將已投批運米在未奉

旨前起解者謹照舊徵收入倉外其餘見徵未完本色或始七年或始元年伏乞劄示施行等因到部蒙批七年應否概作積欠雲南司會新餉司議妥移文申飭此所關於庾政者頗自不輕奉此隨移付新餉司會議去後今准該司回稱查得臨德改折一項詳閱原疏內稱此銀自縣徵完起解本府轉發糧官糴買本色臨清交兌以備京運不足數年來米價騰貴各糧官苦於糴買遂將已領之銀或陞遷後仍繳府庫或前後糧官彼此推延更將此銀貿易管運甚之有糧官已更遷一二員而前銀猶遞相傳領者應催各糧官將原領銀兩繳解布政司轉解新餉庫則是此項銀兩既非州縣拖欠之數又無赴倉兌收之期與其包攬於解官之手任意管運不若權取以應遼左之急此劉給事中一以裕邊儲一以釐積弊之至計也若如臨清倉所云運到中途先申起程一槩改折不亦起紛更而奪管倉之職掌乎似當釋原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一

旨而查原疏中外遵守者也等因到司准此查得臨德二倉糧米原以備災傷補京庾之不足適因東事旁午每年以粟米五萬石助津門海運為軍餉惟是二倉之米例於各州縣徵銀解府轉發糧官糴買本色上倉亦有州縣百姓徑自輸納本色者祇因數年來米價騰貴遂有官民推諉耽延之弊或陞遷繳還府庫者或接管遞相傳領者甚有貿易營利者是救時濟急之美政反為奸宄侵漁之弊竇劉給事中議將歷年積欠領銀在糧官者折價解抵新餉無非欲清舊逋耳若以新者槩從改折不但兩倉空虛亦且紛更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原領銀兩星夜起文解部交納新庫充本年開
 寧缺餉以後額糧仍徵本色造冊投部查考等
 因備咨到院准此隨行嚴查催解去後今據總
 理糧儲道胡一龍呈據濟兗青萊各府申稱解
 屬州縣應納臨德二倉糧銀歷年俱有拖欠其
 東昌府申稱無德州倉止有臨清倉米係與漕
 糧一同徵收完解歷年取有批迴在卷天啓六
 年止有臨清州天啓七年止有武城臨清觀城
 未完米石見今解京訖登州府申稱無臨清倉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十四

止有德州倉米歷年俱係全完二府未有拖欠
 無憑開報其拖欠濟兗青萊四府今奉
 明旨查覈應遵改運充餉但節年間有花戶拖欠者
 有奉文蠲停者亦有收役領解未獲批迴者官
 吏書役人移物換參差紛錯難以一槩取必欲
 候通查確實呈報誠恐遲悞限期先將天啓六
 七兩年未完錢糧數目州縣清覈明白未經納
 倉者註作未完實數令其改解赴京充餉其天
 啓五年以上至天啓二三年間一時難以清楚

俟再水明另報等因并造天啓六七兩年臨德
 倉糧已未完數目冊二本呈報到院據此查得
 自奉文後嚴檄該司道速催清臺等州縣差解
 役張日政等解過天啓六七兩年臨德二倉糧
 銀一萬一百八十三兩九錢六分零節次解部
 訖其兩年尚有未完銀四萬五千五百餘兩一
 面嚴催務期通完接濟急需天啓五年以前者
 俟查明另文冊報等因又准河南布政使司稱據
 河南布政司呈蒙本院案牌准戶部咨前事仰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十五

該司照依咨文一面移文督糧道知會一面差
 人分投各府將臨德二倉以前積欠米銀但有
 現存府者即時起解於司尚貯州縣者即時起
 解於府或有委官領出延捱未買即換給批文
 就令本官解部新餉庫交納務限十二月初一
 日盡數解司報完以後額糧仍徵本色毋得違
 錯等因到司蒙此隨差人嚴檄守催開封等八
 府并汝州查現貯庫銀兩刻期差官起解并追
 買米各官原領銀數起解充餉去後隨據開封

府現貯庫臨德二倉未買米銀共五萬六千三百一十五兩六錢六分二釐業奉兩院詳允委令洧州縣典史章克明領解外本司聞河南府未買米銀頗多即以戶部差官李縉自往守催今據口稱現貯府庫與買米官未完銀數萬見今起解細查歷年積欠清數另造冊報又據汝州冊報現貯庫委官起解銀共九千一百一十四兩九錢六分今據開封衛輝南陽三府并汝州冊報銀數類造青冊除歸德彰德懷慶河南汝寧五府造冊到日另送外擬合先行造冊呈報等因到院據此會同巡按河南監察御史張鏞擬合咨報等因又准河南撫院咨稱臨德倉糧劉給事中一疏准折上裨

解在途若再令將七年買米倏更倏易不惟於明旨有悖亦將何以取信於下乎合無俯照前旨自元年以後徵解本色庶國用糧務兩有裨益矣擬合咨請等因到部送司查得除明旨內出納全書遴選心計司官彙造一節已經本部陝西等司案呈於正月二十七日具疏題覆奉有欽依外其山東河南兩省改折本色事宜合應具題申飭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臨德兩倉河南山東之米歲該二十七萬一千四百一十八石在漕糧四百萬外原備各省直災傷奏補漕額運入京庾之數近年又每歲撥發五萬石以充津門海運之需所關亦甚重矣科臣劉安行以救時苦心為酌濟長策欲搜積欠未買米價以濟關寧緊急軍餉又該見年仍徵本色為遼左兼為地方厥議甚善原無偏枯逮後兩省有司之奉行者州縣久苦於買納之艱官民各欲結踐

更之局遂有將已完之米仍復改折者且有置
遠年那借侵欺於不問而惟亟於當年改折以
圖輕省者竊恐兩倉從此漸虛海運將何接濟
則雖於遼左便而於地方不便亦非科臣搜剔
積欠之本意矣此該倉所以不能無言而臣部

亦不得不申飭總之為職掌亦為倉庾計也茲
據河南山東二撫回報前項銀兩或已解到京
或起解在途具覘諸臣急公之心足為開寧待
哺之助然在河南止據開封衛輝南陽三府并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九

汝州查明冊報自天啓二年起至七年止共欠
臨德二倉米折銀一十四萬六百六十七兩內
已解到部銀七萬一千四百六十八兩一錢六
分五釐其歸德彰德懷慶河南汝寧五府尚無
細數在山東止查有天啓六七兩年共未完臨
德二倉米折銀五萬五千六百八十三兩九錢
內已解到部銀一萬二千八百七十五兩三錢
七分八釐其天啓五年以前據稱一時難以清
楚未經造報是則二省俱屬未結之局亦為不

了之案夫河南米折多貯在官則一絲一毫皆
公家物也而歸德等五府查核何以迄今未確山
東米折多欠在民然已徵已解亦未必無也而
天啓五年以前完欠何以迄今未清未徵在民
者或可接近年之

恩例以希寬假已徵在官者決難徇奸貪之官吏而
潤私囊竊計天啓元年以後均當徹底清查分
別完欠搜括起解以杜弊端以充軍餉決不可
因循苟且已報者不解未報者不查徒為含糊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九

了事而於倉庾遼餉兩無當也
明旨奉自去冬本色之議似當斷以元年為始然有
壓徽州縣又當以七年作元年論第准河南山
東撫臣公移私揭皆以米貴價騰願得改折以
造子遺之命則第以元年為始可矣一年倉糧
若肯全完其數亦不貲矣第本色之所以不完
者其弊有二一則有司漫不督催惟恣影射而
倉司莫可誰何今自元年為始年終該倉各具
完欠清數報部臣部照例而叅罰焉其中州八

錢之價果有不敷不妨隨時請詳酌量增益則
倉糧之不完者鮮矣一則倉司不加鈐束聽信
積役魚肉小民凡解糧至倉者如蹈湯火只得
任從積棍包攬蕩產破家不可勝計今後倉司
痛革常例兩平收納毋令衙役得以上下其手
棍徒得以指騙其間則倉糧之不完者亦鮮矣
况以前猶有節年逋負可以陸續接濟今止存
元年一年耳若有司之玩愒如故而不加意於
輸將倉司之因循如故而不設法以招徠倉廩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三

何賴海運何賴臣誠不得不鯁鯁慮之也必令
有司與倉司交為黽勉庶閑寧藉充餉之利隲
德無匱乏之虞而海運亦有接濟之便矣既經
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山東河南撫院并咨都察院轉行二
省巡按御史仍劄臨德二倉監督司官一體欽
遵施行

崇禎二年二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臨德兩倉積欠皆因官吏侵欺該倉司即清查
自天啓元年以後完欠實數報部督催起解其納
本色者以崇禎元年為始務釐積弊及期全完毋
得違玩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三

覆總督倉場南少司徒條議倉庾儲積疏

題為再陳倉庾空虛儲積宜預並摠末議以效微

忠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二月二十四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總督倉場戶部右侍郎南居益題

前事等因奉

聖旨嘗額外另撥庫貯漕糧外帶運倉糧是否確便

可行該部再行酌議具奏欽此欽遵又該戶科奏

看得太倉積儲無論

國初即嘉靖年間庫儲不下四百萬倉儲則足九

歲支奏議

雲南司一

年

年之用至萬曆年間已減強半然尚六年支也

今則糧不足一年銀則僅存三萬脫有緩急豈

不袖手坐困哉邇來議汰浮冗不過纖塵涓滴

碎難挹注非有破格之著數恐亦終成虛舟茲

倉臣目擊空匱憂心如焚擬分郡邑之儲稍益

京輦之蓄雖云補救目前萬不得已然而無加

派之苦無飛輓之煩陳陳相繼真大有裨於國

計當事者不得株守常格築舍道傍而已也但

所當申飭者則止分郡邑額內之徵收而非借

貪墨額外之糶察所當酌定者則應解若干而

不得盡空其所有應解幾年而不得便執為成

法是在當事者之請

旨定奪耳抄出行之等因到部送司奉此查得督部

疏開

國用匱乏議將司府州縣存積銀糧酌量多寡分

解太倉以裕倉儲復該戶科抄參前來相應議

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家頻年多事經費浩繁其在

雲南司一

年

祖宗朝帑藏之殷實廩庾之充溢不敢望矣查太倉

老庫天啓三年管庫主事楊紹震任內盤查尚

存銀八萬二千四百八十餘兩外短少銀六千

五百一十餘兩發刑部追賠天啓六年前任尚

書李宗延將摺省無礙銀二萬七千一百八十

兩零歸還老庫又續收刑部追賠短少銀五千

四十餘兩共實存銀一十一萬四千七百餘兩

天啓七年正月內前任尚書郭九厚題發老庫

銀六萬兩給工部製器崇禎元年五月內

左侍郎王家楨又題發老庫銀二萬五千兩給大同充餉今共實存老庫銀僅二萬九千七百餘兩矣查京通倉糧天啓元年五月內尚存五百三十餘萬石可支二年之用寬然有餘今見貯京通倉止二百四十五萬石每年支放本色十閱月每月放米二十四萬石有零通計一年前米可以立盡又應放米折兩月常苦不繼或不及期猶借資於本色則倉糧不足一歲之支矣夫中人之產數口之家必有私蓄以備非常

今堂堂

天朝而窘迫若此萬一災稔叠見邊警輒聞索取無應何恃而不恐督臣之慮誠非私憂而過計者其議責成各省直撫按將各司府州縣倉廩存積銀糧盡數查明量其多寡銀以十分之三糧以十分之五解入太倉仍計一歲所入通年分鮮限以遼事平定之日為止銀則隨糧搭解糧除南北不通舟楫省分聽其改折其山東河南江南諸省凡漕運所通之地俱付漕糧帶進

督臣非不知先年搜括捐助汰冗抽扣解稅平糶倉穀久已行之值此倉庫告置之時不得不再為破格之舉耳蓋所謂存積者即司府州縣所設軍需備賑常平義社等倉之所存及司府州縣印官每年自理紙贖之所積也此非小民額外之科派亦非賦役額內之徵收每年多寡俱有定數按籍而稽銀取十分之三是矣惟是秋冬積穀業已題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三

准折銀充為遼餉及遇地方災傷又賴煮粥濟饑所用甚繁所存無幾則姑取十分之三可也其漕船以帶運遼米矣何堪又復帶運倉場從長而計似不若通解折色之為便也蓋折色亦可作米抵放月糧每年多放一月折色則太倉之米自有積儲矣况通解折色亦不必論地方通舟楫與否其糧米折價聽各該撫按查照時估隨糧搭解交納太倉極為省便行之四年遼事可以漸平太倉可以漸充

輦穀可以無患是在各該撫按殫心共為查報耳

恐簡僻地方有司存積少者藉此以恣聚歛饒
沃州縣有司存積多者借名地方有事隱匿不
以實告皆非同舟共濟之誼是又在各該撫按
廉訪奉行虛實以為勸懲可也夫各省直撫按
司道府運州縣昔年不常幾千幾百助餉乎又
不常幾千幾百助工乎此皆懾於逆璫之氣焰
耳夫地方無礙錢糧原難預定政如風中掃葉
隨掃隨有諸臣誼切急公憂深體

國獨不可捐昔年之半以為老庫緩急之助乎再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二十六

查臣部新舊兩庫司官有任滿報羨者即係額
外之數每年通共可得萬金似當收入老庫以
備積貯又臣部公費銀兩近日絕不妄用分毫
除陸續助邊外每年亦派千金收入老庫庶幾
積少成多以備不時緊急之需年終清扣明白
具實
上聞本部雖甚匱乏危迫之秋誓不輕動老庫一鎰
一銖此臣區區所自盟也其各省直應運漕糧
不許改折截留屢奉

明旨炳若日星若帶運遼米四十五萬原非正額其
實實截漕者止鮮運十萬石今歲臣部因畿南
告荒減買米石即於通津二倉用價收買軍糧
抵之此法若肯常行各府召買如故即將鮮糧
減截數萬無難也以後但寧儉於十萬之外而
毋溢於十萬之內申飭津門著為定例每歲督
催漕折輕費支放米折兩月務求不愆期會無
得以本抵折此又臣愚嘔心之膚見也臣因老
庫倉糧空置積滯久矣故因督臣建議儲積而
併披瀝及之相應覆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二十七

請恭候

命下臣部通行各省直撫按轉行各該司道府運州

縣及劄新舊兩庫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俱依擬行欽此

覆餉院錢士貴題議設法剝運漕糧疏

題為微臣東巡事竣謹陳津運事宜併目擊漕糧

露積剝運艱難之狀仰塵

聖聽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四月初三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督餉省直巡按監察御史錢

士貴題稱前事等因三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這津糧原派運價着行地方官刻期解給露囤

漕糧上緊剝運附近支放速酌妥行董中行留用

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五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關乎軍儲軍儲關乎

國本邇來倉庾匱乏粟僅可支一歲所云餘三年

九年之食者不可望矣復以截漕觀望守凍積

遲煩我

皇上日夜焦勞臣等殫精竭智求所以轉遲為速者

已無遺策欲圖新運不愆其期必毋船先回空

而後可今奉

欽限三月回空者業已盡數回空矣至露囤一節誠

萬不得已之計近遵奉

明旨五日一報計此五日一運其入京倉者可得米

七萬餘石通務二處剝船協力併運復併吃運

邊糧泓船亦運聞大小船將近二千隻查崇禎

元年起運天啓七年分兌改漕糧四百萬又帶

運遼米四十五萬共四百四十五萬石內除永

折三十二萬七千四百九十七石七斗八合又

除派上天津昌平薊州密雲各邊倉兌改糧四

十五萬四千九百四十七石三斗又除南京截

留米三十三萬一千一百零九石五斗八升又

除天津截留五十五萬石實該二百七十八萬

六千四百四十五石四斗零自元年八月十二

日祭壩起至二年四月十一日止進過京倉九

十五萬四千五百零八石通倉二十九萬五千

二百三十六石零又陸運通倉二十一萬一千

六百九十四石九斗零又兌給通軍四萬四千

一百五十石零又代津門買米一萬石連前共

運過一百五十一萬五千五百八十八石九斗

零應該起運回米猶有一百二十餘萬之數

零應該起運回米猶有一百二十餘萬之數

矻河干如茨如櫛繇楊蔡村上達務關一望無
 際臣每念及不覺肝腸欲碎督餉御史錢士貴
 以東巡目擊心痛未雨綢繆乃有給兌京軍量
 加脚價之議深謀遠慮何以加焉臣於去冬有
 漕艘凍阻宜防一疏亦擬條議及此祇因先年
 京營有十四不便之說是以中止只於通軍豫
 兌四月無奈其人有限而米無窮也今時急勢
 迫矣恐大旱之後時雨應禱而此露國者毫無
 遮蔽萬一朽爛斷送京軍之性命臣寧有死所
 乎目下應急之方惟有雇民船一節最為便
 臣聞天津楊村等處河口民船鱗集其不肯為
 公家用者惟恐官不給以價不給以時值之價
 遂其願載民貨與載官糧同一取利誰復肯
 焉且官船尚中途沿推乘機盜取如民船日夜
 催趕交割卽謝伊擔合民船官船一齊併運則
 此百萬餘石閏四月間或可入倉而顆顆粒粒
 皆為公庾中物矣然民船隸於該管地方非與
 以價而給以時誰肯鼓舞而急公者伏乞

勅下天津與霸州二道臣責令雇覓民船通糧應照
 例於輕賚內給價躬親督催大示鼓舞待糧完
 日論勞題敘固權變之計亦救急之術也既經
 督餉道臣錢士貴具題前來相應議覆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天津霸州二道及坐糧廳河西務鈔
 關等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二年四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是着卽行道廳關務各官速催民船奏劄仍星
 夜設法督催其船價通糧廳動支輕賚銀現給
 得虧值病民完日論勞題敘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漕院京糧量改通倉疏

題為剝運尚需時日久稽恐生他虞謹就一時權

宜之計仰祈

聖斷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四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楊中極題前事

內稱在剝在圍者一百零七萬九千有奇合而

計之尚需四五轉方完則當在閏四月末旬矣

土壩附近倉廩轉運稱便見今糧少役閒欲將

正兌京糧改撥通倉不惟節省金錢亦且早完

春運米以船運船多則運速原額船隻自

壞未免有缺查其缺者補之敝者修之米到即

剝則回空起圍兩者俱速等因四月十九日奉

聖旨這圍糧正兌暫改撥入通均運該部即與議覆

剝船還着該管官修補如額本內遺一起字改正

行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備劄關廳將剝船

遵行修補外議覆間又奉本部批據京倉缺脚

等役沈海等告為京倉極匱

京師堪憂懇乞亟實京庾以救萬姓事內

京師重地軍民咸仰給漕糧今六倉儲蓄不過百

餘萬石今歲掣坐雖有一百七十八萬而實入

版方七八十萬石每年給軍及出二百四五十

萬石是出浮于入即使正兌盡數交京猶疑不

足况今春改通兌軍已去二十七八萬石通倉

糧斛何曾稍補入京今因糧圍河干復有改通

之議以為改通廉省脚價孰不知設立京通二

倉各有正兌改兌糧石分有定額見今京倉空

虛何謂廉省脚價通役鑽謀遂運官之志壞

朝廷之法海等聞之警駭况六倉懸罄萬有不虞

害不淺此皆根本利害所關不敢不言至於倉

役希領輕質以當公差尤其小耳等情到部奉

批雲南司查議奉此查得正兌京糧改撥通倉

事關庾政業即備咨總督倉場會議去後今於

閏四月初十日奉本部送准督臣南居益咨稱

隨行京糧廳查議去後續據該廳主事趙建極

呈稱查得京糧改通一事在漕院目擊時艱條

畫入

告雖一時權宜之計實公私兩利之術蓋京通雖云異地其為

國儲均也以京糧而改之通異時即以京軍而還取諸通又何差殊焉惟是正兌改兌原係

舊制入京入通從有定額查舊例京倉每年該糧二

百二十餘萬石見今七年分自去年交納併今

歲起固實入京倉者不過一百二十萬零如咨

文中所開京倉歇脚沈海等京倉極匱一詞所

言六倉虛實與改補數目亦非無據雖持論之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三

心與劉自才等均圖自便而其以根本重地為

言則亦私中之公也事干重大應否改撥本部

自有電裁非職廳所敢擅便也等因到部據此

看得漕糧之入京通二倉也正兌改兌成例在

前似難移易况今京倉匱細扶陳支放新者不

入則舊者益竭撥之時勢更屬可虞惟是此番

凍糧起剝地遠時久水陸脚價所費不貲而通

庫告竭車戶稱累量改入通計省物力而惜民

勞裨益

國計亦復不抄漕臣之論洵有見也若夫酌量分

數前部自有權衡煩為查照等因到部奉批查

算見存未運正兌若干改兌若干酌議速題奉

此該本司查得漕糧四百萬石內除永折糧三

十二萬七千四百九十七石七斗八合又除撥

運天津昌平薊密邊倉糧四十五萬四千九百

四十七石三斗該進京通二倉兌改糧二百二

十一萬七千五百五十四石九斗九升二合內

應進京倉正兌糧二百六十二萬二百一十石

雲南司二

三

六十六萬五千五百五十九石九斗七升

百四十四石三斗二升七合二項內除津魯

運糧一十萬石又除南京截留二十三萬一千

一百零九石五斗八升又除京倉進過正兌糧

自崇禎元年八月十三日祭壩起至本年閏四

月初十日止共計一百三十萬有零又凍糧陸

運通倉正兌二十萬有奇約在國在剝正兌糧

七十餘萬通倉進過改兌糧三十五萬有零約

在國在剝改兌糧一十餘萬合應即議具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正兌撥入京倉改兌
撥入通倉此舊例也去冬以運期稍遲漕糧東
阻堪憂因以正兌二十萬零餘陸運入通倉總
欲運船回空不愆其時故為是通融計耳今漕
糧回積河干別無良策惟有多覓船隻協力糾
運業已奉有

俞旨然而焦愁私慮漕糧一日不盡入倉臣心一日
未敢即安今漕臣見漕糧未入倉者尚有在河
在剝八十餘萬為途較遠而淤淺處難以刻期

報竣又見車船戶劉自才等告稱船袋空閒欲
分運入通倉脚價省而撥運速不第漕臣稱便
即臣亦未始不以為便也顧臣竊有憂焉而終
不敢謂盡可行者京庾集宇內糧餉王者所以
居重馭輕也通倉為

國家外儲特以備不虞耳今三大營等官軍十餘
萬眾悉賴漕糧養生前欲赴通領糧仍以往返
稱苦今積之京倉者亦自無多再分撥於通倉
則通多而京少恐支領艱難京軍必不樂聽一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二

也既已坐厥而後更張朝三暮四法度不信二
也官旗人人觀望希圖兌通權宜之術而為經
久之計後必多弊三也且京通二處車戶脚價
相去不遠所省者不過石壩至大通橋之費耳
每石銀二分七釐總十萬石計之不過省二百
七十金况通州車船在土壩外者業已分撥無
停刻而稱閒者獨土壩內車船故車船之多未
有如石壩內也但念時日既促陰陽人道之患
誠不可測當行總督倉場再撥十萬石運通倉

以速轉輸此輩得以有事為幸漕糧得以早完
為福亦便計也至於剝船修葺隨壞隨補每年
取足輕費銀兩臣部查行督催不敢少緩既經
天語申飭先事料理有備無患其於新運漕政所補
裨者多矣既經漕臣楊中極具題前來相應會
議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督臣併咨都察院轉行倉漕御史及
劄京通二糧廳河西務鈔關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二年閏四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道京糧改通姑准再撥十萬石以後正兌務遵舊制盡入京倉露囤着速催剝運剝船修補申飭行欽此

慶陵衛奏議

手本

題覆指揮祁天祐經歷劉岱互訐疏

題為衛官盜

國侵軍食積不法伏乞

聖明勅追助餉并憐貧升之寬肅堂屬之體以勵人心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三月初六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

慶陵衛掌印指揮使今去任候代祁天祐奏前事等

因二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剝軍衛官積弊劉岱扣剋票銀等事該部嚴查

具奏欽此又該

慶陵衛經歷司經歷劉岱奏為貪黷武弁侵屯竄

國妄奏欺

君謹陳始末懇

賜併勘以完

國課以彰法紀事等因三月十四日奉

聖旨該部一併嚴查具奏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該本司查得票銀屯糧事隸倉屯衙門隨該移

會查覈去後三月十六日准巡倉御史宋師襄

揭稱案查各衛票銀一事先年節該前差沈御
史張御史題

准每衛每年于四十兩月折米銀內每軍扣銀一錢
二分收充各衙門及該衛造冊紙張工食等費
令經歷司登報循環送職差查覈後該戶部清
查浮費復該接差方御史酌議各衙門造冊紙
張工食等費恐股軍膏務在減省註有條款定
規每年每軍止扣銀八分遵行在案自去歲復
差之後該本職照例備行七十七衛經歷司作

雲南司一

四

速置簿送印發填去後內有照式填報者有
簿印發未填及連簿未送用印者本差正在查
催而移查之文至矣相應據實回覆以憑具
奏施行等因四月三十日又准督理印馬屯田御
史羅元賓回稱卽行昌鎮管餉官查取該弁經
收屯糧年分并已未完的數去後據本官回稱
該衛掌印指揮祁天祐自天啓六年起至崇禎
元年止每年經收本衛原額子粒等銀共五十
九兩六錢八分一釐四毫計徵三年共一百七

十九兩四分四釐二毫分釐未解等情到院據
此查得錢糧係軍

國急需屯官尚徵印經覺察各有其責祁天祐以
印官而侵糧反欲抵以未歷之官俸而憾劉岱
之具呈是真目無三尺矣今餉官冊報侵欺已
確俸抵無例應照嚴追以完

國課以正厥辜者也各等因到司查得祁天祐與
劉岱互奏前情已經倉屯兩院查會問其票錢
票銀之說在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一

四

陵軍四十兩月每軍四分共計一歲出銀八分在京
軍每月出錢四文合來亦八分之數非票銀之
外又有票錢也業經題奉

明旨七十七衛以八分爲定額作各官役心紅工食
紙張等費隸巡倉衙門設立循環簿籍遞換稽
查立爲永規恐此外巧立名色剝削軍士查天
啓五年以前倉差未缺似無容議矣據天祐掌
印年分在天啓六七年間此時倉差已裁其支
放銀兩自應銷算遂拘岱將兩年文冊挨次開

註據其支領心紅紙張工食俱有各官吏名字
存有印領在卷在代以爲毫無染指而天祐以
爲未盡給散非該管衙門按冊磨勘虛冒情弊
有無卽懸坐以罪又烏能服其心乎復查祁天
祐所欠之屯糧業經查確乃欲以未歷俸銀抵
還正項覆查已從無此例矣但此項銀兩果拖
欠在軍而代人受罪情或可原倘侵入私囊已
犯監盜之律卽革任亦未盡厥辜者也相應題
請

奏議

雲南司二

聖

勅下倉屯兩院衙門覆覈查追則二官亦無所遁其
情矣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票銀二項設立已
久劉岱身司出納不能冰蘖自如而來天祐之
指摘雖云天啓五年以前崇禎元年以後隸於
倉差稽有循環各有印領在卷而六七兩年間
倉院未設岱果能一一盡歸公費而毫無染指
耶但查天祐與岱共事知之既真何不先事發
覺追穢跡彰聞身掛彈章始爲下水拖人之計
情屬可疑似難懸坐必俟該管衙門將岱收放

銀錢逐一清算有無虛冒確有的據而後可以
正其罪服其心者也至於祁天祐握篆三載經
管屯糧分毫未解其爲侵冒無疑及被許發及
欲以未歷之俸銀相抵委屬玩法卽革任亦未
盡厥辜第就中豈無一二花戶之拖欠者乎侵
漁情弊更宜研審明實繩以三尺又何詞焉此
二官者身犯竊鐵之疑難逃三尺之法然事關
錢糧不厭精覈伏乞

奏議

雲南司二

聖

勅下倉屯御史衙門銷算追比庶貪穢者無所容其
蠢奸橫者無所事其巧而軍儲官箴兩有所裨
矣
崇禎二年閏四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着巡視倉屯衙門確覈追完具奏欽此

覆安福鄉紳請分洒帶運疏

題為臣邑漕運獨苦勢窮變迫宜權謹陳救濟之

方以甦軍民之困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二

年閏四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吏科等

衙門給事中等官劉垂寶等題稱前事等因奉

聖旨據奏該縣漕累甚悉這分洒帶運事着卽與確

覆餘移該撫按議行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戶科參

看得運軍之苦幾如倒懸而安福一軍據疏所

臚列則又不啻倍之其南左帶運每艘不過五

石而歲可省料價千六百餘金兩奉

明旨無容異議矣其原額四十二艘有查協濟去盡

各款酌利去害瞭如指掌夫在外有有司在內

有計曹凡編審給發等項原不應委之各弄之

手彼其剝軍肥已亦何厭之有而私冊則軍民

兩溷受賄則貧富俱空扣除科派之誅求包攬

冒領之狡詐不幾飽貪弁之鼠腹而虛

朝廷之德意乎此疏真是欲絕之呼而撫按議行之

旨有同如傷之視其應何僉派應何禁革應何拯濟

要之不以軍累民而又不以運累軍新漕屆期

不容少緩以因此一方也抄出速之等因到部

送司案查本年四月二十七日戶科抄出南京

兵部車駕司主事伍承載奏為臣鄉軍民備極

困憊漕非洒帶無以解焚舟之厄田非清丈無

以濟加派之窮敢懇

聖明速沛德音以救殘黎事奉

聖旨這所奏二款有裨漕政民隱該部卽行酌議具

覆欽此抄出到部送司議覆間今奉前因相應通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一

聖

查併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安福一所江右

彈丸地也額設運船四十二隻後以宸濠之變

為南昌衛代運二十隻距今百餘年矣其間貧

累者已非一家逃亡者亦非一戶未敢求帶運

於別船也至今一幫盡付灰燼情豈得已况小

患通幫大患通省舊例昭然且以二十船之糧

分洒於三衛八所計船不下八百四十餘艘卽

分帶不過五石衆輕易舉人所樂從復有隨船

行月糧銀兩照給各船誰其敢吝焉糧既洒帶

修船料價銀五年所積約有一千六百餘兩合以崇禎二年為始編入正額解充邊餉永為定規無容再計其本所應造船隻各軍即易于炊骨敢不竭蹶以供奔命但造船一隻約費至三百餘金蓋稅未揚而中人之產已破矣計大修料價每船不過八十兩行糧每人不過五兩守候往返為費不貲欲懸其困而不量加協濟可乎查該縣原有允剩餘銀前任朱知縣每船曾分給四十兩此項銀兩自應每年查有剩餘若干每船應給若干於起運日并行糧銀該縣官堂分散各軍旗照數支領毋落所官之手則均霑實惠矣軍旗五年運滿更替或有以船載私鹽私貨展轉鬻於商人而上下手更替不過與銀二十兩者既領銀在官則船為官物豈得私鬻總皆官旗串通貓鼠之故智耳今後除漂沒沉燬不論外回空之日將船駕赴水次旗甲舵工共遞執結糧儲道將蓬桅等物逐一開明查驗彼此交替不得乘機盜賣私相授受經管者

渡枝奏議

雲南司一

四六

渡枝奏議

雲南司一

四七

愈加愛惜而承受者不苦創修又以運軍之子粒易班軍之月糧一轉手而兩得其利是造船賠累所當優恤者此其急圖也然而不止此也受病有源講求宜悉僉派果盡公平包攬果能祛乎夫軍有軍差民有民差則籍不容濶也因戶分差差以產定則派不容濶也惟賣富差貧桃僵李代僉派一番只為所官做一番生意是在有司秉公戶籍分明貧富均搭不徇情面不畏強禦不侮寡寡使所官不得高下其手而株連無干可耳漕糧重務自宜正身駕船不容項替而年來衛官積棍百方包攬以致敗乃公事株連無辜今後責令糧儲道嚴加查訪運官照船造旗軍年貌冊聽候沿途抽幫查點不許私自包攬侵糧遺累正身赴運既多則沿途防護自嚴而漂沒盜賣之弊可漸杜矣尤可痛恨者督運所官視斃斃軍旗如几上之肉任意蚕食而莫可誰何將各運軍安家月糧具文支領或加一加二扣除使費甚至分文不與復藉口於

運事完日算帳而後給散仍巧立名色上船有鋪陳打醮出行之費有派送把總上船暨生日禮物及免提家屬之費又有折取糠碎銀濕潤銀并過河議單銀上京各倉走糧辦之費月糧幾何種種分派盡入官囊有不足者本官放債以一當十萬不得已或中途潛逃至疾首痛心而苦不可支又將所解漕糧沿途侵賣花費假言賠累將各軍回空羨餘簞籠銀兩乃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四八

祖制所以恤窮軍守凍者竟自包領為抵欠之資窮

軍終歲駕運

朝廷恩賞銀兩分毫不見猶鬻妻賣子以償所官之債無怪乎運軍之富者貧而貧者死也此從來大蠹牢不可破者也非外而糧儲道內而坐糧廳加意給散又安能救藥於萬一乎夫代運重累造船艱難軍民交病此三苦者固安福一軍獨受之而僉派不公需索無度包攬難堪此三苦者又合漕運軍全受之臺省三臣惟見之也真則言之也詳慮之也遠則計之也周亟宜

初下督漕并該省巡撫衙門嚴行禁革蚤為拯濟寧窮為安福解倒懸且將為全漕拔病根者也至於清丈田畝如南京兵部主事伍承載所請者查隱占清飛詭豈不有裨於民瘼第事體重大與情貴協民風土俗惟身任地方者乃能周咨且聞舊例一經清丈人情觀望勢必停止徵收稽遲正供所關尤為不細其安福吉水二邑田畝果應清丈與否仍聽彼中撫按查議酌行而臣部未能懸擬者也蓋漕船一事在安福軍累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四九

已極亟宜著令泗派用蘇倒懸而并革從來之積弊清丈一事在二邑民隱攸關尤恐議論未一或滋聚訟則仍聽地方之劈畫既經科臣部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總督漕院總督倉場及該省撫按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二年五月初四日具 應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是欽此

剝糧事竣敘錄在事各官疏

題為恭報起剝糧數告竣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

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督倉場本部

右侍郎南居益題稱前事等因崇禎二年五月

初一日奉

聖旨這漕糧露積剝完知道了南居益提挈勤勞分

任在事各官着從優紀錄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巡

按直隸監察御史宋師襄題為恭報起剝凍糧

告竣並述在事効勞諸臣以慰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五十一

聖懷以明臣誼事等因本月初二日奉

聖旨知道了各官着從優紀錄欽此欽遵通抄到部

送司案查先該巡漕潘御史題為今歲漕舟早

凍明歲回空遲極等事奉

聖旨催新運全在意回空着戶部即行通廳務關查

驗剝船務足原額一俟凍解即行起運仍分派委

官嚴立期限晝夜儼剝定要二月內盡起凍糧三

月初悉發回空以便起運如或怠緩誤事倉漕御

史叅來廳關該管官必罪不宥凍糧後剝運糧數

倉臣嚴查五日一奏報完日為止該衙門知道欽

遵備行去後隨據通廳務關呈請寬限前來該

本部覆奉

聖旨漕船着巡漕御史楊中極星夜催儼抵關剝船

着總督倉場同巡倉御史宋師襄立限催剝剝過

糧數遵前旨五日一奏報廳關該管官親行往來

督刷不得預請寬限以圖卸諉白糧係內供急需

白剝漕剝不許混淆該衙門知道欽遵通行去後

今奉前因該本司查得漕糧阻凍回空愆期億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五十二

萬囤積於河干即有神運鬼輸方苦無策茲仰

藉

聖主之威靈上下同心戮力執限入倉及期告竣

此一役也當萬艘鱗集露積堪憂或京通分運

或設法催船俾二百萬露積不踰期而盡歸天

庾且省凍糧陸運脚價不下萬餘金總賴本部

拮据籌畫於上至於新舊巡漕御史楊中極潘

士遴往來河干總督倉場侍郎南居益巡倉御

史宋師襄五日

奏報漕儲道周鼎等分任於下羣力畢集共襄運

務皆念切

國儲夙夜焦勞不遺餘力此正

明旨所謂在事諸臣俱應一體優敘者也至於卑職

仰體台意文移催儻朝夕不敢怠緩職在承行

幸免罪謫今事應具覆其在事勞臣尚未開悉

應否併敘等因呈堂奉批督部及倉漕二院督

催賢勞其餘各官亦當查照舊例敘入若本部

方以病困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五三

請告不必及也奉此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去冬糧

船凍早解遲復值河淤水淺艤輪不前為數甚

多為途更遠此百年來未有之事若待冰渙水

深然後起糧回空愆期新糧必遲賴

皇上威靈諸臣協力如總督南居益巡倉宋師襄巡

漕楊中極潘士遴提綱挈領漕儲道周鼎通糧

廳郎中丁流芳河西務鈔關主事王四聰管河

郎中董中行大通橋主事孫士髦雲南司署司

事主事薛邦瑞分猷竭履經營露積拮据催剝

空運郎中楊應宿監督西倉郎中楊應震監督

中南倉主事周京輪流催儻使船雖凍而回空

覺早糧雖剝而顆粒無虞亦近日僅見之績勞

允宜惠徼

特典紀錄優敘以為服勞急公者勸也及查天啓七

年凍糧運完雖有題敘加級之案今亦不敢比

擬前例矣既經總督巡倉二臣具題前來相應

具覆恭候

命下吏部將在事諸臣南居益等一體從優敘錄施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五三

行

崇禎二年六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楊中極併當時在任各官肆慢遲漕雖經催儻

剝完功過僅足相抵俱不准敘錄欽此

獲總漕漕院查參擅截運弁疏

越為漕糧擅截非法運弁營求當議謹據實糾參

以明

國法以裕京倉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閏

四月二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院

李待問題稱前事等因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巡按直隸監察御史楊中

極題同前事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查得南部

截留漕糧扣追旗軍行月等項糧銀并營截各

官降罰緣繇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南部截留漕糧所有尖耗等米原議悉聽南部

如數追收作正銷算無容再議惟是旗軍行月

等項糧銀合當逐一扣追還官不容寬假今據

漕臣查照淮揚截留徃例再酌兌運水次遠近

計程追給事甚妥確如兌應天糧者至南京止

二三百里月糧准給二箇月扣追十箇月行糧

全追如兌蘇常糧者至南京五百餘里月糧准

給四箇月扣追八箇月行糧准給三分之一如

兌江西糧者至南京一千二百餘里已有涉江

過湖之險道里頗遠行糧月糧各追給一半又

京衛各船例有雇募水手銀十二兩食用米二

十四石合於兌應天糧者追銀十兩米二十五

兌蘇常糧者追銀八兩米十六石兌江西糧者

追銀六兩米十二石亦當照地里之遠近而為

之追給者也又有隨糧一分銀原給各軍添贖

募夫之用今各船未涉黃淮未歷淺溜委應免

給其三修銀兩原係給軍辦料修船船隻似應

免追至于輕賚蓆板等項除蘆蓆本色三分各

船隨糧交納南度鋪墊應准開銷餘俱有司徵

解通庫尚未給散不煩追扣已上各項銀兩應

着總漕衙門清查的數解部助餉無容延緩者

也乃若營截奸弁法所當懲除與武衛指揮吳

國俊江陰衛千戶蔣國勳鎮南衛千戶梁世勛

虎賁左衛千戶袁貞吉府軍左衛千戶譚昌言

等五員係原兌應天府屬漕糧在題奉

明旨准截十萬數內姑從免議外如龍江左衛指揮
劉堯俞張天倫龍虎左衛指揮李民表豹韜衛
指揮郭榮壙等四員倡議箕歛罔法鑽管頓舟
不前示當事以勉從之勢作俑無忌啓同儕以
效尤之端委屬罪魁所當從重降職二級如江
陰衛指揮劉羽侯龍江右衛指揮潘希岳房士
俊豹韜左衛指揮徐文元水軍右衛指揮蘭應
兆徐州衛指揮張丕烈橫海衛指揮張景良顏
可畏虎賁右衛指揮呂希望水軍左衛指揮許
大隆等後衛千戶李國禎廣洋衛指揮徐
會等十三員罔識急公惟知趨利雖曰
因人成事安詳規便孰法念非首倡姑從減等
應各降職一級其水軍左衛指揮張弘化府軍
衛千戶劉惟清府軍右衛千戶潘鯨鎮江衛指
揮董以貞等四員雖在
准截十萬之內然非原兌應天糧者惟時應天兌完
之糧九幫俱已開行過淮去訖數尚未足勢不
得不留別次之糧以補數論事不無覲覲據情

尚有可原相應各罰俸一年以警將來錦衣把
總蔣一元旗手把總馬忠上江把總崔美瞻下
江把總呼鶴鳴揚州把總周禮五員職司總運
才乏防範既任官旗之管裁復容船隻之逗遛
耽延悞運降罰難辭除蔣一元病故免議呼鶴
鳴應從新任罰俸一年示懲外馬忠崔美瞻周
禮應分別降罰第今漕務方殷漕臣又從寬政
馬忠等三員合令戴罪督運俟新運過洪果能
早到准與自贖仍行薄罰如再延遲兩罪並究
是開使過之門以觀後效者也既經漕撫會同
巡漕御史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總漕衙門將各軍應進行月糧銀并
京衛各船水手銀米查各實數解部助餉仍將
一分釐夫及輕賚席板等銀各該若下俱逐項
查明報部查考鑽管各官分別議處通行各該
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二年六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

庚支奏議

雲南司一

聖

漕運凍阻可虞沿途催償宜亟疏

題為漕運凍阻可虞沿途催償宜亟謹據實奏

閔仰祈

明旨振飭以裕

國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八月十七日奉本部送

據管理坐糧廳署郎中事主事丁流芳呈今歲

自七月十八日祭壩以來投文過關之船一千

八百餘隻計過壩米方一十四萬四千八百五

十六石七斗三升五合職廳舟行務關以上價

庚支奏議

雲南司一

聖

催毋剝糧船備查衛所自府軍衛以後無接

者聞濟寧開河以上河淺舟膠天津上下竟斷

脫幫近閱邸報見總督河道疏內有回空之

皆因剝運之遲等語夫舊歲冰結在十月終南

來毋船凍阻天津下者三千二百餘隻凍阻天

津上者五百九十六隻凍務關以內者六百六

隻該職水陸並運萬分拮据剝運俱就露回

空未逾

欽限今不咎過淮之緩而遙度剝運之遲職奚以

今歲遇閏河凍必早倘天時已去凍糧又多無
論

國儲暴于曠野官旗苦于蚕食而陸運巡防起回
概剝又大費區處矣須趁此天時和暖之時沿
河淺阻地方嚴督官夫極力挑濬務使河洪深
潤船隻通行仍禁官旗不許停泊盜賣貿易則
船行速而運務易完職廳終夜熟籌計無所出
伏乞俯賜具題嚴督漕河衙門申飭郡邑有司
躬詣信地濬挖淺阻晝夜驅行明分殿最毋使
狡猾官旗耽延時日等因到部奉批該司查
速行具題奉此擬題間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應天巡撫曹文衡題為恭報漕糧兌完事八月
十六日奉

聖旨漕糧舊制十二月兌完開幫這七月方報兌完
據稱回空到遲如何不依漕規叅奏提問及船已
到齊交兌仍後有司違玩可知上海縣着從重議
處龍江衛領運官巡漕御史提究今秋期踰半重
運抵灣無期該部速差人查首幫何處尾幫何處

具疏回奏漕運督按衙門差官沿途星速催催
有淺阻誤運即查該管河道部廳信地叅處不得

容狗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即行坐糧廳備查重
運船糧去後續據即中丁流芳回稱稔米到者
首幫自鎮南等衛運官倪希賢等共三十三萬
五千八百九十餘石粟米到者首幫自淮安等
衛運官劉元勳等共四十二萬四千四百九十
餘石內除昌密二鎮稔米一萬九千二百三十
餘石粟米二十四萬三千七百餘石聽乞運廳

據該船刺運外計已報到京通糧米

一萬六千六百六十餘石粟米一十八萬七
九十餘石共稔粟米四十九萬七千四百六十
石七斗四升自七月十八日祭壩起至八月十
二日止實進京通倉米一十四萬四千八百五
十六石七斗三升五合已經具文呈報今自八
月十三日起至十七日止又進京通倉米七萬
七千八百七石淨未過壩米二十七萬四千七
百九十七石五合等因准此遵即呈堂

人行查并賞文赴總漕巡漕儲道坐糧廳及沿途各該衙門速催糧船星馳前進仍查尾幫何處以便另疏 奏報擬合先行題

請申飭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為軍

國大計億萬軍民咸倚命焉查議單開載每年漕糧俱限十月開倉十二月終兌完開幫河渠事宜悉聽先期料理以待糧運仍將兌完過淮過洪各日期船糧細數

奏報如有司米不完軍衛船隻不備並不及時修

築疏濬一體參究降罰有差煌煌單例各當遵

守夫何法弛人玩以致節年守凍去冬獨多起回盤剝大費調停屢奉

明旨注意漕儲申飭責成炳若日星蓋欲舍舊而圖

新挽遲而得速也迺回空之漕艘猶稽飛輓之

濡滯難免今歲河南山東報四月內兌完江西

湖廣報五月內兌完江南蘇松應安等九府直

至七月十五日始報兌完而浙江一省因請海

寧改折未荷

且至今無開幫之報矣程之六月過淮之限豈不大愆期會故今查已到壩稷粟米約可五十萬石內已入京通倉米約可二十二萬二千六百餘石逆計將來視客歲凍糧至二百四十餘萬者差為勝之然聞河淺舟膠幫次多不接續論者皆謂今歲凍糧仍當在百萬上則猶大可慮也一守凍起回而蚕食盜賣虧損良多弊乃不可勝言矣

皇上惻然動念責令臣部速查首幫尾幫各在何處

夫各倉自七月十八日祭壩則首幫之至已

餘矣獨是尾幫未知近抵何處已經差官沿途詢問并移咨總漕衙門蓋舊例具題過淮過洪

蓋以尾幫為據今俱未至是知尾幫之尚遙也

總之屢奉

明旨告誡司漕諸臣似已備加竭蹶無奈回空之愆

期也臨兌之無米也河流之苦旱而淺阻也則

天時人事又有出于常理之外者但視客歲似

為差早所可仰副

下議者此耳惟是仲秋將盡天寒可虞目前之計惟
有催僱速行一著而催僱之法惟有趕船濟淺
二事若循催趕之虛名船終逗遛不前必責成
州縣正印官同管河官親詣河干晝夜督催程
挨一程境接一境巡潛御史置設文簿發各州
縣限立時刻入境有報出境有報一有遲悞瞭
然可查河官提究印官叅處如是則船無停泊
誰敢貿易人無所容其推諉而後風帆可望飛
渡矣如習挑濬之故事船終膠滯不行必責成
沿河司道轉責河廳及州縣正官凡淤淺處所
親督夫役竭力疏濬無用老幼充數徒以文具
塞責仍查挑入水深幾何挑出泥堆幾何刻期
而督限日而完凡有阻滯坐致稽遲照依漕規
從重叅處如是則船既通行誰敢藉口人有所
用其實力而後舳舻可望鱗集也揀已舊之緩
以爲目前之急挽開兌之遲而爲運行之捷無
便此者矣但使河干減得一石凍糧便令太倉
增得一石美粒豈曰小補之哉既經該司具呈

前來相應題
請申飭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總漕總河工部都察院轉行倉漕等
各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二年八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據奏漕糧前幫雖已抵壩入倉後運不接開河
水淺舟膠轉眼冬寒凍阻可慮地方官開兌踰期
已屬遲玩乃河道部廳各官所幹何事額設挑濬
錢糧撈淺夫役作何支銷全無疏濬致河身淤
好生曠職悞事見今淺阻何處該管何官總河
若星速查職名奏來着戴罪星夜設法撈濬仍
成該道督率州縣正官挨程催僱入境出境按期
開報如或懈緩悞運有司叅處管河官革職提
不得冀望寬政尚以空文塞責天津以上剝運水
淺也著經管部廳速行撈濬巡漕御史漕儲道嚴
催尾幫前進各不得違慢取罪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差監兌主事丁自初等疏

題為漕事敝壞莫支振靡挽頽宜亟謹申舊章陳

一得以破積習以裨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江

西監兌本部陝西清吏司主事林玄題稱前事

等因奉

聖旨知道了接差監兌官作速具題俱限十一月到

任料理新運開兌事宜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案查舊例每年題差司屬官五員前

去浙江江西湖廣蘇松常鎮山東河南各水

監兌漕糧及查催見徵帶徵各項錢糧萬曆

十七等年因為省官省費遂議裁革至崇禎

年十二月內該巡倉御史宋師襄題為前事條

議漕政七款隨奉

聖旨監兌官查係

祖制仍與題復以專責成欽此該本部查照節年準

例斟酌時宜題復監兌以飭新運仍臚列五款

以補未盡事宜一曰酌定差員查得本部舊

原設監兌官五員蘇松浙江江西湖廣各一員

山東河南共一員蘇松等四處漕糧既移水程

亦遙差官監督以速兌運誠無煩再計矣惟是

山東河南所運原止粟米數不甚多年來依限

輸將亦未凍阻似於江南省直事體微意當此

民貧財盡之日仍宜斟酌劑量其間山東漕米

兌於德州河南漕米兌於小灘及查德州臨清

俱原設有管倉主事可以就便管理合無將山

東監兌併入德州倉兼管河南監兌併入臨清

倉兼管各加

勅書一道查照議單協同糧道料理至於蘇松浙

江西湖廣俱照舊例差用庶漕務不致廢弛而

糜費亦少節矣二曰申明職掌監兌一差專為

漕糧而設初督州縣開徵則宜修復水次倉廩

俾令米盡入倉務以乾圓潔淨為主次督旗甲

開兌則宜盡除細私話會及勒耗折乾等弊務

以兩平交兌為主兌完之後俾令刻期開幫尾

押前進直至瓜儀過淮而止沿途查點漕艘毋

令攬前落後裝載私貨延挨時月若夫

內供白糧亦令緊接漕幫絡繹前進把總運官仍

須分別殿最揭報勸懲則監兌之職業盡矣若

應安六府漕糧監兌於上江御史淮揚四府漕

糧監兌於巡鹽御史向來成例具在遵行有年

惟是法久人玩未見着實舉行所當一併申飭

者也三日兼催折色省直漕糧之外有漕折輕

賚銀皆與漕糧相關涉者此外一切金花

內供顏料蠟茶布絹等項并京邊舊餉稅糧馬草

正雜新餉錢糧監兌各官俱宜肅奉部檄加意

督催本部近例春月外解缺乏每年差官守催

而各省直多以冷眼視之或令借屋而賃炊爨

類緣門而持鉢守候無聊輒歸鄉里逋金欠額

追報無期今監兌既設則該省直守催從茲可

省監兌既兼守催之事必須移文飛檄事事留

心一年滿日分別完欠見徵務完十分帶徵務

完二分如有拖欠一體查叅且蘇松浙江督財

賦與區年來刑敝相仍疾呼不應雖奉

明旨責成於撫按司道而監兌

舊制原有督催查叅之例尤難廢格至德州倉之於

山東臨清倉之於河南亦照此例行之惟淮揚

應安等處折色道里紆迴文移往返既不便責

之蘇松監兌又不可不擇人督催則淮揚四府

委之淮安倉差應安六府委之九江關差俾令

照例督催完報亦便計也四日崇重事權監兌

司官以含香之清署膺皇華之特遣其責任亦

隆重矣無奈邇來法紀凌夷部使體統且漸輕

漸衰也啣

命以往操

功令以從事而有司或以贅員視之其何以展布

四體耶是必查照舊例請給

勅書關防各府正官以下相見之禮查照郵刑儀節

無得分庭相抗至於衙宇使令供億等項昔年

俱有規制簡查原案逐一修復在司官不妨厚

自抱損在地方不得過為菲薄其要尤在撫按

司道各從

國儲起見協裏相成刮目相待庶不致委君命於草莽而軍儲

國計胥有裨益矣五日滌除陋規人臣設官分職總期展采宣猷况監允一差已設而復裁既裁而又復其故可思也裁者因前官之敗羣徒濫染而負氣復者望新官之砥礪務拮据而奏功故戒前車而策後効亦在各官之自為計耳聞往日監允濫受州縣有司交際等幣帛下程心紅紙劄之類一槩勿辭而不才有司又轉取之

慶長

雲南司二

七

大戶糧長頭會箕斂剝肌椎髓即有不收多者有司囊橐其庸闇監允又有縱容下役恣為賂削而弗問者叢怨譁而騰蜚語職此之繇矣夫惟廉生威有慾無剛自古記之奈何耽小利而昧大計乎以後各官巡歷地方首禁有司饋遺一槩謝絕以澹泊廉靜為根基以樽節愛養為作用勿耽逐於世味勿艷慕於俗情斯君命乃可以不辱而前途自見其遠到周歲差滿照例考覈稱職有優擢無仄任事者之苦心不稱

職有明罰無資貪惰者之巧計則人爭自淬勵以共副任使矣等因題奉

聖旨監允新復規條宜飭這條議各欵俱依議仍著為功令盡一遵行預禱漕政以裕國計該衙門知道欽此通行訖今照崇禎三年起運二年分漕糧監允官員相應題差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監允一差關係最重當漕事敗壞之極值軍民頽鈍之久非力為振刷不能起敝維新非早為整頓不能挽遲為速今歲監允四臣題請

慶長

雲南司二

七

命下在正月而履任催債在三四月遂致緩不及事雖竭蹶圖維而弗克攸濟今奉明旨限十一月到任亟當題差速往料理查得本部山東司員外郎張朝綱福建司員外郎高鏞貴州司主事王繼康四川司主事丁自勸四員俱各諳練勤敏堪以差委前往浙江江西湖廣蘇松常鎮各水次監允漕糧并督催各項是徵帶徵起運錢糧其山東河南仍照舊議併入德州臨清倉主事就便管理一體行事內德州倉主

事徐天鳳業已報滿見今另題陝西司主事焦
觀祖管理倉務兼委監兌其應安六府漕糧仍
照舊例聽上江御史淮揚四府漕糧兩淮巡鹽
御史綜理至于折色錢糧在淮揚四府委淮安
倉差應安六府委九江關差各照例督催完報
恭候

命下臣部行令各官查照後開地方各請

勅書一道分投前去限十一月中旬各到地方會同
各該巡按與巡鹽御史查照議單開載及節年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三

題

准事理併新題五議先將該年分應兌正耗本折漕
糧及輕賞銀兩運軍行月糧銀設法督催盡數
完報仍將已到地方開倉開兌開幫日期及見
運各官賢否諮訪的確報部及該科巡倉查考
如軍衛有司怠玩悞運及抗法撓阻應參奏者
會本參奏應拏問者徑自拏問其漕糧務期乾
圓潔淨禁絕話會勒耗折乾等弊兌完之後即
令刻期開幫尾押前進直至瓜儀過淮而止沿

途查點漕艘毋令裝載私貨仍各會同撫按嚴
督所屬州縣將一切金花

內供顏料蠟茶布絹等項并京邊舊餉稅糧馬草
正雜新餉錢糧逐一查明見徵者務要全完帶
徵者限完二分已徵在官者星速起解已解未
獲批單者嚴拘家屬監併完放侵欺花費者拏
問參奏變產抵補一年差滿通計完欠照例參
罰一面候接管官至日交代明白照限回京復
命聽本部考覈蘇松常鎮湖廣江西浙江限三箇月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三

到部如各官在道回家致違限期及寬縱正官
止參卑職塞責者聽本部與科道指名查參罰
治又各官應用勘合移咨兵部查給其差人賫
奏火牌每年蘇松常鎮江西湖廣浙江各給六
面山東河南各給二面至於江南係巡視上江
江北係兩淮巡鹽各御史兼管及兩浙巡鹽御
史兼理兌務俱聽都察院具題請給
勅諭其蘇松常鎮浙江江西湖廣山東河南巡按御
史各請監兌

勅書一道與監兌部臣順資交付以便一切題奏事

宜會同行事又各處起運京邊錢糧完欠數目

監兌官復

命查叅題抄到部照例接差官年終將各州縣完

完續完未完各題書完及幾分以上磨算明確

開坐呈部以憑分別

請如有司朦朧捏報監兌錢糧未明或指少抵多或

以欠作完者一體參治

計開

奏議

雲南司二

十四

蘇松常鎮水次一員四川清吏司主事丁自

勸

浙江水次一員山東清吏司員外郎張朝綱

江西水次一員福建清吏司員外郎高鏘

湖廣水次一員貴州清吏司主事王繼康

山東水次一員陝西清吏司主事焦觀祖管

理德州倉兼管兌務

河南水次一員浙江清吏司主事鄭廷楫見

管臨清倉照舊兼理兌務

崇禎二年九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是着速領勅前去欽此

奏議

雲南司二

十五

議放十月官軍月糧疏

題為議放官軍月糧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九月十一日准下糧廳付稱照得十月分官軍月糧京通本折稷粟未經付定難以坐派相應移會為此合付貴司煩將十月分月糧作速定奪移付過廳以便坐派施行等因到司准此查得每年十月分月糧

祖制給放折色合應劄行太倉銀庫預為措處庶于各軍折色月糧不致愆期第恐太倉無銀改給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三六

本色本司未敢擅定今准下糧廳付稱十月分官軍月糧京通本折尚未定奪難以坐派伏乞批示以便移付下糧廳坐勘施行等因呈奉堂批本部受事年餘已放米折三月矣目今庫內無銀恐難再放折色米價方貴姑以粟米代之何如該司查議具題俟至明年按月給折以示齊一奉此為照案查每年四十兩月例放折色後因太倉空匱屢改放期故于去年十一月間補放去年四月分折色而今歲四月分所放之

銀係補去年十月分者其四月分應放之銀那至七月始給若非本部念切京庾匱乏為

國深慮苦心調劑則三月米折決不能按數補給矣今十月分例應給放折色無奈外解中斷庫內無銀委宜暫改本色然事係通融恐起紛囂合應題

請以便坐派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京軍月糧業奉明旨給放月不過五遵行已久及查四十兩月舊例支放折色則目下十月其期也然而錢糧不敷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一

三七

太倉如洗欲俟外解給發誠恐軍士枵腹而難於待即欲改給本色又慮京庾匱乏而不敢出再四躊躇扼腕無策且臣待罪年餘已放折色三月則放折之愆期非臣任內事也惟是期會屢改終非畫一之規有不得不從長酌議者再查京倉每年例支粟米一月其餘皆支粳米良以粟米之價廉於粳米非其時而給之不任受也以故粟米積於有餘第京師此時米價頗騰而折色每石五錢其價仍在

粟米之下則以粟米而代折色無不可者臣等
熟籌其便計惟改放京倉粟米以抵應放折色
在官軍以應折之月而獲本色靡不樂從在倉
庾以因陳之粟而抵折色亦免紅腐此真公私
兩便之策也俟至來歲仍照四十兩月放折永
為定例則酌濟得宜而紛紜可免矣既經該司
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督部等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陳主事條議

崇禎二年九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是欽此

覆主事陳振豪條議漕運疏

題為漕運日遲民生日困纂修全書非屬緩圖必
後懲前尤有先務一得之愚謹披瀝以效涓埃
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月初九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刑部山東清吏司添註主事陳振豪題
稱前事等因奉

聖旨這奏有裨漕務民隱該部即詳議具覆監兌申
明職掌差回考覈稱職奏請復任在差不許陞轉
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刑部

陳主事條議

陳主事條議九款俱有裨於漕務民隱相應

議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東南為

國家財賦之藪而漕糧係軍民命脉之源是以用

例十月開倉十二月兌完三月過淮六月京倉

完納一有違限有司軍衛一槩罰治載在議單

不可違也惟法久易弛人習成玩遲之又遲至

屢次守凍而不可挽回年復一年至今日力催

而猶難收拾凡懷經

國之心皆抱深長之慮然不從其源頭處洗刷

則不能振人心之靡不從其根蒂處斬削之則不能去漕糧之蠹此蠹不起於蓮妖而崇不蘇於水旱也皆因有司不經畫於心而吏胥得播弄其手虎噬狼貪蒼赤受害鼠窟狐穴鬼神莫測遂將小民脂膏盡填無窮之壑致使京邊泉府半入巨奸之囊是必良有司奮起精神極力剔釐又必新監兌實盡職守刻意振刷庶幾耗蠹盡清漕事有濟主事陳振豪產於其地熟知竅要又久於其鄉洞見弊源故固賦役全書而條陳漕政不啻見垣一方真如因病下藥所漕務民隱非淺鮮也臣謹按款臚列詳議具履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各省直撫按轉行各該司府州縣及劄各監兌司官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一會計頒示宜明

前件看得條鞭銀米歲有定額原宜曉然與海內共知者先是州縣倉口派額流動

增減不一以致文移往返耽延上下停閣多有坐單未發而先自開徵巧設約計名色而恣意加派者臣部痛懲此弊業于崇禎元年正月題議悉除流動增減名色第較數歲之中以為常酌派定額刊成會冊倉口清單每于甲年六月初即將乙年清單預行題發令各州縣照額徵輸永為畫一通行在案不意猶有無錫縣吏胥隱匿部文多派至四五千兩者此輩不加懲

功令空懸其飛而食人者如故是非會計不早頒實錄有司不奉行也今後宜令省直司府責成州縣查照清單刊榜曉示仍將出示日期緣繇轉報臣部庶百姓知額辦之確數而積猾免分外之敲吸矣候

聖裁

一清繇之舊規宜復

前件看得 國家

蘇小票備載州縣本年丁田銀米之數
顆粒無所容其增減毫釐無所任其盈縮
法至簡至明也自吏胥惡其害已停閣不
發遂得任意洒派而小民無處可問今會
計冊已定何難修復

舊制誠於開徵之先每戶預給清絲一張不必家諭
戶曉自是條分縷析奸猾巧計靡施既免
飛派花分之弊愚氓洞見不爽自無茹毒
飲苦之虞不則額編紙銀安所用之廉明
有司決不混淆乃爾伏候

慶茂奏議

雲南司二

八十二

聖裁

一 鬼名之支吾宜核
前件看得人戶以籍為定糧米以戶為科
徵收者照冊均派輸將者隨戶納完事極
直截法易追比無奈奸宄吏胥乘機作弊
殷實人戶隱匿以侵收入已假立鬼名倩
借以責比瞞官及至兌軍之時陽為出票
陰為賄差以紙上之鬼名多方支吾以差

人之詭計百端延捱迨於開幫事急極板
大戶姑從借兌以了欺誑之局此弊相沿
匪朝伊夕是必撫按檄之司道司道責之
有司按冊查名按名派糧逐戶磨對逐人
追比則人即奸險無所施其出沒變幻之
術名既責實自有便於漕輓

國儲之計矣伏候

聖裁

一 發兌之總撤宜查

慶茂奏議

雲南司二

八十三

前件看得通縣之糧必有總撤而總撤之
數必有文冊總書造冊有司印鈐多寡洞
若觀火前後定如列眉軍船隨其所到自
可依次兌發惟有司漫不經心斯奸胥得
以作弊零星票發分總無憑那移可以出
入其手更換可以低昂於心此奸之府而
害之源也是必責成有司先期責令戶書
攢造總冊待兌糧時親自查勘以戶甲合
圖以圖區合縣總如其撤撤如其總則顯

粒悉明吏胥無乾沒之弊點發至便允軍
無守候之虞矣伏候

聖裁

一糧長候管收之制宜復

前件看得三吳設立糧長五年編審一次
掌管本戶本甲之糧輸管應收應解之事
其服役甚大而支持頗難然有鄉紳公議
津貼食米每石自三升以至五七升不等
為力已易責將何諉惟是根長不潔已以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二

今四

急公而徇私以自利有便于已者自行
允有不利于已者別立併允之名賄通管
糧佐貳零星追比甚至以私租私債各役
工食混槩牽入是以糧無完期民無寧宇
今惟督令有司照舊專責糧長管收管解
非五十石以上者不許盡允革去零星併
允之法則州縣之追比自密而奸猾之影
射潛消漕糧風帆可渡小民雞犬皆寧誠
官民兩利之策也伏候

聖裁

一歸倉比較之法當嚴

前件看得議單開載各處徵收勢豪大戶
敢有不行運赴官倉逼軍私兌者比照不
納秋糧事例問擬如掌印管糧官不即申
達區處縱容遲悞提問罰治每年俱限十
月開倉十二月終兌完開幫何廢弛至今
倉廩坍塌已越數年矣或大戶待允於水
次或糧長半收於私家或小戶報完於紙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二

今五

上糧米入倉十無二三又何怪臨允之無
米也相應查議舊例每年八月責令糧長
即將倉廩預行修理防其上漏下濕掌印
同管糧官親驗如法及時徵收分區輪比
則修理經費不為吏胥賄賂之資而預備
漕米可無糧船航誤之慮矣伏候

聖裁

一存留之本色宜折

前件看得糧米有存留一項與漕白二糧

事不同科徵實一體此本地為養贍孤貧而設者也昔年各處原皆歸倉官支官放上無屯膏下有實惠自改撥糧長而得多寡其手矣又改撥鄉紳大戶而多不按時按數給發矣此以

朝廷恤貧之意而為諸人朘削之媒也夫法窮則變固不得膠柱以鼓瑟變貴宜民又何可因噎以廢食若曰改折五錢其價既廉又多拖欠孤貧愈無控告矣莫若仍照舊例徵收歸倉漸復昔年官支官放之舊此於孤貧最便而於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全未

國計無損誠不必輕變

成法頓起紛紜之端也伏候

聖裁

一積蠹之究治當嚴

前件看得三吳民害最苦積蠹以彼城狐社鼠神出鬼沒非有察淵照膽之精明不能燭其弊非有電迅霆擊之風力不能拔

其根蓋緣其人習知州縣錢糧之數或名縣總或名總書州縣錢糧一手握定衙門慣積皆聽役使即經前官問革後復更名竄入每遇愈點之際鑽情行賄一切費用皆預借於漕糧而取給於花戶每石止折銀四五錢本人利其自便拱手與之多則千餘少則數百以致臨兌之時倉廩無米拘提大戶責令立完夾打枷號身家盡傾及至兌後升合無還似此天日蔽黑人神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八十七

共憤與夫會計之不早清錄之不發皆此輩為祟也合無請

勅撫按道府責成有司盡法究革間或訪拿重治另擇小心奉公之人申送上司從公點用則奸宄潛消民生有更甦之日狐鼠遠遁國儲無耗蠹之端矣伏候

聖裁

一監兌之職守宜明

前件看得漕糧重務特設監兌以董其事

議卑開載甚明職掌甚重有司不得視為
贅疣敢於延緩部臣不得視為傳舍急於
弛擔舊例先期臨倉查驗糧米有無完貯
必米色乾潔數無短少約束軍民平斛交
兌兌完開幫此

國儲之倚賴匪輕也後因沿習日久視為故事每
到一縣不過臨倉點名取討完冊漕糧之
完欠米色之高下漫不經心此當寧所為
議革耳今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八

聖上注念漕事遵例復差有不感激策奮者非夫也
為監兌者必仰遵

勅書一應職守着實舉行勿憚跋涉勿事虛文親臨
倉口查驗米色有不乾潔者即加晒揚有
不完運者即加督催必期京儲盡數報完
又當申明差回考覈如果稱職奏

請復任不許在差陞轉以誤貯務此於漕政大有裨
益者也伏候

聖裁

崇禎二年九月三十日具
題十月初三日奉
聖旨各款既詳議有裨各與飭行會計遲延清繇隱
匿二弊大為民害著撫按官嚴加查覈務於徵收
前頒發州縣襲弊長官即行叅處該衙門知道
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二

八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三卷

題請十一月支放通糧疏

題覆宋倉院蠲免通倉腳價疏

漕糧就近收欵以防虜患疏

題請收欵凍阻邊糧疏

題覆毛御史運糧急着疏

題正月分月糧仍放京倉疏

搬運沿河凍糧以保萬全疏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題報收欵運過凍糧疏

題請大集車畜起運凍糧疏

覆總督倉場官買剩糧本折兼支疏

題覆收入津城凍糧起運入京疏

題京軍二月分支放通糧疏

題覆總漕料理新運稅運為速疏

亟催輕費以救然負疏

題覆總漕薦劾漕運官員疏

題報通廳務關燒燬剝船漕糧疏

題議速行水運蠲免其船疏

題覆巡漕分委押運漕糧疏

題覆京倉二月草料照新議給折色疏

題覆總漕補造漕船以濟新運疏

題報冀漕院原疏關會稽遲疏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度支奏議卷之三

太子少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題前十一月支放通糧疏

題為仰遵

祖制請明放糧月期以一政體以安軍心事雲南清

吏司案呈查得

祖宗建倉京通歲入歲出各有定額京管官軍月糧

每年舊例京倉以三五六八九十一月支放六

箇月通倉以正二七臘月支放四箇月四十兩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月支放折色後因月分不勻蒙本部前任尚書

李起元具題奉

旨改於二五八臘月在於通倉支放總之合一年四

箇月之數此歷來定例也今年八月分例該通

倉支放祇緣京倉粟米貯久恐有紅爛之虞蒙

本部議於八月改放京倉粟米而於九月補放

通倉一那移之間寓酌盈濟虛之意時有京管

總協衙門稱言九月當秋彌之候正京軍操練

之期赴通支糧有妨操務復將通倉改於十一

月支放雖經出示曉諭移文各該衙門知會今

查臘月又該通倉正放之期以此一連兩月俱

於通倉支領倘不預先具題欽奉

明旨誠恐軍心刁猾臨期復以寒沍為詞紛紜稟擾

殊非政體今督部又咨稱上年前後通計凍糧

改貯通倉正米二十九萬餘石約足京軍兩月

之支應行下糧廳酌定月分派撥京軍赴領等

因此亦酌盈餘以抵京庾虧缺之數自是正論

第今歲時日有限不能加派以俟來春再為酌

度支奏議

議總之通倉一年支放即不能加於四箇月之

外亦決不能減於四箇月之內矣相應一併題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京通倉庾創自

祖制放糧月期定自

廟裁蓋漕糧入京倉者三分之二入通倉者三分之

一是以京倉每年放六箇月通倉每年放四箇

月此權其多寡酌其盈虛各欲三年而有一年

之積若京倉入之數有限而出之額太浮非所

以為根本之計也若通倉入之如其數而出之

縮於額又非所以為流通之法也今歲因京倉粟米貯久將八月改放京倉粟米而以九月補放通倉原屬妥當後因京營有妨操務之議故復議改通倉於十一月亦因天啓六年原有改放之例案卷俱存今該司恐軍心刁猾臨期借口此亦審處預防之計也相應題請

明旨以便臨期曉示安心支領無以叠月寒冷為辭更祈

天語申飭以後京軍支放京倉務照原定正三六七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九十一月為準通倉務照原定二五八臘月為

準四十兩月務放折色為準永為遵守毋相那僭則

法令畫一既無紛更改移之端而軍士帖服自無鑽管誼擾之虞庶支領稱便而倉儲得平矣至於督臣所議凍糧改通二十九萬派撥京軍赴領一節仍俟來春再議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下臣部移咨京營總協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二年十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京軍叠放通糧原因前月通融那僭者預行曉諭以後京通本折應放月分各遵規制毋得紛更該衙門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題覆宋倉院蠲免通倉脚價疏

題為舊役積通養癰新役代償悞運謹酌抵補之議以甦苦役以重

國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宋師襄題前事奉

聖旨運役苦累這奏運價抵扣事宜該部即與議覆

欽此欽遵又奉本部批據通漕運役吳廷灼周

華李文光劉吉良塔三樂等連名告為籲天垂

仁以挽頽漕以甦萬命事通送到司一併移會

坐糧廳郎中丁流芳細查各役透支積欠銀兩

孰為舊欠孰為新支作何議處去後隨據該廳

備將節年排造修船置袋募夫等費舊例預支

庫銀於各役脚價內扣除分別舊欠新支各數

目造冊呈報前來復該本部再四駁查及移會

倉院從長酌議各回覆在案相應題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通濟庫輕費銀兩頗供全漕輸

輓之需一切排造修船募夫置袋等費各役力

難預辦俱於輕費先為支領如一年排造十年

勻扣一年大修五年勻扣其餘俱於脚價內當

年扣還上下通融彼此兩利立法者真可謂計

長久矣惟是頭緒頗多弊端易起積役利於透

支積書恣為挪移始未嘗非十年勻扣也究有

應扣不扣而立名為寬扣停扣者亦有扣不盡

扣而托言不敷扣者種種情態繇來已久臣近

徹底清算往返駁查自萬曆四十五六年以至

於今有應勻扣銀一十五萬三千五十二兩三

錢七分零有天啓元年五年奉

旨停扣遠年積欠銀三萬二千四百五十八兩七錢

七分零有天啓六七兩年不敷扣銀六萬六千

二百七十二兩三錢八分零合此三項共計二

十五萬一千七百餘兩沿習拖欠償無可償臣

部當此三空四盡之時每切捉襟露肘之憂凡

欠之

公家者自應還之 公家誰敢委之如逝波置之

如泥沙而聽其化為子虛烏有乎惟是各役數

嗷亦自有說細查透支積欠之繇蓋起於萬曆
 三十八九年間漕糧凍阻陸運艱辛賠貲不堪
 扣補未完至四十六年以後奴賊猖獗津糧截
 留脚價愈少舊欠難敷天啓二年又值東妖梗
 阻一年之糧分作兩年之運終歲動動無時息
 肩鼓棹層冰之中輓車積雪之上剗肉醫瘡甯
 食卯糧甚至桃僵李代以羊易牛透支權宜於
 一時積逋流毒於莫熄此巡倉御史宋師襄所
 為目擊心傷有慨於衷而以抵扣之疏惻然為

各役請命也業奉

天語煌煌軫恤貧苦臣等仰承
 德意方幸從前積逋一朝可清斬斷葛藤無便於此
 而何異同之有因查疏內各役助工三釐自萬
 曆八年為始每年扣解何衙門支銷通糧廳應
 有卷案可稽復據該廳回稱年深日久案卷湮
 沒而所據以為的者止就天啓元年本部前據
 尚書汪應蛟題覆巡漕御史易應昌之疏云額
 原疏逐一詳玩內稱開河經紀脚價萬曆

減為一分八釐蓋因通惠河成而工力較省其
 修艚置袋諸費俱彙算以定例未見不足又車
 戶因立水運而減三分之二脚價亦減三釐緣
 船運視車運工力省也查軍白糧車戶皆已加
 增一釐其開河經紀應照土壩車戶量增一釐
 以蘇其困但未可定為例耳車戶已增一釐似
 難再增等因據此則各役扣減似原非為助工
 也說者或謂通惠河工成於嘉靖戊子之歲亦
 減於前而減於後是則稍存疑竇耳白糧船戶
 與石土二壩船戶舊例每歲小修銀四兩
 俱當年扣還至天啓元年議復遂照河利事
 於四兩五錢內減去二兩每歲官給二兩五錢
 免扣是則有所減又有所增矣
 大工裁省三釐之說原無確據卷案亦無扣存銀兩
 而各役額請動以助工為口實則承訛之過也
 且脚價已量增一釐小修又官給銀兩扣者
 未嘗盡扣抵者又安得全抵乎但
 明旨以為苦累則真苦累也聞澤下究而

行是屯膏也各役既勢窮而難返臣部豈膠柱而鼓瑟願易扣抵而請蠲免可乎蓋以為抵則認為應得臣不敢言也以爲蠲則

恩自上流臣竊有奢望焉伏查崇禎二年誕生皇子

恩赦一款凡商匠車灰等役拖欠銀兩年遠人亡無從補償者俱准赦免而此積欠銀兩內有在神廟時者亦皆從前積欠領銀者已登鬼錄効力者又皆赤貧且奉

旨曾經停扣夫前既可停則今亦可蠲矣伏望

皇上施破格之仁拯賠累之苦權衡年分之遠近及各役積欠之多寡比照商匠

恩例於二十五萬餘兩內量蠲十萬甦其疲頓鼓其勤勞值轉輸苦楚之際為通融救弊之方亦運事輓遲為速之一機也查石土二壩及白糧船戶三項遠年積欠銀三萬二千四百五十餘兩曾經天啓元年巡漕易御史天啓五年巡漕練御史題請停扣在案此斷當蠲免無疑者又石

土二壩及白糧船戶軍糧經紀四項共欠天啓六七兩年不敷扣銀六萬六千二百七十餘兩年歲未遠此斷當追扣無疑者惟關壩軍白糧車戶經紀水脚十二項共欠萬曆四十五六年來應扣未完銀十五萬三千五百餘兩內有舊欠八萬八千二百六十七兩七錢零有新支六萬四千七百八十餘兩除新支勾扣外其舊欠者例得蠲免而難盡免相應找蠲六萬七千五百四十餘兩共合蠲免十萬之數俾令各役通

蠲

大弘一視之仁用免不均之嘆其應扣者尚有十萬餘兩勾扣十年之內以崇禎二年為始前五年每年扣銀二萬兩後五年每年扣銀一萬兩蓋將來歲月寢久則又有當扣者耳倉臣在漕言漕急公熱腸謂非盡數捐抵不足甦貧役之困原與先年巡漕二臣同一軌轍總為國家軍儲起見而臣鯁鯁過計真見透支病根原不盡起助工恐後來者以積欠為固然以

爲得計而猶以助工錢糧爲應復履霜堅冰誠漸不可長耳在倉臣言抵在臣部言蠲俱爲運事計權宜應蠲者蠲以通其窮應扣者扣以防其漸尤爲運事杜濫觴想倉臣亦亮臣部之苦心矣雖然尤有說焉小人貪心無厭豁豁何窮年來糧運數少而運價支領過多不先事而扣除俟事後而算帳目前支領視爲應得之物責扣還猶如剗心挫膽而分毫難捨當其運事匆忙若迫以不得不與之勢逮於扣追哀懇又動以不得不緩之情苟不極其弊而防其流是臣今日之

請蠲實誨之偷也夫安得無法而處此竊謂所當用飭以善其後者有二一曰議支放請詳通庫錢糧邇年自支自放臣部絕不與聞不知起自何年此後支放各項銀兩務須查明顛末呈明臣部及總督衙門劄行給發倘遇事情緊急不及詳請亦須先行給發隨即報明寧使事浮於銀勿使銀浮於事如津截既多則不得執舊額而

多索如勺扣未敷則不得滋停閣而多與仍照新舊銀庫事例每月終將放過銀數揭報查考事完彙冊銷算則支放扣除自覺清楚誠拔本塞源之要訣也一曰刻勺扣底冊勺扣之法從來遠矣一切雜費預支於運價之內亦卽於運價扣除先年事竣銷算卽將將來勺扣數目刊刻成書昭然如農之有畔夫誰得而踰之自天啓六七年當事巧於市恩吏書因而漁利相沿者非一日經承者已屢更漫不經心莫可窮詰於是透支不已因而那移那移不已流爲漏卮揆其病根皆勺扣刻書久廢爲厲階耳請自積二年蠲免之後銷算明白將應勺扣銀兩查照舊例刻布永爲定規仍如前溷淆者經管司官臣執白簡繩之吏書拿問叅送法司追賊究問庶按冊稽查完欠了然不得再立寬扣不敷扣名色徼倖吞蝕於異日矣總之國計民瘁兩者並重民瘼方在剝膚既勤其手足不得不培其命脉

國用方當匱乏恐厭於私情又或有虧於公帑臣固不敢壅遏

皇恩以妨轉漕之大計而又不致曠敗

成法以滋耗蠹之隱憂此臣所為反覆低迴不憚詳慎酌議者也既經倉臣具題及通糧廳覆敷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巡倉御史及總督倉場并坐糧廳一體欽遵施行臣等無任皇悚待

命之至

崇禎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運價蠲扣俱依議善後一款仍與申飭行欽此

漕糧就近收欽以防虜患疏

題為漕舟阻凍進退無策敬陳就近收斂之法以

防虜患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該總督倉場南居益題為緊急夷情事奉

聖旨這露積凍糧南居益既檄行防護便着該衙門

速撥兵壯前去并沿河有司軍衛畫地分守各與

嚴飭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巡倉御史羅萬爵題為

虜警猝聞凍糧可慮等事奉

聖旨務津剝糧防護督臣議已有旨通州給軍進倉

一併酌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巡漕御史龔一程

題為緊急夷情事奉

聖旨兵部昨發兵三千協護漕船已有旨河水未

著各該總督率官旗住泊東岸漕船盡斂西岸附

近通倉者酌運入城南居益潘士遴龔一程協心

料理仍檄霸州天津二道分畫信地各帶防兵前

來防護無得疎虞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本部題為

虜情孔棘警報狎聞等事奉

聖旨覽奏卿拮据籌餉知道了授餉軍犒護送事宜

樞臣熟議酌行務期萬全外解在途的差官速催仍著地方有司多發兵役防送漕船昨有旨收錄西岸這奏退回津門孰為穩當部廳倉漕各官隨宜措置陸運急並施行該部知道欽此俱索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為三軍命脉

京師根本所係安危甚重也邇來歲運愆期漕糧阻凍其已入京通者曾未及半餘方鱗次江干聽候剝運不料虜警猝聞倉卒無計臣再四躊躇徬徨無策前曾具疏請查漕舟在務關上下

雲南司三

者督令退回天津蓋三日前風和氣暖河水漸泮臣惴惴焉為資益糧之恐不得已而議出於此乃連日感發之聲寒膠欲折臣前議又成畫餅矣欲循倉臣之議陸運入通但聞灤縣以下水路七十里內俱無漕船離通頗遠頃據通糧廳郎中丁流芳揚報虜報倉皇通州戒嚴頭畜車輛無人應募則陸運之難也又如漕臣疏所奉

明旨以漕船盡泊西岸官兵防護者盡列東岸禁虜

騎之徑渡防漕事之疎虞似為至便所可慮者河水既堅防護更難數千漕艘終屬難保亦非策之得也夫此鱗次江干者不知竭東南多少民力歷

皇上多少申飭費大小臣工多少拮据乃得至此一旦置之若棄非計也我輩之待賊取之尤非計也為目下權宜之計則莫如就近收斂一法查近河州縣地方自通州而下則有灤縣有河西務關有武清縣再越一百一十里即津關矣

雲南司三

如近灤縣者即起貯灤縣近務關者即起貯關近武清者即起貯武清待事平日仍行剝入京通其附近天津者盡數截留津門抵作春運截漕亦不必拘定三十三萬之數其多截者非於明歲截糧銷算則顆粒悉入倉庾無暴露拋棄之虞計莫善於此者惟是轉運事務重大頭緒多端以平常無事之時多官督理猶未易辦而况事出創舉人情恍惚則尤難之難者安得無法而處此天津截留素有舊規凡近津者聽

餉臣同該司道商確星夜搬運儘力截留仍照水次遠近措處脚價臣部一一認之此外無煩更議矣其官旗交納各縣者既無統屬之權反起爭執之端是求速而反遲也臣於司屬中揀平日之有心計有膽畧有才望及曾習簿書會計如福建司主事孫士髦宜委往武清縣監運如山東司主事喻思慥宜委往滌縣務關監運聽到彼處督同該縣搬運漕糧在務關者仍會同官關主事劉孔敬該縣佐貳一聽委用車脚不備則縣官事軍旗不肅則司官事若軍旗有乘機作弊怠緩從事者輕則照軍令責治重則參奏以抗

旨諭罪則法無旁撓而事可驟集是則司官之督理當定也又查各縣近河干者如滌縣不過五里務關逼近河岸武清距河三十餘里至楊村等處去縣則又遠矣漕規運價酌道里遠近舊有定例惟是各縣車驢置袋原非素辦若大通橋通廳務關專經紀有可移易者不妨通融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六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六

事餘令該縣雇覓不妨量派里甲或於定例之外每石量加二釐用示鼓舞之術俾人爭趨事而小民子來其在務關即於該關額課內動支其在該縣不拘何項錢糧便宜支用異時俱於輕資項下開銷是則入倉之運價當定也又查舊規漕糧入倉正兌每石加二斗五升改兌每石加一斗七升除正改尖耗外凡晒揚折耗皆取足此內今一入倉則此後多寡皆責成該縣與官旗無與焉若無定規倘有折損誰任其咎似當比照入京通例量各寬免五升正兌加三斗改兌加一斗二升照例斛入不許高下免其晒揚按正改加數內有不足者即係官旗掛欠該司官具文報部并倉場等衙門稽查追比如照數完足者照例給與印信通關即勿忙中可免逋負是則入倉之加數當定也近河各縣一城之內大者或數千家少者僅數百家今城中屯糧數多干係重大此寥寥數人詎能防守乎及查運船軍旗每船十人通計頗夥如其運

糧入其縣則運官即於本船分五人守船五人
護糧結隊防守待虜退日方准駕船回空至各
縣官仍再團練鄉兵有警據埤防守是則軍民
之分防當定也司官只能查糧數之多寡完欠
縣官只能督小民之設法推輓倘有刁軍悍民
泄泄從事官司束手坐聽又何益於緩急之教
乎仍祈

勅令總督倉場及巡漕御史督同漕儲道及通
糧廳申飭分派緝盜及遠務令刻期入倉至於

運總運官督率精壯人役晝夜護送防其偷盜

果能依期入倉事平之日文武官員各以有功
軍興照例叙錄其督運兩司官仍與賊邊功減
俸優陞有怠玩者繩以

功令又或一關兩縣有殷實好義之民願將驟牛
車輛運米入城者除照例給腳價外仍題給冠
帶優免以旌其勞是則督運之賞罰當定也况
此皆萬不得已之計也我

皇上赫赫威靈諸臣桓桓武勇窮虜狡寇當為

之魚旦夕就殲似不必為此不必然之慮然顧
有備無患先事預防從此回空者得以揚帆南
下目前無露囤之患明歲免漕阻之虞矣倘或
虜情警急道路遠遠一時難促入城姑聽權宜
設法或行寄頓或行收藏期於不為盜資亦非
失算此則臣區區犬馬設法於無設法之一端
也萬一微

皇上如天之福捷音旦暮報至則臣言又為贅談矣
伏乞

勅下臣部速差司官星夜監收各縣并天津等處漕

糧畫地分運仍令督部及倉漕御史加意料理
庶漕糧可保無虞而仰慰

聖懷於萬一矣臣等可任惶悚戰慄之至

崇禎二年十一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漕糧入通已有旨漕縣武清各委司官分督該
縣正官搬運入城近津盡數截抵春運來歲銷算
總督及漕倉御史責成各司道分催派運仍三日

一奏報其運價加數分防賞罰等事俱依議飭行
該衙門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三

題請收斂凍阻邊糧疏

題為邊糧凍阻沿河分頭收斂宜亟懇乞

聖明申飭搬運以保萬全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月

初七日奉本部送據密雲糧儲主事孫止孝呈

稱本鎮漕糧十五萬餘石舊例分為四運第二

運泓船未及抵廠凍阻河漕齊連羅山泉河四

季等屯牛欄山等處者二百八十九隻業經循

例調取懷柔順義密雲三縣驢頭就近馱運進

城間隨據順義等縣回稱鄉民避虜逃無子遺

在城寥寥士庶盡無頭畜當此夷情洶洶之際

勢難遵行等情申覆前來據此看得漕糧邊儲

重務全鎮之命脉繫焉今查三運泓船凍阻沿

河者二百八十九隻計米二萬八千九百石置

之河干即在平時尚需巡緝而况夷氛狂熾之

日乎支放不及收聚無法錢穀之司無兵馬之

權且疾呼不應勢不行於有司伏祈奉部俯念

漕糧邊儲重務特准移咨總督軍門或撥兵防

守或檄催州縣馱運庶軍實充而無資盜之虞

矣等因到部除一面移咨密雲總督速檄懷柔順義密雲三縣各撥騾驢馱運及撥官兵防護外事干軍儲重務仍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一十五萬密雲三軍藉為續命之膏除二運業已入倉而三運泓船未及抵厥凍阻河干者計二百八十九隻約糧二萬八千餘石忽聞虜警轉輸無及與其委之河干聽奸民之偷盜資狡賊之資糧莫若斂入倉廩則顆粒皆珠玉也查河漕距密雲僅十里齊連二十里羅山三十里泉河三十五里四季四十里此俱當運入密雲者牛欄山距順義二十里此當運入順義者附近收斂為計最便乃密雲餉司孫止孝移檄懷柔順義密雲三縣責令轉運而三縣回稱鄉民避虜車輛頭畜難覓不能遵行臣方憂通州以下凍阻漕糧而今又添邊糧一愁矣但該縣素無額設運價豈恐動支庫銀後來銷算抵補之難乎夫邊糧皆有額設運價在輕實內若各縣將庫貯不拘何項銀兩動支招徠車

驢等戶星夜搬運分貯密雲順義二縣督同運官收入倉廩所用運價俟糧完日即於輕資銀內照數抵補又該鎮各軍應支月米先於水次盡數支領所省腳價亦可抵充此項銀兩不過一轉手間耳如各軍應援無暇又或車輛頭畜果是難覓聞密雲一帶運糧俱係小河河水既堅水車可以負重致遠尤為便計所當速行轉運者也倘各縣泄泄從事漫不經心聽其暴露於野棄糧於賊即繩以白簡又何詞焉當此倥偬之秋事屬權宜上下急公應有同情若餉司疾呼而州縣不應亦何得辭其責也糧運緊急勢不容緩既經餉司詳請前來相應題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總督衙門及劄行餉司責令懷柔順義密雲三縣速行分派設法搬運限文到三日內竣事無致疎虞自取罪戾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二年十一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邊糧軍命所係道三運凍阻的懷柔等縣各設
法搬運入倉限文到三日內完若有延緩該部即
行叅處運價該縣設處着於輕齎銀內抵補各如
議行欽此

雲南司三
王

題覆毛御史運糧急着疏
題為敬陳運糧急着以取

聖裁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雲南道監察御史毛羽健題前事奉

聖旨露糧陸運入京及就近各縣入城已各有旨仍
行督催這奏招徠在京小車驢脚派發石窩各項
大車并居民自願往運各取保結給票馱載及饒
京水牀剝運一切事宜該部即同毛羽健等酌妥
速行通糧入倉的嚴行防護外不必議運該衙門

雲南司三
王

知道欽此又該巡倉御史羅萬爵揭為虜情緊急

軍儲命脉所關謹再陳急着以濟時艱事條議

搬運凍糧入京六款一議用水車二議用水車

三議分三七脚價四議用布袋五議運前邊六

議運到收數等因到部送司相應具題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寇逼門庭凍糧堪憂臣部於控

愆之時為權宜之計題差司官督同附近縣

收領囤貯業奉有

俞旨星夜搬運矣臣猶蒿目腐心謂時當倉

創舉轉運艱難恐未能一一奏手不料臺臣毛羽健憂時畫策有運糧急着之疏也恭承

明旨令臣部與毛羽健酌妥速行而倉臣羅萬爵高臣饒京先後疏揭議論如出一轍夫事求可而功求成又何敢各執己見乎今漕糧之近通州者自灤縣以上盡運入倉矣務關以下附近武清者仍責令司官孫士髦同該縣設法轉輸附近天津者聽其截留矣惟灤縣以至務關上下糧船鱗次河干去通不遠寇至盡為盜糧萬分

可虞所有目前應急之着惟是招集軍民分

一法查工部則有大石窩琉璃廠黑窯廠運磚石車戶在五城則有米車水車驢騾脚夫等役在臣部則有大通橋車驢戶如各願赴轉運者於各該管衙門投遞連名保結或十人共一結或三五十人共一結取具的當保認俱印送臣部着雲南司照結姓名給於支票一紙編定號數情願運若干石即於票上填註前赴水次支領將支票繳監督主事喻思慥存驗另給運票

一紙填註應領漕船幫次漕糧數目及應納在京倉口開載明白以憑支領交納其支票運票俱斟酌停妥預行刊刻刷印以便應用至京城內外各門亦應各貯五六百石以備城守行糧之用或運某門亦即明註信地糧數用印鈐蓋庶免偷盜之弊查喻思慥未有印信現署大壩關防即可通用要在登記明晰以便銷算其運官發糧者或用私記圖書為號亦無不可然而分頭支領又非一手一目之力所能兼也查務

關主事劉孔敬空運主事林弘衍各可分地督理小民隨到隨領毋令守候其有不足即灤縣正佐官員及各幫運總各宜効力不容坐視庶分任其勞而事自易辦矣然而代運脚米又不可不酌議也凍糧所在近者在灤縣遠者在務關上下如槩以每石加三斗人咸樂趨近而誰肯赴遠乎今酌定在灤縣者每石給脚米二斗以下則每十里給米四升至四斗而止着該管官斟酌道里親筆填註增減數目如運一石者

脚米須在正數之外朝至夕發當不疾而速
至如大通橋車驢等戶雖係在官人役或願
覓頭畜車輛轉運入倉亦照此例給米卽有
前透支官銀姑與酌量扣抵三分之一餘盡給
發亦鼓舞之一端也此外事之最便最捷者無
如臺臣饒京所議冰牀矣河凍冰堅承載頗多
卽着京通二廳取各倉木植各做冰牀數百面
不拘何項人役有欲推輓轉運者給票領運悉
如前法其在漕船軍旗人數亦多有欲自行
運者亦聽其便俱運至大通橋交卸較之陸
爲力稍易但仍須大通橋官役用力搬運視
募車輛頭畜徑運入倉者尚隔一層宜減脚價
三分之一庶勞半而功倍費省而事集又確乎
可行者也夫小民趨利如鶩喜於速交而憚於
稽遲凡運入各倉與各門者各倉監督與派定
各門司官隨到隨收免其守候晒揚寧以我
彼勿令彼候我其漕船軍旗自運者卽於大通
橋交明亦免入倉晒揚如有插和偷盜等

究爲首罰追脚價懲一自可警百一以急公
以足民斯上下兩利之道也抑臣更有推廣之
說焉查京軍三大營及錦衣衛監局匠役等項
月支倉糧不下二十萬石若每人預支四月之
糧則頃刻可運凍糧八十餘萬矣目今城守戒
嚴各軍固自無暇赴領近日通倉領糧尚猶難
之况水次乎第各軍未始無親屬子弟之可代
者也卽親屬子弟不願往者又未始不可以轉
鬻也如近者加脚米二斗遠者遞加至三斗而
止人有不欣欣願往者乎所望總協衙門激
督發仍令臣部下糧廳多給印信號票每軍每
月一紙以便支領轉鬻其不願支領者異日將
原票徵還仍許補支倉糧則有益於
國而無厲於軍誠便計也至錦衣衛局監匠役原
無事事照常預支一朝而得四月之糧而又厚
給脚價或亦其所踴躍趨事者乎是在總督倉
場及巡倉御史各設法調度巡漕御史就近彈
壓務期同舟共濟可耳大都當此用軍之時與

其養民孰若養軍與其加脚米於民孰若加脚米於軍與其棄有用為無用孰若化無用為有用將見家給人足自樂於用命矣夫運米十萬即費脚米三四萬石竭數千里之轉運罄億萬姓之膏血一旦輕與軍民瓜分臣每一念至不覺心痛膽墜又復前後打算漕糧舊例正兌則有加耗二斗五升改兌則有加耗一斗七升入倉之例即帶買運糧亦原有耗米今軍旗交兌後免其晒揚則二五一七及原設耗米俱作正支脚米之費所損正糧庶幾不過十分之三然事急矣勢迫矣勢切燃眉謀出僉同臣亦不得不爾而非其本心也伏候

命下臣部亟行出示曉諭廣為招徠仍請
勅令在事諸臣同心協力設法支運先軍後民刻期
必行

國儲幸甚臣愚幸甚

崇禎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車運米牀等議既商酌可用即便招徠速行如脚米不願本色者折給銀錢或量行增益仍坐割司官分頭料理不得泄泄從事軍匠預支四箇月糧票聽自取鬻願者即行給與該衙門知道欽此

奏議

雲南司三

三

題正月分月糧仍放京倉疏

題為官軍月糧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准下糧廳付

稱崇禎三年正月分官軍月糧坐派在邇京通

本折煩為作速議定即付過廳以便坐派等因

到司准此查得每年正四七十四箇月例給折

色後因漕折愆期不能按時支放續該前任部

堂題

准通融支給不必拘定月分惟臨期酌時歲之豐歉

庫銀之多寡等因在案今准前因伏候批定或

京或通或折色以便移付下糧廳坐勘等因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十一二月官軍月糧原

通倉支放隨以虞警緊急復改京倉今自軍興

以來費用不貲明年正月分糧合當改派通倉

以省京庾之不足第支通則道路尚梗給折則

庫藏一空且城守未竣米價漸騰有不容不仍

放京倉者積貯日耗誠可為慮廩矣臣部未敢

擅專相應題

請定奪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遵施行

崇禎二年十二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這官軍正月分月糧着仍發京倉該衙門知道

欽此

康家奏議

雲南司三

三十四

搬運沿河凍糧以保萬全事

題為沿河凍糧尚多一時搬運未就懇乞

聖明嚴勅部司諸臣從長設法以保萬全事雲南清

吏司案呈本月二十三日接到戶科抄出巡按

直隸監察御史龔一程具題前事奉

聖旨這凍糧尚多着嚴防速運天津車役稍便應否

再行多運准來歲截數或轉發近鎮接濟本色該

部科便從長議奏新運亟俟回空龔一程預行料

埋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

奏議

雲南司三

三五

部該臣等為照凍糧二百餘萬萬姓之膏脂三

軍之命脈係焉方羽書告急之初臣議令京營

官軍分班赴運准作預支月餉蓋做先臣于忠

愬故事也商之總協以為未便不得已而為就

近斂入之請委賦役全書主事喻思慥與管大

通橋主事孫士髦協任其事業匝月於茲矣脫

使車騾人夫件件應手何難報竣無奈虜氛日

逼風鶴皆驚村落人民到處竄伏該縣正官料

理城守之不服何及車輛人夫乎如前喻思慥

所稟僱車無車僱驢無驢權宜設法所濟幾何

卽漕臣疏內據諸臣所報運過七十餘萬想不

知費許多心力乃得有此其未運者因事勢之

不逮非智慮之不周也臣昨聞虜有東行之信

政總總焉為凍糧計漕臣此疏可謂先得臣心

之同然者矣臣與科臣解學龍再三商議河西

鄯縣武清三處雖逼虜氛豈無空閑多運少運

惟力是視固不容一刻自諉也河西斗大一城

積糧數多防範宜亟是在順天撫按二臣撥兵

奏議

雲南司三

護守當早為之計矣至於天津距賊尚遠車夫

頗多更易為力今督餉部臣崔爾進雖提兵入

援而餉道張志芳兵道石聲諧餉司樊維城俱

在津門合無令其多備車役併力搬運加倍收

貯作為來歲應截之數計無便於此者再若轉

發近鎮接濟本色仰見

睿慮周詳非臣所及目今蘄蕩之間修防伊始所需

本色亦屬不貲若暫儲於津門徐轉輸於嚴塞

其於軍興

國計固大有補濟也伏祈

勅下臣部轉行各該衙門務在相度便宜竭廢以圖

期東糧不委棄於河干而新運回空亦無濡滯

後時之患矣

崇禎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東糧速運已有旨通灣近報夷情嚴行防禦天

津督餉飭兵崔爾進着回鎮料理該部知道欽此

題報收斂運過凍糧疏

題為漕舟凍阻進退無策敬陳就近收斂之法以

防虜患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案照先該本部題

前事奉

聖旨漕糧入通已有旨潮縣武清各委司官分督該

縣正官搬運入城近津盡數截抵春運來歲銷算

總督及倉漕御史責成各司分催派運仍三日一

奏報其運價加數分防賞罰等事俱依議飭行該

衙門知道欽此欽遵通行去後除前已題報外今

於本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據運收凍糧主事徐

思慥稟稱職蒙劄委監運潮縣河西務關凍糧

因道途梗塞不獲三日一報復自初一日起至

初九日止搬運過入城米九萬一千二百三十

六石五斗二十四日又報初十日起至十八日

止續運過米一十四萬八千五百九十四石五

斗連前共運過入城米三十萬一千二十八石

五斗有奇本月二十四日又奉本部送據主事

孫士髦稟稱本職奉差武清縣收糧向因道路

梗塞揭報難通今覓有膽力守備李從徵徵服
 具報自十一月十四日起至十二月十四日止
 共運過入城米二萬七千三百一十六石四斗
 八升四合各等因到部送司又查得天津運過
 入城米三十八萬三千六十七石有奇相應一
 併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今歲凍阻漕糧
 其附近天津者原題盡數截留津門以充關寧
 兩歲之運其滬縣以至務關上下者委主事喻
 思慥近武清者委主事孫士髦各監督附近縣
 官撥車運收入城以避奴虜蹂躪之患仍
 平剝運京通向因虜警緊急車運艱難本據
 報喻主事運過三十萬一千二十八石五斗
 主事運過二萬七千三百一十六石四斗八升
 四合天津運過三十八萬三千六十七石通共
 運過米七十一萬一千四百一十一石九斗八
 升四合當此兵戈之餘頗極竭蹶之力其餘
 在督催饋運及嚴飭加謹防護務保無虞以供
 儲精誠萬不容緩者也相應遵

旨奏報謹具本題
 知
 崇禎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張灣近報賊據務關及附近地方保城護糧俱
 屬緊急便着司道官嚴加防禦通津亦着相機策
 應不得坐視你部還同兵部差人星速傳諭仍確
 探情形具奏欽此

題請大集車畜起運凍糧疏

題為欽奉

聖諭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十二月二十九

日奉

聖諭大集車輛頭畜起運漕糧接濟欽此又該本部

具題為凍糧收斂已多撥兵防守宜急謹據揭

入

告仰乞

聖裁等事奉

聖旨漕糧派兵設防一面集車速運京通二倉酌量

遠近一體行該衙門知道欽此到部送司除派兵

防守移咨兵部查照欽遵外所有集車起運事

宜相應酌議責成陸運接濟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漕運以四百萬為額年來截留折欠入者

既如彼其少按籍給領出者又如此其多通庾

固非昔比而在京庾尤甚查去年十一月以前

六倉實在止一百四十餘萬自軍興以來城軍

口糧援兵行糧所費不貲又十一十二兩月應

放通倉者復改京倉是以見在之糧不過七八

十萬僅足兩三月之支而河干凍糧取數反多

前當逆奴充斥之日岌岌不為我有幸司官驗

思慥孫士髦等搬入寄藏約該七十餘萬又准

津部揭稱截留遠餉三十八萬奏後已踰旬日

或又有續截入津者而河干之儲尚收斂未盡

也首虜既退道路漸通臣部方議陸運之法入

告

皇上而赫赫

明諭已先慮及之但陸運之難較與水運不同而

運之役未始不可為陸運之役查得河西務額

設剝船八百隻外河剝船二百隻通惠河新棚

至慶豐五閘共剝船三百三十隻而白糧之剝

船不與焉此中有船戶有經紀有水脚諸役不

下二三千名大通橋車戶十三號又該一百三

十餘名而白糧之車戶亦不與焉凡此皆在官

應役資脚價以營生者也平昔既有水輓之責

此時當效陸輸之計所當一併拘集按糧分派

不論車輛頭畜務期星速償運以實倉庾者也
然非有協力兼併之法則搬運必不神速查往
例一應興作裝載多借附近州縣之大車以應
急而搬運漕糧可不謂急務乎今議近河如武
清雇大車一百輛東安永清各雇五十輛滹縣
二十輛俱文到隨雇隨運附京宛大二縣各雇
大車二十輛五城司坊官各五輛即勳戚士紳
不妨破格應募以急

王事此外近京如涿州雇大車三十輛定興新城各
二十五輛通州十五輛俱限文到三日內由
姓名到部通聽該官司照車給票協同經理
等役運載計每車可載三十石如大車不足以
小車補之所運如大車之數則每轉可得萬餘
政

明旨所謂大集車輛速運接濟者也其所需脚價額
給輕資銀兩舊例每石計十里給銀一分三釐
今照兵火之後飯食草料稍稍騰貴每石量加
五釐以示寬恤如遠道艱難臨時不妨再詳餘

地既屬公事又不賠苦則子來庶乎可望耳如
果輕資尚未解到臣部仍行中外衙門權宜設
處徐俟補還然非有提綱携領之人則眾力必
不輻轆查河西務屬鈔關主事外河關屬通
糧廳郎中大通橋車戶屬該橋監督主事各經
管務在查照分督正兌運入京倉改兌運入通
倉押運防閑即責石土二壩委官併各衛所管
運官旗從事依期蚤竣者從優叙錄怠緩失時
者按法議處

功令具在臣部斷不能輕為假貸也茲除通糧
郎中丁流芳務閑主事劉孔敬本等職掌各有
專司其大通橋主事孫士髦先經題委武清運
糧今應撤回該橋督催車戶轉運入倉其已經
搬運務閑滹縣武清各凍糧俱令喻思慥兼攝
發運埃兵部派兵到日分撥護防星運入京至
於京通二倉各有額數客春因剝運不及將
糧剝入通倉者三十餘萬迨十一二兩月應支
通糧又改支京糧三十餘萬今歲支通業有

例或不能併派入通而京倉月價其所係又非

通此倘河水漸漸脚運省力所有務閑及鄭武

二縣已收之糧除正允額入京倉外合再補

數十萬以為根本續命之膏可也臣等欽奉

明諭已經分頭料理督催轉運仍應具題恭候

勅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三日奉

聖旨軍儲至急這集車運糧等事若待遠募不無延

誤奏議

候還速行料理立刻舉行一面差人分投各處星

催起運不必候文到部承委各官仍着三日一奏

遲悞以軍法從事欽此

覆總督倉場官買剩糧本折兼支疏

題為恭報京倉糧米實在之數併酌省直漕糧至

京之期懇乞

聖明嚴限督促以重軍

國大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十二月三

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督倉場本部尚

書孫居相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倉糧關切軍國急需多方儲備這預催漕糧

定月限着各早允速發灑帶雇運悉如議總巡漕

及省直撫按監兌糧道有司各官通行嚴飭違

者孫居相與該科卽行叅劾俱以失悞軍機論罪

運官剩糧官買軍糧本折兼支一併覆行該部知

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督部疏開倉糧

匱乏已極京軍僅足三兩月之支計惟預催漕

運酌定省直月限責成撫按羣縣等官蚤允全

完如期盡到及幫船不敷除灑帶外卽用本船

行月糧銀雇船代運照商民脚價公平議給仍

令兵糧道臣親身督船入關

奏報方許南回其違玩者以失悞軍機論罪等項業已奉有

俞旨通行總漕巡漕及各省直督撫司道遵行矣其

運官剩糧官買軍糧本折兼支二項奉

旨一併覆行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京倉係軍

國之急需萬姓之命脉今見存止八十萬石僅供

軍糧二三月之支匱乏之虞實可寒心此非有

補濟之術何以救燃眉之急如運官納剩餘米

原有聽其估賣別衛補欠若本倉原無舊欠

其呈詳照出之例今倉庾匱乏若此凡有納剩

者賣之民與賣之官其得價則一即當用漕折

銀官買貯倉以充儲蓄不宜聽其照出以減入

倉之額也又軍糧每年例放折色兩月後又議

放四月以為樽節補濟之計無奈外解愆期庫

貯如洗即兩月尚不湊手安能更循四月之規

以致倉廩益虧亟應措處督臣所議放折之月

不可以本色相代而放本之時亦須以本折兼

支留有餘不盡之藏為目前濟急之着誠救時

之確論也第查額設漕折每年僅該二十餘萬

兩盡放折色不過僅完兩月之數若必拘於正

項別無變通恐亦終無補濟之實及查近因軍

興有借動漕折銀姑俟外解稍充即行補還通

融湊辦再放一兩月折色庶本折不致兩匱而

盈虛可冀兼濟矣既經督臣題奉

明旨下部相應照議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運官剩糧官買軍糧本折兼支 該行欽此

題覆收入津城凍糧起運入京疏

題為再報收入津城漕糧數目事雲南清吏司

呈本月初六日奉本部送天津部院崔爾進題

稱前事等因奉

聖旨這漕糧收入津倉并未收的都着速運入京該

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津門運

收凍糧七十餘萬應否盡運入京移付新餉司

查議去後今准該司回稱查得預計崇禎三年

糧料預截凍糧已經本部具疏請行天津部院

查漕舟之近津者儘力截留以便收斂

三十三萬之數今開寧春運三十三萬或應

留將餘剩漕糧搬運入京蓋時嘗多事京庾

充以濟緩急等因到司查得京儲空匱已極惟

望凍糧接濟而開寧所需之餉又經題明預截

凍糧三十三萬以濟春運是京儲與津運並重

也今津部所報運收入倉入城者共計七十二

萬四千六百七十四石六斗六升奉

旨速運入京業經移會新餉司查議酌留開寧

三十三萬外餘俱運入京庾酌緩急而議存發

誠便計也相應題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

糧軍

國命脈例應運入京庾向因遠左軍與每年備發

津運四十五萬而以帶買遠糧抵還去冬以擬

後到漕船有凍阻者聽津門截留三十三萬以

濟春運數止此耳不虞虜騎突入內地勢不得

不多運收入城以為權宜收斂之計今據津門

奏報運入倉入城者共計七十三萬四千六百

六十四石有零

明旨着令速運入京實我

皇上注念根本重計第今春融冰洋津門海運時不

容已合無除例截三十三萬外實長米四十一萬

四千六百七十四石六斗六升又蘆餉告訖既

當接濟近俱倚重津部又查自津至蘆原利運

糧水道可行於中再量留二萬石就便運發其

餘盡數起運入京庶京儲津運蘆餉俱得之矣

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十八日具

題 今月二十日奉

聖旨 入津城漕糧除截濟關寧留供薊餉外餘

俱入運入京關薊現需至急著餉部速與措運不

得誤候欽此

題京軍二月分支放通糧疏

題為官軍月糧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准下糧廳依

稱照得每年二月分官軍月糧例食通倉粟米

週緣多事或通或京希酌議妥確會覆過廳以

便坐派不致臨期有悞等因到司准此案查每

年二五八臘月舊例支放通倉去年八月因京

倉粟米貯久虞其紅爛給發京粟議於十一月

內補放後因虜警各軍城守不便赴通支領遂

將十二月正放通倉併十一月補放通倉之月

俱改放京倉今二月分月糧例應支給通粟

軍尚在城守欲仍放京倉而京庾匱乏已極值

今虜患稍寧行令各軍更番赴通支領亦屬妥

便合無移咨戎政衙門酌議妥確以便坐派等

因隨該臣部移咨戎政衙門酌議去後今准總

督京營戎政太子太傅襄城伯李守琦總督忠

勇管提督京營司禮監秉筆太監李鳳翔協理

京營戎政兵部尚書閔夢得回稱查每年二五

八十二月舊例俱赴通倉支領去年八月因京

倉粟米貯久虞其紅爛給發京粟議於十一月

倉粟米貯又虞其紅朽暫放十二月赴通之月
又改京倉今二月又值赴通之期但各軍尚在
城守欲仍放京倉而京倉告匱但慮患雖云稍
息而根據尚未的確驟赴通倉不無荆棘之虞
今議赴通亦係仰體

國儲務期額在五日内放完庶為妥便等因到部
蒙批查議具題奉此轉送到司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支放京軍月糧在京在通原有定例後
因虜警改期良非得已今二月分月糧例應支

領通粟而京管戎政衙門尤以城守為虞固
繆深長之計第京庾空匱深為可憂為根本
不得不遵成例仍支通倉獨是當此用軍之時
跋涉遠道止得粟米或非所樂不若暫改種米
俟三月內事平補放粟米目下虜騎在郊尚未
解散若令更番赴領似亦不妨城守惟劄行通
倉勒令設法速放限五日内刻期盡完自二十
六日起至三十日而止仍藉

明旨申飭以定眾軍之期會以防通倉之延緩庶於

城守倉庾兩有當矣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這各軍支通倉二月米糧依議著刻期給完無
悞城守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總漕料理新運挽遲爲速疏

題爲料理新運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該

總督漕運戶部右侍郎兼都察院右僉都御史

李待問題前事奉

聖旨這漕運日遲亟須挽正奏內督押移駐及責任

監兌糧儲等款併奏外未盡事宜着該科集議參

酌精心設法期於漕務有裨確當速奏漕儲道臣

加銜久任吏部卽與覆行欽此欽遵到部送司案

呈到部除漕儲道臣周鼎加銜久任一節移咨

吏部另覆外又用手本移會戶移煩爲細加酌

議運務如何設法催備方能挽遲爲速并奏內

諸款及奏外未盡事宜速期確當以便酌覆

後續該戶科都給事中解學龍手本議得

國家定鼎於燕所恃者東南漕運實爲命脉攸關

每年正二月過淮八九月回空犁然

舊制世爲遵守而不意邇年以來遲滯遂至于此

在承平無事且不可况逆奴犯順戍卒呼庚能

不鯁鯁憂之乃尚可惰弛如昨不思一審整頓

也乎總漕疏內所稱漕道親押回空前往江廣

備兌與糧道督押前來巡漕御史巡行浙直隨

事隨糾總漕部院移駐揚州督催而前踰洪始

返重監兌之權勿以贅疣自視責令徐州兵備

會同各處糧道分地駐劄逐程催備漕道周鼎

加銜久任駕輕就熟以上各款蓋合大家之力

量精神而振昔日之優游玩愒漕事其庶可克

濟乎此外則尚有可得而言者其大弊有二焉

每一旗船行月修驗蓬桅各項錢糧皆關給于

有司而給不依期者有之或坐派之地有名無

實者有之或給放之時扣一扣二者有之旗軍

起運無資只得守候守候不已只得借貸借貸

不已只得脫逃然則日捱一日焉得而不遲也

此弊之一也凡各項錢糧把總則有扣剋矣衛

所官則有扣剋矣旗甲則有扣剋矣皆視爲一

定之規毫無忌憚乃軍伍所得能有幾何且軍

伍盡是烏合亡命一時雇覓而來者或以販賣

而濡滯或以嫖賭而留連欲漕事之速不可得

矣而把總不敢問之衛所官衛所官不敢問之
旗甲旗甲不敢問之軍伍只得忍氣吞聲虛擲
月日扣剋之病自上而下遲緩之病自下而上
蓋愆則不剛亦情勢所必至也此弊之二也如
今須責成總漕巡漕漕道糧道各官務大張榜
文開陳前弊凡有鬚眉執肯復甘染指貽羞簞
篋而各官仍躬親給散務期人得實惠若少有
遲緩便以軍法繩之未有不踴躍用命飛輓星
馳者也又總漕疏稱各糧道送至濟寧較于往
時為稍遠然濟寧而南總漕已回此時巡漕
漕道尚在後而此地距京尚甚遙糧道固以
為事者何必早回以便私圖須逐程催僱送至
天津是亦職掌之應爾者也至於船被賊燬已
經屢奉
明旨着雇覓民船代運一年若各該省直官或借口
無船沿襲往套則違
旨悞漕之罪其孰能道之等因移會到臣該臣等會
看得漕運之遲人人能言之而挽遲為速曾不

能行者豈天下事真不可為哉非有提綱携領
之人振飭於上則臂指不運非有同心協力之
人拮据於中則照管不周非有委任責成之實
逐節緊湊即設官分職皆坐送居諸之贅員耳
臣等固腐心於漕事久矣今讀總漕之疏似已
曲中肯綮如謂回空既畢即令漕儲道親押運
船往江廣完兌仍與糧道前後督押前來則注
廣水次文武諸臣皆無所容其推諉矣又謂巡
漕駐劄鎮江間於浙直巡行隨事隨糾則浙直
地方無不悚然於繡斧之威靈既玩愒者何所
容之斯又扼要轉樞之一大關鍵也况總漕欲
循舊例移駐揚州且欲躬親漕道之事必竣糧
船入關踰洪然後返棹則提綱携領同心協力
之術又何以踰此哉至言監兌司官法令不能
加人尤中諸臣膏肓但諸臣雖散曹乎而煌煌
君命曷嘗不尊今後各該監兌務以兌事為己任倘
有椰榆不率者自當遵
勅奏効務期為

國集事若猶然以贅疣自視

功令具在臣部當隨而議其後矣總漕又言單例

徐州兵備會同各處糧道分地駐劄黃河一帶

逐程催償押至臨清如謂臨清稍遠計送濟寧

入關為當此更隨地關防不但免延挨亦可絕

偷盜合大家之精力振從前之玩愒誠目前最

要著也前總督倉臣孫居相有疏亦曾責各糧

道押運入關似亦與此暗合而科臣且謂濟寧

距淮較遠距京尚遙若使濟寧而南總漕已回

逐程催償直至天津總之推廣前

旨早期竣事而已惟是漕船原不足額而今歲東阻

河干者又復為逆虜焚燬數百餘隻若候造完

起運寧不悞事及查總倉前疏原有幫船不敷

即用本船行月糧銀催船代運照公平議給脚

價之說今科臣亦有此議所當速行各該水夫

預先儲備以供飛輓者也此外行月修船等錢

糧務令有司依期給散而無使有守候借貸之

虞嚴禁把總運官不許扣剋旗甲致令沿途販

賣恣意延推而不敢問要在法令嚴明伸縮得

以自繇挽遲為速當在於此此皆科臣目擊最

真指陳最詳蓋即

明旨所謂未盡事宜也以上諸臣條議似無餘蘊顧

力行何如耳既經總漕具題科臣會議前來相

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五日具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這條覆漕事甚晰漕臣移駐及道臣押至天津

永著為令江廣路遠若待漕道往返親催豈不及

遲今後只著兩省管糧儲官償兌押送延悞必罪

今歲運船不敷暫許雇代須公平給價旗軍行月

并修船等銀依期速給不許扣剋需難朕恩民間

輸納何嘗不勤只因各地方官漫不加意以致妨

漕病國該部自今通行嚴飭若仍前怠玩酌定實

重法決不姑息欽此

亟催輕賚以救燃眉疏

題為亟催輕賚以救燃眉事雲南漕運司案呈奉

本部送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稱蒙本部批

該職廳呈詳題催輕賚銀兩緣緣蒙批該廳即

查歷年完欠確數以憑酌議具題蒙此除將天

啓五年以前那借輕賚作銅本不開外案查天

啓六年拖欠一十萬兩零天啓七年拖欠十一

萬兩零崇禎元年分秋運幾半陸運方殷查每

年舊例約該輕賚銀四十三萬餘兩除陸續解

到銀十一萬四千四百兩有奇尚欠銀三十

萬五千六百有奇為照輕賚銀兩有司按糧數

徵解少解一分則缺一分盤剝之需今各省道

三年內拖欠五十二萬五千六百兩有奇以致

完糧運官守候盤美逗遛在京欠糧運官望眼

折抵耽延時日各倉收受糧斛者移取脚價兼

之太倉每以不解扣省為辭然茲准解不來憑

何發解值今逆虜肆毒船袋煨燼急欲造製庫

無遺磁屢奉催運

嚴旨不啻雷霆之厲職廳溺職之罪誠不可追第各

省直孰非王臣悠悠忽忽坐視京庾匱竭而不

一置念當此法弛人玩之時若非具題咨行准

撫備查拖欠省直指名懲處則漕事之隳莫可

救藥矣係于悞漕悞

國事理擬合呈請題催等因到部送司查得輕賚

銀兩單例一欵內開山東漕標銀限在四月淮

上輕賚頭運限在五月二運限在六月違限一

月者解官罰俸半年二月者罰俸一年再遲限

運事者降一級用如有司徵解不前亦要明

聲說聽撫按官參罰降用遵行在案又查得輕

賚銀兩例緣准撫催解其節年完欠確數俱在

准撫屢次咨行查取未經造報且有山東一省

向係徑解通廳者本司無憑查考今通廳開報

止節年所欠之大槩如必求各省直府州縣細

數不免濡遲時日合無先據通廳所報總數具

題一面移咨漕撫查取各省直完欠細數摘名查

參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輕賚一項例隨

本色徵解越幫前進以為漕糧剝運及運官定糧之需俱係喫緊無容少緩其稽延遲悞者運官并有司降罰有差單例具在今查天啓六年欠銀十萬兩天啓七年欠銀十一萬兩崇禎元年欠銀三十一萬五千六百餘兩至於崇禎二年又該銀四十餘萬兩全無解發以致庫貯如洗目今水運陸運脚價浩繁兼以船袋多被虜焚急須補造待用不貲皆取給於輕資延久不解將何措手且完糧運官望眼欲穿抵補奚從

司庫者不能作無米之炊効役者不能為無功之運疾呼不應遲悞已極若非請

明旨以申飭奉 功令以從事竭蹶解發恐不足救目前之急而竣

漕輓之役也案查崇禎元年臣部題催前項銀

兩責成總漕部院巡漕御史兼管料理如有拖

欠未完照例叅處漕務竣日仍令兩臣自行回

奏務期全完著為定例奉有

欽依遵行在案今合仍責一臣勒限督催重加申飭

將起解在途者亟催接濟逾欠未完者勒限旬月不拘別項銀兩那解前來以濟急需再有怠玩愆期查照單例從重叅處庶有補濟不則漕事終不可為矣仍令總漕部院將六年起至崇禎二年止完欠細數造冊報部查考既經該廳呈詳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撫按及總漕巡漕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這輕資銀兩何至崇禎年間拖欠獨多經管官視國憲為何如便着總漕巡漕速行嚴催在途的星馳前來未經起解的勒限星速解發隨查拖欠各官指名叅奏仍嚴提承行吏書考比總漕巡漕并該科漫不急公都着回將話來欽此

題覆總漕薦劾漕運官員疏

題為敬遵後新整飭之

明旨以振漕事之積玩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二

年十一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督漕

運提督甄務巡撫鳳陽等處地方兼理海防戶

部右侍郎兼都察院右僉都御史李待問題稱

前事等因奉

聖旨漕船稽遲先錄開兌不早這奏內薦劾各官該

部嚴加查覈違玩的從重議處作新運榜樣不得

徇情姑息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欽此欽遵欽此

卷查先該總督部院具題前奉內稱今歲道准

已九月議定一年備用漕糧自來歲以七月為

期一切責成各糧道及有司催事緊湊先期

而完者紀錄後期而完者罰極後者以才力不

及調降查照彙奏等因該本部改限六月過淮

覆奉

聖旨漕船稽遲致悞糧運道過淮既定六月須三月

盡數回空方可四月完允還嚴行督催其降罰從

錄各官彙奏出江日期併禁罰旗軍等事俱依擬

申飭欽遵通行在案今照崇禎二年起運漕糧該

總漕部院查明各省直船糧允發遲速分別舉

劾緣緣會同巡漕漕御史具題前來相應議覆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愆期實緣積玩所

致若非重加整飭分別勸懲何以惕勵將來今

查各省直糧道據報江西右叅議周汝弼湖廣

副使蔣如奇五月而米至儀陸續儀允告竣程

途較遠載運獨勞有司奉法糧艘爭先委應首

薦以示激勸淮海道右布政胡爾德揚州道副

使王象晉潁州道右叅議胡沾恩徽安道右布

政王公弼振劄積玩督發如期均應薦揚常鎮

道按察使吳時亮督催本屬漕糧允發甚早而

署屬上海獨後功過相準似應免議至於浙江

糧道右叅政詹應鵬所屬允發稽遲奉

旨戴罪督催後又奉

旨降職一級今查本官戴罪之後躬親水次督允催

行不避怨勞踰月而各船允發如駛即海寧缺

繼亦已報竣且任事日淺情似可原應俟糧到之日另為開復真府州縣官如江西南昌府知府彭期生撫州府知府黃應秀吉安府知府馬之陞贛州府知府沈振龍饒州府知府張有譽臨江府知府王建忠南昌府同知羅賓王臨江府通判姜鄰白南康府通判顧允恭撫州府推官薛振猷吉安府推官洪啓遵臨江府推官金鼎鉉寧州知州胡如川南昌縣知縣米助國清江縣知縣梁士濟進賢縣知縣蔣德瑗豐城縣知縣沈斯棟南城縣知縣馬士驥安福縣知縣陳昂虞臨川縣知縣張采全縣知縣余鵬翔廬陵縣知縣程近信泰和縣知縣徐行忠新喻縣知縣巫子肖新淦縣知縣周文胤峽江縣知縣關用學安仁縣知縣潘士元奉新縣知縣王倬然樂平縣知縣蕭穗湖廣荊州府知府胡公胄承天府知府劉體仁岳州府知府程道行武昌府同知黃翼登德安府通判任大仰岳州府通判王台卿武昌府通判羅學伊黃州府通判

姚廸嘉荊州府推官朱邦祈武昌府推官禹好善隨州知州黃朝選澧州知州王敦德沔陽州知州黃必演湘潭縣知縣陳文耀蒲圻縣知縣林增志公安縣知縣高鳳翔黃岡縣知縣吳允初江陵縣知縣周瑞豹景陵縣知縣楊一儁當陽縣知縣任鼎咸寧縣知縣劉世科通城縣知縣朱宗讓雲夢縣知縣龔道洽潛江縣知縣李自問巴陵縣知縣安汝盤嘉魚縣知縣王來儀廣濟縣知縣劉俊大冶縣知縣林縉黃梅縣知縣周獻孝感縣知縣高奇英攸縣知縣王枚瀟陽縣知縣陳運直隸江南常州府知府石萬程鎮江府知府陸懷玉寧國府知府黃夢松池州府知府顧元鏡太平府通判張爾葆常州府推官劉興秀鎮江府推官周廷鑑寧國府推官蔡宸恩蘇州府推官王瑞梅太倉州知州劉彥貴池縣知縣張燦垣宣城縣知縣謝玄珧當塗縣知縣郭紹儀溧陽縣知縣丁聖時江陰縣知縣吳鼎泰溧水縣知縣曾就義丹徒縣知縣鄭

之尹無錫縣知縣陳其赤金壇縣知縣劉宗祥
 宜興縣知縣李獻廷吳縣知縣陳文瑞華亭縣
 知縣鄭友立懷寧縣知縣吳承燧上元縣知縣
 何其俠高淳縣知縣莊鐸江浦縣知縣張懋忠
 南陵縣知縣周崇極太平縣知縣吳中頴建平
 縣知縣唐良錦六合縣知縣蔡如葵寧國縣知
 縣陳維泰江北淮安府知府董允升揚州府知
 府徐伯徵淮安府通判陶安齡揚州府通判王
 經世廬州府推官簡文瑞淮安府推官王用予
 無為州知州李春華通州知州董發惟高郵州
 知州盧燦山陽縣知縣朱國棟江都縣知縣遲
 大成舒城縣知縣王觀光泰興縣知縣孟名世
 興化縣知縣王績燦廬江縣知縣楊墀巢縣知
 縣王惟德沐陽縣知縣程接孟海門縣知縣李
 景時浙江臨安縣知縣涂必遷昌化縣知縣吳
 士忠新城縣知縣江之遠武康縣知縣章文音
 於潛縣知縣郭光詹以上各官俱催科盡力於
 發如期均當薦揚以示激勸此外如松江府上

海縣知縣陳昌胤六月既半尚欠米四萬餘石
 至推官臨倉比兌纔得苟完浙江安吉州知州
 孫幼孜漕米止五千餘石數少而兌遲德清縣
 知縣余若麒漕米三萬五千有零稽延而居後
 以上三臣催科無法兌發愆期漕運至急猶自
 怠緩除陳昌胤余若麒已經議處改降外孫幼
 孜仍應降職二級以警其餘俟新運早完方為
 開復海寧縣知縣謝紹芳邑有重災已准半折
 乃日久而粒米不備則料理之謂何今雖報有
 發運在途仍當戴罪督催俟糧完之日再為
 酌議湖州府推官胡守恒不能早為督催致所
 屬安吉德清兩州縣兌發最遲別縣亦遲法應
 罰俸三月示懲至於徐州四縣不在過淮過洪
 之內往往恃近及遲及至委官督兌方為告竣
 揆期已後查沛縣知縣張信豐縣知縣王體蒙
 四縣之中二縣尤遲雖云米久完貯幫船不至
 然一日不兌一日是縣官之責亦當罰俸三月
 以警將來各官罰過月日不准實歷所罰俸銀

解充邊餉既經漕臣具題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是欽此

康文奏議

雲南司三

題報通廳務關燒燬剝船漕糧疏

題為奴虜燒燬船糧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正月十

七日該本部批據監督河西務鈔關主事劉孔

敬呈報前事奉批據報未有船隻確數且船中

有糧否亦未說明仍速查再報去後續據該關

造報燒燬河剝船隻文冊前來內開有糧重船

一百六十五隻無糧空船一百八十三隻共燒

燬船三百四十八隻又未明開燒燬糧石數目

又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冊報被虜燒燬石土

康文奏議

雲南司三

七十一

二壩軍白糧外河剝船二百五十三隻半又五

壩普濟等關裡河剝船一百二十二隻亦未明

開有無燒燬糧米一併覆查去後今據務關主

事劉孔敬揭稱職于未奉之先已經親詣河干

逐一查勘備開冊報去後但糧之多寡船戶有

殺傷者有擄去者有驚散四方者未能遽得確

數今遣役遍地搜覓查明重剝船一百六十五

隻每隻裝米一百五十石共米二萬四千七百

五十石除已卸米二千零六十六石止共計燒

燬米二萬二千六百八十四石又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揭稱燒燬河剝重船五十六隻共燒燬米七千三百三十一石又准巡漕御史潘士遴手本開據海防同知王秉衡報稱查過燒燬漕船自張家灣起至王家樓止共九百五十三隻實係空船其楊村上下二百萬漕糧四千隻漕船幸俱無恙各等因在案該本司查得燒燬船糧係干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三

國計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逆奴狂逞入犯內地擄掠我貨畜屠戮我人民流亡滿道僵屍橫野其慘有不忍見聞者及至東行又焚燬我糧艘損壞我軍實兇狡甚矣今據巡漕御史潘士遴開報燒燬漕船九百五十三隻俱係空船其楊村上下二百萬漕糧四千隻漕艘俱各無恙雖窖藏者間有虜馬蹂躪居民竊取然所耗費不多實賴我

皇上如天之福而畱此軍民續命之膏也又有新開主事劉孔敬揭報燒燬河剝船三百四十八隻

內重船一百六十五隻燒燬糧二萬二千六百八十四石其一百八十三隻則空船也又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揭報燒燬軍白糧裡外河剝船共三百七十五隻半內重船五十六隻燒燬米七千三百三十一石不在分管信地之內其一百二十二隻則空船也夫漕糧自數千里遠來一入剝船即擬為倉中之物而乃使三萬一十五石忽成灰燼可為痛惜者此也典守之官收斂不早似難辭其責矣但其始也河水驟合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三

舟楫無功固以天時之不假易而致剝運之難終其既也虜逼人逃車驟難覓又以船丁之孤子而致收斂之不盡則其情亦若有可原者今查船戶各役殺擄逃竄之外所存無幾勢難責之賠償且每船所載未必盡皆一百五十石就中或有捏報情弊仍俟逐一清查再為定奪燒燬船隻臣部已行通廳速為召募給價補造以濟運務至于務關通廳剝運漕糧各有分管信地舊例以里二泗為界保護無虞乃其本職忽

遭虜賊焚燒實二百餘年稀有之變似難坐以不職之罪顧時勢雖值其艱而職守無容他議不有薄懲何警將來合以信地各別多寡亦異量為分別罰治務關主事劉孔敬應罰俸四箇月通廳郎中丁流芳姑罰俸二箇月以警其後目今剝運凍糧星速僨運方賴二官分猷宣力誠不便苛求者也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康素議 雲南司三 七五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七日具

題二月初二日奉

聖旨潛士透報燒燬俱係空船兩司官便報燬糧三萬有餘又詰而後報船數參差該部即確查情弊具奏欽此

題議速行水運顧允民船疏
題為續報運過附近城糧遵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該巡按直隸監察御史潛士透題前事奉

聖旨這續運過城糧知道了水剝費省增雇民船該部即與酌覆欽此欽遵到部送司卷查先該本部題為恭報陸運京倉蘆鎮漕米事奉

聖旨這運過京蘆餉數知道了春融水泮還着水路並僨以濟急需欽此又該本部題為再報收入津

城漕糧數目事奉

聖旨這收入津城漕米除截濟關寧留供蘆餉外餘俱起運入京關蘆現需至急著餉部速與撥運不得緩悞欽此又該本部題為恭報陸運京倉等事

奉
聖旨這運過京蘆糧數知道了還著水陸並僨依限奏報前門軍需宜裕未可議停你們還料理行欽

此俱通行欽遵訖又奉本部送據河西務鈔關

主事劉孔敬呈為急濟春運事內稱本關八百

剝船歷來春運東糧尚苦不足通貼民船協濟
今剝船被燬幾居其半運務又急往時雖差員
役封貼民船然津北民船寥若晨星津南俱關
虜警思逃河漸一流盡從南走即欲封貼無舟
可貼本司事權輕若鴻毛州縣恬不介意伏乞
移檄滄州靜海沿河等處責令州縣官羈留民
船不許南還押令赴關協運庶可按期竣事東
粒早登倉廩等因到部奉批據呈亦屬軍

國急務迫切至情雲南司速飭天津道督行天津

奏

雲南司三

滄州靜海青縣等處羈留民船剝運漕糧照例

繪具運價毋得悞事奉此飭行天津道及河間

府督行所屬沿河州縣封貼民船速赴務關等

處裝運漕糧去後又奉本部送據坐糧廳郎中

丁流芳呈為亟催水陸並運東糧事內稱查得

各運校撥運薊糧自正月十一日起至二十二

日止共運過薊糧九千四百三石五斗通管軍

丁抗運過薊糧二千一百石又通州雇覓車畜

運過薊糧五百二石俱經職廳現給脚價往來

督催赴薊交納通共起運過東糧一萬二千零
五石五斗尚有起運在途未經報到者俟薊州
收有的數另報今奉

明旨津糧徑運薊州京糧還着水陸並備則經紀水
脚車船戶原係供水運之役仍應撤回作速修
船剝船預備口袋夫役上緊剝運又時不容緩
者也乞速具題等因到部奉批昨奉

明旨勿停薊運然經紀亦脚人等實供水運之役今
水運在邇又不得不停也津門薊運已多或不

奏

雲南司三

專藉力於通州矣雲南司查議具題奉此查得

巡漕御史疏

請雇覓民船與通廳務關呈詳俱係剝運漕糧一事

相應併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係軍

國急需其凍阻河干者速宜起運入倉業奉

明旨集車陸運各皆兢兢趨事矣今值春融水泮水

運亟當舉行蓋陸運之費重而水運之費省也

兼以泥淖滿途車輛不能疾驅是陸運之難又

不如水運之易也第所需剝船每年除額船外

尚多雇貼民船協濟今遭虜變額船燒燬幾半
益屬難支誠恐收斂害藏之米延遲日久必有
泥爛之虞是雇覓民船之舉誠目前之急著也
雖經臣部檄行天津等道府督各沿河州縣封
貼船隻濟運照例公平給與運價原無虧於小
民自當樂於奔走恐非奉

明旨申飭則稟承不尊而奉行不速至於薊餉宜裕
輸運自難少緩業奉

俞旨准於津城截留米內着令餉部速為撥運查有

水道可通便而且捷又通廳已運一萬二千餘

石至薊可免呼庚不繼之虞今除昌密兩鎮經

紀五十名仍留運料草外其通廳經紀水脚等

項原係開壩水運之役今應亟行撤回修船置

袋以供本等飛輓庶免遲悞漕事誠不便舍水

而陸顧此失彼者也既經漕臣具題及務關通

廳呈詳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八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俱依議速行內封貼剝船須公平給價毋得擾
民該部還行嚴飭欽此

庚寅奏議

雲南詞三

題覆巡漕分委押運漕糧疏

題爲新運萬分緊急特陳切要事宜仰祈

聖明立賜

嚴勅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正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

該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龔一程題稱前事等因

奉

聖旨道臣押糧前已有旨河南山東二省依議親督

抵通運弁須查交糧果完准押空速回旗軍行糧

卽着見給其雇募船隻及通判押運還着確議具

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到部送司查得臨開山東

河南二省糧道親押抵通旗運見給行月糧銀

十三把總押催回空等項已奉

明旨處分已定俱通行欽遵訖至于雇募船隻一項

業該本部會同戶科酌議覆

請外惟是各府管糧通判押運一節相應議覆案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漕事之遲實累年積玩所致

茲欲挽遲爲速惟在有司早徵糧米軍衛早備

船隻各該司府早給旗軍行月糧銀事事速手

加之沿河道府州縣各照信地步步催趨又責

令各省直糧道躬親押運直至天津方止各遵

職守銳意力行何患運事之愆期也至於雇募

民船協運事宜尤爲目今急着業該臣部會同

科臣酌議具題訖其山東河南二省糧道已奉

明旨責令親押抵通無容再計惟是各府管糧通判

委押督運原其本職悉令照府分部逐程催償

各隨糧道同爲行止蓋糧米數多船隻先後不

齊糧道一身不能遍及而通判分猷効力於下

者自又不容已也漕臣所議誠爲有見今後須

責各省直通判隨同糧道在浙直江廣者押至

天津在山東河南者押至通州方准告回務要

約束下役無得需索漕幫如是則上下同心大

小協力各盡拮据之勞勉圖幹濟之功而後積

習可破飛輓可期有違玩者重加叅處所當通

行申飭者也既經漕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八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各省直漕糧既有道臣押運管糧通判不必隨行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京營二月草料照新議給折色疏

題為亟催草料以資軍興事雲南廣西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協理京營戎政兵部尚書閔夢得會同總提衙門咨前事煩將十一十二兩月未發草料作速給散其二月分本色料豆即便移會召買施行等因到部准此送司奉此除三大營十一十二兩月馬匹料草折色銀兩原因軍興費夥庫藏匱乏業經題奉

欽依俟刻下外解稍裕即照數補發外所有二月分

雲南司三

應給本色草料一節合行議覆等因案呈到該臣等看得行間衝突攻取全靠馬兵故必馬有飽騰之實而後軍無膂胸之患臣部責在軍需一應草料敢不竭心力以從事但舊日之弊政既不能相仍而目前之供給又不能卒省其召買虛實之故尚有可得而言者

京師三大營馬匹二十兩月支給本色料草餘月俱給折色此舊例也料豆一項京倉從無預儲舊例召商買辦以應京營二十兩月之需嗣因

各商騙費官銀以數萬計該臣部查實題參送刑部擬追議將前項料豆令宛大二縣代買不謂積商牟利又復改名投充銀已全領豆不半納使非臣部勒限嚴追又幾成前商之續矣該臣等無奈於去年夏月與總協議定卽二十兩月應給本色之月亦以折色抵給又恐軍士不願查往月每豆一石例給價銀四錢故二月議加二錢共六錢十月議加一錢共五錢已經移會京營允覆在卷草束一項在京五場每年額

雲南司三

十五

辦一百五十萬束每年二十兩月支放亦復稱是比雖營馬倒損數多所放亦近一百一十萬造支在案每次雖有餘剩客歲商價不敷減買三分之一則所存者鮮矣五場實在僅有軍興援兵草各三十萬束耳邇者奴賊猖狂援兵四集日用料豆不下千石臣部不惜高價收買又題奉明旨令五城代買然亦僅足供應并無顆粒存積近且奉

聖諭派行省直買解矣援兵日用馬草不下三四萬

東臣部按數運交尚有斤兩稍輕者仍復照秤折補共已支草八十萬所存軍援草束僅七十萬於是五場之堆垛者岌岌乎有空虛之虞矣若京軍一月便該支豆一萬七千四百餘石支草五十三萬二千餘束不但料豆之召買一時未必應手即見在之草束亦安得不少存有餘不盡以備不必然之過慮乎况城外列營京軍行糧見支本色每馬每日料三升草一束已足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十五

用矣城內城守京軍行糧亦見支折色每馬每日料草通共折銀三分五釐亦不為不厚矣所有二月分料草似應循例改折令各軍自辦如謂馬匹貴壯但將應給價值不妨另議增加如料豆舊例四錢新例六錢今照時值每石給銀九錢草束舊例每月三十束折銀五錢每束止折銀一分六釐六毫零今照時值每束給銀二分三十束給銀六錢價值既厚買辦無難異日事宜不得引以為例斯亦情法之平而官與軍

兩便之道也夫草料為軍馬急需之物豈臣部不能辦而各軍反能自辦者蓋緣臣部數處甚合以一時而取給則慮不敷各軍數處其分以衆人而各為營以三十日而徐為辦則無不足又理勢之固然而無容再計者也既經總提協衙門咨催前來合無據實控籲取自

聖裁將二月分應支草料准照新議價值發給折色庶芻秣不乏而倉場亦有攸賴矣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九日具

題二月初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覆總漕補造漕船以濟新運疏
題為漕事所急在船補缺時不容緩伏乞

嚴為責成以濟新運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正月十三日奉本部送該總漕部院李待問題前事奉

聖旨這補造運船僉旗責該道修造責分司南京各衛責京府推官都着申飭行蕪關額價如何欠至二十餘萬查議具奏借用木價着補還以濟急用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到部除僉補旗甲責該道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八

修造運船責清江分司南京各衛責京府推官及荊州府借欠木價着補還以濟急用等項俱行文各該衙門欽遵外惟蕪關欠造船額價銀二十餘萬奉

旨查議具奏欽遵移咨工部查議去後今奉本部送准該部咨覆前事內稱以後仍責該關按季解准差滿查其完欠以為殿最等因到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事之所急者惟運船為第一義今船多缺額補造不能如數

卽有糧而無船何以克濟運事查清江廠每年額造糧船五百四十八隻料價銀兩皆取給於杭蕪二鈔關稅銀在杭關派銀一萬四千四百四十兩在蕪關派銀一萬八千七百七十兩每年共銀三萬三千二百一十兩解廠以供物料之需杭關每年完解無欠惟蕪關止天啓七年全完外其餘節年拖欠自天啓元年起至崇禎二年止共欠銀二十一萬有奇所云積欠二十餘萬者自萬曆四十三年以後所欠總計之數

奏支奏議

也蓋因銀在南部時當庫訕不惟呼之不應且那借別用故積欠如此之多是以總漕部有徑解淮庫之請業經工部議令按季解淮以濟急需每年該廠司官將用過銀兩造過船隻

造冊

奏繳遇有贏餘報部咨解南部應用管關官差滿查其所解完欠以爲殿最其歷年拖欠者設法陸續補還題奉

依在案此崇禎二年二月內事可責通爲完之要

法也今查去歲過淮缺船該廠應造七百隻今又被虜燒燬數近千隻所費浩繁待用甚急恐該關不得如前膜外視之也今除當年一萬八千七百七十兩應責該關速行按季全解外其遠年積欠者姑俟再議但將天啓元年起至今止欠銀一十一萬餘兩仍令南工部督同該關分作三年補完以濟急需如舊通不解新稅不給該廠何能作無米之炊造船豈能爲點金之術其悞漕事之大莫甚於此斯何時也而可悠

雲南司卷三

忽延緩漫不經心乎以後解銀不如額者該司官查參重處治以違悞之罪其南工部承行司官亦宜併究既經總漕具題及工部咨覆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工部總漕及南京工部并劄蕪關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九日具

二月初四日奉

聖旨運船補造料價急需無閑額解并近年積逋都
着勒限督完毋致延悞各該衙門通行申飭欽此

題報龔漕院原疏關會稽遲疏

題為新運緊急押運無官萬難姑待懇乞

聖明亟賜

宸斷以濟然眉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二月初七日該

本部送奉

御前發下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龔一程題前事等因

奉

聖旨運弁交糧果完方准速回前已有旨這奏內把

總該部查係領運不係交糧即督令速押回空不

許刻延龔一程前疏已經批發何云尚未奉旨

運要務豈無關會中間何故稽悞着查明具奏該

部知道欽此到部送司查得正月二十四日該本

部送奉

御前發下巡漕龔御史題為新運萬分緊急特陳切

要事宜仰祈

聖明立賜

嚴勅事奉

聖旨道臣押糧前已有旨河南山東二省依議親督

抵通運弁須查交糧果完准押空速回旗軍行糧
即着見給其雇募船隻及通判押運着確議具奏
該部知道欽此到部送司查得各府通判一節相
應議覆呈堂於二十八日具覆訖二十日晚奉
御前發下原疏奉

聖旨各省直漕糧既有道臣押運管糧通判不必隨
行該衙門知道欽此於二月初一日抄送到司隨

於初二初三兩日通行總漕部院總督倉場浙

江江西湖廣應天山東河南六省巡撫都察院

奏議

雲南司三

轉行巡漕及各該巡按御史并漕儲道六省直

監允訖本司竭蹶奉行無敢稽悞祇緣本部與

巡漕御史文移往來例錄都察院轉行又因賈

氛未靖章奏不敢發抄且巡漕龔御史遠在津

門是以不及知耳今奉

明旨着查明具奏理合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章奏布聞中外漕運事關軍

國不宜少延且夕查漕臣龔一程新運萬分緊急

一疏原于正月十七日具題二十四日奉

旨下部二十八日臣部具覆嗣奉

新諭於二月初一日發司初二初三兩日通行總漕

部院等十六處合于衙門訖漕臣本擬原疏隨

上隨下不意中間又經部覆未免稽延時日及奉

旨通行又錄都察院轉折而達查漕臣催疏發於二

月初三日適當臣部移文一二日間故未及遞

到耳除漕臣奏

請十三把總速押回空當即行文各該衙門欽遵外

既經該司查明前來相應具覆伏乞

奏議

雲南司三

九省

聖明裁察施行

崇禎三年二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事關漕務時刻難緩龔一程前疏既經奉旨如

何姑待再覆方行移會以後還加嚴飭該部院知

道欽此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四卷

題覆河南撫按議督糧道移駐疏

題覆宋倉院漕折定價疏

題三四月分京軍支放通糧疏

議覆轉運貯津漕米疏

再覆通務兩司官查報燬糧疏

漕折徵解太緩查奏申飭速完疏

再覆轉運貯津漕米疏

度支奏議

擬覆船戶抽和漕糧疏

覆戶科題議輕賞銀兩改解京庫疏

題覆監兌主事元之偉考覈疏

燒燬漕糧官旗船戶分賠疏

就近補差蘇松監兌疏

覆班軍監菜犒工不得冒破疏

覆津部查奏凍糧官旗掛欠極多疏

恭報新糧抵關疏

河道淺阻乞派疏通疏

覆成國公運漕增額疏



度支奏議卷之四

太子少保戶部尚書潘青畢自嚴視草

題覆河南撫按議督糧道移駐疏

題為漕米弊蠹當除糧道駐轄宜酌謹陳一得乞

賜

勅議施行以裕軍儲以蘇民困事雲南清吏司案呈

本月初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河南監

察御史吳姓會同巡撫河南都察院右僉都御

史范景文題前事等因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聖旨該部即與議覆欽此本月初六日又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巡撫范景文題同前事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查得河南撫按會奏該省漕務九害六便議將

督糧道移駐小灘請加專

勅兼轄元城魏縣等處以便責成等項事宜相應酌

議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之弊至今

日極矣各地方俱不乏議革議制之時宜而在

河南又與南中不同蓋南中漕米各州縣俱有

水路則各州縣皆水次也是以本地地方土產之

米而交入倉厥候兌者也河南固以直隸元城

縣小灘鎮為水次者也而額運漕糧實分徵於

舟楫不通之地就小灘而糴買完官者勢也以

兩河之民而赴糴三輔其情俗既不相洽以中

州之官而遙制河朔其威令又不相屬即極力

振飭終窮於臂指之不能互運此該糧道有九

害六便之呈請而該撫按有移駐兼轄之奏

聞也就中如豪販高價車脚增值是害之在市儈者

也減價而買粗濕之米襲舛而其貓鼠之眠是

害之在委官與總部者也借口常例而索不一

端以致耗費多而加派之苦貽累地方任情擅

和折乾而弊不一途以致米色惡而掛欠之數

虧損倉儲又害之在奸弁與猾旗者也方今倉

庾空匱掛欠之弊既萬萬不可因循且各州縣

畏

功令而浸淫加派每石輒至三四錢不等即令異

口自詰是何名色乎况此等數目尚係明報之

撫按者也仍聞州縣中更有私派幫貼但求委
官竣事併不據實

上聞者窮黎何辜寧堪此無藝之苛求哉倘有執三
尺而震懾於上者則

國便民便即印官委官運升旗軍罔不俱便又何
九害窟穴之足云雖監兌業遺分司而事係兼
攝故去住不特當無如該糧道移駐兼轄則事
權重而時日久尤稱扼要底績之急着耳合無
即如撫按議責令各州縣印官於六月委官七

奏議

雲南司四

三

月發銀除額徵外不許加派分毫各委官領
既畢隨赴水次趁時買米即時估不敷應用止
許掌印官明白申詳設處抵捕不得私取民間
如限內無銀以慢事問罪如額外加派以違

旨坐贓該糧道亦務於八月移駐協同監兌司官精
心料理如市估米色躬親酌驗入厰上船逐節
查覈前項弊竇盡數剔革限正月內兌完遵新
例押送通州方准回省政該撫按所謂以徵銀
委官買米責成各州縣而以交兌查催革弊責

威督糧道總期克勤運務者也但該糧道亦不
得以移駐博名以兼轄崇體致辜撫按特請之
盛心即監兌司官併應殷鑒前轍立振新猷不
許故縱衙役生事滋擾致負

聖明再設之曠典庶大家同心而漕事尚可為也若
能豐年節存留待凶年補濟尤在諸臣酌時宜
而多方計畫非臣部所可預必也惟是兼轄之
地方與承接之體統不無仍埃商酌者查得河
南水次雖在元城小灘鎮而附近小灘者即是

奏議

雲南司四

三

濟縣之道口往例以一水之便赴糴小灘者固
十之六七而補奏於道口者亦十有三四若
元城魏縣而不轄濟縣恐法令尚有中格之處
矣及查分巡河北道兼管濟縣故事祇以宜溝
高村等處道路犬牙為蛇豕由沒之所該縣原
設有巡路員役以防劫掠故必借憲臣彈壓之
其餘錢穀詞訟與夫職官賢否從不與聞今應
比照前例若市價舟車賈販郵驛等項與漕事
相涉者俱聽該道鈐制有不率者許揭報撫按

一體叅劾漕運而外自有河北道之成例在想
該道斷不肯舍已而耘人也再照河南以小灘
為水次猶山東以德州等處為水次其壤地既
爾相接其事體亦復相同查山東舊例計道里
遠近為本折分別近者運本色兌漕遠者解折
色買米官與民兩俱稱便歲時既久奉行非法
有司利於派解本色而贈耗愈重脚費愈繁所
弗卹也為今之計似應比照前例除附近州縣
仍照例運本色外其離水次遠州縣止許派
解折色赴水次糴買但須照前中州之議務要
蚤委官蚤徵銀蚤買乾潔好米上倉候兌官給
價值寧可稍從其贏不必多派本色以滋小民
之累既不勞民傷財又不妨漕病

國此則兩省均可通行者也敢因中州而并及之
既經該撫按條議疏

請前來相應題覆伏乞

皇上睿裁將河南督糧道

特准兼轄直隸元城魏濟等三縣用飭漕事行令各

衙門一體欽遵其於

國計民生未必無小補也

崇禎三年二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依議行欽此

題覆宋倉院漕折定價疏

題為漕事敗壞莫支振靡挽頽宜亟謹申舊章陳

一得以破積習以裨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元年十二月十三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宋

師襄條議漕政七款題奉

聖旨倉漕二差事相表裏漕糧稽運掛欠即從水次

交兌為始今後地方管糧官必躬親稽查杜絕折

乾挿和諸弊違玩的漕臣立行叅處監兌官查係

祖制仍與題復以專責成運價每歲量扣十分之三

漂燬船隻從當地有司申報勘實題請若官旗侵

盜借名漂燬的按法究懲不准申豁奸旗盜糧有

蹟為首的與欠糧運官一體監比掛欠叅問各官

漕司法司嚴提正身追比仍歲終造完欠冊奏繳

如或徇情弛縱所司官必罪不宥津截及折價二

款該部看議來說以後非十分重大災傷擬按官

不許再議改折該衙門知遵欽此欵遵抄出到部

送司查得巡倉宋御史條議漕事水次交兌宜

明運糧折價宜覈漂燬假借宜覈官旗追比宜

同掛欠叅問宜結五款皆逆流窮源鑿鑿可行

已奉有

俞旨通行各該衙門欽遵至復監兌司官一事又該

本部覆奉

欽依遵行訖惟是津門截漕當議漕折徵價宜增二

款相應議覆就經移會新餉司及呈堂行文各

該省直撫按查議去後隨准新餉司回稱每年

鮮運漕糧十萬石今自崇禎二年為始以八萬

石運發海外以減存二萬石撥運關門以抵

南災稜召買不足之數兩奉

明旨未便紛更如欲遞減或俟之預計崇禎三年時

再為酌定可也等因到司案候各省直查議漕

折增價文到併覆間隨准新餉司回稱查得鮮

運漕糧每年額派十萬石今值軍興孔亟之時

未便遽更成議預計三年疏內已照原額題定

無容再減等因在案其漕折一項已該山東撫

按回稱濟南兗州東昌三府未折漕米七萬石

內二萬石係六錢折價五萬石係八錢折價
槩補足七錢以五萬之內多銀抵補二萬少數
實長銀三千兩應否減去以示均平照數減編
以寬民力又河南撫按回稱河南一省未折漕
米七萬石內五萬石八錢折價二萬石六錢折
價若以通融七錢折之尚多銀三千兩似應照
舊徵解以勸

國用又湖廣撫按回稱本省未折米三萬七千七
百三十四石七斗每石折銀七錢與倉院所議

雲南司卷四

九

相同又應天巡撫回稱漕糧之有本折緣地
之有肥磽蘇州府嘉定縣濱海沙瘠土不產禾
自萬曆十八年間題

准未折正兌米一十萬七十五石六斗三升五合每
石折價七錢改兌淮安倉米六千四百一十七
石六升每石折銀六錢正兌改兌之色目不同
京倉准倉之遠近迥別所議折價自不能比而
同也又鳳陽巡撫回稱淮海兵備道呈稱淮寧
府安東縣彈丸下邑居黃河下流額漕一萬四

千七百石先年河決草灣縣畿成沼遂議亦折
每石定價七錢因民貧不能承辦議將四稅銀
二千八百五十九兩五錢助湊漕折萬曆三十
二年部將四稅取漕一項助解濟邊而以每石
七錢總歸該縣自認民苦不堪具告各院題
准每石折銀五錢俯念災疲免其外加又據潁州兵
備道胡沾恩呈稱泗州乃

陵園鍾瑞之地

聖祖發祥之區半係山崗半為澤國兼之賦重差繁

雲南司卷四

九

民多逃竄萬曆二十四年蒙將額徵漕糧八
五百七十石三斗一升題

准改折每石五錢此固稍寬民力實以培根本以
三宗之靈矧該州災稜頻仍加派疊至其斃小民方
控愬之無路一旦以七錢改折連負不前民將
掉臂而去是不可與別處州縣同日而語矣又
據揚州兵備道王象晉呈稱揚州府興化縣東
稱本縣幅頓不過百里又有五湖六十四蕩
地四十餘里原額民竈因地僅二百四十二

七千餘畝久沉釜底稅糧三萬餘石重困固已莫支後因

先朝遺民孫開保向富戶求需不遂誣

奏欺隱致加浮糧二萬石是湖蕩水面盡丈為田

一則起科昔年里民劉應軫等激切具

奏請將加糧二萬改為折色旋復報罷至萬曆二

十一年知縣歐陽東鳳自擊民不堪命徑自具

疏以越職受罰始得每石永折五錢是各省輸

有田之糧與化供無田之稅即各省議增與化

雲南司四

萬難求多各等因咨覆在案相應議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鮮運議截漕糧蓋以本色召買

之不敷也如鮮兵既減餉亦應與俱減昨午臣

部已將鮮運漕糧十萬之內酌減二萬移抵畿

南災稔召買不足之數是漕糧十萬仍未減也

今值軍興多事之時姑且改抵薊門之用邊難

議更應俟事平之日再為酌議可也其截數之

掛欠應聽津門自為追補不得再截正漕益滋

侵耗先該臣部已疏

請申明矣是在督餉諸臣加之意焉至于漕糧之存

未折價值之有多寡亦以地利物力之不齊耳

如山東河南二省各漕糧七萬石內各五萬石

俱八錢折價二萬石俱六錢折價而東省所議

欲以五萬石八錢之多而移補二萬石六錢之

少繁以七錢為額長銀三千兩減編以寬民力

此為地方私計而非為

國家起見不若河南議以照舊徵解以裕

國用之為得也楚省漕米三萬七千七百二十四

雲南司四

石七斗每石折銀七錢與倉臣所議相同無差

再計其蘇州府嘉定縣正兌京倉米一十萬七

十五石六斗三升五合每石折銀七錢但說者

謂三吳財賦之區各邑俱困轉漕贈耗繁夥而

該縣獨獲永折之利頗處其饒稍為不平但七

錢之例已與倉臣議合似難深求惟改兌淮安

倉米六千四百一十七石六升每石折銀六錢

較之七錢之數已少而淮倉比京倉之路為近

當時建議短銀一錢蓋亦有自來矣至安東縣

漕糧一萬四千七百石泗州漕糧八千五百七十石三斗一升興化縣漕糧二萬石俱五錢折價在安東縣稱地居黃河下流先年遭河決之患縣幾成沼漕糧遂議改折每石價銀七錢旋以四稅銀二千八百餘兩補解後以稅銀取解濟邊題

准每石五錢蓋以災疲之地無可議加在泗州稱係陵園之地半係山崗半為澤國賦重差繁民多逃竄在興化縣幅頓不過百里內有五湖六十四蕩

雲南司四

占地四十餘里水面盡丈為田輸供無田之稅每石五錢之外難以議加總之漕糧改徵折銀乃因地方災疲不能承辦即價有多寡之異亦以地有肥瘠故也倉臣議於每石五錢之外量加二錢以備改折之需念切備空置固籌畫之苦心今據各該撫按道府再四酌議揆之地利物力無可議加實體卹之遠見本多而議從其減恐有損于國額本少而議從其增恐滋累于民艱况定價于

昔幾經酌議而非私為厚薄沿行于今歷來久遠而難驟為變更各應照舊徵解庶為妥便既經各撫按議覆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二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這截漕折價事既經酌妥著依議行欽此

雲南司四

題三四月分京軍支放通糧疏

題為支放官軍月糧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准下糧廳付稱查得先是二月分月糧例應支領通粟續該本部具題當此用軍之時跋涉遠道止得粟米或非所樂不若暫改粳米俟三月事平補放粟米等因在卷隨將二月分月糧坐派通州粳米放訖今三月分月糧坐派在卽果否補放通粟未經付定難以坐派等因到司卷查三月分月糧業經題奉

奏議

雲南司四

非

明旨補放通倉粟米無容再議第目今虜患雖云稍寧而各軍尚在城守以二月分不樂之粟米改放三月豈三月分卽為其樂從乎仍非所以示優恤而戢衆志也且年前十一十二兩月應放通糧祇因城門方閉改放京糧仍俟兵事解嚴補放通倉題明在卷合無將三月應放之粟及四月應補之粳併准於通倉預給但寬以時且俾盡數運京庶一行而獲兩月之糧倉不損額軍不稱厲計無便於此也雖舊例四月分應放

折色或不妨改折色於五月補放一通融間而

倉庾有濟矣但事屬更張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京軍月糧支放原有成例豈容輕易更張第虜騎在郊城守勞瘁有難拘於成例者在三月已題給通粟併四月亦預給通粟其折色俟五月補給似為調劑得宜惟是一軍而給粳粟各一石欲仍照前限五日盡完程期迫促恐不能盡運至京仍應多分班次更番赴領卽寬限十日似亦不為遲也京通相距不過三

奏議

雲南司四

未

四十里輦負不難然以一時而支兩月之糧誠恐各軍就便糶賣彼中徒充奸民射利之資不為京軍宿飽之用倘致都城米價騰貴所係尤非細故更乞

勅令總提協衙門曉諭各軍務將所領糧米僱募車畜全運進京或自用或轉鬻然後從其所便臣部仍行通州坐糧廳及管倉司官嚴禁通民之收買者示各軍以不得不運之勢則卹軍平價一舉而咸有攸賴矣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

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二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這京軍支運通糧依議寬限務期全運至京不得就近糶賣着總提協嚴禁通州收買該部便行坐糧廳及管倉司官一併禁飭欽此

雲南司四

雲南司四

議覆轉運貯津漕米疏

題為急議轉運貯津漕米以實京庾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二月十四日奉本部送天津部院崔爾進題前事奉

聖旨這截留津糧事宜還着該部確議具奏欽此到部送司查得津門截留漕糧事宜係新餉司有行就經移付查議去後今准回稱查得春運漕米三十三萬向以凍糧截留其秋運二十二萬用本年漕米首幫到津者截留發運今津門除

雲南司四

雲南司四

未

春運截留并蘇運外尚存米六十八萬七千三百七十九石零盡應運入以實京庾誠為目前急着但脚價之費為數不貲議留二十二萬以抵秋截以省脚費今歲新運頭幫直抵通關似亦妥便總一漕米也不過先後權宜之計更免途次輸輓之艱至下年春運俟凍糧守津者再議酌截等因前來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遼餉五十五萬石舊例春截凍糧三十三萬秋截首幫漕糧二十二萬俱津門轉運以濟

關寧者也今以虜警戒嚴津門搬運凍糧入城者先報七十三萬四千六百七十四石六斗六升又續報三十萬二千七百四石七斗六升五合三勺四抄共計一百零三萬七千三百七十九石四斗二升五合三勺四抄糧米船隻保全無恙此皆仰賴我

皇上如天之福亦津門督部司道諸臣搬運之力居多也除奉

旨截留三十三萬并留運餉二萬外尚存米六十八萬七千三百七十九石零奉有

明旨俱運入京以實倉儲此自

睿慮淵深為充裕根本之計今津門又議轉運進京

脚費則有不得不從頭打算者查自天津至河

西務紅廟計程一百五十四里自紅廟至石壩

計程一百三十五里若以務關官剝裝運每石

脚價計該四分三釐今津門原無官剝俱係雇

募民船運至石壩定價八分六釐其視官剝水

脚給已兩俗又加出倉車價四釐每石脚費通

共九分蓋斟酌於遠近官民之間仰體夫公平給價之

旨不難損上以益下耳繩以漕規舊例似覺稍多臣部仍議量有裁節比據津門司道樊維城石聲諸張志芳連名申稱漕糧運通惟苦無船海船體大北河水淺膠不能入只得多募民船裝運

但民船無幾遍地搜括許以俗給脚價無人肯應先議自津至通每石給與脚價八分六釐堅

執不從咸稱虧苦見議加至一錢一石尚嫌不

足自二月初一日至初八日止共雇募民船一百一十餘隻自初九日至十四日止共發過米

二萬一千八十石又苦脚價無措乞速發接濟

等情夫且溢於九分之外安能儉於九分之內

然當此財用匱乏之時仍以初議九分為主誠

不得再有增加者也但漕規剝運俱用加二五

斛入倉晒揚完日另行銷算固備消折亦省運

價今京通水陸二運俱用此法則津門亦難別

有異同耳此米若非運自津門即嘗運自通廳

奏議 雲南司四 九

奏議 雲南司四 半

船隻既少陸運更費幸賴津門督部司道一力
肩承臣部深感同舟共濟之誼惟有虛心商確
期歸至當已耳若夫慎揀船戶差官督押以防
插和侵盜之弊想津門自饒為之不待臣言之
贅也第以脚價九分而論總計前來自津運京
共該脚價六萬一千八百六十四兩有奇而五
閘內河剝船與大通橋車運進倉之費不與焉
脚費委屬繁重時日亦有耽延當此軍興空匱
之日顧安得不深長思也今議將秋截二十二
萬一併存留海運以省脚費止應實運四十六
萬七千三百七十餘石允稱得算案查臣部先
因虜犯內地原題附近天津者盡數截留津門
抵作春運截漕亦不必拘定三十三萬之數業
奉

明旨近津截抵春運來歲銷算欽遵在卷今據津部
之議欲省脚費又免輪輓一先後轉移間而留
物力鉅萬之費且令今歲新運之來直抵通關
於以杜觀望之私而息紛紜之議飛渡進京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注

為便計又與前
旨券符不爽可謂得緩急之宜矣既經餉臣具題復
經兩司會議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二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這漕米還查京倉所貯及見運數目一併酌算
足支時月奏來京倉有餘再行別議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注

再覆通務兩司官查報燬糧疏

題為奴虜燒燬船糧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二月初

二日該本部奉

御前發下本部題前事奉

聖旨潘士遴報燒俱係空船兩司官便報燬糧三萬

有餘又詰而後報船糧參差該部即確查情弊具

奏欽此欽遵到部送司覆查間又該戶科都給事

中解學龍題為燒燬船糧情弊宜究違玩宜懲

事奉

奏議

雲南司四

聖

聖旨這燒燬情事已有旨嚴查以後戶部各項事體

都要開報該科以便稽覈該部知道欽此通行欽

遵外今奉本部送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稱

查得燒燬剝船二百五十三隻半內空船一百

九十七隻半重船五十六隻共燒燬米七千三

百三十一石皆發剝文簿研審各船戶而得數

者巡漕潘御史疏報空船皆漕船也職廳所報

空重船數皆剝船也先次不及糧石查未的也

得糧數而即報不敢欺也然條剝受載每船例

裝米一百六十石間有限滿朽船或毋船糧盡

不能取盈為數少減者故計重船則五十六隻

計米數則七千三百三十一石數不一齊獨是

守凍之始職廳三次嚴檄各運官船戶及早審

藏恐為虜害無奈奉法之無人耳今船固焚矣

船戶之蠶食亂民之搶掠官旗之盜贖侵漁皆

欲盡委于焚燬典守謂何三尺難貸夫米入剝

艇船戶固不能辭其責而米未入倉官旗豈不

當嚴為防此巡漕潘御史疏稱舊例剝船各有

奏議

雲南司四

官旗船戶典守者此也至問孰為盡焚孰為盜

賣孰多蠶食孰未看守然當強虜蹂躪之餘狂

奔逃命之後固非職廳閉守通城者所能臆決

而懸擬也據法處分是在上臺之獨斷耳又奉

本部送據河西務鈔關主事劉孔敬呈稱燒燬

船糧初報之時未經職目親覩故未敢開具船

隻并糧米確數自虜騎東向職隨躬親至彼踏

勘徒見屍骸橫野兩岸並無一人即乘機盜竊

難以懸坐閱數日職復單騎潛出駕舟備勘糧

米成灰船質如炭惟取具該地保佑楊文學等
其結并蘇州等衛運官魯夢鯉等及各旗呈報
與職勘閱相似方敢據實呈報並不取諸各船
戶之口等因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船糧燒燬各員役但有督催剝運之責者均難
逃罪業經臺省諸臣交章詰問

皇上不卽處分仍以確查情弊屬之臣部臣等既惕
於職掌之不敢他誘又激於

寬恩之不敢仰負業經備行河西務通糧廳管運司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卷四

官嚴查去後又思兩司官自行回報恐就中情
事尚難盡憑又咨都察院轉行巡漕漕御史備
查真偽方敢奏覆今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河
西務主事劉孔敬各呈報前來而漕御史巴蒙
皇上議處似難更遲時日矣查據兩司官來文謂巡
漕所報之空船原是漕船二臣所報之重船實
是剝船又謂前此未報糧數尚因查核未確嗣
後既有米數是以不敢欺隱則前項漕米三萬
一十五石所稱被虜焚燬者將謂此言不實信

而殺戮有屍呈結有詞在兩臣似不肯據身名
爲典守撐運各員役說謊謂此言可信而當處
騎充斥之時漕米阻在河干兩臣局之城內誰
是目擊手量之人倘有乘機竊取而借口賊燬
者不將遂奸貪侵漁之計乎恐兩臣且不敢自
信臣等又安敢代兩臣爲各員役信總非虛捏
難免疎虞此時惟有賠償一法可以懲前而儆
後耳合無將前項焚燬米石內除殺戮有據者
姑准饒免其餘責令領運官旗與分剝船戶各
賠一半務要如數全完以示官糧無可輕銷之
例至於司官劉孔敬丁流芳值河水堅結之秋
構歷年未有之變方圖剝運又講收歛雖全毋
船却悞剝船其方圓併畫之下似情勢不無可
原但責任既有專司自不得不爲法受過也臣
前疏因運務方殷姑擬分別罰俸亦以懲創之
中聊寬策勵之途而

露雷總係

天恩終非臣部所敢擅便也既經該司案呈前來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卷四

以後各項事體嚴飭各司逐報該科查考外相應覆

請伏候

皇上勅下臣部行文各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二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前據兩司官報燬糧三萬有餘今丁流芳查報燬糧七千餘石劉孔敬如何不詳報船數米數語意含糊着按漕御史再行確覈司官專管督運何

得盡委官旗船戶分賠還另議具奏欽此

奏議

雲南司四

奉

漕折徵解太緩查叅申飭速完疏

題為漕銀徵解太緩累咨催取不前恭請

明旨申飭速完以濟急需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查得

漕折銀兩係放折急需各省直拖欠數多咨催

不應先該本部題奉

欽依限每年三月內據實查叅分別降處欽遵在卷

今照崇禎三年正當查叅之期隨經移付山東

等司查取天啓六七及崇禎元年未完銀數前

來如天啓六年分未折則湖廣額銀二萬六千

四百一十四兩二錢九分已完一萬零三百九

十九兩七錢五分五釐未完一萬六千一十四

兩五錢三分五釐內武昌府通山縣額銀三百

八十一兩六錢七分五釐全未完黃州府黃安

縣額銀二千四十一兩五錢八釐全未完廣濟

縣額銀二千二百六十八兩九錢四分五釐全

未完黃梅縣額銀三千八百一十四兩五錢九

分七釐全未完承天府潛江縣額銀七百兩

完一百二十三兩八錢四分未完五百七十六

奏議

雲南司四

奉

兩一錢六分荆州府江陵縣額銀三千六十二	兩五錢全未完石首縣額銀一千二百七十三	兩四錢四分全未完公安縣額銀一千四百九	十五兩六分全未完岳州府華容縣額銀一千	三百一十九兩一錢八分五釐已完二百一十	四兩五錢三分未完一千一百四兩六錢五分	南直隸鳳陽府泗州災折額銀四千一百三十	五兩四錢二分一釐五毫已完一千五百一十	八兩六錢四分未完二千六百一十六兩七錢	八分一釐五毫淮安府安東縣災折額銀一萬	四千二百八十八兩六錢已完五百八十一兩	未完一萬三千七百七兩六錢揚州府興化縣	災折額銀七千五百五十兩七錢二分九釐四	毫已完五千七百八十八兩八錢四分未完一千	七百六十九兩八錢八分九釐四毫徐州災折	額銀五千八十七兩六錢八分已完四千四百	五十一兩一錢二分未完六百三十六兩五錢	六分以上共未完銀三萬四千七百四十五兩
--------------------	--------------------	--------------------	--------------------	--------------------	--------------------	--------------------	--------------------	--------------------	--------------------	--------------------	--------------------	--------------------	---------------------	--------------------	--------------------	--------------------	--------------------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完

三錢七分五釐九毫七年分永折則湖廣額銀	二萬六千四百一十四兩二錢九分已完二萬	三千九百六十九兩七錢三分九釐未完二千	四百四十四兩五錢五分一釐內漢陽府漢川	縣額銀一百五十七兩八錢一分一釐全未完	承天府潛江縣額銀七百兩已完六百八十兩	七錢六分未完一十九兩二錢四分江陵縣額	銀三千六十二兩五錢已完一千七百九十五	兩未完一千二百六十七兩五錢岳州府華容	縣額銀一千三百一十九兩一錢八分五釐已	完三百一十九兩一錢八分五釐未完一千兩	河南額銀五萬二千兩已完五萬一千四百五	兩七錢六分未完五百九十四兩二錢四分係	盧氏縣額該前數全未完山東額銀五萬一千	四百五十五兩一錢三分四釐已完五萬一千	三百一十七兩七錢五分五釐六毫未完一百	三十七兩三錢七分八釐四毫零內濟南府齊	東縣額銀一千六百兩已完一千四百六十二
--------------------	--------------------	--------------------	--------------------	--------------------	--------------------	--------------------	--------------------	--------------------	--------------------	--------------------	--------------------	--------------------	--------------------	--------------------	--------------------	--------------------	--------------------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完

兩六錢三分未完一百三十七兩三錢七分零
南直隸鳳陽府泗州額銀四千二百八十五兩
一錢五分全未完揚州府興化縣額銀一萬兩
已完七千兩未完三千兩以上共未完銀一萬
零四百六十一兩三錢一分九釐四毫四絲崇
禎元年分求折則湖廣額銀二萬六千四百一
十四兩二錢九分已完二萬六十四兩七錢九
釐未完六千三百四十九兩五錢六分一釐內
黃州府麻城縣額銀二千九百七十二兩八錢
一分六釐已完一千五百兩未完一千四百七
十二兩八錢一分六釐荊州府江陵縣額銀三
千六十二兩五錢全未完岳州府華容縣額銀
一千三百一十九兩一錢八分五釐已完一千
兩未完三百一十九兩一錢八分五釐河南額
銀五萬二千兩已完四萬七千六百八十七兩
八錢二分未完四千三百一十二兩一錢八分
內新鄉縣額銀一千二百九十七兩四分獲嘉
縣額銀一千七十四兩二錢淇縣額銀一千三

雲南司四

百四十六兩七錢盧氏縣額銀五百九十四兩
二錢四分四縣俱全未完南直隸蘇州府嘉定
縣額銀七萬三千九百三兩一錢八分二釐三
毫已完四萬兩未完三萬三千九百三兩一錢
八分零鳳陽府泗州額銀四千二百八十五兩
一錢五分已完四千二百八十一兩三錢五分
未完三兩八錢淮安府安東縣額銀七千三百
五十兩已完四千兩未完三千三百五十兩浙
江災折額銀二萬四千五百二十七兩五錢三
分一毫二絲已完一萬七千四百二十一兩八
錢八分八釐八毫七絲未完七千九十五兩六
錢四分一釐二毫五絲內海寧縣額銀一萬四
千七百九十七兩三錢九分一釐七毫已完一
萬三千三十六兩三錢九分五釐四毫五絲未
完一千七百六十兩九錢九分六釐二毫五絲
於潛縣額銀四百三十七兩四錢九分三釐四
毫二絲已完三百八十五兩四錢九分三釐四
毫二絲未完五十二兩海鹽縣額銀九千二百

雲南司四

九十二兩六錢四分五釐已完四千兩未完五
 千二百九十二兩六錢四分五釐共未完銀五
 萬五千零二十四兩三錢六分二釐二毫五絲
 又崇禎二年分見徵未折則湖廣額銀二萬六
 千四百一十四兩二錢九分已完一千七百八
 兩六錢六分八釐未完二萬四千七百五兩六
 錢二分二釐河南額銀五萬二千兩已完一萬
 二千三百五十八兩一錢六分未完銀三萬九
 千六百四十一兩八錢四分山東額銀五萬一
 千四百五十五兩一錢三分四釐已完六千七
 百三兩二錢二分零未完銀四萬四千七百五
 十一兩九錢九釐零南直隸淮安府額銀七千
 三百五十兩鳳陽府額銀四千二百八十五兩
 一錢五分揚州府額銀一萬兩蘇州府額銀七
 千九百三兩一錢八分俱全未完共未完
 銀二十萬四千六百三十七兩七錢一釐以上
 天啓六七并崇禎元年共未完銀一十萬二千
 三十一兩零五分七釐五毫九絲各州縣文延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四

不完例應查察其崇禎二年分雖係見徵殊多
 全未起解當此軍需告急之時亦難少緩相應
 一併題催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為三軍
 司命其改本色為折色者或以年歲之灾青而
 題為災折或以地方之瘠薄而改為未折既鮮
 贈耗亦免輕齎總以曲示體卹之意俾令徵輸
 甚便起解最速也每歲京軍例有支放折色之
 月需用甚急懸望甚殷倘有司念切急公宜徵
 解相率恐後頃自崇禎元年十二月內臣部題
 參責成總漕巡漕催儉之後漕折似已漸集然
 州縣之逋欠者猶未必盡無也今查天啓六七
 兩年并崇禎元年共未完銀一十萬二千三十
 一兩有奇其各州縣有全未起解者六年則有
 通山黃安廣濟黃梅江陵石首公安等七縣七
 年則有漢川盧氏泗州等三州縣元年則有江
 陵新鄉獲嘉淇縣盧氏等五縣是也有解不及
 額者六年則有潛江華容泗州安東興化等五
 縣元年則有麻城華容嘉定泗州安東海寧於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一一〇七

潛濟鹽寺八州縣是也當此待哺方殷之日正
屬點念無術之時臣部望眼欲穿而各省直疾
呼不應放折伊邇將安所賴藉耶相應照例查
叅以為怠玩之戒但各州縣京邊新餉為數頗
多各有查叅而漕折為數差吏恐有完於彼而
歉於此者不宜直以一端過繩合將全未起解
者姑各降俸二級解不及額者姑各住俸督催
統俟錢糧完足之日准其開復在各有司從此
竭蹶完補庶幾不終為身名累耳至於崇禎三

慶

雲南司四

三

年分雖係見徵而全未起解者殊多似當一併
題催者也總緣此項錢糧每年徵納俱與漕糧
同時隔歲方完而又不與京邊新餉同入考成
查叅之例故得恣意怠玩耳案查臣部上年題
催前項銀兩請令總漕巡漕兼管如有拖欠照
例查叅今合仍責二臣督催重加申飭將起解
在途者亟催接濟逋欠未完者勒限追併仍將
各州縣住俸降俸各官職名查實報部稽考以
後巡漕復

命卽行會同總漕將輕齋漕折銀兩另疏查叅庶息
玩知警而儲計有裨矣既經該司呈請前來相
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二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這叅罰催徵俱依議以後漕折銀兩着與輕資
同入考成該部卽通飭行欽此

慶

雲南司四

三

再覆轉運貯津漕米疏

題爲急議轉運貯津漕米以實京庾事雲南清吏

司案呈二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

御前發下紅本本部具題前事奉

聖旨這漕米還查京倉所貯及見運數目一併酌算

足支時月奏來京倉有餘再行別議欽此欽遵到

部送司遵卽移咨督部及劄京糧廳備查京倉

所貯及見運數目共有若干足支時月幾何作

速回報以憑題覆去後隨准督部回稱行據京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三

糧廳郎中宋治寧呈准舊太等六倉備開所貯

及見運米數到職合算六倉所貯稷粟共八十

一萬五百三十九石六斗七升九合六勺五撮

七圭一粟八粒見運進倉米共二十萬二千五

百二十二石四斗五升通共稷粟米一百一萬

三千六十二石一斗二升九合零查支放數目

每月大放約該米二十五萬石而外衛班糧

及營軍行糧不與焉合所貯併見到倉米以大

放酌算約支三月有餘等因咨覆前來今查見

運米除督部報數外自二月三十日止起運到

京見在進倉米又有一十六萬八千一十石七

斗九升通共一百一十八萬一千七十二石九

斗一升九合可支京軍援兵四月又有務關武

清等處并津城收貯見在起運米共約米一百

萬亦可支三月有餘再放折色二箇月通倉一

月從頭打算可至來年春月議覆間又該天津

部院翟鳳翀題爲議允運京漕米以省脚價事

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三

聖旨這奏留津糧以充海運扣召買及餘米以抵京

糧數既相當費亦大省似屬可行還查各府縣運

米至通是否兩便并奏內量留薊米都着該部確

議具奏欽此欽遵到部送司查得允留津城漕米

事宜相應併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今歲凍

糧運入津城者共計一百三萬七千三百七十

九石有零此津門諸臣收欽之力而顆粒皆軍

儲之需也除例截春運三十三萬并留運薊餉

二萬外尚存米六十八萬七千三百七十九石

四斗二升五合三勺四抄先是奉

旨俱運進京所需脚價每石以九分爲準共該銀六

萬一千八百六十四兩有奇而五關內河剝船

與大通橋車運進倉之費俱不與焉乃津門猶

稱雇船爲艱加至每石一錢尚嫌不足又議將

秋截二十二萬一併存留海運而令今歲新運

應截漕米直抵通灣以省搬運脚費之煩似屬

有見業該本部酌議具題照數留解續奉

明旨還查京倉有餘再行別議仰見

奏議

雲南司四

學

皇上深念根本一切計慮遠出諸臣之上及查京倉

原貯米止八十一萬餘石見在運進京倉米共

三十七萬二千五百餘石以每月大放約該米

二十五萬加以援兵行糧約可支放四月再

查務關武清并河干露囤者約五十萬津城除

春運三十三萬再除秋截二十二萬外尚存四

十六萬餘石亦可支三月有餘從頭打算目下

京軍月糧已經支至四月再加折色二月通倉

一月便足十月之用可抵明年二月爲止但得

新運依期源源接濟亦可免不繼之虞矣津部

又以臨德餘米并真定等府買解津米二十一

萬八千五百九十一石四斗欲令原船徑運至

通交卸進京而將見在津者照數兌發海運是

亦籌算苦心第州縣派買之米一時未能盡到

恐西江之水不能濟目前之急且所解者皆粟

米也而以稷米易之貴賤異宜恐啓異日紛囂

之口此兌運之法雖善臣部不敢主其議也惟

有暫留二十二萬是秋截所不容已者今所爭

奏議

雲南司四

學

只在先後間耳其餘盡運進京無容再計獨念

所用脚價每石九分已倍通倉舊例又欲加至

一錢臣前覆疏已曾言之欲仍以九分爲主今

又堅執前議臣部不便再掣其肘即當照數次

第奏發當此三空四盡之時津門諸臣節浮省

費諒有同心比例並觀定無虛糜不待臣言之

贊也既經津部具題及督部查報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依議行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捉獲船戶插和漕糧疏

題為捉獲船戶插和漕糧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月初五日奉本部送據管理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稱職因今歲過壩糧米不暇晒揚滋弊日其惡濕之端莫得其源職于乘夜宿壩時微服登岸密察端倪仍差委官舍人遠邇巡緝本月初一日據石壩委官王炤申稱卑職於前月三十日更餘同舍人馬銳等巡至晏公廟前見數船用木盆盛水入船令人上船獲住外水劉成供稱官剝小船戶柴鬍子即柴明道裝宣州衙米一百五十石令伊子二人在於桅前桅後二船用水十餘桶灌水是實又至浮橋上重船八九隻係河剝小船戶許元白四盧春俱用水插和盧春又將失風米上崖插沙土入船見岸上升斗見在卑職令跟役同舍人獲住盜買漕糧譚仲善齊科米二袋審民船戶張四供情是實捉獲見在伏候嚴拘買頭做眾等因據此除重加責治枷示通衢仍將插和濕米責令晒揚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過壩外但欲盜之米尚未離船或准枷示釋放
或仍解部究擬等因到部奉批剝船插和之弊
牢不可破據獲船戶柴明道等作奸有據具見
該廳留心職掌此當盡法究治者除枷責河干
示懲外仍當參送法司正罪雲南司查議具題
奉此又奉本部送據督催轉運凍糧員外郎朱
萬年為呈報奸剝攬盜漕糧事內稱職奉

欽命往來京通務關等處催餉漕糧嚴稽插和等弊
竊念水輓攬盜牢不可破况又沿途有蕭家林
雲南司四

潮縣馬頭張家灣等處地方慣賊藏米之家與
船戶通同作弊其來久矣職錄通抵務關與俞
郎中劉主事多方設法揀選精明委官於緊要
路口查對米樣用號鈴蓋以防竊取立法不可
謂不密矣本月初三日職錄水路遍歷河干巡
至潮縣馬頭據委官百戶邵應舉拿獲船戶李
文升水滂臭米報職即登船親驗計米一十二
石當據據夫郭鳳登伊婿劉守才供稱船戶李
文升舊年運揚州衛糧一百五十石凍阻蕭家

林被達子燒燬尚剩有燬壞米六七十石寄在
國戶趙三家昨二月二十八日在務關起運黃
州衛蒸稻米至蕭家林將舊年燒燬臭米用水
滂藏在半船臨期挿入乾米內偷去好米十六
石留八石在家將八石賣與蕭家林同夥人趙
三典白小江等家每石賣錢三百八十文其餘
囤臭糧米留為後運之用船戶李文升見在蕭
家林守候米錢又拿獲船戶張宗義裝運高郵
衛米一百五十石內半船藏入腐溢米色職亦

奏議

雲南司四

四

登船親量五石臭惡不堪據據夫張孟才供稱
賣此米者係蕭家林慣賊任明吾每石賣錢一
百一十文希圖一石換一石供吐是實不意當
此
功令森嚴之日猶有愍不畏法之船戶李文升張
宗義囤米之趙三買米之任明吾等一至此也
不加懲究將何底止等因到部送司相應一併
題參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竭東南之膏
血關軍

國之命脉經營於終歲之間輓輸於數千里之外其費不貲其用綦重况於今歲凍阻河干突遭虜變屢屢

聖明宵旰之慮飭為水陸併運之法臣等仰體

皇上焦勞憂心如焚夙夜不敢自安申令督運司官星夜催儻嚴禁揷和恨不立刻盡登倉庾顆粒皆充軍糈乃聞車運入京者猶多乾潔一入剝船即有灌水攙土揷和盜賣之弊彼此推諉莫可究詰各倉監督屢經呈報臣又責成督運司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聖

官加意防閑留心稽察復恐一官一職一耳一日有所未周添題員外朱萬年往來巡行於是經通廳郎中丁留芳發覺者有船戶柴明道許元白四盧春之揷和水土譚仲善齊科之盜買糧經督運員外朱萬年發覺者有船戶之李文并張宗義國米買米之趙三任胡晉等各以爛米更換好米暮夜巡行盡得真情研審供吐確有左驗此何時何事而敢於藐法于紀營私病

國一至此哉總緣積慣船戶習為故常往時官旗

親押弊端尚不可革今因搬糧入城官旗俱歸無人押運所以益肆無忌而狐鼠公行也若不叅送究罪何以懲創奸惡而肅清漕政乎既經通廳及督運司官呈報前來臣等謹會同總督倉場戶部尚書孫居相覆查無異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刑部將船戶柴明道等行擬依律究

處施行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聖

崇禎三年三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柴明道等着刑部提問擬罪欽此

覆戶科題議輕賚銀兩改解京庫疏

題為條陳輕賚事宜以杜弊竇以足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二月初十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戶科都給事中解學龍題前事等因

奉

聖旨這輕賚銀兩積弊已久委宜清覈今後着各省

督糧道臣自齊自發事竣照報部科有欠的即於

該道名下追補餘七分併河南山東銀竟解京庫

其應發特該管坐糧司官申請堂劄開會該科總

奏議

雲南司四

聽稽查不得如前任意銷用歷年拖欠已有旨立

限嚴催着再申飭該科這疏甚有清緒以後務各

未遵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即行文總漕部院總督

倉場及坐糧管庫各司官及浙江江西湖廣應

天河南山東各省直巡撫并都察院轉行巡漕

各巡按御史及漕儲道查照遵行外所有收支

事宜及經管衙門相應覆

請以未遵守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錢糧至四十餘

萬計數不為不多矣即

輦轂之下如太倉節慎等庫俱有巡視稽核乃輕賚

一項但聽坐糧司官自行收放實為缺事且查

向來支剩扣省每年尚解十五餘萬補湊邊儲

近因拖欠支透過多非直解京家每遇糧運

急時且有朝不謀夕之慮矣臣於收支數目業

屢經查覈且提解太倉充餉者又十餘萬祇以

成例久沿仍舊貯通濟庫隨便應用徐圖別議

而科臣改解太倉之疏倏先及之且節節釐弊

言言中窾非但為

奏議

雲南司四

朝廷定經制亦復為臣部清出納

明旨謂這疏甚有清緒固已明見萬里之外矣除天

啓六年未完銀一十萬兩天啓七年未完銀十

一萬兩崇禎元年未完銀三十一萬五千六百

餘兩相應併行差去各官勒限嚴催附冊回

奏務期盡數全完不許仍前怠玩倘有過期不完

者容臣部會同該科逐項查叅其崇禎二年不

漕事用過錢糧見今嚴行通廳郎中丁流芳查

明造冊要見完過若干拖欠若干支銷若干贏

餘若干中間有無虛冒務俾收支合符撤總相
投另行具

奏若解交分數應卽照科臣議每年該漕司以三
分給押運糧道爲沿途支用之需事完造冊送
部科查考倘有情弊聽該科題叅如有剩餘繳
解京庫此外七分併河南山東銀兩俱應改解
太倉照京糧例同三分餘銀及漕折銀俱另行
收貯以備倉橋船塢等役脚價及各官旗釐美
房水併每年例放折色之費有餘則通融充餉

拖欠則一體查叅卽

明旨所謂於該道名下追補者也惟是申請給發尚
有可得而言者查得輕賚之類解通庫者所以
一事權而便漕務也今三分支用已預付糧道
隨船查給一切緩急盈縮業有該道爲政則通
廳之便又無如糧道之便矣迨入關過津後在
務關有管鈔司官在邊鎮有吃運司官在大通
橋有管橋司官而在京倉又有京糧廳司官銀
歸太倉則通廳之職掌不過與各司官相等以

各官所分管者而仍假手於通廳呈詳無論事
勢旁掣卽時日亦不免耽遲耳合無分投責成

如運役倉役工食等項衛官旗甲釐美等項內
除通倉員役及外河船隻五閘水脚邊糧官旗
仍聽通糧廳經管其京倉員役相應改屬京糧
廳經管而河西務吃運廳大通橋各船戶車戶
亦應照例分屬如遇應支銀兩或查照舊額或
查照見行事例或應該勻扣或應該扣省逐項
查清呈詳臣部併總督衙門行雲南司覆覈無

弊一面出給執結赴戶科掛號一面查數初庫

給發年終同京邊銀兩一體
奏繳蓋向來通役密邇通廳往往多支預支致有
近水樓臺之議而一切局外各役輒壓欠不貲
曾不得希恩而望幸焉斯亦窮則變變則通之
時也而尤計糧給價銷算清楚嚴禁濫觴務釐
積弊有多請濫給者經承司官各以溺職之罪
罪之又糧運盛行之時頃刻無待其應給者尤
宜速給不許耽延遲誤力防書胥需詐之端無

滋運役守候之苦則尤輕資對症之藥石耳夫奉堂劄則臣部得以稽覈掛執結則該科易於清駁分事權則各司屬互營責任况比例

奏繳則

天威凜冽之下稍有含糊安所容之庶科臣之條議不虛而歷年之痼弊其有瘳矣聞昔年輕資先在通庫後亦曾改京庫未及數年又以不便仍歸通庫想亦當時奉行者之不善而非立法者之過也則今日更弦之始亦惟防微杜漸乃可

奏數業議

雲南司四

臣

久耳至於輕資派徵數目該漕司亦應于每年正月內同本折糧數及應上倉口一併類冊送部科查考斯實稽核之要務也既經該科陳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這輕齋支放分管責成依議行還着嚴催外解歲扣餘銀充餉欽此

題覆監兌主事元之偉考覈疏

題為差回復

命備陳兌事當積弛之極與始事萬難之狀仰祈聖鑒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三月初八日奉本部送御前發下本部題覆蘇松常鎮監兌廣西司主事元之偉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漕運遲悞總因起兌愆期督催輕齋等項係監兌職掌俱奉嚴勅何云有司玩視元之偉好生溺職且奏內開載止有完數並無欠數何名考覈還

奏數業議

雲南司四

臣

着該部科查參來看欽此欽遵到部送司恭誦

明給合應會同戶科查參具覆間又據本官原投文

冊逐一銷算查得監兌過蘇松常鎮四府漕白

遼糧共一百六十一萬一千七百四石二斗無

欠任內經管金花京邊并加派雜項新餉見徵

及接年帶徵銀一百六十六萬九千二百三十

八兩九錢七分七釐八毫八絲二忽一微一纖

八沙四塵九埃已完解銀九十六萬八千九百

九十四兩七分五毫一絲五忽七微八纖四沙

三塵六埃未完銀七十萬二百四十四兩九錢
七釐三毫六絲六忽三微三纖四沙一塵三埃
至輕齋見徵并帶徵銀共二十六萬二千九百
三十三兩四錢四釐九毫一絲八忽三微已完
解銀十萬二千二百六十六兩一錢六分七釐
一毫四絲一微一纖八沙六塵未完銀一十六
萬六百六十七兩二錢三分七釐七毫七絲八
忽一微八纖一沙四塵以上完欠數目相應併
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戶科都給事中玄默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謹

看得東南正供漕糧輕賚與金花京邊新餉並
重而監允司官催漕糧輕賚與催金花京邊新
餉並急原題除漕糧督催早完按期開幫外其
見徵帶徵起運一切錢糧俱要各立項款見徵
務要全完帶徵務及分數有司不得視為贅疣
故為延緩部臣不得視為傳舍急于弛擔有違
玩不完者會同撫按查叅此載在議單奉有
特勅監允各官所當竭力完運盡心查催以期仰副
欽命恪供厥職者也差完考覈卽以此課殿最遵行

在案今查蘇松監允主事元之偉任內督催漕
糧如上海縣遲至七月方始報完已屬遲悞其
金花京邊新餉及輕賚各項錢糧通計見徵帶
徵共該一百九十三萬二千一百有奇已完一
百七萬一千二百六十餘兩為數似亦不少未
完八十六萬九百餘兩為數尚存見多雖蘇松
常鎮賦役煩重節年逋負習為故常本官亦曾
特疏糾叅但當監允久廢初復之始曾不能轉
遲而為速轉欠而為完亦何能免於溺職之咎
也臣前所擬罰俸一年委未盡辜合無將元之
偉酌量降調用懲溺職以警將來庶考核清肅
而賞罰彰明矣既經會同查叅相應覆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請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吏部等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元之偉督允愆期且輕齋等項欠數尚多既經
考覈着降二級調外任用以後有司官憍玩自負
催督不前的監允官不時糾叅該部知道欽此

燒燬漕糧官旗船戶分賠疏

題為奴虜燒燬船糧事雲南清吏司察呈二月二

十四日奉本部送

御前發下本部題前事奉

聖旨前據兩司官報燬糧三萬有餘今丁流芳查報

燬糧七千餘石劉孔敬如何不詳報船數米數語

意含糊着按漕御史再行確覈司官專管督運何

得盡誘官旗船戶分賠還另議具奏欽此欽遵卽

移咨都察院轉行按漕御史及劄通廳務開備

奏

雲南司四

五十五

行查議去後隨准巡漕御史潘士遴手本回稱

查得本院正月初二日疏稱燒燬空糧船者專指

僱運職掌內之漕船而言彼時但知務關上下

四千重運糧船不曾被燒不勝慶幸止有把總

駱懋昭親報漕船并糧被虜燒燬已經本院立

辯其誣而去此外並無報燒糧正月初十日有

把總李遂桑秉平報到剝船糧米被燒十二日

具疏專指廳關職掌內之剝船而言正月十八

日准務關二月初一日准坐糧廳各移會本院

者俱稱燒燬係已上剝船糧米今二司報部者

但稱係燒燬船糧未曾明白聲說已起在剝船

糧米被燒字樣是以互異等因又准本院手本

開稱查得本院原報燒燬漕船九百五十三隻

俱係空船天津海防同知王秉衡查報猶恐未

的復行漕儲道確查報稱九百七十八隻比王

同知所報多船二十五隻者則併通州至張家

灣一帶故也等因到司查覆聞三月初五日又

奉本部送巡漕御史潘士遴題為遵

奏

雲南司四

五十五

旨回話事奉

聖旨據奏燒燬船糧尚無的據前部議官旗分賠已

有旨着另行查議如何尚不回奏這疏着該部一

併催覆欽此欽遵除亟行查催外又奉本部送據

河西務鈔關主事劉孔敬呈稱舊冬奉

旨敲水剝運一切糧剝盡僭至蕭家林值寒風水合

不前當卽檄行衛官嚴責旗軍船戶急收窖藏

無奈奴虜驟至富河船戶驚竄奉行無人故有

及搬運有未及搬運者被燒無糧空船一百八

十三隻有糧重船一百六十五隻計糧二萬四千七百五十石除搬運窖藏米二千零六十六石外實燒米二萬二千六百八十四石此拘各船戶研審而得之者巡漕潘御史開報者據漕船而言未及剝船也職初次不及糧數者查未的也繼得數卽行詳報嗣後未敢復詞也及查所燒之糧係杭州袁州泰州鳳陽揚州蘇州金吾荊州南昌等九衛所之糧也又查被殺船戶陳魁等十六人旗軍王洋等三人被擄船戶趙應賓等三十五人旗軍張學等七人遺燼昧目橫屍夾岸令非狂奴毒焰何以至此卽間有船戶侵漁亂民搶掠官旗吞食鼠竊職方子守務關實無能越境而目擊之也舊例糧入剝船尚未入倉則旗軍與船戶共相協守地方隣佑互爲巡邏如弊在船戶則賠補應屬船戶如弊在亂民則賠補應屬地隣如弊在旗軍則賠補應屬旗軍職雖有催剝之任而實無監守之司變出意外勢難遠及據事原情當亦爲

聖明所隱念也等因并將殺擄船戶旗軍花名各裝船糧數目備造冊報到部又奉本部送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稱查得燒燬有米剝船五十六隻計米七千三百三十一石先次呈報已詳言之矣今據兩壩委官王炤孟養浩管應律確查冊報船戶被殺者王忠等八人被擄者薛方等三十人旗軍被殺者章貴等十三人職廳職司催備行文放藏之外力無所施然米未入倉官旗共主守也船戶其傭人也津兵其護衛也隣河州縣畫地分疆皆有防護之責也且里泗以北屬職廳分催地方里二泗以南屬務州分催地方今所焚七千之糧雖係職廳發剝而凍阻之處皆里二泗以南此又分催之有別也及歷查舊例漂流火燬皆責官旗免尖攤補今以虜燬之糧總在本部主持業呈督部蒙批糧米在船尚無交倉船戶官旗俱有典守之責不囿藏而供烈焰其罪均也但官旗責尤重耳責令與船戶四六賠官完繳今奉前因備造被殺

被擄船戶官旗花名米數冊報前來查得通廳
務關冊開船戶旗軍有同船而俱被殺擄者有
止殺擄船戶而未及旗軍者亦有止殺擄旗軍
而未及船戶者在務關共計殺擄六十一人在
通廳共計殺擄五十一人既經漕院及通廳務
關各開報前來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剝運船糧各有專責查據務關主事劉孔敬
開報被焚重船一百六十五隻燬米二萬二千
六百八十四石係船戶楊仲艮等裝載杭州袁

雲南司四

五九

州鳳陽揚州蘇州三吾荆州八衛所之米也據
通廳郎中丁流芳開報被焚重船五十六隻燬
米七千三百三十一石係船戶沈汝桂等裝載
南昌武昌德安三衛所之米也既稽覈於發剝
之文簿又研審於經手之船家則焚燬情節似
亦近真矣但巡漕潘御史所報被燬之空船原
是漕船而兩司官所報被燬之重船却是剝船
祇緣當日未及聲說明白致煩

明旨之詰問也今據兩司官開報糧數及船戶旗軍

被殺被擄者俱有的據且與漕臣查覈無異夫
漕船一入剝船則船戶不得辭典守之責雖入
剝船而尚未進倉則官旗亦不能卸輓運之責
况三萬糧米豈盡燒燬以至顆粒無存其間乘
機竊取者安保必無即蕭家林船戶李文升撈
濕米以換好米而偷盜之情便可類推矣及查
歷來漂流火燬之米皆責各官旗空尖攤補則
賠補之法亦有往例可援是以臣前疏除殺戮
有據者姑准饒免其餘責令見在官旗與分剝

雲南司四

六

船戶各賠一半亦情理之當然耳乃督臣及在
四六均賠之說欲令旗軍賠六分船戶賠四分
蓋旗軍猶有漕船別米可與贏餘而船戶則資
乏徹骨也又或照災傷改折之例不追米而追
銀每石五錢以爲放折之用則軍民稍易爲力
矣今查被殺擄旗軍船戶在務關六十一名該
米三千九百石在通廳五十一名該米三千二
百四十四石二斗通計該米七千一百四十四
石二斗旗軍船戶或暴骨河邊或羈跡異域身

之不存糧於何有似應豁免以

皇仁其未遭殺擄者在務關該米一萬八千七百八

十四石在通廳該米四千零八十六石八斗共

該米二萬二千八百七十石八斗應照督臣之

議船戶旗軍四六均賠無容再計至于督運司

官劉孔敬丁流芳當屠城殞將之時而為沉船

窖米之計保全百萬不可謂非其功而灰燼數

萬亦不可謂非其罪即兇鋒烈焰之中難責以

蹈火救焚之術而事任攸關自不得不為職掌

雲南司四

受過也第今漕務未竣料理方殷相應查照燒

過米數多寡分別從重罰治或分別量降職級

照舊管事俾令拮据以結漕晚之局仍將前項

應賠米石責令戴罪嚴追還官務期通完於懲

創之中寓策勵之意恩威總出

聖斷非臣部所敢擅議也既經漕臣及務關通廳各

開報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這燒燬漕糧除豁免外依議攤賠劉孔敬等著

戴罪督運完日議請定奪欽此

就近補差蘇松監兌疏

題為就近補差監兌官員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三

月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撫應天等府

地方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曹文衡會同按臣王

道直題為奉差監兌官員等事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案查崇禎

二年九月內該本部題查得舊例每年題差司

屬官五員前去浙江江西湖廣蘇松常鎮山東

河南各水次監兌漕糧及查催見徵帶徵各項

錢糧萬曆三十七等年因為省官省費遂議裁

革至崇禎元年十二月內該巡倉御史宋師襄

條議漕政七款隨奉

聖旨監兌官查係

祖制仍與題復以專責成欽此該本部查照節年單

例斟酌時宜題復監兌以飭新運仍臚列五議

以補未盡事宜一日酌定差員二日申明職掌

三日兼催折色四日崇重事權五日滌除陋規

周歲差滿照例考覈稱職有優擢無灰任事者

之苦心不稱職有明罰無忝貪惰者之巧計則

人爭淬勵以共副任使等因題奉

聖旨監兌新復規條宜飭這條議各款俱依議仍着

為功令畫一遵行務裨漕政以裕國計該衙門知

道欽此欽遵通行去訖及查崇禎三年起運二年

分漕糧監兌官員于二年九月內題差各官請

給

勅書各賫往該地方監兌漕務在卷今奉前因合應

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徵於東南輓

於西北一切有司之輸將官軍之領運惟本部

司屬監督是賴今蘇松常鎮監兌主事丁自勳

忽報物故料理須人撫按二臣留心

國計暫將監兌事務委令糧道代理所懸前缺誠

恐臣部題差遲悞議用許墅鈔關差滿主事林

日瑞就近補任轉當地之差官理當地之漕務

駕輕就熟遊刃有餘在候兌者早慰雲霓之望

在奉差者亦免道路之淹深為有見合應照議

將主事林日瑞就近補差蘇松常鎮四府崇禎

三年監允請給

勅書一道一切漕輓催僨事宜胥照單例開載舉行

似為妥便既經撫按會題前來相應照議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是欽此

雲南司四

六十五

覆班軍鹽菜犒工不得冒破疏

題為議裁向寺蠹冒錢糧以清弊竇事雲南清吏

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視京營禮科等

衙門給事中等官閻可陞等題前事等因素奉

聖旨皇賞特典春秋班不妨均給但附賞在薊遼止

應補給遠欠萬餘工部所發二萬四千是誰領受

該部查明奏來勇士四衛軍伴照三大管折銀以

杜役占係萬曆九年題准不必議革鹽菜犒工銀

宜按時給散役過補務必攬冒情弊該部設法

雲南司四

六十六

清覈具奏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奉此查得班軍

皇賞應聽工部查覆外其鹽菜犒工銀兩本部例據

兵部職方司開送應支數目到部即照數例行

太倉銀庫給發其散給之先後軍數之多寡例

不與聞今查崇禎元年春秋班軍鹽菜銀兩及

天啓七年崇禎元二年犒工銀兩事隸兵部隨

該本司呈奉堂批咨查去後第事關錢糧因革

未敢輕易議覆節經移查今於本月初九日准

兵部職方司手本開稱准本司主事祁逢吉手
本內稱查得班軍鹽菜犒工銀兩節年為做工
未完不便攢數造冊及工完之後各都司領工
委官方行造冊投遞本差逐一查算明白印送
工程科院衙門掛號存案始行文各該衙門關
領轉展掛銷其不得後時給散者勢也等因
轉會到司准此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班軍鹽菜犒工銀兩數雖分釐積累千百當
此三空四盡之時一錙一銖豈容虛糜今查做

奏議 雲南司四

工班軍內多催覓影射及至支給鹽菜等銀俱
照原額虛糜已多况支領多不於在工之時而
于出京日久之後其不充食弁之囊而入積棍
之手者幾希矣嗟嗟此何時也而令
朝廷公帑之金錢盡潤奸猾之私橐乎巡視有慨于
衷臚列條議真救時之確論也除從前應支前
項銀兩准兵部移稱在于未奉
旨之先俱支領訖無從清覈其以後班軍應支前項
銀兩務于供役之日覈實冊報按季按月當面

給散以飽貧軍而照

德意如或報領後時仍踵役過補給之故習弊係屬
破槩行停給永著為令則耗盡清而虛冒自杜
矣既經科臣條議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依議行欽此

奏議 雲南司四

覆津部查參凍糧官旗掛欠極多疏

題為凍糧官旗掛欠極多預逃復眾懇乞

勅下嚴行提比併查釐羨等銀及大小患漂流的數

以便追補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二月初四

日奉本部送准總督倉場咨前事等因到部送

司案查先該天津部院崔爾進題前事奉

聖旨這凍糧軍弁覬覦截留觀望不前已為侵欠張

本除真正漂流及釐羨等項查補外都着嚴比逃

的行該撫按提追內余禹會押運幾二萬石身未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六十九

親來尤屬玩法着立限提解來津究問補運

議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督餉省直巡按監察御

史錢士貴題同前事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查得疏開欠糧官旗應有釐羨等銀及大小患

漂流米數并各官旗掛欠漕糧先以新糧補運

而以追完實數留充來春頭運及尖耗晒場等

項事宜俱移咨總督倉場衙門及劄坐糧廳并

移付新餉司查議仍咨天津部院將脫逃官旗

查明籍貫移文該省撫按提追去後隨奉本部

送據管理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稱各官釐羨

等銀總取給於輕濟而釐夫銀又無定例惟聽

漕院漕道視河道之險易分為上中下三等酌

請定奪然後俟准標全到各官運竣查完糧者

散給未完者扣抵今各弁又未投文憑何銷算

起解等因又該津部咨據遼餉道僉事張志芳

呈稱原題凍糧三十三萬及撥發到津實數止

三十二萬九千六百七十八石八斗五升除實

收過三十萬一千一百九十四石二千四升零

外及算各衛官旗掛欠漕米共二萬八千四百

八十四石六斗一升至於三十三萬之數又缺

額三百二十一石五斗及拘審各官俱稱有釐

羨月糧等銀在庫可抵又有大小患漂流開銷

卽有零星拖欠俱在旗軍等情該本道看得津

門所留漕糧自開運以來止以實收之數為主

收一石卽發一石如有掛欠的係通糧廳追比

銷算近奉本部新行着令津門追比據各運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七十一

供稱有舊羨等銀可抵今通廳所云則舊羨已屬烏有又云有漂流之數此在中途疎失津門不得與聞開銷至于拖欠旗軍駕空脫逃回南今雖移文原籍拘提又皆遠在數千里之外烏散免脫往返動經數月何能一攝即至且先時掛欠止以數千計今歲獨多者蓋以舊例正改兌尖耗之外止加免晒揚米一升今新例每石加免晒揚米五升以致額數益夥與其浮增追比無益之積逋曷若仍舊求實之易完惟以二

奏議

雲南司四

七十一

萬八千有餘之逋負粒粒作為本年額運之需以三項茫無着落之虛帳欲完目下見兌之正額相應呈明從長酌議務俾先完今歲之運額然後徐圖追欠之定局庶邊儲國計兩無虧悞等因到部復咨督部併議去後隨該督部咨稱漕糧邊餉職掌攸分以漕易遠京儲已受其虧而又借漕補欠侵蝕奚底於極根本重地見今匱詘已甚補濟無術剗肉補瘡自敝之道期期知其不可至追此一節又奉

明旨若使津受其成而此代為比則遺糧之還倉者掛欠亦不可以數計而又誰代為追比也惟是舊羨補欠雖有成例而彼既省入京道路之費又妄窺

公帑涓滴之餘况其標銀多逋通庫垂空亦難倚辦於緩急之際邊若夫尖耗免晒科算原有成議及大小漂惠的數均候部覆無庸再贅等因於本年七月初一日到部送司查得前項截留漕糧文內不分正兌改兌遺糧項款數目無憑

奏議

雲南司四

七十一

查算尖耗確數難以具覆復行移咨津部查取細數文冊於本年八月初六日到司又查得冊開運官朱邦齊一項米數全單與督部派撥互異復咨督部備查去後節行咨催今督部回稱行據京糧廳趙主事呈稱內部米數與津門不投因津冊未到無憑查算該職復經差役守催今據兵管二糧廳冊開前來逐一算明回報到部相應咨覆等因于本年二月初四日到部送司又查得先准新餉司付稱截漕掛欠一事先

該貴司移付前來該本司將掛欠漕米於通津
二倉多買米及存貯米共一萬三千二百六十
二石撥補後津倉又額外多買米二百五十八
石一斗三升七合九勺近又報有美餘米一千
石則掛欠之數止一萬四千餘矣昨閱邸報督
師東島需米甚亟一疏已奉有官旗掛欠着那
見糧抵解之

旨除一面咨行撥補題覆外合先移會等因在案至
今未知將何項見糧抵補亦未知作何題覆復

奏議

雲南司四

七

行移查去後今於二月二十三日准新餉司
稱前事於去年八月內咨行天津部院會查作
何撥補去後至今未准咨覆無憑會復但事屬
漕糧應聽貴司酌覆等因回付前來查得前項
事宜難以久候該本司將原疏內事宜通行查
算查得巡漕楊御史具題大患漂流一節該本
部覆准前項截留官旗內止儀真衛指揮朱邦
齊五百石二斗一升寧波衛千戶葉應鳳二百
三十二石三斗五升廣洋衛指揮聶志伊八百

二十六石橫海衛千戶薛震東二百石共漂流
米一千七百五十八石五斗六升此外並無題
免亦無小患漂流之數又查得崇禎二年原題
春截凍糧三十三萬石先截鳳陽衛蕭鳳翔太
倉衛林有聲儀真衛朱邦齊寧波衛葉應鳳等
四幫共正兌米一十二萬四千九百六石五升
二合改兌米一萬六石七斗三升五合耗米九
千一百四十三石六斗九升三合四抄尖米六
千五十石三斗七升二合一勺六抄一撮六圭
八粟免晒揚米七千五百五石三千四升二合
六勺一抄八粟四粒遼米一萬七千九百八十
一石五斗八升九合七勺五抄耗米四百四十
九石五斗三升九合七勺四抄七圭五粟通共
正改兌遼尖耗免晒揚米一十七萬六千四十
三石三斗二升四合三勺五撮五圭一粟四粒
內除朱邦齊葉應鳳漂流米七百三十二石五
斗六升外實該米一十七萬五千一十石七斗
六升四合三勺五撮五圭一粟四粒除完兌過

奏議

雲南司四

七

米一十六萬二千九十五石五斗七升九合二
勺六抄五撮五圭五粒外實掛欠米一萬三千
二百一十五石一斗八升五合三抄九撮九圭
六粟四粒又後截岳州等衛軍任重等一十九
幫共正兌米八萬七千七十八石八斗一升八
合改兌米一萬三千八十九石一斗六升七合
耗米六千六百一十九石八升三合九勺四抄
尖米四千四百八十五石五升六合八勺九抄
五撮四圭八粟免晒揚米五千五百六十三石
六斗六合二勺九抄一撮七圭七粟四粒遠米
三萬五千九百二石二斗四升九勺耗米八百
九十七石五斗五升六合二抄二撮五圭通共
正改兌遠尖耗免晒揚米一十五萬三千六百
三十五石五斗二升九合四抄九撮七圭五粟
四粒內除廣洋衛壽志伊橫海衛薛震東大患
漂流米共一千二十六石外實截米一十五萬
二千六百九石五斗二升九合四抄九撮七圭
五粟四粒除完兌過一十三萬九千九十八石

六斗六升九合二勺四抄二圭四粟二粒外實
掛欠米一萬三千五百一十石八斗五升九合
八勺九撮五圭一粟二粒先後二截通共正改
兌遠尖耗免晒揚米三十二萬九千六百七十
八石八斗五升三合三勺五抄五撮二圭六粟
八粒內除朱邦齊等四員大患漂流准免米一
千七百五十八石五斗六升實該米三十二萬
七千九百二十石二斗九升三合三勺五抄五
撮二圭六粟八粒今查共完過三十萬一千二
百二十九石九斗四升九合七勺一抄九撮七
圭四粟七粒共少津門額米二萬八千七百七
十石五升二合八抄二圭五粟三粒除補米一
萬四千五百二十石一斗三升七合九勺外止
欠米一萬四千二百四十九石九斗一升二合
三勺八抄二圭五粟三粒查關解運務業已
奏繳歸結不必再為抵補其官旗掛欠米二萬六
千六百九十石三斗四升九合七勺一抄九撮
七圭四粟七粒應令速赴坐糧廳投文銷算果

有應領贖美銀兩卽行扣抵餘欠嚴行追比不
得仍諉津門兩處縣閃以滋奸弁拖延之計至
於脫逃官旗余禹會等先經津部移文原籍提
追至今尚未完報應催該撫按嚴限提解來京
具奏詳請彙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關乎

國計升合不容假借祇因遠米召買不前每年借
給於漕糧雖有抵還之數而漕受其虧累多矣

崇禎二年原題春截漕糧三十三萬石先該督
部派撥米三十二萬九千六百七十八石八斗

奏議

雲南司四

奏

五升蓋以銀正加耗絲耗加尖外加免晒揚米

五升科算總計而得此數也今查除米邦齊等

四員題免漂流米一千七百五十八石五斗六

升外實該米三十二萬七千九百二十石二斗

九升三合三勺五抄五撮二圭六粟八粒除官

旗完兌過米三十萬一千二百九石九斗四升

九合七勺一抄九撮七圭四粟七粒外如以津

門三十三萬之數而論則缺額二萬八千七百

七十石五升二合八抄二圭五粟三粒再除補

過一萬四千五百二十石一斗三升七合九勺
外實少米一萬四千二百四十九石九斗一升
四合九勺二抄五撮三圭今查關鮮運務津門
業已通完

奏繳似不必再為抵補矣惟是官旗掛欠米二萬

六千六百九十石三斗四升三合六勺三抄五

撮五圭二粟一粒日久未完尚以晒揚五升之

例奉文在後不能全完為解夫京通漕糧俱正

兌加二五進倉改兌加一七進倉此舊例也入

奏議

雲南司四

奏

倉晒揚繁費尤甚津米就近截留每石議收免

晒揚米五升亦不為過而規規欲求倖免者何

哉夫使其果不可完也則鳳陽蕭鳳翔等七衛

亦不宜有五升全完之事矣何獨於儀真朱邦

齊等各衛而獨欲微寬政也夫已完者不見有

利而未完者不見有害則人何憚而不掛欠亦

大非畫一之法矣今宜責令各弁遠赴通糧廳

照例投文銷算果有應領贖美等銀卽行扣解

大倉餘欠各行倉場并劄京糧廳嚴為追比限

四月內盡數全完不得仍該津門兩處躲閃便
奸弁反得恣其夤緣影射之計至于脫逃運官
徐禹會等亟催各該撫按限四月內提追完解
無容輕縱庶

國計有裨而法紀不致弁髦矣既經督餉部臣具

題復經總督倉臣議覆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十六日具

奏議

雲南司四

七九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軍弁掛欠其扣抵追解等事依議以後事關錢
糧疏須簡明以便披覽欽此

恭報新糧抵關疏

題為恭報新糧抵關以慰

聖懷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據
河西務鈔關主事劉孔敬呈據大河衛運糧指
揮徐之鳳呈報本衛領兌山東濟南府德州等
州縣崇禎二年分秋糧粟米兌運正糧一萬九
千石應在昌平鎮邊倉上納又州縣民戶自兌
自解正耗平米六千六百五十石管押抵關前
進等因查係今歲新運首幫轉報到部送司案

奏議

雲南司四

八

照先該總督倉場本部尚書孫居相題為恭報
京倉糧米實在之數併酌省直漕糧至京之期
等事內開山東河南漕糧單例原限三月分完
納今歲山東限二月末旬河南限三月上旬務
如數全完如期盡到如船不敷即雇民船裝運
等因業奉

欽依通行在案節該本部嚴檄各該衙門上緊催攢
去後復該戶科手本內開山東原限二月末旬
河南原限三月上旬

欽限已迫煩爲行文二省漕臣嚴催早完如有稽遲
據實糾參等因前來該本部復行亟催去後三
月初一等日准山東巡撫王從義咨稱大河淮
安等衛見在船隻領兌德州歷城等州縣糧米
于二月初六等日開行訖其餘衛所船隻未到
水次者各州縣自雇船隻裝運開行頭幫船隻
約二月末旬可抵通州又據山東監兌司官焦
觀祖呈稱歷城等六十九州縣正耗糧米三十
萬石盡數兌完于二月十八等日先儘民運輕
載一十九萬石開幫北行其持重運船一十八
萬石淤淺難行一面亟催挑濟星夜急行又據
河南糧儲道右叅政夏時亨呈稱所屬漕糧于
正月二十九日開兌至二月三十日止共兌過
正耗糧米三十萬六千八百九十六石臨清等
衛所船隻於二月十三等日開行淺刻民船共
五百四十二隻缺少船隻俱本道代募通完見
今領兌裝運隨幫續發本道尾押催儻飛晚北
行似可不悞三月上旬之

度支奏議

雲南同四

八十一

欽限矣合先呈報等因在案今據務關呈報前因相
應具題奏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歷年以來漕輓
愆期中途凍阻倉儲漸匱
國計堪虞如山東河南漕糧舊例雖限在三月每
年遲至六七月方到甚且有守凍者今歲督臣
孫居相有疏酌定首直漕糧至京之期山東限
二月末旬河南限三月上旬違者以失悞軍機
論幸賴
聖明留神採納奉有
嚴旨申飭臣部并戶科屢檄督催於是山東漕糧據
撫臣及監兌開報正耗米三十七萬石俱於二
月內盡數兌完河南漕糧據糧儲道開報正耗
米三十萬六千八百餘石亦於二月內盡數兌
完今務關主事劉孔敬且報山東頭幫於三月
十五日已抵關矣二省新糧共計六十餘萬行
將鱗次抵通則全漕四百萬皆將轉遲爲速不
難視遠若近此實爲之兆矣雖督臣先事之謀
實爲高矣若非

度支奏議

雲南同四

八十一

皇上銳意振刷禁令精明何能頓挽頹習而飛輓神

速一至此也從此依期入倉儲蓄日富則

宗社如天之福矣既係新運首幫抵通又經務關司

官開報前來相應具題伏惟

聖明電報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這新糧到京已有期限如何至今尚止首運抵

關着速行催償仍將違限各官着該科記了俟完

廣東奏議

雲南司四

八

糧日奏奪欽此

河道淺阻乞亟疏通疏

題為河道淺阻乞亟疏通以速飛輓事雲南清吏

司案呈奉本部送據督催轉運員外郎朱萬年

呈前事內稱奉本部題奉

欽依差職巡行河干凡遇淺處可設法疏濬者即督

衆船幫剝無不盡心竭力昨繇通放舟而下見

暴風時作天旱水涸河道日淺一日如郝家堡

里二泗馬房張家莊王家擺石灰廠楊家凹公

鷄店等處皆苦於塞而馬房一處則其淤塞之

廣東奏議

雲南司四

今

甚者也目擊百餘船壅集勢必魚貫方入前船

一阻則隨後百十餘船皆阻一尺之水安能載

重舟而行職雖督令淺夫雇覓鄉民幫拽費盡

一日工力止渡一淺及查本地方設有淺夫五

十餘名淺頭則武道陳四也管淺千戶則蔣大

晏也安受錢糧坐視停關而置不問所當嚴加

究處為息事之戒也近奉

功令森嚴切責速運務關通壩誰敢一刻稽悞而

沿河阻滯勢難前進往來非需半月不能一輪

職憂心如焚將何以爲迅速之策查淺阻地方原立有淺夫河官督押剝運除額設錢糧外仍照地畝派夫查地方則通州所轄而河道則滌縣所轄往年協濟料理今何廢格不行也又查舊例淺阻挑濟係工部職掌懇乞移咨工部責令管河各官亟行疏濬仍督通州滌縣同心戮力將所轄淺阻地方及原派淺夫揀委勤慎文武官每處一員督各鄉民每遇糧船一到卽行速剝毋使多船壅集稽遲運務仍將悞淺官役

奏議 雲南司四 公五

行該管衙門重治其於運法未必無小補矣又該坐糧廳郎中丁流芳稟稱數日以來米囤漸遠河水漸涸風狂沙溜飛輓艱難遇淺必兼數船之夫併力一船交相挽拽而抵壩者尚且寥落無幾身在中每見運數較少憂心如焚苦無輓輸神術不得不以實聞各等因到部奉批雲南司一面移咨亟行疏濬一面具題奉此查得漕河淺阻梗塞速當挑濬疏通以濟糧運除卽呈請移咨工部速行該地方河道分司并武

清香河滌縣通州星速親行踏勘督責委官淺夫凡有淺阻等所竭力挑濬揀標挽拽外合再具題申飭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儲關軍

國命脉河道係糧運咽喉議單開載河西務至通州一帶分爲四節河西務至舒鷄淺委武清縣管河主簿謝家淺至李家淺委香河縣縣丞白阜圍至馬房淺委滌縣典史王家淺至石土壩委通州同知各領淺夫一百五十名兼用軍民淺夫照地嚴督挑濬遇船阻淺併力挽拽送過

奏議 雲南司四 公五

信地遇而復始如有賣放軍夫管河郎中卽行查叅是額有錢糧設有淺夫立有委官而管河郎中則司督責者也往例昭然各宜遵守况今糧運之急百倍往時乃至水淺舟膠飛輓不前則原派錢糧并原設淺夫作何着落如該淺官將大晏夫頭武道陳四等不行疏濬坐糜錢糧良可恨也臣部仰體聖心焦勞多方圖維百計督催與得舊運盡入倉庾新運又復流通以裕軍

國之需用釋

宵旰之慮乃剝運正爾盛行河水忽然淺阻當此萬

分緊急之時寧作悠忽延緩之視所當仰籍

天語申飭疏濬蚤期共濟者也抑臣因是而慮及于

沿河一帶自儀真起至天津以北河道開濶堤

岸凡有淺阻處所亦宜均為疏濬以待糧運各

該管河官員責任攸關如有怠惰從事以致臨

期悞運者聽總漕巡漕御史指名叅奏庶運務

克濟而

奏議

雲南司四

奏

國計攸賴矣既經督運司官具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工部總漕都察院轉行各該衙門一

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運河空淺設有官夫錢糧何得坐糜廢事管河

郎中所司何事姑着戴罪挑濬仍將蔣大晏等重

加懲治其協濟州縣并須同心設法疏濬勿悞運

期仍通飭南北預行料理違玩的聽漕臣叅治該
衙門知道欽此

覆成國公運漕增額疏

題為糧運愆期陸輓增額共圖急公以竭悃誠事

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二月二十三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後軍都督府掌府事少師兼太子

太師成國公等官朱純臣等奏稱前事奉

聖旨糧運以遲悞增費說得是所輸運價銀兩着照

數查收奏內每漕米一石多餘米二斗五升作何

支銷着該部明白奏來餘款并採用具覆該部知

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捐助運價銀六百

兩劄行太倉庫查收外其疏開漕米一石多餘

二斗五升作何支銷并各款事宜應否採用移

咨督部及劄行京糧廳查議去後今奉本部送

准督部咨稱行據京糧廳郎中宋治寧呈稱移

會舊太等六倉監督宋員外等查得漕米一石

原加二斗五升起運至倉而非二斗五升入厥

也查成化十三年題

准每正兌一石該原兌尖耗米二斗五升改兌一石

該原兌尖耗米一斗七升隨正數進倉以備

揚其上倉鼠耗每石兌運七升改兌四升此耗

米之所從起也至每石入厥一尖一平收受萬

曆二十五年巡倉御史汪以時題

准各倉監督收受糧斛每石明加尖米四升二合俱

用平斛收受此四升二合尖米之所從起也其

耗米七升照厥糧挨陳支放每年遞減米一升

減至三年而止餘皆作正支銷其尖米四升二

合萬曆四十年間議放正糧一萬石加放尖米

二百石名曰存尖雖有耗米尖米之分總之作

正支銷每米一石以一斗一升二合收受

一石一斗一升二合支放至若運官一石二升

五升進倉除一斗一升二合入厥外尚有一升

二升八合以備晒揚之費米若粗惡則一斗三

升八合尚不足晒揚之費間有米色乾潔則晒

揚不甚虧折納剩餘米仍屬運官領用萬曆二

十七年題

准自二十八年為始凡有旗軍納剩餘米係京通二

倉者聽通廳動支輕資官銀查照時價給

收

買俟各衛有起欠掛欠呈請照數撥補扣價還
官若收買數多即將用過官銀徑自開銷米作
實在此從來區處餘米之法至於今歲題

請正兌以一石二斗入倉改兌以一石一斗二合入
倉隨時斟酌亦不拘於往例等因據此為照每
糧一石以二斗五升入倉所以備盤剝晒揚之
折耗也及晒揚既畢止以尖耗一斗一升二合
入厥與正米俱作正支銷倘有餘剩則本運官
領回據議歷有題

慶吏奏議

雲南司四

准單例並無他弊至於餘款採用合聽貴部主裁等
因到部送司相應具覆察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漕糧一項有正兌改兌之分正兌一石原兌尖
耗米二斗五升隨正數進倉內除耗米七升尖
米四升二合共計一斗一升二合入厥挨陳支
放每年減耗一升減至三年而止餘皆作正支
銷其餘一斗三升八合以備盤剝晒揚折耗如
有剩餘盡歸運官至於尖米每放正糧一萬石
即加放尖米二百石支銷俱無隱沒改兌一石

原兌尖耗米一斗七升亦隨正數進倉原無二
斗五升之數內除耗米四升尖米四升二合共
計八升二合其遞減支銷及備晒揚等項俱如

正兌之例又晒揚所餘者近議用價收買入倉
此進倉入厥支銷之項款也今歲因虜倣突開
運入附近城堡多藉官旗之力臣部題議每石
量免入倉五升正兌以一石二斗為額改兌以
一石一斗二升為額其凍糧未入城堡者不在
此限則餘米之所存者寡矣及查往時積貯充

慶吏奏議

雲南司四

九

裕委有出陳入新之例今倉儲空匱俱隨收隨
放尖耗盡作正數升合俱有着落非漫無稽覈
而化為烏有也惟是尖米一項每石以四升二
合為數從來止放存尖二升餘二升二合即備
作盤併折耗亦係題奉

欽依定例嗣因各衛所漂燬數多無可攤補遂將此
項尖米題

准攤完補作漂燬額數即間有贏餘在各倉俱收入
掃積項下按季呈報年終類題歷案可查今後

合無將此項米除空抵外但有剩餘俱令作正支銷不得株守往例仍留二升二合之耗所有掃積數目亦只據實開報無復取盈往例可也若夫因凍阻而陸運因陸運而增費誠有如勳臣所云但稽悞之責屬之水次漕臣屢經露章臣部無能縮地也至

祖宗朝設立總兵自有深意嗣後議裁亦非無說臣亦不能代兵部而操修復之柄也車戶運米一石二斗五升止作一石給價原係從來水陸二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九

運舊例非今創始脚價每一百里舊例水運止三四分陸運止一錢三分今歲議給一錢八分若踰百里之外照道里遞加用示鼓舞議價原屬優厚

舊制難盡更張故所運米仍照漕規仍加二五引門斛之成說為惜費之苦心耳逮於支放一以平斛為準原題甚明事完銷算而非含糊了事者也衙役夫頭需索津潤乃積習之相沿亦難保其必無臣屢出示曉諭又近題委司官朱萬年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四

往來巡緝於通務之間力防奸弊政為此也輕賁頭緒頗多已經科臣題明改入太倉務期收支清楚從此以往或不至有關說透支之虞影射乾沒之弊矣漕船被燒急應補造料淮上經管督臣及清江厥蕪湖等關自有同心若九江等關稅額近日屢增未嘗減也就兵定餉事在樞曹卽有漏卮臣部額出之數從無少減臣部不能以軍餉之空靡而代責其兵馬之精銳也京邊錢糧見今差官四出清查追解如有陰潤私囊捏造假批者須俟查明報部方便另究而重繩以三尺耳總之漕運之遲積有多年逆首之做邁之一旦

度支奏議

雲南司四

九

皇上念陸運之艱辛

特沛助車之

令於臣部罪戾誠稍寬矣而一時急公効義之屬不無稱苦勳臣之言實獲臣心除各項款件見在申飭力行外既經成國公朱純臣等具奏前來相應覆

二三七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餘米數目知道了其存尖買剩二項宜開
明收放實在支銷不得空括漂燬漏入掃積以滋
侵隱餘依議旨內已字改正行欽此

慶元奏議

雲南司四

慶元奏議目錄

雲南司五卷

覆查叅輕賫拖欠有司疏

覆倉院叅運弁停棹賣麵疏

遵 旨查明監兌司官疏

覆諮賚周彥尹條議臨德等倉銀米解京疏

亟請補造漕船剝船疏

查報漕河文移稽遲疏

覆郎中周京被倉役池宗智許奏疏

題京軍月糧預給六月本色疏

題覆總漕輕賫隨糧道臣併催疏

覆應天巡撫漕運歲歲速行疏

覆巡倉羅萬爵條議遲漕獎端疏

覆應天巡撫奏報漕糧開幫并違玩各官疏

覆南臺吳善誠漕糧半佐軍興疏

津門凍糧轉運將完緩急當計疏

覆巡漕龔御史叅知州張文德等稽悞漕運疏

度支奏議卷之五

太子少保戶部尚書潘青畢自嚴視草

覆查叅輕齋拖欠有司疏

題為遵

旨回話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三月初九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院李待問題前事奉

聖旨輕齋漕運急需這冊開各官着該部科叅看來

說李待問姑着戴罪設法督催勒限解完已解在

途的逐程查償毋令遷延滋弊該部知道欽此欽

遵抄出到部送司除移咨總漕部院勒限催解

外查得總漕部院冊開各省直輕齋銀兩自天

啓六年起至崇禎元年止共三年完欠數目并

各官職名及疏開摘其拖欠最多者列名題叅

前來案查考成京邊事例一款凡欠一分以上

者州縣印糧官住俸督催二分三分者降俸二

級四分五分者降職二級俱戴罪督催六分七

分者降職二級赴吏部調用八分九分以上并

全未完者革職為民其司道府官凡職在錢糧

者俱照前例查叅內有陞遷者行見在衙門罰

治其丁憂者俟除補之日罰治遵行在案今據

冊開完欠銀數除已完不開外備查得天啓六

年分則河南澠池縣知縣王雋未完銀十八兩

七錢計未完一分以上盧氏縣知縣杜登未完

銀一百八十七兩九錢獲嘉縣知縣程調羨未

完銀三百兩七錢一分零以上二員俱全未完

江西高安縣知縣胡承謨未完銀一千五百二

十一兩五錢一分六釐零計未完三分南昌縣

知縣顏萬耀未完銀一千三百四十八兩七錢

八分三釐計未完五分以上浙江秀水縣知縣

張叔鏗未完銀一百五兩五分四釐南直長洲

縣知縣張茂梧未完銀一千三百兩宜興縣知

縣駱天閑未完銀七百九十四兩九錢七分零

溧陽縣知縣韓謙未完銀五百三十二兩八錢

九分以上四員俱未完一分以上江寧縣知縣

王同鼎未完銀二百九十八兩一錢金壇縣知

縣劉宗祥未完銀一千一百八十三兩七錢丹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五

陽縣知縣許光岳未完銀九百九十兩一錢以
上三員俱未完三分以上山陽縣知縣孫聲與
未完銀三百六十九兩七錢七分七釐計未完
四分以上懷寧縣原冊未開職名未完銀六百
八十八兩四分計未完五分無錫縣知縣吳大
朴未完銀三千四百六十九兩一錢二分計未
完六分武進縣知縣羅華袞未完銀五千七百
四十四兩五錢三分七釐零鹽城縣知縣楊世
祿未完銀五百四兩八錢二分一釐計未完九
分 <small>庚東奏議 雲南司五</small> 以上桃源縣知縣李惟鳳未完銀一百五十
八兩六錢七分九釐零海州知州董密未完銀
二百五十二兩四錢一分二釐零湖廣漢陽縣
知縣王良相未完銀四百八十四兩三錢八分
零以上三員俱全未完七年分則江西寧州署
印簡較劉光奕未完銀八百四十七兩五錢九
釐零計未完五分以上南直句容縣知縣魏公
韓未完銀六百一兩九錢二分零武進縣署印
陞任簡較王國祚未完銀二千六百一十一兩

六錢八分六釐零宜興縣署印通判王惟善未
完銀二千三百四十七兩五錢八分四釐零以
上三員俱未完三分以上太倉州知州劉彥未
完銀三千九百四十八兩七錢八分六釐零邳
州署印同知張年齡未完銀八十三兩八錢九
釐以上二員俱未完四分以上江寧縣知縣夏
之鼎未完銀六百一十七兩二錢三分五釐計
未完五分溧陽縣署印推官陳廷詔未完銀三
千九十六兩六錢七分崑山縣署印同知蔣爾
第未完銀一萬一千八百四兩一錢七分九釐
零以上二員俱未完九分以上徐州知州霍震
寓未完銀一千八百三十九兩九分零宿遷縣
知縣吳錫未完銀一百七十三兩四錢五分桃
源縣署印通判陶安齡未完銀三百一十七兩
三錢五分九釐零海州署印同知李節之未完
銀五百四兩八錢二分五釐常熟縣署印推官
王瑞栴未完銀一萬四千八百五十六兩九錢
六分四釐長洲縣知縣宋繼發未完銀一萬六

千一百二十四兩六錢一分二釐零湖廣巴陵	縣署印推官張虞龍未完銀一千五百三十四	兩一釐五毫廣濟縣知縣張燮任未完銀五百	九十九兩六錢四分九釐零以上八員俱全未	完崇禎元年分則浙江桐鄉縣知縣楊兆升未	完銀五百六十三兩四錢一分零嘉善縣知縣	林先春未完銀一千四百三十三兩五錢一分	一釐零以上二員俱未完一分以上嘉興縣知	縣駱天閑未完銀二千一百一兩二錢三分八	釐零秀水縣署印通判譚任道未完銀二千四	百一兩一分以上二員俱未完二分以上烏程	縣署印通判蘇象乾未完銀四千二百三兩六	錢九分八釐零計未完三分以上海鹽縣知縣	田升年未完銀二千六百四十三兩三錢一分	零計未完四分長興縣知縣向鼎未完銀三千	四百六十四兩八錢八分八釐零計未完五分	以上歸安縣知縣張孫振未完銀六千八百三	十八兩八分八釐計未完六分以上武康縣知
--------------------	--------------------	--------------------	--------------------	--------------------	--------------------	--------------------	--------------------	--------------------	--------------------	--------------------	--------------------	--------------------	--------------------	--------------------	--------------------	--------------------	--------------------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五

縣章文岳未完銀一千三百七十九兩七錢九	分一釐全未完南直溧陽縣知縣丁聖時未完	銀二百六十八兩五錢九分四釐吳縣知縣陳	文瑞未完銀六百七十二兩九錢二分四釐零	以上二員俱未完一分以上長洲縣知縣宋繼	發未完銀四千三百六十一兩四錢九分七釐	零計未完二分以上宜興縣知縣李獻廷未完	銀一千九百八十五兩一錢一分七釐零桃源	縣知縣馬用錫未完銀一百一兩五錢三分四	釐零以上二員俱未完三分以上海州知州	九章未完銀二百四兩八錢二分五釐無錫縣	知縣陳其赤未完銀二千七百五十六兩五錢	四分二釐零以上二員俱未完四分以上盱眙	縣知縣孫徵奎未完銀八十六兩五錢二分零	武進縣知縣岳凌霄未完銀三千六百二十七	兩四錢三分七釐零以上二員俱未完五分以	上太倉州知州劉彥未完銀六千六百四十八	兩七錢八分六釐零計未完七分以上吳江縣
--------------------	--------------------	--------------------	--------------------	--------------------	--------------------	--------------------	--------------------	--------------------	-------------------	--------------------	--------------------	--------------------	--------------------	--------------------	--------------------	--------------------	--------------------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五

知縣熊開元未完銀一萬一千六百九十三兩
 八錢八分三釐零計未完八分繁昌縣知縣白
 楠未完銀三百四兩七錢八分七釐計未完九
 分以上徐州署印同知吳嘉言未完銀一千八
 百三十九兩九分六釐六合縣知縣蔡如葵未
 完銀一百四十七兩四錢八分高淳縣知縣莊
 鐸未完銀一千七百四十三兩九錢八分句容
 縣知縣魏公韓未完銀二千二百六十四兩四
 分青浦縣知縣朱錫元未完銀四千七百八十

奏議

雲浦詞五

七

二兩一錢七分八釐零上海縣知縣陳昌胤未
 完銀八千一百九十八兩二錢三分三釐華亭
 縣知縣鄭友玄未完銀一萬二千四百九十四
 兩四錢一分三釐零崑山縣知縣李拯未完銀
 一萬三千一百二十三兩八錢五分七釐零常
 熟縣知縣楊鼎熙未完銀一萬四千八百五十
 六兩九錢六分四釐零浙江德清縣知縣余若
 麒未完銀六千二百五十七兩四錢五分零湖
 廣漢陽縣知縣薛夢熊未完銀四百八十四兩

三錢八分五釐零應城縣知縣蘇民仰未完銀
 一百八十五兩九錢四分三釐蘄州知州胡承
 烈未完銀一千一百六兩三錢三分七釐巴陵
 縣知縣安汝盤未完銀一千五百三十四兩一
 釐零以上一十四員俱全未完以上各州縣未
 完銀兩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戶科
 都給事中玄默看得輕齋一項係起剝漕糧脚
 價并運官完糧之需時刻難緩例與漕糧一同
 徵解越幫前進以濟急用如解官遲悞者照例

奏議

雲浦詞五

八

降罰有司怠緩者撫按參處立法非不嚴且備
 也乃各有司積習因循有拖欠不完者有全不
 起解者疾呼不應置若罔聞
 功令格而不行法紀弛而不張漸何可長今總漕
 督臣冊報天啓六年起至崇禎元年止共三年
 完欠數目并有司職名前來自當按法議處以
 重漕務但查輕齋一項向來未入考成故各司
 府州縣惟知京邊加派為重別項之完數較多
 則此項之完數較少亦事勢所必至者也及今

不為振飭則耳目不新漕輓不免遲悞若未經
 申飭而一旦俱照京邊之例一體降革則罷職
 及赴部改選者便計三四十員且多江左吳越
 大邑萬一選補稍未如期當此軍興孔棘徵調
 方殷之時其關係非淺也合於嚴剔之中聊
 開自新之途就中分為三等如天啓六年分南
 直深陽縣知縣韓謙宜興縣知縣駱天閑長洲
 縣知縣張茂梧浙江秀水縣知縣張叔鐘河南
 澠池縣知縣王雋崇禎元年分南直吳縣知縣
 陳文瑞深陽縣知縣丁聖時浙江嘉善縣知縣
 林先春桐鄉縣知縣楊兆升共九員俱未完一
 分例應住俸督催糧完開復無容再議矣如天
 啓六年分南直丹陽縣知縣許光岳金壇縣知
 縣劉宗祥江寧縣知縣王同鼎江西高安縣知
 縣胡承謨七年分南直宜興縣署印通判王惟
 善武進縣署印簡較王國祚句容縣知縣魏公
 韓崇禎元年分南直桃源縣知縣馬用錫宜興
 縣知縣李獻廷長洲縣知縣宋繼發浙江烏程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九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五

縣署印通判蘇象乾秀水縣署印通判譚任道
 嘉興縣知縣駱天閑共十三員俱未完二分三
 分按例應降俸二級今姑比照未完一分之例
 住俸督催如六年分南直無錫縣知縣吳大朴
 懷寧縣原冊未開職名山陽縣知縣孫肇興江
 西南昌縣知縣賴萬耀七年分南直江寧縣知
 縣夏之鼎邳州署印同知張年齡太倉州知州
 劉彥江西寧州署印簡較劉光奕崇禎元年分
 南直太倉州知州劉彥浙江歸安縣知縣張孫
 振武進縣知縣岳凌霄長興縣知縣向鼎海
 縣知縣田升年南直盱眙縣知縣孫徵奎無錫
 縣知縣陳其赤海州知州段九章共一十六員
 俱欠四分至七分者按例應降職二級及赴部
 調用今姑比照未完二三分之例降俸二級戴
 罪督催天啓六年分湖廣漢陽縣知縣王良相
 南直海州知州董密桃源縣知縣李惟鳳鹽城
 縣知縣楊世祿武進縣知縣羅華袞河南獲嘉
 縣知縣程調美盧氏縣知縣杜登天啓七年分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十

一一四三

湖廣廣濟縣知縣張燮任巴陵縣經徵署印推
 官張虞龍南直長洲縣知縣宋繼發常熟縣署
 印推官王瑞旂海州署印同知李節之桃源縣
 署印通判陶安齡宿遷縣知縣吳錫徐州知州
 霍震寓崑山縣署印同知蔣爾第溧陽縣署印
 推官陳廷詔崇禎元年分湖廣漢陽縣知縣薛
 夢熊應城縣知縣蘇民仰蘄州知州胡承烈巴
 陵縣知縣安汝盤南直常熟縣知縣楊鼎熙崑
 山縣知縣李拯華亭縣知縣鄭友玄上海縣知
 縣陳昌胤青浦縣知縣朱錫元句容縣知縣魏
 公韓高淳縣知縣莊鐸六合縣知縣蔡如葵徐
 州署印同知吳嘉言吳江縣知縣熊開元繁昌
 縣知縣白補浙江武康縣知縣章文岳德清縣
 知縣余若麒共三十四員俱欠八分九分及全
 未完例應革職為民今姑比照未完四五分之
 例降職二級戴罪督催以上住俸降俸降級各
 官俱展限三個月扣至六月下旬為滿盡數全
 完聽總漕部院具題准與開復蓋輕齋原關漕

奏議 雲南司五 十一

晚之重而
 恩詔不在蠲免之科務期通完乃可追及如再遲延
 逾限是各州縣自貽伊戚臣部科豈能更為寬
 假哉惟是各州縣官去任見任各名色雖地方
 不無冊報而遺漏含糊者尚多恭候
 命下之日容臣部移文總漕轉行各該衙門要見某
 係見任某係去任某經營某年見今係何官接
 管逐造青冊送部存案未完銀兩責成見任官
 督催全完俟三月後查照處分即內有陞遷及
 丁憂者應行見任及俟除補之日照例罰治至
 司道府亦宜一體查明分別另議俱不得借口
 再希寬政矣既經總漕督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這輕齋拖欠有司本當按法處治念係新飭姑
 依議分別降罰限六月內全完解進着總漕官依
 期查奏違的叅來重懲欽此

奏議 雲南司五 十一

覆倉院參運弁停棹賣麩疏

題為運弁停棹賣麩凍稽糧運弁查地方怠玩各

官謹遵

旨奏

聞懇

勅嚴究以懲積玩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十

一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

察御史羅萬爵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徐天祚曾生受嚴提究擬具奏仍速押解官餘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七

旗催進該道及沿途通判印捕官查明議處還責

令相時催剝分界防護運弁戴罪守凍一併申飭

該部知道欽此本日又該總督倉場本部右侍郎

南居益題為寒風驟烈河水沍凝欽遵

明旨查叅地方官員及總運逗遛各官事奉

聖旨漕船凍阻着查尾計及米數具奏起剝事宜從

長議行該道奉旨責成何得違玩周詩着查明議

處運總各官戴罪守凍及私載官旗照例問擬地

方官責令巡警毋得疎怠目前天氣轉和河融流

漸堪融冰償剝不得坐待失時還一併申飭該衙

門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遵將漕船凍阻

尾幫米數及運總各官戴罪守凍事宜移咨總

督倉場衙門嚴行申飭具奏并道臣周詩通判

申所養等怠玩官員移咨吏部酌處外其私載

酒麩官旗徐天祚曾生受剝行坐糧廳嚴提究

擬及天津霸州二道各照信地撥兵防護仍着

務關通廳相時敲冰償剝去後今奉本部送據

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稱行提私載官旗一千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七

人犯到官審據運官徐天祚與旗軍曾生受供

報私帶酒麩一千六十二塊是實把總駱懋昭

供稱于去年七月二十四日方接理總事而曾

生受船隻已過淮河及至鈔關盤獲之日懋昭

又奉委在後其中夾帶有無實係不知等口詞

在案及按刑書條例所當分別叅處究擬以警

將來但把總運官旗軍見在奉

旨賠糧米完應否俟其完糧叅送結案等因到部送

司查得單例一款運軍土宜每船六十石外若

有多餘或違禁仍載竹木沉重等物及沿途收買貨物者將貨物盡數入官仍將違犯運官指名叅治等因在案今據該廳查審詳報前來相應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愆期阻凍河干恒繇于有司徵兌之遲滯亦繇于旗軍私載之逗遛屢奉

嚴旨申飭不啻至亟至切乃武德衛旗軍僧性受賄利是居法紀罔顧私載酒麴一千六十二塊致令船重難行沿途發賣逡巡不前且重船攔截

兼奏議 雲南司五

去

于前俾各幫凍阻于後營小利而悞大事其罪可勝誅哉運官徐天祚不能約束旗軍而反停棹飲酒押運之謂何運總駱懋昭職司督運責在稽查雖履任始于去年七月而沿途亦覺失於防範均應分別究處合將運官徐天祚照開幫違限之例降職二級仍革任回衛不許鑄管管事運總駱懋昭亦應從重降職二級示懲又近因捏報燬糧見被巡漕御史潘士遴查叅仍聽查明另行歸結旗軍曾生受私載酒麴先着

坐糧廳追出原物變賣入官充餉仍俟糧完之日叅送漕司究罪發落庶法紀不致凌替而漕政可少振矣既經通廳具詳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四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是欽此

兼奏議 雲南司五

去

遵 旨查明監兌司官疏

題為遵

旨查明監兌司官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二月二

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

史潘士遞題為遵

旨回話事奉

聖旨舊例漕糧輕齋俱有一定限期何故凍阻拖欠

即如去年若早一月入京當不至有許多失燬煩

費明係經管官怠玩可恨潘士遞按漕溺職姑從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七

輕降三級調外任用監兌官着戶部查明奏來其

總漕及各督糧官姑俟新運到日另議以後輕齋

完欠着巡漕御史載入舉劾已有旨了該衙門知

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速備運務并輕齋

責成巡漕載入考劾等項事宜通行總漕都察

院及各該撫按監兌等衙門欽遵外案查崇禎

元年十二月內該本部奉

旨題復監兌一疏原議督兌漕糧兼催漕折輕齋并

一切金花京邊新餉等項折色錢糧見徵務完

十分帶徵務完二分有司不得視為贅疣故為

延緩部臣不得視為傳舍急于弛擔有違玩不

完者會同撫按查參等因業奉

欽依通行在案今奉前因該本司查得各省直漕糧

開幫起行日期在山東監兌主事徐天鳳題稱

三月二十六日開兌至閏四月二十八日通完

開行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河南監兌主事鄭廷楫題稱四

月初三等日開兌於本月十六日通完開行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六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湖廣監兌主事蔣範化奏稱閏

四月二十二等日開兌至五月十八日盡行開

幫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江西監兌主事林玄題稱三月

二十二等日兌起至五月十八日盡行開幫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浙江監兌員外郎王嘉言奏稱

開四月十九等日兌起至七月十七等日兌完

開行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王嘉言題報漕糧渡江緣

錄奉

聖旨浙糧七月方報兌完尚有海寧半運未發殊屬

遲玩王嘉言俟差回考覈該部知道欽此南直蘇

松常鎮四府監兌主事丁之偉奏稱四月十二

等日兌起至六月二十八等日盡完開行惟上

海一縣遲至七月十八日方完開行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本官題為漕兌事竣等事

奉

聖旨漕糧七月兌完殊屬遲悞丁之偉俟差回考覈

以後有司違玩的監兌官即行叅奏包攬奸弊痛

加禁革該部知道欽此俱通行欽遵訖又查得蘇

齋折席等銀山東一省額銀一萬七千八百六

十九兩六錢自天啓六年起至崇禎元年止俱

全完無欠河南一省每年額銀一萬六千六百

六十一兩二分二釐六年分除完解外未完銀

五百七兩三錢二分二釐七年及崇禎元年俱

全完無欠湖廣一省每年額銀三萬九千二百

六十九兩七分八釐六毫四絲六忽三微除完

解外六年分未完銀二千六百七兩三分八釐

五毫七年分未完銀四千二百五十六兩三錢

四釐二毫五絲崇禎元年分未完銀五千四百

三十三兩三錢二分五毫一微江西一省額銀

七萬一千六百九十五兩除完解外六年分未

完銀三千一百八十二兩一錢三分七年分未

完銀八百五十九兩二錢九分二釐九毫七絲

九忽五微崇禎元年分全完無欠浙江一省額

銀一十萬七千七百六十二兩五錢除完解外

六年分未完銀二千八百六十七兩七錢四釐

七毫七年未完銀八十七兩七分五釐崇禎元

年分未完銀九千一百四十二兩四錢八分二

釐五毫南直蘇松常鎮四府每年額銀一十三

萬四千三百七十七兩九分七釐三毫七絲七

忽除完解外六年分未完銀一萬五千三百九

兩九錢九分九絲七忽七年分未完銀四萬八

千七百四十一兩六錢四分二釐八忽三微崇

禎元年分未完銀七萬七千九百三十六兩三

錢一分二毫四絲三微八纖一沙四塵又據總	漕咨送各府州縣開應淮揚等四府州三年	共額銀八萬七千三百二十九兩七錢六分共	未完銀一萬九千八百三兩六錢六分七釐七	毫六絲二忽五微通計全漕輕齋等銀自天啓	六年起至崇禎元年止三年共額銀一百三十	萬三千二百九十六兩三錢二分九釐六毫三	絲一忽二微除完解外各該省直扣除河工修	船置袋買銅折席等項共一十一萬二千八百	八十五兩八錢七分五毫六絲一忽三微又因	府第宗祿官軍行糧雇船等項借用銀五萬四千	四百一十五兩八錢三分四釐八毫八絲四忽	五微五纖見今續解到銀九萬八千九百五十	七兩六錢九釐七毫四絲二忽又開開起解未	到京銀八萬七千一百兩八錢九分九釐四毫	八絲九忽一微一纖八沙六塵實未完銀一十	九萬七百三十四兩四錢五分七釐三毫四絲	七忽七微八纖一沙四塵相應具覆案呈到部
--------------------	-------------------	--------------------	--------------------	--------------------	--------------------	--------------------	--------------------	--------------------	--------------------	---------------------	--------------------	--------------------	--------------------	--------------------	--------------------	--------------------	--------------------

該臣等看得漕糧輕齋二項相為表裡徵解原	有定期輸納不容少緩第積習日久怠玩成風	漕糧兌運愆期節年阻凍輕齋起解延緩遺欠	相仍皆緣有司未入考成之例視為不急之圖	業該總漕摘名題參臣部按例酌處覆奉	欽依分別降罰戴罪督催在案其監兌司官奉	旨令臣部查奏及查去歲漕糧開幫起行之期山東	河南江西湖廣俱在五月之前而浙江南直至	七月開行是則不免有稽遲之議耳及查輕齋	銀兩自天啓六年起至崇禎元年止山東每年	額銀一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兩六錢俱全完無	欠河南每年額銀一萬六千六百六十一兩二	分二釐止六年分未完五百七兩餘湖廣三年	共額銀一十一萬七千八百七兩二錢零未完	一萬二千二百九十七兩零計及九分以上是	皆完及分數今監兌司官徐天鳳蔣範化俱經	考覈奉	旨紀錄而鄭廷楫又已報病故矣江西三年共額銀
--------------------	--------------------	--------------------	--------------------	------------------	--------------------	----------------------	--------------------	--------------------	--------------------	--------------------	--------------------	--------------------	--------------------	--------------------	--------------------	-----	----------------------

二十一萬五千八十五兩崇禎元年全完無欠
止天啓六七兩年未完四千四十一兩零所欠
不及二釐是亦完及分數而監兌司官林玄亦
無容別議矣南直蘇松常鎮四府三年共額銀
四十萬三千一百三十一兩二錢九分三釐未
完銀一十四萬一千九百八十七兩八錢五分
零蓋南直欠數較別省為獨多而總計額數較
別省亦數倍然兌運既愆其期而輕齎又未及
額其監兌司官兀之偉已蒙

奏議

雲南司五

五

皇上處分降職二級調外任用矣浙江三年共額銀
三十二萬三千二百八十七兩五錢未完一萬
二千九十七兩五錢五分零所欠僅及三釐監
兌司官王嘉言亦應在免議之列惟是督運漕
糧開幫居後奉有差回考覈之

旨但本官漕事稽遲止在海寧一處而海寧因水災
之後地方士民希與改折撫按咸為抗章監兌
司官烏能奪之是法雖可議而情若亦可原也
今或候回部日再行考覈或即量為罰俸一年

仍令照舊管事寓使過之仁於飭法之中
恩威出自

聖裁非臣部所敢擅決耳至于輕齎未完之數先據
坐糧廳開報天啓六年起至元年止三年共欠
五十餘萬今據總漕冊開該省直扣除河工船
船置袋買銅折騰等項一十一萬二千八百餘
兩又因

奏議

雲南司五

五

府第宗祿行糧雇船等項借用銀五萬四千四百
餘兩又冊開起解未到京銀八萬七千一百兩
八錢零實未完銀止一十九萬七百二十四兩
零是坐糧廳所報者據原額之總數而言也其
省直借用與起解在途者近因總漕冊報始知
又非臣部之所能逆料也今惟有責成漕運衙
門將實在未完并那借別用之數俱亟催來京
以濟急用勿作紙上空談可耳嗣後嚴行申
飭務要漕糧依期早到輕齎如數全完有違限
者總漕巡漕與監兌官照例參處勿少寬假庶
刃令肅人心惕而漕事可少振矣既經該司奉呈

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四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這漕兌輕齋已完徵欠查核既明姑准免議王
嘉言候差回考覈其河工等項扣除借用的係何
地何說都詳列具奏實在未完及起解在途銀兩
還責成該衙門亟催來京以後遵限依例參處不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三五

得寬假欽此

覆諮贊周夢尹條議臨德等倉銀米解京疏

題為招兵正以無兵加餉正以無餉謹折衆論之

紛以策兵食兩足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兵部職方清吏司郎中諮贊勦遼

軍務周夢尹奏前事等因崇禎三年三月十三

日奉

聖旨西南方當善後應否遠調多兵臨德等倉銀米

那移解京是否妥便着該部科一併確議覆奏欽

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該本司查得疏內練主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五

著停招募與調黔蜀等兵事隸兵部應聽該部

議覆惟加餉催餉并那解臨德等倉銀米進京

事屬本部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即會同戶

科都給事中玄默等看得遼左發難以來徵兵

徵餉殆無虛目前任計臣不得已而加派地畝

又不得已而徵輸雜項無非借兵以衛民故不

得不借民以養兵貽之以安而非予之以厲也

維時奴患尚在關寧以外距

神京仍千有餘里今且連營結隊屠我郡邑而薄

我

都城矣入衛之兵雲集索餉之檄叠至臣等支應維艱點金無術故內而祈請

帑金外而差催額餉豈好為多事哉亦萬不得已

也兵部郎中周夢尹慮周民隱條議不加賦而

兵食足其設心亦甚苦矣惟是局內之籌與局

外之觀從來原分議任之兩途行之者未必如

其言言之者亦未必即可行臣等但求同心無

取同調則纏纏借筋亦尚有可商者疏中除調

康文奏議

雲南司五

三

兵等項俟兵部議覆後臣等惟有如額措餉已

耳若臨德等倉銀米就近解京以實京庾誠不

失

祖宗朝建倉遺意但此項銀米臣前再議措餉未盡

事宜一疏以 仰臣解學龍等酌議具題內

各倉存積實屬一記云

國家自京通各倉外沿河一帶設有天津臨德淮

徐五倉查京通各倉每報掃積餘米動至數萬

而沿河各倉無聞焉則以隔遠而照管不及也

案查節年管倉司屬搜括助餉款項臚列頗悉

除見銀勒令解部外以後即以此銀坐定該倉

解京克餉是亦無損倉庾有益軍儲所謂不加

賦而財用足者亦或一道也惟望司庾各官同

心急公委曲濟補庶有當耳異日回部考覈即

以多寡為殿最等因本年二月十六日具題業

奉

俞旨申飭在案及查節年額派完欠之數查得徐州

倉原兼商稅歲額四千餘金內准撫題改軍餉

康文奏議

雲南司五

三

四百兩該解京三千六百餘兩充舊餉近年又

議增新餉銀一萬五千兩淮安倉原兼四稅內

以二萬五千兩充本地支用以五千餘兩解京

充舊餉近年又議增新餉銀一萬五千兩二項

年來准倉完解已多徐倉尚不及額臣前題議

照數亟催有年終不完者即令會同撫按具奏

要見因何不完違者參究臨德雖無商稅而倉

糧頗多案查天啓五年議發二倉積米以為津

門海運之用嗣是臨清倉天啓六年派米五萬

石七年派米四萬石崇禎元二年各派米三萬石德州倉崇禎元二年各派米二萬九百石又崇禎元年工科給事中劉安行建議通將臨德二倉自天啓元年起至七年止未完本色俱改折色充餉查河南該銀二十二萬二千一百一十餘兩內除蠲免并納本色銀三萬四千二百餘兩實解到部銀一十二萬九千七百九十餘兩尚未完銀五萬八千二百九十餘兩山東該銀一十一萬七千六百一十餘兩內除納本色銀八千三百餘兩實解到部銀七萬五千九百六十餘兩尚未完銀二萬三千三百四十餘兩又近日德州倉主事徐天鳳回部考覈查得庫貯青登粟米折天啓七年先給薊州餉銀一萬永平餉銀二萬仍見存銀四萬三千餘兩見今行文勒令解部是各倉銀米臣部久已搜括取用固未嘗遺近而鴛遠舍易而圖難者如謂各倉米石就近解京照運抵補可杜邀劫可免凍滬未爲非策但各倉本折俱有款項如徐州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說

兼補倉廣運倉淮安倉俱原備江北及徐州揚州各衛所官軍運軍行月二糧之用德州常豐倉亦備德左二衛官軍俸糧之用惟臨德二倉貯米祖制原備各處災傷改折撥補漕糧四百萬石之數稍有贏餘然連年所用亦多矣今欲一槩解京恐各倉非能濟於不涸之源也且非但解抵而已又欲以省直漕糧扣償恐起旗軍逗遛觀望之心且增水次出入脚價之費是求速而反得遲非有利而無害者也今惟申飭徐淮二倉務完舊額新增二餉之數申飭臨德二倉務完積米歲額接濟海運仍將前項拖欠米折盡數解京以充新餉則所裨於軍興餽餉者鉅矣既經兵部郎中周夢尹陳議前來相應覆請恭候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遵照施行崇禎三年四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初七日奉聖旨是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弄

亟請補造漕船剝船疏

題為亟請補造漕船剝船以濟糧運以裕儲計事

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三月十四日奉本部送

准工部咨為倉庾未充漕運宜急謹陳造船要

務以佐漕政以實京儲事題覆總督倉場本部

尚書孫居相題

請速造缺額漕船緣繇奉

聖旨漕船依議着各該撫按選委廉幹官勒限分造

南部拖欠船價速催解厥以濟運務仍將倉臣條

覆奏議

雲南司五

三

奏各款編入議單飭行其駕船旗軍等弊嚴行禁

革經管各官聽總漕查覈分別勸懲欽此咨會到

部送司案查先該巡漕御史潘士遴題報各衛

所官旗領運漕船自通州以至張家灣一帶被

虜燒燬九百七十八隻又據坐糧廳郎中丁流

芳呈報被虜燒燬軍白糧裡河剝船一百二十

二隻石土二壩外河軍白糧剝船一百五十三

隻半河西務鈔關主事劉孔敬呈報被虜燒燬

剝船三百四十八隻俱經題報訖續據郎中丁

流芳呈為亟請補造剝船事內開裡河剝船原

燒一百二十二隻內全燒者八十隻有燒頭燒

尾燒中一二艙者四十二隻酌量折算准作全

燒者一十九隻共全燒船九十九隻內軍糧剝

船八十四隻白糧剝船一十五隻業蒙本部批

准補造每隻給料價銀六十五兩共該銀六千

四百三十五兩在案其燒燬外河剝船石壩一

百一十八隻土壩六十隻半白糧剝船七十五

隻相應亟請補造及查外河船體較裡河稍大

覆奏議

雲南司五

三

每船多蓬桅銀二十二兩五錢等因到部查得

價數未明復行駁查減損去後隨據該廳備查

明確詳請前來奉批據查外河剝船石壩燒燬

一百一十八隻土壩燒燬六十隻半俱准速行

補造每隻照裡河剝船六十五兩之外准再加

蓬桅銀十五兩共八十兩通計該銀一萬四千

二百八十兩每隻先給銀五十兩共先給銀八

千九百三十五兩餘俟續給仍議作何扣抵具

報白糧剝船聞有外解船價在庫俟查明再議

隨據該廳請造限滿白糧剝船及存庫銀兩緣
繇到部奉批白糧剝船准先造四十隻照外河
剝船例每船銀八十兩共銀三千二百兩除存
寄庫銀二項共一千二百二十餘兩支用外餘
於太倉輕賞銀內照數找給作速攢造其燒燬
七十五隻姑俟此船造完及加派銀到再議又
據主事劉孔敬呈為夷變燒燬剝船乞援通例
成造以甦民困事內開本關剝船八百隻原限
十年為期例於准廠造解所需料價例於准揚

雲南司五

二鈔關稅銀內動支用過船價每年於各役運
過脚價內扣除還官今值新運勢不容緩若候
准造恐稽運務合照通例就近排造等因到部
奉批准造無及准先排造一百隻該銀八千兩
准先給銀五千兩選委殷實船戶刻日辦料興
工務在稽查精密早見成功勿令船戶侵漁其
餘仍候查照舊例題

請准造又據空運廳主事林弘衍呈為請發補造銀
兩以濟新運事內開昌密兩鎮被虜燒燬泓船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五

六十三隻舊例每隻給價五十七兩五錢內昌
鎮五十一隻該銀二千九百三十二兩五錢密
鎮一十二隻該銀六百九十兩等因到部奉批
排造泓船六十三隻每隻發銀五十七兩五錢
既有定例難以議增姑俟輕賞至日給發該廳
又稱兩鎮每年舊例抽造一百四隻今除補造
六十三隻之外再加造四十一隻共足每年抽
造一百四隻之數每隻五十七兩五錢共該銀
二千三百五十七兩五錢等因到部奉批據議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排造泓船事宜已明准照行即具領以憑給發
但年久排造恐亦有名無實不過飽經紀之窟
壑恣衙役之蠹蝕領銀則有船運糧則無船矣
今須大釐積弊親驗興工完工其銀或總領續
發務期實用不得捏報造完了事已也各等因
通經查明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糧運急需惟
船是賴查上年過淮漕船止七千二百五十二
隻較原額一萬二千一百餘隻缺數已多今又
被虜燒燬九百七十八隻則糧運何以湊手即

二五五

多方雇募為目前計終非長久無弊之策也故
倉臣孫居相有謹陳造船要務以佐漕政之疏
工曹以淮廠歲造額船不暇而有各省直分造
之議蓋缺船數多工作殷且限以秋盡冬初
完報濟運為時已迫定非一手一足所能猝辦

奉

明旨着各撫按選委廉幹官員勒限分造矣是歲造
之船自在淮廠而燒燬之船責成府佐所需料
價原有軍三民七辦解額銀今果足用否也漕

奏議

雲南司五

三

船乏在江北江南及浙江江西湖廣者每處各
該補造若干各委何官管理亟為蚤定不可悠
悠忽忽涉歷居諸者也清江分司成造漕船乃
其專責今雖分任於府佐猶恐緩不及事則該
廠歲造船隻務宜增加其額以備乏絕不可遂
為卸擔之計亟宜預為申飭者也是必

賴令總漕部院亟行查明委用分投料理而仍據實
奏報以便責成可耳若夫蕪關之船料盡數湊解
造船之積弊加意消除造完之限期勒定冬初

則倉臣與工部言之詳矣臣不必再贅也至於
務關剥船燒燬三百四十八隻舊例淮廠造解
亦曾令江廣分造今需船甚急遠難猝應應照
通例就近先造一百隻以濟急用每隻准價八
十兩責成主事劉孔敬督造其餘二百四十八
隻仍令淮廠造解一百八隻江西湖廣各造七
十隻亦事之不容已者也又五閘石土二壩裡
外河軍白糧剥船燒燬三百七十五隻半今查
有全燒者有半燒者通共折算三百五十二隻

奏議

雲南司五

三

半內裡河九十九隻每隻准價六十五兩外河
二百五十三隻半每隻准價八十兩責成郎中
丁流芳督造又昌密兩鎮燒燬泓船六十三隻
又加造四十一隻共一百四隻以足每年抽造
之數每隻准價五十七兩五錢責成它運廳主
事林弘衍督造其所用過銀兩俱於各役脚價
內扣除還官通限五月下旬報完濟運前項料
價俱經臣部再四駁查似無虛冒之弊其淮廠
及江廣分造剥船勒令初冬抵灣以上所定限

期如過限不完者悉行照例叅罰總之漕船剝
船均係糧運急需既已分造爲力頗易在事諸
臣務期竭蹶趨事如有違悞三穴具在臣部斷
不能曲徇以重誤

國計也既經該司察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四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聖旨是欽此

查報漕河文移稽遲疏

奏爲恭報江廣回空等事雲南清吏司察呈崇禎

三年四月十二日奉本部送總河部院李若星

題前事奉

聖旨據報回空盡南東運盡北李若星還嚴飭管河

各官沿途濟饋如漕船自行捱遲卽據實叅來本

內前旨係三月初一日批發何至今月方得接咨

事關漕務如此玩延着查明行移月日稽閣緣繇

回將話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到部送司察照先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該巡漕龔御史題爲回空盡抵清源不意水淺

舟滯萬分可慮等事奉

聖旨漕艘水淺回遲固繇旱涸亦係各管河官挑濟

無方本該議處且着策勵設法急竣回空具奏民

船果否堪多僱覓總漕及撫按一面酌行勿致滋

擾龔一程速催新糧并官旗赴運卽與飭行該部

知道欽此於三月初一日晚刻接到

紅本到部初二日送司該本司卽日抄謄原題事

理具稿於初三日呈堂奉批速行當卽責成承

行書手丁應信騰寫咨文初四日先行總漕部院及都察院轉行巡漕御史初五日行應天撫院及漕儲道初六初七兩日通行浙江江西湖廣山東河南各巡撫及工部轉行河道衙門去訖但查漕糧係本司經管而各項疏劄一時併集如初三日則有恭報轉運一疏初四日則有考核監兌主事蔣範化及元之偉二疏初六日續有恭報轉運入京凍糧及轉運貯津漕米二疏初七等日又有捉獲船戶挿和及覆題條陳

履支奏議

雲南司五

五

輕費事宜二疏中間繕寫章奏磨兌數目既非一手一足之力又因奴虜燒船等事移咨都察院又因遵

旨起運等事覆咨津門又因戶科題叅玩法有司等事移咨吏部其它銷算倉糧給發運價之役不可枚舉書役幹辦不能一時即完按日計期委有稽悞其工部公文一角據原差陳憲回稱初八日實因發咨報房致悞工部投文初九日因該部出查河工未放投文至初十日始獲投遞

該部隨於十三日轉發總河訖今總河部院題稱四月初一日方接工部咨文其間沿途有無遲滯非本司所敢遙度今奉前因相應回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事干

欽奉前件即頃刻不宜停留况漕河為糧運血脉其關切宜何如重大臣自聞警以來夙夜在公不敢一刻暇逸但係漕務即當食不妨廢筋而該司屬亦斤斤奉法惟謹今查巡漕御史龔一程題報回空盡抵清源一疏原於三月初一日奉

履支奏議

雲南司五

四

旨初二日發司繕稿初三日呈堂批行初四日隨行總漕部院及咨都察院轉行巡漕御史訖其餘仍有浙江江西湖廣應天山東河南各巡撫并漕儲道及工部轉行總河部院等衙門共計公文十角兼以全寫原疏行移稍長陸續書成僉押至初七日方竣祇因該司漕務方殷案牘蝟集書胥幹辦不前遂致有愆時日至於差役投遞又悞一日適值工部公文又遲一日臣部堂屬有失稽查督催誠無所辭罪矣聞工部於

初十日收文亦卽於十三日行文似未爲遲乃
至四月朔日方到總河衙門其間道途遙送人
役又似別有延遲而非臣部之所能知也除將
書役丁應信差役陳憲從重責懲臣率該司官
席藁待罪外相應回

奏

崇禎三年四月十三日具

奏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漕河要務文移時刻難稽如何經閣旬日念因

雲南司五

雲南司五

雲南司五

雲南司五

公冗該司官姑不究工部行文沿途何處耽緩卽

着李若星挨查究處以後緊急公文須舖遞兼程

速發着行各撫按通與申飭該部院知道欽此

覆郎中周京被倉役池宗智訐奏疏

題爲道

旨直鼓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三月二十三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戶科給事中裴君賜題前事奉

聖旨方明員池宗智狀內事情着該部嚴查具奏欽

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方明員所告范茂等

事情聽工部查奏外查得疏開池宗智係通州

中倉北門右四官下小甲告爲棄命鳴冤經收

盜侵事禍因蠹

雲南司五

雲南司五

雲南司五

國貪官周監督通州中南兩倉任事一年經收

國儲倉糧官軍命脈

國朝根本蠹經收大河等二十餘衛所交納漕糧

十萬餘石折掛欠糧蓆貪銀六千餘兩串通心

腹寔啓福受賄過付詹泰巖等證放過大小京

通官軍月糧五十餘萬石趙那利等證思蠹任

事經收盜侵萬金蠹

國獨吞律法豈容奸臣貪官諸人誅之告懇天恩

憐准拏問正法剿蠹抄沒濟邊賞軍嗷嗷哀告

聖至尊詳狀施行計粘單一張等因事干倉務合
咨總督倉場先查收放糧斛併委京通二糧廳
再審詞內證佐方便回

奏呈堂奉批郎中周京未下吏訊則所審問不過
倉中諸役及原告之口與簡查倉中之案牘稽
核倉中之錢糧已耳况屬京通二廳會鞫則非
一人一官之事也亦惟秉持

國法之公論而已近日回
奏限迫無容久稽奉此隨于二十四日移咨總督

奏議

雲南司五

四

倉場衙門轉行京通二廳會同查審仍飭行申
南倉傳員外備將周郎中任內收放厥口糧數
查造冊報去後續據京糧廳郎中竇星通糧廳
郎中丁流芳呈稱倉役池宗智搥鼓一事干係
回

奏職等望輕位卑恐一二人不能定是非之衡事
惟集衆乃可廣益乞于本部各司擇其才幹敏
練者多委五七員庶耳目廣則法令一又款開
折米一事惟盤過厥口方可徹底清楚等因到

部奉批倉庾所關會審事重准再委福建司郎
中成珍雲南司郎中楊應震員外郎林一柱主
事趙建極協同會審秉公執法務無枉縱其收

米放米折米等事須查卷案而盤厥口方得清
楚悉如議行復經屢次行催去後至四月十一
日據通糧廳呈送中南倉傳員外造報周郎中
任內收放過糧斛并實在糧數文冊前來內開

本官於崇禎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到任至三年
四月初八日止共收過漕糧三十八萬四百三

奏議

雲南司五

四

十八石七斗二升三合放過二十八萬七千九
百七十八石五斗四升零剩大米九萬二千四
百六十石一斗八升二合零復蒙本部抽點六
厥分委空運廳主事林弘衍西倉員外路來賀
中南倉員外傅國俊每員各盤二厥劄行去後
至四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據空運廳林主事回
稱盤得陞字五厥除應放正耗尖米三千九百
五十石外餘米二十二石零厥字四厥除應放
正耗尖米一千五百六十九石零外餘米十二

石又路員外回稱盤得雅字三版邊糧平梗米九百四十八石五斗七升九合四勺一抄照數盤足堅字二版改苑正耗尖粟米三千四百四十一石四斗七升五合一勺照數盤足外餘米二十五石又中南倉傳員外回稱盤得爵字三版正耗尖稷米四千三百三石六斗二升二合四勺足數外餘米二十六石持字二版正耗尖稷米二千八十三石一斗四升足數外餘米一十一石各等因又查本部先於本年三月初七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四十五

日據監督中南倉員外郎周京呈詳歇脚黃應科王明等六百二十四名各借倉糧共八百二十七石六斗欲以崇禎二年未給脚價二千五十餘兩內抵算緣繇到部奉批歇脚之窟穴養於倉者為日久矣即有警而役使之薄給價值亦往役之宜然而又私借倉米姑息小惠誠不可以為訓也今復假此以挾索工價尤為可恨查新漕入通倉者為數無幾其進版工價何得續有二千五十餘兩果捏報乎抑實情也據議

扣銀抵米可否允行通糧廳查議確報去後隨據該廳回稱周員外因虜警戒嚴各役貧苦暫借倉糧以恤其私維時呈請上裁或移職商確則無蹈今日之咎今若寬其處變則委有可原之情若繩其市恩則難道私借之謂惟是用米抵工委難輕議然進倉顆粒幾費艱辛虧廩於倉將用何補等因到部奉批倉糧非奉明文升合不可妄動而私借至八百餘石雖曰軍興漸豈可長即有進版工價可抵恐亦不宜遽開侵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四十六

蝕之端原借米石候於脚米內按月扣除在案等因今據前因方擬日會審間又據京糧廳郎中寶星通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稱蒙本部劄付責委會審周郎中收放緣繇因盤版查數未經回報難以單詞定案今幸查數已明訂期於本月二十一日會審適見邸報巡按直隸監察御史張學周一本為餉司又失人心等事奉聖旨何朝宗已有旨了周京着革了職巡按御史速行查勘具奏欽此職等竊思身非法官人微望輕

原不足以定成案卽有臺臣之查勘則各官之會審似爲附贅伏望行司再查盤過厥口米數有無情弊卽可據冊報

命職等非敢推卸想事權欲一當以御史疏爲據無容多官之聚訟爲矣等因到部奉批雲南司查議具題奉此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原任監督通州中南倉江西司員外續陞河南司郎中今革職周京被倉役池宗智許告業經臣部行委京通二廳續又添委司官四員協同會審及盤

奏議

雲南司五

四七

查本官任內收放過糧斛并實在糧數方便回奏今據原委空運廳主事林弘衍西倉員外路來賀中南倉新任員外傅國俊回稱本官任內收過漕糧三十八萬四千三百三十八石七斗二升三合放過糧二十八萬七千九百七十八石五斗四升一勺二抄四撮八圭八粟實剩米九萬二千四百六十石一斗八升二合八勺七抄五撮一圭二粟又經本部抽點倉糧六廩逐一盤查共計糧一萬六千二百九十五石八斗一升零

今除正數足額外尚有餘米九十六石則其餘似可類推而厥內原無侵欠矣惟是本官在任之時因虜警告急各役稱苦私借倉糧八百二十七石六斗欲以未給工食扣抵乃倉米業已

支給而扣銀尚無着落先經臣部批駁在案及查池宗智揭內亦有此說見今議令於脚米內扣還是亦本官市恩溺職之一端也况倉役下流而公持其短長冠履倒置而大紊手紀綱則本官之威望不足以肅下德業不足以服衆又

奏議

雲南司五

四八

可知矣但臣部方奉旨嚴查而未得其要領今又新奉明旨着巡按御史查勘具奏且臣部司屬終有同官僚寀之情誠不若付之乘驄持斧之臣猶得以盡法查勘而無所顧忌也則前案應聽巡按衙門從一歸結無容議矣相應將原抄單款候命下日一併抄送查審庶憲紀昭明而欽件早結矣既經該廳具呈前來相應題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巡按衙門審究施行

崇禎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周京倉糧事情着巡按御史勘問具奏該衙門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題京軍月糧預給六月本色疏

題為預給月糧以全軍命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

本部送准總督京營戎政少傅襄城伯李守鉞

總督忠勇營提督京營大小官軍協同城守事

宜司禮監秉筆太監李鳳翔協理京營戎政兵

部尚書閔夢得連名手本前事內稱三大管官

軍前三四月每軍通倉預支月糧二石脚價高

貴通倉至京僅兌頗多二石不值一袋貧軍見

今擺守兼赴管操今五月之糧給放折色尤恐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五

久候卷查二月內准貴部咨為支放官軍月糧

事內稱三月四月俱作通倉一給粟米一給粳

米四月應折俟五月補給似為調劑得宜備行

在卷兩月之糧各軍已赴通關支訖但二月之

餉支限在旬日是為快軍所需但弗知其中止

獲一粳米可得實用其粟米一石盡作脚費誠

有名無實付為烏有矣目今三軍枵腹之際爵

等躊躇再三合應比照三四兩月之例希貴部

行令旗手等衛所速遣軍冊將六月之糧預坐

京倉先行放給仍一面續發五月折色庶為通融兩便之計等因到部送司奉批據議五六兩月軍糧本折一齊放給極得體卹調劑之宜雅令速造軍冊行下糧廳坐派新糧太倉庫動支漕折卽與支放雲南司查議具題奉此案查京營官軍月糧三月補放通粟四月預支粳米折色俟五月補給業經題奉

明旨遵行在卷今戎政衙門以三四兩月月糧赴通關支駝脚為艱止獲一粳之實用目今三軍枵腹之際欲將六月糧米預坐京倉先行放給仍一面續發折色一轉移間而三軍藉以飽騰矣

奏議

雲南司五

五

然事關更張盛糧必須題明方敢舉行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京軍月糧支放本折自有

欽定 則例年來外解愆期太倉空匱... 行更易致令各軍守候艱苦臣於去年九月間因十月係放折色月分而外解中... 題放京粟以抵折色嗣後不許更易那移永為遵守

月放折此其時矣但虜騎在郊城守戒嚴三軍宜加優卹月糧難拘成例茲五月月糧除支折色外戎政衙門復念各軍擺守管操之苦又以預放六月本色為請誠體悉三軍之至意况凍糧起運進倉者俱係露囤窖藏中多水氣一經炎蒸恐有泔爛之虞今預放一月在各軍藉此以資飽騰在倉庾因之而免紅腐計無便於此者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奏議 雲南司五 五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營軍月糧准預給一月以恤勤勞該衙門知道 欽此

題覆總漕輕賚隨糧道臣併催疏

題為輕賚隨糧之法當嚴道臣併催之職當盡謹

題明以重責成以免再誤事雲南清吏司案呈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院李待問題前事

等因奉

聖旨督催輕賚責成糧道前二月初科疏奉旨已明

李待問何至今條奏該部曾否咨行着明白說來

這本內舊欠銀數着一併速催其直隸各道彙送

押運道臣逋罰仍各道自任准如議縣糧起解府

奏議

雲南司五

司寢閣係省直積弊史應選着住俸解完還着該

撫按官查明延悞緣繇具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案查輕賚銀兩先該戶科都給

事中解學龍題為條陳輕賚事宜以杜弊竇以

足

國計事二月初九日奉

聖旨這輕賚銀兩積弊已著交宜清核今後着各省

管糧道臣自實自發事竣開報部科有內即於

該道名下追補餘七分并河南山東銀竟解京庫

其應發時該管坐糧司官申請堂劄開會該科總

聽稽查不得如前任意銷用歷年拖欠已有旨立

限嚴催着再申飭該科這疏甚有清緒以後務各

承遵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初十日

機稿呈堂十一等日業經通行總督倉場總漕

部院及山東河南浙江江西湖廣應天各撫院

并都察院轉行巡漕巡按各該御史漕儲道京

通二糧廳太倉銀庫及六省監兌等各該衙門

即將輕賚銀兩今後以三分着各省管糧道自

奏議

雲南司五

五十四

賚自發事竣冊報有欠的即於該道名下追補

餘七分并河南山東銀竟解京庫俱已欽遵外

續該本部仍將科臣原疏逐一查議具疏覆

請三月初十日奉

聖旨這輕賚支放分管責成依議行還着嚴催外解

歲扣餘銀充餉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亦即於

十三十四等日照前通行總督倉場總漕部院

山東河南浙江江西湖廣應天各撫院都察院

轉行巡漕巡按各該御史并劄漕儲道六省監

允并京通二糧廳務開兌運廳大通橋等衙門
欽遵訖至於舊欠銀兩又該本部遵奉

旨會同戶科將總漕冊開天啓六七兩年及崇禎

元年各官職名并舊欠未完銀一十九萬七百

有奇及借用五萬四千四百餘兩參看具題分

別降罰於三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這輕賞拖欠有司本當按法處治念係新飭姑

依議分別降罰限六月內全完解進着總漕官依

期查奏違的叅來重懲欽此亦俱通行總漕及各

奏議

雲南司五

五十五

該撫按等衙門勒限完解去後今總漕部院條

議各糧道將輕賞銀兩隨糧嚴催一併速解仍責

押運糧道抵津之日將所屬完解數目具疏奏

聞相應照議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關軍

國命脈而輕賞係漕運急需先是二月內科臣解

學龍有條陳輕賞事宜一疏於初九日奉

旨科抄到部該雲南司擬稿呈堂即於十一十二等

日通行總倉總漕六省直巡撫都察院轉行巡

漕巡按御史并劄漕儲道京通二廳太倉銀庫

及六省直監兌司官共衙門二十餘處訖至三
月內臣部又將科臣原疏查議具覆於初十日
奉

旨科抄到部又於十三十四等日仍行前項各該衙

門并知會戶科及務關兌運大通橋各司官訖

是兩咨通行在總漕部臣所為耳而目之者然

矣茲李待問條奏入

告而

聖明疑其後期詰問臣部曾否咨行着明白具奏

奏議

雲南司五

五十六

因取科臣原疏而逐一細釋之則其中亦有

同小異者科臣疏內原請著為令者輕賞三分

給付糧道沿途支用不得虛糜所餘七分不解

通庫而解太倉一切支領俱聽部發移送戶科

查覈此科臣之疏曾經臣部覆議允行者也總

漕疏內欲將輕賞銀兩一槩責成糧道隨糧催

解仍俟押運抵津之日備將各屬完欠數目具

奏其直隸各道銀聽押運道臣彙解而通罰仍

各道任之此總漕之疏所為新徵

德覽者也科臣之意重在改通入京俾錢糧清楚而
未責催解於道臣總漕之意重在稽查完欠俾
自行

奏繳而必期盡更夫積習是兩疏者原不相悖而
實相為用總之為

國之苦心也但後疏未經點出前

旨致有扞格耳至如臣部前查叅疏內未完輕費銀

一十九萬七百有奇并因造

府第給行糧等項借用銀五萬四千四百有奇雖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五十八

中間有六七兩年者而輕費原不在蠲免之內
照舊催解似難少緩

明旨所謂舊欠銀數一併速催者誠洞若觀火矣通

俟今歲完運之日總漕不論久近一體以白簡

從事則所賴以清宿逋而襄運務者也若夫縣

糧起解司府寢閣又係從來相沿積弊然就中

州縣有實未嘗完而捏報虛數以免叅罰者其

情態亦復多端今史應選任俸完解既奉有

明綸矣一切延誤緣繇仍聽撫按查明具奏再行

飭庶積玩知警而

國計有濟也既經總漕部院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總漕等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四月三十日具

題五月初五日奉

聖旨輕費原係隨漕今漕務已槩責糧道豈輕費又

有另屬前旨甚明不必曲解這所報行咨日次知

道了司府係錢糧總關盡數亟宜振剔若州縣規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五十八

數虛報上官何不查叅以後着一體嚴覈爾部再

通飭行欽此

覆應天巡撫漕運歲歲速行疏

題為漕糧暫行募運不止速一歲之漕實可速向
後歲歲之漕謹就臣親行督察者據為膚見仰
乞

聖明嚴勅以垂永利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四月二十

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應天巡撫曹文衡題
稱前事等因奉

聖旨漕船早回早允是僨運要着這疏臚陳情弊甚
晰條議各款俱明切中繁曹文衡足見留心還着

奏議

雲南司五

季九

該部摘要具覆以便飭行務期盡絕弊除便民裕

國著為漕規長計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之

遲迄今十餘年矣人人知之歲歲言之而卒不

能挽遲為速者則先事未能預圖而當面又復

錯過耳今歲有司雇募民船代衛所撐運備諸

苦楚機會正不可失則今年之回空而未用者

政明年之首幫而需次者也倘非嚴加申儆預

行督促責令各官軍及時修船及時赴兌各有

司及時徵米及時貯倉各道府及時查核及時

押運竊恐虛擲居諸耽閣事會後雖欲再圖振

勵而不可得矣撫臣曹文衡以當局之經歷盡

未雨之遠圖扼要於回空一着致詳於釐弊十

款便民裕

國計無出此真可謂留心漕務銳意

國儲挽積習而復

祖宗之舊制在此行矣謹將原議十款逐款覆酌臚

列見在遵

奏議

雲南司五

季

旨上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一未用回空宜覈

前件看得今歲雇募民船代運民間頗以為苦

蓋一時權宜之計非經久可行之法也

倘奸猾官旗乘機觀望沿途躲閃自圖

與販延推之計則今日之回空不速來

歲之新運仍遲其如機會何合令各該糧道查照本地地方雇船若干應有未用回空船若干申報總漕及本地方撫臣移文申飭勒定期限其時破漏者修船漂燬者補造俱限秋初赴次兌糧遲違官軍治以重典則船足而糧運自速矣伏候

聖裁

一運船原額宜查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六十二

前件看得舊例漕船一萬二千餘隻原有定額乃積弊相沿多有狡猾運官將漕船盜賣浸非舊數今查上年過淮漕船止七千二百五十二隻又被逆酋焚燬九百七十八隻則缺額者已五千七百二十六隻較原數減半矣即往年亦有臨時自雇幫運者而為數無幾迨時事匆迫惟有沿襲酒派已耳酒派不盡因而折乾有司祇圖結局分外毫不照管

即在漕糧猶未盡折若帶運遼糧未有不折乾者但僥倖於漕糧之餘米以通融補奏如交兌時補湊不及其心掛欠雖參罰降級藐為故事矣則缺船之關係顧不重歟合如撫臣議除查明缺船數照單例降級外如有官旗盜賣漕船情弊事發科賊重擬併訊盜買之人追船治罪各該糧道務要速查缺額情錄申報總漕巡漕及本管撫院議處其缺額船隻見今作何刻期排造不致滋弊此各省直所當一體遵行者也伏候

聖裁

一河道挑濬宜豫

前件看得漕河一帶設有管河兵備工部分司及府州縣印河等官併淺鋪淺夫以備築疏每年俱先期挑濬限十月完工舊例淺阻十日至一月者各降調有差其丹徒蓄水練湖清復還官卑灘可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六十二

按邇來府縣不關痛痒司道不行叅罰
正項錢糧上下乾沒虛捏之偽報乏
督濟之實功以致水淺舟膠雖允運早
而鼓撤遲悞事不小今當新運修復之
始政漕河祛弊之時總河衙門務行申
儆及早疏濬以免臨事阻滯其練水原
屬官湖亦須清查還官毋令豪右浸漁
致為蓄洩之礙違者聽總河與撫按查
叅正法則虞詭賈彪之遺烈庶幾再見
之矣伏候

聖裁

一糧米貯倉宜早

前件看得漕糧例于十月開倉十二月兌
完開幫今歲回空既蚤赴次已勒限在
秋初矣倘令各官軍機舟候米則悞事
生奸又不無可慮也各州縣有司務要
及早修倉及早徵糧兼民間收成之後
即便催米貯倉寧以米待船無以船待

米船到即允隨允隨開不但飛輓不致
愆期而守候無借口之時則索詐免因
仍之弊用以蘇糧戶而裕軍儲甚便計
也伏候

聖裁

一官軍勒索宜禁

前件看得漕糧正額之外原有一定耗贈
以為沿途盤剝虧折之需減之無以恤
軍增之即便厲民無奈殷實旗軍強半
規避其勢要影射者不可枚舉致豪猾
無賴者歲歲免役額數不足復募外水
以補之數十成羣一唱眾和借米色以
巧營谿壑即運官每苦其挾制况卑弱
之小民乎于是加二加三有輸米百石
不能完八十五石者宜撫臣之重軫之
也今後於僉選時倍加體訪務擇身家
殷厚者充役本衙不得賣富僉貧別署
亦不得借名私其則投充牟利之徒無

聖裁

可伺隙而動矣俟到次交兌該糧道仍預驗米色但係乾潔可用者勒令刻期裝載如分外挾索即行依法嚴懲痛改弦轍伏乞

聖裁

一旗軍挾衆宜懲

前件看得軍船到次止許一旗一綱隨運官赴倉領兌其餘軍士俱在本船看守不許一人私自登岸蓋蜂蟻成羣則喧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六五

沸易騰肅隊將事則奉法惟謹此單例所載法宜遵守者也以後各軍敢有擅自入倉挾衆索贈以軍法重治相應嚴禁以飭漕規伏候

聖裁

一撥派運官宜酌

前件看得江南漕糧每縣有多至一二十萬者少亦不下數萬石舊例每縣派運官二三員而每員又分派二三縣在各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五

縣既苦於應接不服而在各官又苦於照管不到遂不能無遲悞先後之弊又或假幫官分兌以濟一時之權宜及至交納掛欠願運者以爲分幫也隨幫者又以爲押空也彼此推卸莫可窮究甚至幫官已回其領運者欺其不在而輒以分幫嫁誣之損

國儲而失情法之平莫此爲甚矣今後合如撫臣議計每運官額船若干隻應領兌漕糧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六六

若干石每一員儘領一縣米多而領不完者方益以別官務船數糧數兩兩相當於以免運官交薦之苦併以免縣官互應之難期結局自蚤撐運自速矣領運官不致乘機買次隨幫官亦不致註誤罹法亦何憚而不爲變通乎伏候

聖裁

一責成推官專催府屬

前件看得有司徵糧愆期皆因督糧通判

二七一

資輕望微不足彈壓業經題委推官每
年十二月內躬行所屬驗糧完潔交付
通判兌軍如州縣徵充愆期分別降罰
單例森嚴法無容貸今當轉運倍急相
應嚴加申飭着實力行勿視責成爲故
事可耳伏候

聖裁

一專委府佐立單催空

前件看得今歲雇募民船協濟新運每糧

奏議

雲南司五

本

一石募價一錢七分爲費不貲則回空

早到一隻便可省一隻之募費是回空

亟當催僱者也第往歲委官迎催回空

赴過一程仍復停泊無繇稽考總成故

事今該撫臣條議刊刻報單用印封發

府佐一員前往僱催回空逐日開報某

日至某處催某衙所空船係兌某州縣

漕糧計日定與限期某月某日可到某

州縣水次照填一張給本船運官照填

數張馳報院道在運官奉勒限之單不
敢沿途逗遛在院道據開報之單便可
按期提催此催空之要着所當永著爲
令者也伏候

聖裁

一責成糧道親歷水次

前件看得漕儲道臣卽唐宋節度轉運之

任督運漕糧乃其顯務若止循往例不

大破積習雖日事催僱之故事又何當

奏議

雲南司五

本

輓運之機宜乎是必親巡水次加意稽

核有司徵米貯倉果全完否運艘之到

水次果足額否官旗有無勒索交兌有

無折乾開幫有無稽遲設誠殫力以襄

監兌之不逮而警州縣之不率此皆漕

道責任應令着實舉行庶輓運有濟矣

伏候

聖裁

崇禎三年五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漕船原有舊額何故不敷致累民船已有旨通查着速具覆以便預計回空早到倉米早集河道早濟自然啓兌開幫更無遲待此係董漕要策其餘飭軍督官責成稽覈事宜都着一一飭行漕務積弊總因船阻兌遲候一日今歲計募民艘正以權宜變通若不因此更端挽遲爲速更於何日得復成規以後漕臣河臣及各撫按有司如或尚沿舊習不務設法勤公致妨運事者定置重典決不姑貸該部卽速通行諭知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本九

覆巡倉羅萬爵條議遲漕弊端疏

題爲欲挽速漕之利當剔遲漕之害謹陳一得之

愚仰祈

聖斷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十一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羅萬爵題稱前事等因奉

聖旨這本說運總遲漕弊端甚悉但係舊制前已有旨不必議裁着禁革私載諸弊起運沿途不時體察仍嚴定賞罰格例具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本九

出到部送司查得巡倉御史陳奏漕務利病議裁運總奉

旨處分已定無容他議惟是嚴定賞罰格例一節相應移咨總漕部院查議妥確庶便具覆仍咨都察院轉行倉漕御史并劄漕儲道禁革私載諸弊沿途不時體察嚴行申飭去後今於五月初一日奉本部送准總漕部院李待問咨據漕儲道周鼎呈稱看得漕事積遲漕法積玩殆非一日每思挽復其道無繇故蒙倉臺建議謂裁運

總而設通判定賞罰以勵人心求挽復之計扶利弊之根其心良亦苦矣第賞罰之議倉臺議以風勵各通判今通判不添運總不裁似當移彼易此而加之于各運官運總矣夫運軍之士宜單例准帶六十石此

朝廷浩蕩之恩也今則違例多帶杉槁木板滿載淋漓磁器紙張附搭比比雖禁敢不啻三令五申搜盤具報充餉然誅之不勝其誅也且長江淼渺河道修長安能逐船而問非運總運官於起

奏議

雲南司五

七十一

運時逐船逐船不時搜剔曷能禁絕故賞罰之格必嚴加于運總運官次及于本旗庶可以澄其源而杜其弊也合無今議各船除例帶土宜六十石外如有多帶竹木松板磁器紙張瓶酒銅鉛等項重帶之物者除照單例搜盤沒官充餉外本旗照依軍法捆打一百棍仍照漏報商稅律例問擬領幫官捆打五十棍仍參降一級發回原衛帶俸差操不許管軍管事違犯二隻三隻遞加降級雖有他長不得一槩薦舉總運

官以本總所轄之船為率如有遲犯五隻以上者參降一級十隻以上有參降二級仍革職回衛帶俸差操運總果能三年之內一隻無犯者准加陞一級每年終照查參押空事例一體舉行其

中都山遮三總原無夾帶貨物不在此例其餘搜盤衙門悉遵單例而行如此庶賞罰明而人心勸漕規肅而宿弊除矣等因到院據此為照運船例帶土宜乃

奏議

雲南司五

七十一

朝廷破格之弘恩優恤旗軍之至意而奸軍因以射利違法多裝致載重難行遷延貿易日遲一日迄無底止若不亟行議禁何能挽遲為速今據該道覆議盡法搜盤沒官捆打而又嚴責典守分別多寡遞降有差三年無犯加陞示勸深得救弊之源獲挽遲漕之利等因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之弊私載為甚而私載之難革緣賞罰之不嚴也蓋貨利之入人根深而不可拔積習之日久牢固而不可破非痛加

懲創則頑不知做非懸立賞格則冥不知奮沿途貿易逗遛不前稽悞軍儲職此之故前倉臣請定賞罰之格重加勸懲誠挽遲爲速之要着也今據漕儲道臣周鼎議於例帶土宜六十石外如有多帶竹木等項重滯之物者盡數沒官充餉本旗以軍法捆打一百仍照漏報商稅律例問擬此法嚴于旗軍而杜私載之根者也領幫官通同作弊捆打五十仍降一級回衛不許管事二隻三隻者遞加降級雖有他長不得一

雲南司五

聖政精明諸臣戮力遵照欽定期滿渡淮而北視倉臣所謂因天因地因人者似已得之漸有挽遲爲速之機惟是裝載私貨沿途盜賣延遲之患尚爲可虞若果查照總漕及漕道覆議賞罰格例申飭力行則害盡除而運自速所裨於國計漕政者多矣既經總漕部臣查議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雲南司五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五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運船嚴禁私載有犯并坐運總卽着如議飭行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應天巡撫奏報漕糧開幫并遊玩各官疏
題為恭報漕糧已開幫船三千七百餘隻已起運
米一百五十餘萬石併摘參梗令遲悞官員以
警惰弛以肅漕務事雲南清吏司察呈本年五
月初四日奉本部送

御前發下應天巡撫曹文衡題前事奉

聖旨這奏報開幫船糧着卽速督押前發兌運屢奉
嚴旨有司通不上緊好生玩違本內所參各官着
該部從重分別議處其未完糧數該撫按還星速

慶奉奏議

雲南司五

主

嚴催務必完額不得再延該部知道欽此本日又
該總漕部院李待問題為摘參悞漕有司以速
兌運事奉

聖旨徐日曦賴昌祚着戴罪償漕事完另奏欽此又
該巡漕御史龔一程題為水次無米逼軍折兌
大違漕例坐悞單限官旗情急戴罪控鳴請示
遵行事奉

聖旨熊經玩悞漕規本當重處念正管事姑着降俸
一級并楊鼎熙俱戴罪督催完日另奏欽此初六

日又該直隸巡按御史王道直題為恭報漕
將竣併參違玩官員以肅漕務以申

明旨事奉

聖旨楊鼎熙等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
到部送司除將開幫船糧并未完糧數亟咨總
漕部院應天巡撫及都察院轉行巡按巡漕御
史并劄漕儲道等衙門上緊督催外其疏內所
參各官相應分別議處查得單例一款內開十
二月終有司無糧府州縣掌印管糧官各罰俸

慶奉奏議

雲南司五

主

半年過正月者各罰俸一年過二月者各降
級在案今除句容縣新任知縣文廷望免議其
疏內參處各官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漕運之遲速實繇有司徵兌之緩急有怠玩
愆期者法應參處單例具在無容寬假今查句
容縣署印照磨韓上桂常熟縣知縣楊鼎熙上
海縣接管知縣熊經原署印推官徐日曦崑山
縣署印教諭朱濟之旌德縣知縣賴昌祚職司
徵兌心存玩忽輸納既已後期轉運將何賴藉

均當照例重處以肅漕規第吳會之賦額實多而積習之振刷不易且總漕巡漕二臣參疏俱奉

明旨熊經降俸一級楊鼎熙徐日曦賴昌祚俱戴罪督催完日另奏欽遵在案今奉有所參各官從重分別議處之

旨合將知縣熊經楊鼎熙賴昌祚推官徐日曦照磨韓上桂教諭朱濟之六員姑各降職二級仍令戴罪督催速完以觀後效蘇州府推官王瑞栴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七

查催府屬州縣漕糧揭報常熟糧米全完何倉中半屬子虛及署長洲印務止顧本縣漕糧而於各縣漫不查驗方以通判資微望輕而責成于推官乃推官亦復悠悠如是溺職之咎其將奚辭且于漕船議募之初多方阻撓搖惑州縣若非該撫力為維持幾致悞運亦當與熊經等一體降級示懲通俟漕糧過淮過濟撫按稽查果無悞事而後代題復職者也其蘇州府知府史應選與松江府知府方岳貢原有提調漕糧

之責未奉督催飛輓之功松江府通判楊泰初業以部運為職曾無綜理之能各應罰俸三個月以示薄懲內史應選又因停解輕賫一事奉旨任俸督催合候完日一併議請定奪以上各官降過職級罰過俸銀類解充餉罰過月日不准實歷庶

功令震肅而漕政更新矣既經應天撫按及總漕巡漕具題前來相應一併覆

請恭候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七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五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是欽此

覆南臺吳善謙漕糧半佐軍興疏

題為奴酋原不知兵特時無知兵之將遼陽原非

難復患自失可復之機敵奴在選將用兵復遼

在先聲後實仰乞

皇上即合關薊以擒奴隨乘勝兵以大舉再壯

神京左臂永固

宗社萬年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四月初七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南京廣東道監察御史吳善

謙奏稱前事等因奉

廉吏奏議

雲南司五

七九

聖旨這所奏該部酌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司查得疏開選將用兵等項聽兵部議覆外其

漕糧用半以給軍興一節事隸本部業經移咨

督部查議去後今於五月初一日奉本部送准

總督倉場本部尚書孫居相咨據京糧廳郎中

寶星呈稱查得漕額四百萬石舉成數而言也

除永折灾折及運通糧邊糧津截外實入京倉

者天啓七年分止二百四萬九千餘石崇禎元

年分止一百七十八萬一千餘石每年支放除

通倉折色共六個月京倉本色例該六個月每

月大放該米二十五萬石六個月小放又該

米六七十萬石尚有外衛班軍及秋操行糧等

項大約每歲米支放二百三四十萬石出浮于

入累年之所積以搭配而盡倉庾告匱固其所

也臺疏云歲計四百萬石足支六十萬人一年

之食度

京師食此米者不滿二十萬人而餘歸何地即就

京師而論入倉之數較支放之數每歲尚少三四

廉吏奏議

雲南司五

八

十萬石其餘歸之于通邊歸之于截留歸之于

改折歸之于掛欠非獨一歲然也又准下糧廳

手本四月分官軍匠等項通共二十四萬九千

五百十二員名月支京通米二十六萬八百四

十五石八斗其班軍鹽糧行糧及城守口糧不

入支數內即一月之數可得一歲之槩及查見

在米數不過一百三十五萬九千餘石僅支半

歲之用不得不仰給于新運矣臺疏又云新運

各省已發用其半以給軍興即無憂不足今新

運將到往年舊例京通邊鎮各有定數

京師止得其半虜患未殄薊永之截留必多京儲

之所入必縮誠有足為寒心者節省裁汰之說

似難驟言用其半以給軍興安能應手同一漕

額也在昔陳陳相因在今且夕莫支憂

國同心宜懷深長之慮至于時事艱難日費不貲

漕額虧折已非一日安得不一揭其苦衷也等

因到部據此看得歲額漕糧計實入京倉者止

二百餘萬是永折災折及通津邊海截運已分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全

用其半矣目今見在京倉糧米共一百餘萬僅

足京軍四月支用永折既一定而不可更災折

又地方所時有邊海軍士亦難盡斬其應得之

糧餉也既經該廳具呈前來相應咨覆等因到

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家歲額漕糧四百萬石為數不貲使果粒粒俱

入太倉寧置憂乏哉惟是節年舊例有永折者

有災折者有應運邊倉者有截留漕糧者又崇

禎元年有南京之截留崇禎三年有薊門之軍

興且也衛所沿途有漂流起剝有掛欠每歲入

京倉者不滿二百萬入通倉者不滿一百萬而

漕糧之大致盡於此矣一切官軍匠役人等特

哺倉庾者通計二十四萬九千五百餘人每月

支米二十六萬八百四十餘石此下糧廳四月

分見支之數也而班軍之鹽糧行糧秋操城守

之口糧援兵募兵之行糧月糧又在其外每年

放折色二月支通糧四月支京糧六月而錦衣

衛三萬餘人不在放折支通之例總計京通歲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全

入不足供一歲之支京倉所積不足供半歲之

支累年所儲搭放殆盡惟仰藉新糧早至為接

濟計耳關寧之截留薊州之轉運原係權宜本

非永計臣部方鯁然憂其難繼而南臺臣吳

善謙之言曰漕運四百萬用其半以佐軍興即

無憂不足斯固籌

國之苦心但未嘗設身以處地耳根本至重不便

奪此以與彼倉庾苦訓尤難虛內以實外

聖旨令臣部酌議具覆臣誠不得不亟為剖析入

告者也既經督臣查議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五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據奏漕額歲多折留京通存支有數豈能半佐
軍興吳善謙所議不必行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三

津門凍糧轉運將完緩急當計疏

題為凍糧轉運將完要地緩急當計事雲南清吏
司案呈本月十五日奉本部送准天津部院翟
鳳翀咨稱津門收貯凍糧應運京者四十六萬
餘石今已發運過三十二萬有奇未運者止十
四萬餘石目下民船湊集糧艘協剝河水漸漲
自可刻期告竣惟是援兵雲集于薊月需糧米
二萬二百餘石且川兵閩廣兵日到日多孰非
就食此米本部院曾具疏題留凍糧五萬石而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四

貴部覆疏未見議及彼時猶謂有米可待今凍
糧發運將完此外更無別項應給薊門積貯不
多一時告匱將何接濟且非獨為薊也浙兵分
防月支行糧亦于此米取給至于津城百萬生
靈家無擔石之儲當此狡虜窺伺東江難發卒
有叵測兵士既不能枵腹荷戈居民亦豈肯忍
饑待盡事將有不可言者京庾固所當實津薊
豈可獨匱迨其匱也外不得不呼籲於內內不
得不照應于外應而及已為後時應而不及寧

無噬臍之悔。越此未運之米量留數萬于津以備不時之用。蓋爲重地緩急計非爲欲早結凍糧之局也。等因移咨到部。本月十六日又據運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爲斟酌派收津運凍糧事。奉本部劄付雲南司案呈蒙堂諭津糧既米色不佳何苦俱運入京重費脚價似當京通各收其半亦可也。如以京倉米少則崇禎二年通倉多撥之數於新糧內酌撥入京豈非便計在津糧得以速完在京倉亦得好米該司速酌議行。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分五

奉此合劄付通廳查照遵行。奉此查得津門收欵凍糧除截留海運及餉餉外其餘四十六萬石有奇業奉部劄盡令轉運進京。此誠桑土綢繆之至計。不期運到米色率多泥爛不堪。若不晒揚恐有朽蠹之虞。欲稍加晒揚而津門又以刁難需索遍控矣。故職廳前于四月初一日呈乞照數改留以節運費。以竣津局未蒙俞允。近因天雨浸濕愈加臭爛難堪。以致通橋不肯運各倉不肯收見。今到橋到倉者嚴加晒揚抵壩。

者停泊候詳定奪。及查津門收貯原有正兌改先在內第屢有盡運入京之劄。是以職廳不敢擅議。今奉前因除津糧已運入京共一十一萬九千八百八十八石四斗七升四合外其餘上船未到之米均派京通二倉各收其半。務先儘好米進京。其未運者或留津海運。如以京倉米少則將通倉新糧內照數撥補在京倉。便于積貯在津門可以速竣。一舉兩得。誠計之最便者也。擬合呈覆等因。事于漕糧相應題。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分六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津門收貯凍糧四十六萬餘石。先該臣部題奉欵依責令轉運進京。今查天津司道呈報已發運過三十二萬石。有奇內已運入京者共一十一萬九千八百八十八石四斗七升四合。其餘尚在中途未經抵通。又除永平監軍道臣張春題請賑濟陷民發米一萬石外。所未運者止十三萬石。數日以來。又當有銜尾續發者。竊計未運漕米不過十萬內外耳。目今薊州見在援兵月需糧。

米可二萬石而川兵閩廣兵以及分防之浙兵不與焉及據該鎮帶管餉司副使賈克忠開報見在倉米不足一月之支虞騎雖退防禦宜亟遵永初復軍民皆苦枵腹亟宜接濟所需糧米自應預備與其取京通之儲遠發薊門何若將天津未運之米准留彼中就便濟急省脚運而速飛輓亦計之最便者也至於在途之米原有改先在內量留通倉以省脚價亦無不可蓋貯津漕米露囤數閱月就中濕氣鬱蒸灰土夾襍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卷七

已無復向來乾潔之本色若仍令盡數運京當此大雨時行之際萬一再遇霖雨如近日臭爛成塊故事即分倉收晒將來支放尚費商酌可惜孰甚焉如日津米十萬一時未必用盡而明春原有應截津米通埃薊永用過若干果有剩餘即作津門明春應截額數則在京可多得新糧之用在薊永可速救目前之急又事之兩利無害者也合無請乞
聖裁准以奉

旨之日為始如津門東糧有未經起運者俱留津門免其再運或運薊永或抵津截統俟完日類報開銷至於起運在途之米酌量米色高低多留通倉其京倉不足之數另於新糧撥補在內在外總為
國家之用楚弓楚得固無分彼此者也既經督餉部臣咨會及通糧廳呈詳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八十八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五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這凍糧原係何處漕運如何堆積經管為誰混爛若干進京若干在外若干星速通查明白具奏
欽此

覆巡漕龔御史叅知州張文德等稽悞漕運疏
題爲遵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五月二十一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龔一程
題前事奉

聖旨張文德等稽悞漕運法當重究着該部科同孫
居相參看來說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遵卽移

文督部戶科會同議處去後查得單例一款內
開每年漕糧俱限十月開倉十二月終完兌關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九

幫如十二月終有司無糧府州縣掌印管糧官
各罰俸半年過正月者各罰俸一年過二月者
各降二級等因遵行在案今濱州知州張文德
長山縣知縣馬斯臧齊東縣知縣胡靖共鄒平
縣知縣武用賢等兌運既違限期相應照例叅
處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總督倉場尚書孫居
相戶科都給事中玄默看得連年漕運稽遲致
多凍阻積玩相仍莫可收拾今歲定限務在挽
遲爲速共事諸臣各宜竭蹶趨承况當戎馬生

郊軍餉至急尤宜倍加勉勵不得愆忽從事者

也山東漕糧原限二月末旬抵通至二月十四

日州縣之米猶尚有未完者致蒙漕臣查叅違

玩之咎安可辭乎但查濱州知州張文德未完

米一千七百四十八石於二月二十八日全完

兌運長山縣知縣馬斯臧未完米一千二百石

於二月二十四日全完兌運齊東縣知縣胡靖

共未完米一千三百六石三斗八升八合於二

月二十五日全完兌運鄒平縣知縣武用賢未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九

完米七百二十一石於二月二十七日全完兌

運今漕臣又具疏入

告矣夫不完於

明旨未責之先而俱完於

明旨切責之後是皆繇我

皇上不卽加以斧鉞寬令戴罪速運旣惕

雷霆之威又感

覆載之仁故能刻期竣事第雖勇於補過實已遲於

飛輓查漕例議單有司無糧過正月者罰俸一

年過二月者降二級今張文德四員雖完允在

二月之內但比之新例便覺踰期難從寬政應

照過二月不完之例各降職二級照舊管事以

為慢事遲漕之戒俟至明年新漕蚤完方准開

復是亦所以飭

功令而規後効也既經漕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五月二十七日具

度支奏議

雲南司五

九上

題六月初一日奉

聖旨法須畫一適且方便永遵前孫居相條議漕糧

違限的引軍機律如何這奏仍止照單例降罰功

令不定前議何為孫居相姑不究着部科會同再

加嚴覈具奏仍將今後漕規通行參酌凡回空到

次收糧開倉官旗領運起兌完兌開幫抵京各款

俱逐項分別勒定期限罰例來看欽此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六卷

題報富河順義燬失邊糧疏

題勦戚內臣助運輸值叙錄疏

條議新漕濟運急著疏

遵 旨回奏漕糧遇雨腐朽疏

覆江西監允林玄督催舊漕完欠疏

題報助運凍糧各官分別旌叙疏

題漕糧單例并覆張文德等違悞疏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覆浙江監允王嘉言運遲餉虧疏

覆戶科查覈輕賚擬實銷笑疏

覆巡漕龔御史參運舟張守業等提問疏

覆巡漕潘御史參運官駱懋昭等捏報焚舟疏

覆應天巡撫參熊經徐日曦疏

覆津通漕糧濫惡腐塊查參各官疏

度支奏議卷之六

太子少保戶部尚書潘青畢自嚴祝草

題勲戚內臣助運輸值叙錄疏

題為恭報轉運凍糧事竣以慰

聖懷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四月十三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本部題前事奉

聖旨據報凍糧轉運已畢經管助運的都與紀錄獎

勸該部還通將一年總數尖平徹底清筭具奏津

貯僭催速完立限與他洋舡准留借用不得委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行文各該衙門

遵外案查崇禎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奉本部

傳奉

聖諭戶部大集車輛頭畜起運漕糧接濟欽此崇禎

三年正月初一日又該本部題為凍糧收斂已

多撥兵防守宜亟謹據擄人

告仰祈

聖裁事奉

聖旨轉糧派兵設防一面集車速運京通二倉酌量

速運一體行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本部題為欽奉

聖諭事奉

聖旨軍儲至急這集車運糧等事若待遠募不無延

悞還速行料理立刻舉行一面差人分投各處星

催起運不必候文到部承委各官仍着三日一奏

遲悞以軍法從事欽此正月初六日又奉

聖諭傳戶部即傳勲戚文武內臣富民之家但有牛

羸車輛的都着爾部報名差官督押前去務關湖

縣等處裝運漕糧進京照道里遠近依例給與脚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價事平仍行叙賚急行勿緩欽此又該本部題

再議陸運漕糧事宜以便責成事奉

聖旨各款依議飭行欽此又該戶科都給事中解學

龍題為凍糧亟須車輛敷背

旨不遵據實糾叅乞賜速備赴運併陳捐助事宜以

明普天急公之誼事奉

聖旨糧運緊關軍國協僭應有同心前諭用車給價

原非科擾如何漫不遵應這疏所說李誠銘等各

宜猛省還着該部同各城御史通查前後出過車

輛的併未出的及果否無力備車的詳明具奏
薪免捐前已有旨其急公樂輸出自諸臣本念
應官民人等奉盡忠捐助的該科記明旌叙該衙
門知道欽此又該本部題為水陸之運甚艱督理
之法宜備謹據披瀝控陳以速飛輓事奉

聖旨這凍糧水陸運已有屢諭各處所報車輛着
如數如期投運候必寬勸厥車輛有無多寡查
數具報遵前旨行將委司官往來督饋嚴禁攙和
併利紅排造委官詳傳俱如議該衙門知道欽此

奏

奏

奏

奏

俱遵行欽遵在案今奉前因除經督運務查
着尖平米數另行查明題報外其餘戚內臣等
勸運急公者相應題叙以示激勸案呈到部

臣等看得漕糧阻凍沿襲已非一日戎馬生
焚掠大為可虞維時河干一帶寄囤二百餘萬
儲糈厥勢殊岌岌焉無論粒糈辛苦總是民
而倉庫價值極重需費夥稍有差池所係豈細
哉臣等職司

邦計憂惶欲死仰賴我

皇上

聖慮深長初

諭臣部大集車輛頭蓄起運接濟復

諭勸戚內臣富民之家但有牛羸車輛者都著裝運

進京煌煌

天語中外欽承一時急公憂

國者罔不輪蹄輻輳共效勛勤奉

明綸而急

國恤大忠也厚軍儲而資守禦大義也念民艱而

奏

奏

奏

舒運苦至仁也所為協心合力以助臣部之亦

逮者至宏巨矣我

皇上不怙

天言嘉茲勞勩

命與紀錄獎勵臣等敢不詳核奏

聞以昭布

天恩千萬一乎今查勸戚內臣中有捐銀助運者則

有成國公朱純臣襄城伯李守銜寧陽侯陳光

裕寧晉伯劉天錫崇信伯費天澤清平伯吳選

周太康伯張國紀英國公張惟賢等八員也而
張國紀又復運米不領脚價矣有裝運而慨捐
脚價者在勲戚則有新樂伯劉效祖惠安伯張
慶臻陽武侯薛濂誠意伯劉孔昭武清侯李誠
銘豐城侯李開先左都督周奎楊光夔都督僉
事田弘遇駙馬都尉萬煒冉興讓王昺齊贊元
等十三員在內臣則有東廠王永祚司禮監宋
晉曹化淳郝隱儒邊希舜甲字等庫劉秉忠原
任司禮監王文政王體乾沈蔭張邦詔田王金
忠王敏政季縉史賓高時明張守恭劉鈺
御馬監趙本政宋聚奎司設監劉忠文書房劉文
忠大壩提督楊致中等二十三員也又有雖經
領價而實効運載之勞者則有駙馬都尉鞏永
固劉有福都督僉事萬洪祚安遠侯柳昌祚都
督僉事袁祐新城侯王昇等六員也合簪組之
精神急漕河之飛輓囊金刀弊效輸將于庫鑑
匱之之時馬跡車塵爭馳逐于干戈紛紜之際
雖胼手胝足所不憚勞而水棹陸輪咸思裕

國其間捐貲多寡運米又暫卽不能一槩取齊而
其爲好義終事之念則均矣允宜遵
旨紀錄優叙以爲勞臣之勸除經管運務各官另行
題叙外謹將各勲戚內臣捐過銀數并運過米
數開列上
聞伏祈
天語褒嘉從優紀錄使四夷聞之無不共怵我
國家得道之助其所關於
君恩臣誼非淺鮮矣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具
題六月初三日奉
聖旨各官助運輸值具見勤公但先後多寡亦宜分
別該部還酌議來看欽此

題報富河順義燬失邊糧疏

題為查明焚掠邊糧謹據實題明仰祈

聖裁酌議開銷追補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二月

初一日該本部批據昌平糧儲主事宋開春呈

為酌議免給糧米事內稱泓船運米俱被虜燬

本鎮缺餉甚急乞賜撥補等因奉批此項邊糧

焚燬若干空運廳即查確速報又該本部查得

焚燬漕糧係干重務劄行空運廳備查凍阻邊

糧被虜焚掠者的有若干作何抵補速議詳報

慶長奏議

雲南司六

去後二月二十二日據空運廳主事林弘衍呈

稱滁州大河二衛起入泓船昌鎮邊糧共四千

五百三十四石運至富河距州二十里凍阻難

行被虜燒燬一千六百石及後冰泮行委經歷

謝瑚逐船撈取得米六十八石又於附近處所

搜尋窖藏米一百三十九石難民乘機盜竊失

落米二千七百二十七石六斗六升等因到部

奉批此事延久未報今始查明不及附入前疏

之內據所焚掠失落者又計四千餘石數亦不

實目前作何抵補雲南司會同貴州司查議

報以憑具題運官旗甲應否追提一併酌行奉

此隨即移會貴州司議復在案又查得空運廳

呈報文內止開被燬被盜米數並無燒燬船隻

數目并船戶官旗姓名及有無殺擄虛捏情弊

備查的確詳報以憑據實具題去後及節次行

催未報間四月十八日又奉本部送據該廳呈

為夷賊焚燬殺擄奸民乘機盜竊額天轉呈以

救子遺事開據密鎮經紀潘國祿等稟稱去年

慶長奏議

雲南司六

十月間派裝揚州衛指揮李先春高郵衛指揮

畢懋忠糧米行至平家灘順義縣等處凍阻未

一月十五日夷賊入犯船所往迴扎管將潘國

祿名下泓船燒燬三隻計米二百七十石楊魁

名下泓船燒燬二隻計米一百九十石又燒燬

回空船七隻奸民乘機偷盜共計壞失米二千

六百八十石五十三升殺死經紀張亮等六名

殺擄船戶常守忠等三十餘名等情據此查得

漕河

舊制泓船裝載糧米雖通俱屬密鎮催理當逆虜關
入之時已經移會該鎮隨准回稱奉有

新旨凡凍阻糧米俱着就近州縣搬運進城則潘國

祿等所載高郵揚州二衛糧米該順義等縣搬

運以備不虞不意順義知縣趙暉中偷生辱

國甘心降奴即再四檄催裝如充耳以致船糧燒

燬盜失虧損

國儲暉中之罪死有餘辜此時職居通城四門填

塞一帶富河地方俱為虜藪消息不通時窮勢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六

九

迫無可奈何緣查密雲糧儲孫主事已經陞任

未行申報本職不得不代為呈請等因到部奉

批前有富河邊糧今又有順義邊糧俱報焚燬

雲南司通行查明酌議具題奉此查得富河焚

掠船糧業經行查及節次行催未據回報今又

報有順義邊糧相應一併查催速報以便具題

去後今於五月初四日奉本部送據空運廳林

主事回稱查得滁州衛指揮張丕烈糧米三千

一十七石大河衛百戶陳啓元糧米一千五百

一十七石六斗六升俱于去年十月中旬到通

當即撥派昌鎮經紀塔三樂等三十二名泓船

四十五隻每船勻裝一百石止尾船多裝三十

四石零運至富河凍阻十一月十五日奴虜突

至數次扎營此間至十一月二十一日復舉火

延燒經紀塔三樂等一十六隻泓船糧米一炬

無存又附近回空船六隻劉桂芳等泓船二十

九隻止燒頭尾糧米大約十去二三殺死經紀

陳文學船戶常登等共九名擄去船戶李尚文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六

十

等六名大河衛綱司一名滁州衛旗甲十餘名

業經本職親詣踏勘隨委經歷謝瑚逐一查驗

明白及後冰泮撈取遺米六十八石復於附近

處所搜尋在窖米一百三十九石其餘二千七

百二十七石零避難貧民與船戶等役乘機偷

盜或不能無然被燬與盜失委難槩論升合亦

屬

國儲伏祈念彼苦役忽遭兵火合照河西務坐糧

廳已行成案責令官旗經紀船戶等役照例勻

賠庶邊儲不致盡損而運役亦得稍甦矣等因
 到部奉批雲南司查議具題奉此擬稿具題間
 五月十四日又奉本部送據雲糧儲主事孫
 士髦呈報高郵衛指揮畢懋忠凍阻牛山以北
 漕糧業經坐糧廳查審明白着令經紀楊守忠
 等認賠米七百石零三斗取有認狀在案其牛
 山以南者係空運廳查明另文詳報等因到部
 送司恐米數前後不合復行備查去後五月二
 十一日隨據寧鎮經紀潘國祿等呈稱順義縣

康夫奏議 卷四十六 十一

等處凍阻漕糧奉
 旨附近州縣搬運進城以避虜患未蒙搬運十月十
 五等日夷賊在於順義等處扎營焚燬擄失牛
 山以南米共三千一百餘石其牛山以北米
 七百石零三斗已責經紀認賠不在三千一百
 之內等情在案該本司查得昌密兩鎮凍阻邊
 糧被虜燒燬及難民乘機竊取情緣俱再四覆
 查明確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虜騎
 狂逞縱焚船糧雖克鋒烈燭非隻手空拳可當

然船運中途而船戶旗甲各有典守之責獨不
 可蚤為設法預為容藏乎今查昌鎮邊糧凍阻
 富河一帶地方者則有滁州衛指揮張丕烈大
 河衛百戶陳啓元共米四千五百三十四石泓
 船四十五隻經紀塔三樂等三十二名燒燬重
 船一十六隻燒燬米一千六百石餘船二十九
 隻止燒燬頭尾而已及後冰泮委經歷謝瑚逐
 船撈得遺米六十八石搜尋容米一百三十九
 石尚該米二千七百二十七石六斗六升實係

康夫奏議 卷四十六 十一

被難貧民與船戶等役乘機竊取非盡化為燼
 燼也據報殺死經紀船戶陳文學常登等九名
 擄去船戶李尚文等六名大河衛綱司蔡舉一
 名滁州衛旗軍十二名此昌鎮燒燬殺擄之糧
 數人數也密鎮邊糧凍阻順義縣一帶地方者
 則有揚州衛指揮李先春高郵衛指揮畢懋忠
 共米七千餘石除剝運入倉外其被虜燒燬及
 被乘機搶失米三千一百四十五石三升內
 經紀潘國祿名下燒燬泓船三隻米二百七十

右楊魁名下燒燬泓船二隻米一百九十石又
燒燬回空泓船七隻其餘糧米二千六百八十
石五斗三升亦多為奸民乘機偷盜而去至又
殺死經紀張亮等六名殺擄船戶常守忠等三
十餘名又牛山以北搶失凍糧七百石零三十
業經通廳查明責令經紀楊守忠等認賠完納
無容他議此密鎮燒燬殺擄之糧數人數也再
四覆查遂淹時日委無虛捏情弊及查總管員
密二鎮邊糧實係通州空運主事林弘衍之責
但舊例一過土壩載入泓船則其職盡矣昌鎮
邊糧在富河一帶者焚劫四千餘石查富河距
通州二十里又係奴賊往返扎管之地軍民紛
亂似非人力所能捍禦也密鎮邊糧凍阻沿河
者原有二萬八千九百石去年十一月初旬臣
據餉司孫止孝之呈即為具題收斂責成附近
州縣設法搬運入倉而卒損失三千餘石實在
順義地方距通州五十里距密雲八十里亦係
奴賊兵馬經繇之地則知縣趙暉中投虜怠慢

康支奏議
雲南司六

之罪而於空運廳及餉司亦無與也且孫止孝
呈報在先又保全凍糧已多近以才望陞授密
道例得免議林弘衍守通司餉効有勤勞屢為
諸臺臣所鑒賞兩地失糧俱非意外所及尚冀
一徼
聖明之寬政耳但此燬失糧米升合皆係
國儲以難置而弗問及查前次務關通廳所報燒
燬船糧內有船戶旗軍被殺擄者已蒙
皇上開恩豁免其見在者船戶旗軍量改折色四六
均賠業有成例今似當比而同之查兩鎮船戶
旗軍被殺被擄者六十四名應比例豁免米二
千八百二十石其餘被搶失落米四千八百五
十四石五斗三升責令見在船戶旗軍照例四
六攤賠仍着空運主事林弘衍嚴限追併務期
全完庶錢糧清楚而法令彰明矣既經該廳呈
報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遵施行

康支奏議
雲南司六

崇禎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具

題六月初四日奉

聖旨這富河順義等處燬失漕糧空運官及餉司自
難辭責何得輒委無與孫止孝念任衝鎮姑免議
林弘衍着戴罪督追攤賠完日奏奪其應豁免的
准照通務例行船隻着詳查補造該衙門知道欽
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十五

條議新漕濟運急著疏

題為漕規漸復整飭宜新謹陳濟運急著以裕積
貯以副

宵旰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堂諭漕規漸復一切剝
運交納事宜與舊歲不同雲南司查照申飭務
期速運釐奸有裨漕政奉此該本司查得漕例
載在議單法制曷嘗不備無何一壞於遲再壞
於疎遂無復從前周詳之規制矣昨歲以守凍
之時而當虜騎之衝故不得不為權宜之計如
運收城內隨便窖藏免令官旗赴倉交納雖濟
變之急着而實不可株守為常者也今新運伊
始委應查例申飭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我
國家定鼎燕都借七省之轉輸以供給軍衛其事
重故立法亦最嚴中間領兌剝交之時裝載甚
蓋之制以及防奸釐弊之法既條分縷晰復提
綱挈領固行之萬世無弊者也不謂法久人玩
習守凍為故常而虜騎突乘焚侵可慮又不得
不暫為權宜之計仰賴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十六

皇上威靈震懾不但腥羶漸掃而向來積疲之漕運已浸浸乎整頓一新矣乃就中時宜尚有當逐項籌畫者其事貴速其法欲嚴相應列款奏關伏惟

皇上垂察一官旗督押之當責夫漕糧自水次領兌逮於沿途剝運倉庾晒收皆官旗之責也上年因值虜警守禦為難曾經題奉

欽依或收城邑或藏地窖即准作交納實數既任其勞不再用其力既費其財不再竭其資益憐苦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累而體恤之非定例也目今新運方來事局已變仍應照依漕規往例各該官旗務要逐地照管趁時輸將期蚤竣事而止毋徒襲玩作奸借口卸責以致米色不類交納疎虞者也至於奸貪官旗年來折乾盜賣視為尋常及至起剝掛欠動以數千石計甚有至萬石者無天無法莫此為甚迺以守候查叅曠日經年希圖漏網尤非政體今後每幫起缺初完督部勒令京通二廳即行銷算設法追補有欠至五千石之外者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六

即時據實題叅立寘重典庶官旗知儆而積弊可挽矣一各役插竊之當禁查南來母船每隻可載米五百餘石迨抵關後水淺舟膠不得不行剝運而每剝船一隻止可載米一百四五十石則一母貽勢必分為三剝矣一網一旗不能分身照管而關役竊取通役竊取開壩橋役又無不逐處竊取致原數不足而挿糠攪土以補湊之所必然也甚至泥爛成塊臭腐不堪雖加晒揚終難收放可勝惜哉除前次李文昇等已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十八

經叅送究擬外相應再行嚴禁如船車經紀水脚等役敢有仍前承舛插竊滋弊者或驗米得實或官軍告發定以侵欺京邊錢糧從重科罪各經管司官恐亦不得盡辭其責也一剝船修補之當議查得額設剝船在務關該八百隻在通糧廳該五百七十隻在五關該三百二十隻在乞運廳該七百八十四隻蓋因重船抵關不能前來故以剝船分運之船價艙值皆有定數亦何嘗苦各役以不足哉乃積玩相仍或船數

二九三

短少或修艙無法遂致延捱守候官旗受累軍需消耗皆剝船不敷之為祟也相應嚴行查核除逆奴焚燬者臣部於前月內題奉

明旨令務關排造一百隻通廳折算造三百五十二隻半空運廳造一百四隻原限五月報完仍責遵限完報外其見在者亦須修艙完固挨次分別不許尅價肥家草率了事各經管官務勒限考成查點印烙從實做去不但額數無虧亦可免於沉漏濕米之虞如糧多剝少不妨多催民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十九

船用帶急需經紀人等亦不得營私生計阻滯催船至於通廳務關空運均有漕輓之責各為勸勦之計極力擔當無分畛域同舟共濟事觀厥成否則本部且執

功令以繩其後矣一母船抵壩之宜復查得漕船原有抵橋之例嗣因水勢稍逆不能直達而抵壩其舊規也故先年運務無起剝脚價之費近緣河淤水淺權置外河剝船濟急漸至稍遲守凍而一切糧運又多在冬春之間于時霜降水

涸每致重運不前目今漕規漸復糧運漸盛夏秋之交正天雨水漲之時所有南來漕船仍須責令照例抵壩即或水勢高低不能一槩通行不妨於母船內外剝一船仍令母船同剝船一併抵壩不但脚值半省而盤剝既無耽遲則交納自不違限計無便於此者至山東遮洋二總船隻原係領兌山東河南二省漕米其地較近故抵關獨蚤一經交卸便可南還揆之來年新運尚多空閑時日查往年亦有留用協剝之例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二十

該臣部先於四月內已經酌議疏請暫留協揆津糧其運價照例支給奉有俞旨今津運將完而尚未用也辰下新運鱗集待剝無船合無仍遵前議姑留協運數轉庶飛輓如期而便政有濟矣一蓆片苦蓋之當議查漕糧原有隨糧蓆片以備包圍打捲之需但盤剝轉運之際在官旗或照管不到在船戶經紀又痛癢不關當此大雨時行之時多致淋漓濕蒸虧蝕額米伊誰之責嗣後各處剝船每隻責令該

衛官旗備席二十片各船戶經紀備席十片但
遇霖雨急圖苦蓋倘仍前疎玩致雨濕米爛者
責令照數賠償仍從重究擬以肅三尺一晒收
需索之宜除凡漕糧起運到倉晒揚原有成例
入厥不許稍遲載在單款可覆按也邇來各倉
官積書皂歇脚等役但圖肥已作奸不顧害人
府怨百計需索必求如意打點得到總濕爛糠
糝之糧不難寬假賄賂稍薄即乾圓潔淨之米
不免苛求種種弊端難以枚舉致令卑遠官旗
無門可控而米多紅腐支放維艱可不嚴為禁
絕乎近幸各倉監督無不人人振勵猶恐簡點
不到之處尚多弊藪所當以厲禁整飭有犯無
赦則懲奸即所以恤運而

康支奏議

雲南司六

五

國儲攸賴矣以上六款雖覺平平無奇言言舊話
但期奉行如法俱見實事其於漕運倉儲亦未
必無小補矣蓋往年漕船抵通糧運盛行之時
則有漕臣駐劄通津倉臣不時巡行皆可資其
彈壓督催之力今倉臣已裁而漕臣尚遠竭歷

經營臣部實肩其責覆餗溺職斯夕時悚於懷
聊借三令五申之舉以為懲前毖後之謀誠不
勝懇懇過慮惓惓屬望者也伏候
勅下臣部轉行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具

題六月初三日奉

聖旨漕單屢歲條陳領兌剝交米色船支苦蓋晒收
原有規則無奈積弛釀弊成法盡湮這所奏諸款
着內外管漕各官惕舊警新銳意整頓該部科不
時查叅至官旗掛欠動輒千萬套追漏網踵習依
然以後有這等的定置重典不宥該衙門知道欽
此

康支奏議

雲南司六

五

遵旨回奏漕糧遇雨腐朽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六月初一日蒙本部奉
御前發下紅本該本部題為恭報備運糧儲事等因
奉

聖旨道五日運過京通邊糧并復糧數目知道了前
津運漏米如何尚未查來者即回奏欽此欽遵到
部送司查得五月二十九日該通糧廳郎中丁
流芳奏為遵

旨回奏事奉

聖旨道五日運過京通邊糧并復糧數目知道了前
津運漏米如何尚未查來者即回奏欽此欽遵到
部送司查得五月二十九日該通糧廳郎中丁
流芳奏為遵
旨回奏事奉

內閣傳出奉

上傳聞得運來漕糧有糶爛不堪腐成大塊的經營
司官竟徇隱不言卿等即傳戶部速行查明據實

來奏仍着經營司官回將話來欽此該本部即判
經營司官另行回話外遵於十八日題為欽奉
上傳事奉

聖旨據奏二十二遇兩豈能驟腐成塊還是自彼
處已有情弊着嚴查根因具奏不得徇隱臭米不
許混收欽此即行天津餉部及津倉司道并督部
通糧廳河西務關嚴查臭米成塊根因以便具
奏仍行各倉即將臭米另行晒揚收貯一版不
許混收仍開具晒乾的確數目去後又該本部

度支奏議

於十九日題為凍糧轉運將完要地緩急當
事內准天津部院程鳳翀咨稱前事奉

聖旨這凍糧原係何處漕運如何堆積經營為誰
爛若干進京若干在外若干星速通查明白具奏
欽此復行督部餉部及京通各倉星速欽遵通
查明白以便據實具奏今於六月初一日准總
督倉場孫居相咨內稱據督理遼餉僉事張志
芳主事樊維城天津兵備右叅政石聲諧呈奉
本部劄付前事遵即備行兵糧同知王秉衡據

查前項情弊去後隨據該廳呈稱去歲十一月
漕糧凍阻河干奉

旨搬運入城又蒙新舊巡漕御史守候催促督餉部
道責成嚴切卑職不辭晝夜不避雪雨雇輛覓
騾肩挑背負務期盡入津城毋為虜資庶幾犬

馬報

主之徵誠故兩月內收過一百餘萬其間豈無奸頑
旗甲乘機揶和然時日迫切人心驚懼即欲稍
為等待而不可得米色之不同糠粃之時有亦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時勢之不能不然者若云朽腐成規不惟
不敢發兌紅戶不敢收受而督押過關之際
經縣驗始克交納豈肯受此無用之物然則全
日朽爛之米其為靈雨之淋瀝炎夫之薰蒸爛
灶苦蓋之不周明矣希惟照察等因據此本道
覆查得去年十一月內奉餉部憲牌除截留奉
運三十三萬外將近津上下五六十里漕糧
艘盡行搬運入城本司道親督兵糧同知王乘
衡等不避風雨馳騫河水搬運至六七十萬石

新舊巡漕御史猶以為少手劄連起直抵獻
車輛尚未敢輟積至一百三萬七千有奇收
倉卒未經晒揚固不能保其水之精鑿至若
成火塊決不敢以入倉正月內奉前餉部劄付
奉

旨將收津米悉入京庾隨即雇募民船陸續發運本
司道親督出厥選擇佳米令委官方逢璧婁光
德賈世爵等二十二員原係在倉收米即令押
船交兌雖頭運為斛面少號旬日二運交兌即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兵

速俱未聞有朽爛不收之說今據同知王乘衡
呈稱委果五月十二十三等日驟雨連朝或其
苦蓋未及倉卒罅漏時當溽暑腐成大塊諒或
繇此况民船新募倘有閣淺進水盤剝狼籍別
情本司道各有職掌鞭長難及事在押運諸臣
見今已運三十五萬乞行坐糧廳分別好米收
受爛米發回查在五月十二日以前者察情罰
治五月十二以後者念係天時所遭非關情弊
抵作別項支銷務使漕糧顆粒不致虛耗庶令

有弊者知警而無弊者亦感浩蕩之

皇恩矣等因到部據此為照凍糧起卸津門彼時事勢倉卒其間乘機揷和者難保必無以米經曬揚之米值此溽暑加以靈淋成腐成塊最易易也第

明旨謂還是自彼處已有情弊着嚴查根因具奏今據司道會查委無他弊至米色不堪者分別未雨之時既雨之後察情罰治似情法之平矣煩為酌奪題覆等因又于六月初三日准天津部

奏議

雲南司六

三七

院翟鳳翀咨亦據司道樊維城張志芳石聲諧呈前事為照津門收貯凍糧本部院未任時事也奉

旨轉運京通本部院甫任後事也緬思去冬虜薄近郊搬運惟恐不速不多故兩月之間收入津城者三百萬有奇當倥偬之際難免奸旗揷和之弊不論精粗美惡而收之者時值其然勢所必至迨後奉

旨通運本部院誠恐奸頑船戶乘機故揷和有禁沿

途盜竄有禁且

欽限甚嚴亟督司道兩廳星夜雇船裝運仍令餉道親押各船抵通交卸者凡二次又令餉司不時沿河查催今已發運過三十五萬有餘是轉運之速稽察之嚴津門可謂不遺餘力矣若果有腐爛成塊無論司道不肯允發即船戶亦不肯收受則

明旨所云腐成大塊之米其為十二十三兩濕可相蓋天時炎熱糧米薰蒸易未腐塊委無別項情弊至於五月十二以前運到者某官十二以後

奏議

雲南司六

三六

運到者某官俱赴通廳投文想該廳必有的據其中分別罰治在貴部自有定奪無庸本部院之贅也咨煩查照裁奪回 奏施行等因咨會到部又據監督舊太倉員外宋應軫呈稱自五月初十日起至二十五日止共收津米三千石內淨米二千六百八十四石一斗濕潤晒乾米一百石泥爛不堪米一十八石四斗晒折米一百九十七石五斗南新濟陽倉主事張堪呈稱

共收米五千一百三十二石內淨米四千八百
八石二斗晒折米三百二十三石八斗海運倉
員外郎董繼良呈稱共收米二千八百四十五
石內淨米二千六百八十七石四斗泡爛不堪
米一十三石四斗晒折米一百四十四石二斗
北新倉員外郎鄭抱素呈稱共收米一萬八百
四十一石三斗二升內淨米六千九百六十一
石六斗一升濕潤晒乾米三千三百九十八石
七斗一升泡爛不堪米三百四十六石晒折米
一百三十五石西新倉主事丁明登呈稱共收
米三千八百六十九石四斗五升內淨米三千
七百五十六石二斗五升二合九勺不堪米二
十七石五斗三合晒米八十五石六斗九升四
合一勺各等因到部送司查得濕米根因既經
備覆前來相應具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去
年運艘鱗集凍阻河干共計二百餘萬嗣值歲
警倉皇臣等恐有不測及資盜糧深切根本之
憂飛通關以至津門惟期速運入城以多方

歛爲首功維時督運諸臣不暇力講晒揚以求
精鑿卽有奸頑旗甲乘機揶和不能逐細驗是
以津門收至一百三萬七千有奇此其收斂保
全之功誠有足多而不能必米之盡乾圓潔淨
者亦時勢使之然也至正月內奉
旨轉運入京除運關運餉外餘卽雇覓民船着該司
道府廳親督出版選擇佳米令原經收委官方
逢壁等二十二員押運轉交查從前坐糧廳及
各倉監督呈詳雖有津糧濕色之說原無腐爛
成塊之語今遇五月十二十三等日雷雨連朝
經紀船戶沿途苦蓋不周未免滲漏露濕兼以
時值溽暑炎氣薰蒸遂有腐成大塊者臣部方
星速通查諭令各倉設法晒揚務求堪用迺
聖明之詰問至矣臣等誠皇悚無措今准督部餉部
據天津司道查報咨覆前來又經臣部查取各
倉近日晒揚津米確數通共收過津米二萬五
千六百八十七石七斗零內見在淨米二萬零
八百九十七石五斗六升二合九勺濕潤晒乾

米三千四百九十八石七斗一升其泥爛不堪
 米四百零五石三斗三合并晒折米八百八十
 六石一斗九升四合一勺二項共一千二百九
 十一石四斗九升七合一勺分別開報在案通
 計各倉泥爛晒折多寡不等以二萬四千三百
 九十六石二斗七升二合一勺計算每石約虧
 拼米廿升二合一勺自登米入倉原有虧折
 則例用部今歲且擬將虧折二斗五升內免旗
 軍入倉五升准該倉晒揚虧折五升猶有三升
 餘難備為正糧今雖云濕米而總計虧折猶未
 幾滿五升之數也漕米初濕之時似應該入晒
 及加晒揚晒者已化為灰塵乾者漸濕其水
 質即有腐爛不堪四有餘石猶成顆粒與之
 有酸味未盡腐朽雖不敢以給軍然亦未便棄
 擲臣等各倉另擬盛貯概充倉役脚米或以一
 斗五升准作一斗亦可無棄物矣伏祈
 皇上俯念此米先遭變近值天雨委非人力所能
 挽回見今各倉重加晒揚另為收貯其晒揚虧

折及不堪者總在正額尖耗之外原與入倉平
 米無損至于開壩船戶失於苦蓋近通糧廳郎
 中丁流芳回話業蒙
 聖恩姑着戴罪催運其各經紀船戶仍令該廳從重
 究懲若夫津門米色不佳先是即有煩言亦宜
 行令餉部將原收米運米委官方逢壁等戒飭
 究罪庶懲前毖後而漕政愈肅矣既經督臣并
 各倉司官呈覆前來相應具奏恭候
 命下臣部行令各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奏 奏 奏
 崇禎三年六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通糧腐塊必有根因如何不一追求只推過雨
 至津糧泥爛與雨無干前旨欲查何處漕運并經
 督為誰及已運見存數目今乃竟不明奏率紐含
 糊憑何處分還着剖詳奏奪欽此

覆江西監兌林玄督催舊逋完欠疏

題為遵

旨查明回

奏事雲南清吏司察呈六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該本部題為考覈監兌司屬官員事奉

聖旨這奏內載有未完銀兩又云各項錢糧俱已完

及分數是何說還着明白奏來欽此該本司查得

江西監兌主事林玄督運漕糧俱已完結其兼

催江西省崇禎元年分見徵京邊各項錢糧共銀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三十一

三十萬一千四百五十四兩六錢零又天啓六

年起至崇禎元年止三年額解輕賚共銀二十

一萬五千八十五兩以上二項共銀五十一萬

六千五百三十九兩五錢零共完過銀四十二

萬七千一百二十八兩五錢零共未完銀八萬

九千四百一十一兩零以上見徵總計已完八

分以上未完一分七厘又六七兩年京邊各項

帶徵銀八萬九千二百四十八兩零每兩例徵

二分共該完銀一萬七千八百五十六兩六錢

零今已完過銀二萬三千九百兩零以上帶徵

總計完溢分數其前疏所開未完銀八萬餘兩

者以本官經催京邊輕賚等項未完之數而總

計之也所云完及分數者以各項銀兩總計完

數而言也今奉

明旨詰問相應據實回

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監兌司官督兌漕糧及

兼催各項錢糧俱其責任差回考覈按其遲速

完欠以為殿最今江西監兌主事林玄督催漕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三十一

糧開兌開辦俱不後期而兼催京邊輕賚等項

共銀五十一萬六千五百三十九兩有奇今據

冊報催完四十二萬七千一百二十八兩零而

未完者尚有八萬九千四百一十二兩零又催

完六七兩年各項帶徵銀兩俱已溢額統而計

之俱完及分數疏中明載欠數而告之

皇上者不敢隱也又云完及分數者以總完總欠而

計之也再照監兌一差漕糧輕賚原係職掌至

于京邊各項錢糧俟漕糧兌完之後責令兼催

故考覈功罪必先漕糧之遲速輕賚之完欠而後及各項錢糧今本官督兌開幫比之往歲已早三月見年輕賚又復全完較勝他省兼催各項錢糧總計亦完至八分以上况江省素稱瘠瘵從來逋賦更多而所完若此亦可謂不溺其職矣蓋考成之法州縣有司完及九分以上免叅司道府官完及八分以上免叅本官帶催折色似當比於司道之例即不敢更求紀錄或亦可免於罪譴是在

奏議

雲南司六

三

皇上神朋之洞照覆載之優容耳既經該司查覆前

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六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林玄兼催舊逋尚未足額但念督兌漕糧并見年輕賚俱已全完姑着復職管事仍罰俸三個月

欽此

皇上欲為之分先後較多寡總期勞在必酬而恩施有節臣等謹遵

明旨酌議分別查捐銀四百兩以上與運糧在三百石以上而辭脚價者為上等則有成國公朱純臣先後二次共捐銀四百六十兩襄城伯李守鏞先後二次共捐銀四百兩左軍都督府都督僉事田弘遇運米一千三百八十二石駙馬都尉萬燁運米一千石駙馬都尉冉興讓運米一千石駙馬都尉王昺運米一千石太康伯張國

奏議

雲南司六

三

紀捐銀一百兩又運米四十石後軍都督府都督楊光夔運米五百石駙馬都尉齊贊元運米五百石惠安伯張慶臻運米五百石陽武侯薛濂運米三百七十三石新樂伯劉劼祖運米三百一十石以上十二員所當從優旌賚者也其捐銀自一百兩以下與運米在二百石以下者為次等如寧陽侯陳光裕捐銀一百兩寧晉伯劉天錫捐銀一百兩崇信伯費天澤捐銀一百兩清平侯吳遵庸捐銀一百兩誠意伯劉孔

題報助運凍糧各官分別旌敘疏

題為恭報轉運凍糧事竣以慰

聖懷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

部題稱前事內奏勲戚內臣裝運而捐脚價并

輸銀而助運事及已効運而領脚價緣繇六月

初三日奉

聖旨各官助運輸值具見勤公但先後多寡亦宜分

別該部還酌議來看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

得勲戚內臣助運銀兩先後多寡不同具有奏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三

冊可稽即應分別酌議覆

請兼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先是奴警戒嚴漕糧二百

餘萬凍阻河干既防賫盜亦謹疎虞幸藉

皇上憂深

國計特

諭鼓舞勲戚文武內臣協運事平叙存誠激勸之微

權而濟變之妙術也是以一時勲戚內臣仰體

皇上宵旰莫不子來趨事或輸車輛載粟或輸銀錢

助運斯其忠勤雖同差等特異

昭運米一百七十石武清侯李誠銘運米一百

二十二石豐城侯李開先運米一百零五石都

督府左都督周奎運米八十石英國公張惟賢

捐銀五十兩以上九員所當一併叙賚者也其

運糧而領受脚價者又為次等則有安遠侯柳

昌祚運米五百五十三石領脚價銀一百一十

三兩二錢五分駙馬都尉鞏永固運米五百石

領脚價銀一百兩後軍都督僉事萬洪祚運米

五百石領脚價銀一百兩駙馬都尉劉有福運

米五百石領脚價銀一百兩

皇親袁祐運米一百九十四石領脚價銀四十二

兩新城侯王昇運米一百二十二石領脚價銀

二十五兩八錢以上六員所當并為查敘者也

至於內臣運糧自九百石以至三百而不受脚

價者為上等則有東廠太監王永祚運米九百

二十五石司禮監秉筆太監曹化淳運米八百

一十一石司禮監掌印太監宋晉運米五百五

十二石司禮監太監郝隱儒運米三百六十石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三

原任司禮監太監王文政運米三百六十六石
 甲字等庫太監劉秉忠運米三百四十石以上
 六員所當從優旌賚者也又運糧一二百石而
 不受脚價者為次等則有原任司禮監太監張
 邦詔運米二百六十六石王體乾運米二百四
 十六石沈蔭運米二百三十七石田玉運米二
 百三十石原任
 御馬監太監趙本政運米一百八十八石宋聚奎
 運米一百五十三石原任司禮監太監金忠運
 米一百四十石原任司設監太監劉忠運米一
 百二十八石原任文書房太監劉文忠運米一
 百零九石以上九員所當一并叙賚者也其運
 米不及百石而不受脚價者為又次等則有司
 禮監太監邊希舜運米八十石原任大壩提督
 御馬監太監楊致中運米七十石原任司禮監太
 監史賓運米六十九石五斗季縉運米六十六
 石王敏政運米六十石高時明運米三十四石
 張守恭運米二十三石劉鈺運米一十八石

上八員所當并為查叙者也以上諸臣好義急
 公感時趨事均抱吞胡之志共切飛輓之圖其
 多寡之不同者諸臣厚薄之力不得強而齊也
 其輕重之不等者

朝廷報功之典宜按數而稽也今已查明酌議分別
 等次合應覆

請紀錄旌賚則人心兢勸而漕務攸賴矣既經該司
 查呈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庚亥奏議

雲南司六

四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六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這助運各官既經查明著與分別旌叙該衙門
 知道欽此

題漕糧單例并覆張文德等違悞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六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會同倉場戶科題覆州縣有司官張文德等違悞漕務降級緣繇奉

聖旨法須畫一適宜方便永遵前孫居相條議漕務違限的引軍機律如何這奏仍止照單例降罰功令不定前議何為孫居相始不究着部科會同再加嚴覈具奏仍將今後漕規通行恭酌凡回空到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四

次收糧開倉官旗領運起兌完兌開幫抵京各款俱逐項分別勒定期限罰例來看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遵即移咨督部戶科覆議去後今於本月初六日奉本部送准總督倉場本部尚書孫居相咨稱查得職歲前十二月到任之初即會計京倉糧米實在之數僅僅八十萬石有奇時援兵口糧日添倉廩經費日詘該職廩憂不足故毅然建議酌改運期謂違期者以失悞軍機論罪其心固曰漕事大壞之後非嚴其法

必不足以激勵人心乃其心猶曰漕事大壞之後即嚴其法恐不能以遷挽積習雖然

宗社為重爵位為輕使諸臣而猶言世世相視乎職亦何所顧忌而不以軍法從事也幸蒙

皇上俯采末議慨發

嚴旨一時管漕大小臣工感

恩畏法交相兢奮於是報開兌開幫過德過津者日

繁累焉故上歲六七月而首幫竟無音耗者今

歲三月中旬已報抵關矣是今歲運事較上歲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四

頗蚤數月孰非

皇上嚴旨一激之力亦孰非諸臣同儻其濟之忠維

其後幫及江南北諸幫接續而來不無有違

欽限然大勢既發職計日計程嚴督沿河諸臣設法

催憤不但今歲運事可完即空船亦可回次從

此年復一年蚤而愈蚤尚有憂漕規之不復倉

廩之不充哉故職二三月來欲露章以糾劾不

忍沒諸臣數月拮据之勞欲叩

闕以求寬又恐啓官旗中途逗遛之習正在躊躇忽

皇上俞科臣之疏有事完議處之

旨故職暫爾停筆以俟完運另擇其違玩太甚者從

重議處以信

明旨以儆將來此職為

國一片血忱徒自盟自知而不敢語諸人者也今

蒙

嚴旨切責不敢不據實以告至酌議適宜永遵之法

莫如單例若職所建議則一時濟變之微權而

非萬世經常之

慶雲奏議

雲南司六

四三

令典不可以此而易彼也除職先已詣

闕謝

恩外擬合咨覆伏乞裁酌回

奏等因到部送司查得議單內萬曆五年題

准各運糧完選委運官管押空船定與期限令赴該

省糧儲道投驗遲違一月者照依故違

欽限事例擬罪一月以上者罪外罰俸三箇月隆慶

四年題

准每年漕糧俱限十月開倉十二月終完兌開幫如

十二月終有司無糧軍衛無船督糧司道及府

州縣掌印管糧官并領運把總指揮千百戶各

罰俸半年過正月者各罰俸一年過二月者各

降二級布政司掌印官降一級三月終不過淮

者督押司道等官及領運把總以下各降一級

四月終不過洪者一體參究隆慶五年題

准各巡撫漕運河道等官於完運事竣將兌完過淮

過洪日期并船糧細數

奏報巡撫不得過二月漕司不得過三月河道不

慶雲奏議

雲南司六

四四

得過四月如有司糧米不完軍衛船隻不備以

致過淮遲誤者罪在巡撫若有司有糧軍衛無

船并船已到淮不即驗放及不係河道變故壓

幫停泊有誤過洪原限因而漂凍寄囤者罪在

漕司其糧船依限前進河渠淤淺疏築無法撈

淺無人及開座開閉失時致有停阻不得過洪

抵灣罪在總理河道悉聽科道官參究成化七

年題

准山東都司北直隸衛所限三月初一日完糧江北

直隸鳳陽等處衛所限四月初一日完糧南京	江南直隸衛所限五月初一日完糧浙江江西	湖廣各衛所俱限六月初一日完糧違者總督	衙門巡倉御史分別叅究罰俸降級若南京并	江南直隸各衛所先江浙二省糧米江壯衛所	先江南各府糧米領運官違限查照二省并江	南事例叅治正德五年題	准運官故違限期寄回守凍把總至三千石指揮二	千石千戶一千石百戶五百石以上每人一次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四十五
降一級若所寄不及數者俱止照常例發落旗	軍不服催債在途遷延者發邊衛充軍崇禎三	年總督倉場孫居相題	准新例山東河南漕糧在單例原限三月分完納今	議山東限二月末旬河南限三月上旬以兩省	糧艘不過淮卽少促數日亦不見為難若直隸	江壯鳳陽等處原限四月今議照限四月中旬	江南南京等衛所原限五月今議照限五月中	旬浙江江西湖廣原限六月今議量寬至七月			

中甸務如數全完如期盡到以上單例查明相	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總督倉場尚書	孫居相戶科都給事中玄默覆看得漕運之有	議單自	祖宗以來歷經多官酌議題奉	欽依永著為令與天下共遵守之此經常之法也督	臣建議漕糧違限以失悞軍機論罪日覩奴氛	孔棘危漕可懼非重其法不足以震悚人心蓋	藉軍機以維議單之窮非執軍機而廢議單之	法也及查議單開載事恭詳而法恭嚴自開倉	到次以及完糧回空自運官有司以及督撫河	道各有限期亦有罰例業已開列如前但其中	亦有限期分定罰例未詳者臣等謹再為斟酌	而增所未備如運官管押回空臣部行通糧廳	酌量道里遠近給發限單赴漕儲道投驗遲違	一月者擬罪一月以上罪外罰俸三月此舊例	也其駕赴水次應照造船到次之例定於十月	下旬如在京通交糧稍遲者亦限十月初旬回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四十六
--------------------	--------------------	--------------------	-----	--------------	----------------------	--------------------	--------------------	--------------------	--------------------	--------------------	--------------------	--------------------	--------------------	--------------------	--------------------	--------------------	--------------------	------	------	-----

南定於十一月下旬到次違者自十二月為始計月叅罰此單例未詳今應補入者也有司十月開倉收糧官旗於十一月下旬起先領運一切完先開幫總不得過十二月之期又過淮以三月為期過洪以四月為期違者俱照單例降罰此單例分明無容再議者也至於抵京完糧之期單例原分地里遠近以定時日遲速如山東河南定於三月江北定於四月江南南京等處定於五月浙江江西湖廣定於六月視之督廣文奏議

臣近議亦不甚遠但督臣改山東於二月寬江廣於七月是為少異仍當以單例為據至於運官寄固守凍亦宜照例降處此叅酌舊例而酌為定限者也及查違限各官單例止云分別叅究罰降而無削籍革職之文良以民糧軍兌涉江踰可風濤叵測旱潦難齊雖立法欲峻而行法欲平况於軍機法律動干刑戮而可輕為援引乎今議仍照單例違限一月者罰俸一年二月者降一級三月者降二級再違遞降重處除

侵欺錢糧罪在不赦外有玩愒太甚者皇上間施不測之威然文官以革職削籍為重典武官以提問調衛為重典未便輒以軍機從事者也至於漕事接年以來回空開兌開幫過淮過洪過關之時悉愆期會以守凍為故常等單例於廢格今但照單例舉行已無一非可處之官矣况軍機重典乎節年以來扼腕於遲漕者至欲通行改折一年誠謂沿習已久光陰篤速則轉移為難耳如回空到次單例限十月十一月內客歲彼時方在通津守凍至二月開凍漕臣奠一程方押漕船回空至四月內總漕方報回空盡數過淮雖有新例雇募民船終是有限不能滿額况督臣之疏奉

旨實在初春而欲浙直江廣年前完兌其將能之否乎總之回空一遲則無所不遲此實漕事受病之根今歲賴

皇上英斷督責諸臣廩廩救過不給其浙直漕船已聞有抵津抵關者臣部亟催通務設法剝運從

此便可挽轉為速然而時值六月未報過淮湖
廣尚未報開幫蓋雖無不自盡之心而實有不
能盡之才時勢使然亦誠無可奈何耳竊聞救
弊去其太甚今年當虜氛初靖仍宜斟酌於時
勢之緩急情法之寬嚴明年漕事斷當申明單
例今歲雇募民船既多則在南之漕船應當及
時赴兌抵壩回空悉遵舊例着着緊湊計可漸
復

舊制而不至如今歲之愆期也臣等願與河漕中外

諸臣共勉之矣及查州縣張文德等四員始

遲慢允運罪則何辭已而旋復完允尚未出

月之內則猶知祇奉

功令也前擬仍照二月不完之例降職二級已數

單例從重議處今復奉有盡一永遵之

旨但查近日屯田御史李玄復

命叅劾張文德已引不謹例冠帶間住馬斯滅已引

不及例改教俱當聽候吏部題覆從重處分無

容再議其胡靖共武用賢二員既白問之未及

猶奉職之無過似當姑如前議降職二級照舊
管事則由蓋之仁與震登之義並行而不悖矣
既經會議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六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漕運單例歷年條議甚繁查核雖詳規條無緒

該部科還分款細酌逐項另開期於一日瞭然簡

明畫一以便頒布永行張文德馬斯滅既以劣狀

被叅違限益徵玩肆着革了職為民胡靖共武用

賢俟漕運俱完通行議奪欽此

覆浙江監兌王嘉言遲餉虧疏

題為欽奉

明旨清查考覈官員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等因六月初三日奉

聖旨該省督兌開幫後期督徵見徵帶徵各項本折

多未足額若云司屬勢不能行此差何須復設勸

戒全憑考核宜有確規王嘉言還着倉場部科參

看來說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遵即移文總督

倉場及戶科細加查議去後相應具覆案呈到

康東奏議

雲司六

五

部該臣等會同總督倉場本部尚書孫居相戶

科都給事中玄默看得漕糧輕賚京邊

內供俱軍

國之急需宜依期而徵解監兌司官奉

命督催漕糧之後復責兼催各項錢糧所當盡心竭

力督催通完庶稱厥職差回考核以完欠為殿

最遵行在案今查浙江監兌員外郎王嘉言督

兌崇禎二年起運元年分漕白二糧內除改折

外該米六十六萬四千一百五十石有奇其大

運在七月間開幫已屬後期內海寧縣半運米

一萬八千六十一石五斗零至今歲方到尤屬

遲玩雖錄士民控訴全折撫按交章請

命以致耽延之久而職司監兌者不能力為主持

是人以贅疣視本官而本官亦以贅疣自視也

及查輕賚京邊遼餉各項銀兩及

內供絲綿折絹見徵帶徵亦未盡完足額雖揆以

時勢之艱難則中情似在可原若責以職業之

虧歉則法紀亦所難追及查蘇松監兌主事元

康東奏議

雲司六

五

之偉因兌上海漕糧遲滯兼以輕賚欠多已蒙

明旨降二級調外任用今王嘉言事同一體合無照

例降級以示溺職之警以肅考核之法庶於設

官建職隨事考成之意有攸當矣既經會議僉

同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六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王嘉言督兌催糧乃運既愆期解復虧額既經
考核姑着降二級調外任用以後監兌官催徵錢
糧有地方官不奉行的卽指名參來毋得因循任
罪該部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覆戶科查覈輕資據實銷筭疏
題爲查覈輕資銀兩仍乞

勅部據實銷筭以清錢糧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
三月二十一日奉本部送

御前發下戶科都給事中玄默題前事內稱據戶部

雲南司送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開造收放青

冊二本本官任內連舊管共收過銀五十四萬

八千九百二十五兩三錢零除支放解交過銀

五十四萬八千九十二兩零尚實存在庫銀八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聖旨

百三十三兩二錢零雖則例有據出入相符然

就中不無當裁當減當復行部稽查銷筭仍議

將濫費透支等項嚴行裁禁等因奉

聖旨輕資銀兩既有開支必有着落這奏內所指各

項着該部一一查覈具奏透支宜禁濫費宜裁內

運官扣抵一節京通二廳關會必實銀解京方准

銷欠仍立條例飭行該部詳議具覆欽此欽遵到

部送司遵卽移咨督部及劄京通二廳查議去

後今於六月初三日奉本部送准總督倉場本

部尚書孫居相咨覆前事內稱行據京糧廳郎中寶星呈稱查得輕賚銀兩前此俱歸通廳收放開銷似於太專此部科所以疏併太倉誠法之善也及查通廳解過銀數據該庫主事易孔贊回稱共收銀一十一萬五千兩俱差庫官袁子高等管解太倉銀庫歸入漕折項下已為米折支銷訖以後清查酌議定立條例經久可行法始畫一銀歸太倉管庫者例不呈詳呈詳者銀不經手與通庫之自收自放者不同倉橋開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五

場工食自有單例修船置袋俱是乘除之數亦當因時增減者也如倉院之公費無其名豈敢冒其實祭壩等項項有銀兩所當全裁及減半裁之者也至運官簾美等銀頭緒頗煩完糧自領者應於輕賚開銷掛欠扣抵者又是米折實數銀未到而先銷欠終是懸虛所當兩相照應另貯一處以免日後之混淆也又據管理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稱查得輕賚銀兩支領皆有定則緩急各因其時權變每奉批詳成例必仍

其舊運役脚價銷筭之冊載有地里遠近京倉完糧支給查有運官款目單例開具甚悉抗價惟憑糧數修倉祇循舊規倉院公費祭壩享神歲額相沿支給雖發於公帑扣除實抵其脚價及查解過太倉銀一十一萬五千兩押解俱係庫官袁子高見有批廻并銀庫科院號印在卷等因各到督部據此看得輕賚一項原以供制運完糧之需凡運官之簾美倉攢歇脚籌架鋪廠修房水五項支給款目繁多計工授值就中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五

多寡裒益議單臚列具備裁減似難輕議止欠糧運官折抵一節必銀到方准開銷所當申飭以免混淆至開壩經紀車船戶等役排造修造置袋公費祭壩等項每年支領種種總於本年內扣除開銷邇來漕法積弛京通之額運項支之繁費不貲故扣抵難敷透支日甚若不徹底清覈將來濫觴何極除倉院公費祭壩奢用二者宜裁減外其餘惟有權緩急之宜嚴透支之禁近題銀歸太倉則詳請劄發自能精

覈至各役舊進例應勾扣尤當責令通廳逐項
 分折磨算明確造冊分送部科以便互相稽核
 查扣庶經久可行積弛有瘳咨煩再加酌奪具
 奏等因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錢糧
 各有款項出納必求歸着當此財用匱乏之時
 雖銷銖無容假貸今查郎中丁流芳自崇禎元
 年四月二十八日接管起至三年二月初六日
 止共收過新舊輕賚銀五十四萬八千九百二
 十五兩三錢零一項支運官劉登雲等天啓六
 等年分釐羨房水完糧等銀一十萬四千九百
 七十一兩五錢零一項支給船戶沈汝桂等天
 啓六等年分修船募夫等銀一十萬二千一百
 一十九兩九錢零一項支給過船車戶等役徐
 禎等天啓六等年分脚價銀一十七萬五千四
 百五十七兩六錢零又支給過各項月糧召買
 布花紙劄工食銀五萬五百四十三兩一錢零
 又差官袁子高解交過太倉庫銀一十一萬五
 千兩又實存在庫銀八百三十三兩二錢零俱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五七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六

有冊領批收可查雖欸不一端事不一人而開
 支着落俱實實有據矣惟是濫有當裁數有當
 減及透支當禁臣部亦時時申飭而相沿日久
 一朝未能頓清今科臣軫念時艱題奉
 明旨如倉院每年公費銀七百四十五兩二錢二分
 衙門既裁則銀將安用所當照數裁革還歸太
 倉者也如橋壩祭祀每年牲品銀五十八兩委
 屬過奢今議四處共准銀十二兩備辦品物應
 用其餘四十六兩如數裁減作正支銷者也此
 外則有完糧之銀宜議也每歲糧運到倉例
 包圍枕糧抱籌飯米房水等五項銀兩今後務
 查據款目文冊要見完糧若干該銀若干方准
 支給如有起欠掛欠者按數扣留其官旗中有
 無私逃仍將房水銀嚴行查扣不得聽信欺蒙
 混支則虛冒之弊可清也又有釐羨之數宜核
 也查羨餘銀江浙湖廣四總每船四總上江等
 七總每船二兩山遮二總每船一兩而釐夫銀
 原分三等每米一石有一分或八厘或六厘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五八

三三三

不同蓋添釐與否從不能繁齊俱聽漕儲逐幫查報按數支給今後凡糧運抵通該道即將各幫船釐羨銀兩則例攢造印冊一本存部備照青冊五本類送臣部用印分送督部戶科銀庫京通兩廳備照庶按籍而給則混領之弊可清也又有實銀銷欠之法宜議也查運官掛欠漕米應查釐羨銀扣抵往例徑有不候銀到而旋與銷欠者非法也今後京通二廳務查太倉庫內果有應領糧堪抵米折銀兩一開一收立

奏議

雲南司六

五九

六

案明白取具領狀實收方准銷欠不許已冒釐羨又作米折有名無實暗中虧蝕則懸銷之弊可清也又有優恤之銀當議也查官旗盤纏各有定數但完糧過准有無違限仍該減扣一半今後支銀之時務逐員清查不許一槩循例冒領至於病故員役雖例應優卹然必取各地方印官勘實甘結為據則欺罔之弊可清也又有修倉鋪廠籌架之銀宜議也蓋修倉舊例大修隸之工部小修為數不多原係詳動支給惟籌

價銀兩各監督務嚴加磨算候兩部詳允而鋪版一節近來糧運隨年支給既非推陳年久泥爛可虞且松木半准改折豈鋪廠獨不可簡省者今後以十版為率其全鋪者不過三版則虛糜之弊可清也至於透支一項為數最多為弊亦甚巧恰似牢不可破然亦有扼要一法可以清理除前此透過銀一十五萬一千七百八十三兩零已經臣部題奉

奏議

雲南司六

六

俞旨准令十年扣完該通糧廳業將前項銀數分別造冊到部容臣部駁查明白要見某項人役每年該扣銀若干責令該廳照例刊成書分送督部戶科銀庫等各該衙門存案以後每年照例扣除仍俟年終通籌奏繳今後領銀支給之時必須斟酌糧數多寡因糧酌給旋發旋扣毋以本年推之後年前人推之後人日積日多愈累愈重至於造船則例通邊務關開壩各軍白糧船每船排造銀多至八十兩少亦不下五六十兩俱十年一造其料價銀

雖係官給仍在各役脚價內十年扣完其每年修船每船或一二十兩不等及口袋每條或八分或九分不等俱在各役脚價內當年扣還舊例各役每借船袋急需先圖領銀花費又借議單陸續扣還之說復將應支脚價朦朧全領經管官喜於樹德務為通融轉眼差滿新舊不相照管久則化為烏有曾何分毫扣除哉今後除排造價多另作一項勻扣若壞船促在限內而扣銀延至限外即將該役究革參送追處其船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六十一

船置袋二項但查本年共該漕糧若干某項人役約該脚若干以十分為率定令預給幾分用備修船置袋之用所有原投領狀止開預放脚價銀若干兩附註修船置袋字樣備查不必專立修船置袋名色致恣兩下重冒之奸每次找支時時照管全額無令踰越總候年終查銷工滿價足不得聽其已領又領濫觴無已此輩嗜利無厭影射多端方事緩時則以修船置袋為名逮事急時又以脚價不足借口迫人以不得

不從之勢即經管官多為陳乞墮其圈套而不自覺今後責經管官加意銷筭如剝運緊急寧令通關二司官總領貯庫按日支領俟差滿日造冊考覈即以曾否扣除有無透支為殿最而以黜陟隨其後則數十年積弊或可冀望改絃矣以上諸款從歷年積弊中祛其弊不使有虛浮冒濫之端從陋習難清處直清其源務使有真解實支之用呈詳管庫不一其手將何所施其彌縫京通關鎮各分其職將誰為徇其情面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六十二

此實輕賈之關鍵即科臣所謂行部查筭核算清濫者倘亦可以互相發明乎既經科臣具題又經總督倉臣咨覆前來相應遵旨條例具覆恭候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崇禎三年六月二十日具題本月二十三日奉聖旨丁流芳任內輕齎銀兩既有冊領批收可查姑准銷筭此項情弊相沿人情火玩自今須徹底清

核永塞耗竇透支尤為弊藪除每年扣完外如有
再仍陋習即以監守自盜論所立條例諸款俱依
擬着實申飭行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空

覆巡漕潘御史叅運官駱懋昭等捏報焚舟疏
題為船隻被焚之後宜防官旗乘機捏報侵糧懇

乞

聖明天語申飭責成運官各照典守完糧事雲南清

吏司案呈本年正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

御前發下巡按直隸監察御史潘士遴題前事奉

聖旨運官駱懋昭等捏報焚舟希圖侵運好生欺玩

着照數追補完日擬罪具奏該衙門知道欽此欽

遵到部送司遵即劄行坐糧廳查追去後又為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空四

天

新疆緊急等事該巡漕御史龔一程題催十三

運總速押回空急濟新運緣繇奉

聖旨運弁交糧果完方准速回前已有旨這奏內把

總該部查係領運不係交糧即督令回空不許刻

延該部知道欽此該本司查得運總駱懋昭李遂

桑秉平等三弁先該潘御史題叅捏報燒糧未

結復行劄催該廳上緊查追去後隨于四月二

十一日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稱審把總

李遂桑秉平揭稱去冬房燒紅糧業蒙漕憲行

查湖廣總局武昌左衛指揮陳以傑德安所千
 戶品應昌荆州右衛指揮秦延祚浙西總屬杭
 州右衛千戶單胤其等各燒燬并見存米數
 開報在案看得把總駱懋昭等所報焚燬之糧
 皆取數於運官而據以轉報者也今以各所報
 之數而取証於職廳務關交剝焚燬之糧則爲
 捏爲真自不可掩除駱懋昭奏內原無呈報
 糧數外查得湖廣把總李遂原報焚糧一萬四
 千二百五十三石七斗二升今載職廳條剝燒
 燬者四千七百七十二石五斗載務關河剝燒
 燬者三千六百一十一石此外又供給店等處
 見存剝船二十二隻共存米三千九百二十二
 石尚該米一千九百四十八石二斗二升則原
 報爲燒而剝冊不載者也浙西把總桑秉平原
 報焚糧三千九百七十八石今載務關河剝燒
 燬者三千四百八石此外尚該米五百七十石
 則原報爲燒而剝冊不載者也入剝燒燬之糧
 當職廳始報之日恐有以少捏多者三復駁查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六

一一待確業奉
 明旨旗軍船戶四六追賠矣其未經燒燬者今有湖
 廣總見存米三千九百二十二石亦經水陸起
 運矣其稱焚無據一千九百四十八石二斗二
 升并浙西總五百七十石俱當在各運官名下
 完追無疑者然而糧數矛盾雖繇運官所報其
 失於覺察之罪自不能逭今李遂桑秉平俱已
 赴廳登審明白而駱懋昭催空南下尚未提到
 恐久稽
 欽限有誤新運合先呈請統候詳示職廳嚴追各
 官旗莊戶攤賠糧米一面擬議二弁從重降罰
 等因到部奉批據查把總李遂桑秉平焚糧始
 末數目多寡已確但駱懋昭未到尚茫無着落
 不便具題仍速提審明晰再報批行去後今於
 六月十一日又奉本部送據坐糧廳呈稱本月
 初二日據把總駱懋昭投審到廳審據揭稱慶
 燒糧船據武德等衛報職轉報文尾糧船誤寫
 船糧字樣奉

三一七

旨追賠卑職原無燒燬糧數不惟無所追且不必言
補官旗各照典守完糧與職無涉且職職司催
償不預兌交報無糧數實無欺罔二月內奉
旨督押回空南下誠非拒提且職歷任只得數月
乞電諭等情在案查得本弁叅疏原無呈報糧
數再查被燬糧冊又無該總燬糧數目第各衛
既以糧船被焚呈報該總而本弁自當查明轉
報乃不行查確輒爾悞糧船為船糧顛倒錯亂
致差天淵雖無捏報之弊而錯悞之罪誠不可

奏議

雲南司六

李

迨及查本官歷任未久審無別情亦應從重
罰同李遂桑秉平一併疏覆以結

欽案等因到部奉批雲南司查議速覆奉此查得
總駱懋昭李遂桑秉平等三弁先因巡漕漕
史題叅捏報燒糧事宜既經坐糧廳查審明白
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客冬逆虜入
犯沿河一帶焚掠甚慘兇鋒烈焰莫之敢撓
而重運漕船在楊村上下者俱保無恙惟
林以上有被燬者俱係起人剝船之糧巡漕

史潘士遴因把總李遂等申報焚船恐有官旗
乘機捏報之弊故具疏查叅以杜將來誠以重
國計耳今據通廳郎中丁流芳呈報湖廣運總李
遂原報燒糧一萬四千二百五十三石七斗二
升今查載在通廳條剝被燒者四千七百七十
二石五斗載在務關河剝被燒者三千六百一
十一石又有入剝而未經燒燬見存米三千九
百二十二石又有原報為燒而剝冊未載者該
米一千九百四十八石二斗二升此李遂捏報

雲南司六

李

之數也浙西運總桑秉平原報燒糧三千九百
七十八石今查載在務關河剝被燒者三千四
百八石原報為燒而剝冊未載者五百七十七
此桑秉平捏報之數也其間糧數參差雖據連
官之報而二弁職司轉詳不加查覈罪將何辭
及查燒燬漕米先該臣部題奉

欽依着令船戶旗軍四六均賠今船戶扣脚價旗軍
扣蓋羨責成通廳務關嚴加清筭即可完補其
未燒見存米又俱起運進倉矣惟是原報為燒

而剝冊無據者應着運官陳以傑呂應昌秦廷
祚單胤其等照數補賠蓋官旗船戶各有典守
之責無容推諉者也及查李遂桑乘平二弁是
經兵部題叅法司提究應聽刑部從重歸結無
容議矣駭懋昭原報船糧燒燬雖無糧石多寡
之數不無希與倖免之情亦難恣陰陽於唇吻
以錯誤為口實合請

勅下刑部一併擬罪完日革職回衛用示創懲可耳
既經通廳查審呈報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刑部究擬施行

崇禎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連奏內捏報燒糧虛數着運官陳以傑等照
追補李遂桑乘平既見在提究聽刑部從重歸結
駭懋昭原報船糧燒燬情弊顯然豈得以錯悞為
解着刑部一併擬罪具奏欽此

覆應天巡撫秦熊經徐日曦疏

題為謹陳水邑災荒之慘有司運弁折乾之弊力
督買米完兌之實仰祈

聖鑒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五月二十四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應天巡撫曹文衡題稱前事等
因奉

聖旨折漕禁令甚嚴熊經徐日曦何得輒爾依違雖
已買米補完難免遲悞着部科看議來說曹文衡
董漕有勞不必引咎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巡按直

隸監察御史王道直題為謹陳有司折兌

水邑災荒之實與力督買米完兌之情披肝瀝
血仰祈

聖鑒事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查得松江府推官徐日曦上海縣知縣熊經
該總漕部院李待問及巡漕御史龔一程題本
遲悞漕務該本部查照二月無糧事例各降
級覆奉

欽依在卷今奉前因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戶科都給事中玄默看得上海縣額設漕糧一十萬三千九百九十石零帶運遼米一萬一千二百四十五石零除陸續完兌俾漕艘尚有未完米六千餘石即竭慶完兌俾漕艘行尚無道於遲緩之愆乃松江府推官徐日曦先署該縣不能上緊督米人販及額糧未完官旗催逼又欲以銀米三七兼兌以了目前之局曾不思督理漕糧之責付之推官正為其權重

而法易行也况

功令何等森嚴而乃輕出折兌之語以自蹈於法干紀之地雖終於買米補完然已覺覆水難收矣至縣官熊經雖任事方新然接管之日業有專職謂宜星速比催勉完運奈何急撫字而緩催徵亦欲以銀布折兌豈漕事未請任人顧指乎臣部先據漕臣二疏題覆二官俱降職二級戴罪督催亦既微

聖明寬政矣今復因撫按二疏奉

旨看議即重加罷斥亦不為過但查撫按疏中上海雖在三吳原係產棉而非產米之地客歲又值災傷曾經撫按題

請在卷此法無可貸而情猶有一線可原者且也推官徐日曦素著賢聲知縣熊經履任伊始合無斟酌於情法寬嚴之中通降三級赴部改用以為遲漕之戒而

弘使過之仁恩威出自

聖裁非臣等所敢擅擬者也既經會議相同相應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理官專委督糧乃徐日曦倡議折兌幾紊漕規着降五級用熊經接管仍誤本當同罰念新任已買米補完姑着降三級照舊管事欽此

覆巡漕糶御史叅運弁張守業等提問疏

題為恭報漕糧兌完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巡漕御史龔一程題前事內稱該

臣接管卷查行據專管漕務左布政使周鼎呈

據管河河間府通判申所養呈蒙本道憲牌該

蒙前巡漕御史潘士遴憲牌內開接邸報該應

天撫院右副都御史曹文衡題前事奉

聖旨漕糧舊制十二月兌完開幫這七月方報兌完

據稱回空到遲如何不依漕規叅奏提問及船已

到齊交兌仍後有司違玩可知上海縣着從重

處龍江衛領運官巡漕御史提究今秋期逾半重

運抵灣無期該部差人查首幫何處尾幫何處具

疏回奏漕運督按衙門差官沿途星速催儻如有

淺阻悞運卽查該管河道部聽信地叅處不得各

徇該部知道欽此牌仰本道提究龍江左衛運官

張守業等垂涎腴次緣繇前漕臣潘士遴任內

奉

旨提究事件因士遴蒙

皇上降級謝事牒送覆勘代奏前因五月二十九日

奉

聖旨運弁降級示懲原指尋常違限張守業茂法依

情垂涎腴次故違單例降級豈盡厥辜至劉堯俞

原單自有坐派何得夤緣改幫尚宜並論都着倉

場部科叅看來說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

部送司業卽呈堂行文總督倉場及戶科叅看

去後今既經會同叅看相應覆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總督倉場尚書孫居相戶

科都給事中玄默看得漕運糧儲事關軍

國重務

功令森嚴無容頃刻遲延省直派運衛所各官凡

遇事故必不容已者臨期另行委代實事勢之

不得不然耳無容攙越紊亂其間也今查龍江

左衛幫船共計一百八隻內每年例派四十七

隻赴江西兌運六十一隻赴直隸兌運內該衛

指揮張天倫領船四十七隻應兌運江西水次

糧米指揮劉堯俞領船六十一隻應兌運長洲

水次糧米豈期張天倫倏然患病不能管事其
劉堯俞自有先坐原單何得復改江西張守業
既奉催趕應起長洲輒敢垂涎腹次竟將長洲
漕糧置之不問乃隨便領運安福之糧暫行卷
責若非隨幫千戶官志道之分單泗派領兌前
行則此長洲之米竟無起運之期矣張守業志
圖肥己念不急公升毫

功令遲悞漕運劉堯俞恃其機智貪緣改幫紊亂
漕規有乖畫一均非降級所可盡辜合照應解
錢糧不即赴解之律一併恭送刑部問擬革職
仍降二級以儆其餘庶漕政益肅而運務有裨
矣既經題奏前來復經會同叅看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張守業劉堯俞貪狡任情紊規誤運依議送刑
部問擬具奏欽此

覆津通漕糧濫惡腐塊查叅各官疏
題為導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六月十四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等因六月十二日奉
聖旨漕糧腐塊必有根因如何不一追求只推遇雨
至津糧厄爛與雨無干前旨欲查何處漕運并經
管為誰及已運見存數目今乃竟不明奏牽紐合
糊憑何處分還着剖詳奏奪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近司隨即呈堂移咨天津餉部并剖天津餉司
餉道及坐糧廳逐一查明腐塊根因通漕
起於何處何以厄爛原係何處漕運何官經
定要剖詳明白以便回

寒去後今於七月初二日奉本部送准天津督餉
兵部右侍郎翟鳳紳咨稱檄行司道嚴查去
今據天津餉司主事樊維城督餉道會事張
芳呈稱備行兵管二廳回知王秉衡等確查
呈前來該本司道備查津米督收正值務關
船張灣焚掠不啻震鄰之恐實有剝膚之慮

時搬運惟恐不多然亦不敢輕易故雖不及盡法晒揚決不容其腐塊入倉也及查頭運自二月十八日從天津啓行至四月十八日始得回空二三運雖回空稍近然皆在兩旬內外俱無滬濕諸議惟船戶劉從煥者自不在船拖人代運失風濕米於北倉地方停泊羈留四十日不敢往通值本司僭運新漕親查得情隨具呈本部院加責遊示其米已令發回更換總之米既腐爛津倉敢辭賠補然欲查的係何人以便責問事在通屬欲辨在途有無補和淺閣事在押運各官本司道鞭長莫及腹之憂道遠無分身之術固不敢道於罪責實難以辯夫淄澠權取各委官收發通運漕糧青冊見在其中交與何官滬爛何米一對自可瞭然伏乞移咨轉達等因到部院據此看得凍糧滬爛一案據司道與兩廳之詳娓娓數百言其詞近真時本部雖未履任視事而審時度勢揆理察情亦安得無說而處於此查凍糧搬入津城在去冬虜

披猖之日彼時通務之間烽火相望津門凜奉嚴綸但以保全漕糧為幸未暇辨其精粗美惡且運官旗甲先有聞風鶴而逃遁者即欲別白揀擇無從也委官婁光德賈世爵等員數既多賢愚不等又搬運不分晝夜脚夫嘗至數千倉忙擾攘之中乘覺察防閑所不到而盜賣補合糠土者不盡無也米多厥少勢必露固廟宇公署在在填滿淨也原屬卑隘鬱蒸難免滬壞但發運通糧俱先擇其精好斷不能以滬壞者充數若米至三十六萬餘石船戶何止一二千人頭自二月十八日啓行至四月十八日回空守候不下五十餘日中間閣淺進水如劉從煥其罪經責懲者也而未經覺發者豈其無人惟是押運委官即原收糧之委官且業已抵通交卸矣是兩非兩其好其爛通廳自能一一查明具報至查何處漕運當其收入也或以十數船而合貯一囤及其發運也或以一囤分裝十餘船頭緒混淆又安辨其其衛其其運官其旗甲

總之此一役也分委者莫光德等二十八員
委者兵糧廳同知王秉衡原任軍需廳通判
鳴瑜綱領其事者督餉道僉事張志芳餉司
事樊維城當勿劇驚惶之時不能為暇豫精
之計責既難諉罪亦奚辭但收入倍極拮据係
全亦已不貲應否稍存寬宥統出

聖明特恩若本部院雖未與收糧之事而實有督運
之責席藁待罪分所宜然謹將各委職名備錄
于後及經收各衛糧數造冊二本以聽查核

奏 雲南司六

分至於所收米數前部院原題一百三萬
三百七十九石七斗二升零今據報又有續
米二萬四千六百二十七石七斗六勺合而計
之津門通共收過凍糧二百六萬二千七百四
斗二升五合九勺四抄內除截抵海運米五
五萬石又本年二月內留運薊米二萬石又
月內准戶部咨發永平賑米一萬石二十九
又准戶部咨令津門撥漕米三千石令主事
文郁運薊六月初七日准戶部咨撥漕米五

石運薊十二日又准戶部咨撥漕米一萬石運
灤永又陸續發運過京通米三十六萬四千四
百五石二合合關鮮薊永京通共撥過米一百
萬七千四百五石零二合尚該剩米五萬四千
六百二石四斗二升三合九勺四抄內又除給
海防管兵護餉行糧浙兵行糧及左右通津三
營新增行糧共計二萬四千七百七十一石二
升四合九勺業經該司呈明應准開銷淨剩原
收米二萬九千八百三十一石三斗九升九合

奏 雲南司六

四抄雖借發於海運俟各州縣外解到日即
補還此收發見存之確數也合咨回
奏施行等因又據通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稱查得
津糧之收藏起運其督理則天津餉司主事樊
維城道餉僉事張志芳也其承委則兵餉同知
王秉衡也其經收押運則委官賈世爵等也當
去冬收藏之際屢警且急經營各官晝夜拮据
亟為根本之計衝風冒雪不暇求精而委官即
于此乘機揅和此伏病之源也嗣至開春起運

因在高阜者土雖多而米色無損貯在低窪者地氣蒸而致有滯濕設使津委諸官奉司道之令盡法晒揚顆粒乾潔用心押運不致偷盜插和必不致有腐結之患矣無奈諸委不盡然也除米色乾潔經職廳逐船驗明過壩者不計外溯自三月二十五日職廳驗得天津委官賈世爵妻光德船糧米色滯爛不堪職廳詰責各官怒其插和責令盡法晒揚各官皆稱此係收藏原米晒揚必有虧折職等押運小官無力賠補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八

維持瘴氛叵測速運為功職廳奉有隨到隨起之劄不敢停留遲運隨封樣米呈請蒙批據驗各米率多糠粃砂土委屬不堪非運舟之侵漁即中途之偷盜故插和濫惡如此亟宜移文申飭先于發運處委的當員役押送務清其源再令各倉晒揚如法其短少者勒令追補使不得售其欺也雲南司查行備劄到廳除遵依申飭外從此運到津米職廳只得照依過壩即間有土惡不潔者亦聽到倉晒揚而已四月初十日

因津糧惡濫海運北新各倉紛紛以晒揚多折而開運經紀又紛紛以賠累難支告苦職廳議將未運津糧准作來歲截留免運入京呈詳蒙批津糧各已截完其餘盡運入京本部屢經議覆不可更也仍照前案行至五月十一十二日委官徐邦佐押運襄陽衛運官黃象乾米二千五十四石四升委官王治臣押運紹興衛運官楚晟米一千六百二十七石二斗一升委官吳教押運嚴州所運官李承祖米一百五十二石委官丁啓殷押運温州衛運官朱良弼米四十二石委官趙大儒押運龍虎衛運官許國忠米四百七十石二斗嚴州所運官李承祖米二千二百五十七石四斗五升鎮江衛運官王垣米四百四十五石七斗五升紹興衛運官楚晟米三百六十八石二斗五升委官方逢壁押運廬州衛運官李長庚米一百六十石寧波衛運官劉弘猷米八石三斗委官呂樊賡押運嚴州所運官李承祖米六十石泗州衛運官馬仁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八

壽米六百五十一石九斗八升台州衛運官傅應麒米八百二十六石六升委官黃元正押運廬州衛運官李長庚米二千六百四十四石十三升二合鎮江衛運官王垣米七百六十八石三斗四升通共米一萬二千六百四十五石七斗一升二合其米色之不潔大率相若故致冒雨到橋苦蓋不周遂有結而成塊者矣禦雨不周職廳之罪也故前次奉

旨回話職廳不敢侵及別人米色不佳原來之本质度支奏議 也職廳奉

旨戴罪根查亦不敢代為天津隱飾謹據實呈覆等因各到部送司查得前項津糧係何處漕運并經管為誰及已運見存數目既經查明回覆前來合宜亟行

奏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凍糧泥爛之故臣等再四推求當津門去冬收藏之際虜警倉皇經管各官只以保全為功晝夜搬運匝月而至百餘萬固不暇擇其精粗美惡也旗軍多係積

猾乘此機會偷盜插和或亦所不免矣嗣後轉運入京延及海暑濕氣薰蒸米色漸變兼以道路既遠時日寢久船戶多係無賴侵漁吞噬復何顧忌或又所難免矣猝遇淫霖苦蓋不周泥成腐塊職此其繇是從津門收受轉運抵通之日已非乾圓之本質因至冒雨到橋再運入倉之際遂致腐朽而難堪此其腐塊之根因津與通所不得交卸其責也其近日押運之官即先日原收之官據通廳查自二月二十五日津門

委官賈世爵妻光德船糧抵壩已覺不堪曾申詳臣部在案至五月十一十二日之米押運委官為徐邦佐等八人原管運官為黃象乾等十人各有職名可按共運米一萬二千六百餘石米色不潔大率相類就中有委官方逢壁者其船戶劉從喚插和偷盜業經津門發覺已枷號正罪矣前項委官運官皆典守之人而泥爛之原也至於米數先據天津報收米一百三萬七千三百七十九石七斗零今又據報續完掛

欠趕幫等米二萬四千六百二十七石七斗
 二項共收過米一百六萬二千七石四斗零內
 除截抵關寧海運米五十五萬石又發過水運
 薊鎮米二萬石又先後二次發過永平米二萬
 石又發過薊鎮米三千石又新發過薊鎮米五
 萬石又陸續發過京通米三十六萬四千四百
 五石二合零外尚該存剩米五萬四千六百二
 石四斗二升零內除給海防營兵護餉行糧并
 浙兵行糧及左右通津三營新增行糧共計米
 二萬四千七百七十一石二升零淨剩原米
 萬九千八百三十一石三斗零暫借發關寧海
 運仍當以召買米抵補聽充薊餉之用此津米
 已運見存之數也若津門經營各官總委則兵
 餉同知今陞南戶部員外郎王秉衡督理則道
 餉道僉事張志芳本部餉司主事樊維城各官
 志急護糧法疎釐弊當變出倉卒不能預為善
 後之圖及糧入京通不能密作防閑之計責固
 莫諉罪亦奚辭姑念其保全百餘萬軍儲餐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六

數十日霜雪且時迫難以通藉而道遠難以
 身在王秉衡量擬罰俸一年在張志芳樊維城
 量擬罰俸六箇月至通廳郎中丁流芳屢報津
 糧不佳似非漫無覺察而內河防雨不周亦應
 為法受過併擬罰俸六箇月其委官賈世爵妻
 光德方逢璧徐邦佐王治臣吳教丁啓殷趙大
 儒呂樊賡黃元正等收放無法挿和多奸均應
 提問正罪追賠示警而賈世爵妻光德方逢璧
 尤罪之魁也運官黃象乾楚晟李承祖朱良弼
 許國忠王垣李長庚劉弘猷馬仁壽傅應麒等
 十員職守攸關掉臂不顧亦難追於三尺但既
 交割委官較隔一手終得藉以有詞姑免提問
 仍令協同委官賠償官糧庶情法咸宜而漕政
 肅清矣既經津部司道并通糧廳查明前來相
 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初六日具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六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據奏津糧捕和濫惠收貯漫無覺察及至發運
又不嚴飭晒揚一任中途侵盜借雨欺飾經管
職掌安在樊維城張志芳都着戴罪管事俟新
完日奏奪王秉衡降三級用丁流芳內河防雨
疎查奏再三狗隱着降二級管事賀世醫黃象
徐邦佐等分別懲處該部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六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七卷

再議酌定漕運單例疏

題參奸弁陳伸等領運潛逃欠糧疏

運務告竣查明題叙司屬疏

車戶脚價未明積書通同作弊疏

題參泗州衛雇募猾棍攬運盜逃疏

議撥津門漕糧以備春運疏

凍糧事竣清筭總撤失平數目疏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查明漕糧過壩日袋停壓緣繇疏

題京軍九月分補放通糧疏

再題助運諸臣叙資疏

題解官胡伯瑞原解銀兩被劫疏

條陳剝運未盡事宜疏

覆漕院龔御史剝運耽遲可慮疏

覆號房失米司官全無覺察疏

度支奏議卷之七

太子少保戶部尚書潘青舉自嚴視草

再議酌定漕運單例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六月二十一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漕運單例歷年條議甚夥查核雖詳規條無緒

該部科還分款細酌逐項另開期于一目瞭然簡

明畫一以便頒布永行張文德馬斯斌既以劣狀

度支奏議

被叅違限益徵玩肆着革了職為民胡靖共武

賢侯漕運俱完通行議奪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司隨即呈堂移咨吏部總漕山東撫院并都察

院轉行巡漕御史欽遵外其漕運單例相應會

同戶科分款細酌備開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會同戶科都給事中玄默看得漕運單例俱係

舊制內載有司收糧開倉以及水次完兌軍衛回空

到次以及抵京完糧條款分晰降罰有差但其

中亦有限期未定而罰例未詳者臣等遵奉

明旨已經特為斟酌就中補其缺畧而增其未詳

案

皇上留心

國計注意漕規

命臣等還分款細酌逐項另開期于一目瞭然復該

臣等仰遵

睿慮謹為分款剖析以限期則截然以罰例則森然

俾以後受事各官駭者樂于急公自不致後期

之罰怠者凜于三尺亦無敢蹈因循之轍從此

度支奏議

漕政頓挽遲為速而漕規可一頒永行矣

該司案呈前來合應臚列上

請恭候

命下臣部頒行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一漕事緊要全在運官回空早到則有司

開倉無所支吾糧戶輸將無所觀望以

後每歲運官聽總漕并撫按衙門於八

月內預先派撥明白通行知會運官是

到水次便可迎催回空料理兌運如有
 延遲照領運起兌事例罰俸降級示懲
 一回空到次凡衛所各幫船糧起空即選
 廉能運官管押回空酌量道里遠近定
 與速回修驗到次日期不論山東河南
 江北江南浙江江西湖廣俱限十月下
 旬到次前赴本處督糧道投驗限單查
 明呈報撫按知會如在京通起糧稍遲
 者查照限單略寬旬日亦不許出於十

奏案

雲南司七

三

一月之內如有違者以十二月為始計
 月參罰違一月者照依故違

欽限事例擬罪一月以上者罪外罰俸一年二月者
 罪外降職一級三月者罪外降職三級
 有情重者另議

一收糧開倉省直漕糧各督糧道催各有
 司徵收完貯水次倉廩每年十月開倉
 今酌定山東河南江北江南浙江江西
 湖廣俱限十一月中旬務要照數徵收

全完申報督糧道轉呈撫按如有司至
 期不完自十二月為始聽撫按監兌倉
 參違限一月者罰俸一年二月者降職
 一級三月者降職三級

一領運起兌完兌開幫各省直漕糧派撥
 各衛所運官領兌山東河南并江北江
 南浙江江西湖廣俱限十二月初旬領
 兌呈報督糧道及監兌查覈大縣不過
 半月小縣不過十日務要通完開幫撫

奏案

雲南司七

四

按具疏題

奏限自正月為始有司不完兌軍衛不開幫違一
 月者各罰俸一年二月各降職一級三
 月各降職三級運官仍以故違

欽限論罪有情重者另議如河南山東臨時河道集
 阻難開行者姑俟入春開凍速行

一過淮過洪每年漕運糧船除山東河南
 不過淮洪外南直浙江江西湖廣糧船
 俱限三月初旬過淮四月初旬過洪照

依舊例總漕總河巡漕衙門將過淮過
洪日期并船糧細數據實

奏報知三月終不過淮者督押司道等官及領運

把總以下各降二級四月終不過洪者

一體參究倘河渠淤淺疏築無法撈淺

無人及開座開閉失時致有停阻不得

過洪抵灣罪在總理河道聽科道官糾

參

一抵壩完糧省直漕糧派各衛所領運原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五

分地里遠近舊例山東都司北直隸

所限三月初一日完糧江北直隸鳳陽

等處衛所限四月初一日完糧南京江

南直隸衛所限五月初一日完糧浙江

江西湖廣各衛所俱限六月初一日完

糧今不拘漕船衛所悉照允糧地方

東河南漕糧俱限三月上旬江北漕糧

限四月上旬江南漕糧限五月上旬浙

江江西湖廣俱限六月上旬務要依期

盡到通灣照數全完如至期不到者領

運把總及指揮千百戶違限一月以上

降職一級二月以上降職二級三月以

上降職三級仍提問正罪有情重者另

議

崇禎三年七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漕運關係軍國甚重歷年稽遲總緣人情積玩

釐舊圖新正在今日這酌定單例內如違限三月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六

勢必守凍快運至此尚止降級何以示懲且領

開幫豈難如期應否計月立限又如折允插和虧

欠失帶等弊作何釐剔一一確議具奏庶便刻撥

頒示永遠遵守至沿河淤淺開座停阻分司各官

盡地責成怠緩的巡漕御史指名參處不得但該

總河該衙門知道欽此

題參奸弁陳伸等領運漕運欠糧疏

題為運官棄糧脫逃懇乞盡法提解完糧免罪以

全儲額以明漕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

送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據

中都把總蔣承恩呈查得長淮衛指揮陳伸船四

十四隻領運鳳陽等府州縣兌改正糧一萬四

千一百七十五石零上年五月內兌完見旗見

船呈明先行續兌桃源縣者因缺船雇覓落後

趕幫其先行船糧隨幫百戶高尚忠押推奉文

漕政奏議

雲南司七

截留天津交納而趕幫者陳伸管押凍阻濟寧

地方乃於今年五月二十七日據長淮衛識宗

曹文耀稟稱本衛幫官陳伸下旗甲羅汝秀先

到天津奉文截留而百戶高尚忠糧未交倉即

行逃走文耀同各甲稟明兵糧廳收過正糧一

萬一千八百六十六石一斗五升訖陳伸管押

趕幫亦屢望不至嗣於四月二十五日據民船

戶陳禮等止駕到三隻稱陳伸在靜海縣地方

帶領腹伴俞喜程士仲等上京投文日久未回

民船泊岸風雨可虞隨同各役稟報兵糧廳將

米照依合同起入歇家賀店共量平米九百五

十二石候交文耀隨赴京找尋不獲本官逃走

是的情繇到總覆查無異呈乞轉行天津餉道

并行兵糧廳將陳伸趕幫續到之米查明收受

仍乞緝拿陳伸高尚忠解京完糧究擬等因到

廳據此案呈去年九月二十四日准漕運理刑

王主事手本為懇憐寒弁移文就便抵補掛欠

事內開長淮衛指揮陳伸掛欠萬曆四十七年

漕政奏議

雲南司七

分通糧四百七十九石九斗二升昌平糧三百

五十五石九斗天啓四年分昌平糧九百五十

五石七斗通糧六百一十八石一斗三升零文

欠倉支糧三千三百二十二石六斗三升零續

據本總蔣承恩報為崇禎二年新運過淮查追

前欠據呈有新運應領實銀二百二十九兩

七錢五分八釐堪以抵補舊欠其餘欠未完所

為監追勿任脫回影射等因在卷准此看得陳

伸三次領運新舊掛欠幾及萬石百戶高尚忠

與釋押催先運竟不赴倉交納皆以一避了局
 朝廷奉詔何况陳伸先經職廳三次行提倚律門
 作藏身窟穴抗拒不赴今復棄米河濱飄然長
 往如二弁者所當嚴為叅題提解完糧究擬以
 做刁風者也等因到部奉批運弁陳伸高尚忠
 先後俱逃該封遂無一人掛欠查不可問豈成
 法體即為叅題追究奉此除將運到實收糧米
 九百五十二石移咨天津督部查收解充餉餉
 外又奉本部送據郎中丁流芳呈為嚴提運官
 事內稱案查崇禎二年分沔陽衛領運指揮
 鵬舉岳州衛領運指揮謝萬琳糧坐天津交納
 完欠無憑查核行據天津兵糧同知王秉衡呈
 稱謝鵬舉該正耗米三萬六千九百九十六石
 四斗九升內放過併自國實收過米二萬七千
 四百八十一石六斗掛欠米九千五百一十四
 石八斗九升零謝萬琳并帶管嚴恕正耗米二
 萬五千一百六十三石四斗八升零內除放過
 米一萬八千一百一十三石掛欠米七千五百

石四斗八升零細查二弁交糧完日先稱赴部
 投文詎知中途逃避已將原差李進明李印責
 治仍呈請本道轉詳本部院行提二弁至日另
 文起解呈覆到廳為照謝鵬舉謝萬琳一欠九
 千五百餘石一欠七千五十石為數不為不多
 始稱長文催空繼而托病逃避豈有運官掛欠
 近萬而不預為羈防押解任其逍遙途次差役
 李進明李印受賄賣放罪實難逃呈乞行提追
 究等因到部奉批運官謝鵬舉謝萬琳掛欠數
 多脫逃可恨此法難輕貸者雲南司查議題參
 以便行提追納奉此該本司查得長淮衛領運
 指揮陳伸隨幫百戶高尚忠同運漕糶互相推
 諉俱棄糧而潛逃沔陽衛指揮謝鵬舉岳州衛
 指揮謝萬琳在津交糧掛欠數多不思銷算輒
 爾脫逃以去均屬違玩相應參究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漕糧關係軍儲何等重大即一類一
 粒俱期實用今查長淮衛指揮陳伸領運漕糧
 一萬四千一百七十五石零除先免者責令隨

幫百戶高尚忠押運以行而續兌者陳伸尾行
 趕幫謂宜竭蹶趁事以無悞重運乃高尚忠奉
 文截津竟不交倉先行免脫而陳伸趕幫後至
 亦爾潛逃蓋以領運隨幫二弁互相推諉以至
 此耳除津門收過正平米共一萬二千八百一
 十八石一斗五升外其餘未完米一千三百五
 十七石零并尖耗米俱無着落又查陳伸掛欠
 萬曆四十七年分通糧四百七十九石九斗二
 升昌平糧三百五十五石九斗天啓四年分昌
 平糧九百五十五石七斗通糧六百一十八石
 一斗三升九合五勺又欠倉支糧三千三百二
 十二石六斗二升八合零通計新舊尖耗共欠
 糧米幾及萬石以有額之漕糶恣奸弁之侵漁
 不加重懲何以振敝相應咨行總漕撫按嚴提
 追究務期完納以肅漕政至於沔陽衛指揮謝
 鵬舉岳州衛指揮謝萬琳身叨世祿念絕急公
 恣意吞肥畧無忌憚一欠漕米九千五百餘石
 一欠漕米七千五十餘石假投文而遠遁托造

度支奏議

雲南同七

十一

病以支吾敝徒漕儲弁髦三尺似此玩法悞漕
 罪難輕宥合應移文總漕撫按一面勘產變抵
 一面提解來京仍將四弁俱叅送法司從重究
 懲庶法紀可望其彰明而漕政或立有振刷矣
 既經該廳詳報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度支奏議

雲南同七

十二

聖旨姦弁陳伸等領運潛逃欠糧動以千萬計軍國
 大蠹法宜重懲即行與總漕撫按嚴追完納仍差
 的當員役押解來京究治爾部還立限與他欽此

運務告竣查明題敘司屬疏

題為運務告竣謹遵

旨查明題敘以旌勞臣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四月十

一日奉本部送該起運凍糧郎中喻思慥奏為

運務告竣等事等因奉

聖旨凍糧告竣喻思慥拮据著勞著堂上官查明題

敘欽此又該本部題為恭報轉運凍糧事竣等事

四月十三日奉

聖旨據報凍糧轉運已畢經管助運的都與紀錄獎

發欽此

雲南司七

勸該部還通將一年總數尖平徹底清筭具奏

貯借催速完立限與他洋船准借借不得委誤

欽此通行欽遵在卷今又該本官奏為確查已

竣謹遵

旨奏報事六月十二日奉

聖旨這奏繳運糧用銀數冊知道了喻思慥准與紀

錄優敘該部知道欽此欽遵行間隨據本官揭為

凍糧事竣謹畧陳運務始終等事內稱職於去

冬荷蒙堂翁監收凍糧維特事出倉皇雖朝

夫不服即往通州坐糧廳立索布袋量斛啓行時已

有遵化之報涿縣務關人民俱逃車無隻輪夫

無孑影真是束手無措再四熟思無限凍糧盡

是賊虜往來出沒之衝非為焚掠即為賈盜皆

非計也臣不得已權宜設法進運官而諭之日

爾等有能將此米運入城者即筭爾等運入倉

厥虜退即准回空于是官旗踴躍爭先方有頭

緒不意是月十六日督師袁崇煥提兵經過河

西軍民誤認為賊聞傳虜圍通州分兵四掠即

官旗俱驚散如此鱗集河干者何也職思時緩

則以搬運為收斂事急則以權便為收藏當令

各官旗鑿冰中河堆水東岸將凍船聯絡河中

一以防賊剽劫一以防軍侵牟兩三日間露居

野處不知死所幸仗

皇上如天之福無數漕船之米俱保無恙而賊竟無

如何也自十一月十六日以至十二月二十二

日賊與職爭道而馳職與賊拚死而運城門半

閉半啓車驟且運且守五十日間幸運入務城

米五十餘萬寄藏梗于河干米二十餘萬而賊
又以焚船燬糧報矣職令官旗沉舟死守而糧
船一千四百隻俱何幸而終保無恙也職于崇
禎三年正月初二日入京復

命旋於是日奉

命出京并蔡村以及楊村河干一帶窖糧盡責之職
是時虜尚寇內糧且寄外職恐此搬運窖藏者
亦徒運徒窖耳又伏蒙

欽限初四日運糧入城不則以軍法從事之

庚寅奏議

雲南司七

十五

旨雖各州縣派有車驟又苦鞭長難及不得已設法

雇覓以應

明旨星夜赴附近天津等處募得車驟千百其數以
濟燃眉之急而各州縣車驟始陸續至正僭運
間又奉

聖諭春畧漸長報數須以漸增復思陸運如此能運
幾許又不得已復赴沿海各處募民船千餘隻
兼之河西剝船通州條剝泓船每日自黎明以
至昏暮手口並作水陸齊運即寢食為之俱廢

於是囤米處所無論露積窖藏收米處所無論
京通邊鎮自正月初四日起至四月初五日止
前後共運過米一百三萬四千二百三十石零
而局始竣矣總之所憑藉者

皇上之威靈所借以將事者

皇上之舟車所用以于來者

皇上之金錢職何力之有第自受

命以至今日只覺時如

天威之在上無敢頃刻怠緩耳等因到部送司除勅

庚寅奏議

雲南司七

其

戚廠監已經遵

旨酌議分別等次覆

請旌敘至尖平米數再四覆查逐厥磨對具在查明

題報外其總運郎中喻思慥備竭心力屢盡艱

危并經骨各官急公趨事合應遵

旨分別題敘以示激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

露積河干正值虜騎衝突中外臣工共慮百萬

軍糈不資盜糧必付灰燼屢屢

皇上有肝之憂孳孳保全之計臣等仰體

唐慮俯竭愚忱期於顆粒俱存無致少有疎虞亟遣
司官喻思慥等共謀收斂從兵戈擾攘之中爲
搬運貯藏之法又從縱焚殺擄之時爲水陸轉
輸之術舳舻漕米俱保無恙本官具疏復
命業已奉有優敘

明旨而臣等致泯其勞績乎爲照總運郎中喻思慥
義膽忠肝輕生赴險人之所畏懼而不敢往者
勇往直前奮不顧身人之所退縮而不敢任者
一力擔當毅能濟事當初奉監收之劄值虜破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十一

遵城之時人民逃散風鶴皆驚本官激勵官勇
令其爭先輸運極爲得策及督師之援兵通至
通州之警報傳聞烟火斷絕搬運無術本官鑿
水連艘既消剽掠亦杜侵漁嗣是爭道而馳拚
死而運搬入務城米五十萬餘自是開窖而藏
沉舟而守寄囤河干米二十萬餘至奉有正月
初四日運糧入京之

資本官則先多雇車驟以應燃眉之急而州縣勦賊
之犬集皆其陸續以至者耳再奉有春粍漸長

報數須增之

資本官則先廣募民船以充飛輓之用而務關通應
之條剝皆其協運以助者耳自正月初四日起
至四月初五日止前後共運過原收務城窖藏
米并楊蔡二村等處米一百三萬四千二百石
零而

京師蟻聚之軍民邊鎮雲屯之士馬始可借以果
腹而無恐矣屢蒙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十一

接管邊餉冊庫見在竭力宣猷似應候陞任
於應陞職銜外再與加陞一級以彰勸典者也
至于一時共事各官協力助勦尚繁有人如通
糧廳郎中丁流芳河西務主事劉孔敬督催郎
中朱萬年雲南司郎中楊應震武清收糧主事
孫士髦大通橋主事王忠孝乞運廳主事林弘
衍等或督理盤剝速轉輸而無停滯或寄囤收
藏護漕米而裕軍儲經畫則舳舻飛馳稽核而
奸弊肅清均於軍務有裨所當一併紀錄優敘

者也內郎中丁流芳主事劉孔敬等先是為奴
虜燒燬船糧緣繇於三月二十九日奉

旨戴罪督運完日議請定奪劉孔敬又為遵

旨回話山東河南漕糧抵關剝運遲緩緣繇於四月

二十四日奉

旨降一級戴罪管事主事林弘衍為查明焚掠邊糧

緣繇於六月初三日奉

旨戴罪督追攤賠完日奏奪郎中丁流芳又為遵

旨回奏津糧腐塊緣繇七月十二日奉

欽此

旨降二級管事俱通行欽遵在卷以上三臣論過則

法應戴罪論功實著有成勞或功過相準即為

開復或新運事竣徐為寬貸總候

聖裁非臣等所敢擅議也若夫五城及各州縣與効

勞各官雇車助運功亦難泯查有中城兵馬司

指揮傅恪東城兵馬司署印副指揮張胤振西

城兵馬司陞任指揮馬習元北城兵馬司署印

副指揮丁大魁永清縣知縣王象雲武清縣知

縣王國訓文安縣知縣秦世英鄆縣知縣沈域

東安縣知縣盧躍龍候選副兵馬聶國光候選

縣丞畢聯庚天津防河都司曾承業恨逆奴之

犯順慮潛稽之有失雇車仍多賠補好義可嘉

押運不憚劬勞急公堪念并宜遵照原

旨敘錄以為勞臣之勸者也既經該司查明前來相

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吏部等衙門將郎中喻思慥俟陞任

日於應得職銜上加陞一級其丁流芳劉孔敬

欽此

朱萬年楊應震王忠孝林弘衍紀錄優敘內

流芳劉孔敬林弘衍仍候

聖裁兵馬傅恪等知縣王象雲等都司曾承業並與

敘錄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二十九日具題八月初六日奉

聖旨舊運告竣勤績宜酬喻思慥俟陞任日加一級

丁流芳劉孔敬林弘衍著於新運完日另奏朱萬

年楊應震王忠孝各與紀錄傅恪等鞋并敘該衙

門知道欽此

車戶脚價未明積書通同作弊疏

題為車戶脚價未明積書通同作弊謹覆核清

并議懲創以重漕儲以肅法紀事雲南清吏司

案呈奉本部送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大通

橋車戶陳應科等去年秋運進東倉米五十七

萬五千三百六十二石四斗三升五合今年春

運進東倉米五十七萬六千一百零六石四斗

八升三合九勺二項共米一百一十五萬一千

四百六十八石九斗一升八合九勺照則例每

石該銀二分一釐該脚價銀二萬四千一百

十兩八錢四分七釐二毫九絲六忽九微去年

秋運進西倉米九萬二千二百七十一石五斗

今年春運進西倉米八萬九千一十六石七斗

二項共米一十八萬一千二百八十八石二斗

照則例每石該銀二分七釐該脚價銀四千八

百九十四兩七錢八分一釐四毫秋春兩運共

該脚價銀二萬九千七十五兩六錢二分八釐

六毫九絲六忽九微及查去年領過銀兩自去

年七月起至今年正月止職廳止放過銀九千

一百三十三兩九錢自二月以後徑該橋詳

請職廳不得而知矣等因到部奉批大通橋車

戶去年通廳支放脚價既明今年在京支放者

雲南司案卷可稽則有餘不足之數較然矣不

足者補之有餘則扣透支限二日內說堂於七

月初八日到司奉此例應雲南司漕科承行當

有已革書手丁明不合仍行潛藏在司管稿因

見前任郎中楊應震陞遷出司新任郎中吳惟

誠到任纔一二日未諳錢糧始末遂朦朧妄

尚該銀一萬九千九百四十一兩零內除舊欠

七千六百七十七兩尚該銀一萬二千二百六

十四兩零又查該橋積欠銀除蠲免外尚欠

千三百三十四兩零分作十年勻扣崇禎元年

應扣銀一百七十七兩零實該找給一萬二千

八十六兩零今歲東西二倉自二月初六日起

至六月二十三日止運過新糧八十九萬五千

七百餘石隨運隨給并無透支亦無遺欠等情

隨該本部查得脚價應找數多新糧數目不按
 知有情弊查係書手丁明具稿說堂當即提出
 重責發兵馬司監候劄行通糧廳及大通橋驛
 查去後續據通糧廳郎中丁流芳呈奉本部劄
 付內開亟查大通橋軍糧車戶崇禎元年分漕
 糧秋運過若干春運過若干共該脚價若干內
 領過若干外長支銀若干查天啓六七兩年
 主事張士良孫士髦任內經營過糧數脚價曾
 否銷算明白逐一稽查原運過糧數及支領過

覈數奏議

雲南司七

七

銀數備細開明呈報等因蒙此查得天啓六年
 分漕糧七年秋運進東倉米一百五十四萬七
 千三百五十九石六斗九升六合天啓七年九
 月內奉部劄每石加銀一釐給銀二分二釐該
 銀三萬四千四十一兩九錢一分三釐零進西
 倉米三十一萬一千二百六石六斗五合奉部
 劄每石加銀一釐給銀二分八釐該銀八千七
 百一十三兩七錢八分四釐零共該脚價銀四
 萬二千七百五十五兩六錢九分八釐零除給

過銀四萬二千五百九十三兩九錢七分五釐
 尚該找給銀一百六十一兩七錢二分三釐零
 其天啓七年分漕糧元年秋運進東倉米一百
 二十八萬七千九百五十五石五斗六升二合零每
 石照舊則例銷算給銀二分一釐該脚價銀二
 萬七千二百九十九兩六釐零進西倉米二十二萬
 二千六十五石二斗八升三合零每石照舊則
 例銷算給銀二分七釐該脚價銀五千九百九
 十五兩七錢六分二釐零共該脚價銀三萬三
 千二十四兩七錢六分九釐零領過銀三萬三
 千二百八十八兩六錢尚該找給銀一千七百四
 十四兩一錢六分九釐零其二年秋運係元年
 分漕糧進東倉米五十七萬五千三百六十二
 石四斗三升五合照舊則例每石給銀二分一
 釐該脚價銀一萬二千八十二兩六錢一分一
 釐零進西倉米九萬二千二百七十一石五斗
 照舊則例每石給銀二分七釐該脚價銀二千
 四百九十一兩三錢三分零二項共銀一萬四

覈數奏議

雲南司七

七

萬二千七百五十五兩六錢九分八釐零除給

千五百七十三兩九錢四分一釐零除給過銀
八千八百七十三兩九錢又應扣本年該分扣
勻扣冊上舊欠銀一百七十七兩八錢七分二
釐零實該作領過銀九千五十一兩七錢七分
二釐零尚該找給銀五千五百二十二兩一錢
六分八釐零其崇禎二年春運凍糧并見運新
糧共進東西倉米一百二十五萬三千五百九
十五石有奇見奉新例係大通橋自行領銀應
於該橋取數銷筭外等因奉批雲南司覆筭奉

獲技藝職

雲南司七

二五

此又奉本部送據大通橋主事王忠孝呈同前
因奉批據筭亦似明晰果與通廳不相悖否外
有十年勻扣一千三百三十餘兩今既有銀亦
當扣除速行銷筭具題奉此該本司遵將通糧
廳大通橋各造報清冊細加磨筭查得大通橋
軍糧車戶凡進京倉之米東倉每石給腳價銀
二分一釐西倉每石給腳價銀二分七釐至天
啓七年分車戶告乞增價本部前任郭尚書創
行每石量加一釐今查自天啓七年秋運過天

啓六年漕糧共該腳價銀四萬二千七百五十
五兩六錢九分八釐零除給過四萬二千五百
九十三兩九錢七分五釐尚該找銀一百六十
一兩七錢二分三釐零此以東西兩倉每石各
加一釐而筭也至崇禎元年秋運過天啓七年
漕糧每石腳價照舊例銷筭在東倉者二分一
釐在西倉者二分七釐共該腳價銀三萬三千
二十四兩七錢六分九釐除領過三萬一千二
百八十兩六錢向該找銀一千七百四十四兩

獲技藝職

雲南司七

二六

一錢六分九釐零其崇禎二年秋運過崇禎
年漕糧每石亦照舊例銷筭共該腳價銀一萬
四千五百七十三兩九錢四分一釐零除給過
八千八百七十三兩九錢又應除本年分勻扣
舊欠銀一百七十七兩八錢七分二釐零尚該
找給銀五千五百二十二兩一錢六分八釐零
是從天啓七年筭至崇禎二年止共該給找腳
價銀七千四百二十八兩六分一釐零今奉堂
諭又將車戶舊欠銀一千三百三十三兩九錢

盡行全扣只該給我銀六千三百七十二兩二分三釐零此合三年內通廳清算之數也又據大通橋呈稱崇禎三年春運崇禎元年凍阻漕糧合東西兩倉共進米六十七萬六千四百九十六石零每石脚價仍以舊例算共該銀一萬四千七百四十兩五錢一分零又崇禎三年運崇禎二年分新糧自四月十六日祭壩起至七月十八日止共進東西倉米五十七萬七千九百九十九石每石照舊例銷算共該銀一萬二千二百三十七兩一錢一分零以上本年合春運糧并今新運通共進倉米一百二十五萬三千五百九十五石一斗二升三合通共脚價銀一萬六千九百七十七兩六錢三分零除領過銀二萬五千兩尚該找銀約二千兩見在請發前數目查明除新運脚價隨給外原欠數目應否找給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儲

必有侵冒况近繇通庫改入太倉此宜何如惟重查大通橋車戶轉運漕糧進東倉者每石脚價二分一釐進西倉者每石脚價二分七釐此歷來成例也天啓七年前任尚書郭允厚每石加增一釐此係一時私增未經題明者也方今太倉匱乏經費不支臣等方總總懼之况未題請豈敢任意增加不謂車戶陳應科等一百三十二名積後奸猾慣圖射利乃於近年新支脚價內提出七千六百七十七兩捏稱遠年不敷扣名色妄請勾扣希得多找價銀又通同積書下賄朦朧混開改新作舊增少為多夫運未完而據臂請價價既領而轉眼支吾且舉驟增之例辦為一成之額析之錙銖合之千萬矣臣因與之徹底清算今據通廳銷算臣部覆核大都天啓七年仍照前部臣詳允每石加給一釐崇禎元二兩年俱照舊例免加又舊欠銀一千三百三十餘兩既有應找之銀亦應併除實該找給銀六千三百七十餘兩又據大通橋主事王忠孝

國家命脈輕賞為漕糧運脚出入稍失稽覈

關

報稱本年春運并新運隨運隨給并無短少是在昔年運已終而價猶多逋今且運未完而價已旋發矣即有積欠透支銀兩客冬業以皇儲誕生題

請蠲免徼

天恩之浩蕩矣而陳應科等猶嘵嘵無已者何哉總緣積蓄丁明作奸舞文與陳應科等表裏合謀遂以新運糧五十七萬有奇開爲八十九萬以二年應找銀六千三百七十兩開爲一萬九千

餘兩以近領七千六百七十餘兩捏係逐年殊愕然因駁行通廳通橋覆查而前弊盡露云使臣等聽其朦蔽不爲稽覈則此萬餘金錢竟落奸書積後之橐可爲痛恨者此也獨不思國家數十萬輕賫向爲各地方掛欠乾沒者幾半幸賴

聖明銳意清查褫漕臣以警之嚴撫揆以督之然後輕賫源源臣部始得藉手爲朝廷用而猶敢悠忽闇昧輕付開銷亦大負

皇上之任使矣所幸發覺差早銀未經傾然而盡積後欺公扞罔亦

國法所不赦也至於該橋車戶近漕虜警之後頗聞車畜散失工價騰貴不無稱苦稱累然只宜據實控告而不宜朦蔽作奸其應找舊欠容令臣部陸續補給以濟新運若果從此苦累未已則前此所增一釐之數不妨明白入告續請增加者也向以運事方殷其車戶陳應科未便提究止將丁明重責羈禁伏祈

皇上勅下法司將丁明陳應科查照律例從重究以爲茂法耗帑者之戒則漕政肅清而法紀彰明矣臣等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三年七月三十日具
題八月初六日奉

聖旨丁明陳應科着法司從重究擬具奏欽此

議撥津門漕糧以備春運疏

題為循例請撥漕糧以備春運事雲南清吏司案

呈奉本部送准天津督餉部臣程鳳翀咨內稱

據督餉道張志芳呈請截留漕糧三十三萬貯

備次年領運等因到部院據此為照海運糧料

惟省直之召買與帶運之遺糧是賴但津門頭

運擬在水泮即發省直召買遠在數千里外安

能即至故每年例于凍糧內截留三十三萬預

備來春裝運之需良有以也第節年以漕運愆

期糧多凍阻今歲賴

聖天子之威靈漕事挽遲為速此時軸輻飛輓御是

北上計過津者已如許則今歲漕運自可刻期

告竣而津門春運三十三萬既無凍糧可截似

不得不蚤為籲請也咨煩俯念津門海運係關

寧安危糧糈實三軍命脉查照往例希將今歲

漕糧內坐撥三十三萬石仍祈蚤定幫次咨示

等因又奉本部送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為

設法截留津糧以杜觀望事內稱津糧截留

愚以為應截未幫蓋以連年凍阻多在天津上

下今歲雖過淮差早然恐河道淺澁稍或紆徐

未必不歷秋而冬也一至冬寒即虞凍阻故職

請先期酌定今前進幫次飛輓以足京通之額

未後零船悉令留津每船約以五百石為率留

船六百六十隻便儘三十三萬之數即偶有凍

阻亦不致有悞關鮮起運而竣竣之期亦可速

矣若必截留整幫恐今年各衛奉有隨兌隨開

之令准單開載多係先後參差致滋逗遛之端

是亦遲漕之一實也等因蒙督部批計船截留

恐數不的仍詳前部候行又奉本部批截留未

幫以免觀望自是定論即呈詳督部速行明歲

仍照總漕輪截之規預定于先凡今歲之已截

者勿復再截庶令榮枯適均耳津米之存留者

俱另有銷筭及轉運前門已無餘矣此時當淨

截津糧三十三萬再截糧十萬石在于津門務

關之間以備前用可也奉此除前糧十萬已經

另疏具題奉

旨允行外又准總督倉場尚書孫居相咨稱今先將
 浙直末後零幫據漕院開報過洪船數文冊內
 挨截三百七十一船每船權以五百石計大約
 共米一十八萬五千五百石又約筭尖耗免晒
 米二萬七千餘石除咨天津部院及牌行遼餉
 道照依開後船數查收去訖其餘俟青冊到日
 酌筭糧數於江廣末幫內撥派以足三十三萬
 之數煩為查照內開南直截津船二百六十隻
 計南江左衛指揮嚴用中船四十七隻武德衛
 指揮張雲翰船三十三隻金吾後衛千戶閻光
 大船三隻留守右衛指揮李成龍二十六隻兼
 安衛指揮張李鷹船七十八隻水軍左衛指揮
 楊肇東船九隻龍虎左衛指揮周維藩船十九
 隻橫海衛指揮楊令名船三十五隻浙江截津
 船一百一十一隻計嚴州所千戶楊一鳴船三
 十三隻台州衛千戶戴國寵船二隻紹興衛千
 戶唐際盛船四隻處州衛指揮胡國光船一十
 七隻台州衛指揮於天資船十五隻温州衛指

揮張陽旦船三十四隻寧波衛指揮潘萬里船
 六隻等因到部送司隨卽呈堂移咨天津餉部
 及劄天津司道查截去後事干軍餉相應其類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津門截漕原為關鮮兩
 運急需本色北地召買無多帶運遼糧可用蓋
 一時權宜計耳不料節年奸猾官旗盡人希截
 逗過觀望鑽營百出運事日壞職此之繇先該
 臣部於崇禎元年十二月內覆總漕部院李待
 問疏議於糧船啓行日預定輪截之規業奉
 俞旨遵行在案客冬又以虜倭留津數多而前規
 紊矣登崇禎三年分應截津糧五十五萬石在
 該臣部於本年二月內題奉
 欽依准於去冬凍糧內留二十二萬於津門抵作
 年秋截之數尚少春截三十三萬石亟當并截
 於今秋茲准餉部督部咨議并據坐糧廳呈請
 前來似當以截留尾幫為主俾漕艘之在前者
 安心前進無復別生覬覦而今歲之所已截者
 明歲不得再截以杜趨避之私以復輪截之制

斯亦理法之當然者也督部因津門催請緊急
量截浙直漕船三百七十一隻約米一十八萬
五千五百餘石雖非盡屬尾幫然亦僅得其半
耳此外尚該再截津糧一十一萬四千五百石
并新奉

旨截留薊糧十萬石俱以專截尾幫為主行令巡漕
御史查明幫次船隻轉報督部務求歸於畫一
不得別有紛更者也至於收受之規除正改尖
耗外每石量加免晒揚米五升遠米量加耗米

一升俱作正支銷視之入京通倉者尤為輕省

不貸升合無容假借如有插和糠土情弊仍須
盡法晒揚著為定例庶積弊漸滌而漕規亦肅
矣既經餉部督部及坐糧廳酌請前來理合具
題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津門漕糧准如數截留但須預定尾幫用杜觀

望分歲輪截以省趨避不得權宜更議至收受應
加耗米俱要作正支銷不得假借升合該衙門知
道欽此

題叅泗州衛隸募猾棍攬運盜巡疏

題為猾棍攬運盜糧棄米潛迹大壞漕政乞

勅嚴追重劄以厘積弊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

送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奉本部批據遮揚

總下泗州衛百戶潘惟沐呈稱奉牌坐委領運

山東河南漕糧除虜焚缺船雇民船裝運外見

運海船二十四隻每船該裝米六百石豈惡棍

王玉等二十三名結黨才難指勒行糧三百一

十九兩每船止裝米三百餘石通共裝米七千

七百石後見中途打回得遂已私每船起米百

石留囤蔡村及至抵通前後影射俟囤米至日

一總銷筭駕船竟回棄米潛迹共盜去漕米一

千五百餘石泣思節年群棍盜拐漕米動則萬

千近日坑官倉冤桎梏十有八九若不嚴加追

究奸黨益無天日但臨清州額設本衛官廠回

空糧船住創之所其舵役亦係州人逐年獲利

置產漕糧恣意侵漁請批坐糧廳移文臨清具

備道照名嚴拏解部追糧追銀正法正罪等情

并開王玉盜米七十五石李尚義盜米八十八

石聶子旺盜米八十八石七斗曾義盜米六十

石楊應魁盜米五十五石劉科盜米六十九石

七斗曾信盜米六十三石馬進盜米七十五石

王金盜米五十九石曾禮盜米五十九石曾志

盜米六十六石周才盜米九十五石張九州盜

米七十七石張倫盜米六十五石辛汝年盜米

五十石馮進舉盜米八十八石閻江盜米七十

三石七斗徐子明盜米七十一石李可人盜米

七十四石楊應元盜米七十五石二斗金大賊

盜米七十石李子富盜米四十六石張龍盜米

一百六十石具呈到部蒙批此新糧耶抑凍糧

耶如何掛欠數多而運官與船戶互相推諉也

此法在不宥不可不亟問者通糧廳查確速報

奉此查得通漕領運有官必有旗完糧則官有

盤纏旗給羨餘欠糧則官旗一併嚴追旗有欠

糧先追者必行原籍變產完補至產盡丁絕方

已此漕運議卑昭然可考也乃泗州衛節年宜

旗自相貓鼠旗甲安坐不來止雇舵工駕運及至抵關到通自知侵盜糧少應有起欠輒不候起完先自逃去貽累運官受比有欠至數千甚至萬石者職廳切齒恨之久矣雖節蒙本部條議申飭無不嚴切詎彼習染成風牢不可破今歲新運百戶潘惟沐因虜焚缺船雇募民船之外見運海船二十四隻亦係舵工王玉等攬駕先領糧銀入手及裝糧米行至蔡村每船先起百石打回及至抵通本弁查恐短少彼此支吾

影財俟囤米至日總算乃各舵竟駕船棄米先逃以至追之不及盜欠數多獨貽該弁羈比因有此告積弊相沿情殊可恨今若不行嚴追正法將來益無顧忌合無呈乞劄行臨清兵備道將原駕舵役王玉等二十三名照名照欠嚴追人銀解部盡法懲治仍祈咨會山東河南二省撫院嗣後總屬衛所領運務必責令官旗互相

領駕不許旗甲在家轉雇偷安貽累運官庶漕艘肅正而奸旗知儆將使偷盜除而掛欠鮮矣

等因奉批衛官不僉旗甲而止令舵工包攬此一大弊也舵工不候漕糧交完而徑自棄糧逃回又一大弊也不意漕規

祖制漸滅殆盡如此年來泗州一衛侵逋數多已成極重難返之勢若不大加懲創長此安窮雲南司速行移文追究仍查議具題奉此除呈堂咨行總漕部院并山東河南巡撫轉行臨清兵備道先將舵工王玉等嚴拏追解外查得議單一欵近該本部條議題

淮運糧旗甲務將殷實從公僉派勿致規避抵以豪猾無賴充數及雇募外水滋弊敢有棄撤船糧私自逃回行該衛追賠欠數及原領月糧仍移會各軍門緜追糧完日照例調邊衛充軍今舵工王玉等二十三名攬運侵盜棄米潛逃相應

題叅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法僉派旗甲務求殷實禁絕雇募誠慎且重也今泗州衛百戶潘惟沐管領山東河南漕糧當領運之日值處艘缺船除雇募民船外尚有見運海船二十四

隻正宜僉派正身旗甲嚴責管押抵壩進倉庶
可無虞乃該衛節年以來運官既猶鼠不問而
各旗又恣意偷安雇募積年猾棍攬駕以致盜
糧脫逃逋欠數多積弊相尋恬不為恠如新運
海船舵工王玉等二十三名攬駕本衛漕米行
糧先已入手及運至蔡村每船輒起米百石打
圍逮後抵通交運藉口總笑巧為影射支吾而
遂棄米潛逃追究無及總計各船欠米一千五
百餘石以顆粒微之民間者如彼其難而侵盜
歸之君輩者如此其多漕政之壞安所底
經臣部移咨總漕部院及山東河南巡撫將
王等二十三名所盜糧米按名按數畫法盡
猶恐非經題

請奉行不力無以警人心而振積玩合俟
命下再行移文督撫將積猾舵工王玉等追糧解
仍後糧完之日從重擬罪至該衛官旗僱募壞
漕之弊亦應併懲以後仍嚴飭該總并各運官
務僉殷實正身旗甲管押照依議單取具互結

如仍前偷安轉僱以致有侵盜者官旗併究
坐糜人心共惕而漕政有瘳矣既經該司具呈
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王玉等攬運盜逃大干法紀着行該撫按盡緝

嚴追衛弁領運如何不僉旗甲却用猾棍悞漕好

生可惡潘惟沐着行監比通候完日奏奪以後

船官旗有不係正身以雇募充數的定實重典

部即與通飭欽此

凍糧事竣清筭總撤尖平數目疏

題為恭報轉運凍糧事竣以慰

聖懷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四月十三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奉

聖旨據報凍糧轉運已畢經管助運的都與紀錄獎

勸該部還通將一年總數尖平徹底清筭具奏津

貯償催速完立限與他洋船准留借用不得委悞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各歲起運凍糧

業蒙本部疏開一欵漕糧起運從來以加二五

進倉今議所運凍糧姑准以一石二斗為額去

五升以示寬加二斗以存羊又一欵每米一石

量免晒揚五升正兌以一石二斗為額改兌止

以一石一斗二升為額隨到隨收令司倉者自

為晒揚另作銷筭如隨時支放者不准開耗如

換輸入厥者合於前項數內減去五升以作晒

揚之費其各官旗交不及數者仍以掛欠論等

因在案今奉前因遵將一年總數尖平米移咨

總督倉場轉行京通二廳徹底清查去後隨於

五月二十八日奉本部送准督部咨行據京糧

廳郎中寶星呈稱一年漕糧前後入倉總數該

臣行准六倉陸續移會前來臣復逐一磨筭查

得崇禎二年分漕米在本年進過秋糧每正米

一石照漕斛加二五進倉及晒揚外止除耗米

七升尖米四升二合餘給官旗在三年春運過

凍糧每漕斛米一石內免五升正兌以一石二

斗為準改兌以一石一斗二升為準尖耗即在

其內因今歲起運凍糧俱未掣坐紅單無從分

別正改各監督止照進倉漕斛俱以加二折筭

其寬免五升并正改數目俟該倉晒收完日詳

請另行銷筭外今

明旨既有尖平字樣不得不於此加二數內將一斗

一升二合科筭尖耗其餘攤作平米蓋以加二

筭運官進倉之數而以平米筭將來支放之數

庶尖平明白而收支清楚等因併尖平糧數文

冊咨覆到部又奉本部送據坐糧廳郎中丁流

芳呈送通州中南西倉尖平糧數文冊前來該

本司查得京倉冊開晒揚虧折米數或有或無俱未畫一又通倉冊開尖耗數目與京倉互異通行駁查去後今於六月二十四日續准京通各倉冊揭前來該本司逐一磨弄明白內據舊太倉揭開漕遠二糧正米共二十八萬一千四百六十九石四斗六升三合八勺四抄五撮耗米一萬六千五百八十一石一斗四升五合九勺三抄七撮六圭五粟尖米九千九百四十八石六斗八升七合五勺六抄二撮五圭九粟內晒揚過米入萬五千四百五十八石九斗三升三合每石虧折五升共虧折米五千一十三石七斗七升七合實際平米七千五百七十五石八斗二升五合四勺一抄南新倉揭開漕遠二糧正米共三十一萬六千九百二十四石三斗三升六合八勺七抄耗米一萬八千七百四十二石四升九合七勺七抄五撮九圭尖米一萬一千二百四十五石二斗八升二合六勺六抄五撮五圭四粟內晒揚過米一十一萬二千九百五十三石二升七合八勺每石虧折五升共虧折米五千四百二十七石七斗四升二合實餘平米五千二百八十二石九斗三升七合六勺海運倉揭開漕遠二糧正米共三十七萬七千八百五十二石二斗一升七合三勺三抄六撮耗米二萬二千五百三十三石一斗五升五合一勺八抄二撮二圭尖米一萬三千五百一石八斗九升三合一勺九撮三圭二粟內晒揚過米一十三萬二千八百八十四石六斗九升二合
--

五勺虧折米六千六百二十八石二斗三升四合六勺二抄四撮實餘平米八千四百八十五石三斗五升八合一勺六抄北新倉揭開漕遠二糧正米共二十三萬三千八百六十七石九合七勺五抄一撮耗米一萬一千六百七十九石三斗二升六合四勺五抄八圭二粟尖米七千七石五斗九升五合八勺七抄四圭九粟二粒晒揚過米六萬四千四百一十五石虧折米三千二百二十石七斗五升實餘平米三千六
--

百四十六石七斗五升六勺九抄六撮西新倉
 揭開漕遠二糧正米共二十一萬九千八百二
 十九石七升五勺耗米一萬四千一百二十四
 石三斗六升三合四勺五抄尖米九千六十七
 石八斗二升八合四勺九抄四撮九圭內晒揚
 過米六萬三千六百五十三石二斗虧折米三
 千一百八十二石六斗六升七合五勺實餘平
 米四千九百一石八斗六升三合七勺一抄三
 撮四圭祿米倉揭開漕遠二糧正米共一十六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四十七

萬三千五百三十五石七斗八升六合二勺
 米九千九百五十四石五斗九升二合四勺一
 抄尖米五千九百七十二石七斗五升五合二
 勺七抄八撮內晒揚過米六萬三千四百一十
 七石五斗虧折米三千一百七十石八斗七升
 五合實餘平米六千七百一十一石二斗七升
 九合六勺八抄八撮通州中南倉冊開漕遠二
 糧正米共二十三萬三千四百七十五石六斗
 二合二勺六抄七粟四粒耗米九千一百九十

七石三斗七合八勺五抄二撮七圭二粟四粒
 尖米八千七百九十石八斗二升五合三勺五
 抄九撮七粟八粒內改兌平斛米二萬六千五
 百八十四石二斗九升九合六勺一抄六撮晒
 揚虧折每石五升共計一千三百七十六石一
 斗四升七合九勺九抄五撮六圭內緣改兌以
 一斗二升為準除尖耗外缺額米五百一十四
 石五升七合一勺三抄六撮六圭二粟四粒應
 以正兌餘米補足又正兌米八百七十三石六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四十八

斗晒揚虧折米三十九石二升三合八抄
 四圭實餘平米二十二石九斗五勺九抄七
 六圭西倉冊開漕遠二糧正米共二十二萬二
 千四百九十三石六斗三升六合八勺六抄二
 撮八圭四粟耗米六千二百六十四石六斗三
 升九合八勺六抄尖米六千八百四十石九斗
 八升六合七勺二抄七撮一圭二粟內改兌平
 斛米一萬七千六百九十八石三斗二升四合
 五勺六抄晒揚虧折米八百八十四石九斗一

升六合二勺二抄八撮內緣改兌以一斗二升
爲準除尖耗外缺額三百一十石九斗八升四
合八勺九抄五撮八圭四粟應以正兌餘米補
足又正兌米二萬五千三百九石二斗晒揚虧
折米一千二百六十五石四斗六升實餘平米
一千一百八十七石八斗四升五合一勺二抄
以上京通各倉一年入倉尖平米總數俱徹底
清查覆覈明確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倉儲關軍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七

五

國重計匱乏爲肩驥隱憂各歲凍糧二百餘萬正
當虜騎充斥之地業該臣部多方搬運入城及
就近窖藏以避戎馬蹂躪之虞今幸俱入倉庫
仗我

皇上如天之福得以保全無恙復蒙清查一年尖平
米數誠慶時籌

國之深恩也又查舊例起運漕糧俱以加二五進
倉以尖耗一斗一升二合銷筭而不求多焉今
虜變之後有入城者有窖藏者官旗不無虧累

之苦議免五升以示優卹正兌以一石二斗爲
額改兌以一石一斗二升爲額聽司倉者自爲
晒揚減去五升以爲虧折之費官旗交卸有不
及數者仍以掛欠論題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七

五

欽依在案今據京倉開報漕糧二糧正米共一百五
十九萬三千四百七十七石八斗八升四合五
勺二撮耗米九萬三千五百八十四石六斗三
升三合二勺六撮五圭七粟尖米五萬六千七
百四十四石四升二合九勺八抄八圭四粟二
粒仍餘平米三萬六千六百四石一升五合一
勺六抄七撮四圭通倉漕糧二糧正米四十五
萬五千九百六十九石二斗二升九合一勺二
抄一撮九圭一粟四粒耗米一萬五千四百六
十一石九斗四升七合七勺一抄二撮七圭二
粟四粒尖米一萬五千六百三十一石八斗一
升二合八抄六撮一圭九粟八粒仍餘平米一
千二百一十石七斗四升五合七勺一抄七撮
六圭合京通而計之共正米二百零四萬九千

四百四十七石一斗二升三合六勺二抄三撮
 九圭一粟四粒共尖耗米一十八萬一千四百
 二十二石四斗三升五合九勺八抄六撮三圭
 三粟四粒共餘平米三萬七千八百一十四石
 七斗六升九合八抄五撮內以八百二十五石
 四升二合三抄二撮四圭六粟四粒抵通倉一
 斗二升不足之數共實餘平米三萬六千九百
 八十九石七斗二升六合七勺八抄二撮五圭
 三粟六粒通計漕運正尖耗餘平米共二百二
 十六萬七千八百五十九石二斗八升六合六
 勺六抄二撮七圭八粟四粒此崇禎二年起運
 元年分漕糧入京通二倉之米數也再照一年
 總數原額四百萬石外帶運遼糧三十八萬二
 千二百一石九升四合二勺共四百三十八萬
 二千二百一石九升四合二勺零內除永折災
 折糧三十五萬七千四百三十三石五斗四升
 一合四勺零又昌平薊密天津遼糧四十七萬
 一千五百三十七石三斗又每年留截海運關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鮮米五十五萬石又凍糧內議留本年津門秋
 運米二十二萬石今京倉收過正米一百五十
 九萬三千四百七十七石八斗八升四合五勺
 二撮通倉收過正米四十五萬九千九百六十
 九石二斗二升九合一勺二抄一撮九圭一粟
 四粒又運薊鎮米二萬石又運永平賑濟米二
 萬石又續運薊鎮米五萬石又運薊鎮米三千
 石又陸運薊鎮米八萬三千二百四十六石五
 斗又給海防營護餉行糧浙兵行糧及天津左
 右通津三營城守行糧共二萬四千七百七十
 一石二升四合九勺又借發關寧海運候召買
 補還米二萬九千八百三十一石三斗又津門
 續運入通倉米二十萬三千九百八十六石六
 斗三升七勺五抄又通糧廳河西務鈔關為奴
 虜燒燬船糧被殺擄船戶旗軍豁免米七千一
 百四十四石二斗未漕殺擄船戶旗軍四六均
 賠米二萬二千八百七十石八斗又留守左衛
 指揮張國紀趕幫未進倉米一萬七千九百三

十一石三斗又巡漕題報漂惠米一萬六千一百四石七升零通共四百一十四萬七千三百三石七斗八升六勺七抄零外欠二十三萬四千八百九十七石三斗一升四合五勺零此前後共通正米四百三十八萬二千二百一石九升四合二勺一年之總數也至所欠糧數各通官名下尚有應領管羨及各旗軍行月糧銀見在銷筭扣抵如再不完俱着實監禁比追仍行各該糧道緝拏家屬勘產變抵完官較前運巡倉御史宋師襄查叅各官欠數計三十二萬有零此運雖在兵火之餘尤爲差可者矣竊照漕規往例有耗尖而無平米今於耗米之外除晒揚虧折之外猶積有餘平米三萬六千九百有奇良以入倉之米有隨收隨放者未經晒揚故得免於虧折之數卽正允進倉者每石加耗八升八合亦間有用不盡者臣令各倉逐一清筭故不惟無虧於額內抑稍有溢于額外此皆臣等仰體我

皇上之心顆粒必惜升斗必計再四申飭而各司屬亦皆嘔心竭力百分樽節而後能得此耳既經京通各倉徹底清筭開報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知道了欠糧着銷筭明白不完仍立限追比

欽此

查明漕糧過壩口袋停壓緣繇謹疏

題為奉

旨查明漕糧過壩口袋停壓緣繇謹據實回

奏以祈

聖鑒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七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總督倉場尚書孫居相題為恭報過

壩糧數事奉

聖旨這五日內運過京通糧數已有旨了口袋停壓

是何緣故速查來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隨

後發奏議

該本司呈堂劄行大通橋京糧廳查明具奏去

後今奉本部批據京糧廳署郎中事主事實星

呈奉本部劄付即移六倉行查去後准舊太倉

監督員外宋應軫回稱職倉收受漕糧自十三

日起十七日止收過錢糧俱是即時傾倒惟十

四日進米差少祇緣歇脚等役因去歲秋糧工

價經奴虜之變未得赴通支領隨眾往廟會議

車戶遂借口各倉收受無人停米道中其實倉

中未嘗停壓也又惟南濟二倉監督主事張堪

海運倉監督員外宜繼良北新倉監督員外鄭

抱素西倉監督主事丁明登祿米倉監督主事

范廷弼等各稱本倉倒袋必憑車夫騾夫交割

回票本廳嚴令歇脚等役隨到隨卸並無停壓

惟十四日因倉後去歲秋糧工價未赴通州支

領延及至今隨眾往廟議領車戶聞風遂停米

道中實非倉中停壓也各等因准此查得漕糧

運卸在本部屢檄嚴催稽查停壓與各倉橋奉

行督促亦既不遺餘力矣惟七月十四日各倉

後發奏議

役廟會聚眾一齊俱往名為乞討工食之計實

為要挾逃竄之謀以致倉內之口袋壅滯而不

得出橋上之糧米堆積而不得入論所壓之數

在倉與橋各居其半而其實留滯於道塗者甚

多事起倉卒各監督既不能逐人而手執之卸

糧無人各監督又安能逐袋而親倒之幸賴本

部出牌招撫各倉後次日即至而本日之停壓

固已甚矣六倉歇脚不下千餘名其中良善者

非無而克頑者亦自不少意以不假逃之一字

不足以挾上一倡百和風聲遂起在車未亦藉口於歇脚之已逃置糧而去交割無人兩相就閣此時悞事又倉役與運役各執其咎也口袋停壓職此之絲及查各役前歲運價當在通庫算帳方於京庫補支顧乃率眾把持倡言逃散漸何可長近蒙本部駁查明白共發過各倉銀五千八百五十八兩六錢有奇從此人心鼓舞可以星速起卸無復停壓之虞矣又奉本部送據大通橋主事王思孝呈稱糧米湧集轉輸宜速查前月十四日各倉歇脚議領去歲秋糧價聚眾要挾通橋單元聞風亦復趁超中途袋未免停壓前任督部報疏及之致煩

聖明詔問溺職之警職橋誠不能自諉矣此後連日催儻并力轉運期於不至稽悞所有停壓情節不敢不據實自鳴也等因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錢糧上厯

聖慮臣等竭蹶而圖冀得源源相續前後無壅少効犬馬之力而十四丁五兩日之間偶有口袋停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七

壓之事則以六倉歇脚議領去歲秋糧工價萬一千七百餘兩而臣駁行清查未能遽廢其欲實有結黨要挾之意也先是輕賞銀兩在通支領情弊固多而拖欠亦多茲奉旨改貯京庫一切出納務求清楚一切積弊務求釐剔斯實臣之職也臣之事也見年工價按期給發俾令人沾實惠而舊日脚價中間長領預借恐不盡無誠不容不一查者一行通糧廳則查其應得脚價及前此領過之數一行京糧廳則查其運過米石及今日應得之數於是一二

頑之徒恫疑虛喝恐有裁節鼓眾潛逃大快公事脚夫一唱而車戶亦因而藉口便謂倉中受無人兩相觀望互為耽閣而口袋壓閣之事所從來矣此時臣因運務緊急不便深求隨以白牌招而撫之若曰脚價查明即與未嘗各也而何掉臂之有蓋脫逃在十四日而歸來在申五日臣復催促京通二廳速行查明量給京倉舊欠脚價一半共給銀五千八百五十八兩六

三五七

錢有奇然後倒袋轉運始如其舊事後臣令京糧廳查訪其為首者在新太倉為陳國清張寶陳天福唐志在舊太倉為牛化龍在南新倉為馬雙槐在海軍倉為穆遇春劉文元共得八人名雖討領意實要挾繩以三尺似不容貸但運事方殷則歇脚之用未已事干人眾則疑畏之心宜定合無行京糧廳將各渠魁分別懲治枷號盡行革役不必再下法司以寬一面之網而速目前之運則寬嚴並用之道也至於完糧脚價五項內房水一項乃旗軍薪水之資因在歇家安下所以給與歇家又有旗軍已逃而歇家仍領房水者此即所謂冒破也舊例倉場總督查有逃旗追銀還庫上年秋糧各旗私逃頗多與其日後追扣不若先期截支况係補給舊帳似難盡徇今議於脚價內量扣十分之一則可以懲奸頑可以明節省而亦可以速運務矣臣草疏甫畢又因漕臣龔一程疏奉有口袋阻壓有

旨詰問如何尚不回奏并查現在制艇實數若干一并回將話來之

旨除制船另疏查明回報外謹將口袋阻壓緣繇先行據實奏

聞臣等不勝頌越待命之至

崇禎三年八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據奏口袋停壓緣繇知道了各役應得脚價自當依期給發以鼓趨事該司官何不早為料理似此怠玩本當議處念運務方殷姑免究還着用心儆收如再有耽悞定罪不宥陳國清等着該廳分別懲儆舊年脚價量扣以明節省俱依擬欽此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詔令奏議類

六十一

題京軍九月分補放通糧疏

題為遵

制補放官軍月糧以實京庾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
本部送據坐糧廳郎中降三級戴罪管事丁流
芳呈稱通倉舊例每年額放四次去冬偶因虜
警止放二次不無此盈彼縮今准監督西中南
三倉員外郎路來賀等議欲將九月月糧坐放
通倉以補去年少放之數此亦通融之法似于
京通兩無所礙等因到部送司奉此案查官軍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七

本

月糧每年大放通倉四個月此成例也去冬因
虜騎在郊各軍城守戒嚴蒙本部念倉軍遠涉
之苦題放京倉是通倉則少放二個月于京軍
甚便而于京倉則空匱矣今議補放通倉二個
月庶于成例不致有違而京倉藉之殷實為根
本慮至深遠也合無將九月月糧改放通倉以
補少放之數一轉移間而京庾無空匱之虞矣
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京通月糧支放原
有成例母容輕易更張去年因逆奴狂逞內地

各軍城守戒嚴

都門晝扃信地難離不得已而為權宜之計輒將
京倉多放二次今通廳及二倉俱以九月補放
通糧為請酌盈濟虛誠為有見但九月正係操
期赴通深屬不便不若將九月月糧改于八月
中旬預令各軍赴通關支庶京庾不致空匱而
操務亦不致妨礙矣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
題

請恭候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七

恭

命下臣謹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遵題糧八月補放如議行欽此

再題助運諸臣敘資疏

題為恭報轉運凍糧事竣以慰

聖懷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六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該本部題勲戚內臣捐銀運糧分別數

目覆

請旌資緣繇奉

聖旨這助運各官既經查明著分別旌敘該衙門知

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遵卽呈堂移咨兵部

并各衙門知會去後今奉本部送准兵部咨准

奏議

本部咨前事內稱武選清吏司案呈查得各

輸輓凍糧竭歷急公其勞其勤誠有不可泯者

已經戶部題奉

明旨分別旌敘移會前來第運事原屬戶部卽酌量

旌敘亦屬戶部非本部所可越俎而議者相應

咨回戶部先將各爵作何旌敘分別上

請或有敘陞職級然後咨會本部議覆庶職掌不紊

而酬功之典亦攸當也等因呈堂奉批咨回戶

部奉此案呈到部擬合就行爲此合咨貴部

爲查照施行又奉本部送承准左軍都督府照

會經歷司案呈蒙本部劄付前事內稱奴警戒

嚴凍糧路積勲戚內臣或輸車輶載粟或輸銀

錢助運雖有多寡不同而急公之念無異今奉

旨旌敘

恩典雖出

朝廷其斟酌可否並旌敘效目應聽貴部定奪今移

文各衙門分別敘資無論本府不敢自旌卽帶

俸等官本府亦難輕議酌理揆情深未便也爲

奏議

此合行照會前去煩爲查照施行又奉本部送

准左軍都督府帶俸都督僉事今蒙降級田弘

遇揭爲輸運軍糧奉

旨題敘事職自備車輛載運糧一千三百八十石脚

價三百零六兩八錢辭不敢領効勞之舉獨職

首倡今不希格外之

恩伏乞俯賜具題將職准復前降原級實獲再造之

德不淺矣各等因到部奉批雲南司查議具題

奉此查得各爵運糧捐銀急公之誼不容泯沒

奉

旨旌敘相應分別題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先是凍糧露積河干不能

一時速竣臣等轉運之心雖切而輸輓之計難

施幸蒙

皇上諭令勲戚內臣協力助運一時諸臣誼切急公

忠先體 國捐銀惟車絡繹香至曾未踰時而

如許漕糧悉登

天庾已經臣部將運過糧米多寡數目分別等第議

請業蒙

明旨著與分別旌敘矣該臣部咨行兵部并各衙門

知會今兵部等衙門俱以漕運係臣部職掌咨

回查敘臣等何敢諉諸臣飛輓之成勞而不仰

體

皇上鼓舞之盛心再一為表章也茲趨事赴公者固

臣子之大義而紀功酬勞者實

國家之大典威福握之

朝廷臣固不敢輕議陞擢錢穀貯之太倉臣猶可以

量

請賞資今查捐貲助運諸臣在勲戚則成國公朱純

臣襄城伯李守銜左軍都督府都督僉事田弘

遇駙馬都尉萬煒駙馬都尉冉興讓駙馬都尉

王昂後軍都督府左都督楊光瓌駙馬都尉齊

贊元惠安伯張慶臻陽武侯薛濬新樂伯劉劼

祖太康伯張國紀在內監則東廠王永祚曹化

淳宋晉郝隱儒王文政劉秉忠或輸助銀數獨

奢或轉運多糧辭價臣前疏已經分為上等所

當重加賞資以示優異者在勲戚則寧陽侯

陳光裕寧晉伯劉天錫崇信伯費天澤清平伯

吳遵周誠意伯劉孔昭武清侯李誠銘豐城侯

李開先左軍都督府左都督周奎英國公張淮

賢在內監則原任司禮監太監張邦詔王體乾

沈蔭田玉趙本政宋聚奎金忠劉忠劉文忠或

捐助百金內外或運糧一二百石以上臣前疏

分為次等所當併行賞資以示旌勸者也又若

在勲戚則安遠侯柳昌祚駙馬都尉肇永固後

府都督僉事萬洪祚駙馬都尉劉有福

皇親袁祐新城侯王昇在內監則司禮監邊希舜

楊致中史賓季縉王敏政高時明張守恭劉鈺

或運米而領受脚價或助運而米數差少所當

量行賞賚以示獎犒者也至於賞賚銀兩無從

取給查輕賚一項專共漕運之需今

發賞還漕各官即動漕運之銀似屬正項合無於上

等者賞銀四五十兩於次等者賞銀二三十兩

於又次等者賞銀十兩以至五六兩不等仰候

復奏議 雲南司七

聖裁在諸臣宣力以助運雖云勞費之不貲在

聖明頒賞以旌勤自覺

恩光之焜耀而一番忠義亦不致泯泯無聞矣內查

左軍都督府帶俸都督僉事田弘遇運米一千

三百八十二石先諸臣而首唱辭脚價而不領

列在上等但本官先經奉

旨降級今揭不敢格外希

恩祇受賞賚第願准還原級嘉與維新可否允從此

又總屬

皇上浩蕩之

殊恩而非臣等所敢擅必者也既經府部會各前來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這助運諸臣現有城守各勞着兵部一併敘奏

欽此

復奏議 雲南司七

奏

題解官胡伯瑞原解銀兩被劫疏

題為白晝大盜打劫官銀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

本部送據直隸松江府解官胡伯瑞呈奉總漕

部院李待問委解崇禎元年二六輕賚又蒙應

天巡撫曹文衡委解崇禎元二年分金花邊餉

京邊新餉并工部事例等銀共六萬五千五十

七兩四錢五分零於七月二十六日未時行至

山東東昌府在平縣地方遇大夥鬻馬強賊十

四人各執刀械弓箭打劫輕賚銀二鞘四十八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卷七

錠工部事例銀一鞘二十五錠共銀三千六百

五十兩又稍連一個內滴補銀二百兩并衣被

等物驛馬三匹家丁楊三等鳴鑼叫喊地方不

行救護亦被強賊砍傷劫據前銀從崔家口去

訖報縣差官緝捕無踪隨即呈明府縣拘喚地

方及車夫細審失去銀兩親驗破鞘的確切思

解京錢糧必繇山東要道今白晝打劫豈容坐

視不救呈乞本部俯照

欽定舊例責令地方作速補完庶錢糧不致耽誤等

情到部奉批雲南司速題奉此查得大夥鬻馬

強賊白晝劫奪錢糧地方各官所司何事相應

題參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地方有司職掌莫

過弭盜為先一切錢糧經過尤宜加意防護東

省為省直通衢解官絡繹當去冬虜變之後盜

賊所在生心各該有司更須萬分戒備今松江

府解官胡伯瑞領解輕賚金花邊餉京邊新餉

并事例銀共計六萬五千餘兩道經在平地方

突被大夥強盜劫去輕賚事例二經銀共三千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卷七

六百五十兩又滴補銀二百兩任賊縱橫並無

救護該地方官平日疎玩不問可知雖胡伯瑞

未到止據差人遞呈虛實多寡或難盡信然而

失盜的矣且劫去皆緊急錢糧自應地方賠補

而該縣官役失事之罪非重加究處何以懲前

而後乎伏乞

勅下山東撫按將所劫銀兩再一查明一面勒令失

事員役速行緝捕真盜真贓一箇責令該縣照

數速補完解交納仍將失事員役以有無得獲

賊盜分別輕重議處以後錢糧經過俱令多撥
民兵沿途護送加意防範庶道路一清而綠林
可靖矣既經該司署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解銀白晝被劫縣官所司何事不行防護着該
撫按查明實數責令賠補起解仍嚴督失事員後

奏議

案內可七

生

緝獲真盜真贓奏奪都立限與他欽此

條陳剝運未盡事宜疏

題為謹陳剝運未盡事宜率屬力行以速運務事
雲南司案呈崇禎三年八月初十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龔一程題為全
漕鱗次抵關等事奉

聖旨漕艘齊集全在速剝速收以便回空庶新運無
虞據奏剝船絕少口袋不敷總督倉場又關廳官
何故不蚤奏聞預為設處好生悞事劉孔敬丁流
芳姑着降三級載罪剝運如四十日內不完即行

奏議

案內可七

生

重處本內委役習玩必係關廳橋壩點棍猾胥盤
踞把持故行阻難以圖奸利便著該部堂上官并
巡漕御史訪拏渠惡嚴儆示懲口袋阻壓有旨詰
問如何尚不回奏查現在剝船實數若干一并回
將話來該部知道欽此到部送司案呈到部竊惟
漕米關軍儲命脉剝運為漕事樞機漕事之愆
期數年於茲矣賴

聖明之振刷一朝而頓復其舊漕艘尾幫盡數抵關
夫漕艘涉江踰淮則漕輓各官之事也茲已抵

關入通則臣部司屬之責也轉輸之不速入倉之不早以爲

聖主憂則臣等之罪大矣今欲如

欽限報竣是必有破格招徠之法苦心調停銳意釐剔而後可幾幸於萬一是用廣詢博訪周爰咨度澤其有裨於剝運而爲救急襄事之一助者凡得四款臚列上

聞亦千慮之一得也一僱募民船夫三舡抵壩此舊例也一條剝起米一百六十石通廳主之一河

剝起米一百五十石關廳主之其餘米每舡

運抵壩萬一有船大米多如江廣之船有裝至

八九百近千石者則務關不得不設法代爲起

剝是河剝倍急於條剝也昨據主事劉孔敬稱

本關剝船及封僱民船現起剝者約有七百隻

尤懼不敷宜再令差官前赴天津等處僱覓民

船務再增三百隻赴關起剝第恐照常價值應

僱者少須於除大小封加增六錢之外量行加

增庶船戶樂從而應僱者當鱗集關下矣至通

廳條船例設有四百隻聞督部議自糧剝船百

隻可以通融接濟亦須再僱民舡一二百隻而

後可以應急此又通廳之事是在各官之自爲

計耳一給發腳價夫內河運糧須用口袋此舊

例也從來設有二十萬袋往返轉運可支七月

目今破格僱僭非多爲增置不可昨聞督部抵

通議須再增三萬餘袋以供一日之用今經紀

一名各增一百條急爲裝運其應用價值俟通

糧廳議妥詳奪或俟運完米時即在本年運價

內銷筭至如所稱橋壓口袋總歸車戶逃避

應領腳價亦宜令本橋呈筭清數臣部亟爲查

發多發以便速運其有怠玩者即以重法繩之

庶通橋無壓積口袋之事而通壩經紀無所借

口以緩運務矣推而至于壩開水脚亦宜蚤爲

沛發但恐透支不便銷筭而駁查又滋往返合

無將輕齎銀解發五千兩於通州聽督部隨便

給發事完銷筭恐此輩狡猾或一至逃避則轉

費調停耳一暫貯號房失回空欲蚤爲來歲

糧計也然糧不抵壩何以回空此際誠難言之
蓋務關猶之口也京倉猶之腹也而通壩則猶
之咽喉也近見關廳區畫凡母船之過關者
船則剝之無船則暫令起囤岸上苦蓋完全陸
續起剝令母船自行抵壩雖非良法然于口無
壅塞亦庶幾不悞回空之意惟通壩則須用經
紀裝起口袋近以口袋不敷剝船至通有壓至
數日不得起者矣母船則又不可以日計接艘
連帆挨至數里咽喉不通無論腹何以充卽剝
船之在口者何以更番轉運而不匱也雖日全
多備口袋或亦猝辦之餘終屬有數倘有倣務
關意每日儘口袋裝運其剩餘者暫囤石壩號
房令旗綱一人看守陸續裝袋起運不惟剝船
可卽起卽返轉運不窮而母船亦可脫然東下
此亦催儂回空之大端矣况糧係
國儲近一步便穩一步而以防窺伺以戒下虞則
囤于通壩之號房不猶愈于務關之河干乎一
登記號簿夫事之必有綱領也提綱挈領而事

自理凡事皆然况漕務乎近日運務聞有旗用
候剝而若無船者亦有剝船候一二日而苦無
旗甲者有通壩壓船至二三日而歸者散精勞
神於漕何裨爲今之計凡糧艘一過務關卽爲
置立號簿先後遞掛以備挨次起剝而河剝船
之在官者卽對漕船號簿亦爲置號各船與一
號旗先後起剝一如漕艘凡一切封僱民船卽
爲續號在後如官船例計日起剝往返照舊例
以七日爲率過期按日責處庶耳目不亂而人
情易遵也其剝船不足暫囤河干者領令或旗
或綱一人守之先期出示船到卽剝不許片時
停待計日考比剝船不到則責船戶旗綱不在
則責旗綱人卽頑猾亦窮於法之無所逃矣至
船到通壩卽向通廳打到日登號簿給號票如
前一日到者卽勒令次日起完儘完口袋卽爲
起回號房有違限者卽以指勒需索責處經紀
庶官有定法人無詭脫如是而糧不速竣者否
矣以上四款皆就關通見行事理稍爲補綴其

隙漏規畫其便宜須是責成關通二司官併
和衷壘篋迭應而後庶幾有濟耳不則事任
分意見頓岐宍成歸於誤漕總難逃乎禍譴
臣已一面頒布極力督催仍乞

天語申飭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漕糧星速剝以便回空已有屢旨這增催民
船給發腳價暫貯號房登記號簿各欵如議飭行

在事各官著勤幹勵精毋得違限取罪該部知道

欽此

覆漕院龔御史剝運航遲可慮疏

題為全漕鱗次抵關剝運航遲可慮懇乞

聖明嚴加責成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八月
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
史龔一程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漕艘齊集全在速剝速收以便回空庶新運無
悞據奏剝船絕少口袋不敷總督倉場及關廳官
何故不蚤奏聞預為設處奸生悞事劉孔敬丁流
芳姑著降三級戴罪剝運如四十日內不完即行

重處本內委役習玩必係關廳橋壩點棍猾胥
踞把持故行阻難以圖奸利便着該部堂上官并
巡漕御史訪拏渠惡嚴做示懲口袋阻壓有旨詰
問如何尚不回奏查現在剝船實數若干一并回
將話來該部知道欽此除口袋阻壓已經另疏具
奏關廳橋壩點棍猾胥俟訪拏渠惡外案查本月
初二奉本部送據河西務鈔關主事降三級管
事劉孔敬呈稱南糧鱗集需剝甚急本關船隻
除未經燒燬及新排造者止五百有奇屬值去

早水涸河道淤淺母船難進非一剝二剝不能
 渡淺即如南昌衛船舫質粗重昨過蕭家林自
 甫園河剝條剝又添民剝一母三剝猶不能過
 目下將到俱係江西湖廣大船阻壓可虞五百
 餘艇焉能週轉即截留民船而商賈寥寥到關
 艇舫稀若晨星不能兩百守株膠柱恐致悞事
 職查今年春運凍糧剝船不足申請部堂轉行
 漕院并天津道及河間府沿河州縣廣僱民船
 到關協運千舫齊集方能剝完令新糧緊急舫

奏議

奏請

七

隻不敷合無比照舊例劄行河間府滄州沿河
 近屬州縣伐募民船押至關上分派剝運本職
 照依漕規水程現給毫不短少庶合多舟以運
 多糧免于遲快凍阻等因到部奉批廣募民船
 事不容已雲南司查議速行奉此遵即呈堂劄
 行天津道河間府星速轉行滄州等一帶沿河
 州縣地方亟行廣募民船押送協運照例給與
 脚價去後又奉本部送據坐糧廳郎中降三級
 戴罪管事丁流芳呈稱查得船糧湧至需剝甚

亟兼之米涸河淺沿途壅阻若非多剝勢難週
 轉職廳兩壩剝舫止得三百八十五隻揆次派
 剝寥寥無幾前蒙本部目繁時艱題留山遮二
 總之船協剝續奉台劄不過二轉已令回空所
 有張灣一帶沿河封記民船每多逃避出關遠
 匿天津上下况今水勢愈涸愈淺大船日多一
 日職廳雖時刻河上多方催償無奈大船無窮
 剝船有限何以仰答輓漕之

奏議

奏請

七

明旨伏乞俯念漕事萬分緊急嚴檄天津務關多封
 民船盡驅關內令職廳與務關協力剝運至相
 稽查照例給與脚價庶幾漕事早竣等因到部
 奉批多封民船協力剝運昨河西務亦有此議
 即與速行勿遲時刻奉此查得通州外河石壩
 原額舫二百八十隻內有限滿未造船四十隻
 責令舫戶雇募充額又虜燬船一百一十八隻
 已照數補造原存船一百二十二隻俱見在剝
 運土壩原額船一百五隻內虜燬船六十隻並
 亦照數補造原存船四十四隻半俱見在剝運

白糧原額船一百六十隻內虜燬船七十五隻未造原存船八十五隻內有限滿四十隻已照數補造又查河西務剝船原額八百隻內被燬船三百四十八隻計實存船四百五十二隻外業勒該關上緊排造新船一百隻又據揭稱封留民船一百隻仍恐不敷又令赴津雇覓民船四十隻通共見船一千一百六十餘隻已經飛檄馳催協同星速剝運今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全

欽依合應一面具奏一面督催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船糧雲集津關鱗次入倉需剝甚急無柰剝船有限週轉為虞簡查舊例惟有廣募民船量增價值星馳協剝以為權宜之計而已如謂江廣船隻重大母船抵壩為艱則不必拘泥于二剝三剝之例亦惟責成關通母分界限儘力速剝以濟然眉之急而已近日倉場督臣錢春巡歷通州臣與往復商議務令通關多雇民船巡緝挿和此為目前第一要著庶幾運事彙集上慰

管貯耳夫通關二地剝船雖虜燬者未盡造完尚計

千隻亦不乏也而動稱不敷者豈盡地自限而苦樂不均歟豈顧募充額而實數不足歟今須移會總督倉場及巡漕御史不時查核其有名無實者亟行盡法重究則剝船胥有實用無不竭蹶趨事者矣此外再行天津河間等處多雇民船務以五六百隻為限亦事之萬不容已者也口袋據通廳所報業已滿二十萬而每以大通橋阻壓為詞今亦不妨量增且蘇壩入關猶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全

水路稍易而蘇橋入倉則陸路稍難車戶近稱苦累率多逃匿臣前疏已言之今惟按米給銀并發舊欠以圖接濟俾令一日運糧滿三萬石咽喉之地一通則無所不通而轉運速矣至于郎中丁流芳主事劉孔敬前此遲悞之罪幸荷聖明寬政降級後此勒定之限自宜措措報竣補過從茲
天庾蚤登
國計無虞實臣等之所冀目而切望按日而責勅

者也既經漕臣具題又經關廳具呈前來相應
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剝船千餘去原額亦不甚遠何故輒稱不
敷稽遲剝運此必有名無實轉輸不勤故爾藉口
且雇募民船若果能公平給價不致強拏抑勒人

渡支奏議

奏南司七

全

自樂趨何為避匿著該部嚴飭通關各官將船
等項事情作速料理其每日止運糧三萬是否四
十日內即能報完朕止以竣運遲蚤分別功罪斷
不寬假各宜力圖毋貽後悔一應運內事務總係
該部本分職掌何待詳論着益用心設法勿得因
循玩諉直俟詰問方一條奏欽此

覆號房失米司官全無覺察疏

題為緝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月十一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總督官旗辦事錦衣衛掌衛事

左軍都督府右都督劉僑題前事內稱緝獲盜

賈漕糧男子姚繼讓等緣繇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姚繼讓等送刑部究擬號房失米經營官全無

覺察職掌安在著該部查明奏來該衙門知道欽

此欽遵行間又奉本部送據司務廳呈准錦衣

衛經歷司手本前事內奉本衛奉令開送大通

渡支奏議

奏南司七

全

橋號房搜獲米石奉

旨發部收倉等因通送到司遵即劄行大通橋主事

王忠孝將見獲漕米一百八十七石如數查運

祿米倉收貯外仍查該橋經管官緣何號房失

米全無覺察根因責令星速查明呈報去後今

據主事王忠孝呈為據實認罪事內稱竊照大

通橋一差原無錢糧收放只一督運空署耳著

建

東便門外沿橋列號房以備寄頓監督官每遇

剝船到橋其米色以防揅和較其盈縮以警盜竊旋督水脚抗卸車戶起運一日之間皆無晷暇此則橋差職掌之大畧也若巡緝偷盜在道路則有各坊番役在號房則日輪正身車戶五名每名督率車夫四人分號防守蓋米經擊卸到倉短少例該車戶賠補故着令該役輪守者以其利害切膚防緝尤宜倍密也號房從無戶局隄防甚難職每時時申飭有覺必究至於車夫之寅夜竊偷橋役姚繼讓之暗相授受職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六五

實不及周知也所尤難者橋差原稱煩苦往年只完一年之糧職自二月接差新舊駢集轉輸倍艱重以奴變之後車畜耗散各役因賠急則虞其掉臂寬則慮其停壓職之全副精神已盡耗於僨運又有不能分身而調察者但既爲督運司官凡釐奸剔弊皆運中事也不知覺察於前而爲緝事衙門所摘發罪安能道亦惟有席蒙以待斧鉞而已伏乞題覆等因到部奉批雲南司題覆奉此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部等看

得漕糧蹂躪轉運到橋緜橋轉運入倉惟恐疎虞竊取每每申飭防範今有橋役姚繼讓等交相串通在號房內寅夜偷盜漕米一百八十七石天網恢恢疎而不漏已經錦衣衛緝獲業將原獲米石起運祿米倉照數查收矣該橋監督主事王忠孝職司橋務一切轉運稽查防範皆其職掌而致姚繼讓等暗通盜賣數至一百八十餘石全無覺察職掌安在顧安得以公署之遠迤輪守之有人而道疎虞之罪也惟是本官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六六

以一身而完二年之漕務委効勤勞以一日而運三萬之漕糧備極倥傯值茲糧運之盛行仰冀聖明之使過合無量行罰俸一年以爲疎虞之戒則本官必益恪供厥職以圖報稱矣既經該橋查呈前來相應具奏恭候命下臣部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王忠孝疎防致盜法當重懲念運務方殷姑依擬罰俸一年還着速催蚤竣以贖前愆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七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八卷

題參運弁朱九阜等掛欠漕糧疏

三議酌定漕單各款罰例疏

通核輕齋漕折銀兩以襄國計疏

漕糧抵橋陸運倍艱疏

覆總漕部院料理新運疏

覆通惠河淺運阻抵壩艱難疏

河漕額需輕齋銀兩扣留抵數疏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卷

覆總督倉場以晒場米給軍疏

覆巡漕御史及漕儲道運事蚤竣疏

覆總漕部院蚤題監兌疏

題各省直借用輕齋銀兩疏

覆巡漕御史薦撫按糧道有司疏

覆總督倉場速放通糧給新加耗疏

覆二年輕齋完數并糾怠玩有司疏

覆監兌高鏘條陳漕事疏

度支奏議卷之八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潘青畢自嚴視草

題參運弁朱九臯等掛欠漕糧疏

題為官旗盜賣漕糧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月初

二日奉本部送據坐糧廳郎中今降級戴罪管

事丁派芳呈前事內稱前職廳呈詳泗州衛領

幫千戶應襲朱九臯黨同旗識黃惠等盜賣漕

糧緣繇蒙批泗州官旗侵盜漕糧動至鉅萬歲

以為常豈成法紀豈此輩閔不畏死乎據查朱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九臯事大可駭異該廳速行押催完納俟有起

欠的數再報蒙此遵即一面差人緝探該衛趕

幫船糧有無續到一面差押朱九臯將京通邊

糧分投起米過壩隨准監督北新大軍二倉郎

員外會提該弁開晒收糧去後今准會稱朱九

臯領運見在京糧一萬三百二十六石九斗四

升除收納外掛欠米三千九百五十一石五斗

又查通糧該一萬七千九百九十五石八斗六

升先到粟米六千五百八十三石八斗六升除

收納外掛欠糧二千五百八十三石五斗其揭

稱趕幫船糧一萬一千四百一十二石至今未

到又本弁隨幫千戶陳其學押發密鎮邊糧九

千七百石運過密雲糧二千八百八十石餘因

虜患改入通倉米六千八百二十石止收過二

千三百七十二石一斗八合二勺掛欠米四千

四百四十七石以上該幫掛欠併趕幫未到者

共欠糧二萬二千三百九十四石夫該衛共領

運額糧四萬一百二十石七斗今掛欠如許之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多通糧託言趕幫迄今年餘船糧金無一至如

以沿途盜賣則所在地方官司曾寂無知覺即

使糧俱賣盡而船歸何處揆厥其原必係水次

交兌時運官旗識舵工牢役共成一黨已折入

私囊矣且查通漕盜糧掛欠者固多疊疊然未

曾有將二十四隻船糧俱徑寂然不至掛欠過

半閔不知畏如該幫之託詞支取訛法作奸異

常如是也事出創見令人髮指按法揆情罪所

不宥第本弁各犯見在京糧廳監比職廳無可

窮追合候本部題參將朱九臯等嚴追正法
 因初十日又奉本部送據該廳呈為查獲隱匿
 凍糧事內稱查得舊例各衛運官投文到職
 應漕糧俱得徹底清查顆粒無漏自去年虞警
 之後事權不一且各運官津通兩處躲閃即清
 糧額數不能一一詰問舊運凍糧之局在津門
 司道俱日告竣在本部與職廳亦知其為必竣
 矣况津關隔越職廳即欲查核又苦鞭長不及
 今新運各官到通皆稱津門尚有凍糧職聞之
 不勝詫異隨密差舍人魏尚儒暗行查訪
 回稱查天津姚家灣地方有湖州所運官申永
 基下米四百四十石温州衛運官張問禮下米
 六百石又本衛運官管天爵下米四百石朱良
 弼下米一千石寧波衛運官朱良輔下米五百
 石露國未起各有軍人看守俱不肯明言再三
 詰問方說前情本役隨將各囤米樣包封回
 等情據此看得凍糧之局已經告竣而永基等
 暗回津門不赴投文亦不申報明白今春起

之際天津不肯收運官不肯進職廳隔三百
 外使非新運官之告稟何以懸知各弁之違
 及驗其米色又皆沓爛不堪且各弁躲避津門
 行提方到何物神奸將
 朝廷錢穀竟泥沙置之耶伏乞速行天津務關
 到壩或令晒揚進倉或令照數買補并將五弁
 嚴為題究庶錢糧有着而奸弁知儆等因又奉
 本部送八月初七日據湖州等衛所運官申永
 基等八弁連名呈為懇恩循例查收完糧起弁
 事切照卑職等崇禎二年四月奉單領運完
 分漕糧督押旗船行抵天津奉截津門凍糧三
 十三萬項下交納完倉收受兩明不期數內旗
 甲劉明進等十月行至東平等地方失風隨各
 呈鳴漕院漕道親詣驗得旗軍淹死奉有此照
 均在遵調夫役撈蒸晒淨趕幫卸回津城以抵
 海運耗米未蒙賜收切今新漕已截漕糧等因
 可虞且歷來天災大患飄流例得開豁今又用
 工撈獲勞苦萬狀例得收完完耗以完

國儲叩乞俯准批司查例咨津收受等因奉批此係舊歲漕糧因阻凍而留滯在後者不赴京通而強留津門則若輩狡詐多端貪肆無忌可知也東平非江非海豈有失風之理又云撈出蒸晒之米收卸作耗尤爲不通雲南司查議速行通送到司奉此查得泗州衛官旗朱九臯等侵盜漕糧湖州等衛所運官申永基等隱匿凍糧均關

國計共犯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王章既經該廳具呈前來相應一體題參案呈到該該臣等看得漕糧關係重大其徵之爲萬姓剝心之肉其輸之爲六軍續命之膏一顆一粒毋容屑越况於瞞天播弄肆爲盜匿者乎今查泗州衛運官朱九臯領運額糧四萬一百二十五九斗除完納外其掛欠及稱趕幫未到共計二萬二千三百九十四石應運正額大半侵入私囊從來欺蠹漕糧歲亦時有未有刁誑侵漁若斯之甚者邈自去年開幫以至於今計踰年半

而趕幫之舡二十四隻金無一至是非串同旗識在次交兌時之折乾必係沿途歇幫時之盜賣不然糧固被所侵吞舡豈亦歸烏有儻非追完足額明正典刑則濫觴日甚軍儲何賴焉至若湖州温州等衛所運官申永基等八弁領運漕糧雖經該廳呈報申永基張問禮管天爵朱良弼朱良輔五弁各開石數共計二千九百四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六

十石有奇而李茂英趙天爵高明三弁尚無的數見行天津查核未報夫各衛所漕糧至津即應將所運米數備報通廳以便清查起運乃申永基等八弁凍阻既久舡至復遲利於留津門而不利於入京通合黨暗圖留匿中途米色混爛不堪明屬侵漁揄和脫非新運官知風傳報該廳訪踏情真幾不可究詰矣迨今事露方始捏報失風巧辨支吾安可信哉所當一併參究追糧從重擬罪以儆將來者也伏乞明旨勅下法司將運弁朱九臯等研究盜賣折乾之實并窮黨同侵匿之情設法嚴追從重問罪

面轉行撫按將各犯變價賠補及查泗州等衛
年來疲敝已極侵欠數多以後總漕衙門派運
之時似當別有調停不宜拘泥舊案庶可以杜
侵蝕亦可以肅漕規矣既經通廳具呈前來相
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慶支奏議

雲南司八

七

聖旨這朱九臯等掛欠漕糧至二萬餘米既無存
亦烏有法紀蕩然著送法司嚴究追比正罪至津
門凍糧報完已久如何尚有申永基等暗囤滬爛
若干未經投文申報似此情弊該道廳經管各官
全不綜稽徑云竣事職守在都著明白奏來該
衙門知道欽此

三議酌定漕單各款罰例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七月二十二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內開運官回空有
司收糧及領運起兌過淮過洪抵壩完糧單例
緣繇七月二十日奉

聖旨漕運關係軍國甚重歷年稽遲總繇人情積玩
釐舊圖新正在今日這酌定單例內如違限三月
勢必守凍悞運至此尚止降級何以示懲且領兌

慶支奏議

雲南司八

八

開幫豈難如期應否計月立限又如折兌插種
欠夾帶等弊作何釐剔一一確議具奏庶便刻榜
頒示永遠遵守至沿河淤淺開座停阻分司各官
畫地責成怠緩的巡漕御史指名叅處不得但該
總河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到部送司查得本部
條議單例奉

旨覆查確議具奏隨即呈堂劄行通糧廳將漕運一
切折兌插和虧欠夾帶等弊一一確議條款詳
呈去後今據通糧廳郎中降級戴罪管事丁派

芳呈覆前來相應具奏恭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漕運係軍

國重務

功令關紀綱

大典有司徵糧軍衛領運各有一定限期俱宜刻意

遵守無奈連年人心積玩以致漕事稽遲不可

救藥幸賴

皇上異命屢頒人心震悚此正釐舊圖新之會先是

臣部奉

度支奏議

旨查議如回空到次領運起兌完兌開幫過淮過

抵壩完糧等項各立程限各立降罰亦僅據累

年單例聊為闡揚申飭耳今奉

明旨覆覈并折兌插和虧欠夾帶等弊確議具奏復

該臣等掛酌疾徐調停軒輊缺畧者補之寬經

者嚴之文武胥行

詔告頒布永為遵守俾急公者得自見於

明時而闕茸者無所逃於法網庶單例彰明而漕

振刷矣既經該司恭呈前來合應臚列上

請恭候

命下臣部頒行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一議回空到次各幫船糧起完即選廉能運

官管押回空酌量道里遠近定與到次日

期速回修驗不論山東河南江北江南浙

江江西湖廣俱限十月下旬到次前赴本

處督糧道投驗限單查明呈報撫按知會

如在京通起糧稍遲者查照限單略寬旬

度支奏議

日亦不許出十一月之內如遲至十五

不到者降職二級正月不到者降職三級

調衛差操如無故缺船五隻以上者與正

月不到水次同罪

一議撥派運官漕事緊要全在運官督率

後總漕會同撫按官於八月內預先撥派

明白通行知會運官於九月內早到水次

便可迎催回空料理兌運如有延遲至未

一月不到者降職一級十二月不到者降

職三級調衛差操

一議收糧開倉省直漕糧各督糧道催各道
司徵完收貯水次倉版每年十月開倉不
拘山東河南江北江南浙江江西湖廣俱
限十一月中旬照數徵收全完申報督糧
道轉呈撫按如有司至十二月無糧者聽
撫按監兌會參罰俸一年至正月無糧者
降職二級至二月無糧者革職為民

奏議

雲南司八

十一

一議起兌開幫各省直漕糧派撥各衛所運

官領兌山東河南江北江南浙江江西

廣俱限十二月初旬領兌呈報督糧道

監兌查覈大縣不過半月小縣不過十日

務要通完開幫撫按具疏題

奏限自正月為始有司不完兌軍衛不開幫違限

一月者各罰俸一年違限二月者各降職

二級違限三月者有司革職為民運官降

三級調衛差操如河南山東臨時河道

墜難開行者姑俟入春開凍速行

一議過淮過洪每年漕運糧船除山東河南
不過淮洪外南直浙江江西湖廣糧船俱
限三月初旬過淮四月初旬過洪照依舊
例總漕總河巡漕衙門將過淮過洪日期
并船糧細數據實

奏議

雲南司八

十一

奏報如三月終不過淮者督押司道等官及領運
把總以下各降二級四月終不過洪者一
體參究倘河渠淤淺疏築無法撈淺無人
及開座開閉失時致有停阻不得過洪抵

灣者管河分司道廳各照信地聽總河

巡漕御史參究

一議抵填完糧省直漕糧派各衛所領運原

分地里遠近舊例山東都司壯直隸衛所

限三月初一日完糧江北直隸鳳陽等處

衛所限四月初一日完糧南京江南直隸

衛所限五月初一日完糧浙江江西湖廣

各衛所俱限六月初一日完糧今不拘

船衛所悉照兌糧地方山東河南漕糧

限三月上旬江北漕糧限四月上旬江
 南漕糧限五月上旬浙江江西湖廣俱限
 月上旬務要依期盡到通灣照數全完如
 至期不到者領運把總及指揮千百戶違
 限一月以上降職二級二月以上降職三
 級調衛差操中有運官違限至四五員糧
 至四五萬石以上者把總官一例降處
 一議折乾掛欠漕運官旗但有水次折乾中
 途難賣及插和侵欺事發有顯跡者俱以
 監守自盜論千石以上坐以真正死罪
 餘夫察同幫運官該管把總仍行連坐
 罪若能補完者准其減等其他抵壩起欠
 臨倉掛欠運官至五千石以上亦照前例
 科罪把總官不覺察者究罪革職其餘
 星掛欠姑照舊例參送追賠
 一議夾帶私貨漕運船隻舊例每舡運軍准
 帶土宜貨物四十石此外不得多帶若
 帶客商貨物者事發將本船運軍并附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八

人員參問治罪貨物入官其把總運官不
 行簡舉者各降一級回衛差操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具
 題九月初二日奉
 聖旨這漕單各款罰例既經詳酌俱依議但法在必
 行人情始肅邇來申令雖嚴遵行自玩即如今歲
 山東河南運期違限奉旨查覈僅憑該道支吾卸
 責河官徇縱若此何以示儆爾部即將所議單例
 行漕河撫按各該衙門刻榜頒示嚴加振飭如有
 違玩不論司道州縣運弁逐款挨查必究無赦其
 撫按容隱者該部科詳核糾參朕但以運事遲蚤
 課効考成責有攸歸勿貽後悔該衙門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十四

三七九

通核輕齋漕折銀兩以襄國計疏

題為遵

旨通核輕齋漕折銀兩以襄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七月十三日奉本部送

擬戶科手本為查核輕齋銀兩以裕存留事內

稱竊照輕齋一項奏明以三分隨糧使用以七

分存貯太倉屢准本部印結或脚價修船置袋

葺鬧等項俱係漕運緊關時刻難緩本科雖再

駁查然隨即當面印發杜塞書役需索之弊且

恐有悞糧運也不知此銀動用曾經奏明否

見本部一本為酌議雲鎮募造銀兩等事奉

聖旨輕齋漕折尚未通核則此銀似不得輕為動用

更不知見今貯庫之銀止存留七分之數乎抑

合三分隨運之數乎現今續領之銀止動隨糧

三分之數乎抑支及七分存庫之數乎細查收

支數目所支者將及所收之半錢糧關係最大

儻不預為申明一旦支銷罄盡有拂

聖旨後來何以究結抑又誰執其咎也等因到部

原缺

批雲南司查議回覆奉此查得輕齋銀兩係漕運完糧急需向因各役透支過多省直解京察寥該戶科條陳以三分隨糧使用以七分存貯太倉已經通行去訖邇來省直糧道有以沿途無所支用已盡數領解太倉者亦有沿途水淺起剝動支應用銷筭者除通行完糧外間有餘剩即充米折之用即如今春河干凍糧偶值戎馬生郊水陸並運脚價倍費一切應給脚價并修船置袋等項銀兩勢在必需所用銀兩例應

度支奏議
雲南司
一年一次銷筭

奏繳今奉有輕齋漕折尚未通核之

明旨除移咨總漕部院亟查天啓六七年崇禎元二年各道府州縣漕糧原額若干額該輕齋銀若干內應扣船料旱脚車盤河工等銀各若干應解太倉銀庫若干已完若干未完若干俱要併星速查明備開過部以便清筭通核去後遵查輕齋銀兩湖廣額銀三萬九千二百六十九兩七分八釐浙江額銀一十一萬六百六十九

兩五錢江西額銀七萬五千六百九十五兩山東額銀一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兩六錢河南額銀一萬七千八百五兩應天府額銀一萬三千七百二十八兩零蘇州府額銀七萬四千五百六十二兩七錢七分二釐四毫松江府額銀二萬七千五百四兩八錢二分五釐常州府額銀二萬三千三百六十二兩五錢鎮江府額銀一萬九百七十七兩零廬州府額銀一千三百五十六兩六分四釐三毫鳳陽府額銀三千八百

度支奏議
雲南司

六十八兩七錢八分淮安府額銀三千七百一十六兩五錢七釐揚州府額銀八千二百四十七兩五錢五分零安慶府額銀八千一十兩零國府額銀四千五十兩池州府額銀三千三百四十六兩二錢五分太平府額銀二千二百九十五兩徐州額銀一千六百八十九兩五錢七分以上通共該歲解額銀四十四萬七千二百九十五兩九錢七分六釐零內自改入太倉以來本年三月內本部覆總漕部院李待問具題

查明完欠數目內將未完一分者例應住俸督
催銀完開復未完二分三分者例應降俸二級
姑比照未完一分之例住俸督催欠四分至七
分者例應降職二級赴部調用姑比照未完二
三分之例降俸二級戴罪督催欠八分九分及
全未完者例應革職為民姑比照未完四五分
之例降職二級戴罪督催以上住俸降俸降級
各俱展限三箇月扣至六月下旬為滿盡數全
完聽總漕部院具題准與開復業已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十九

旨通行欽遵在卷今查至本年八月十五日止解完

天啓六年分則有江西銀六千四百一十二兩
五分四釐南直鎮江府銀二千八百一十六兩
三錢浙江嘉興府銀一千七百兩山東銀八百
三十六兩七錢五分解完七年分則有湖廣銀
一千五百一十兩三錢七分七釐浙江銀一百
三十六兩四分五釐江西銀二千四百六十三
兩八錢一分一釐河南銀三百七十五兩六錢
五分二釐南直應天府七千八百三十一兩七

錢一分三釐蘇州府銀七千八百兩解完崇禎
元年分則有湖廣銀六千七百七十八兩八錢
一分六釐二毫江西銀六萬六千九百七十八
兩二錢四分七釐浙江銀七萬七千九百六兩
六錢南直蘇州府銀三萬五百兩六錢二分九
釐常州府銀二萬一千一百三十二兩九錢二
分八釐寧太等府銀一萬一千九百四十七兩
八錢八分三釐六毫徐鳳等府州銀三千三百
六十八兩八分二釐二毫零解完二年分則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二十

湖廣銀二萬六千一十八兩五錢六分八釐

西銀六萬七千七百九十九兩四錢八分二釐
河南銀一萬七千八十五兩山東銀一萬七千
八百六十九兩六錢浙江銀三萬九百九十五
兩一錢六分四釐南直蘇州府銀二萬二千一
兩八錢二分零松江府銀二萬四千八百四十
四兩九分二釐常州府銀二萬一千四百二十
九兩二錢鎮江府銀九千八百八十兩二錢六
分四釐寧國府銀二千六百十兩池州府銀二

千一百八十七兩五錢安慶府銀五千二百四
十兩一錢九分淮安府銀三千一百一十九兩
三錢七分六釐廬州府銀八百七十九兩二錢
四分零揚鳳徐等府州銀一萬二千四百六
五兩四錢一分零安池寧太等府銀四千七百
二十六兩九錢一分零三年分河南銀六千
百四十八兩九錢四分六釐南直淮安府銀五
十六兩六錢二分零以上通共查收過輕齋銀
五十二萬五千九百五十三兩一錢九分九釐
又收雜項助運板木追賠折米綱私話會等
四千五百八十七兩八錢四分通共收銀五
三萬五百四十一兩三分九釐內給春間凍
陸運腳價銀三萬一千四百四十三兩八錢
分六釐津運腳價銀四萬一千五百三十九兩
五錢各倉晒揚抗糧倒囤銀九千五百九十九
錢二分造船修船置口袋并今新運腳價銀
萬四千三百五十六兩六錢五分水運腳價
四萬九千一十三兩六錢一分工部修理開

料價銀八千六百四十五兩七錢一分五釐
軍興犒賞銀一萬兩以上通共用過銀二十二
萬四千五十八兩八錢四分外該見存銀三十
萬六千四百八十二兩一錢九分九釐零至各
省直未完輕齋銀兩今據總漕冊開各州縣有
已完而銀解貯司府官庫候贖解者有委官具
在起解途次而刻期可到京者俱應作完數外
今查天啓六年分未完則江西欠銀二千七百
二十八兩三錢八分一釐零河南欠銀五百七
兩三錢一分一釐零南直應天府欠銀一千二
百三十四兩二錢二分九釐蘇州府欠銀三千
二百一十七兩六錢六分零常州府欠銀九千
七百六兩二錢五分九釐零淮安府欠銀四百
六十四兩七錢四分七釐零天啓七年分未完
則湖廣欠銀二千一百三十三兩六錢五分一
釐零江西欠銀五百八十三兩一錢一分六釐
應天府欠銀三千一百九十八兩四錢六分七
釐蘇州府欠銀三萬五千九百八十一兩三錢

七分一釐常州府欠銀四千九百六十兩二錢
 七分一釐淮安府欠銀九百一十三兩一錢二
 分零徐州欠銀五百三十九兩五錢七分六釐
 崇禎元年分未完則湖廣欠銀二千三百六十
 兩六錢六分七釐零南直應天府欠銀一千八
 十六兩六錢五分五釐蘇州府欠銀三萬五千
 七百三兩一錢八釐松江府欠銀二千三百八
 十七兩六錢六分九釐常州府欠銀三百九十
 二兩五錢二分鳳陽府欠銀二十七兩七錢六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二十三

分五釐零淮安府欠銀一百五十四兩寧國府
 欠銀一百五十兩崇禎二年分未完則湖廣欠
 銀一千五百三十四兩零南直應天府欠銀五
 百七十五兩五錢七分一釐以上通共未完銀
 一十一萬五百四十兩一錢二分四釐零及查
 漕折銀兩湖廣歲額銀二萬六千四百一十四
 兩二錢九分山東歲額銀五萬一千四百五十
 五兩一錢三分四釐河南歲額銀五萬二千兩
 南直蘇州府歲額銀七萬三千九百三兩一錢

八分三釐鳳陽府歲額銀四千二百八十五兩
 一錢五分淮安府歲額銀七千三百五十兩揚
 州府歲額銀一萬兩以上通共額銀二十二萬
 五千四百七兩七錢五分七釐天啓六年分湖
 廣已完銀一萬三百九十九兩七錢四分二釐
 未完銀一萬六千一十四兩五錢四分八釐河
 南山東南直蘇州鳳陽淮安揚州等府俱已全
 完天啓七年分湖廣已完銀二萬三千九百六
 十九兩七錢三分未完銀二千四百四十四兩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二十四

五錢六分河南已完銀五萬一千四百五兩
 錢六分未完銀五百九十四兩二錢四分山東
 已完銀五萬一千三百一十七兩七錢五分五
 釐未完銀一百三十七兩三錢七分八釐南直
 各府俱已全完崇禎元年分湖廣已完銀二萬
 二百八十三兩八錢七分三釐八毫未完銀六
 千一百三十兩四錢一分六釐二毫河南已完
 五萬三千三十一兩五錢六分未完銀一千六
 百六十八兩四錢四分山東全完南直蘇州府

已完銀六萬四千七百五十八兩八錢七分三釐
 未完銀九千一百四十四兩三錢一分其餘
 各府俱已全完崇禎二年分湖廣全完河南已
 完銀四萬八百四兩二錢二分未完銀一萬一
 千一百九十五兩七錢八分山東已完銀二萬
 三千一百四十一兩九錢一分未完銀二萬八
 千三百一十三兩二錢二分南直蘇州府已完
 銀三萬二千九百三兩一錢八分二釐四毫未
 完銀四萬兩淮安府舊額全完新題惟寧縣折
 銀二百三十一兩未解揚州府全完鳳陽府全
 欠除已完外未完銀共一十二萬一百五十九
 兩四分二釐相應與輕齋收放數目一併具奏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輕齋銀兩原屬漕糧轉
 運之急需漕折銀兩原屬京軍米折之支用錢
 糧各有項款度支俱有常經今查各省直隨糧
 徵解輕齋總額共計四十四萬七千二百九十
 五兩九錢七分零自二月內改入太倉銀庫收
 起至今八月十五日止通共收過各省直陸續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三五

解完天啓六七崇禎元二等等年分輕齋助運等
 銀五十三萬五百四十一兩三分九釐零內給
 春開水陸并運凍糧脚價并今新糧盤運脚價
 及犒賞等銀通共發過二十二萬四千五十八
 兩八錢四分外尚存銀三十萬六千四百八十
 二兩一錢九分零此係創收創發之數也至未
 完輕齋銀一十一萬五百四十四兩一錢二分四
 釐除總漕冊開各有司將徵完解貯司府官庫
 顯解者並差委押解至途刻期解到者俱應作
 完數外其未完者原限六月下旬通完今又逾
 期合無展限十月下旬解完及查未完漕折銀
 兩一十二萬一百五十九兩四分二釐亦應與
 漕糧併完合無統行總漕及各該撫按上緊督
 催完納仍查明州縣職名有仍前拖延者即行
 照例查參降罰激鬻葺者以自新之路有違
 欽限而無欠者移咨吏部甄別紀錄旌急公者以登
 進之途庶
 功令肅賞罰明而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三五

國計軍儲兩攸賴矣既經該科移會前來即應遵旨具奏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具

題九月初二日奉

聖旨這輕齋漕折銀兩完欠用存數目知道了未完的行總漕及各撫按勒限催解爾部亦當體念國計空虛民力困憊務宜省贏餘以圖可繼毋但隨到隨發有同漏卮欽此

奏議

聖旨

三十七

漕糧抵橋陸運倍艱疏

題為漕糧抵橋陸運倍艱曲設飛輓之法轉運務之窮事臣惟軍

國之大計無過于漕糧其自抵務關而后則皆部司屬事矣過關過壩迄入六倉而后

國儲以充運務以竣乃其間必繇大通橋轉水為陸輓則又關壩之藉徑而六倉之咽喉也

畜之力已艱于舟楫而一阻陰雨泥濘再日行又不啻轉艱焉臣是以總總慮之每與大

橋監督主事王忠孝議令速運幾為切

催督恨不能運無遺刻橋無遺粒而後即

又代為計欲募車驟須急脚價懼重累此之車戶不能應急而又慮

國家值批襟露肘之時未敢博敦大之名而支之害參酌情理量度緩急除先發脚價

千兩外其新價應與者又發給六千兩舊價找者又量給三千兩臣之恤車戶急車運者

既周且至矣昨二十日臣與本部總督倉場

書錢春約會于大通橋見積米未運進倉者五萬餘石此原以先有壓袋後復阻雨漸積壅勢固然乎而臣則不勝惴惴懼也固而委設法急諭主事王忠孝勸勉白糧車戶暫爲運隨據王忠孝呈稱稟爲僭運糧儲事蒙堂白糧車戶幫運令職派定回覆蒙此隨傳白糧車戶三十九名照依軍糧十二號派定每號人運米三百石每日共運米三千九百石其價東倉除南新祿米二倉里道較近照依二種給發外其餘倉每石酌加四釐運頗遠每石二分七釐外酌加一分量其多寡加濡沫等因到臣隨批云昨云白糧車戶每運米五千石今又減而三千九百石者何能如數運米亦不嫌少脚價量增如議似不混在軍糧之內務須登記明白則雖名爲幫運而實各自美帳可耳准予庫先發銀五百俟有頭續再發據稱纔行顧募猶是遊移推之語着即于二十三日運如違解究隨該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三

戶已于本日領銀五百兩照數起運矣臣仍恐積米數多運完于易又于法外設法帖諭寶泉局監督員外米世發齊集本局爐頭九十八家勸勉暫爲幫運隨據寶泉局呈稱爲協運軍糧事蒙本部諭取爐頭運糧緣緣奉此該職即諭爐頭急公幫運務期將產積米與白糧車戶各運一半職隨發局錢一十三萬文值銀二百兩令雇車四百輛轉運前米現今南派爐頭魯陳樾等報稱已雇車頭王舟名下車二百輛北派爐頭王應麟等報稱已雇車頭王魁名下車二百輛批有合同隨橋幫運等因到臣隨批如該協同速運疏通即止後不爲例而各爐頭見臣勉以忠義慰其勤苦運價照白米車戶加給亦莫不人人感奮以輸其自効之忱計壓積之米雖有五萬餘石而借此兩番幫運料可計日進倉庶幾免風雨之浸濕河干之耗竊矣夫白糧與軍糧異任銅務與漕務異局臣豈不知白糧車戶非其應運之糧爐頭併非其應運之人而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三

時處其難旋轉疏運以曲濟一時之急期以仰
慰

皇上焦勞備盡臣等職分苦心為殫綿力為枯固不
得常格之拘拘矣臣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具

題九月初一日奉

聖旨據報發過車脚銀數併白糧車戶錢局爐頭隨

橋幫運知道了務期速償入倉不得停滯欽此

覆奏議

雲南司入

三

覆總漕部院料理新運疏

題為舊漕計日得完新漕急需料理謹備陳切要

事宜以復單限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八月初十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院李待問題前

事奉

聖旨這條列諸款有神新運着該部即與酌覆補造

燬舡奉旨已久如何尚稱無價別請設處豈不悞

事各道派行未報的李待問指名泰來南工部着

自行回奏還立限與他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到部

覆奏議

雲南司入

三

送司除造舡料價已經呈堂咨行總漕并南工

部限九月初旬日自行回

奏外其條議新運諸款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漕事積遲上厯

慮慮嚴旨申飭情氣頓新在漕運諸臣亦既婢織奴

耕其秉急公之念宵管且作力為挽速之圖矣

顧事在爭時動必早計如日失一晷即乏一日

之事一日者一晷之積也月遲一日即乏一月

之事一月者又一日之積也着着緊嚴事事應

手則于今歲之中預爲來歲之計庶單限可
而

宸慮可紓所以總漕部臣總總計之直揭早之一字
列爲七款誠老成憂

國之深慮也除遣舡料價臣部遵奉

明旨咨行彼處并南工部限九月初旬自行回

奏外謹就所列新運事宜一一詳酌具覆恭候

聖裁其一曰早題漕差夫漕差秋題而糧米冬兌理

勢然也緊急工夫全在寒冬數月誠有如總臣

所云者漕臣必冬初受事而後于兌務勉期

去年之九月題差猶覺緩也伏乞

皇上勅下該院辰下速爲具題庶差早而漕亦早矣

其一曰早題監兌夫監兌與漕差相爲表裡漕

差蚤而兌差容獨緩乎總臣所云一歲了一運

之事痛痒自關首尾自貫兌臣押運到淮便

料理復

命不當又復回任誠有見也然新運交代當在初冬

而舊兌押准必在初夏相距尚遙將坐淮而

代乎且所云了一運之事者必漕米與見徵

徵之銀俱完足無欠而後可云了也初夏押

漕米完耳銀固未必完也而兌臣竟不回任

銀當遂責之糧道耶或尚須兌臣之料理耶

新兌自應八月早題新兌抵任而舊兌復

命則總臣所云一歲了一運之事者此也其一曰

定遠米數目夫往歲遠米冬月題行此積遲然

耳今務冬兌計必秋題益數目一定而小民之

預辦有司之催徵准諸此也至派截漕糧先

臣部業已題

請預定輪撥永杜觀望無庸再議矣其一曰早回空

夫今歲之回空即來歲之新運如後浪之催前

浪總此水也今者挽遲爲速計交卸已近二百

萬回空過關計數必多其餘亦不過月日計耳

雇覓民舡地方擾累煌煌

明旨速贖回空誰敢泄泄從事者平時日漸迫責

河官步步嚴督即在通廳務關亦不得以回空

利運庶源源去而源源來也其一曰蚤發單

發單總臣事也而職名不到單於何派總臣
米數以待職名而道臣列職名以聽單派事之
相成萬不可緩蚤派一月即可料理一月遲到
一月遂爾遲派一日所爭緩急不容髮也道臣
延緩總臣指泰所以整制漕規而歸之蚤耳其
一曰蚤徵米夫開徵必在孟冬之朔日通天下
皆然而總漕之意止慮威當輯瑞有司急於郵
搭悞漕事也而責之司李慮固深矣蓋李官例
不入

雲南司八

觀而以之約束州縣期無卸搭或開兌而後行
倉而就道以道里遠近為差中有捏報亦本官
任之此以一切法繩州縣繩李官使不得不就
於繩而要之蚤者也其一曰蚤催運官夫運官
之延不赴次其故何也蓋汎舟之役名曰浮家
託

國楮於一葉寄生事於洪濤亦人情所最憚者
而啖吞肥甲戀印戀差種種不法沿習已久
輩行徑不可方物以後合如總臣之議於發

後取水次道臣收管報後不行衛官重處其
後無米則該道任咎至在京各衛屬京府李
之責所宜一一申明者也其一曰蚤完行月糧
夫行月糧隨糧起運者也向也遲遲而行月糧
亦與之俱遲今也遲速而行月糧尤當為之加
速有司未嘗不留意而所尤急在京邊在遼米
先後之間急在彼而緩在此其勢然耳合無
併責成解府而後入計亦於早運有攸當矣
於早倉旗甲蚤修空舡與歷次查驗分投督

雲南司八

總漕部臣自饒為之無庸臣贅以上諸款務
設誠致行則來歲漕運自可修復單限而歲歲
如是則軍儲自充然有餘裕而
國家之利賴正不淺矣伏候

勅下臣部行令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具題九月初三日奉

聖旨漕運原有限單祇因事不早計開兌一遲諸
皆誤這新運事宜既經酌議着即推巡漕御史及
監兌司官作速料理并咨各該衙門着實行欽

覆通惠河淺運阻抵壩艱難疏

題為恭報備運糧儲事雲南等清吏司案呈奉

部送戶工二科抄出總督倉場尚書孫居相題

據坐糧廳郎中降三級戴罪管事丁流芳呈報

七月十八日起至二十二日止五日内運過糧

數等因七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五日内運過糧數知道了據報水淺運壅抵

壩艱難該管河官何故不預行挑濬即着皇速督

率疏挖并著戶工二部堂上官查明奏來欽此欽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遵抄出到部行查問該工部署部事左侍郎

啓南題同前事內乞

天語申飭務令通惠河道并戶部差官同心共濟

衰糧運等因八月初八日奉

聖旨董中行職司河道不預行挑濬以利漕糧

天旱船大為辭著再查明水深若干壅船果否

廣重載與戶部堂上官合奏來欽此欽遵抄出到

部送司遵即呈堂復查去後今准工部咨據通

惠河道郎中戴罪管事董中行呈稱職所轄

道自通至津綿延三百餘里此河不但流沙

常亦復建甌直瀉計淺處五十有九除不淺

空外其在關下挑濬者如三里屯十百戶王家

務火燒屯磚廠堅子窩桃園朱家莊老米店

溝共十處淺者空至七捺以上無悞也在關上

挑濬者如木廠蔣家灣寇家灣紅廟狼兒窩

鷄淺撤魯口蕭家林李家淺白阜園榆林上

馬房淺蘆家林共十四處淺者空者六捺以上

無悞也在張家灣北挑濬者如花板石南營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林李家莊莊家甫楊家坨共六處淺者空者

捺以上無悞也奉

旨以來已及半月秋深風起盈河之水盡已涸去

尺五寸有奇然職於舊七捺者必令其空至

捺舊六捺五捺者必令其空至五捺大約毋船

百石以外剥船一百五十石以外保其通行

阻有阻則治職之罪無貫可終無悞也而

之法本淺夫少則調不淺之夫合力協濬

力微則於刮板之外新造刮床俾各淺

多製為力易而見功速淺夫勤敏者職約已節
躬犒賞無倦工食遲者不忍令其枵腹受事
借正項錢糧給之徐俟解補亦嘔盡心血矣
江廣重載現在途者如南昌九江饒州建昌
州等衛諸幫皆江西重船也如黃州荊州武昌
德安岳州等衛諸幫皆湖廣重船也間有杭州
溫州衛係浙江幫而體勢運載亦不減江廣從
無輕者職謹別務關上下河形半月以來水勢
以復水深若干之

奏議

雲南司八

三九

有又查船隻之江廣多而他省少以復果否重
旨呈乞擬實回

奏等因到部送司奉此案照水淺船重復奉查明
合奏之

旨隨咨戶部并劄董郎中備查仍差營繕所副使
大成着驗去後據查原淺五十九處除不淺不
吃者無論外其實實督吃者三十處關下水
七捺關上六捺張灣以上可五捺漕艘苟非
重水勢亦可通行其膠阻之船如廣信袁

安荊州黃州九江南昌所載盡重船目今
毋船盡發起固以便回空隨即剝船發運以
不悞漕事似亦通融之法合將前項緣緣移
戶部以便合疏具題等因又奉本部送准總
倉場尚書錢春谷為運務殷繁等事內稱准
部咨前事隨經劄行管河董中行將淺阻壅滯
情形明白開報去後續據該司呈稱職自留
以來無日不在河干督濬疊奉

奏議

雲南司八

三九

嚴旨之後益務星夜竭蹶自十三日親隨台臺
催備者除江廣極重大船必須盡剝以
外其別幫諸船十四日盡催過務關以上十
日盡催過紅廟以上皆武清縣界十六日盡
過搬營口係香河縣界十七日盡催過白草
及灤縣馬頭十八日盡過馬房淺即入通州
十九日過里二泗二十日盡抵張灣從此三
日可啣尾頂幫自壩而南自灣而北勢之稍
行者俱萬無淺阻虞矣惟務關以上紅廟
友江廣極重大重船共八百七十一隻據各衛

稟自稱體骨重大雖使起空亦難前進昨本
部行河目擊崇蒙具題起回見在候

肯非職人力所及也再照今歲漕船七八千艘止此
江廣重船萬難強全其餘一無梗塞而職向來
所究者夏秋之間關下淺處以七捺爲率共究
淺十處關上以六捺爲率共究淺十四處張灣
以上以五捺外爲率共究淺六處今秋水正涸
究力愈艱而比向究捺數亦俱彷彿僅差一捺
半捺之間耳各船從無半刻之淹入更後亦微
夜邪許不絕職雖駑鈍敢斬一手一足之烈不
爲

朝廷副急漕之盛心等因據此看得漕河一漸之流
舂錘之力時不可輟據呈今秋水涸究力愈艱
比向來差一捺半捺之間則體式重大之船自
難望其抵壩昨本部乘小艇直抵務關量度水
勢又見日消日落已有露回之議即江廣之船
向南直下可免於壅滯也相應咨覆煩爲查照
回

奏等因到部又據坐糧廳郎中降三級戴罪管事

丁流芳河西務主事降三級戴罪管事劉孔敬
呈稱剝運河道近值秋深水涸計深止二尺許
最淺者係王家樓蕭家林皇木廠郝家甫一帶
雖工差嚴率挑究而無奈流沙隨疏隨淤兼之
南來舡糧除山東河南舡糧輕便力可直抵其
餘南直淮揚應天浙省之舡重者八九百石即
輕亦不下六七百石即撥條河二剝分載終屬
舡大抵壩艱難若江廣重艘猶多在尾幫今除
截津其餘方在載運入關至如工部所謂工
任究戶差任剝職等雖極駑鈍敢弗協衷矢
盡瘁馳驅今盡關通舡隻俱已盡力剝運又數
外見募民舡二百餘隻以濟剝運之窮近又傳
催通漕各幫有力能越次先行者許其拔幫前
進以期大小毋滯職等之嘔心區畫設法通融
蓋已拮据無遺矣等因通送到司既經查明亟
應會同合奏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工部左侍
郎程啓南等看得漕艘抵壩一憑水力而疏通

漕脈又憑人力人力到則水力深所以空淺
工曹剝淺責戶曹如典衣典冠之分職而空
以濟剝亦以濟空如呼耶呼許之相成頃
聖明慮切

國儲挽遲為速一時在漕戶工諸臣如通廳丁流
芳管河董中行務關劉孔敬莫不晝夜駐宿河
干同心并力竭智盡誠遇淺即挑遇重即剝亦
既不遺餘力而讓能矣顧猶未見飛輓之效而
殊不免丘山之罪者總以秋高水涸江廣浙道

奏議

聖南司八

四

諸處船艙體勢愕然噬水甚深而抵壘

工兩部司屬今俱戴罪供職良以此也茲因

在有水淺運壅之報煌煌

明旨命臣等查水深若干壅舡果否江廣重載是

聖明洞啓固已無隱不燭無微弗屆漕事之情形請

臣之勤惰盡不

日照月臨中矣臣等悉心會查敢有一字虛飾查得

漕河五十九淺其究者遠近淺深不等自七捺

六捺以至五捺既調不淺之夫佐淺石之力

又製刮床之式佐刮板之力番鍾俱奮遠近借

作此工曹之肆力於河干者也通關兩地條河

剝舡八百餘隻加以白剝共計千餘極力協助

而又多募民舡二百有餘以濟其乏逐節分催

親督拽送以速其進此戶臣之肆力於運務者

也關上關下星夜儆行毋舡剝舡鱗次速發固

已全幫卸尾而來並無一艘停撓而待者矣惟

是江廣等舡體質重大載糧數近千石雖經盡

剝亦不能行浙直等船有至六七百石者加以

奏議

聖南司八

四

二剝三剝止存二百石上下仍可抵壘而剝

所載止一百五六十石則尚可通行而無滯也

從來一母二剝三船抵壘而今不能則以天旱

水涸地多流沙之故雖人力不能與天時地利

爭勝耳今通務二司官業已萃集官民船隻極

力剝運江廣及浙直重舡近經督臣錢春題議

俱令露囤以速回空以快剝運每日若無雨阻

進米必在三萬內外則河流不苦阻滯剝運不

苦淹緩而戶工二部司屬見在戴罪降級或亦

可以惠徼寬政矣臣等恭體

聖懷仍行嚴督催償務令司空淺者殫心空淺不得以空過輟工司剝運者竭力剝運不得以剝數泥格龜勉同心恪恭盡職俾漕事如血脉之流通而

聖懷無根本之顧慮斯臣等所籍手以彰協恭之誼而斬免罪誓於萬一者也既經工部督部移咨及通關會呈前來臣等會查無異相應具奏恭候

奏議

雲南司八

四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據奏糧舡阻滯皆因載重水涸若肯先期挑濬設法停蓄自當利濟董中行如何漫不留心念既戴罪竭力挑空姑免究露國作速償運依限報完欽此

河漕額需輕齎銀兩扣留抵數疏

題為條陳輕齎事宜以杜弊竇以足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察呈奉本部送准總漕部院李待問咨前事內據淮安府申蒙本部院憲牌照得各省直輕齎銀兩節年俱解淮安府收兌內中額有河工旱脚舡料車盤等項該府照數扣除支用其餘造冊委官發標解京此舊例也今該部科具題議覆各省直銀兩以三分付押運糧道帶解以七分彼處委官徑解是前項銀

奏議

雲南司八

四六

兩盡入太倉可免准上一番轉折耽延事屬極便但銀不經淮而前項河工等銀無從扣除若遠索之省直彼必視為緩局未免發解愆期何能濟用前該本部院詳批該府酌議去後未據回報事干錢糧合再行議牌仰本府即查某省直某府州每年額該河工旱脚舡料車盤等項各銀若干共計銀若干是否一定數目應作何項支用今各省直銀兩既不經淮或議於廬鳳淮揚四府輕齎銀內照數扣存抵補前項是否

妥便文到逐一查明具詳前來以憑咨部施行
 等因蒙此查得河工例出浙江湖廣江西三省
 應安池太寧國蘇松常鎮廬鳳淮揚徐直隸府
 屬州縣每年照依正兌漕糧數目每石扣銀一
 分各該不等共該河工銀二萬六千五十一兩
 五錢七分七釐六毫五絲遇有災傷照折遞減
 杭嘉湖三府輕齋銀內額扣舡料旱脚銀七千
 四百九十三兩三錢八分九釐又於江浙二省
 扣車盤銀一千兩以上三項共該銀三萬四千
 五百四十四兩九錢六分八釐六毫六絲俱奉
 各省府解准三六二六輕齋銀內空扣河工車
 盤與同舡料旱脚先年一總扣收漕庫聽支近
 奉明文以河工車盤給發山陽縣庫收貯專聽
 總河部院明文項下支銷舡料旱脚收貯漕庫
 支給各衛所修舡并料價應用每年皆係一定
 應扣之數歷年遵照空扣無異邇因部科題奉
 欽依將輕齋三七分解將三分糧道沿途支以七分
 差官徑解六倉自崇禎二年已經遵行間有一

渡支奏議

雲南司八

四十六

二州縣銀數零星仍解准兌收轉解今各處
 齊既已徑解則前項應扣河工等項乃濟河修
 舡急需荷蒙本部院洞鑒尤恐各省 官為緩
 局不肯早解或有併解進京者此銀不在題
 之列任意拖延將來何所濟用今蒙憲檄諭查
 廬鳳淮揚四府輕齋銀內扣存抵補是亦通便
 之計第查江北廬鳳淮揚徐五府州通共額該
 輕齋席易河工銀二萬一千二百五十六兩九
 錢八分七釐七毫六忽五微較比前項三款額
 數尚少一萬三千二百八十七兩九錢八分九
 毫四絲三忽五微不足以完其數再查應天府
 屬額該輕齋等銀一萬三千七百二十八兩合
 無于內空扣銀一萬三千二百八十七兩九錢
 八分九毫四絲三忽五微與同廬鳳淮揚徐共
 合前項額扣河工車盤舡料旱脚之數似屬妥
 便相應呈請合無請乞本部院裁酌咨部自崇
 禎三年為始行令江北廬鳳淮揚徐五府州所
 屬額徵輕齋席易河工等項 銀二萬一千二

渡支奏議

雲南司八

四十六

百五十六兩九錢八分七釐七毫六忽五微
 天府屬額銀一萬三千七百二十八兩俱預
 徵完解淮前赴本部院掛號發府查收以充河
 工車盤舡料旱脚支用應天府仍餘銀四百四
 十兩一分九釐五絲六忽五微附搭各省府輕
 齋類解其浙湖江安池太寧國蘇松常鎮各省
 府應解淮河工車盤舡料旱脚銀兩行令不必
 解淮徑行抵補廬鳳淮揚徐五府州及應天府
 屬輕齋之數一併解赴太倉交納等因據此
 照河工車盤乃河道項下築堤修河舡料旱脚
 乃漕運項下修造漕舡俱額需也舊例于省直
 輕齋解淮之日淮按照數扣貯聽備支用河道
 者繇總河銷筭惟舡料旱脚七千餘兩專供各
 衛修造每不敷用一遇新運緊急多方郡借該
 府之詳文纍纍可按也今輕齋分三七付糧道
 徑解矣省直之銀到淮本部院嚴催起程時刻
 不容停緩若再令其赴淮庫逐項查扣而轉文
 造冊未光耽延候另摘出扣解祇恐各屬以

項錢糧分兩處投解深屬不便而此銀無參
 考成之例日久因循又竟作痛癢不關之欠
 矣河漕將何賴乎今該府酌議以江北四府及
 徐州輕齋銀照原數扣抵有不敷者以應天銀
 奏足其各處應解河工等銀盡令總解太倉以
 補扣過五府一州輕齋之數省直淮府俱免轉
 折查扣之繁兩獲實濟事極妥便咨煩查照酌
 明施行等因到部奉批此事關係頗重建議亦
 佳仍當具題奉此查得各該省直輕齋銀兩
 例俱已盡解太倉但此銀內有應扣解淮庫
 工舡料旱脚車盤銀三萬四千五百四十四兩
 九錢六分八釐今議以江北廬鳳淮揚四府
 徐州及應天府應解輕齋銀內扣留抵兌河
 舡料等項銀兩其各省直府屬應扣河工等銀
 遵依新例盡令總解太倉互相扣留抵兌似
 妥便既經咨會前來相應題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輕齋隨漕原應盡數解
 但內有河工車盤屬之總河為修築河堤之用

船料早脚屬之總漕為修造漕艘之用皆賴
也舊例於省直輕齋到淮之日聽淮貯庫徐
起解而新例責成糧道盡解太倉既免耽延又
省轉折所以一事權而求直截也此一便也銀
不經淮而前項額需又不可缺若遠索之省直
如挹西江之水將為緩局而總臣酌議徑以廣
鳳淮揚徐五府州輕齋盡數與淮不足則以應
天輕齋補之期足三萬四千五百四十四兩九
錢六分八釐六毫六絲之額則於數近符而於
淮最適可謂不外索而得矣淮額既足其省
應解河工等銀盡數總入京倉以補五府一州
轉折之苦所以妙轉移而速輸輓也又一便也
今年二月科臣解學龍有條陳輕齋事宜之疏
議于內定三七分以三分付糧道帶解以七分
委官徑解是以一項錢糧分為兩解臣部近奉
明旨輕齋原係隨漕今漕務已繁責糧道豈輕齋
有另屬前旨甚明不必曲解欽此合當繁責糧

何必多一委官臣愚以為欲一事權必盡漕
道一併解京其三分之內若非撥淺急需亦不
許沿途輕費所以圖實濟而充
國用也又一便也臣又竊意河工銀二萬六千五
十餘兩專供疏濬河道之用舡料七千四百餘
兩專供各衛修造漕船之用但淮廠打造淺舡
方苦工料不足而此二項金錢自濟河修舡之
外或未必一無存剩也倘前二項稍有贏餘即
令漕河二督臣悉心查核併濟打造淺舡之用
則銖黍亦可千百矣是臣愚所幾幸而不敢
者耳既經總漕部臣各議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河漕額需總三萬四千有奇依議將江北五府
州縣輕齋益以應天一府扣留抵數其餘各省直
盡數責管糧道臣七分解京三分隨帶以充撥

等費不許妄用至河漕二項歲計豈無贏餘若各該督臣悉心稽查接濟淮版舡料爾部即將規例咨行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八

五十三

覆總督倉場以晒揚米給軍疏

題為聞警護漕謹陳防禦大畧并祈

勅下設法速運以重大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八月

二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治通鎮軍務

兵部左侍郎范景文題前事等因崇禎三年八

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嚴催剝運已有屢旨范景文聞警設防知道了

各軍就支月餉是否可行該部酌議具覆欽此又

該總督倉場戶部尚書鏡春題為漕糧剝運

通再陳加速事宜以祈

聖斷事等因八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覽奏報明壓袋設法速運具見卿勿欺任事

軍赴通支糧兩月換陳給新量酬餘米自當樂

但須先期明示設法疏分不致推擠紛囂方于

體人情兩便戶兵二部酌議行王忠孝着策勵

職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該本司查得疏內

稱防護漕糧多發脚價添募車驟嚴催剝運

經兩督臣次第舉行無容擬議惟是京營

赴通支領月餉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得年來因漕糧剝運之遲每至凍阻河干去
甚費周折近蒙

皇上明旨催督定立

欽限臣與經管司屬總計慮欲求一挽遲為速之
法而不可得不意督臣范景文為

國忠謀欲倣先臣于謙聞警之例令京營昌鎮諸
軍乘請通塌支米不特可以挽遲為速抑且可
杜意外之虞兼省脚價等費臣等一聞此議

甚疑之第欲令諸軍悉請通塌支米先年

而屢不決恐滋混冒之弊正躊躇議覆間而

場督臣錢春之疏臚列

上陳矣臣等細閱所條議者通鎮督臣欲令京軍

支通塌糧米數月而倉場督臣則謂前後打

欽限滿日漕糧所餘不過一二十萬石止可供京

一月之放不必預支數月又云十月分月糧

借通倉入厥新晒揚米以給各軍使無藉

擾運河下米以實通倉而又議將餘米

升以酬其勞再令通軍河下照例關支是于
通各軍毫無所損而十餘萬之京運可省數
金之脚價亦可省誠便計也但臣竊有說焉
以入厥晒揚之米頒給各軍則餘米三升若
從出未免虧損於官不若於進倉在國之米令
京軍關支不惟無費且有所省蓋漕糧入倉原
係正兌加二五改兌加一七例以一石作正數
正兌尖耗一斗一升二合改兌尖耗八升二合
餘作晒揚廚折之費今既免其晒揚即行支放

則正數及尖耗之外仍當存有餘米其給軍

價三升即在餘米之內此外正兌仍存餘米一

斗八合改兌仍存餘米五升八合內正兌免

甲五升改兌免旗甲四升以抵廚折之費仍以

正兌五升八合改兌一升八合作正支銷查

歲春月京倉支放凍糧已曾行此法矣又通

每歲應放四月今春已放三月秋復放二月

計兩年以來尚少放通倉一月所當姑俟異日

者也至于折色一項舊例十月支放今那

一月亦無不可其昌鎮官軍月糧欲先支於
子營亦屬妥便應竣昌鎮餉司與通州空運
酌議支放多寡之數隨便舉行者也既經通
倉場兩督臣條議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初五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據盛春奏以晒揚米給軍即加美三升尚省

聖旨據盛春奏以晒揚米給軍即加美三升尚省
腳多金今議給在回或未盡乾家朝廷何情

不令窮軍飽患還再酌妥行其折色暫移次月
鎮兌支另議知道了欽此

覆巡漕御史及漕儲道運事蚤竣疏

題為微臣僣運抵通特舉有功漕臣懇乞

聖明優異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八月二十五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巡漕御史龔一程題前事奉

聖旨據奏周鼎督漕著勞護糧有功着該部查明優

擢以示鼓勵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漕儲

道周鼎督運漕糧宣力著勞三年如同一日奉

旨查明相應具覆以示鼓勵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漕事之遲速非一日而積也一歲遲即基進

歲歲之遲今歲速即基將來歲歲之速故有
而無情則優異之併力而其功則並優異之

勞臣正以圖永利也漕臣龔一程與道臣周鼎
竭智殫忠共襄漕事者有成勞矣漕臣遜大美

而不居而一歸之鼎鼎與漕臣如左右手之相
為不容二者也鼎鼎之勞庸非即漕臣之勞乎惟

回空則敵水堵水一先一後訖其之鼎鼎與漕臣
共也僣重運則海暑炎蒸或舟或陸訖其之鼎鼎

與漕臣共也一復載則廢寢忘食披星戴月

共之鼎與漕臣共也其江廣之行去而此駁亦則衝風固道臣身命之不返願而漕臣魂夢亦與之俱矣至於去冬虜警之時漕臣城守而道臣護糧護糧之功與城守等耳夫漕輓之愆期也至客歲而尤甚識者方總總然憂之謂非數載調停不可轉遲為速今上賴

天威之有赫下賴漕臣道臣之戮力頓令八千隻漕艘四百萬漕糧長途無阻七月畢達回空絕無守凍漕運每歲如期當自崇禎三年始矣漕臣

復支奏議

雲南司八

五九

口不言勞而第以不敢蔽賢為言推敬道臣其力量識度誠過人遠甚惟是功懋懋賞漕臣自不得居於道臣之後在龔一程亟宜分京卿一席地而周鼎亦宜破格優擢并以京卿界之想在

聖明自有鑒裁同功一體均示鼓舞斯亦王者磨礪一世之大權也既經漕臣陳請前來奉有查明優異之

旨伏乞

勅下吏部酌議題復庶勞臣激勸益感發而思奮崇禎三年九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今歲漕事蚤竣龔一程勞動可嘉准酌議優擢周鼎已有前旨該部知道欽此

復支奏議

雲南司八

六

覆總漕部院蚤題監允疏

題為漕事敝壞莫支振靡挽頽宜亟謹申舊章

一得以破積習以裨

國計幸雲南清吏司案呈八月初十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總漕部院李待問題為舊漕計日得

完等事內條陳新運事宜并議早題監允緣緣

奉

聖旨這條列諸款有裨新運着該部即與酌覆欽此

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遵將早題漕差等各款呈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堂詳酌臚列具覆九月初三日奉

聖旨漕運原有限單祇因事不早計開兌一違諸務

皆悞這新運事宜既經酌議着即推巡漕御史及

監兌司官作速料理并各該衙門着實行欽此

欽遵到部送司案查崇禎元年十二月內該巡

倉御史宋師襄條議漕政七款隨奉

聖旨監兌官查係

祖制仍與題復以專責成欽此該本部查照節年

例斟酌時宜題復監兌以飭新運仍臚列五款

以補未盡事宜一曰酌定差員二曰申明

三日兼催折色四曰崇重軍權五日游除

各等因題奉

聖旨監兌新復規條宜飭這條議各款俱依議仍

為功令畫一遵行預裨漕政以裕國計該衙門

道欽此通行欽遵在卷今查崇禎四年起運三年

分漕糧監兌官員相應題差案呈到部該臣

看得監兌一差關係漕務當此漕事積弛絃

初改非力為振刷不能起敝維新非早為

不能挽運為速今擬監兌之差正其弊

本部山西司王事路文範雲南司王事吳

州司王事陸卿正湖廣司王事傅春光四

各請練勤敏堪以差委內傅春光曾擬差河

務鈔關今因本部乏人酌議以差分往浙江

西湖廣蘇松常鎮各水次監兌漕糧并督催

項見徵帶徵起運錢糧其山東河南仍照舊

併入德州歸併一倉事就便管理一體行

其應安等六府漕糧仍照舊例聽上江御

揚等四府漕糧聽兩淮巡鹽御史綜理至
色錢糧在淮揚四府委淮安倉差應安等
委九江關差各照例督催完報恭候

命下臣部行令各官查照後開地方各請

勅書一道分投前去速赴各該到地方會同各該

按與巡鹽御史查照議單開載及節年題

准事理併新題五議先將該年分應兌正耗本折

糧及輕齋銀兩運軍行月糧銀設法督催盡

完報仍將已到地方開倉開兌開封日期及

運各官員各該訪的確報部及該科查考

衛有司怠玩快運及抗法撓阻應奏者會

奏奏應拿問者徑自鞫問其漕糧務期乾潤

淨禁絕話會勒耗折乾等弊兌完之後即令

期開幫尾押前進直至瓜儀過淮而止沿途

點漕艘毋令裝載私貨仍各會同撫按嚴督

屬州縣將一切金花

內供顏料蠟茶布絹等項并京邊舊餉稅糧

正雜新餉錢糧逐一查明見徵者務要全

徵者限完二分已徵在官者星速起解已徵

獲批單者嚴拘家屬監併完放侵欺花費者

問參奏變產抵補一年差滿通計完欠照例

罰候接管官至日交代明白照限回京復

命聽本部考覈如寬縱正官止參卑職塞責者聽

部與科道指名查參罰治又各官應用勘合

咨兵部查給其差人齋奏火牌每年蘇松常德

江西湖廣浙江各給六面山東河南德州臨清

各給二面毋致冗役以絕奸弊至於江南係

視上江江北係兩淮巡鹽各御史兼管及

巡鹽御史兼理兌務俱聽都察院具題請給

勅諭其蘇松常鎮浙江江西湖廣山東河南巡按

史各請監兌

勅書一道一切題奏事宜會同行事又各處起運

邊錢糧完欠數目監兌官復

命查參題抄到部照例候接差官年終將各州縣

完續完未完各總計完及幾分以上磨算

開坐呈部以憑分別覆

一第... 冊... 頁... 四... 五... 六...

請如有司朦朧捏報監兌絲數未明或折少抵

以欠作充者一體參治

計開

浙江監兌山西司主事路文範

江西監兌雲南司主事吳澄

湖廣監兌貴州司主事陸卿正

蘇松常鎮監兌湖廣司主事傅春光

崇禎三年九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八日奉

欽此

題各省直借用輕齋銀兩疏

題為遵

旨查明監兌司官事雲南清吏司奏呈四月初十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內查明

監兌省直漕糧輕齋自天啓六年起至崇禎

年止總漕部院冊開各該省直扣除河工

缸置築等項及借用建造

府第宗祿金給運軍行月糧銀緣緣四月初八日

奉

欽此

嘉言候差回考覈其河工等項扣除借用的係

地何說都詳列具奏實在未完及起解在途銀

還責成該衙門亟催來京以後違限依例參處

得寬假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隨即呈堂移

總漕部院亟查輕齋銀兩自天啓六年起至崇

禎元年终每年原額若干已解過若干實未

若干就中扣除河工等項係何處支用其借

銀兩有無奉文作何補還希速查明詳開

銀兩有無奉文作何補還希速查明詳開

仍分別省直的確完欠數目造冊過部以便回
 奏去後今准總漕部院咨覆內稱本部院分行江
 廣浙直各布政司糧道監兌分司等官嚴督州
 縣各官將節年通欠輕齋銀一百火速完解又
 經差官分投守催續完過數目造冊前來該本
 部院覆行淮安府查照歷年原額銀數彙造清
 冊除各州縣有司欠銀分數經徵職各候查覈
 明白另疏題參并備造細冊開送外其扣除河
 工等項又經行撫淮安府備細查明回報該本

奏議

奏南司八

六十七

部院查得河工車盤二項例于輕齋內它扣
 河道項下挑河築隄之用每年銷筭
 奏繳皆總河部院為政其船料旱脚係供修造漕
 舡之用每年同漕庫錢糧委官查盤係本部院
 與按院具題總之載在議單歷有成案可稽繳
 毫無容遺錯至于借動輕齋一項如本部院向
 借援兵衣甲銀七千餘兩隨于捐助內設處補
 還全完起解訖又湖廣借放宗祿銀七千一百
 四兩零建造

府第借動銀八千四百四十五兩零募舡水脚
 五千二百二十八兩零江西借放宗祿銀
 九千七百六十八兩零浙江借動援兵銀
 兩安慶府借動官軍行月糧銀二千八百
 本部院屢次行催止據湖廣補還宗祿銀二
 一百一十兩零補還水脚銀五千二百二十
 兩零江西補還宗祿銀四百二兩零安慶府
 還官軍行月糧銀二千八百餘兩解作銅價
 餘者猶屬虛懸祈責部嚴加責成司道官勒
 查參庶各省知所儆惕圖完補不然
 局之日也所有河工旱脚等項緣繇已經
 淮安府逐項開造清冊登咨前來該本部院
 覈明白咨煩查照等因到部送司案查本年
 月內該本部題奉前
 旨內除監兌王嘉言回部考覈降級外至實在
 及起解在途銀兩即咨總漕部院亟催起解
 疏題覆其河工等項扣除借用的係何地何
 者今准咨覆前因咨應遵

旨具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錢糧各有項款動

自有常經故有一項之解必有一項之需合

河工例出浙江湖廣江西應天池太寧國蘇

常鎮廬鳳淮揚徐州等處每年例應照依正

漕糧數目每石扣銀一分共該河工銀二萬

千五十一兩五錢七分七釐又江浙二省輕

銀內扣車盤銀一千兩應聽總河河道項下

堤修河支用杭嘉湖三府輕齋銀內扣船料

脚銀七千四百九十三兩三錢八分九釐

查總漕部院借發援兵衣甲銀七千餘兩

捐助銀兩內如數補還安慶府借給官軍行

糧銀二千八百餘兩近已補還解作銅價湖

因募船水脚借銀五千二百二十八兩零亦

數補還訖惟湖廣建造

府第借動銀八千四百四十五兩零併借放宗

銀七千一百四兩零內止補還過宗祿銀

一百一十兩零尚共有未補還銀一萬三千

百三十九兩零江西借放宗祿銀二萬九千

百六十八兩零內止還補過銀四百二兩零

江借動援兵銀一千兩以上未曾補還輕齋

兩雖經總漕查明催補寔係該省那借未完

數若不設法督催定以限期愈緩愈久終將

成烏有合無將前那借銀兩勒限該省司道

于本年十一月內照數解進仍行具奏以復

查之

西補法所不載勒限補還無容久假成

楚而

國計漸裕矣既經總漕部臣李待問移咨前來

應具題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

聖旨這三省借用輕齋銀兩着該撫按嚴行

限解進違玩酌部科參

覆巡漕御史薦撫按糧道有司疏

題為償運糧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八月二十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漕御史龔一程題

事八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運事既竣撫按糧道有司各官前奉旨戴罪降

級管事的都著該部查明確議奏奪吳時亮史應

選一併酌覆曹文衡陸完學王道直李柄急公著

勞知道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

得巡漕御史龔一程彙題各疏除白糧起運

久部運停誤與漕運據實糾參一事

職掌該司以白糧未經報完到部應俟完日

題外其關係漕運者該本司案查得崇禎三

二月內該巡漕御史龔一程題為糧運期限

迫有司怠玩不前等事內糾參濱州知州張

德長山知縣馬斯臧齊東知縣胡靖共都

縣武用賢遲悞綠繇奉

聖旨都著戴罪速運事完議奏欽此又三月內

漕李待問題為糾劾遲悞有司以速新運

糾參獲嘉縣知縣梁應奎新鄉縣知縣王維

盧氏縣知縣蔡可陞奉

聖旨各降三級戴罪督催完日奏奪欽此又該總漕

李待問題為漕限日迫漕道江廣之催勢難

已等事奉

聖旨漕道總轄省直何獨江廣必待親催這兩省

按糧道官玩視運務都著戴罪償允把總王化行

姑著戴罪督發欽此又四月內該總漕李待問題

為江南淮限已逾直糾湯職刑官等事內糾

推官王瑞旃運升郭四臣戴國

秀奉

聖旨王瑞旃姑准戴罪管事僭運速完另奏定奪

昇臣等都著戴罪領運欽此又五月內該總漕

待問題為摘參悞漕有司以速兌運事內摘

松江推官徐日曦上海知縣熊經旌德知縣

昌祚常熟知縣楊昇熙奉

聖旨徐日曦賴昌祚著俱戴罪償漕事完另奏欽

又該巡漕御史龔一程題為水次無米通運

兌等事奉

聖旨熊經玩悞漕規姑著降俸一級并楊鼎熙俱

罪督催完日另奏江廣糧道前已有旨今浙江

也著戴罪候奪欽此又該山東糧道胡一龍奏

遵

旨回話事奉

聖旨胡一龍姑著戴罪僨運完日一併考核欽此又

該總漕李待問題為浙糧准限已迫浙米未

儘多等事內劾糧道詹應鵬推官郭必昌楊

且胡守恒奉

聖旨詹應鵬前已有旨郭必昌等都著戴罪督兌

經楊泰初俱有旨了該撫按官務各勒限嚴催

日另奏欽此又該本部題為恭報漕糧已開封

三千七百餘隻等事題覆熊經楊鼎熙賴昌

徐日曦韓上桂朱濟之王瑞旃各降二級通

漕糧過淮過濟果無悞事而後代題復職奉

聖旨是欽此六月內該總督倉場尚書孫居相題

吳浙糧艘報過淮洪有數報過臨濟無多

奉

聖旨湖廣未報兌發該撫按糧道所司何事已各

旨戴罪姑著各降一級管事星刻僨運完日議

欽此七月內該本部題為特糾悞運有司以

漕運事題覆署廬陵縣事照磨管九功上高

縣費彥芳各降三級另用奉

聖旨俱依擬欽此又該本部題為直隸運漕官員

信

明旨等事題覆知縣賴昌祚改降三級詹文秀

聖旨是賴昌祚降三級另用詹文秀運完奏

又該本部題為謹陳水邑災荒之慘有司

折乾之弊等事題覆推官徐日曦知縣熊

降三級改用奉

聖旨徐日曦倡議折兌幾紊漕規着降五級熊

管仍誤本當同罰念新任已買米補完姑著

級照舊管事欽此恭遵行欽遵外今該巡漕

龔一程彙題前來內除張文德馬斯赫先

部題為違

旨回奏事奉

聖旨張文德馬斯滅既以劣狀被參違限益徵玩
着幸了職為民欽此又查獲嘉知縣梁應奎已

問究罪著盧陵縣事照磨管九功上高知縣

彥芳旌德知縣賴昌祚各降三級另用徐日

降五級查非竣事

請奪之列俱合免議其餘撫按糧道有司各官相

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年來漕運愆期

蹂人情積玩故振情起寐無過於課功

已頃

皇上憂勞軍

國于省直漕糧尤厯

宵旰以故在漕官員有稍不用命者白簡所及無

立加明罰一時中外諸臣仰凜

天威率竭履自効今歲通漕尾幫已於七月未旬

過津門挽十餘年沉積之弊從此漕運可復

限之舊者悉今歲債運之力也是皆漕臣

程與總漕李待問仰藉

皇上寵靈不避勞怨晝夜督催庶幾得以仰慰

聖懷惟是降級戴罪罰俸諸臣如梁應奎違限究罪

知州張文德知縣馬斯滅俱革職為民推官徐

日曦知縣賴昌祚費彥芳署知縣事照磨管九

功降級另用者無容再議外其餘各官手口交

作水陸拮据原俱奉有糧完奏奪之

旨茲又荷

明諭着臣部查明議奏

王言炳煥明示以蓋愆補過嘉與維新臣等敢不

體

聖衷確為酌議如江西撫臣魏照乘按臣葉成章

道臣黃應秀浙江道臣詹應鵬山東道臣胡

龍同知羅賓王推官郭必昌楊希且胡守恒

俱戴罪者今策勵已久或准與

賜免以示創於前而勸於後又如湖廣撫臣洪如鍾

按臣黃宗昌糧道臣劉永祚通判楊泰初推官

王瑞旃知縣楊鼎熙王惟貞慕可陸熊經胡

共武用賢署縣事照磨韓上桂教諭朱濟之
俱降級者知府方岳貢史應選先俱罰俸者今
省過日多或准與開復以示寬其舊而作之新
庶功罪攸當而諸臣有不感激自奮者非人情
矣至於常鎮道吳時亮雖奉

旨戴罪然與知府史應選嘔心兌運努力督催而時
亮不顧家難尾押四府船糧星夜就道抵關方
回二臣勞績似當併為叙錄以示鼓舞然非臣
等所敢必也其應天撫臣曹文衡按臣王道直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七

浙江撫臣陸完學按臣李柄俱殫心漕事躬親
督率俾糧艘得以遄行速屆其勞亦未可湮沒
茶蒙

聖恩鑒察自有旌揚又無庸臣等再贅矣既經巡漕
具題該司案呈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十一日具

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誤漕重處茶經 屢旨申飭今須通查違限久
擇其尤者以信前 旨做後來該部如何緊從
好生曲 紉還着確 議另奏欽此

雲南司八

覆總督倉場速放通糧給新加耗疏

題為聞警護漕謹陳防禦大畧并祈

勅下設法速運以重大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九月

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等

因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據錢春奏以晒揚米給軍即加羨三升尚省軍

脚多金今議給在囤或未盡乾潔朝廷何惜餘米

不令窮軍飽惠還再酌安行其折色暫移次月昌

鎮兌支另議知道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又該兵

覆支奏議

雲南司八

三十九

部咨為漕糧剥運漸通等事內稱給放軍糧扶

陳給新那支本折挽遲為速皆係戶部事既奉

有戶兵二部酌議行之

旨相應移會煩照

明旨內事理即速移會倉場總督先期設法曉諭務

使軍心樂從糧不後期即為妥便等因通送到

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軍興以來支應浩繁

倉庾匱乏臣部於凡可節縮者靡不竭盡心力

為

皇上留有餘以備不虞故臣等題覆倉場督臣錢春

通鎮督臣范景文等條議令京軍赴通支米可

省數千金脚價而脚米三升取諸晒揚虧折之

內又可省數千石耗米無非為節省一分則備

一分之用耳今

皇上軫念窮軍之苦而以在囤之米尚慮或未乾潔

加羨三升

朝廷無吝

明旨一頒頓令京營官軍踴躍歡呼無一不感

覆支奏議

雲南司八

三十九

皇上浩蕩之恩含鼓之澤而臣真自媿其井蛙之

見矣謹悉如倉場督臣之議十月月糧將通倉

入厰新晒揚米按數支放其脚米三升仍取給

該倉餘米之內以仰體

皇上恤軍至意除一面移文各該衙門令其先期設

法曉諭遵行外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欽遵施行

崇禎二年九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營軍赴通支糧給新加耗

如議行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八

覆二年輕齋完數并糾怠玩有司疏

題為恭報崇禎二年輕齋完數并糾怠玩有司

昭勸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八月十四日奉

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臣李待問題前事內稱

稽查崇禎二年分輕齋銀兩完欠緣繇八月

十日奉

聖旨輕齋急需安汝盤如何全欠不解著從重議

餘分別具奏該部知道欽此又奉本部送該巡

御史龔一程題同前事等因八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通漕輕齋未完止二千有餘委宜

安汝盤已有旨了文廷望等着該部酌議具奏

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總漕冊開崇禎

年之銀於崇禎三年起解之數該額銀四十

萬三千五百六十二兩零內完解過輕齋銀

十一萬五千四百二十九兩九錢零又各府

縣奉文動置口袋五千四百一十一兩九錢

又經給運官折帶銀六百一十一兩二錢通

完過銀四十二萬一千四百五十三兩零內

解納太倉銀三十一萬四千六百七十餘兩
 項置袋銀五千四百一十餘兩給過折騰銀
 百一十一兩零原係奉文動支應准作全完
 總漕總河應扣河工車盤船料早脚銀三萬
 千五百四十餘兩及已報完解未到銀六萬
 千二百一十餘兩內江西未到銀三千八百
 兩湖廣未到銀七千四百餘兩浙江未到銀
 萬六百餘兩應天府未到銀五千六百餘兩
 州府未到銀四萬七千餘兩常州府未到銀
 千餘兩鎮江府未到銀三千餘兩
 銀五千二百餘兩勒令督催星速馳解今除
 完州縣不開外未完銀三千一百九兩零係
 廣巴陵縣及應天府句容縣江寧縣溧陽縣
 合縣相應分別具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齋銀兩關係漕運急需其完欠之數與賞罰
 典委宜分別振刷用示勸懲今查總漕部
 待問會同廷漕御史釁一程稽核疏冊內通
 已完銀四十二萬一千四百餘兩止存未完

二千一百九兩零內係應天府六合縣知縣
 如葵欠銀三兩溧陽縣知縣丁聖時欠銀七
 四兩九錢零江寧縣知縣鄭九炯欠銀一百
 十七兩二錢零句容縣知縣文廷望欠銀三百
 八十兩四錢以上各官除蔡如葵所欠甚少勒
 令全完免其參罰外其丁聖時鄭九炯文廷望
 未完一分上下量擬罰俸半年勒令通完湖廣
 巴陵縣知縣安汝盤欠銀一千五百三十四兩
 未完十分是為全欠法應重懲今姑擬降職
 級勒限速解如至年終不完即行革職為
 做積玩者也其已經起解而尚未到部者仍
 移文督催勒令速至臣惟輕齋銀兩每歲四十
 餘萬不為不多催徵省直遼廓數千餘里不為
 不遠若非總漕巡漕二臣李待問龔一程惟
 設法率領提綱何孫克濟又非各糧道王公
 夏時亨胡一龍胡爾德詹應鵬劉永祚黃應
 吳時亮極力調停犁然就理即各有司安能
 將若此斯其勞績顯著均宜照例紀錄以為

臣之勸庶賞罰明而

功令肅矣既經總漕巡漕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據奏二年輕齋完欠分數丁聖時鄭九炯文廷
望各罰俸半年仍勒限償完銀未解及解未到的
着行速催李待問龔一程併王公弼等准與紀錄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卷八

安女盤已經奉旨革職為民如何尚擬降級該司
官姑不究其已陵未完銀兩着接管官嚴催速解
該衙門知道欽此

覆監允高鏘條陳漕事疏

題為漕事積弊難返任事須要擔當謹陳未盡事
宜以聽

聖裁以重

國計以速漕務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八月二十三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江西監允福建清吏司
今降級員外郎高鏘題前事八月十八日奉

聖旨這條陳漕事諸款戶部酌議行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規條須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卷八

設於議單者何事不精詳倘能一一遵循則
世行之可也奈何法久弊生民病因之病
國而漕事蠹藪至不可言邇蒙

皇上憂深軍

一國明罰勅法漕事弊病業已霍然起色乃部臣高
鏘尚懇切條畫者蓋欲籍

皇上威靈立返

祖宗之舊規洗積年之陋耳臣請于所議各款而遂
項借著焉一日印官之交允宜親夫州縣糧官

皆貪鄙小吏印官憚於跋涉而轉託之若輩則
狐鼠通同而需索揮和所不免矣故必責成印
官親往交兌而種種弊害斯可已倘仍前偷
惰者聽監兌以白簡隨之而情面弗徇可也一
曰糧官之攬權宜禁夫惟印官不親開徵以致
糧官得索常例既得常例則糧官之欲已厭而
米能乾潔入倉者鮮矣故必使常例盡絕而後
收糧如法又必取徵完其結以定後日罪案庶
糧官有所忌憚而不至恣為濡染私受苞苴也

度支奏議

雲門司八

八

一日交兌之結狀宜先夫州縣糧官既具其結
於印官矣但官卑職小或不自愛暴者亦容有
之其稽查防範仍須有所寄故必取州縣印官
與盤驗推官本府糧官不扶甘結至開倉而糧
米或有短少濕熱之事撫按監兌即以扶同議
之而各官俱難辭其責矣一日運官之遴選宜
公夫領運糧米全藉運官而不肖漁利者多鑽
求承運以稽悞漕事極為病根謂宜遵照議單
嚴加遴選務擇廉慎者任之或仍以不肖之用

事壞之日并及選用之官庶遴選當而運弁無
復敗群者矣一日旗甲之影射宜禁夫僉選旗
甲務以殷實正身為主議單條列甚明乃奸猾
者百計躲閃而令無藉及外亦預名領選以致
盜米棄船往往見告令令本管官與本伍降佑
互相保結一船脫逃各船同罪而且究及清軍
之官則旗甲無盜逃之弊矣一日押運之事權
宜重江廣押運俱有通判各船自水次開幫經
踪各處地方責令通判務五日一報該省督糧

度支奏議

雲門司八

八

道轉報總漕巡漕二臣如有逾限稽延即將領
運官旗重加究處庶夾帶潛消而運船自速矣
一日轉駁之米宜清水次各船領兌糧米俱應
照數完運乃船不足而曰轉駁曰寄回無非大
家乾沒之計部臣高鏞之覺察贛州衙馮懋卿
乃其明証也今後有此等弊監兌即嚴行題參
糧道即盡法查究而毋致借虛名以耗
國儲可耳一日棄船之運官當懲窮軍領運船糧
既被運官剋剝而又無所賠償求免羈絆勢必

棄逃此實運官作之祟也今後旗軍脫逃即懲究該管官何以致逃之故庶運官知有所懲而不敢爲朕削矣一日減存之船宜早修夫舊船留修以待新運蓋欲預備堅緻無悞來年之事奈何領銀入手仍棄河干與勿減存者同耳及至臨期修船多不如法沉漏之害何可再踵今後應修減存船隻務責及時修船必期堅固如仍前棄置者官軍一體查究庶船糧有裨矣一日回空之船宜急修蓋漕船卸重回空往返江河經歷險阻圻裂必不能免回裝新運必須上緊修補方克有濟謂宜責令撫按委官早辦工料隨到隨修開兌既不乏船新運自無愆悞矣一日限滿之老船宜禁運船年久改造各有定規惟江廣船用楓樟易於圻爛而又經歷長江風濤險惡即萬分堅緻尚有他虞而以限滿老船者當之能保無損壞乎但議單內載楠木船九年雜木船七年改造業難再更惟責令造船官旗務如式堅固若不及年分而摧壞者照單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九

例參罰庶沉沒之患鮮矣一日掛欠之逃旗宜懲夫旗軍領運漕糧顆粒皆民膏軍儲乃汗旗折乾盜賣米數短少或中途破船或抵通掉臂貽累運官苦不可言今後漕糧抵通果係旗軍掛欠即令運官蚤爲聲說追比如潛逃者速行撫按提解盡法追比變產完糧庶旗軍知有三尺而盜逃者鮮矣一日拖欠之錢糧宜清夫輕齎銀兩隨漕起解原不容分毫拖欠乃或那克宗祿或州縣積逋亟宜徹底清查各歸正項那移者問之藩司逋欠者責之州縣責監兌部臣悉力行之一繩以法而拖欠之弊自消矣以上諸款或議單所已載者不嫌再爲申明或議單所未及者不妨因時裁酌總之議不虛談法在必行此又在監兌部臣破積習而任勞怨其於漕運或庶幾乎既經監兌部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九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九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這漕運各款既經覆酌依議着各監允司官飭行務清沿獎以肅漕規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八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九卷

覆僭運漕糧雨中有無濕損疏

題漕糧永折災折疏

題覆誤漕違限官員分別議處疏

覆漕院恭報崇禎二年漕折全完疏

覆大通橋糧倉遇夜微有濕損疏

題覆冀漕院查奏漕折拖欠疏

覆津門凍糧道廳漫不綜稽疏

覆刑部主事徐鴻起條議慎擇運解疏

覆加銜遊擊金玉鉉條議漕運事宜疏

覆漕院早完開幫依期回報疏

議增車戶脚價以蘇苦累疏

題催淮廠江廣新造剥船疏

題覆總河部院查察運河官員疏

題運弁劉羽侯等曾經虜患平價折抵疏

遵 旨回奏知州萬戶侯無俸可罰疏

題請通州修築閘壩工部照例協濟疏

原缺

度支奏議卷之九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覆償運漕糧兩中有無濕損疏

題為恭報償運糧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九月初

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等因

八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這五日內運過糧米因兩減數知道了著償程

加運勿候限期至兩中有無濕損還查明奏報該

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隨即遵行京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通廳倉大通橋稽查運過糧米兩中有無濕損

據寔呈報去後今奉本部送據京糧廳即中寶

星呈稱奉本部劄付該職隨即移文六倉查取

去後續准舊太倉開稱查得八月二十一等日

兩中進過糧米每日有三千餘石內濕袋有三

百餘條然外濕而中乾到回卸米用蓆厚蓋隨

于二十三等日揭回晾晒並無損傷又准南

新倉開稱本倉兩後所進漕糧其中間有濕潤

隨令倉役簡出攤晒稍乾方令歸回仍候總明

似無濕損又准海運倉開稱本倉自八月二十
二等日雨後進過漕米逐查並無濕損緣奉

功令森嚴沿途防備苦蓋米色如常未致沓爛又

准祿米倉開稱本倉每日所進漕糧金無濕損

隨到隨卸即令歇脚如法苦蓋遇雨倍加蓆片

亦無濕損又西新北新二倉俱稱微有濕潤并

無損壞各等因又奉本部送據坐糧廳降級戴

罪管事郎中丁沅芳呈稱八月二十一二十二

日雖天雨不止然職於未雨之先責令兩壩及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五開經紀車船戶等役預買蓆片專備不虞是

以兩日遇雨即時多方苦蓋可運者運難行者

停幸無濕損又據大通橋主事王忠孝呈稱前

月二十一二十二日連綿天雨露積橋糧本職

誠恐濕損預為料理或搬運號房或多蓆苦蓋

幸保無虞止有月字號車戶李傑盈字號車戶

徐承恩因逃去無踪堆米日久職令白糧車戶

帮運查附地糧米遇有十餘石沓濕畧加晒揚

便成佳粒原非腐朽又近日荒字一號經紀

加智押龍虎衛米一百石到橋驗其米色中有

一二朽粒及詰經紀則云普濟落堆遇雨所致

當今本經同車戶如法晒晾運進外有玄字五

號經紀素文焰因普濟開沉船濕米現有三十

九石本經在橋攤晒雖有沓濕不為損壞俱經

呈報督部訖升斗滲漏不宜以煩

聖聽既蒙劄查不敢不據實開報各等因到部送司

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微解每

兌改米二石原有帶微蘆蓆一領內七分折色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三分本色同微同解名曰隨糧蓆片以備沿途

苦蓋與倉中鋪墊斯正防天時不測之陰雨也

又查通糧廳每歲例於未雨之先俱令各役預

置蓆片如遇天雨多方苦蓋近日開填剝運率

用此法其無濕損有繇然矣及至大通橋乃係

水陸交接之間恐有不測設立號房以備陰雨

以故該橋轉運亦無濕損此外不過行運馱載

之際或于途中遭雨一時趨避不及間有濕者

業經各倉司屬俱知典守在已即令倉歇攤晾

晒乾斯又無虞濕損者也至于已逝車戶李...

徐承恩糧米露處稍有沍濕業令白糧車戶...

為幫運經紀鄧加智表文昭運糧或落堆遇...

或沉船被濕俱經該橋驗看勒令攤晒乾潔...

運則雖少濕而不為害今蒙

明旨查問不敢不據實以對者也緣係奉

旨詳查合應遵

旨具奏謹具本題

知

度支奏議

崇禎三年九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據奏沉舡濕米不為損壞附地沍濕略曬便...

似無此理且李傑徐承恩逃去曾否根緝堆米...

當查運何日久延推并南新倉稍乾歸固似無...

損等語俱非確報還着查明具奏欽此

題漕糧永折災折疏

題為遵

旨查奏漕糧并永折災折數目事雲南清吏司案...

九月二十一日奉本部恭接

聖諭每年漕糧四百餘萬其中永折災折若干保...

地方因何折起折銀若干著戶部查奏欽此欽遵

傳奉到部送司查得漕糧四百萬石外帶運...

米四十五萬內原少三萬六千六百一十九石

一斗九合通共總額四百四十一萬三千三百...

度支奏議

八十八石八斗零內永折糧三十二萬七千...

九十七石零共折銀二十二萬五千四百...

七錢零內湖廣折糧三萬七千七百三十四...

七斗折銀二萬六千四百一十四兩二錢...

山東折糧七萬石折銀五萬一千四百五十...

兩一錢三分零河南折糧七萬石折銀五萬...

千兩南直蘇州府折糧一十萬六千四百九...

二石六斗九升零折銀七萬三千九百三兩...

錢八分零鳳陽府折糧八千五百七十一石...

一升折銀四千二百八十五兩一錢五分准
 府折糧一萬四千七百石折銀七千三百五十五
 兩揚州府折糧二萬石折銀一萬兩又淮安府
 睢寧縣災折糧三百三十石折銀二百三十三
 兩零寔在本色糧四百八萬五千五百五十三
 石八斗零內昌平鎮糧二十二萬八千四百八
 石五斗密雲鎮糧一十五萬四千八百一十五
 八斗薊州糧二萬五千石天津糧六萬石天津
 截留三十三萬石又新議截留運薊永兵餉米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一十萬石今自四月十六日祭場起至九月
 八日止運過京糧一百八十一萬一千六百六
 十石零通糧六十六萬一千八百三十三石零
 又漕院龔一程題有漂失米一萬三千三百八
 十八石零連前永折災折及津邊京通各項共
 米三百七十一萬二千九百有零其餘見在剝
 運至于因何折起根源從來已久大都因地方
 產米不廣及轉運艱難之故耳合行具奏案呈
 聖訓該臣等看得漕糧四百萬石邊糧四十餘

萬七省直之輸將數千里之轉運以充京通
 積貯而供億兆之軍儲誠

國家之大計大利也非遇地方重大災青不敢
 議改折若夫永折或因地瘠民貧災折或因水
 旱頻仍不得不為斟酌調劑無非使民易辦而
 各官易徵耳今奉

明旨着臣部查奏查得漕糧四百萬石外帶運邊糧
 四十一萬三千三百八十八石八斗零內永折三
 十二萬七千四百九十七石災折三百三十五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天津截留海運三十三萬石截留薊永兵餉
 萬石津密昌薊邊糧四十六萬八千二百一十
 九石三斗今歲自祭場起至九月十八日止共
 運過京倉米一百八十一萬一千六百六十六石
 零通糧六十六萬一千八百三十三石零又漕
 題漂失米一萬三千三百八十八石零連前
 本折該米三百七十一萬二千九百一十九石
 零尚該存米七十萬四百石有餘昨臣詢之督
 臣該春回稱自本月十八日至二十二日約陸

續剥運米十餘萬石又在國在船米十二三萬石又起幫截津除原數外約多米二萬有餘然大都皆約數而非確數或有不正于此者未可知也總俟剥運完日方可銷算清楚耳又向來官旗俱以置策等銀扣抵追補每年掛欠亦屬不貲今歲雖轉運頗速或亦未能盡除積弊也其漕折銀共該二十二萬五千四百餘兩屢據總漕巡漕開報亦起解將完矣謹將本折糧銀數目查明具奏總俟漕糧轉運完日通行銷算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酌議另

奏施行所有原奉

上傳合行

進繳

崇禎三年九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前旨著查永折災折便須細開地方緣繇銀數如何含糊不明且既有每年字樣何以今年運糧抵塞還著逐款分行明奏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九

題覆誤漕違限官員分別議處疏
題為僭運糧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九月二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九月十九日奉

聖旨誤漕重處業經屢旨申飭今須通查違限久近擇其尤者以信前旨做後來該部如何稟從開復好生曲縱還著確議另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積弛有日幸賴皇上加意振刷務復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聖懷五內焚灼故凡于漕事稍悞者必力為糾論

敢一毫寬假頃該漕臣冀一程疏題省直職事

降級罰俸各官議令准免開復臣等欽奉查

之

旨以今歲糧運較往歲為早未必非諸臣協贊之

故戴罪者議令

賜免降級罰俸者議令開復臣愚以為蓋愆補過

微寬政茲蒙

四二二

明旨責臣部以曲縱益仰我

皇上如天之仁而雨露霜霰纖毫不爽臣等又憬然

于惟輕之為謬矣今該臣等覆按違限久近確

為酌議而輕重布之除知縣梁應奎逮問湖廣

撫臣洪如鍾知州張文德知縣馬斯斌為民湖

廣按臣黃宗昌推官徐日曦知縣賴昌祚費彥

芳照磨管九功俱降級另用恭可陞以不及論

劾山東糧道胡一龍已准致仕俱免再議查得

戴罪官八員內江西撫臣魏照乘按臣葉成章

奏議

雲南司九

原以撫按提衝於上糧既完足應免戴罪

道黃應秀詹應鵬應罰俸半年同知羅賓

官郭必昌楊希旦胡守恒四員俱應罰俸三

月各免戴罪以示薄懲者也又查得降級官九

員內糧道劉永祚應罰俸半年通判楊泰初

官王瑞旃知縣楊鼎熙王惟貞熊經胡靖共武

用贊照磨韓上桂教諭朱濟之九員俱應罰俸

一年各免降級以示重儆又罰俸官二員知

方岳貢史應選者過日久均應遞復者也至

常鎮道臣吳時亮與知府史應選前雖奉

旨戴罪但其允運督催漕糧尤多勞績尤著而時

亮漕糧關係家難罔恤所謂為

國忘家之臣相應并行免議以示激勸者也既

該司案呈前來相應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初一日具

題本月初四日奉

奏議

雲南司九

聖旨罰輕人玩必致誤漕前旨者通查違限欠

本如何不據限期分別各官違過時日以定

乃僅憑臆酌議殊欠分明近李待問又已有

一併查核詳確議定具奏欽此

覆院恭報崇禎二年漕折全完疏

題為恭報崇禎二年漕折全完事雲南清吏司

呈九月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漕御史

龔一程題前事內報河南等省直隸蘇州等府

崇禎二年分漕折銀兩十分全完并薦知府董

嗣謙知州張爾庚知縣宋際布政楊公翰等及

請今後查漕折輕齋完欠將藩司有司一體舉

劾同入考成各緣繇九月初三日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十一

聖旨據報二年漕折俱已全完戶部查奏湖廣河南

山東南直鳳陽尚多缺欠豈起解未到致難參

異有無別情着即查明回奏漕折輕齋同載考成

藩司一體舉劾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司遵即移付河南湖廣山東四川等司各查崇

禎二年分漕折完欠去後擬覆開九月十六日

又奉本部送據巡漕御史龔一程復題同前事

等因九月十三日奉

聖旨近來起解即報部者尚多稽延司道開冊

七日又奉本部送據總漕部院李待問會題

事等因十月初五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送到司案照本年八月

二十五日該本部題為遵

旨通核輕齋漕折銀兩以襄

國計事內覆輕齋數目并開漕折原額與崇禎二

年分漕折完欠河南未完銀一萬一千一百九

十五兩七錢八分山東未完銀二萬八千三百

一十三兩二錢二分湖廣全完南直蘇州府

完銀四萬兩淮安府新題睢寧縣折銀

十一兩未解鳳陽府額銀四千二百八十五

一錢五分全欠各等因九月初二日奉

聖旨這輕齋漕折銀兩完欠用存數目知道了未完

的行總漕及各撫按勒限催解爾部亦當體念國

計空虛民力困憊務節省贏餘以圖可繼毋但

到隨發有同漏卮欽此通行欽遵在卷今御史

一程會同總漕題報漕折完數與本部互異

着部查明回奏又奉查明具覆隨經備取各

到細數的確磨查以便題覆去後今准河南布政司差存
 付開本年八月二十三日河南布政司差存
 縣主簿孟世選解銀三千三百三十五兩一錢
 四分又九月十二日差鄭州判官王業溶解銀
 七千八百六十兩六錢四分山東司付開本年
 八月二十八日山東兗州府差官張洪賓解銀
 八千四百一十八兩三錢五分又九月初五日
 濟南府差官章燕解銀四千八百九十四兩八
 錢七分外東昌府尚該一萬五千兩先經前
 司案呈于崇禎元年十月二十九日具
 遼米該府動用開銷訖湖廣司付開該省額
 二萬六千四百一十四兩二錢已於本年
 月內解完訖四川司付開本年八月二十五
 日南直蘇州府差官馮國詔解銀四萬兩六月
 三日鳳陽府差官張正之解銀四千二百八
 五兩一錢五分九月初四日淮安府差官
 乾解銀二百三十一兩俱到部訖各等因
 查得各司所開收過各省直漕折備合本

欠數目今皆全完相應據實具覆案呈到部
 臣等看得漕折改本色為折色較實供漕
 勞逸固有間矣其徵納之數應與漕運同時
 解寧得反居其後年來小民熟于刀頑有司
 於督責徵解不前所從來矣今歲賴
 皇上明燭群情法飭怠玩並漕折輕齎同稽完欠
 方面有司共議功罪頒立考成悚勵百辟而各
 藩司有司亦各竭力督徵崇禎二年漕折共計
 二十二萬五千六百三十八兩七錢六分零
 河南山東湖廣等省蘇州鳳陽淮安揚州
 先解續解相繼畢完可謂奉法惟謹而總漕
 漕督催之力亦有不可誣者矣其布政楊公
 等知府董嗣謀等知州張爾庚等知縣宋琮
 委應紀錄以昭激勸者也但漕臣龔一程題
 各省直漕折全完而臣部前覆疏中猶多未
 完欠互異宜厘
 聖明之詰問也顧外內事體不同則完欠自應
 各有司徵完錢糧先報司府起解旋即轉文

院漕臣據司府之報旋而

上聞然不能瞬息抵部也臣部惟據見在為言則

日不到部終不敢便以為完矣臣等具疏於

月未旬維時省直欠數各有不等曾未閱月而

皆陸續完納則漕臣之所報固不爽也內惟

東派買遠米所用漕折新餉司原未行文坐定

及得漕臣清冊乃始知其已完亦當准與開銷

者也

明旨所謂起解未到致薦忝互異者真

明見萬里之外矣至于漕折輕齋均為正額

查有司完欠而不與藩司糧道一體舉劾同

考成終有滲漏不周之處斯誠振飭漕務之

端所當示為定例者也臣部前奉查奏後奉

覆謹備悉顛末以副

明旨伏乞

皇上俯鑒巡漕總漕所報與臣部原疏互異中未

不同金無別情并乞將全完方面有司准行

錄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二年分漕折全完并奏報異同緣繇知道了

公翰等准紀錄該部知道欽此

覆大通橋糧倉遇夜微有濕損疏

題為恭報備運糧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九月初

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等因

八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這五日內運過糧米因雨減數知道了着僱程

加運勿悞限期至雨中有無濕損還查明奏報該

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隨即遵行京

通屬倉大通橋稽查詳明案呈到部於九月二

十日題覆訖續于九月二十五日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九

聖旨據奏沉船濕米不為損壞附地泡濕畧曬便佳

似無此理且李傑徐承恩逃去曾否根緝堆米便

當查運何日久延推并南新倉稍乾歸回似無濕

損等語俱非確報還着查明具奏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送司行文京糧廳大通橋核實速報去後

隨據大通橋監督主事王忠孝呈稱漕運舟車

剝換之際防護極難先是八月二十一二十二

連日淋雨晝夜河干督率苦蓋幸無他虞惟

有李傑徐承恩一役逃走職即差役跟尋仍行

該坊遍緝查無踪跡隨詳督部報補蒙諭白

車戶幫運部批及坊官回文可覆而核也逃

跟緝以便報詳數日之間無人供運致有積

後雖設法幫運續到之米又多未能刻日清

適值陰雨淋漓上固用席苦蓋附地偶有滲

勢所必至力無如何非延推不行查運之故

遭濕與積朽不同且為數不多一晒便乾實無

泡腐若內河沉船責在經紀但登時撈晒不致

損壞曾經驗過俱是據實之詞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九

聖明在上升斗必以直告安敢冒昧取戾等因

京糧廳署即中事主事寶星呈稱蒙查南新

歸回米石有無濕損本職即移該倉行查去後

本月初十日淮南新倉監督主事張堪手本回

稱查得本倉八月二十二三等日雨後所進糧

石係沿途苦蓋不及到倉間有濕潤者當據各

衛稟稱親督歇脚簡出攤晒歸回彼時奉文移

查運旗俱未到倉尚未如式晒揚見數委聞

濕不得盡報無濕但懸度未確亦不能驟報有

損原是兢業一念不敢

上欺耳迄今晒揚收受已完乃知果無滙損相應

實回覆等因俱經到部送司各案呈到部該

等看有得漕糧關係

國儲地方輸之則百姓之脂膏倉廩貯之則二

之命脉仰塵

宸衷非一日矣臣等兢兢率屬拮据備運惟弗稱任

使是懼倘有濕朽滙爛而朦朧隱匿豈義之所

敢出哉前八月內遇雨有無濕損一節已

奏明

皇上仍恐覆奏未確奉

旨再查

聖慮淵深周至無微不至而臣等益不勝惶悚

既為明諷復行暗訪而還質兩司官之回文

得大通橋之有滙濕也原以車戶偶逃適然

兩跟尋者既未驟獲幫運者又難遽到前米

積後米復至附地滲濕理所固然第非濕久

積者比則晒之而乾易易耳即內河沉船隨

隨晒經紀自有崇責河干自有衆目主事玉

孝利害切身固不為逃役留寬縱之路亦不

濕米開曲徇之漸也至南新倉稍乾歸國似

濕損等語原以歇脚攤晒運旗未揚勢難確

始從活語今晒收已完果無滙損該倉主事

堪已具有確報矣然則初之大通橋纖悉必

者正以

聖明在上不敢少自隱諱以明勿欺之衷而南新

之初報疑似者亦不過兢業一念據實剖陳

題覆冀漕院查亦漕折拖欠疏

為漕銀徵解太緩累谷催取不前恭請

明旨申飭速完以濟急需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九

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漕御史龔一

題前事九月初三日奉

聖旨漕折正額錢糧如何積歲久遞屢催未結這

完各官姑免降俸住俸未完的該部分別議處仍

嚴限督解其動借銀兩着該撫按速查完補不得

玩延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總漕部院李待問

未收而輒為確報萬一或涉於欺且其

損壞今日固可正告之

皇上也大都橋倉之事正可相對金觀該橋以轉

為職掌該倉以收貯為職掌假令閘壩果有

腐則通橋必不收受通橋果有損壞則六倉

必駁回前五五月間濕米成塊橋倉紛紛爭

同聚訟而今次固寂然也倘使果泡爛不堪

橋又何利於閘壩而運之六倉又何愛於通

而救之屈已徇人而置自己之功名性命

顧非人情矣伏惟

聖明垂察幸甚臣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三年十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橋倉濕米無損知道了車戶既近即宜報

何數日無人供運致堆積滲泄且李傑徐承恩

報必有保認何邊查無踪跡顯是猾胥通同乘

刁勒還着嚴緝究明具奏欽此

前事十月初四日奉

聖旨這漕折銀兩奉旨查飭方新著將本內完

官嚴行分別議奏不得漫徇該部知道欽此欽

通抄到部送司又奉本部批據錦衣衛經歷

經歷饒若蒙呈為災邑後邀改折之

命陞任因為難完之局乞恩詳察以寬罪戾事內

卑職原任清河縣知縣因天啓六年准北州

十分災傷百姓逃亡漕糧無措兩院交章乞

請改折至天啓七年春方得准改折三分而

年十一月內已叨陞順天府通判矣其任內完本色七分業已完解無欠而改折於離任後者自有代庖應徵非職力之所能及也伏祈垂察陞任在先改折在後代為超豁等因奉批雲南司查明入疏奉此除全完各官遵

明旨免其降俸任俸通行遵照其未完并借動銀兩業經呈堂各行各該撫按定限十一月完解查未完各州縣有全未完者有完不及額者相應分別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折銀兩

隨糧起解原係惟正之供乃向來有司風以致積逋數多今雖極力催督除全完者奉

明旨姑免降俸任俸通行遵照外惟是新舊併徵累州縣仍有十分全未完者亦有完不及額者在原管經徵遺欠於後各固難逃而接管代仍遺于前例亦難追今該臣等查據漕臣程凱如海州原管知州董密見任代催知王崇士清河縣原管知縣饒若蒙署印代

歷馮應元蘆氏縣原管知縣劉堯派接管知縣蔡可陞獲嘉縣原管知縣程調羹接管知縣應奎江陵縣原管知縣黃昌見任代催知縣瑞豹以上五州縣俱全未完者又如華容縣原管知縣戴文選署印教授許邦璧知事康以見任代催知縣胡順桃源縣原管知縣李惟新新任代催知縣鄭贊益城縣原管知縣楊世祿見任代催知縣馬文耀以上三縣皆完不及額者除清河縣知縣饒若蒙陞任在先改折在

未完漕銀既非本官之事相應免其恭縣知縣梁應奎已經速問程調羹以患病海州知州董密以年老蘆氏縣知縣劉堯以不恭可陞以不及桃源縣知縣李惟鳳鹽城縣知縣楊世祿均經論劾宜免再議外其餘各官海州知州王崇士經歷馮應元江陵縣知縣瑞豹署華容縣事教授許邦璧知事康以恭縣知縣胡順桃源縣知縣鄭贊益城縣知縣馬文到任在後而接管代催者雖非各官之

逋負而不能督催完解亦難辭相應通行
俸勒令督催糧完開復若江陵縣知縣黃昌
經行取華容縣知縣戴文選已經陞任祇緣
年急撫字而緩催科以致今日逋正課而貽
累相應于見任官降俸二級仍候糧完開復
示懲創以儆後來者也其各未完銀兩行令
法嚴追限十一月完解如仍前拖延者另行
加叅處至於借用銀兩在湖廣以

藩王之費借動銀八千四百四十五兩零先該

部于查核輕賈疏內具題矣在蘇州府

價那借嘉定縣銀九千餘兩錢糧各有項款

借必須索償相應責成撫按督率道府速與

補亦難久假不歸者也既經總漕部院李待

巡漕御史龔一程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十月三十日具

題十一月初五日奉

聖旨漕折正供何得一任拖欠甚至十分全逋
玩肆王崇士等念係接管姑依議任俸督催
遲違定行重究黃昌戴文選全未完糧原不
今從見官僅擬降俸將來劣令只須俸遷便
事豈足示懲至云糧完開復是彼既貽累後
復因人利已國法人情公平何在還着該部
錢糧典例另議奏奪欽此

奏議

雲南司九

覆津門凍糧道廳漫不綜稽疏

題為官旗盜賣漕糧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卷查

月初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

內參泗州衛千戶應襲朱九臯并湖州等衛所

運官申永基等八弁隱匿暗囤凍糧緣繇八月

二十九日奉

聖旨這朱九臯等掛欠漕糧至二萬餘米既無存

亦烏有法紀蕩然着送法司嚴究追比正罪至津

門凍糧報完已久如何尚有申永基等暗囤

全不綜稽徑云竣事職守何在都著明白奏來

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遵即呈堂移咨刑部

劄京通二廳將朱九臯等解送法司嚴究追

正罪仍咨津部及劄津道即查申永基等暗

囤未報投文申報都着明白具奏去後今准

天津部院咨覆前事內稱備行餉道轉行兵

兩廳細查申永基等暗囤凍糧情跡隨據該

呈稱案查湖州所千戶申永基原領運漕米

萬一千四百八十一石四升八合七抄三撮

門去冬止收其進城凍糧三萬九千一百一

一升掛欠糧一千三百八十九石七斗三升

合七抄三撮溫州衛百戶張問禮原領運漕米

九千二百九十二石三斗六升五合三勺津門

去冬止收其進城凍糧六千八百四十二石

斗掛欠糧二千四百五十石一斗六升五合三

勺溫州衛百戶管天爵原領運漕米一萬八千

八百七十三石二斗二升七合二勺五抄津門

去冬止收其進城凍糧一萬五千九百七十

石二斗掛欠糧二千九百一石二升七合二勺

五抄溫州衛指揮朱良弼原領運米一萬二千

六百二十五石六斗八升五合津門去冬止收

其進城凍糧一萬一千三百九十二石三斗掛

欠糧二百三十四石三斗八升五合寧波衛千

戶朱良輔原領運米一萬二千六百九十五石

五千四升七合五勺津門去冬止收其進城凍

糧一萬一百石掛欠糧二千五百九十五石

斗四升七合五勺寧波衛千戶李茂英原領米一萬一千五十五石六斗二升五合四勺津門去冬止收其進城凍糧八千七百八十七石九斗掛欠糧二千二百六十七石七斗二升五合四勺寧波衛千戶高明原領米一萬五百八石三斗六升二合五勺津門去冬止收其進城凍糧八千五百二十五石五斗五升掛欠糧一千五百三十二石八斗一升二合二勺台州衛千戶趙天爵原領運米九千二百九十五石四斗

雲南司九

二升八合六勺四抄津門去冬止收其進城凍糧七千四百六十九石五斗掛欠糧一千八百二十五石九斗二升八合六勺四抄以上收過八弁凍糧已經照數報入一百六萬二千七百四斗二升五合九勺四抄數內俱經盡數發運完足此外津門並無顆粒遺剩者今奉查申永基存留之米該本道備行兵糧廳親查得姚家灣有申永基囤貯米四百四十石朱良粥米三百四石旗甲劉進明米四百一十石朱良粥米

五百五十八石三斗管天爵米三百二十四石張周禮米五百石俱於六月纔到皆失風朽爛不堪津門不便收受其李茂英趙天爵高明則並未有續到之米無憑可稽等因據此竊照津門惟司專發海運原非經收漕糧去冬因屬缺斤奉

旨責令津門將上下凍糧盡數入城以避不虞且所收之米業於六月二十四日已發運報竣此外申永基等五弁失風之米今年六月纔到皆係朽爛自當赴京通銷莫津門不敢再收以堪之咎等因呈報前來該本部院看得申永基等米固沍爛然係去年冬截數內尚有掛欠知許因何津門不為收受及查呈報各弁米數與部咨不投復駁行該道查議間據該道呈稱復行兵管兩廳親驗各弁囤米確數據報與前無異再照津門

奉 欽 派 糧 一 百 六 萬 二 千 有 奇 之 數 在 六 月 二 十 日 內 部 咨 行 查 申 永 基 等 米 在 八 月 二 十 日 內

報數在前谷行在後津門未奉部文何敢
追究等因呈覆到部院據此看得去年漕運
遲凍阻甚多後因虜警奉

旨將津門上下凍糧盡數搬運入城計總收一百六
萬二千餘石而截留之三十三萬在焉數經
奏報運且發完突於六月間申永基通一呈于本
部院要將續到失風撈救米四百四十石免求
津門收受抵補掛欠數目當經駁批二年漕米
三年此時方運到可訝也米經撈救即晒揚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三

充數應否收受仰督餉道查報續覆該道
米色不佳不敢輕收應令起通糧廳銷笑等因
若張問禮等並未有一字於部院該道夫孰從
而知其米之有無美惡也津門囤貯凍糧如
方且費腳價覓舟楫竭向京通輸挽若其
赴京通交納而暗寄囤于津門此其心何心
即使米色乾潔既已
奏報前後參差數目淆亂且不便於收受况

失風撈救盡是腐朽不堪到處憎嫌作何
一悞不堪再悞又誰肯代運官任沓米之
運官旗甲強半積奸巨猾以盜賣為常事
匿為固然明知其米色沓爛乃欲以津為
納汗之藪不售明知在通廳銷笑乃欲以津
躲閃影射之地又不售狡詐多端乾沒無忌
不一重懲之長此將安窮乎漕糧關係甚重
粒皆屬軍需申永基等見囤沓爛之米應該
何易換其餘掛欠之數應該作何追賠總在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三

准近例令通廳追比銷笑擬合回咨題覆等因到
奉批雲南司查議奉此案查本年八月初九
該本部題據坐糧廳呈詳運舟朱九臯等盜
漕糧緣錄內并議湖州等衛所八運舟申永
等隱匿凍糧等因奉有該道廳經營各官全
綜稽經云竣事職守何在都着明白奏來之
旨已經欽遵谷行去後今該天津部院轉行餉道及
兵管兩廳詳查申永基等暗囤米數情節咨復

本部代奏前來查係事干

明旨業即呈堂復咨具奏去後今又准天津部院

前事內稱申永基等暗囤凍糧已經本部題

奉

旨着令明白具奏前本部院已據該道廳之呈詳

咨請覆正以本部之所題參者還請具覆探情

度理似為妥便希將前咨再一覆核即為覆奏

等因到部奉批雲南司具覆奉此相應從實具

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浙江湖州等衛所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弁申永基張問禮管天爵朱良弼朱良輔等

英趙天爵高明等領運崇禎元年漕糧頭運

至津門交卸今經查有納欠數目其為津門

留無疑而續來暗囤之米其為截留內掛欠亦

復不奏夫留津之米應在津納完即赴通銷案

舊例昭然申永基既係截內續到之糧何以津

門反不收受通廳懸有徹底清查之例何以各

弁竟不投文此其如鬼如賊之情狀誠有不可

得而方物者案查本年八月初七日據申永基

等八弁呈稱去年十月旗甲劉進明等在東

地方失風撈米蒸晒今日今年六月方到夫

平為漕渠開河非有巨浪洪浸何至失風即

風矣春和凍泮至津亦易迨至六月新運之

通者不啻大半而舊運及淹其後則中間九

光陰作何狀耶各弁押運各駐本舡即云旗

劉進明等失風矣各弁各舡豈俱失風而滬

若斯耶漕糧續至津門則米當在舡內何以

發暗囤止一申永基呈報而張問禮等并不

報耶臣等深求其故而不可得此非原起暗

為乾沒計則係續買濫惡為擔抵計奸貪狡

誠無一可者也試觀李茂英趙天爵高明

與申永基等先經同赴臣部呈報失風今經

津查核金無顆粒此其晚論又可詫矣至于

廳原報米數與今津門見在米數亦多不投

當以津門為據者也及查津部咨稱米盡朽爛

不堪到慶憎嫌似已無可收拾而各弁之設

侵欺支吾強辯亦極可痛恨今惟先發八弁

速

赴通廳會同津門銷筭截留掛欠正改尖耗
目儘法追比朽爛漕糧令其變價買補無容
假不足則行文該省變產完糧仍送刑部究
問以應得罪名庶知
國儲不可奸而

王章不容犯矣若津門餉道張志芳同知王秉衡專
管截漕乃以報竣之後原額已足不便於收受
不代為轉輸亦是實情惟是未經申報臣部是
為查究終屬缺事宜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聖明之詰問職守而都著明白奏來也但前因津

浥爛餉道張志芳已經戴罪管事同知王秉衡
亦已降職三級為公受累正自不淺則其賭
浥爛之米固其所談虎而色變者又似無容過
求也頃准津部翟鳳翀移咨臣部代覆臣謹備
述顛末以聽

聖裁總之運弁侵漁影射習慣已久支吾閃爍百倍
尋常要當盡法追糧仍行提問以重漕務而不
得卸過於道廳以恣其展辯者也既經督臣咨

覆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奉

聖旨申永基等回米作姦法當重究著法司通行提
了仍同該部差的當人役押往通津銷筭漕數具
奏張志芳王秉衡失於申查明屬溺職前旨詰他
何以報竣這本內仍云竣後額足不便收受是於
登對之義何在還著明白奏來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三十七

覆刑部主事徐鴻起條議慎擇運解疏

題為微臣在刑言刑仰體

皇上良法美意以策運解以省耗煩以實

國用以裨全治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十月

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刑部福建清吏司主

事徐鴻起奏前事內條議運官解官委解委運

四事各緣繇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運弁解官委宜慎擇可杜耗欠兼省比追這本

說得是着該部詳酌議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奏議

雲南司九

三人

三

司奉此查得刑部主事徐鴻起條議運官

實解官用科甲委解委運分責藩司知府四

有裨

國計相應遵

旨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事之故在拖欠解

銀之盡在花銷兩者年來無不講求善處然卒

莫有直探本源而為之所致掛欠花費年甚

一年而叅送追比亦日甚一日今刑部主事徐

鴻起職司追比慨然見筮朴之無益而期為

本之論業蒙

皇上採聽俞允著令臣部詳酌議覆臣等遵即詳

條款一曰不許貧弁運糧夫貧弁固蕭然無

者耳其賂壑之慾政深也一得運糧事權在

視為已有舉凡水次賣米償債遊房婚嫁嫖賭

之類勢有必至及上糧日能保不拖欠乎如

官於僉委時能擇衛中之廉幹殷實者以克之

則必以身家為重自絕賣米花費之端而上

之拖欠其何有焉一曰不許吏員為解官夫

員貪財舞文自其天性一官委解而

之心生矣甚而沿途遷延甚而恣意侵蝕

朝廷之金錢明恣若輩之吞吸也如委解錢糧

易轍不任吏員而任科甲降官最下亦用精

貢監則彼前途尚遠自以功名為重自然

必削而解銀之侵耗其何有焉一曰解官委

專責布政太守夫解銀至京其任重而途遠

可視為等閑茫無責成今後各省解官解亦

司選委兩直隸解官聽知府選委異日解

有債事則布政知府各以踈縱議處從此
必慎錢糧自無蠹蝕之虞矣一日運官委任
責府官夫一郡之運弁貧富減否該府正佐
員知之熟矣但曲徇情面任意差委而忍
之

公家今後知府及清軍同知奉文僉委運弁務取
素行端謹及家道殷實者後日運弁交糧完
即府官之稱職與否係之其南京運事屬兵部
為政者責成兵部職方司官亦照前例以此

功亦以此論罪則必惕於終而慎於始何

用匪人自貽伊戚而漕儲之虧欠者鮮矣以

四事實止二事見若平平而實清理漕政轉解

錢糧之大關鍵也惟務著實申飭舉行則倉儲

自實庫藏自克可以省恭題可以免追比而

國計漕輓終賴之矣既經該司具奏前來相應

請恭候

諭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運弁解官責成各該管衙門嚴加選擇功罪
體並論依議着實飭行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臣

覆加銜遊擊金玉鉉條議漕運事宜疏
題為漕運係軍

國大計與除在設法得宜謹以微習熟的確者酌
陳蠶見以備採擇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十
月二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阜城門城守協
理神機三營加銜遊擊金玉鉉奏前事內議編
漕成伍及取餘軍為外水各緣繇本月十八日
奉

聖旨這所奏有關漕務該部即與酌覆本內訛字太
多殊欠敬慎着改正行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查得加銜遊擊金玉鉉具陳漕河利弊奉有
明旨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政重務也
國儲重事也飛輓則當按期而前遇警則宜有備
無患俾捺舟皆可稽之籍而入庾無旁漏之虞
臣竊劇心條畫刻意振刷詎敢踈漏而誤
國計哉加銜遊擊金玉鉉前五月內曾有設法
運一疏續該兵部酌議欽奉

中軍不必添設今復更端而有此既臣謹仰

皇上重漕至意細行參酌查得今歲董漕諸臣凜
明旨六月抵津九月回空嗣此限程既定竭蹶恐
誰敢延緩逾期自貽伊咎則夫挽運為速可無

容復贅矣惟是船艘脫幫截劫抵間則防護宜
嚴也緯挽萍棍逋逃莫問則正身宜覈也前者
聖旨不曰各省自為聯絡無縱為合備徒耶是必合
伍晝夜無柰嗚咆彼此互擊各船原有器械運
弁加意隄防編漕成旅未為無裨水夫渙散務
取衛結一人作奸十人連坐做保甲之意行約

束之法諸凡盜賣捕和因而挫報漕流假手
焚坐致虧損正額誠宜亟行懲飭者矣如謂外
水不宜召募即取本衛軍餘此是從來
祖制宜爾惟軍餘不足故輔以外水今欲申飭
舊制未為不可顧方行何如耳又稱侵漁盡係奸旗
掛欠獨累運官恐不盡然夫水次折乾沿途侵
渙不肖運官每每貪餌同弊可駭諉之旗甲外
水哉新例到壩則官旗俱取歇保掛欠則旗甲
盡勒攤賠誠不必借端波累致弛領運之擔

也該弁所議大都皆

明旨所已悉及臣部所屢陳者詎果剖人之所未

者哉抑有說焉金玉鉉一加銜武弁非實職也

前疏實欲添設中軍未蒙

欽允故不勝技癢轉託歷任漕河悉知利弊為自薦

自媒之嘴矢耳

聖明雖無言而不採該弁實有為而後發不得不為

拈出者也相應題覆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漕規船政已經新飭其嚴防護查正身依議行

旗甲水夫正須運官約束若掛欠侵欺本弁何能

委責以後但有益欠等弊官旗一體追治該衙門

知道欽此

覆漕院早完開幫依期回報既

題為請明開幫定限仰乞

嚴飭遵行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十一月十四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巡漕御史王邦柱題前事本月

十二日奉

聖旨僨運須早開幫這所奏各撫按查報限期戶部

即與酌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本部於

本年九月內題

准新例起兌開幫各省直漕糧派給各衛所運官領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四

兌山東河南江北江南浙江江西湖廣俱限

二月初旬領兌呈報督糧道及監兌查覈大縣

不過半月小限不過十日務要通完開幫撫按

具疏題

奏限自正月為始有司不完兌軍衛不開幫違限

一月者各罰俸一年違限二月者各降職二級

違限三月者有司革職為民運官降三級調衛

差操等因業經通行遵照在卷今巡漕御史王

邦柱題明開幫定限不得過正月中旬緣繇奉

旨下部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今歲漕糧業蒙

皇上明罰勅法轉遲為速各省直糧船俱已回空無

片帆凍阻者則到次兌糧自無前此之遲悞矣

臣部近奉

明旨酌定漕運單例通行頒布永為遵守而總漕李

待問又復分別遠近以定過淮之限視臣部初

議又加謹焉似亦無復滲漏也者惟是開幫一

節原係第一喫緊關頭查臣部條議各省直漕

撥發奏議

雲南司九

四六

糧俱限十二月兌完開幫責成撫按具疏奏

聞有遲違者分別降罰等因今漕臣王邦柱慮恐

移未免遲悞題

請再為申明令其刻不可逾誠有見於開幫之遲速

即基淮洪過壩之限期計日定時不敢以延緩

塵

霄肝之憂也合無照依所議凡省直各船起兌開幫

悉限十二月以裡盡數通完即有零船找兌亦

不得過正月中旬其撫按亦皆以正月中旬

實題報但違限者盡法叅處庶

功令森肅而人心之怠玩益振矣既經巡漕御

王邦柱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今歲漕船回空既早兌完開幫自當如期各撫

按定限正月中旬據實題報但有怠玩違限的

論有司軍律盡法叅處若撫按庇屬徇縱

罰該部再行嚴飭欽此

議增車戶脚價以蘇苦累疏

題為議增車戶脚價以蘇苦累事雲南清吏司

呈奉本部送據監督大通橋主事王忠孝呈

軍糧車戶天字等一十三號蔣良臣等各稱

役艱狀不能殫述其脚價一項幸蒙本部現

現支得以湊手但今年糧米新舊駢集脚價

湧東倉二十餘文西倉三十餘文種種苦累

等有典房鬻子者有產絕人逃者有削髮為僧

者種種顛連難逃洞察為此告懇多增脚價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困速漕實為恩便等情據此為照倉糧

運役也而橋役獨苦職自二月初九日接差

值開凍行糧兵戈之後車畜耗散職是以有

發舊價之請蓋不敢預支而求發舊正欲其

會車驢可速轉輸也乃軍需方殷未能應手

前僱募幾至半倍而又官旗南回押運無人

色晒折以及倒袋抗版諸事節節波累各役

成掉臂職是以有願求參罰之請無非目擊

艱故力為控額耳此猶曰凍糧之苦也乃

甫竣新運湧集向時行萬餘者今且行三萬

脚價高騰視前更倍於是變產鬻子削髮徒

諸態畢見日者停壓數多非職備運之不力

因鞭策之不前也幸蒙本部設法疏通令白

車戶爐頭幫運得人輕借積滯頓清因思白

減數幫運已為議遠近加增之價爐頭雖幫

萬尚未滿通橋一日之糧而皆不勝困累倦

思返則車戶之真正陪什可知也案查天啓

七年曾議加增一厘近始停革各役曾經告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蒙批別議夫以一年而竣兩年運事以

行三萬餘石名曰復古其實初始小民之膏

已竭

朝廷之涓滴宜施則新運加增一厘似可仰

而謬為祈請者也等因到部奉批移咨督部

議奉此遵即呈堂咨查去後十月二十七日

本部送准總督倉場尚書錢春谷據京糧廳

即中事主事實呈稱案呈天啓七年前督部

蘇茂相批據大通橋車戶王文忠等一百三

二名以草料騰貴

大工盛典分奪車畜告增脚價又該橋員外程道

亦以車役疲累難支具詳呈稱脚價一事職於

此非敢冒請市恩益熟觀事勢人情及今不

之計則悞運之罪職不敢辭而悞運之害有不

可名言者乞深維

國計垂念民瘼急為題

請庶民困得甦

國儲攸賴等因蒙批詳增脚價京糧廳酌議

奏議

雲南詞九

蒙此該前任主事趙建極相移行通

去後續准通糧廳回稱車戶具給東倉脚價

分一厘西倉脚價二分七厘已經先年巡倉

御史條議酌增三厘在內矣每年查有無除

泥滓會查詳酌可增則增如或精明毋使具

等因在卷嗣後或因泥滓或因錢貴或因預

車畜糧運來遲各役未免借墊之苦或因截

數多進京糧少各役猶多賒折之累是以連

脚價照例算給今年以工價倍常草豆騰貴

求議增似宜憐准但於既增之後求增值此

匱之日恐萬萬不能如車戶所呈六七厘之

也或酌增一厘暫示恤典仍照年歲豐歉天

雨晴查詳酌給不得求為定例等因到廳准

該主事趙建極看得供事子漕糧者惟車戶

苦蓋車戶脚價雖有額護而人畜時值原無

局往歲豐稔有人力可以代役有驟馬可以

雇尚堪支撐近以

大工木石山海器具併湊一時而米麥料草騰貴

奏議

雲南詞九

復異常比例告增亦貧役勢所必至也但

帑藏匱乏之時即各邊鎮額內支納每屬不

乃各役於舊例之外妄冀加添即賠苦堪憐

金錢其何出乎查各省直輕賚係通糧廳為

已經備繇移會去後今准前因合無俯照通

撥議每糧一石比舊例量增一厘總於輕賚

內通融加給分言之似存乎見少而總計六

非二千餘金不可因時制宜公私兩便至於

歉異時雨晴異候固不得執為永例者也等

在案此通橋脚價原增一厘之緣繇也自天
七年以後各役照此例支領未嘗增減此雖
時通融之法然行之已二三年各役認爲定例
各上臺亦未有裁減節省之議至崇禎二年
月以後忽經虜變各役運過糧數時迫不暇
領又前此俱係通州銷筭今日銀歸太倉各役
舊有長支扣筭未清今日長支俱清楚矣但
賚一項屢奉

嚴旨務節省贏餘以圖可繼故新添一厘屢經會

而迄無定論此近時議停之始末也

橋王主事呈詳車戶蔣良臣等所告該職願
看得漕糧轉運倚賴車戶爲役最苦然車戶
恃以運者車驟耳車驟價平則運事猶易車
價高則運事最難天啓六七年間

大工盛興山海分運草料湧貴故有加添一厘之
况因前歲虜變車驟焚傷且一年而兼兩年
運其賠苦不甚於往年乎加添之說原論
豐歉時之陰晴在今日更當論運之緩急

之迅速前此未有也各役變產鬻子削髮
僅完目前之局而借貸俱未還也若不稍
融恐來年之悞運更甚今年矣今查該橋
三月初一日起至七月二十九日止運過
六十七萬六千五百九十七石自四月十六
起至十月初十日止運過秋糧一百九十
糧有新舊總之本年之運事共糧二百五
萬二千八百九十七石每石一厘該加銀
五百八十二兩當帑藏告匱之時何敢輕

增然職廳非欲市恩而爲各役請命也
理新運在通橋莫急於車驟車驟之先備
時之雇覓價相遠也莫若將加添銀兩責成
橋監督按銀數而廣招車驟先期查照不許
公帑而還私債此於各役之苦累亦得少恤
於來年之運事實大有益矣此項雖係加增
復舊例然亦不可執爲永永之定例也相應
請等因到部據此看得車戶一厘脚價告增
天啓七年雖有因時加減之議年來各役煩

相沿認為定例近日輕資銀歸太倉彙奉
 明旨務期節省遂欲議停一厘迄無定論第減於
 稔事平之際在各役不見為厲議者又何必在
 若輩爭涓滴於公帑也如今歲車役值屢變後
 逃亡消乏者過半車畜人夫既無預備凍糧新
 漕一時湧至催覓之值倍於往昔各役之泣訴
 求增於此外者不知凡幾又安能更減之於此
 內也合無仍照舊例准復一厘如數查給責成
 該橋督令廣募車驟為新運地度

雲南司九

朝廷之德意普而下役疲累藉以少甦等因到

批雲南司查議具題奉此查得大通橋運糧車
 戶自虞變之後雇覓車畜倍為艱苦比照天啓
 六七年舊例告增一厘既經督部查議前來相
 應題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車戶運糧腳價東倉二分
 一厘西倉二分七厘此先年陸續酌議定例也
 自天啓六七年間工作盛舉軍役煩興一時車
 畜價倍於昔各役苦累不堪每石議增一厘

恤其私此亦因時權宜之意二三年來各役
 例支領業已視為固然頃緣輕資收入太倉
 奉

明旨務期節省新添一厘遂欲議停臣等
 作弊疏內已經題明在案假令專一
 便當力為斬絕奚必鯁鯁然為若輩請益哉但
 自虞變之餘郊

幾物方消亡過半車畜人夫又較難于天啓六
 年矣矧奉

雲南司九

明旨挽運為速刻日轉輸車畜脚價一時騰

數倍往昔幸賴白糧車戶寶泉爐頭協力轉
 加價鼓舞而後竣事今在各役尚猶奢望于
 厘之外而欲再減于一厘之內則臣等不能
 為之躊躇矣且轉盼又當新漕一切運務更
 早辦而令各役以缺望從事非便計也除上年
 凍糧已經題明停止不准加給外其本年新
 秋糧合無照依所議將加增一厘仍舊支領
 令該橋預募車畜務求實用無少虛糜不惟

役喘息漸甦而來歲新運亦為有裨矣此後
照舊例以豐歉晴雨為加損要難預定者也
經督臣咨會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欽遵給發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據奏今歲車馬因警後耗減且兩運並集為力
倍艱這所增脚價依議行仍著該橋監督預新

募接濟新運以後還因時酌給不得執為定

此

題催淮廠江廣新造剥船疏

題為祈

勅速催亟造剥舡以濟運務事雲南清吏司案呈

本月二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

前事內稱卷查本年三月內該本部題為亟請

補造漕舡剥舡以濟糧運以裕儲計事內據前

任巡漕御史潘士遴題報各衛所官旗領運漕

舡自通州以至張家灣一帶被虜燒燬九百七

十八隻又據坐糧廳郎中丁流芳呈報被虜

燬剥舡裡河軍糧八十四隻白糧一十五隻

河剥舡石壩一百一十八隻土壩六十隻半

糧七十五隻又據河西務主事劉孔敬呈報被

虜焚燬剥舡三百四十八隻各等因到部備查

補造剥舡價銀裡河每隻給工料銀六十五兩

外河每隻給工料銀六十五兩外多逢桅銀

十二兩五錢內批行駁減七兩五錢准給逢

銀一十五兩又據主事劉孔敬呈為夷變燒燬

剥舡乞援通例成造以甦民困事內稱本開

舡八百隻原限十年為期例於淮廠造解今值
新運勢不容緩恐稽運務合照通例准先掛造
一百隻其餘二百四十八隻查照舊例仍令淮
廠造解一百八隻江西湖廣各造七十隻又據
空運廳主事林弘衍呈昌密被虜燬舡六十
三隻又加造舡四十一隻共一百四隻以足每
年拍造之數每隻價銀五十七兩五錢其所用
過銀兩俱於各役運過應領腳價內扣除還官
等因四月十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至六月內該江西巡撫魏

為委官分造剝舡事七月初二日奉

聖旨派行江西剝舡依議委徐紹沅督造着即辦務
償工如限抵通完日准與紀叙所定期限還着奏
明戶部知道欽此欽遵即呈堂於七月初九日移
咨總漕部院江西巡撫并都察院轉行巡按御
史作速償工如限抵通續於九月內准總漕
待問咨為亟催補造剝舡等事內據清江廠
光并呈據管廠同知開名教呈稱

舡原係府造今蒙憲行委廠義不敢辭但其
價惟大料楠木詳蒙前部院蘇茂相批照漕例
開銷各商不苦可以無議若裏料襍木每舡
用木價一十兩五錢前係淮安府管買未及請
照漕例開銷今商人不肯領銀採買且所買
木已照漕價支給若作剝舡開銷錢糧必致虧
折又查得小料油蔴等項原係淮安府委員
廠無預案查桐油每斤定價一分四釐廠價一
分七釐目下時價二分三四釐不等黃蔴每斤

定價一分廠價一分四釐五毫今時價一分

八釐不等如梳溜槁樁人匠工米等項物物
貴件件高昂如府委張大經等項料虧折見
監比無完若不呈明請照時價不但有悞急
恐又蹈府委之前轍也請乞裁詳漕撫部院
行等因到司為照東西兩廠奉文補造漕剝
舡皆係
王事合用大小料物價值自當照漕一例難以異
因剝價有虧故有躊躇不致徑行之議上年

買各官廚折監比誰敢再試亟宜蚤為申明以
速舡工但剥價既稱不足市價亦屬過多合
俯照漕價一例開銷等因到院據此案照新造
剥舡一百八隻其大料一項已經咨明准照漕
例開銷無容說矣其小料一項據稱油蔴桅撐
各樣物值漕價市價原自不同該廠慮恐虧折
故特預為詳明查今物價騰湧事事稱艱而補
造限嚴時刻難緩若復拘定官價恐商販畏避
欲速返途欲照市價又難維加過多該司議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六十一

漕價似為適中矧百艘之價所加無幾可免
牙推誤既經該司覆酌前來相應咨明煩為查
照速賜回示庶便勒令與造亦得依期報竣矣
再照剥舡大料向俱用全楠但今楠木採辦甚
艱若一槩取必勢必耽慢合無酌令兼用諸種
木之最堅者蓋各廠漕舡多用襍木而襍木之
價稍廉似當酌用以收速効乞并查酌等因到
部除大料應照漕例開銷外其小料所增無幾
相應允從至大料如果採辦甚難即堅牢襍木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九

未必不可劑量而權宜用之恐致遷延合
覆速造夫後今查原限秋末冬初已踰一月
應題催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計莫重於漕運而漕務莫急於舡隻客冬虞煥
漕舡剥舡臣部於三月內具疏奉

旨業已咨各總漕轉行准廠亟行補造漕舡九百七
十八隻剥舡一百零八隻江西湖廣二省各排

補剥舡七十隻并劄務關就近先排造一百隻
通糧廳照依舊例令各役補造軍白糧剥舡

百五十二隻半俱令星速鳩工上緊排造以
急需今漕舡屢奉

明旨責成興工開兌在即料總漕必自有處置以備
新運矣惟剥舡一項前九月內曾准總漕咨會

酌議物價料值議用堅實襍木似已經興工者
而尚未報竣也又江西撫臣魏煦乘題委右布

政徐紹沈監造剥舡亦未完報明歲漕糧抵
甚早大以剥舡不敷為憂則准廠及江廣所

剥舡原疏曾令秋末冬初解到今已無及不

四四九

不為展限俱當勒令新春隨各省直漕船早至
有愆期者臣部申請

明旨即以悞漕之罪罪之其又何詞光陰篤速轉盼
即至是不可不預為申飭者也至于通廳排造
裡河單糧剝船八十四隻白糧剝船一十五隻
外河石壩剝船一百一十八隻土壩剝船六十
隻河西務排造剝船一百隻空運廳排造私船
一百四隻今歲造完之後隨即發剝恐有未竟
之工不免有名無寔當令再一整頓容令臣部

奏議

要而可九

六

委官查驗以為新運地也既經該司案呈前
相應題催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新運期迫剝船最屬緊要准廠及江廣分造原
限秋末冬初如何此時尚未完解好生急玩着廠
行總漕及該撫按星速督竣以濟急需如愆期限
運重治不宥其通廳務關排造的該部併行查核
實數若干果不堅整堪用明白具奏欽此

題覆總河部院查參運河官員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十月十六日奉
部送戶科抄出總河部院李若星題前事內稱
河道淺阻地方自小灘抵臨清而至德州係屬
清知州萬戶侯德州衛百戶宋奎耀部司郎出
鄭鳴珂臨清河道係東昌道孔榮宗德州河道
係武德道馮任陞任署印濟南道鄭崇儉兼攝
綠縣十月十四日奉

奏議

要而可九

六

聖旨河政漕政各有專司運艘淤涸稍延顯係
不力豈得以糧運卸責鄭鳴珂孔榮宗馮任鄭崇
儉俱着該部分別酌議具覆萬戶侯宋奎耀并行
懲處李若星如何不蚤查參屢詰方行覈奏殊屬
玩愒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
八月內該巡漕御史龔一程會同總漕李待問
題為遵

旨具奏事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據查河南漕糧抵通遠限總縣到次愆期

不力其運弁及地方官作何罰治着該部分別議具奏欽此又該總河部院李若星題爲遵

旨回奏事八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山東河南糧運違限奉旨詳查到次開幫日期乃全無稽核但憑該道開報盡卸責河官即河道淺阻又止將瑣弁及去任州官塞責金不指管理部司何人朝廷加意振飭爾等一味護徇法安得行事何繇集李若星還會同該撫按確查另奏該部知道欽此又該總漕部院李待問會同總河

奏文奏議 雲南司九 若星題爲遵

旨具奏事本月初四日奉

聖旨據奏山東漕糧違限雖歸回空到遲亦因兌價不力這糧官運弁着該部查明分別罰治具奏欽此又該巡漕御史龔一程會同總河李若星題爲遵

旨具奏事九月十一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即行查議具奏欽此又該山東總撫沈琬會同總河李若星題爲遵

旨具奏事九月十三日奉

聖旨這山東糧運違限已有旨確查另奏撫按提一方將吏勤情正宜加意詳核分別勸懲何得狗道議潦草塞責該部知道欽此備查議單該本部于本年八月內題

准新例回空到次各幫漕船不論山東河南江北京通起糧稍遲者查明限單略寬旬日亦不准

奏文奏議 雲南司九 出十一月之內如遲至十二月不到

級正月不到者降職三級調衛差操于九月二日奉

旨通行欽遵去後至本月二十三日本部題爲循例

曉別過淮遲速等事二十六日奉 旨分別過淮遲速各弁既稱近議單例向未明姑依擬今後嚴飭新規畫一勸懲不得少徇此及查舊例每年漕糧俱限十月開倉十二月終完兌開幫如十二月終有司無糧軍衛無

督糧司道及府州縣掌印管糧官并領運指千百戶各罰俸半年過正月者各罰俸一年二月者各降職二級今查各衛所運官在于本部未領之前合無酌于新舊單例軒輊之間處示懲至查抵通完糧限期已于崇禎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奉有

欽依限期山東限二月末旬河南限三月上旬通行欽遵在案今奉前因相應遵

旨分別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係軍

奏議

雲南司九

國重務自當如期輸輓運道係

京都血脉尤宜早為疏通是以凡在漕政河

小臣工為勤為惰不可不分別議處以儆

項查領運山東漕糧各衛運官原限二月末旬

如大河衛指揮徐之鳳淮安衛指揮朱永爵

州衛指揮胡日璉通州所千戶李鶴翔鹽城

千戶梁之桃俱于二月初五等日到次起兌

幫至三月十五等日抵通計違限半月高郵

指揮陳日新徐州衛指揮楊啟東鳳陽中

揮王曰且濟寧衛指揮劉世應徐州左衛指

孫明遠留守中衛指揮陳必道武平衛指揮

翰如俱于二月十一等日到次起兌開幫至四

月二十等日抵通計違限五十日領運河南漕

糧各衛運官原限三月上旬如臨清衛指揮

鵬舉張其道千戶喻國禎孫鳳翔濟寧衛指揮

楊振宗千戶張鳳舉王國永東昌衛指揮陳

衡百戶徐振邦平山衛指揮袁德純千戶周

文百戶周振邦濮州所千戶劉光胤東平所

千戶袁善俱于正月二十七等日到次起兌

至三月中旬抵通計違限十日徐州衛千戶

應瑞長淮衛指揮瞿鳴鸞百戶周全德天津

三衛指揮蔣蓋臣任城衛指揮郭連壁百戶

德政德州衛指揮關左彥百戶晃光昭德州

衛指揮李訓行宿州衛指揮何洪嗣泗州衛

指揮潘惟沐俱于二月十四等日到次起兌開

至四月中旬抵通計違限一月以上通州左

四衛指揮吳家彥未到次內除臣部具

漕巡漕題參疏內俱因山東河南到次違限
 張鳳舉王國永王德政潘惟沐孫鳳翔袁德
 周尚文陳阿衡徐振邦袁善劉光胤孫明遠
 蓋臣何洪嗣降職二級宋鵬舉喻國禎楊振宗
 劉世廕郭連璧楊啓東蔡應瑞關左彥晁光
 李訓行崔鳴鸞周全德降職三級張其道提
 吳家彥送問外徐之鳳朱永爵胡曰璉李鶴翔
 梁之桃陳日新陳弘道王曰旦馬翰如周振邦
 前甄未經查參今查徐之鳳朱永爵胡曰璉李
 鶴翔梁之桃周振邦俱違限半月之內應
 限一月例降職二級陳日新陳弘道王曰旦
 翰如俱違限五十日應照違限二月例降職
 級至運艘淤涸濇河臣李若星覆奏查係臨清
 德州二處地方臨清河道則屬東昌道孔榮
 德州河道則屬武德道馮任及署印分巡濟
 道鄭崇儉部司則北河郎中鄭鳴珂也河臣
 彼時漕船入鏡已在三月中旬部道諸臣合
 脩濬親督輓輸至四月初旬尾幫已盡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九

似若為諸臣議寬政者但當時雖有督催之功
 先時難辭淤涸之責姑念功過相准在鄭鳴
 孔榮宗量各擬罰俸六個月至馮任則河臣
 其監督援兵戍守
 都城至六月陞任方委鄭崇儉署印河道淤涸
 在三月之內二臣既不在事似應免議至若
 清知州萬戶侯德州衛百戶宋奎耀俱屬經
 地方疏淪之力不加怠玩之罪吳辭并擬罰
 一年以警將來者也既經總河李若星總漕
 待問撫臣沈琦等會同具奏前來相應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具
 題十二月初二日奉
 聖旨這領運違限各弁既參酌新舊單例依議徐
 鳳等六員各降職二級陳日新等四員各降職
 級至運艘淤涸河臣何辭息玩鄭鳴珂孔榮宗
 罰俸半年宋奎耀罰一年萬戶侯見任何官

四五三

有俸可罰還查明具奏馮任鄭崇儉姑免究今後
運期違悞定照新例懲處河道淺阻著巡漕御史
卽將管河官指名參奏不許事後追論彼此該卽
仍通行漕河該撫按各衙門嚴加申飭欽此

文法奏議

雲南司九

二下

題運弁劉羽侯等曾經虜患平價折抵疏
題爲虜難異苦積欠難完懇乞循例平價蚤結漕
局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十二月初一日奉
本部送准總督倉場本部尚書錢春谷前事內
開准本部咨內開卽查京通二廳所議各弁掛
欠漕糧可否折抵又稱虜變異常請照舊例應
否准從希卽酌議妥確咨覆過部以便具題等
因到部准此查得運官掛欠折抵原有定例後
因欠者日衆遂議增價以杜濫觴相沿亦有年
矣此真砥柱一法也但崇禎二年分運弁
倉遭虜敵其凍糧寄貯狼籍之狀與窖藏過
之若虧損甚多蓋亦遭際之窮非自作之孽也
揆京通二廳議援舊日四五六折價之例照原
允種蒸粟以爲折抵蓋情既應於寬恤事適合
乎權宜况給軍數復不虧而晒揚僅免五升半
耗所餘稍可牽補正不妨暫行以廣
朝廷德意耳至若未遇虜難以前與既值虜平之
者自不得比而同之今准前因相應咨覆酌

等因到部奉批酌議已妥即具題奉此案查
年八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據直隸江廣等
運糧指揮千百戶等官劉羽侯等呈前事內稱
卑職等苦遭虜難浩費搬盤展轉虧折更蒙
二收倉較漕例正額每石浮增八升八合以致
通漕掛欠粉骨難完冒瀆免之虛名受追賠之
實苦加以阻凍三冬露積四次搬盤害國虧折
又不止此是無欠者致以有欠守法者反不免
犯法也伏乞憫念夷難極苦俯循天啓元年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恤凍運題

准平價恩例一體同沾恤難優典萬命更生通漕
造請查漕運議單輕齋事例每石五錢折價
示寬恤開一線之生路苟延犬馬殘喘等因到
部奉批行通糧廳查完欠細數并查從前米價
規則奉此該本司遵即移文通糧廳會查去後
隨據該廳郎中降職戴罪管事丁流芳詳覆內
稱逆奴肆毒材落皆墟各官旗守死河干多方
捍禦且始而奉文掘窖埋藏繼而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九

旨收斂入城展轉搬抗既多稱貸之苦幾番盤剝
多虧折之艱以致無幫不欠迄無完局誠非
乾施欠之比各官援例號呼是誠可憫粵積漕
例天啓五年以前稜梭蒸粟例以四五六錢折
價及放京軍折色亦係五錢天啓五年京糧
李郎中謂各幫掛欠無杜非重價不足以阻其
折乾之弊故建議將四五六錢之價改增為六
七八錢及至去年本部以舊欠難完議將七年
以前仍照舊例四五六錢折抵題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明旨 在案又查去年被殺被擄官旗燒米竟
未經殺擄而身雖虜患者准照災傷事例每
一石折銀五錢亦奉
明旨 在案此從來米價規則也今各弁身罹虜患
中防護之難折耗之苦流離困憊幸未殺傷
仍照新例交欠縱盡法追比勢必難完或照
部題
准舊例四五六錢折抵或照眼前身經虜患折
折色之例一槩准其五錢折抵其蒸粟二

四五五

係下價相應照舊四錢至虜患已前與將來
 弁均不得藉此為例總之因時制宜緣情定
 非求減於額中實示寬於額外令各弁得以
 而易完或又於優恤之中默示鼓舞完糧之
 等因到部奉批據議減價折抵恐難開端京
 廳覆查確報奉此該京糧廳署郎中事王事
 星覆詳前事內稱查得逋欠難完希冀寬減
 弁常態近日折價補欠原有舊例減之之端
 易開乎蒙批恐難開端真慎始慮終之極思也

奏議

雲南司九

七

七

惟是處驚慌逃竄之時為據掩密藏之計
 異常搶失無算各弁賠累之苦實歷年未有
 查折價則例天啓五年以前南直浙江粳米
 石六錢江西梭米每石五錢湖廣蒸稻山東河
 南粟米每石四錢天啓五年以後京糧廳田
 中欲嚴侵欠之罰議增南直浙江粳米每石
 錢江西梭米每石七錢湖廣蒸稻每石六錢
 東河南粟米每石五錢今遇難掛欠與侵欠似
 有不同其尖耗收至加二較往年已增數升其

折抵價銀即照舊四五六錢亦無不可且各
 當困窮之後高價則阻其樂完之心稍減財
 其易完之念又人情所必至者也合無查照
 舊制論稔梭蒸粟米色分為六五門錢職非敢為
 弁開端也在昔掛欠成風之時既可以更
 舊制而加增在今遇變難完之時獨不可以復原
 而仍舊乎且四五六錢之言又非職敢為臆
 也卷查崇禎二年十月內奉本部劄付該本部
 題為漕糧積欠數多等事內開查掛欠米在

奏議

雲南司九

七

七

單昔年止給應得價銀兩令運官照
 上納後因置羨不敷買米為艱不知何時建
 每石稻米折銀六錢蒸稻粟米折銀四錢相
 已久自天啓五年郎中李長春呈詳改為每石
 稻米折銀八錢蒸稻折銀七錢粟米折銀六
 意在使人畏法不敢拖欠顧價高則輸將愈
 額浮則官旗缺望徒令拖欠愈衆積案愈多亦
 未見其長便也今欲追併歷年掛欠勢須折價
 低回斟酌似當姑以舊例為準等因奉此歷年

掛欠難完方且減價六錢若遇難者彼而
 似未為過當矣但未遇虜難以前與既遇虜
 以後均不得援以為例等因到部奉批仍移
 督部查議奉此隨即備咨督部會酌去後今准
 咨覆前因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糧之改本而折也原為久遠設法折色之增
 而行也尤為狡弁立防至于變出非常事經
 見如崇禎二年奴虜遶禍尤垂捷比清粟至
 耽矣其運弁千驚萬恐搬運盤剝但得寄
 區安問鼠雀之耗權為審議之計竟同
 苦糜費不貲窘迫堪憫宜指揮劉羽侯等
 曉有減價折抵之請也及查歷來米價規則
 啓五年以前稷米六錢梭米五錢蒸稻粟米
 錢成則昭然後因侵欠浩繁樂思改折始
 廳李長春議各米議增一錢行之已數年矣
 劉羽侯等因撥款多番虧損實甚呈乞比擬
 例折納情似宜恤且貯庫以給待哺之軍數
 不縮而議增耗以抵補晒場額復取盈似

照舊例四五六錢折納免其增加及查崇禎
 年八月內臣部以積欠數多曾經疏
 請仍照四五六錢折納以奠力完夙逋又本年利
 漕米被虜患蹂躪者亦折價以五錢為率今議
 正同前請尤難岐視仰祈
 皇上俯賜
 俞允暫准追納銷筭以廣
 朝廷優恤運弁
 德意亦浩蕩之
 殊恩也其未經虜之前與虜既退之後不得
 例既經督臣咨議與京通二廳詳酌前來相
 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這運弁劉羽侯等虧減漕糧據奏實經虜患
 剝耗損非有侵欠別情始依議遵照舊例平價

抵即着速償全完毋得仍前拖玩其未經房
前與將來欠并俱不許藉口援例該衙門知道
此

遵 旨回奏知州萬戶侯無俸可罰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十二月初四日
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覆總河李若星
覆地方部司各道州衛等官鄭鳴珂等於酒
道併議河南山東違限運并徐之鳳等各罰
降職緣繇本月初二日奉

聖旨這領運違限各并既參酌新舊單例依議徐之
鳳等六員各降職二級陳日新等四員各降職

級至運糧於泗河臣何辭怠玩鄭鳴珂等
罰俸半年宋奎耀罰一年萬戶侯見任何違

有俸可罰還查明具奏馮任鄭崇儉姑免究今
運期違誤定照新例懲處河道淺阻着巡漕
即將管河官指各參奏不許事後追論彼此該
仍通行漕河該撫按各衙門嚴加申飭欽此欽
抄出到部送司查得本部題覆運并徐之鳳
部司鄭鳴珂等俱經奉

旨處分已行吏兵工三部并總漕總河巡漕及各

雲南司九

雲南司九

雲南司九

撫按欽遵查照嚴加申飭外其臨清知州萬
侯前擬罰俸奉有

明旨詰問相應咨會吏部確查有無見任酌議具

隨經案呈移咨吏部會查去後續准回咨前事

內開查得臨清州知州萬戶侯于崇禎三年

月內該撫按代題患病該本部議覆將本官

令致仕本年九月二十日奉

聖旨是欽此等因咨覆到部轉送到司相應遵

旨據實具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雲南司九
國家有常法怠若事而罰不容輕重

為核而言始無誤今河南山東各運弁違

臣等酌新舊之例議降罰之條已蒙

皇上賜允處分而河淺阻運究及地方管事諸臣

臨清部司鄭鳴珂道臣孔榮宗衛弁宋奎

部擬議均以薄罰示儆亦既微

聖明寬政矣惟知州萬戶侯罰俸一節臣等

臣李若星回

奏原疏萬戶侯亦在應罰之中遂未及

徑爾冒昧具題併擬罰俸一年茲蒙

明旨下詰臣不勝驚懼無措及行吏部咨查而

果謂萬戶侯已奉

旨致仕矣既已休致何俸可罰此

皇上明燭毫芒而臣之愚昧疎畧真百喙無以自

也萬戶侯似應免議臣謹惶悚待罪據實冊

奏伏望

皇上少加垂宥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雲南司九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具

題崇禎四年正月初七日奉

聖旨萬戶侯既經致仕始免再議該司官不行查

本當罰治今據河臣原疏姑不究該部知道欽

題請通州修築開壩工部照例協濟疏

題為錢糧匱調堪虞乞

勅按例通融共佐時艱以襄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十月三十日奉本

部送准工部咨為漕糧剝運將竣開壩興工難

緩等事內稱該本部題前事等因十月二十三

日奉

聖旨這修補開壩木料既經會估依議動支輕賚

課二項銀兩集料鳩工作速竣事近來辦納物料

疏支奏議

雲南司九

卷三

每與原估數目多不相符虛冒價值無裨實用

該司及巡視各官逐一驗量數數給價無踊前弊

亦不得預支滋耗該衙門知道欽此咨煩查照給

發辦料鳩作等因到部送司查得輕賚銀兩未

奉

明旨務節省贏餘以圖可繼毋但隨到隨發有同漏

卮在卷近除供應完糧之外餘亦無幾今工部

咨發辦料價值銀三萬兩恐輕賚有限應與蘆

課並支者且先經本部動支過銀八千六百四

十餘兩備辦灰石等料不識應于三萬內扣除

否也一咨工部會議一劄通廳查核去後又該

戶科抄出工部復題為開壩圯壞不堪漕政將

至決裂請乞急宜修建以裨

國計事等因十一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開壩關係轉漕修築豈容遲緩乘此沍寒亟

庀材集具專待春月作速竣工以濟新運着該部

卽行嚴飭這奏內發銀辦料等項責成部司各官

俱依議有違玩的指各叅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

疏支奏議

雲南司九

卷三

遵除一面發銀一萬兩連前次共發銀二萬

千六百四十餘兩庀材集具外又據通糧廳

中降級戴罪管事丁流芳呈稱奉本部批三十

五年既有修理開壩戶七工三舊例要見彼時

用銀若干戶工各出銀若干今歲本部除先發

灰石物料銀八千六百餘兩外又欲動支木料

工作銀三萬兩將無作法于奢乎原估有無

目仍會同查確備詳呈報蒙此該職查得三十

九年前任朱郎中大修開銀三千三百七

兩九錢一分六厘七毫比照三十五年修理開
塌舊例工部出給三分銀一千一十一兩八錢
七分五厘一系本部出給七分銀二千三百六
十一兩四分一厘六毫九絲在案但查先年之
修所費僅三四千金今所估數多至三四萬兩
何以大相懸殊合再會查隨經移文工部通惠
河即中董中行查覆去後今准回文前來該職
廳查得修建開塌原以利漕在昔年歲時小損
工小費省議在扣省銀內動支誠非無據顧三
十五年及三十九年兩次大修雖比歲時之
修工程較大亦非若今年大拆重修之大費也
彼時戶七工三之例雖未經題
請然確有已行之案今奉劄查職廳不能不據實以
報舉昔推今例自可比但工部分司以三七之
議互相爭執推諉發銀若再爭執遲疑恐悞
欽限深屬未便合無先請給發木價銀兩待工完
前後銷算亦不妨先發而徐議者也土作之工
難以預定統俟工有次第方可按日計籌若其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八分

中有無浮冒乃工部估計前來職廳尚未經
各無移咨工部再為詳核而監督各司諒必同
心協力共為清汰等因又據該廳下派芳呈奉
本部劄查原估修理文冊隨移文通惠河即中
董中行續准回稱查得各開塌根基應用地釘
椿木松板葦草本司照原估冊內應用數目呈
請本部而團員丈尺應用價值奉本部堂批司
移會科院照會估出給折算題
請若云有無浮濫案查奉本部堂劄付內開原估木
價合于四萬二千九十七兩內先酌給銀
兩俟會收丈量後找給則本部原題疏內已先
嚴其濫觴矣三萬之給本司無復再議其估計
木料價值本司向不與聞無憑開會復奏有若
該司及巡視各官逐一驗量核數給價之
旨則有無浮濫當于會收之日嚴為丈量的裁銷等
可也各等因到部送司奉批該司查核具題奉
此又奉本部送准工部咨文為開塌興工期迫
木價屢請候時再懇速咨給發料銀以裨商

度支奏議

雲南司

八分

免候急工等事奉批司查再發五千兩入既
 題奉此該本司查得漕政雖隸本部而河工則
 隸水衡責任自分屬也今以修開壩而議及
 資固為有例可援業經本部酌量緩急三次
 發銀二萬三千六百四十餘兩矣無奈輕資有
 限軍餉日增而戶七工三又有往例可援且如
 修倉工部事也先年京倉每歲額修三十六座
 至萬曆三十五年議減一十二座迨天啓元年
 本部移文工部當年停修一次計該銀一萬有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卷六

旨准該部咨將本部應還軍夫米銀二千
 百二十餘兩及山西司應分事例銀七千兩
 扣抵還姑以是年為例則前此應還本部者
 殊不貲天啓元年後又減修一十二座自天啓
 二年以來迄今九年姑以天啓三年分工科抄
 恭為準合用物料等項每年計該銀六千九百
 九十餘兩以九年共算尚欠本部應得銀六萬
 餘兩矣今除發過修開銀兩姑竣工完另算外
 所有該部原派未敷銀兩似應比照往例于修

倉銀內扣抵亦事理之固然無容再計者
 應題

請因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開壩為漕運咽喉
 作雖隸工部實為臣部飛輓計向來小修工
 亦有取給臣部扣省者豈至今日大修而臣
 敢怪恠不與哉但查此番大修原無舊例可
 一切估計俱歸工部為政臣部殊惴惴焉不
 濫觴之懼且輕資為倉漕正項其繁費載在
 單但有餘利用克軍餉近復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卷六

旨申飭務期節省贏餘以圖可繼則一切支
 又何敢不兢兢鄭重也此因該部遵奉
 屢旨刻期鳩工臣部謹切同冊三次共發銀二萬
 千六百四十餘兩及查該部二次會估數諭五
 萬輕資蘆課并奉
 明旨今查該部咨文謂蘆課歲止五千除支費外
 給葦草價銀不過三百五十兩豈五萬餘金能
 應責之臣部耶若照三七分認臣部所少者為
 數亦不多矣再查會估冊內載開石併地等

止有長濶尺寸而無厚薄尺寸地釘椿木亦
有根丈數目而無圍圓數目誠以厚薄大小
難一驟取必姑俟臨時查照給價該部已有
慮但今次大修可十倍於三十九年恐就此
萬內已有冒濫則覆水難收矣此中不妨從長
計議再作銷筭及查

聖旨所云近來辦納工料加與原估數目不符虛冒
價值無裨實用又云着該司及巡視各官逐一
驗量覈數給價無踰前獎亦不得預支滋耗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八十八

聖明玄覽蓋已洞若觀火矣今應如即中董申行
於會收日遵

旨逐一驗量酌裁銷筭倘其中原估有浮額者一
扣省則前項已發之銀恐猶未必一二用盡也
况查修倉一事向有成例即以該部數年來之
省存照抵臣部工料或亦事理之應得而非臣
部之過求乎漕運重務修河急工若不據實陳
請萬一時日稽遲該部必謂臣部誤之矣或有冒
工料之罪臣部又與該部均之矣此臣展轉

度而不能默然已也伏祈

聖明裁斷照戶七工三之舊例尋汰冗節浮之長

臣部行文各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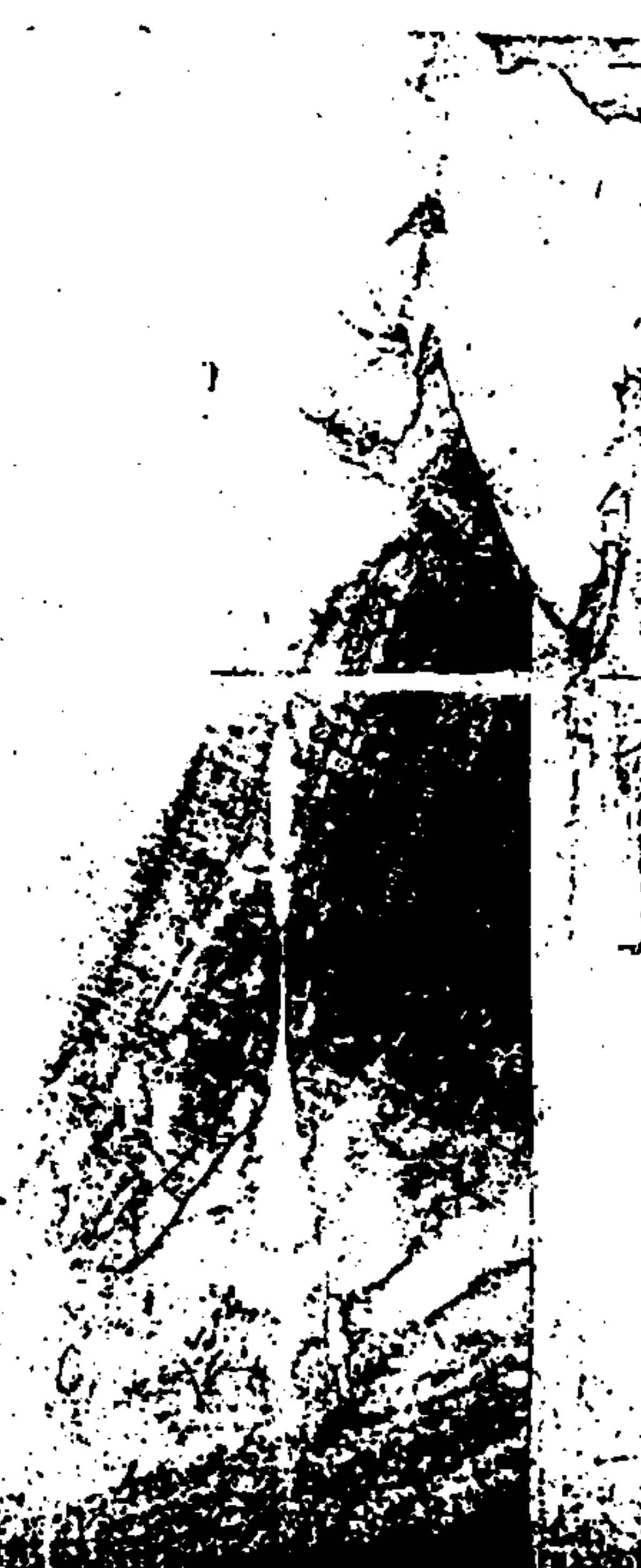
聖旨據奏修築開壩銀兩戶七工三原有成例并
停修倉銀可以扣抵是否確議着即會同工部酌
定合疏速奏勿得彼此推諉致誤急工至驗料稽
程着該管司官及巡視官遵旨着實料理務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八十九

省臣堅完日核數具奏該衙門知道欽此



杏奏漕糧及永折災折數目疏
題為遵

查奏漕糧并永折災折數目事雲南清吏司案
九月二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
前事內于九月二十一日恭接

聖諭每年漕糧四百餘萬其中永折災折若干係
地方因何折起折銀若干着戶部查奏欽此欽
傳奉到部送司遵即稽查案呈具奏等因九月

二十七日奉

旨前着查永折災折便濟開地方
如何含糊不明且既有每年字樣何只以今年

糧抵塞還着逐款分行明奏欽此欽遵抄出到
送司查得漕糧中永折災折地方緣繇事

南湖廣等各司隨即移付河南湖廣山東四
等司細查去後今准湖廣等司查明四付前

各等因到司相應逐款分行具奏案呈到部
臣等看得漕運糧儲四百萬就中改折三十

萬七千四百餘石在山東河南者繇來臣

在

會典蓋因各地方有陸路遠遠不便水次兌解

從改折之例耳至于蘇州之改折則因嘉

產花而不產米也湖廣泗州興化安東之改

則因地方之凋瘵而寬貸也凡此皆永折之

也至于災折之事遠不具論自天啓元年至

年如鳳陽等府如楚越等省皆以東南澤國

旱不常各撫按因災傷之輕重定折數之多

臣部覆而行之習為固然近日臣等仰體

慎重軍儲之意自非異常災不折

故崇禎二年惟睢寧一縣有之為數不多

他乘未之許矣即有水淹無糧者如桃源縣

議開釋米三千三百六十三石五斗一升九

八勺亦見在駁查矣總之漕糧原足軍用但

飛輓及時積貯日富加以每歲放折如期且

無憂不給至于同一漕折而賦額有輕重

有多寡先是巡倉御史宋師襄條陳欲將天

漕折通行查議其未及比錢者俱酌量加增

移行撫按商確卒率于群議而止蓋人情於仍舊而難于加額夫亦極重難返之勢兵可念之情有不得不然者也今奉細開承折折地方銀糧數目之

旨勒令各司遵將省直備細簡查每年承折災折銀數目逐款分行開列以便具奏以副

明旨恭候

聖明裁奪遵奉施行

計開

承折漕糧通共三十二萬七千四百石

石零共折銀二十二萬五千四百七

錢零

湖廣承折糧三萬七千七百三十四石

內每石折銀七錢共折銀二萬六千四

一十四兩二錢九分

山東承折糧七萬石內以五萬石每石折

八錢以二萬石每石折銀六錢共折

萬一千四百五十五兩一錢三分

因濱州霪化二縣災疲減折銀五百四

四兩八錢六分六厘

河南承折糧七萬石內以五萬石每石折

八錢以二萬石每石折銀六錢共折銀

萬二千兩

南直蘇州府嘉定縣承折糧一十萬六千四

百九十二石六斗九升零內正兌米一十

萬七十五石六斗三升五合每石折銀

錢改兌米六千四百一十七石六升

每石折銀六錢共折銀

兩一錢一分零

鳳陽府泗州承折糧八千五百七十石

每石折銀五錢共折銀四千二百八

兩一錢五分

揚州府興化縣承折糧二萬石每石折銀

錢共折銀一萬兩

淮安府安東縣承折糧一萬四千七百石

石折銀五錢共折銀七千三百五

又節年災傷改折糧銀數目

天啓元年分

湖廣撫按題報所屬旱蝗災傷議請漕糧

解本部覆

准該省災折糧一萬九千八十五石四升每石折

五錢共銀九千五百四十二兩五錢二分

又鳳陽等府撫按題報各府屬水患議請

糧折解本部覆

准鳳陽府災折漕糧四萬七千四百六十八石

九升每石折銀五錢該銀二萬三千三百

三十四兩三錢四分五厘

淮安府災折漕糧八萬九千四百五十五石

石折銀五錢共銀四萬四千七百二十

兩

揚州府災折漕糧一萬八千五百四十二石

六十二升每石折銀五錢共銀九千三百

七十一兩八錢一分

徐州災折漕糧四萬八千石每石折銀五

錢五分

共銀二萬四千兩

天啓二年分

淮安府屬地方積災復遭水患該撫按議

漕糧折解本部覆

准災折漕糧四萬二百六十八石每石折銀五錢

銀二萬一百三十四兩

天啓三年分

鳳陽等各府該撫按題報地方登災水旱蝗

蝻議請漕糧折解本部覆

准鳳陽府災折漕糧一萬三千三百

三十五兩二錢七分五厘

升每石折銀五錢共折銀一萬五千

五十五兩二錢七分五厘

淮安府災折漕糧八萬九千四百五十五石

石折銀五錢共銀四萬四千七百二十

兩

揚州府災折漕糧五千六百六十七石

每石折銀五錢共銀二千八百三十三

兩八錢五分

徐州災折漕糧四萬八千石每石折銀在

共銀二萬四千兩

天啓四年分

應天撫按題報江南水災議請漕糧折解

部覆

准漂陽等十一縣災折漕糧三分之一米三萬三千

二百六十六石內以一萬五千六百八

六斗八升二合五勺每石折銀六錢共

九千三百六十五兩二錢九厘五毫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餘米一萬七千六百五十七石三斗

七合五勺每石折銀六錢五分共銀一

一千四百七十七兩二錢五分六厘三毫

七絲五忽

蘇松常鎮四府災折漕糧三分之一米三十

六萬六千八百一十九石內以二十五萬

八千二百九十六石九斗九升四勺每石

折銀六錢共銀一十五萬四千九百七十

八兩一錢九分四厘二毫四絲其餘米

十萬八千五百二十二石九合六勺每石

折銀六錢五分共折銀七萬五千三百

兩三錢六厘二毫四絲

又浙江撫按題報異常水災議請漕糧折解

本部覆

准杭嘉湖三府災折漕糧二十一萬內以兌支江西

南糧一十三萬六千石外其餘七萬四千

石每石折銀六錢五分共銀四萬八千

百兩又海寧於潛海鹽二縣災折糧三萬

度支奏議

雲南司九

六千三百三石五斗三升每石折銀六

五分共銀二萬三千四百二十一兩七錢

九分五厘

天啓五年分

鳳陽撫按題報海州徐州水旱蝗蝻議請漕

糧折解本部覆

准淮安府屬併徐州災折糧二萬四千七百七十八

石每石折銀六錢共折銀一萬四千八百

六十六兩八錢

天啓六年分

准揚巡按題報各屬異旱異水災傷議請清糧折解本部覆

准淮安府災折糧二萬一千一百三十二石三斗六

升內海州桃源共折糧一萬八十八石九斗

每石折銀六錢五分共折銀六千五百五

十二兩五錢八分五厘其邳清宿睢盪五

縣共折糧一萬一千五十一石四斗六升

每石折銀七錢共折銀七千七百三十二

兩二分二厘

鳳陽府災折糧三千二十一石八合內臨淮

縣折糧八百八十一石五斗每石折銀七

錢共銀五百六十八兩五分其盱眙等七

縣折糧二千二百九石五斗八合每石折

銀八錢共折銀一千七百六十七兩六錢

六厘

揚州府災折糧一萬六千五百四十四石九

斗八升六合內興化等四州縣折糧一萬

二千二百九石五斗八合每石折銀七

五千四百一十八石五斗八升六合每石

折銀八錢共銀一萬二千三百三十四兩

八錢六分八厘八毫

徐州災折糧五千九百八十石八斗每石折

銀七錢共銀四千一百八十六兩五錢六

分

又河南撫按題報水荒災傷議請漕糧折解

本部覆

准尉氏等縣災折糧一萬五百七石八斗八升每石

折銀七錢共銀七千三百五十五兩五錢

一分六厘

崇禎二年分

准揚巡按題淮安府睢寧縣水災潰邑溺民

題

准部覆睢寧縣災折糧三百三十石每石折銀七錢

共銀二百三十兩

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具

題崇禎四年正月初五日奉

雲南司九

雲南司九

一第... 升... 0... 一...

聖旨這查奏漕糧永折災折地方數目緣繇知道了
內永折一項銀數多寡參差係何緣故是否確規
還着各該撫按查酌具奏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一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十卷

題覆揚州府輕齋解完疏

覆御史孫徵蘭參通倉路來賀疏

題脫逃車戶李傑等參送法司疏

再陳通州開壩條築舊例疏

回奏查核通關剥船疏

覆戶科綜核內外錢糧疏

覆督部欲飭新漕條陳六款疏

題修築開壩錢糧再加清覈疏

捉獲脫逃車戶徐承恩究問疏

覆餉道張志芳回奏運弁暗囤漕糧疏

題請總督倉場增勅事宜疏

回奏修開濬河不亟催工疏

覆蘇松巡按正月開幫輕賈同解疏

題江陵漕折已完借用免罰疏

查奏通務剥船事宜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題覆揚州府輕齋解完疏

題為輕齋愈催愈緩漕事越越悞懇乞具題以

救急漕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十二月二十

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直隸揚州府知府隆

一級照舊管事徐伯徵奏前事內奏天啓六七

年並崇禎元二年分該府十州縣輕齋銀兩全

完解淮緣絲本月二十二日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聖旨這奏解准庫輕齋銀數果否全完著該部

查核并行照例類解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查崇禎二年十月十八日奉本部送該總漕

院李待問題前事內催解各省直天啓六七年

并崇禎元年分輕齋銀兩緣絲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這輕齋銀兩使查冊報七年欠數著各省直

按行司府糧道嚴限督催州縣戴罪催徵通限

月完解仍著司府官自行回奏違限一併查奏

待問仍通行督催不得推諉該部知道欽此欽

案呈通行各省直撫按轉行司府糧道併

漕嚴限督催及著司府官自行回

奏去後今據揚州知府徐伯徵奏稱天啓六七年

並崇禎元二年分輕齋全完奉

旨下部按冊查得天啓六年分該府除災傷減免外

實該輕齋銀六千七百九兩三錢零天啓七年

並崇禎元二年分各該額解輕齋銀七千五百

二十一兩三錢零俱已完解准庫於本年七八

十等月十三十八十六等日差官李日高韓居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乾徐思行等前後轉解到部劄收訖相應

具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輕齋為隨漕正供

絲毫不容逋負徵輸為有司實政殿最因而

殊今查揚州府知府徐伯徵於天啓六七年

崇禎元二年所屬州縣輕齋銀兩多有拖欠

經總漕部臣題催本官一一催完按額磨核

數解部果無餘欠本官急公任事亦足見一

矣至於類解之說舊例輕齋銀兩不滿萬金

皆令解准類解後以類解遲緩新經題

准各該省直輕齋銀兩盡著各自解部今除廬鳳淮

揚徐五府州先議解淮為河工車盤等費者仍

聽解准外其餘各無禁照新題事例通令起

自解仍申總漕轉報臣等得以直截收筭似為

計之長便者也既經該府回

奏前來奉

旨按冊查核無異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揚州府屬輕齋解完徐伯徵急公任事著與

錄示勸其省直起文解部總漕申報依議行該部

知道欽此

覆御史孫徵蘭奏請查核糧項

題為急求破賊之計舉以賊西士念中度賊之要

旨以軍中創設總制糧之食司以極軍命事等

兩清吏司奏崇禎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奉

本部題戶科查出福建道試監察御史孫徵蘭

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二月十九日奉

聖旨據奏者糧清野以飽特饑亦屬剿撫要務至河

南樓接山西果有流劫聲息地方官何不奏聞著

該撫按查報并嚴飭鎮道有司儲兵鼓義扼要預

防其路來賀劍餉事情着該部堂上官嚴議來

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疏稱

秦晉流寇籌剿籌撫事隸兵部至蓄積本色事

在地方俱已咨行該撫按查報并嚴飭鎮道有

司鼓義預防外據所奏監督通州西倉員外郎

路來賀一節內稱通之餉司三而獨有路來賀

者糧入而索運役常例半百萬石者數千金每

石之入倉也斛較出者而十增一每石之給軍

也斛較入者而十減一又收時每大斛之中更

用一尖一踢放時每小斛之中先款注一升又
明起一升先後殊斛情已較然先失而又踢後
款而又起總每斛而計所出不且剝削數萬乎
懇祈

勅部查懲大收小放之貪司以拯剝厚為薄之軍命
等因本司正具稿擬覆間又奉本部送據員外
郎路來賀呈為分理收放漕糧招尤根因以明
心迹事內稱職見邸報福建道御史孫徵蘭急
救破賊條奏帶參本職剝餉緣繇職不勝驚駭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五

憤愧欲死及復思之方得其故職赴任以來茲
兢漕規是守漕糧第一要著未入倉時先辨其
米色之登樣與否既入倉時再辨其晒揚之合
式與否如有米色不登晒揚違式者職定重為
加責但運弁之賢者百不得一其極險極巧而
慣於乾沒漕糧者十常八九因職毫不寬假乃
於十月十三日出一匿揭謂其兄弟十人共飲
血酒不甘心於職不休職亦不顧仍於糧入厥
日更嚴限比欠奸弁於是密布流言投於御史

之耳矣夫御史風聞言事本其職掌第出於枉
弁之流傳市可虎杆可投不得不就中一剖析
之其日收糧百萬索常例數千金夫以如許之
銀而善為彌縫定有破綻何無某官若銀若兩
可指者乎其日入時每石多增一斗夫運弁是
何等入即升合亦不任受而肯令多至一斗謂
出時每石輒減一升夫稍不如數而士卒雲集
譁然鼓譟肯默然無言乎其日收米斛面既尖
而踢職曾收運弁蔣國光李治國高日東等除
正項全完外各有剩餘米二三百石已經
歸此米從何來耶其日收斛大而放斛小夫各
倉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六
釐制款斛一張以為式樣每季造斛完日職掣驗如
式轉送督部經驗合式發與倉役收放即一勺
一抄不容其多今在倉之斛可掣驗也其日放
時用小斛款注一升又明取一升夫漕糧何事
而私造小斛更加款注以干重典如或有之軍
弁必有執而告職者何未見一人也其明取一

升者因脚役原無工食題請奉

旨每石取米一升以為飯食之資非敢私取者也

之職賦性迂直收受過嚴任事太真以致運弁

神奸秘計巧弄機關等因到部奉批雲南司查

明具題奉此相應一併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倉庾收放實關重務我

皇上軫念軍儲飛輓不容火緩料理必欲擇人無非

為三軍急待哺之需為

國家裕司倉之裁耳諸臣仰承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七

委任宜何如勤慎者茲據臺臣孫徵蘭所請

路來賀事使其賄狀采彰亦何辭於

斧鉞乃臣博訪細詢則尚有可酌議者蓋來賀

本長厚才非通方頗聞各運弁之進米入倉

晒揚自是常規而來賀督之過嚴虧折甚多

運官之掛欠漕米也邇來習以為常而來賀

之過刻賠補又甚多夫其督晒揚與比掛欠

可謂為來賀罪而下役乘機斂弄因而借司

之刻核以肆為需索運官又利倉役之彌縫

恣為打點固難保其必無矣於是各該運官

但怨之而且恨之去歲十月間曾出匿名

似欲甘心來賀已而風聞傳播遂入臺臣之

簡矣夫臺臣報

主有心見有不類之臣恨不為鷹揚之擊所以有

必告而

皇上尚責臣以嚴議具奏臣敢不確秉公虛求歸至

當夫各倉米斛原照

祖制欽定鈇斛督部經驗烙印分發各倉出入

雖有天胆奸貪誰敢違

雲南司十

八

制而更換者此督臣錢春可問也至於尖踢歎注

說原係向來陋規近日淋尖踢斛奉有例禁

而出入異視高下在手輕重多寡之闕此則

役或不能盡絕而來賀亦殊簡點未到要非

已之贓也即有積儲附餘俱充

公家之用來賀一年之內已報六千四百五十

石臣部批司作正支銷原非視為長物而可

囊橐者今文案固在也至於明起一升則經

奉

欽依准取為各役飯食者原係

祖制名曰脚米此又大與侵漁者異若乃運官常例

之索在原疏既証佐無人在來賀亦展辯有口

此尤難以影嚮懸坐者也當今

聖明在上絲毫畢照通倉自去歲周京以冒餉被訐

身罹重辟諸臣誰不凜為前車之鑒而來賀尤

拙直有餘者詎肯以性命嘗三尺乎臣詢之輿

論稽之通鎮諸臣大都如此臣固不敢曲庇司

度支奏議

卷一百一十

九

屬亦未便隨聲附和總之員外郎路來賀苛於

徵糧疎於防役起釁有固失發宜創似當照不

及例降二級調用庶各役之弊端可息而諸弁

之怨心可平矣既經臺臣題參前來奉

旨着臣等嚴議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路來賀晒比嚴嚴羨餘報部當屬稱職何

得以不及降調但近來司官墨敗輒借題卸責如

宋應軫証甚明尚以盡職招尤竇奏道路來賀

辯呈是否可據孫微蘭科劾果否風聞堂上官正

宜詳訪確查用昭懲忿乃漫云展辯有口曲徇司

呈又諉罪倉役調停臺疏豈成政體還着該部院

從公看議來說欽此

度支奏議

卷一百一十

題脫逃車戶李傑等恭送法司疏

題為恭報償運糧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

年十月二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

題覆大通橋糧米原以車戶偶逃前米已積後

米復至附地滲濕非濕久滯爛者比至南新倉

糧晒收已完果無滯損緣繇十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橋倉濕米無損知道了車戶脫逃即宜報補

何數日無人供運致堆積滲滯且李傑徐承恩初

報必有保認何遠查無踪跡顯是猾胥通同乘機

刁勒還着嚴緝究明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司隨即呈堂飭行大通橋主事王忠孝速查李

傑徐承恩初報必有保認何以遽稱查無踪跡

有無猾胥通同乘機刁勒等弊速嚴緝究明呈

報以憑具奏去後今於正月初八日奉本部送

據主事王忠孝呈稱隨即票差皂隸各照原初

保識辛第王汝松姜科王兆麟等協同該坊

甲挨尋李傑徐承恩并徐承恩攬運次身王

其去後閱月餘現獲李傑王兆其到官本職

法研究脫逃根因並衙役有無通同刁勒情

隨據李傑吐稱係原係京市貿易小民日

文度日蹙於天啓七年被東城總甲報當事

三年有餘往年尚有車驢糧不湧至價不高

猶可勉支去歲偶遭虜患車畜傾沒今春凍

異常秋運疊行價騰乞借無門無奈潛逃委

別情懇乞憐餘等情及詰王兆其亦稱糧湧

騰贖墊真支揭借無門因而逃躲等情本職

將李傑徐承恩二役名下今年領過脚價銀

連糧石除補運外徹底清美並無

看得運役之疲至今日極矣一年而運兩年

糧輸輓倍忙又值虜變之後輪蹄耗散脚價

騰故車戶之富者猶能供役而貧者遂至於

仆不能支撐職前曾再四披陳而部堂亦既

為洞囑矣

明旨謂逃走即宜報補職罪自無容道但報補

倉院既裁凡倉換必詳督部然後行城當其

走而報部行城即着者應手亦需數日秋糧

湧計每役日該運二百三十餘石不過三五
間而積米已千餘石矣又值陰雨作苦泥濘
深正恐倉報緩不濟事故部堂派令白糧爐
幫運設法疏通非延推不行報補之故也至於
貧役逃走職屨行跟緝而此輩故投荒僻意圖
閃役今李傑已拘回矣徐承恩報稱竄死尚無
的確其次身王兆其亦俱緝獲細鞫情緣原非
乘機刁勒只是貧困莫措查所領脚價亦無具
支惟是當日逃走悞運而悉以其難遣之於家

情殊為可恨耳等因到部送司查得李傑徐
恩奉

旨嚴緝既經現獲李傑并徐承恩次身王兆其前來
相應題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通橋車戶最為苦役蓋
係倉報頂充非射利攬應者也去歲當屬變
輪蹄稀少雇募艱難且也凍糧未完新糧繼
兩年運務畢集一時脚價高騰車戶束手富者
猶可支撐貧者遂至掉臂若李傑徐承恩乃

逃戶之作俑者也第脫逃即補在

明旨已洞囑其然而文移往返亦未免濡遲數月
糧誤運職此其繇露處滲泄勢所不免故臣
派令白糧車戶及泉局爐頭暫為幫運以求
竣此權宜濟變之意寔非敢為緩視也今車
既竣李傑現已拘到徐承恩雖竄死未的而
運次身王兆其亦已就執二役事急而逃事畢
而獲情殊可恨但經該橋細訊委係貧窘之極
倩貸無門逃躲偷生原非通同刁勒之情亦無

透支脚價之弊今既奉

旨嚴緝究奏自當參送法司擬以應得罪名斯可以
懲猾役而速漕輓矣既經該橋呈詳前來相應
題覆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正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車戶脫逃不即報補乃以文移難待為詞且稱
別無刁勒情弊王忠孝顯屬遮飾念運糧無損

免究李傑王兆其着送刑部究擬具奏徐承恩竊
死既無的據賄匿可知保認見存何難跟獲還差
查緝正身并究該衙門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十五

再陳通州開壩修築舊例疏

題爲欽糧匱絀堪虞乞

勅按例通融共佐特艱以襄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本部尚書畢自嚴等題前事等因崇禎三年

二月三十日奉

聖旨據奏修築開壩銀兩戶七工三原有成例并

停修倉銀可以扣抵是否確議着即會同工部

定合疏速奏勿得彼此推諉致悞急工至驗特

程着該管司官及巡視官

省工堅完日核數具奏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

出到部送司當即移咨工部商酌議定候回

至日合疏具奏去後續于本月十一日奉本

送准工部尚書曹珍咨前事內稱都水清吏司

案呈案查崇禎三年十二月十二日奉本部

據通惠河道郎中董中行呈稱准戶部坐糧

郎中丁流芳手本查萬曆三十五年三十九

工三戶七併物料木植銀數到職爲照修建

壩所以轉運漕糧節省輕費修理之資例
省開運銀兩屢經御史吳仲李循高芳等題
准將扣省開運銀兩送太倉庫收貯備修河濟邊
費即通糧志所載通糧廳郎中原奉

勅書一欵扣省開運脚價解部轉行太倉銀庫交
以備修河等項支費則是動支輕費銀兩修河
明甚萬曆三十五年人夫匠作物料工價所費
一千七百餘兩通惠河員外郎陸基恕與通糧
廳郎中張問明以戶七工三之說執持半載

奉本部劄開事出衝決不妨從權酌助如
大修故事合將用過銀五百兩暫給以後各

司不得援以為例每年小修俱動戶部扣省
兩則是大修之費非戶七王三明甚至於先
修理僅三四千金今估三四萬兩則修法原
懸殊也查三十九年止因靈雨衝決沿河堤岸
給過夫工物料運價二千九百餘兩各關金
雁翅處所給過匠價灰麻桐油等銀四百五十
餘兩此皆補綴抹縫之功乃今各關開底地

墊板已衝滾翻碎金門雁翅俱浸灌一空名曰
修舊恰似與建創在伯仲之間况增建黃家墳
滾水閘一座又非常之原乎今四萬二千中止
給三萬俟異日銷美節省固未嘗不凜凜昌破

是防查嘉靖七年開通惠開河以來移陸運為
水運每石省脚價銀四分五釐每年入京漕糧
約二百六十餘萬歲省輕齋十一萬餘兩正為
修開之費今日之役雖稱繁浩題動輕齋未及
百分之一也若舍正項之輕齋而議及無例

詘之水衝使職束手而俟論定何日刻期
等因到部又准戶部咨稱共發過銀一萬五千

兩等因送司相應咨議合奏案呈到部為照
齋脚價舊為僱募車戶之費自開壩開河引
糧艘徑抵
都城遂歲省銀十餘萬兩則修築開壩動支輕
固事理之至當者嘉靖七年建開之始御史
仲已議屢輕齋扣收貯庫為修開挑河之用
年戶部尚書梁材覆

准扣省關運脚價為修河等項支用三十八年御

高芳又經疏

請著有成議戶部不考前志而槩援萬曆三十五年
大修之例且議修倉省存銀扣抵夫三十五年
之役本部權宜協助就工價一千七百餘兩內
暫給五百金祇因陸基恕張問明兩司官執持
互誘恐致悞工不得已為此調停之說當日詳
議原謂以後不得援以為例今不奉鑿鑿有據
之疏議而止據一時通融之私臆據為口實恐
非論之平也至修倉一節三年大修隸于
該銀一萬有奇戶部例有協助津貼軍夫米折
銀二千九百二十兩修則為倉厥用停修則為
公家省非比郡縣錢糧歲徵額解柰何竟視為
部額入之物然則戶部協助米折銀兩歸着何
慶耶如謂省存之銀便可扣抵即如通惠河建
開以後歲省輕費十餘萬積百年而計之不
千有餘萬亦當盡歸通惠河道矣至若驗料
程自是考工第一義去年十月內本部漕糧

運將收疏中所云會收之時逐一驗量詳

日照估減折不許絲毫混冒以滋弊端且以

萬二千之估數止准先給三萬設防浮冒意

出此又十一月內開塌圯壞不堪疏中以

辦料責成部司仍遵前

旨該司官會同科道逐一驗收則清釐耗蠹亦又計

之蚤矣蓋原估八千六百四十五兩為灰石鐵

麻匠作運價之費再請先發三萬兩為地平地

丁板木之費至於土作夫價原題於輕齋銀

今科道驗收物料之際再加查覈樽節清

當不遺餘力自今春融冰泮鳩作甚殷尚

爭爾我竟作畛域之見乎本部庫藏匱竭左

支吾久蒙

聖明洞鑒亦通

國所共知者也論貴持平事期急濟協衷之

戶部有同心焉惟祈虛公酌定議擬合奏等

咨覆前來准此送司相應酌議合奏案呈到

該臣等看得輕齋一項為倉漕額費蓋自水
 裝載沿途率輓以至進倉入廩中間閱數千
 程途合十餘萬官旗船戶車夫歇脚人等威
 給焉至修理潞河雖亦其中一事而金銀則
 部與工部共之者也先年御史吳仲等條議
 在太倉考議單及通糧志者臣等即糊心昧
 寧不聞且見之但查諸臣建議不過曰扣省
 運銀兩收貯太倉為修河等項支用又曰為
 河濟邊之費彼時持議者亦第舉名目而大
 言之耳非謂將此項銀兩專備修河之用
 一切事宜便與工部無涉也且因時制宜又
 有見行事例往者不具論即如萬曆三十五
 修理戶七工三工部已明明承認矣假如後
 為例何故至三十九年修理工部又復分認
 一千一十一兩八錢七分零乎回文中又何
 不行拈出而獨將此宗遺漏乎豈小脩應工
 協濟而大修應臣部獨看乎目今工大費繁
 當取之臣部之輕齋矣又何故將工部蘆課

三百五十兩題

請併發得無微有不妥于衷者乎此皆事理之不
 辨而明者也又如修倉一節每年應省銀一
 有奇者止就版房二十四座而言若論原額
 十六座則每年節省固不止萬金矣且此項
 兩節省充餉亦係臺省諸臣會議臣部覆奏
 欽依者也豈徃志當考今
 旨不當遵乎假如脩則為倉版用停修則為
 公家省則工部前此之抵還過天啓元年銀一
 兩者誤矣况倉版停修即當為
 公家省豈通惠河扣省臣部固當守之為私家
 乎而乃欲臣部盡歸之通惠河耶蓋酌以
 工三之例固不得以百年大修開闢為臣部
 責即換以修倉充餉之議又不妨以臣部
 錢糧為工部代匱臣等籌此至熟亦至恕矣
 部謂臣等持議非平亦盍反而求之至于估
 物料自工部職掌年來委官夫匠視肩破
 常若不加意綜核恐三萬八千餘金尚不敷

臣等不過仰體

皇上虛冒價值無裨實用之

旨謬圖商確諒工部身在局中自能打笑無誤臣等

為不必然之慮也謹將工部咨文錄呈

御覽附為剖陳如此伏讀

明旨原令臣部會同工部酌定合疏具奏但據工部

回文持議甚堅若再圖商酌徒耽時日耳見今

天氣漸和政鳩工集事之期竊恐爭執誤事臣

罪滋大惟望我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三

皇上天聰垂察如謂臣部兵餉日殷戶七工三原

成例則工部原題三萬八千六百四十餘兩除

臣部三次共發過銀二萬三千六百四十五兩

此外仍該銀三千三百餘兩或將修倉節省銀

扣抵或令臣部照數補給餘埃工部措處應用

如謂工部匱乏無措戶七工三之例不准援引

臣部即時值空乏輕齎前借殆盡而事係急需

只得再那奏銀一萬五千兩通認完局斷不敢

以河漕之事上貽

君父之憂也戶工二部併處窮乏

事上軫念下情原無岐視

聖衷自有廣裁臣等又何敢多贅焉

崇禎四年正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這修築開場前旨着兩部會同酌定合疏具奏

大臣和衷體國何必每事爭執據奏太倉考及通

糧志開載條議甚明所引萬曆年間二事如係成

例自三十九年以後該開曾否議修工部有無修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三

助還再通查詳明速奏欽此

回奏查核通關剝船疏

題為遺

昔回奏查核通關剝船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
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
部題為祈

勅速催亟造剝船等事內查崇禎三年三月內據
糧廳郎中丁流芳呈報被虜焚燬剝船裡河運
糧船八十四隻白糧船一十五隻外河剝船不
塌一百一十八隻土塌船六十隻半白糧船

十五隻係查補造剝船價銀裡河每隻

銀六十五兩外河每隻給工料銀六十五兩

准給蓬桅銀一十五兩又據河西務主事劉

敬呈報被虜焚燬剝船共三百四十八隻

通例成造以魁民困內稱本關剝船八百隻

限十年為期例於淮廠造解今值新運勢不

緩合照通例准先排造一百隻其餘二百四

八隻查照舊例仍令淮廠造解一百八隻江

湖廣各造七十隻又據空運廳主事林弘

報被虜燬泓船六十三隻外又加造船四

隻共一百四隻以足每年抽造之數每隻價

五十七兩五錢其所用過銀兩俱於各役運

應領脚價內扣除還庫但查淮廠及江廣所

剝船原疏曾令秋末冬初解到今已無及不

不為展限俱當勒令新春隨各省直漕船查

至於通廳務關空運廳各排造之船當令再

整頓容令臣部委官查驗以為新運地等因

一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新運期迫剝船最屬緊要淮廠及江廣分

限秋末冬初如何此時尚未完解好生怠玩着

行總漕及該撫按星速備竣以濟急需如愆期

事重治不宥其通廳務關排造的該部併行查

實數若干果否堅整堪用明白具奏欽此欽遵

出到部送司隨于本月二十七日案呈移咨

漕部院並江西湖廣撫院及劄坐糧廳河西

空運廳通行欽遵星速排造并查明堅整緣

呈報去後隨經本部劄委雲南司員外郎

前赴通州務關等處會同即中丁流芳主事
孔敬林弘衍逐一查勘剝船見造若干應修
干查核實數以便回

奏間續據坐糧廳即中丁流芳呈稱備查裡河
開軍糧剝船原額三百三十隻內除補造燬船
八十四隻外應排造船八十一隻應修船一百
六十五隻白糧剝船原額六十五隻內除補造
燬船一十五隻外應修船四十九隻應排造船
一隻外河石壩軍糧剝船額設二百八十隻內
除補造燬船一百十八隻限滿應排造船
隻應大修船九十隻應小修船三十二隻土
額設剝船一百五隻內除補造燬船六十隻
大修船四十五隻白糧額設剝船一百六十隻
內被燬七十五隻見今照例呈請飭行蘇松
嘉湖五府派徵料銀速為排造又限滿應排
新船四十隻又應大修船二十九隻又應小修
船一十六隻又據河西務鈔關主事劉孔敬
稱務關原額剝船八百隻內被燬三百四十

隻內行准廠排造一百八隻江廣各造七十
外本關已先排造新船一百隻又未及三年
修船一百二十六隻又應倍加修船三百

十六隻又據空運廳主事林弘衍呈稱昌密
鎮私船七百八十四隻內年例應排造船一百
四隻應修船六百一十七隻其餘六十三隻朽
爛不堪另文呈請排造各等因到部除將通州
裡外河剝船應排造修船共八百九十隻本部
照例發銀一萬一千四百七十九兩河西務
排造外應修船五百五十二隻照例發過
二千一百四十九兩空運廳應排造修船七
百八十四隻照例發銀一萬六千兩仍嚴飭通
關各官禁革奸弊毋致奸猾船戶紛飾搆塞
剝快運務要躬親督核造船如式堅整堪用
在核實具奏間又該直隸巡按監察御史楊方
盛疏題為監課歲額等事正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道監引缺額緣繇知道了楊夢熊着策勵供職
漕監均關國課豈得因漕壅遏前有旨查核通

剝船寔數如何未見回奏還着嚴飭關廳各官
為料理不許臨期截船致妨益政該部知道欽
欽遵相應具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
百萬餘東南而抵

神京北河水淺舟膠必須漸次起剝方能轉運進

倉是以剝船尤為漕務第一喫緊我

皇上留心

國計注意漕務奉有

明旨查核剝船寔數臣等查得通廳裡外河原額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二九

辦料補造白糧船七十五隻外又上年新造

三百二十七隻本年現排造船一百二十二隻

修船船四百四十一隻務關原額剝船八百隻

內有被燬三百四十八隻臣部經行淮廠江

分造船二百四十八隻本閩先于上年排造

船一百隻今又修船船四百五十二隻總通

務閩而言共計新舊見船一千四百四十二隻

外江西省派造七十隻業經咨報造完裝為

舟發解其淮廠湖廣派造一百七十八隻

展限隨漕舟俱至諫亦不敢違悞至于空運

昌密兩鎮原額剝船七百八十四隻上年抽

一百四隻本年見排造一百四隻又修船船

百七十六隻以上通關各處實在船數皆經

部委員外即張亮會同諸臣親自查核造冊回

部者至應排造修船之銀臣等業已照例如數

撥完此時水泮春融新運未至正可併力完工

臣等仍當不時委驗必期堅整堪用以副

明旨倘再有泄泄從事督驗不實者在通關

辦其責臣亦不敢為各官寬矣既奉明白回奏

旨相應覆奏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關廳各官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初一日具 題本月初三日奉

聖旨這查駁剝船數目知道了其應排造修船

關廳各官加意督督併工竣後務期堅整堪用

神新運如有月破玩延是重治不貸卿等還行

飭欽此

覆戶科綜核內外錢糧疏

題為錢糧實在綜核內外互當覺察敬陳綜核已

試之效與覺察未盡之宜以裕

國用以杜侵冒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正月十

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戶科都給事中玄默

題前事內議綜核內外錢糧併催撫按依限題

報漕運緣繇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這奏錢糧出入內外宜相綜核說得是併漕運

開允依限催報該部俱覆議飭行欽此欽遵抄出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到部送司查得綜核錢糧催報漕運均為可計

突緊今科臣玄默題奉

明旨下部覆議相應查酌具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

國家儲積惟重錢穀則臣部總會計外則藩司

操筭鑰年來軍興煩經費日夥致令四至之

輸將不足供九邊待哺臣等焦心仰屋每議

搜括加派誠恐庚癸一呼而脫巾之患生也今

幸

皇上新飭法令百司震懼屢屢節省之

旨臣等仰體

聖衷俯率司屬凡可捐情面而圖樽節者無不共

勉刻意奉行即如輕賞一項向多徵解不前

及至解完初無餘積此非綜核寬而浮費多之

故與自去年解入太倉臣為稽其出入節其冒

濫一應收放移會戶科互相查核因是稍有存

積客冬那充兵餉約四十萬雖暫那終須抵還

而所補濟者多矣夫財用之在今日頭緒既紛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甚細難繼酌量於緩急之際節省為贏餘

臣等何敢不悉心洗剔用副

明旨總之錢糧大數有耗蠹自無羨餘有綜核自無

耗蠹科臣謂內有內之綜核外有外之綜核

真

因計之針砭而儲胥之關鍵也臣請得而暢言

蓋內之綜核責在臣部向來非無歲終完欠之

報也非無投文掛欠之比也然而查察不信

覆亦等為故常清比不嚴奸胥反因而埋沒

何時也

聖主焦勞於上百司兢凜於下一歲有一歲之錢糧歲額不完誰敢以

功令徇情面一司有一司之責任庫儲不完誰敢以批文付沉閣有一於此難逃

宸鑑此非臣部之所當責成者乎至外之綿核責在藩司向來亦非無考成完欠之冊報也非無起

解職名之咨報也然而開報不詳查察易至於失實掣批無驗經承反滋其遲延茲又何時也

奏議

雲南司十

三

各邊之烽警未息三單之待哺正殷錢糧止此

分數按接管而分完欠無李代桃僵以成漏網批文原有期限置號簿而親稽覈無甲移乙讓

以弛負擔有一於此亦難道白簡此又非在外之所當責成者乎內外交相責成大家共圖樽

節在內者無如積窳久沉而不醒在外無為大聲疾呼而不應如是而錢糧不盈額兵餉不饒

裕者無是理矣至於漕運尤軍需至計幾經

聖明申飭定限十二月內完兌開幫正月中旬撫按

其疏題報今履端將盡而撫按之報且有不至不至先是科臣未言之前臣部已經屢檄督催不啻三令五申此後各該省直再有踰期違限者

功令具在臣不能為諸臣寬矣除再一函檄催飭行外既經科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初六日具

奏議

雲南司十

三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錢糧綜覈在內責成該部在外責成藩司議非不善但徒託空言何益於事還著實意飭行如司

屬及布政等官有仍前玩視者即參來處治漕運督催知道了欽此

覆督部欲飭新漕條陳六款疏

題為欲飭新漕難膠舊習謹陳六款略效一得伏

懇

聖明勅議着實舉行以重軍

國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正月二十八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督倉場本部尚書錢春

題前事內條議淤淺河渠宜濬等六款緣係正

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運務新經整頓卿倉場重可正宜設法與釐這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三十五

漕河派車截幫過塌并參押交任各款俱屬切

即着該部確酌定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司相應照議覆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關軍

國大計我

皇上屢旨申飭不啻斧鉞而臣等猶總總過慮者則

恐錮習難除而宿弊未洗也茲督臣錢春目擊

運務叢脞條陳六款如議漕河則漕艘之輓輸

速公僉報則通橋之應役多請輸截則奸弁之

覬覦絕以至官旗過塌欲回則便漁之弊實難

乘脫逃參押欲嚴則通負之故智莫施又且備

重委官則協理不患無人而冗役蠹員可以盡

汰而更新斯誠救時之關鍵漕故之針砭也此

法一定直可末末遵行豈止一時小補既經督

臣疏陳前來相應列款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三十五

一淤淺河渠宜濬臣等看得天津一帶河道

抵通不遠實為漕運第一關鍵故工部特

設通惠河郎中專董它濬以利漕也自通

至津水道約五百餘里淺處計五十有九

每歲額設淺夫一千六百餘名挑挖疏治

而卒屢報淺阻者何也大抵挖者虛應故

事河中之流沙不去故挑者旋歸湮塞河

道之淤阻猶前今督臣議倣前御史吳伸

故事又採今御史劉士禎之議謂流沙垂

河欲其淤不得則議令決去積沙于岸
欲其不礙入于河亦不得則議令遠徙墓

如費成沿河淺夫趨今米泔水澗各挖深

一二尺再將壅積岸上如山如阜者遠徙

而廓清之則河身不梗而河流自深漕運

毋船即可抵壩進一毋船便可省四剥船

就令毋船半進剥船亦可半省剥價不多

金錢無費是誠漕運之一大便計也目今

新運將臨政疏濬之時矣司河各官職有

廣文奏議

粵南司十

專責速則濟事遲則候事

功令具在應聽督臣按實殿最毋得以戶工分

視同秦越是在

天語一申飭耳伏乞

聖裁

一通橋車戶宜審臣等看得漕糧抵大通橋

非車脚不能轉運進倉故車戶亦為漕運

喫緊

舊制蘇巡倉御史行兩縣五城選在京家業豐贍者

克之遇有逃亡消乏隨時僉補自去歲
運糧查車戶漸有逃亡又倉差已停督
以未奉

明旨不敢徑行僉報未免滯礙茲新運又將至矣宜

聽督臣亟乘此時飭行大興宛平兩縣

有逃故及消乏者即為僉報編補自非直

正殷實不許濫取充數又車戶原屬苦役

既當此差即應免其襍泛差徭庶貧乏者

得以更代而息肩供役者不以襍差而

聖裁

果亦併力速消之一端也伏乞

聖裁

聖裁

一分無輪派宜行臣等看得津門帶運及

糧每歲約五十萬石上下例分秋冬兩

于漕糧內截取向係督部為政但其截

津門與運上京通者多逸既顯道避遂

各弁既希截留之利因生鑽刺之心無

耗費翻成虧損查崇禎二年該總漕李

問條有津糧輪幫坐派之例業行一

後因虜變中止此乃已試之良法嗣後
應查照聽總漕衙門于十三總內每歲
派兩總截留津門週而復始勢逸適均
無營求之費而欠折自少覲覲潛消亦無
逗遛之望而鼓棹直前計無便于此者
伏乞

聖裁

一官旗過壩宜同臣等看得漕糧領運自旗
甲以至運官把總各有責任缺一不可漕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糧抵通起卸過壩辦驗米色盤查數目

有欠至三千石者并究把總此係歷來
例無奈法久人偷奸弊易起運官旗甲
多恣意吞肥而把總亦掉臂不顧則該官
之謂何也督臣謂嗣後漕糧抵通須令把
總與運官旗甲眼同過壩一有不到即行
追提置之以法則覺察既密起欠自少而
掛欠亦可清矣乃其源尤在揀擇旗甲
選運官仍令地方撫按責成道府一凡

運官旗素公貪取勿徇請託放富差官
官旗盡得人移其愛惜身家之念用
上國之漕備自然侵欠不生而追比無煩矣此漕
要著也伏乞

聖裁

一脫逃參押宜嚴臣等看得漕運單例開載
甚明如運官逃回者查欠四百石以上揭
解來京照侵欺間換監追又如撫按漕運

雲南司十

衙門遇有臣部題參運官漂流掛欠

責成糧儲道嚴督見運官旗設法處補
足與新運前來上納皆至明至當之法
來漕政敝壞卑例不遵各省直司道貪
官旗富者聽其規避貧者妄以頂充不
官旗因而貓鼠同眠或水次折乾或沿途
侵賣有明知虧損而颺去者有押發漕司
而不報者縱使截參追比總成故事亦何
憚而不逃不欠茲督臣議凡脫逃掛欠

欠各運官已經截參者移文該地方撫
責成各糧道一如單例應提解者提解
設處者設法補完一體立限考成即或
甲脫逃亦聽督臣行文各糧道按法追索
如各道有不應者督臣即以白簡從事夫
參押既嚴官旗無所肆其奸責成有屬地
方不得辭其責至各地方內自盡計斷不
得不精選官旗官旗得人而漕糧益無欠
矣伏乞

一委官委役宜慎臣等看得

國家因事設官原有定制至于委官委役各色
抵以事務煩雜如津通昌各等處或驗
或核數或催餉正官不能分應始偶委
二冷員代之繼且自棍徒伺隙效尤
身求用鑽營需索弊靈無窮督臣調動
賄成不足集事良可嘆也至于督臣出
通州料理通漕運務頭緒紛紜又非

一足所能辦綜核約束須用正員今
照近年臣部差委事例于員外主事
年擇委敏幹司官一員隨往通州任用
理以之稽查糧運則官旗必有所畏而
敢以濫惡為嘗試以之肅清開壩則委
亦知所憚而不敢以官旗為魚肉至于
竣定論賢者得以露穎急者無辭溺職
無設官添役之費而實有釐奸剔弊之
所當急議舉行者也其餘委官或應
量留均俟督臣臨期查刷嚴加清
部遣批委者亦須于督臣處報名事
察分等獎戒庶從前之積弊一洗而
維新矣伏乞

聖裁

崇禎四年二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這漕運各款既已酌定依議着經管各官分
協圖督臣不時查飭務洗夙弊以肅漕政欽此

題修築開壩錢糧再加清覈疏

題為錢糧匱乏堪虞乞

初按例通融共佐時艱以襄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本部題前事崇禎四年正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這修築開壩前旨着兩部會同酌定合疏具奏

大臣和衷體國何必每事爭執據奏太倉考及通

糧志開載條議甚明所引萬曆年間二事如係

例自三十九年以後該開曾否議修工部有無

備節通糧廳詳查去後今二月初八日據通

驛郎中降級戴罪剝運丁流芳呈稱奉本部

俟查戶七工三出給修開料銀緣蹊道即移

工部通惠河會查舊案去後今准回覆前來

職查得修理開壩自三十九年以後每歲止

令水脚等役畧為補葺並未大修所用工料

值二三百金不等工完之日通惠河即中呈

工部移咨本部動輕費扣省給發蓋三十九

年

初議歲修費皆不必計較故原動輕費若

歲不常有且工部運磚運木亦應有扣省

均可動支故前任張郎中為三七之議令

三十九年以後並未大修無蹊協助而欲查

修用銀之例舍三十五年九年更無例可查

因呈報到部送司卷查正月十四日先奉本

批據通糧廳呈為亟請夫匠錢糧事准通惠

郎中董中行手本會稱准都水司手本為大

工作事奉本部批據通惠河呈前事等因素

看其開壩大修實乃非常之工修理全屬

鳩工惟借錢糧糧應手方得人工齊集其

作錢糧業蒙本部三次具題動支輕費銀兩

六開大修與重建同而又建滾水壩一座需

人夫工作每日動經萬計酌用工價四五萬

方可竣事若不預為請給銀兩夫匠何能聚

工程何日克竣煩照呈堂給發等因到職該

訝其從何估計乃動如許之銀當此三空四

之時本部未必肯懸虛而發隨即駁查銀數

之

多碍難呈請去後該司又謂夫作工價非比物料可以預為酌定數目故本司已經呈堂具題工完銷美合無先請萬兩領貯通庫會同本司核工陸續給值自後不敷再議請發等因查得夫作銀兩原題臨期酌量于輕費銀內動支合無呈乞本部先發銀一萬兩或發工部分司或責令工部夫匠頭領貯通惠庫俟興工之日會同工部按日給發事完銷美等因到部奉批前灰石用銀八千餘兩木料又估價四萬二千且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四十五

用三萬今又云約用工價四五萬兩先發是共用銀近十萬矣似此浩費何所抵極此項未經工部具題似難給發即移咨工部查議奉此即移文工部查議去後續准該部咨覆前來開稱查得夫作工價本部原題酌量于輕費銀內支給去歲已經疏

請然未定有成數蓋夫傭力作非比物料可以預估按工授食全在臨期酌覈乃未曾經始而遽以四五萬金為請殊駭觀聽此戶部所以咨議也

今丁郎中議請先發一萬兩或如數支給或所請一萬內量發若干收貯通庫與工時會同通惠河郎中逐日逐工按名給散等因到部送司說堂奉批請銀甚急准暫停木價先發夫價銀五千兩雲南司查行奉此除一面劄付太倉于輕費銀內動支五千給發外相應具題備案通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河一役為臣部糧運急需即工部亦有運磚運木之時然僅可抵漕糧十分之二三耳臣部雖時處其窮然外解錢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四十六

糧較工部亦不免為數稍多况和衷體

國策奉

明綸臣即愚昧亦何敢過為爭執致煩

聖聽但金錢乃

皇上之金錢臣等為

皇上監此出納者也有一分則

朝廷得一分之實用臣等亦可借以免冒破之罰若

任情花銷畧不鄭重其於職掌謂何而臣等無

所逃罪矣今據通糧廳丁流芳回報前來是

十九年以後併未大修則工部協助之實除
十五年三十九年兩次外似別無可據矣及
萬曆二十二年大修共用銀九千餘兩工部量
助十分之一此通惠河志所載者也是後此
無例而前此又有例矣再查志內成化十三年
大修除板木磚石原未開有估值數目而其工
價等費止用銀一萬一千七百六十兩錢四百
萬四千文米九千三百石正德二年大修工料
等項止用銀四萬五百七十一兩嘉靖七年大
修止用銀六千八百九十兩錢三萬五千
夫匠等項銀四千二百八十兩米三千八百
十石今日修理據所估計前後共該用銀
矣臣即不敢強工部以所難令其代臣部協
但此十萬餘金不知費百姓多少供億煩
皇上多少催徵而今用之恰似不甚惜者臣愚亦
敢不一節而但唯唯聽命已乎况輕費銀
每年除倉漕應用外所餘幾何昨歲集數年
進負始獲稍有贏餘而見今支銷復將盡矣

此十萬之費將從何處湊辦以爲泥沙之費
今除修倉一節各有正項見今停修已久恐
身仍增補造容臣查酌另題外其協助一節
照三七或照一九俱取工部情愿臣亦不敢再
行執
奏惟是應用十萬之數較
祖宗朝數次修理俱似溢額豈工力果當以倍乎應
否另作打笑不致爲經費之耗盡惟
皇上申諭工部再加清覈想該部應有同
斷無煩
臣等之貽費矣再查舖開板片披通
前曾移請倉板應用臣以倉板急需不便輕
今乃用銀如許一時處置不前除三次發過
料銀二萬三千六百四十餘兩今又續發夫匠
銀五千兩共銀二萬八千餘兩該部與工部
敷臣部再行措給合無將臣部厥貯隨糧松
酌奪各倉應用不致匱缺量那分二三千片
充臣部工料價值查照時估銷美則亦臣部
迫靡措計不得不出於此矣

崇禎四年二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據奏大修廟座估十萬兩如何與累朝經費溢額懸殊着工部再加詳酌確估并協濟分數一併認定遵奏其發過銀兩及倉棧那用知道了欽此

長文奏議

雲南司十

四九

捉獲脫逃車戶徐承恩等問疏

題為恭報備進糧儲事據南清吏司崇呈本年

月二十三日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

事由糧本局稱糧米無損并車戶脫逃緣由

月十九日奉

聖旨車戶脫逃不即報補乃以文移難待為辭且租

別無才勳情與主忠孝顯屬避飾念運糧無損姑

免究李傑王兆其着送刑部究擬具奏徐承恩等

死既無的確贖匪可知保認見存何難根獲還着

查緝正身并究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送司隨即呈堂將見獲李傑王兆其咨行刑部

究擬并劄大通橋根緝未獲徐承恩去後續查

二月初五日奉本部送該大通橋主事王忠孝

呈前事內稱奉本部劄付即便着落保識嚴緝

徐承恩正身并究毋得聽其隱匿等因蒙此除

未奉

明旨之先職查徐承恩竄死未的一面差役偵緝

明旨方下又着伊親屬保識同差役遍緝于正月二

長文奏議

雲南司十

四九

十九日捉獲徐承恩到官隨將徐承恩同李傑
王兆其發中兵馬司來役押解刑部究罪外看
得運役轉輸之苦情固堪憐而掉臂悞運之罪
法則難貸前詳徐承恩竄死未的正在嚴行根
緝而潛踪幻閃未能現捉不敢不據以

上聞今承恩幸已被獲押送法司各犯具在有無賄
匪可一訊而知也等因到部送司相應具題恭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閭閻小民利在則聚利少
則散此惡態也車戶徐承恩本係窶人僉充車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五

役當昔年糧運稍舒輓輸猶易自經去歲屬
之後凍運新運襍沓繼至車驟騰貴掉臂避閃
曾不思車役雖微儲運所關倘人皆相率而避
匪則糧將何賴以轉輸情雖可憐法寔難寬今
既多方緝獲本犯見在合無請祈

勅下刑部同李傑王兆其一併究擬庶懲悞運之奸
可結未了之案既經該橋緝獲具呈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李承恩同李傑等者刑部一併究擬具奏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五

覆餉道張志芳回奏運弁暗囤漕糧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二月初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專理省直遼餉淮糧兵備山東提刑按察司僉事今戴罪張志芳奏前事內回奏湖州等衛所運弁申永基等暗囤漕糧并截留已定不行收受緣緣緣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戶部查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崇禎三年十一月初八日奉本部送該本部題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五三

為官旗盜賣漕糧事內覆申永基等回糧作

并經管道廳緣緣十一月初六日奉

聖旨申永基等囤米作奸法當重究着法司通行提了仍同該部差的當人役押往通津銷算漕數具奏張志芳王秉衡失于申查明屬溺職前旨詰他何以報竣這本內仍云竣後額足不便收受是于登對之義何在還着明白奏來欽此隨該案呈移咨刑部提取申永基八弁及本部差人等通津銷算漕數并咨津部轉行道廳遵

旨明白回

奏去後崇禎四年正月初四日又奉本部送准天津部院程鳳翀咨前事內稱據該督餉道張志芳呈稱備行兵糧同知王秉衡查詳到道該本道查得津門發運遼糧每年額該漕糧五十五萬舊例分為兩次留用冬截三十三萬秋截三十二萬三年春運之需應在二年冬截比奉漕撫軍門開撥留津之米三十三萬斯時止有二十七萬餘石到津其餘未到適因虜騎在郊漕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五四

糧凍阻河干恐資盜糧奉戶部題議自務關下以至天津一帶凍糧奉

旨責成各司道分催派運自楊村以上之漕船派于

灤縣務關分運楊村以下至天津照數平分兩截以比者悉入武清縣城以南者悉入津城本司道拮据搬運至本年正月中旬而平分以南之船糧悉以車運入城共一百六萬二千有奇迨至二月發運遼餉之際關寧援守之兵索餉甚急隨蒙內部允議將冬截三十三萬之數有

不足者就在入城凍糧之內留用其餘盡運
京通俱已發運完訖是津門截留之額已足
運凍糧之事已竣而申永基等續到之米六月
方到雖在漕撫所撥三十三萬數內然不足之
糧先已取補于凍糧之中照數發運業經

奏報外永基等之米既無補于春運自當抵通交
納况津門已收者尚運于通未收者焉敢復收
代運且其米皆失風朽壞難作轉輸之需夫永
基等自知米色不堪故借回津之名以為避罪

奏議

雲南司十

五

拖人之計職等所司者海運若查核漕糧恐有
出位越俎之嫌司庖司祝難逃明鑒總緣職等
才疎力薄愚昧不明一時申查未周難免曠厥
之咎等因到部院據此看得津門海運每年預
截凍糧三十三萬以備來春頭運之需去年漕
運愆期糧舡阻凍河干者多比因虜倣奉

旨搬入津城者一百六萬二千有奇既經題報則似
於凍糧之事已竣也今春關餉告急待運難緩
遂無拘派截原舡通融于一百六萬中扣留三

十三萬併應秋撥之二十一萬共足五十五萬
之額則似于截漕之事已竣也申永基等雖係
派截漕米然見在者收完掛欠者未至遷延觀
望六月始抵津門彼時無論截留竣即發運亦
竣矣額外多收將安用之况其米又泥爛不堪
一誤不堪再誤此所以躊躇却步而未敢輕易
收受也惟是截漕收兌在津門掛欠追比在通
屬然必津門將完欠數目申報戶部移會明白
而後通廳始可據以追比失此一報令申永基
等得恣其影射躲閃之奸至于莫可究詰固
曰吾津門額數無欠矣而掛欠者一顆一粒獨
非

奏議

雲南司十

五

天庾糗糈乎道廳謂庖俎之難侵竊謂見解之不大
也

明旨責以溺職夫復何辭惟有屏息束躬聽
皇上之處分而已所可原情哀控幾幸

皇上之寬政者則以今年運事十倍往時運關運難
運永運劑運水運陸運本運折晝夜拮据心

為殫貪猾運弁情態微暖偶窮于思慮所不
併疎于覺察所未到况張志芳已戴罪管事
秉衡已降職三級懲創已深因慮思作倘或程
准其功過而少寬以文法則自有

聖明之特恩在申永基等便漁作奸業經奉

旨提問無容復贅一詞矣既經該道具呈前來擬合
咨請查照奏覆等因到部奉批此事屢奉

明旨似應津門自行回

奏本部不便代題也與咨奉此隨即案呈復咨津

度技奏

部轉行道廳自行回

奏去後今該本道回

奏奉

旨下部查議相應據實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運弁申永基等囤米作奸業已奉

旨叅送法司銷美之後自應按律定罪另疏具奏獨

是餉道張志芳同知王秉衡未及申查奉

旨着行回奏今下臣部查議臣謹按其原疏據當時

情事而剖之蓋津門截留成例每歲春糧三十

三萬秋糧二十二萬共五十五萬崇禎三年春
糧即應于二年之冬截撥茲崇禎二年冬總漕
撥截三十三萬申永基等之米原在截中但以
各弁掛欠尚多津門纔收二十七萬餘而房傲
適至奉

旨凍糧各收護入城繼而二月間關寧索餉甚迫臣
等慮有呼庚遂不敢拘截撥之格將春糧未足
者與秋糧應截二十二萬者俱于凍糧內通融
截足五十二萬登時發運以濟急需是津門一

度奏議

年截糧之額俱撥完無欠矣至津糧先後運入

京通亦于五月中

奏報盡先矣而申永基等之米則皆失風泡爛至

六月始到津門者該道廳以津門截數既足不

便為額外之收申永基等自知米色不堪又不

敢赴京通交納遊閃暗囤職此之繇惟是該道

廳見駐津門既已驗其米色泡爛自應報部行

查或亦押令赴通銷美各弁縱詭計百出其何

辭于追比而稍泥越俎之嫌莫究侵漁之奸

明旨謂失于申查明屬溺職煌煌

天語固已洞二臣之隱而揭之覆矣即天津部院亦

謂失此一報令申永基等得恣其影射躲閃之

計良確論也獨以就時論事去歲夷氛未息關

鮮薊永水陸輓輸不絕二臣既已力窮于拮据

不覺照疎于覺察是亦實情今查同知王秉衡

已經革職無容再議該道張志芳近以漕竣考

核奉

旨免其戴罪若以功過相準情亦可原或宏開一面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五九

予以

特恩則

皇上雨露之仁抑或姑擬罰俸飭其策勵亦

皇上日月之照統非臣等所敢擅擬也既經該道回

奏前來欽奉查議具奏

明旨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二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申永基等米既原派截留數內該道廳自應

報何得云截額已足一任奸弁暗圖侵耗反藉

越俎顯屬支飭王秉衡已另有旨張志芳姑罰俸

半年該部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題請總督倉場增勅事宜疏

題為新運已至開工方欲議興河工忽欲議寢恐

悞剝運大事恭請

聖裁又習見人心弛懈并乞

天語申嚴以重漕政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三月初九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督倉場尚書錢春題

前事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修開奉旨已以前戶部疏稱發過料匠銀二萬

八千餘兩即工部亦稱先行開工計前准後如何

奏案

雲南司十

李

延至今日全未料理既云夫料未齊何遽洩水

開若欲展限通融必至工運兩悞顯是該司聽徇

奸胥希圖乘急濫估以便冒破殊可痛恨着嚴查

前後經管職名及領銀交代日期詳明奏奪所議

先將圯壞最甚處所併工督修該部速行估勘刺

期竣事不許少延馮敬舒濬河自屬專職何得藉

口卸責姑着戴罪亟圖疏挖如漕艘到日淤淺阻

滯一併重處剝舡前有旨確覈此時尚稱滿河破

壞通務各官所司何事都着查明速奏王家惠

庇剝戶屢催不應好生玩肆着巡按御史提了

卿總督倉務悉心綜理具見振飭所請增勅事宜

該部即與酌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送司除修築開壩疏濬淤淺已經工部具奏王

家惠賄庇剝戶當即呈堂移咨都察院轉行巡

按御史提問并剝舡破壞劄行通務各官查明

速奏外查得議單一欸省直漕糧各督糧道催

各有司徵貯水次倉廩每年十月開倉不拘山

東河南江北江南浙江江西湖廣俱限十一月

中旬照數徵收全完申報糧道轉呈撫按如

司至十二月無糧者聽撫按監兌會奏罰俸

年至正月無糧者降職二級至二月無糧者

職為民又一欸每年漕運糧舡除山東河南不

過淮洪外南直浙江江西湖廣糧舡俱限三月

初旬過淮四月初旬過洪照依舊例總漕總河

巡漕衙門將過淮過洪日期併舡糧細數據

奏報如三月終不過淮者督押司道等官及領運

把總以下各降二級四月終不過洪者一體

奏報如三月終不過淮者督押司道等官及領運

究倘河渠淤淺疏築無法撈淺無人久開座
 閉失時致有停阻不得過洪抵灣者官河分
 道廳各照信地聽總河等官參究又一欵各
 河道大小官員自通州至儀真等地方俱要
 時修築堤岸疏濬河渠以濟糧運臨期快事
 軍衛有司悉聽漕司道衙門及巡倉巡河御史
 參提照依運官參降事例淺阻十一年淺阻一
 軍衛罰俸半年淺阻二十日罰俸一年淺阻一
 月運官降一級回衛差操有司降一級赴部
 用管河郎中照才力不及例降一調外任
 道都御史聽南北科道巡倉巡鹽御史參奏又
 一欵天津以北一帶河道屬巡倉御史及通惠
 河郎中分理其河西務桃花淺等處淺溜務要
 督率軍衛有司管河官嚴責原設堤淺夫役常
 川疏濬如有阻悞查照單例計日參治又該巡
 倉御史顏鯨題奉
 欽依通州灤縣武清天津軍衛有司係該京邊倉儲
 河道附近衙門各正佐等官悉聽管屬委用照

例舉劾又該本部題議徵解白糧官員照依漕
 糧事例依期徵兌務在十二月以裡盡令開行
 饋入運軍幫內一體隨幫挽拽魚貫而進不許
 間斷參差遷延者聽巡漕御史查催參究至京
 完納違限者聽巡倉御史照近題事例查參倉
 漕御史各于差完之日仍將總協部官分別舉
 劾以昭勸懲增人各差御史
 勅內以便行事又一欵通惠河自新壩起至慶豐閘
 計船運五處每閘各用剝船六十六隻共船三
 百三十隻人夫聽各經紀雇覓每經紀一名領
 船一隻看管修理又奉本部題奉
 欽依添造閘河白糧剝船六十五隻行淮排造給經
 紀剝運看管修理又一欵輕賣銀兩各州縣照
 近降法馬秤足每五十兩傾為一錠鑿鑿經該
 官吏銀匠姓名委的當人員隨同運船協解赴
 淮漕司驗兌相同舊例每幫給十分之三聽備
 沿途支用山東河南輕賣惟剝糧先給一分以
 資添辦什物及沿途盤剝之用餘者發運官到

倉呈驗至萬曆十五年該本部題

准將臨清等二十九衛所自十六年為始每年准于

山東河南二省輕賚銀內照剡州事例先吃一

分付運官隨幫備剝又該巡倉御史張應揚題

本部覆議輕賚銀兩三七分解原備運船沿途

盤剝支費今既毫不支用而反有守候貽累之

苦相應令標船一總解送著為定例又本部覆

准戶科都給事中解學龍題將輕賚銀內以十分之

三付各省官糧道臣沿途支用自賞自發事竣

校核奏議

雲南司十

六五

冊報部科有欠少的即于該道臣名下追補

七分并山東河南銀竟解京庫其應發時該官

坐糧司官申請堂劄關會該科總聽稽查又一

款漕運船隻舊例每船運軍准帶土宜貨物四

十石此外不得多帶若夾帶客商貨物者事發

將本船運軍并附載人員叅問治罪貨物入官

其把總運官不行簡舉者各降一級回衛差操

又一款插糠灌水為漕糧大蠹沿途水次所在

皆然而惟起剝時為尤甚經紀船戶車戶旗軍

綱司猶鼠同眠大家播弄或攪糠粃或和沙

或就河流而灌水于船艙或截竹筒而酒水于

口袋以致糧米粗惡混爛收放兩難兼以糧多

船小一母船勢必分為三剝而剝船又未必足

數程途為遠時日稽遲旗綱不能分身照管而

勢頭數底等弊復不可窮詰即告官審實不過

責令納價折抵而原米之值已饒有盈餘矣事

無專責洗滌為難查舊例張家灣題委司官一

員專清請獎尋復報罷今欲起剝清楚各役款

校核奏議

雲南司十

六五

宜申飭各經管衙門及石土二場委官借如

查數以清宿蠹又一款京通各倉監督等官如

糧船船隻即與起運進倉嚴督官攢人等逐

行曉揚收受完畢即出通關赴繳不許刁陽

難仍計投文以至完納如無別故出一月之外

不給通關者叅倉場衙門從重查究又一款京

通二糧廳及各倉監督務將各官攢書皂歇脚

抗車舖軍等役嚴行約束如投文銷美飯食等

項需索及弔苦過回錫斛淋尖瀾籌等項獎

任猶屬分理而總倉之任更屬兼攝肩荷便
職掌不得不明責成嚴則事權又不得不一
臣公忠體

國不辭嫌怨此增

勅所為請也而

明旨已俞令臣部酌覆矣及查務關通廳空運三

一應剝償事宜原係督臣職掌自應殫力

至于議單開載漕白二糧徵兌開倉原有定期

過淮過洪亦有

欽限其遲違者降罰有差又若旗軍夾帶運

各役插和及倉委員役不勒需索官搭歇家

機竊盜委官多收尖耗等項俱為漕政大害

船隻輕賈又為糧運急需從來釐禁之法未

不嚴而人心弛玩奉行不力固不得不特議

轄以振勵于上也又若輪輓迅速惟河渠是

儻司河者方能疏濬進一母船便可省二三

船若河流一梗則母船不前而純用剝船不

曠日特久而多剝多耗且不免多費矣濬河

着即速稟急着也雖戶不轄工職掌攸分而

誠不得辭其責矣蓋前項事宜在督臣原有

歲截參之責然亦有起倉

勅書所載而督臣

勅書所無者委應一併查

請伏候

裁酌增入則事權重而法令肅其於償運別釐諸務

所關非歟小矣再照巡倉法令原藉憲體以有

靈今督臣亦既題奉

欽依則事無兩體權可併行臣愚以為應照南

臣事例量加懲銜以隆體統統惟

皇上睿裁耳再照委官協理臣部去年業于司屬

制委前去蓋謂糧到暫委以供督臣之驅策

竣節止原無錢糧職掌故不敢瑣實

聖聰今念此差雖無錢糧出納之司實有稽覈清

之責諸務紛糾頗屬繁苦人情好逸惡勞寧

無獨賢之嘆乎查張家灣舊設司官一員清

奸弊原非無所事事者也今查本部山西司

事程世培才諳敏練見在空閑堪以委用且事屬經始仍合具題候

命下日着令隨首臣前往協理運事應用書子紙張之費臣部酌量於廊庫支給皂隸馬夫在通務空運通倉等差分派查取事竣回部以相應差缺題委用酬其勞庶幾可以鼓任事者之心而協贊不患無人矣除修築開壩疏濬河渠移工部具奏王家惠咨行巡按御史提問并破壞剝舡劄通務各官查奏外所有前項增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勅差官等事既經督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遵照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初一日具

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倉場自有職掌今擬漕規各款入勅併行果否盡能遙制若止差役移文反覺紛擾不便還着酌議妥確來行各差均屬部事疏內相應酬勞等語是何差優美可以相酬着明白奏來欽此

回奏修開濬河不亟催工疏
題為遵

旨回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二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原管坐糧廳今降級回部郎中丁流芳奏前事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潛限甚急其修開濬河必須二月以前丁流芳既稱二月下旬差滿交代何故前此頻發銀兩不亟催工雖河務責在河臣然事關督運豈宜玩視僅以文移塞責著戶部堂上官看議來說欽此欽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案查崇禎

三年三月二十一日准工部咨為開壩圯壞不堪等事請銀八千六百四十五兩備灰石料修理開壩緣繇到部該臣部隨于二十六日發銀四千兩又于五月初八日發銀四千六百四十五兩零行令備料修理續于本年十月二十九日准工部咨題為開壩圯壞不堪等事內稱大修開壩估計物料應用銀四萬二千九十七兩二錢零先計三萬兩督令辦買餘俟查收補給

其土作夫匠亦酌量于輕費銀內動支臣謂禮
政隸之臣部河工則屬木衡責任攸分且動支
輕費為數不貲寧敢軟自徇發隨行通糧廳查
核去後續據通糧廳郎中丁流芳查有戶七工
三之例併代該部請發銀料各緣繇到部臣等
即于十二月初四日發銀一萬兩二十二日又
發銀五千兩仍將錢糧置誦堪虞等事具題請
旨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據奏修築閘壩銀兩戶七工三原有成例并稱
度支奏議

停修倉銀可以扣抵是否確議著即會同工部酌
定合疏速奏毋得彼此推諉致誤急工至驗料稽
程著該管部司及巡視官遵旨著實料理務令費
省工堅先日核數具奏該衙門知道欽此遵即移
咨工部商酌去後續于崇禎四年正月初十日
准工部尚書曹珍咨覆到臣又該臣部具疏會
題二十二日奉
聖旨這修築閘壩前旨著兩部會同酌定合疏具奏
大臣和衷體國何必每事爭執據奏太倉考及通

糧志開載條議甚明所引萬曆年間二事如係成
例自三十九年以後該閘會否議修工部有無協
助還再通查詳明速奏欽此備劄通糧廳詳查去
後又正月十四日據通糧廳郎中丁流芳呈詳
為函請夫匠銀兩事二月初八日又復催請一
次本部當于初十日發夫價銀五千兩復行具
題請

旨十四日奉

聖旨據奏大修閘座估十萬兩如何與累朝經費溢
度支奏議

額懸殊著工部再加詳酌確估并協濟分數一併
議定速奏其發過銀兩及倉板那用知道了欽此
此臣部與司官丁流芳先後移文發銀之始末
也雖臣部章疏委經三上乃始而發銀不敢不
行請
旨既而奉
旨合奏又不敢不候
聖裁即題疏行文不無先後參差然錢糧干係重大
磨美不得不詳查例不得不悉且一面具題請

裁一百發銀辦料日期數目各有的據工臣謂一疏再疏時日又復耽延似乎委過于臣者而臣督令司官隨詳隨給原未嘗因具疏而遲誤發銀也至司官丁流芳職專督運開工非其所司

聖明似已洞鑒其源委矣且屢經申詳代請料價夫價前後各有日期非敢玩視漕務者也抑臣因是而有說焉頃者開工大修必俟二月上旬河水融泮開水放盡曉開旬餘而後畚鍤可施今物料備矣匠價齊矣工部正欲開工而新糧業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五

已湧至誠時日之迫促非人情之怠玩也昨工部題請奉

旨糧運完日即驗收物料刻期繕修欽此合無一切開壩應用物料俱當及時備辦通完諸凡漕白二糧俱限八月以前盡數運完俟九月初即令泄水曉開勒限鳩工迨河水將結而料理已竣不但人力易施即工作亦可保其堅固而一勞永逸矣今當立為程限預行申飭仰奉明旨著令臣等看議誠不得不整其款款之愚也謹

據實回

奏伏望

聖明將郎中丁流芳俯及寬政庶先事者知感而後事者益勵矣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開工有關運道丁流芳曾會同勘估又屢請發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五

銀何得漫無酌議念修築非係專司姑著降俸一級其運畢與工省費永利還與工部堂上官嚴飭遵行欽此

蘇松巡按正月開幫輕資同解疏

題為四府運船全幫開行仰祈

天語末著為令使軍民兩利事雲南清吏司察呈

年三月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巡按

隸御史饒京題前事等因三月初十日奉

聖旨據奏漕糧定限正月月中旬先完開行軍民兩利

輕資銀兩同時徵解均有開國計戶部即與覆行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卷查崇禎三年八月

內該本部題

准單例內一欵各省直漕糧派撥各衛所運官領兌

山東河南江北江南浙江江西湖廣俱限十二

月初旬領兌呈報督糧道查覈大縣不過半月

小縣不過十日務要通完開幫撫按具奏限自

正月為始有司不完先軍衛不開幫違限一月

者各罰俸一年違限二月者各降職二級違限

三月者有司革職為民運官降三級調衛差操

等因在卷又查輕資銀兩去年該戶科都給事

中解學龍題為條陳輕資事宜等事奉

聖旨這輕資銀兩積欠已久委官清覈今後着各

管糧道臣自賞自發事竣冊報部科有欠少的

于該道臣名下追補餘七分并山東河南銀竟

京庫欽此又該本部覆總漕部院李待問題為

賞隨糧之法當嚴等事奉

聖旨輕資原係隨漕今漕務已繁責糧道豈輕資

有另屬前旨甚明不必曲解欽此俱經遵行外全

饒御史復將漕糧定限正月月中旬先完開行輕

資同時徵解題

請前來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年來

愆期以致軍民交病幸蒙我

皇上持必行之法將數十年積窳霍然更新在去

立法之始尚覺其難逮於今歲糧運民無缺

之苦軍無勒索之弊誠有如按臣饒京所稱

勞末逸者也惟是按臣猶恐各衛弁習氣未除

議令正月先完開幫之期亦著為令查臣部前

疏已題有

欽依新例省直漕糧俱限十二月初旬領兌大縣

過半月小縣不過十日務要通完開幫撫按
奏限自正月為始遲違照例降罰與按臣今
符合無容再議者也至于輕費銀兩俱責令
道隨運賞解亦已奉有

明旨通行在卷與按臣疏議完漕之日交運官帶
淮上之意相為表裏但既已專責糧道自賞
來則事有獨任似不必更令衛官帶賞以致糧
道復得藉口推諉耳若夫旗軍託言無船故意
苦民勒贈闕船不募情愿受充轉厥種種積弊
在此糧道與撫按諸臣嚴行禁戢不時參奏
使宿弊盡除可也既經按臣具題前來相應題
覆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這漕糧先行日期併責成道臣同時徵解輕費
銀兩依議嚴飭來行欽此

題江陵漕折已完借用免罰疏

題為辨明原任漕糧經管年分已經完解獲批在

卷懇乞

聖明查電事雲南清吏司兼呈崇禎四年三月二十
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南京山西道監察御
史黃昌奏前事內奏先任江陵縣知縣天啓六
七年分漕折銀兩節年差官陳榮等解府全完
訖俱各獲批在卷等因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戶部覆議具奏去年十一月內該部疏參黃昌
度支奏議

漕折全欠如何這本却說部覆並無未完前因部
擬降俸未足示懲有旨着行另議如何延閣至今
並不查奏錢糧完欠參罰須確若有枉坐及倖免
等情何以懲勸通着該部明白奏來欽此欽遵抄
出到部送司案查崇禎三年十一月內該本部
題為漕銀徵解太緩累咨催取不前恭請
明旨申飭速完以濟急需事覆巡漕御史龔一程疏
內開湖廣江陵等縣知縣黃昌等未完漕折銀
兩降俸督催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漕折正供何得一任拖欠甚至十分全進好生
玩肆王崇士念係接管姑依議住俸督催如再違
違定行重究黃昌戴文選全未完糧原不應陞
從見官僅擬降俸將來劣令只須俸遷便可無事
豈足示懲至云糧完開復是彼既胎累後人又復
因人利已國法人情公平何在還着該部查照錢
糧典例另議奏奪欽此除未完漕折王崇士已經
奉

旨處分任俸督催外所有應查例再議者惟江陵華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全

容二縣耳該本部業于本年十二月內將二縣
彙入回

奏續完輕齋分別完欠以候處分等事疏內議照
黃昌係原管官降職二級前赴地方守催周瑞
豹係帶徵官止於住俸督催各等因十二月二
十七日奉

聖旨卿部以逋賦日多屢請重考成信功令及至行
罰輒議從寬曲法徇情殊乖政體且同一罰例而
欠多者反擬輕條俸遷者又得減等揆情更覺失

平若去任復往守催事體果否妥便至前後更代
不常完欠分數各別必湏查核明白方免甲乙游
移其後官代前督催者免行降革罰止住俸情法
允愜還再查明議確具奏欽此欽遵即案呈移咨
各省直查取各有司接管更代未完分數去後
今本官自行具奏奉

旨核議但前項漕折原隸冊庫與湖廣司經管當即
移付查黃昌原任江陵縣知縣經徵天啟六七
二年漕折銀兩果否完欠去後准湖廣司回付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全

稱准邊餉司付崇禎四年正月內據湖廣布政
使司咨呈為申明六七元年永折全完獲批在
卷事據江陵縣揭稱本縣知縣周瑞豹于本年
九月初十日接見邸報蒙漕院龔一程題為漕
銀徵解太緩等事內開天啟六年分江陵縣原
未完銀三千零六十二兩五錢天啟七年分江
陵縣原未完銀一千二百八十八兩七錢二分
二釐崇禎元年分江陵縣原未完銀三千零六
十二兩五錢以陞任知縣黃昌為原管以職為

見任代催并應議處等情職查本縣額徵漕折銀三千零六十二兩五錢每年俱隨漕米徵解全完毫不敢欠天啓六年因建造

惠邸奉部文欽奉不拘何項那借

明旨行文布政司行府下縣本年應解永折盡抵

惠工前後六批可據在前任者本無拖欠則接管

無可代催之逋在現徵者已解獲批則經手非

有不明之案等因又據江陵縣將差官陳榮張

學等原解天啓六七兩年漕折共批迴六紙申

度支奏議

雲南司

全

送部堂查明隨即發給該縣贖回查盤訖據此

該本司查得江陵縣逋欠永折據揭開陳完數

反覆簡查該縣天啓六七兩年永折銀共四千

三百八十七兩九錢七分二釐俱已全完解府

獲批詳因

惠王之國期迫工費不貲該按院溫臯謨題奉

明旨不拘何項錢糧那借濟急該府遂將前項銀兩

那借以濟一時之需本府期以監利枝江巴東

夷陵歸州松滋宜都公署等州縣應解坐留

惠王府勸木政工料銀內抵還而各州縣竟未

足以致該縣有後時之譴但逋負在各州縣

在江陵合無請乞本部垂念前銀完解在

該府之那借亦出于時勢之無可奈何俯賜

復或可及于寬政其銀仍責該府星速起解

因據此是該縣漕折銀兩委經解府那用原

黃昌拖欠是酌相應據實具覆案呈到部該

等看得漕糧為軍

國經費出入原自相當無容顆粒短少者也

地方有肥瘠產米有多寡不得因而改

折色也自

朝廷格外之仁矣倘漕折再有不完則額支更將

賴焉故每年漕臣查未完而甄別糾叅臣部

解數而核實具覆各有應得之罪即曲徇無所

施也前據巡漕御史所叅黃昌與周瑞豹

欠一節臣部兩經覆奏未奉

明旨隨行各地方確查去後日久未見回覆今

月內據湖廣布政司咨呈江陵縣天啓六七

年漕折全完緣繇到部題覆間又思各地未報到一縣之事不敢瑣瀆尚在案候而御黃昌自行具奏奉

旨下部矣及查江陵縣天啓六年分額該漕折銀二千六十二兩五錢經管知縣黃昌于本年閏六月等月差官陳榮等四批解府訖七年分拖欠漕折銀一千二百八十八兩經管知縣黃昌于本年十等月差官張學等二批解府訖祇以

惠工繁興料費不貲各省協濟銀兩未經解到

奏議

臣溫臯謨有不拘何項那借之疏奉

旨允行而該府即以該縣所解漕折那應急需在該

府原議那借之後即以監利枝江等七州縣

料銀兩抵還不謂監利等州縣既久連不解而

該省布政司又不申呈明白遂致黃昌以完漕

之官尚不免議罰之列矣迨據藩司咨呈完解

委有的據則黃昌前項罰治相應免議而本官

額稅既完即接管周瑞豹亦無逋可為代催矣

惟是本官被參之後臣部即擬降級示罰今本

官疏內謂臣部覆疏內查無江陵及本官名目應是邸報遺落本官未之詳核耳至崇禎元年分漕折銀兩原係周瑞豹任內在本官雖未能

先期完解而漕臣之疏甫上該縣之銀即至故臣部比時覆疏即已開釋明白矣乃臣因是而竊有感焉軍興多事一應錢糧勢應全完而地方災疲百姓窮苦全完亦談何容易乃各有司幸而徵完矣起解矣而該司府那移別用又不為之聲說明白每致急公者受罰且不知參罰

奏議

之何自恐不止江陵一縣也今荊州府之那借

情非得已矣亦何不預為呈明又何不將監

利等州縣申報題參倘亦積習相沿尚未及提

醒乎伏乞

天語申飭該司府將

漕工借用過各項銀兩俱限本年八月以裏逐一

查明應該何項抵補酌限全完日期徑自回

奏庶賞罰明而

功令肅其于勵世消逋未必無小補矣既經臺

剖白具奏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黃昌姑免罰治藩工借用銀兩該司府遵限報

完以後再有那移淆濶的兩部查明叅處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八七

查奏通務剝船事宜疏

題為遵

旨查奏通務剝船事宜仰祈

聖鑒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監督河西務鈔關本部

西司主事許捷奏為奉

旨回奏具陳務關剝船實數仰祈

聖鑒事等因三月二十日奉

聖旨剝船漕運急需許捷初時既稱破壞蒲河及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

八八

旨許查又稱偷過三百餘船是否確數且關

勅行事果肯實心急公何難幹辦豈得以縣貳

員卸責還着該部堂上官查明奏奪欽此又該

南清吏司管坐糧廳郎中事主事劉夢桂奏為

遵

旨具奏事等因三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據奏剝船盡經脩船如何許捷初稱破壞蒲河

已有旨了着該部堂上官速行查確具奏欽此

遵通抄到部擬覆聞又據主事許捷呈為直陳

過剝船確數併縣貳抗拒情跡伏乞回

奏以明實心急公事內稱職因

明旨切責謂通務各官既何事是以具疏剖分不

意昨捧

明旨謂剝船漕運急需許提初時既稱破壞漕河及奉

旨詰查又稱修過三百餘船是否確數且聞臣奉

勅行事果肯實心急公何難幹辦豈得以縣貳瑣員

卸責着該部堂上官查明奏奪是職滿腔苦心

尚未見諒于

奏議

雲南同十

八十九

聖明也蓋

九重高遠小臣下情何能遠達所以單摺破壞漕

河一句合之備過三百餘船同日而語似屬不

庸吏者固宜

皇上之不見信也殊不知破壞指職初交代而言脩

船三百餘指今日告成事而言若使脩補三百

二十餘船內少一隻不確職願甘斧鉞之誅願

今河西剝船盡排河干插旗刻字大脩小脩別

若列眉可點可查最真最確職所以自信直陳

而無備焉者此也至于關臣奉

勅而瑣員敢于抗衡實非常理亦宜

皇上之不見信也不知河西關臣之不行於屬縣

來久矣縣令甲科每以科道自居署印縣丞亦

以縣令自居職雖奉

勅猶抱空文耳自初任迄今移文差官坐取缺船及

一百一十餘人如故也

勅書之可行與否可知矣不然何仇于一縣丞而

此一番控籲為哉等因一併送司案查本籍

奏議

雲南同十

月內該本部題為遵

旨回奏查核通關剝船事內關務關原額剝船八

隻內有被燬船三百四十八隻臣部先于上

令本關排造新船一百隻又見在脩船四

五十二隻外又派行淮廠江廣分造船二百

十八隻內江西省派造七十隻業經咨報造

裝為運舟發解其淮廠湖廣派造一百七十

隻曾經嚴限隨漕舟俱至及查通廳裡外河

白糧原額剝船九百六十五隻內除已行蘇

常嘉湖五府照例派徵辦料補造白糧船七
五隻又上年新造船三百二十七隻本年見
船一百二十二隻脩船四百四十一隻至
排造脩船之銀臣等業已照例如數發完此時
水泮春融新運未至正可併力完工等因二月
初三日奉

聖旨這查核剝船數目知道了其應排造脩船
關廳各官加意督稽竣役務期堅整堪用以裨
運如有冒破玩延定重治不貸卿等還行嚴防

奏議

雲南司

十

此隨即通行欽遵在案茲該總督倉臣錢春

題為新糧已至開工方欲議興河工忽欲議
等事三月初五日奉

聖旨脩閘奉旨已久前戶部疏稱發過料匠銀二萬
八千餘兩即工部亦稱先行開工計前准後如何
延至今日全未料理既云夫料未齊何遽洩水
聞若欲展限通融必至工運兩誤顯是該司聽
奸胥希圖乘急濫估以便冒破殊可痛恨着嚴查
前後經管職名及領銀交代日期詳明奏奪所議

各奏前因奉

先將圯壞最甚處所併工督脩該部估勘刻期
事不許少延馮敬舒濬河自屬專職何得藉口
責姑着戴罪亟圖疏空如漕艘到日淤淺阻滯
併重處剝船前有旨確覈此時尚稱浦河破壞通
務各官所司何事都着查明速奏王家惠賄庇剝
戶屢催不應好生玩弄着巡按御史提了問卿總
督倉務悉心綜理具兌振飭所請增勅事宜該部
即與酌覆該衙門知道欽此業即呈堂通行欽遵
去後今據務關主事許提坐糧廳郎中劉夢桂
首下部相應覆奏呈到部該臣等有得剝船一事
為糧運急需况當漕務轉遲為速之時可任經
管各官支吾悞事乎然亦有飾詞可聽而課事
尚未必然又有出口可疑而核實却有足據者
則亦立言之意各自不同耳今查務關剝船八
百隻內該關上年新造船一百隻排又收江廣
新造解到船二十六隻又脩過未及三年應脩
船一百二十六隻又脩過船三百二十六隻通

奏議

雲南司

十

共見在新舊堪用船五百七十八隻其餘淮
 江廣分造未到船二百二十二隻屢經勒限
 催隨漕舟併至濟剝此務關所轄剝船之數也
 此外尚有限滿額外堪脩而未及竣事者五十
 餘隻不與焉及查通廳裡外河軍自糧剝船九
 百六十五隻內外河土壩船一百五隻外河石
 壩船二百八十隻裡河土壩船二十五隻裡河
 五閘船三百三十隻裡河白糧船六十五隻外
 河白糧船一百六十隻內被燬船七十五隻也

奏議

雲南詞十

九

行蘇松常嘉湖五府派徵補造外新排造船四
 十隻脩船過船四十五隻又添造船二十隻通
 共見在新舊堪用船九百一十隻此通廳所轄
 剝船之數也該臣等于去年十一等月共發排
 造脩船銀二萬三千六百餘兩勒令通務完運
 管差各官併力脩造仍明催暗查務期盡數堅
 整勿悞運期其間工料遲速人力先後不無稍
 稍參差迨昨糧運抵關之時委實一一足數矣
 內除通廳船隻脩船已完見在剝運所奏情詞

俱有的據外查河西務主事許捷于去冬受
 就舊交代之際所有經管船隻有堅好無恙
 有見在脩補者亦有工力需次者潔堅船于
 船之中祇見其破不見其堅此亦本官小心任
 事惟恐不及之心具呈督臣所以皇皇告苦也
 然不過以此稱苦而實非敢以此卸担也惟其
 有此稱苦之心是以不辭併工之事而前項船
 隻日脩之不足月脩之有餘遂獲各各堅整見
 列河干所可耳而目之者奉

奏議

雲南詞十

九

旨回奏一疏併報修過船數臣等查核無異亦不
 得不為之剖白也至於臣部可屬雖云奉
 勅行事未能皆屬風馳誠有如縣丞王家惠之不
 奉行若則本官之情似又在可原矣臣謹
 奏
 旨回奏查核通務剝船一疏內開通務司屬督驗不
 實者臣部不敢為各官寬假業奉
 聖明睿覽倘通務兩臣所奏見在船隻少有一毫
 的是前日之疏曾幾何時而臣敢頓忘初心

兩臣俱係初任悉心供職漕事方殷臣不敢
為苛求也今奉

明旨令堂上官查明奏奪相應據實覆

請伏惟

聖明垂察臣等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四年四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據查通務剝船修造俱有確數許捷等姑著第

雲南司十

九十五

勵供職欽此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十一卷

再覆督倉漕規諸款疏

覆近京五十九淺濬剝事宜疏

題浙江監兌張朝綱差滿考覈疏

覆蘇松撫按監兌會參拖欠漕浙並禁那支疏

覆運弁張雲翰等降級疏

覆雲南甘按院條陳鎮守事宜疏

覆浙江撫按題三推官完運開復疏

覆督部收買餘米並支放事宜疏

覆巡漕總河查參淺阻速催漕糧疏

題江西監兌高錡差滿考覈疏

題議漕糧別盡裕儲十款疏

覆雲南撫院題議六涼衛派收屯糧疏

覆應天巡撫請復一推一知原級疏

覆湖廣巡撫查參違誤漕折官員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一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潘青畢自嚴視草

再覆督倉漕規諸款疏

題為新運已至開工方欲議興河工忽欲議寢恐

悞剝運大事恭請

聖裁又習見人心弛懈并乞

天語申嚴以重漕政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四月初七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本月初

五日奉

聖旨

聖旨倉場自有職掌今擬漕規各款入勅併行果

盡能逢制若止差役移文反覺紛擾不便還着酌

議妥確來行各差均屬部事疏內相應酬勞等語

是向差優美可以相酬着明白奏來欽此欽遵抄

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朝廷設官理政職掌原自攸分項該臣部擬覆督臣

錢春增

勅之疏緣奉有准照巡倉規例舉劾之

旨行且以倉而兼漕矣隨查漕規諸款原有原係督

職掌者有原係倉臣職掌者亦有情事委難

請恭候

聖裁今奉

明旨謂反多紛擾仰見

聖慮淵深無微不至等語然于奉行之愚昧矣

將各款去留開註前件上塵

辱覽伏候

採擇至委官酬勞一節查臣衙門有京通倉庫及糧

儲鈔關草場解銀本科勘合等差莫非

王事各有司存且差次與俸序昭然原有定例在

屬不得攙越在臣部亦不敢紊亂久矣年來

疆多故稱寒殊未易言如京通二廳以此銷

償為難而倉糧庫蝕出納之間尤為重寄草

則有收放之責押解則有剽掠之恐而鈔關

稅每苦足額維艱糧儲增兵時聞鼓譟招尤

奉差各司遂覺惴惴焉懼不稱任矣此外別

優美差缺

優美差缺

聖明自有洞鑿也就中惟本科雖時佐部議關係

重而無錢穀之司勘合雖跋遠途而御

命出疆尚可借便過里所謂清暇之差彼善于此

也今查主事程世培係直隸休寧人南北風氣

原自異宜馳驅塞垣匪所克堪本官于崇禎

年十二月內到任隨經題管草場于時盤踞

虜尚在城下外急芻秣內防奸細雅多拮据

以草束參差罰俸半年今又以才幹

請委協理而事係新設無公署無胥役日夕河干

風沐雨視舊設各差似又繁苦矣在本官

敢自以為勞而倘令在部需次則前項差缺

應遞及今乃猶肩苦事勞逸似屬未均臣愚

竊其事竣回部之日或俾以勘合等差少節

勞逸將相應酬勞等語叙入疏中委屬疎莽

亦不過鼓舞任事之微詞耳非敢格外曲徇

今奉

明旨詰問不敢不據實入

告伏望

聖慈鑒察至本官回部之日應否差委尚容臣等

酌于資俸南北之間臨時議妥具題即勘合

差亦未敢預定耳茲奉

旨明白奏來謹據實奏

聞統候

聖明垂察

命下臣部遵奉施行

計開

一欽省直漕糧各督糧道催各有司徵

水次倉廩每年十月開倉

河南江北江南浙江江西湖廣

十一月中旬照數徵收全完申報

道轉呈撫按如有司至十二月無

者聽撫按監兌會叅罰俸一年正

無糧者降職二級二月無糧者

為民

前件查得開倉一節係漕運始事

開幫過淮遲速相關但事在水次

難逢制合行刪去伏候

聖裁

一欸漕運糧船除山東河南不過淮洪外

南直浙江江西湖廣糧船俱限三月

初旬過淮四月初旬過洪照例總漕

總河巡漕衙門將過淮過洪日期并

船糧細數據實

奏報如三月終不過淮者督押司道等官及領運

把總以下各降二級四月終不過洪

者一體叅究倘河渠淤淺疏築無

撈淺無人及閘座開閉失時致有

阻不得過洪抵灣者管河分司道

各照信地聽總河等官叅究

前件查得河渠淤淺閘座開閉失時致

有停阻者應聽管河司道查行在督

臣委難遙制合應刪去其過淮過洪

原係總漕等衙門按日題報而總倉

每年截叅疏中按各船之違限與否

分別降罰應得與聞者似應併入

聖裁

一欸各該河道大小官員自通州至儀真

等地方俱要及時修築堤岸疏濬河

渠以濟糧運臨期悞事者軍衛有司

悉聽漕司河道衙門及巡倉巡河御

史叅提淺阻十日該管有司軍衛罰

俸半年淺阻二十日罰俸一年淺阻

一月運官降一級回衙差操有司

一級赴部調用管河郎中照才力不

及例降一級調外任河道都御史

南北科道巡倉巡鹽御史叅奏又太

津以北一帶河道屬巡倉御史及通

惠河郎中分理其河西務桃花淺去

役常川疏濬如有阻悞查照單例計

日叅治

前件查得疏濬河渠除儀真等處應聽

河道等衙門及時修濬督臣委難
制合應刪去其天津以北原屬倉
且潞河一線淺阻更多見經督臣
春條議

俞允似應併入伏候

聖裁

一欵巡倉御史顏鯨題奉

欵依通州瀋縣武清天津軍衛有司係該京邊倉儲

河道附近衙門各正佐等官悉聽

屬委用照例舉劾

前件查得通州等處軍衛有司既經

史顏鯨題奉

欵依悉聽委用舉劾今督臣奉有准照巡倉舉劾

旨似應併入伏候

聖裁

一欵徵解白糧官員照漕糧事例依期

先務在十二月以裡盡令開行備

運軍幫內一體隨幫換挑魚貫而

不許間斷參差遷延者聽巡漕

查催參究至京完納逾限者聽

御史照近題事例查參倉漕御史

于差完之日仍將總協部官分別

劾以昭勸懲增入各差御史

勅內以便行事

前件查得白糧徵先開幫屬之有司

途催償聽之巡漕督臣委難遙制合

應刪去其至京交納稽查違限追

掛欠舉劾部官俱巡倉職掌今

奉有照巡倉舉劾之

旨似應併入伏候

聖裁

一欵通惠河自新壩起至慶豐閘計船

五處每閘各用剝船六十六隻共船

三百三十隻人夫聽各經紀雇覓

經紀一名領船一隻看管修理又

本部題奉

欽依添造開河白糧剥船六十五隻行淮排造給

紀剥運看管修理

前件查得開河船隻為剥運急需限

者排造破壞者修船從係臣部咨會

督臣刻期修理今督臣奉

命出巡例應查驗以資運務者則剥船一項似應

入伏候

聖裁

一欸輕賚銀兩各州縣照近降法馬秤

奏

每五十兩傾為一錠

銀匠姓名委的當人員隨運船

赴淮漕司驗兌相同舊例每幫給

分之三聽備沿途支用山東河南

賚惟蘆糧先給一分以資添辦什物

及沿途盤剥之用餘發運官到倉

驗又該本部題

准將歸清等二十九衛所自萬曆十六年始每年

于山東河南輕賚銀內照蘆州例

它一分付運官隨幫備剥又本部

議輕賚銀兩三七分解原備運船

途盤剥支費今既毫不支用而反有

守候賠累之苦相應令標船一總解

送著為定例又該本部覆

准將輕賚銀內以十分之三付各省管糧道臣沿途

支用自賚自發事竣冊報部科有欠

少的即于該道臣名下追補餘七分

并山東河南銀竟解京庫其應發時

奏

該管坐糧司官申請空剝開倉

總聽稽查

前件查得輕賚銀兩除秤兌傾錠各

該有司遵行并山東河南銀兩先

一分付運官隨幫備剥二欸係往年

成例今奉

新旨三分付糧道沿途支用七分徑解京庫則前項

舊欸合應刪去至一應收發在臣

必咨會督臣互稽虛冒且近奉

明旨該部主計督倉事屬一體則輕資一項似應

入伏候

聖裁

一欸漕運船隻舊例每船運軍准帶土貨
貨物四十石此外不得多帶若次
客商貨物者事發將本船運軍并
載人員參問治罪貨物入官其把
運官不行簡舉者各降一級回衛差
操

前件查得夾帶貨物沿途

漕等衙門自有禁釐外若通津等

原係巡倉所轄今督臣照巡倉行

似應併入以便責成伏候

聖裁

一欸插糠灌水漕糧大蠹沿途水次所
皆然而惟起剥時為尤甚經紀船
車戶旗軍綱司貓鼠同眠大家捕
或攪糠耗或和沙土或就河流而

水于船艙或截竹筒而瀉水于

以致糧米相惡泡爛收放兩難

糧多船小一毋船勢必分為三

剥船又未必足數程途寫遠時日

遲旗綱不能分身照管而剪頭截底

以及重斛面加合子指勒晒揚等弊

不可窮詰查舊例張家灣題委司官

一員專清諸弊尋復報罷今欲起剥

清楚各役欵戢宜申飭各經管衙門

及石至二欄委官倍加查

前件查得插糠灌水等弊若沿途

督臣耳目所不周者難以遙制而

剥時經紀船車等役通同作弊

運官靡所不至非督臣專責查覈

無以欵戢奸役而肅清蠹弊也似

載入伏候

聖裁

一欵京通各倉監督等官如遇幫船
 卽與起運進倉嚴督官攢人等連
 晒揚收受完畢卽出通關赴繳不
 刁蹬留難仍計投文以至完納如
 別故出一月之外不給通關者聽
 場衙門從重查究又京通二廳及
 倉監督務將各官攢書皂歇脚抗軍
 鋪軍等役嚴行約束如投文銷算
 食等項需索及平苦過回錫斛林
 漕等項弊竇務痛加革絕至各
 欵揚糶批仍收貯空廠各胥役不
 乘隙帶出以滋挿扣又京通糧米價
 令運官掣斛進倉報晒臨倉掛欠
 數賠補治罪如守門役需索擾害者
 許逕赴總督巡倉等衙門呈告拿
 又漕糧進倉敢有官攢把門歇家
 同攔阻乘機盜竊及謀利分用船
 交納者聽巡倉御史坐糧監收官

問重治又各倉收糧委官照例
 允運改兌等項名色加耗一尖一
 收受尖則不許淋漓錫斛平則止
 刮鉄爲度不得多增斛面苦累官
 亦不得沽寬厚之谷少收斛面貽累
 守支運糧官軍敢有侵欺糧米上
 不敷駕爲多收之說以掩飾已罪者
 總督及巡倉御史拏問
 前件查得倉委員役刁勒索官攢
 家乘機竊盜及委官多收尖耗
 均爲倉漕之蠹而京通各員役近
 督臣之下聞見最真法令易行似
 照例嚴戢以肅倉政伏候
 聖裁
 一欵各幫糧船起完卽選廉能運官管
 回空酌量道里遠近定與到次日
 速回修船不論山東河南江北江
 浙江江西湖廣俱限十月下旬到

前赴本處督糧道投驗限單查明
報撫按知會如在京通起糧稍遲
查照限單略寬旬日亦不許出十
月之內如遲至十二月不到者降職
二級正月不到者降職三級調衛差
操

前件查得今歲之回空即來歲之新運
速則俱速此必然之理也各船俟起
運完日速令押空南下不致貿易稽

留速回空即所以速先運也近無

臣朱光祚條議崇奉

明旨會同總督倉場詳明速覆則押空似非緩圖矣
伏候

聖裁

崇禎四年四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道酌覆督臣增勅諸款內除漕船夾帶貨物難
以責成其餘依議司官營差規便積習相沿正望

卿等秉公率屬豈得輕徇私情輒形章疏所奏
道了貼黃內勘字訛堪改正行欽此

覆近京五十九淺濬事宜疏

題為欲速新運蚤回空先議近京五十九淺濬利

事宜以便築壩修河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

三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河部院

朱光祚題前事等因三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這本說濬淺速運及責成該管各官事理甚悉

着戶工二部會同總督倉場詳明速覆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隨即呈堂核咨工部督部酌議

詳明速覆去後續於三月二十六日准工部咨

前事內稱河漕事本相須而利輓運速回空

緊關在通務河之五十九淺原設衛弁有司

地分濬統以楊村通判而通惠河郎中則專

其役節奉

明繪申嚴挑挖本部屢檄該差殆無虛日緣通流河

身本高既難蓄滯而水勢建瓴又皆溜沙稍遇

早乾舟便膠阻當時務廳通廳設置剥船政以

濟挑濬之窮自漕船裝攬澆帶之弊滋而比土

者不能速之使來南歸者不能速之使去刺運

分司借河淺為口實奸猾運弁又居攬載為

貨亦知此處一遲將濟汶一帶築壩堰流亦

遲一日乎應如總河疏議嚴責通惠分司及

密二道率分管官每歲初冬積辦椿草開春

築壩堤務益高堅各官分照信地督原派額夫

併力攢搜其淺用其處夫若干某日濬其處

若干一日課一日之功一夫得一夫之用仍取

挑挖沙土遠置堤外毋使擲道傍以致風颶雨

溜仍入河內若遇淺阻通惠司官調集夫役

勒限回空一如重運過淮事例查照參處回空

既蚤則築壩修河事事俱蚤其間往來查覈

責河間府推官此蓋做各省儉兌之例且為河

漕各衙門分猷也戶工謹屬同舟撫按總期

濟所謂破牽制靈呼應者唯協衷而力行之耳

合咨貴部煩照咨文內奉

明旨事理會同倉場督部酌議詳明彙疏入

旨務于河漕彼此共濟等因四月二十一日又奉

旨

部送淮總督倉場咨覆前事內稱運非河不
 惟是漕與河事合戶與工職分此其故難言之
 矣幸總河知相資之殷詳舉舊制且欲同心以
 求實濟可無言以佐末議然不敢應決也以上
 歲往來之圖度合以邇日身親而目擊於五十
 九淺者論之據總河疏該高曆九年題派分符
 書地責成春夏則築堤堰先則濬淺夫每年一
 漕漕至於今已五十餘年矣本部比與提憲郎
 中馮敬舒聯舟執仗逐處深測天乾水涸探者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約二尺五寸至四尺而廣其淺者或二尺
 尺五寸而縮則船至必膠仗夫挽拽始濬者
 最枯涸者務關以此為日阜園鄰家甫而家
 甫九其務關以關為正其務也漕之五十餘年
 而五十九淺不加濬則所為濬者可知矣
 江伯一漕而母船其水盡濬今必欲借資於
 利但三百里之漕而濬五十九次奈何不廢
 時失事即馮郎中以濬漕之費又以前
 案及本部傳實於漕米本濬漕之法則沙法

夫法俱與漕有益惟是有司軍衛各有分屬
 呼應處往往可不知道既本部可以責成嗣
 當傳檄密期兩道與河廳務期同心共濟其
 務剝船修舊補缺似已有備無患但必欲盡
 剝船原非單例就靠剝船而河剝約載米一百
 五十石官剝約載米一百六十石水必盈三尺
 始能無滯此乃通惠及函道有司軍衛之事也
 大抵漕之法前四則俱可行各盡力于分管
 之淺五十有六處而又協力于極淺之三處固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非其高難行之事况河形兩岸自濶今水涸
 見可以方舟者橫可數十步以縱計之短不過
 數尺長不滿數丈以里量者絕少又豈大而無
 當茫然難以置方者哉余查先任通惠重郎中
 合
 奏堂呈內有言秋深風起盈河之水盡已涸去
 尺五寸有奇然職于舊七捺者必令其寬至六
 捺六捺五捺者必令其寬至五捺大約母船二
 百石以外剝船一百五十石以外保其通行無

阻有阻則治職之罪無貴今夏水未至即此
 作榜樣請與管河者約其究之之法各聽其
 毋為掣肘其究之之官司道有司軍衛必合
 力不可岐觀若舊時立標呼令避淺及排沙
 送盡屬虛文無復再滋聚訟只要管河者保得
 春秋水不灌河時常究至二尺五寸以上可
 行母船二百石以外別船一百五十石以外始
 稱率職本部近置有界定尺寸木竿以此度水
 深淺立見蓋二尺五寸方足五捺也其餘咸不
 稱平須責令通務諸司任之便無與河上事
 此僅亦目前補直之法必如總河大挑之議雖
 未必一勞未逸或可數年無患倘此時運艘
 貫而來不致令搬剝斷續回空自速惟回空
 而濟上舉工近京五十九淺亦如此法一濟
 則滔滔一往終無底滯之憂有飛輓之盛其
 軍
 國必非小補但此處淺夫之外別無河工錢糧
 河處倘有積存或當通融打筭以河工錢糧

歸河用萬有餘濟百無一缺此方謂之徹首
 尾有始有卒耳夫議定方可課功不聽其
 而人始以實應矣故水未至而于五十九
 以二尺五寸以上為則亦前事之師也令終
 能度始非積倉早竣即輪輓亦不能不後期
 故既欲速漕而蘇濟及通須處處疏通一番
 為萬全之算也或者以時絀不當舉廢不知惟
 如此而所損者小所益者大是在採擇以轉聞
 于
 上各等因谷覆到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
 等看得漕河原相資以行戶工實分曹而理而
 議事與任事又殊途而同歸故必漕河有兼
 之法而後糧運無遲滯之虞又必于窾會立
 一之程而後按法課功不徒以空言塞責乃
 于漕事有實濟耳臣謹按河臣疏議兼採督
 工臣之言而詳酌之夫新運速則回空早回
 早則可于濟上築壩匯水斷流挑淺而來年
 開河始無底滯此為開河計不得不為回空

而為回空計又不得不為速運計然欲求速運則莫先五十九淺之疏濬矣蓋漕河自浙江至天津河臣自言其力所能及當隨宜修舉無庸贅議惟通灣至河西務一帶河身既高而又流沙無定故有五十九淺之艱當時分立多官專理各淺春夏築堤堤完疏濬沙土遠徙原是實落工夫而無奈後來者之虛應故事也每年雖有築濬之勞而阻淺如故督臣所謂濬之五十餘年而淺不加減者此也即就水扒沙敲水拽淺亦何裨于速運之數哉此病在河者也至規廢而重船既攬貨以北來空船復收載以南往即有能前之勢而且藉口河淺遲遲以行無怪乎重船遲入而空船又遲回也河臣所謂濬帶攬載展轉射利不滿不休者此也此又病在漕者也河漕交病糧運安得不遲臣等扼腕矣今河臣朱光祚議將五十九淺責成通惠分司與霸密二道力督管河官各照信地務在先冬各備辦椿草春初加築舊堤務期堅厚隨日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夜濬流將所挑沙土務遠堆堤外不致仍入內而又專委河間府推官往來查核刊榜立違則懲處而各船回空又照過淮事例逐處單節節查催遲者照例叅罰其於濬河速運所得肯綮而弊竇痛徹事理詳悉真于河漕大有濟矣再益以督臣之身親查閱畫立尺寸但係漕艘經歷淺處當夏水未至時責令管河各官盡心挑挖所濬水勢務以二尺五寸以上為度其極淺三處酌量工程併力大批須水五捺務與各處同度先用督臣界定木竿度其淺深以毋船二百石以外剥船一百五十石以外通行無滯為準稍有稽遲者以息事叅治若水勢已通而剥船不指則臣部通務各官亦無所逃罪矣今據督臣所查通務剥船修補似已有備則管河者又不得復謂臣部司官之借口也至于工程浩費委非獨力所可竣役必司道有司軍衛等衙門同心體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于撫按要于破牽制而靈呼應此在當事諸

謀

國之忠而尤藉

天語之申飭而力行也若夫回空船隻舊例原有

單今議所歷天津德州東昌諸要處各經過日

期俱填入單內至濟寧而投總河臣親查改限

過淮仍令沿河節節查催遲違逾限者照重船

例叅處則回空無逗遛而濟上築濬之事及時

綢繆又一速俱速之關鍵矣臣等叅詳衆議且

前補救無踰此策謹爲之發明其說如此

臣又欲俟回空盡日將五十九凌做濟上之規

議大挑之法爲一勞永逸之計又慮淺夫錢糧

或恐不足欲于河工積存通融打籌徹首徹尾

成始成終此則尚瀕督臣河臣從長商議逐處

查酌應用幾何舉行何日仍候另疏奏

聞取自

聖裁者也既經總河部院具題并工部督部會同

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這責成內外各官挑濬阻蓄水利濬及嚴限

回空以便濟上修築俱于運務有裨依議着實行

其大挑事宜酌妥另奏該衙門知道欽此

度支奏議

聖廟司十一

三

題浙江監兌張朝綱差滿考覈疏

題為欽奉

明旨清查考覈司屬官員事雲南清吏司察呈奉本

部送據浙江監兌浙江司郎中張朝綱呈稱本

職奉本部題差浙江監兌恭領

勅書於崇禎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與差滿員外郎王

嘉言交代接管監兌運過杭嘉湖三府崇禎二

年分正改兌漕糧本色六十三萬石白糧六萬

五千八百一十五石五斗零遺糧九萬四千石

百石輕賈等銀共一十五萬五千四百六

兩七錢六分又催兌過杭州等十一府州縣

徵崇禎二年分麥米草折鹽鈔蠟茶葭筍果

富戶昌平州顏料鈔折正雜新餉等銀共七

六萬七千八百四十四兩七錢五分零又完過

綿折絹三萬四千六百一十四疋二丈二尺四

寸零房地租絲絹八疋六尺黃麻八十九斤九

兩四錢又催完帶徵麥米草折鹽鈔蠟茶富

顏料昌平州遠餉等銀共一十一萬六千三百

六十四兩七錢一分零又催完帶徵輕賈等銀

共三萬一千三百八十九兩七錢五分零俱經

造冊

奏繳并將已完不及分數有司官員照例查參外

職于三年十一月十四日與接管主事路文範

交代回京將

勅書親覽

進繳相應遵例聽候考覈等因到部奉批照例考

核遵行間又奉本部送據本官呈為誤薦有因

度支奏議

據實剖明事內稱崇禎二年九月內奉差浙江

監兌所有正改耗漕糧及京邊遠餉正雜輕賈

等項錢糧俱已全完

奏繳外惟薦浙東把總王化行奉

旨俟回部議處職之誤薦誠無容追罪第所薦者浙

中新糧也化行被參者京中舊糧也隔在浙中

不知京中之恭疏監在新糧不關舊糧之完欠

維時援兵雲集望糧接濟稍有遲緩

新旨輒以候失軍機論罪而催募民船猶萬倍艱

職日日詰倉催米刻刻促船催行無違查及
 報參提之事但據其舊運已竣復委領新運
 東把總復委兼以浙西則意其綽有餘材又
 新運無悞遂具稿會薦而化行之被參與參之
 在先後俱無從知實非明知而故薦惟據新
 運而叙及等因具呈本部奉批查明入疏奉此
 除漕糧輕資係本司職掌查果全完外其白糧
 麥米草折等項係浙江新餉二司為政隨即移
 付確查各項錢糧完欠去後隨准浙江司付開
 崇禎二年分本色白糧金花草折米折綿絹
 鈔富戶折色蠟價果品筭筭協濟昌平白糧及
 絲綿折色見徵帶徵俱照數解部完納訖惟
 綿折絹三萬四千六百一十四疋二丈二尺四
 寸二分零已解到二萬八千五十二疋一丈
 尺零未到六千五百六十二疋五尺零并房地
 租絲絹八疋六尺二項據冊已經差官吳翰
 解途尚未到部顏料秋鹽等銀九千一百
 兩九錢六釐據冊差官採辦未到本色蠟

計銀三千三百一十兩五錢三分零據冊差
 人丁逸起解在途本色黃蠟內扣價銀四百
 十兩二錢三分五釐零據冊貯庫候解又黃
 八十九斤九兩四錢據冊差官陸君德起解在
 途未到又准新餉司付開浙江額該加派銀四
 十二萬二百七十二兩八錢四分零除解到銀
 四十萬九千五百五十五兩四錢五分又該帶
 徵銀二萬二千一百三十五兩九錢四分零解
 過銀一萬四千七百四十九兩三錢九分零又
 該雜項銀九萬三千六百六十九兩七錢五分
 已解過銀八萬六千二百三十一兩五錢一分
 零三項除解交外止有未到銀三萬五千五百
 四十二兩一錢七分零俱差官許允明賚解在
 途各等因到司准此卷查崇禎元年十二月內
 該本部題議監兌一差已設而復裁既裁而又
 設其故可思也裁者因前官之蹉跎徒因循而
 廢事復者望新官之砥礪務拮据而奏功效
 前車而策後效是在各官之自為計耳周歲

滿照例考核稱職有優擢無仄任事者之若
不稱者有明罰無長溺職者之弊習則人爭
勵以共副任使等因題奉

欽依遵行在卷及查郎中張朝綱先于崇禎三年
月內題為僭運事竣等事薦舉領運官員緣
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浙糧過淮已逾單限薦叙自應裁酌且王化行
俟運欠糧屢行恭提公然首舉張朝綱所職何事
俟回部議處該部知道欽此又于本年七月內

浙江巡撫御史李柄題前事本月二十八日

聖旨這奏內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浙江
撫陸完學題同前事八月初八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及查本官叙薦王化行雖屬
運但奉

明旨議處似難假貸今當回部相應照例考核仍
旨議處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監充一差已裁而
設政以漕事稽遲極重難逃而各項京邊銀
又皆軍

國經費之需特假司官極力督償即以錢糧之
欠為職守之優劣稱職與否

功令隨之此考核所為起也今查郎中張朝綱
先浙江該省錢糧本折無論見徵帶徵俱各
及分數即有零星未到而或起解在途或貯庫
彙解似亦歷歷有據矣本官以錢糧奉差而
部亦不過以錢糧考課今據浙江新餉二司
查則各項錢穀完解如許一粒一銖孰非自
官精勤任事而來也查據往例似仍當獎
錄為勞臣勸惟是舉効

大典妍媸是否克肖而本官之殿最因之則評人亦
自評之實案也該省把總王化行俟運欠糧
經參提何得公然首舉

明旨諭令回部議處允稱磨礪之大權矣然據本
具呈前因則今日之舉委係浙中新糧而化
被參又為往年舊欠京浙相去隔遠前此參
之疏在本官或未及知且該省撫按亦既會
題薦則本官之情亦若可原矣獨念身當軍

而輒有註誤為法受過何說之辭相應罰俸四箇月以示懲創庶于明罰之中寓使過之仁情與法兩得之矣既經本官具呈前來相應請恭候

命下臣部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四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張朝綱職司監兌運官賢否自應詳覈乃以叅提劣弁公行首叙顯屬徇情卽云王化行被叅原

係舊欠然新運亦逾單限何得藉口支飾念惟

已多完解姑着降俸一級照舊管事該部知道欽

此

覆蘇松撫按監兌會叅拖欠漕折並禁那支題為漕折隨運並進經徵玩怠未完特疏叅奏蕭漕規以傲惰竄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四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應天巡撫曹文煊題前事等因四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王德純玩悞漕折着戴罪督催完日議奪錢糧嚴禁那支已有屢旨着該部條飭具覆欽此又該

戶科抄出南直監兌本部湖廣司主事傅啓光題為漕銀徵解息玩特疏叅處以重

國計事四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已有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戶科抄出巡按

諫御史饒京題為漕折隨運愆期接徵怠玩當

警特疏糾叅仰祈

聖裁事五月初三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查得應天撫按并監兌主事會叅嘉定縣拖

漕折及申嚴那移緣繇奉

旨下部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折銀

原與本色並重故必隨漕解進不許延玩後漸
又別有那移乾沒者也頃該撫臣曹文衡按臣
饒京允臣傅啓光疏叅嘉定縣署事同知王德
純玩悞漕折蒙

皇上責令戴罪督催完日議奪已微寬典臣部即奉
行該撫按嚴勒催完聽候酌議上

請外至錢糧各有款項緩急不啻懸殊筭徵發者須
是酌支解而輕重布之然京邊金花新餉等項
勢必足色數無可容其低昂而一切扣除常例

不免矣惑于乘機巧逢之口若以視篆者備之
則時日既短打算更長無難那借要緊款項以

聊厭目前之侵蝕此正供之所以日逋也而
供既逋

功令難追則借端加派之弊又日新月異莫可

詰此其稽公刺民劇可念也撫臣目擊時難

施對症毅然發憤而為立石垂戒之請亦可謂
苦心剔除矣合無即如撫臣議自後凡徵

糧必先儘京邊金花新餉等項蓋數解完方
於存留各項以次逋及其額編之外非奉

明旨不許擅加分毫以圖借倩自利如有正供不

而那移撮放及朦朧詳請營私加編者該撫

立時叅奏官必提問吏必究遣以示懲愆即

習或可相沿而石刻斷難去藉則亦療錮疾

維新治之一大設施矣既經該撫按監允會

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有司缺誤正供多係借支潤索若額外苛取

民尤甚這酌定緩急嚴禁加編有犯即行叅處

議着實行欽此

覆運弁張雲翰等降級疏

題為姦弁借領運以漁利當慎防於始姦旌棄

米而先逃當嚴究於終謹杜鑽刺之繇以防

沒之患以肅漕紀以速運務事雲南清吏司

呈崇禎四年四月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該天津督餉部院翟鳳翀題前事內稱據天津

道行據管糧通判王坦審據運弁張雲翰原領

漕糧漂沉四船除打撈變價買補尚欠二千餘

石其所領過湖銀四百四十六兩除解工部

料銀五十八兩二錢零例給旗甲徐文等

九名製辦應用銀三百四兩三錢零剩銀八

四兩二錢零繳總俱有批領存驗但缺船沉

息玩候事相應擬徒等因四月十六日奉

聖旨該部覆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

崇禎三年八月內該江西監兌員外郎高銜

前事內叅武德衛指揮張雲翰荊州右衛指揮

田嘉禾侵費三剝等項銀兩在雲翰以無用

漕船棄置干儀真清河等處在嘉禾既沉亦

江口又漏舟於通關而把總崔美瞻索雲翰
例銀一百七十兩據本省糧道副使黃應承
語等因八月十九日奉

聖旨奸弁借運牟利需索花銷缺少旗軍沉船棄水

奸生蔑視漕規崔美瞻張雲翰田嘉禾着巡漕御

史查明究處具奏該部知道欽此遵卽呈堂咨行

都察院轉行巡漕御史究處去後九月內該巡

漕御史龔一程題前事內稱張雲翰花費官銀

僱船無措捏稱把總崔美瞻將伊過湖銀取作

公費已批漕儲道查勘俱有解銀批文支銷

狀似無點染張雲翰染病在淮仍當嚴提質

田嘉禾船溺旗逃遲緩之罪非罰米可盡但據

漕儲道行據天津同知王秉衡詳稱船已歸

糧俱起納亦未呈報漂患應埃完糧回衛革任

住俸永不許管事等因九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據奏張雲翰侵費官銀缺船不催致糧道代

復捏情抵賴巧圖卸責并弁之尤法應重懲如何

聽其托病羈淮久提不到著便行李待問嚴提

擬具奏還立限與他崔美瞻等云翰面質果無

情方准昭雲田嘉禾玩延不赴水次且船溺旗

候運不小所擬是否蔽罪還確議具覆該部知道

欽此又經咨行總漕部院嚴提張雲翰與崔美

瞻面質去後續於崇禎四年正月內該總漕部

院李待問題前事內稱張雲翰未奉

明旨之先已經漕儲道押發天津請乞就便問結等

因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張雲翰着天津督餉官問擬具奏該衙門知道

欽此又經咨行天津部院問擬去後今該

部院翟鳳翀將張雲翰擬徒贖罪具疏回奏

旨下部遵卽呈堂奉批據稱糧俱起納是通完也今

須查有掛欠否復經移文通廳備查張雲翰

嘉禾有無掛欠去後今據坐糧廳郎中劉夢桂

回稱張雲翰領運漕糧截留天津除交納外

欠米三千二百五石二斗一合五勺田嘉禾

運漕糧截留天津除交納外掛欠米六千五百

三十一石四斗六升八合三勺六抄准此相

通查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武德衛

張雲翰身膺世胄領運漕糧謂宜何如勤將

借口無船令該道代募詐稱無銀令該道代

幸而有船有銀矣又復管押無人橫舟河海而

本弁且托病羈准卒至漂失數船雖經變價且

補而掛欠如許據稱二千已屬不貲今據通

廳查報則所欠者三千二百餘石矣不知准

之合米官銀視大庾之漕儲緩急謂何而悠

偃臥置若罔聞卽嚴提質對而躲閃百出也

領運者盡皆若斯又安望轉運爲速於

卽使原領三修等銀果爲崔美瞻瓜分已不

爲本官未減乃始而駕美瞻解免繼而託煖

支飾恐擬徒薄罰不足以盡辜也若荊州右

指揮田嘉禾質本庸愚心復怠玩以朽腐之

朦朧復載募遊猾之棍嘗試操舟遂致船溺

失幾不可問之水濱亦何等放膽虧儲耶據

船已歸幫糧俱起納恰似如數報完者今據

糧廳查報則所欠者且六千五百餘石矣不

旗軍徐天祿徐法保羅美等亦執非本弁所舉
 僉駕運乃聽之棄糧潛逃則該弁所職更復何
 何事乎恐擬徒罰米亦不足以盡辜也至於把
 總崔美瞻本身原無職掌即以總下各弁之職
 掌為職掌也謂何致屬下之官有需索之口乎
 若以每幫一百七十金作例則原屬七衛便該
 賊私一千有奇即再據雲翰之招謂前項銀兩
 支給轉解各有批廻領狀可據是矣乃當日何
 故無端而嫁禍該總又安知非事後行求令其
 改口脫卸也今雲翰亦既不認美瞻或難釋
 而糧運缺船指揮高臥米沉甲遁茫無照管致
 糧道監兌代為料理該總于時何往乎且既事
 之後又不能嚴提申究已無辭湯職之愆乃猶
 代雲翰解嘲曰欠解准庫合米官銀也屬准惠
 病也又安知非有愆不剛互相支吾以免且夕
 之板扯也張雲翰田嘉禾即照棄撤船糧科罪
 亦不為苛但念糧已到津交納過半始照臨兌
 缺甲缺船事例各從重降職二級永不叙用其

糧米完欠埃截參銷筭再行照例議處崔美瞻
 率屬無能悞漕有據即賊私尚煩推馱而職掌
 亦略可察見矣姑革去把總職銜亦埃截參之
 日查總下欠數照例議處逃甲徐天祿徐法保
 羅美等行各該衛所照例追糧問罪嗣後但係
 運官運甲務查照單例在京者責成駕部在省
 者責成道府務從公選派俱要殷實醇謹者充
 用不許曲徇賣放任無賴之徒鑽營悞事又按
 本塞源之要着也既經督餉部院具題前來相
 應覆
 講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張雲翰田嘉禾各降二級永不叙用崔美瞻革
 去職銜通侯截參查欠議處徐天祿等追糧問罪
 并選派運官運甲俱依議貼黃內又寫徐天祿何
 故查明改正行欽此

覆雲南甘按院條陳鎮守事宜疏

題為遵

旨酌議具奏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三月

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雲南監察御史

甘學淵題前事等因本年三月十八日奉

聖旨這奏內諸款着該部確議具奏欽此又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原任鎮守雲南總兵官征南將軍

少傅兼太子太傅贈太師謚武靖已故黔國公

沐昌祚妻太夫人宋氏奏為孤臣太束文法仰

乞

乞

皇上矜憐以圖和衷以安勳裔事本年三月二十二

日奉

聖旨朝廷優禮勳舊原自有體但撫按官奉命彈壓

正欲使地方寧謐帶礪永延義本相成初無偏徇

這奏剖事情知道了內徵收子粒諸款着該部

併虛公看議具奏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案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沐鎮以開

國之勳世守滇南其食報于

朝者可為隆且渥矣乃故鎮臣沐啓元承襲未

猖狂自恣聽羣小之播弄致損墜其家聲雖

元物故之後奸黨蘇察等業經初懲而今鎮

沐天波襲爵之初覆轍豈堪再蹈懲前亟宜

後徵往可以察來此按臣余琰有善後六款之

條議也續經新按臣甘學淵酌議前來復奉

明旨令部確議具奏仰見我

皇上憂恤邊民直洞見情形于萬里優禮勳舊欲永

延帶礪于同休臣等敢不俯竭愚誠再三參酌

議核之典故所載揆之時勢所宜伏見

列諸款俱于鎮臣有益而非于鎮臣有損非

為滇民計更始而實為鎮臣計久安有不期

一時之便而實圖百世之利者該省之黎民

該鎮之子孫並嘉賴之即為全滇輩萬年之

可也除民間詞訟鎮臣不宜聽理一款奉有

俞旨無容再議外其餘五款謹據新舊二按臣之

議參以舊鎮臣沐昌祚妻宋氏之剖陳虛公

畫覆議上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督撫衙門并咨都察院轉行巡按

史及行該鎮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一曰總莊子粒宜歸有司徵收該臣看得該

鎮莊田先經嘉靖八年查核原數嚴究侵

占煌煌

天語載在

會典萬曆三十九年該撫按周嘉謨鄧漢覆查鎮

田數倍原額疏

請責成有司徵收以杜影射奉有

欽依滇始寧帖至其朦朧自行管業近在逆璫煽

之年多係厚賄矯

有所得今惟一照萬曆年間事例改歸州縣照額催

徵按期解納仍嚴禁科派永絕投獻期賦

既不虧而民亦不擾矣據該鎮以每畝

分賦額不及民間為詞請行該撫按吊

鎮莊輪租冊籍有溢于三分之一之外者許

候

州縣如舊徵解無則不准加于額外是

該鎮歲入之金錢固無損也該鎮亦何

焉使吏治其國而納其貢稅帝舜之待

且然亦以待勳舊萬無不可伏候

聖裁

一曰鎮守兵權宜屬督撫節制該臣看得各

鎮兵權俱歸督撫節制而滇鎮則否自

平留鎮以來總攬樞柄已非一世啓元在

事幾釀弊端此按臣所以慮及尾大不

有防微杜漸之思也今舊臣沐昌

妻采氏亦稱沐天波冲生未有

明吉地方重大事情照沐朝輔例暫聽巡撫協同

分凜凜遵行無庸再議則該鎮亦自知事

擅之嫌宜避矣以後將士一切調遣非

會督撫徵發不得自擅若係陰謀詭計

出無名者聽該撫按以白簡從事庶幾

有責成兵有紀律緩急攸濟端在于此

候

聖裁

一曰爵賞大典不宜出自鎮臣該

國之名器不可假人古且有借繁纓而藏敝袴者

况爵賞乎該鎮即世守滇南中軍旗鼓必

鈔樞部推選未嘗自操爵人之柄何乃黃

蓋填塞于街衢犀犛招搖于府第是沐猴

而冠且假虎以翼如

國體何除以前諸不逞輩已經正法外今後凡不

係朝中

雲南司十一

欲選者鎮臣不得輕給一劄即衛所等官俱須關

撫按而後委用關人內官悉聽歸農仍下

令嚴禁闊割庶體統正而

朝廷尊即夷漢亦凜凜儆服矣伏候

聖裁

一曰用刑有法鎮臣不宜殘逞該臣看得刑

者民命所關漢臣劉寬蒲鞭示辱猶存

虞欽恤遺意况滇居遐荒民稟柔脆從

駕馭南服尤先省刑該鎮豈不聞之新

臣嗣服伊始仍恐啓元昔年創設刑具

有存者今後惟將從前淫刑盡行撤毀

民間有仍被非刑者聽該撫按查實

奏庶刑罰清而不干

天地之和即鎮臣自為保世教之首道無踰此亦

相成之藥石也伏候

聖裁

一曰為國以禮鎮臣宜謹明該臣看得

祿之優鮮克綏應屬者淫佚盡從不

雲南司十一

術中來該鎮以執紼子而忽投專

非藉學問之力以匡其不逮虛倚

所必然查得在京勳爵之胥有入

國學習禮之例該鎮遠在天末此昔年曾有

演禮之議也今不可率而循乎合于

之日拜謁文廟令該學師生講書論道

之月將日就以成彬彬揖遜之風誠所

及時圖之者宜乎恭隨人等如有

法之事許人據實首告聽撫按盡法究

該鎮不得曲庇庶一傳不至衆咻馴成
候之干城矣伏候

聖裁

崇禎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子粒改歸有司定多侵欠還着該鎮自徵但
許溢額厲民縱役生擾至兵權等款亦惟去其
甚何得驟徇偏說一切苛禁非但不成鎮體亦
朝廷優任勳之意且各款應否俱屬戶部具
着該司官奏來仍一面會同該部通行酌妥合
具奏欽此

署督部收買餘米並支放事宜疏
題為運船漸集運務羸完道遠猶虞不續河乾
防有阻謹陳日來料理以慰

聖心并請申飭責成獎有餘以杜不足事雲南清

司案呈四月二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督倉場尚書錢春題前事等因四月二十七
奉

聖旨覽奏卿閱歷河干查驗船隻責成司官等事且
規恪勤擔任河通方能運速依議行該管廳道各
官亟圖疏濬務令蓄泮如式有違慢稽候
叅處其收買餘米以廣積貯尤屬大計酌發銀
另收坐放事宜該部即確議速覆欽此欽遵抄

到部送司除挑濬淤淺蓄水如式已經呈

咨督部工部并順天巡撫及劄各廳道遵照

至于買米一節查米有美惡價有多寡舊例

米每石價銀八錢江西江北撥米七錢湖廣

稻米六錢山東河南粟米五錢第與見今運

折抵事例果否相符相應劄查當即呈堂劄

京通二廳查明去後今奉本部送據京糧
 中實星呈稱案查運官掛欠漕糧賒補之例
 啓六年前任主事喬魏因各處米色不同議
 浙直純白米每石折價八錢江西紅稜米七
 湖廣蒸稻米六錢呈詳總督倉場薛貞允行
 粟米折價五錢俱係見行事例運官抵折委
 相符今願出入無異以服運弁之心如臨時
 價實為煩瑣不若以抵折之數為易買之數
 公平之論耳惟是漕例各倉收米俱有尖耗
 實一石而即作一石猶慮於時折或
 石免其四升二合之尖加其七升之耗京通
 例此亦運官所願出在運官既無減價之
 放糧時不惟無所虧折而且有所附餘矣
 到部奉批據議收買餘米價值悉照折抵舊
 但當免尖加耗各以七升為率此議確妥可
 雲南司覆酌入疏奉此又奉本部送據通
 郎中劉夢桂呈同前事奉批議已定矣
 速行具題奉此又卷查議單一欸萬曆

年該本部覆
 准總督條議京通邊倉自二十八年為始凡有旗
 納剩餘米係京通二倉者聽通糧廳動支輕
 官銀係邊倉者聽該倉動支庫貯餉銀各查照
 時價給軍收買俟各衛有起欠掛欠呈請照數
 撥補扣價還官若收買數多即將用過官銀經
 自開銷米作實在又一欸天啓七年京糧廳
 事趙建極條議今後各官旗納剩餘米除照例
 扣補舊欠外許聽從軍便估賣掛欠各官旗補
 厥如本倉原無舊欠仍准呈詳照出不必
 新例用官價議買致虧苦價值就遲時日仄
 法者之心等因通行在卷今督部題議收買餘
 米事宜奉
 旨確議相應通查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京通
 積貯關軍
 國命脉
 祖宗朝京抵陳因尚亟收買意深遠也查單例各衛
 所納剩餘米原有動支輕賈收買補欠仍扣價

還官之例嗣因地方延緩輕齎拖欠即運
需尚苦不敷而收買之役頗多轉折蓋舊例
剩若干該倉查數移文該京通坐糧廳轉詳
庫給值已不免數日之耽閣而銀貯通庫不
匱乏莫應亦且指勒多端即有奉法惟謹者
難保朝劄而夕給也且倉中米色各異而市價
因時增減又不免多寡懸殊各官旗急公之
不勝其營利之心于是視納剩為偏苦預行
筭先圖盜賣寧使掛欠徐補斷不肯盡數運

則處置未善亦足以灰心損儲耳此前任京
廳主事趙建極詳明照出之議亦不得已之
酌原非謂收買之法必不可行也今幸仰藉
皇上威靈嚴省直之逋負還輕資于太倉則額銷外
幸有贏餘而倉庾儲侍不支一年則收買一
又抹時之急務矣應如督臣議今後各倉中
旗但有納剩餘米查照抵銷成例江南白米每
石八錢江西江北梭米每石七錢湖廣蒸稻米
每石六錢河南山東粟米每石五錢給價收買

仍照該廳詳議免尖加耗以備虧折則出入
平可未行無弊者也而鼓舞羣心疏通積候
在每倉先發銀一千兩在京者貯太倉外庫
通者寄通濟庫俱一總掛領零星支發凡臨
時京倉移會京廳通倉移會通廳該廳呈詳督
部臣部批示即發按數給值不許停滯時刻倉
役中但有留難抑勒嚴加禁治改前日之轉折
為今茲之直捷則上無稽遲而下免守候尤所
稱錄古之道參今之法總圖為

奏議

雲南司十一

五十四

國家之倉庫謀耳至于收貯無法開銷不明
來亦有朦朧虛冒之疑且有雖經收買而坐
愆期或致埋沒泡爛者是又以有用之金錢
無實之朽蠹也合令各該倉另立廣積二版
貯粳米一貯粟米照數登記竣本運告竣之
無米可收即便挨順月日明開官旗職名并
買銀米數目彙造清冊一樣三本呈報臣部
部并戶科互為查考仍聽臣部劄下糧廳先行
坐放則頭緒分明出納清楚未無埋沒混淆

虞矣而各運弁尤以餘米多寡分別薦獎政
臣所謂善養之而使人樂輸者用此道也至
米俱係

國儲本折原可兼用直截開銷實爲便計似不
拘泥成法撥補掛欠扣銀還官爲有名無實之
紛紜矣既經督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具

題六月初二日奉

聖旨這收買餘米併支放事宜俱依議行胥役奸
多端經管各官還嚴查折勒留難等情盡法處治
毋使利歸羣小怨集官旗欽此

覆浙江撫按題三推官完運開復疏

題爲舊運久竣新運獨蚤前蒙戴罪各官應照部
議仰請開復謹據實查明以祈

聖鑒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五月十六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浙江巡撫陸完學題前事內稱杭州府
推官郭必昌嘉興府推官楊希旦湖州府推官
胡守恒去歲以僭運稍遲奉

旨戴罪今年新運比單限更早當如總漕諸臣疏

請開復郭必昌楊希旦准行取俾得考選胡守恒應

度支奏議

准開復照舊供職緣緣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浙

江監察御史劉士禎題同前事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卷查本年

二月內該本部題爲漕事告竣謹遵

旨通查有司各官分別勸懲等事內開杭州府推官

郭必昌嘉興府推官楊希旦湖州府推官胡守

恒漕臣疏稱糧運至四月方發奉

旨戴罪今查運期如南直江西湖廣俱係四月完發

且浙糧六十餘萬盡完業經總漕諸臣疏

請開復臣前擬罰俸半年免其戴罪茲奉

旨詳酌但郭必昌楊希且外俸已足見今吏部開列

查核行取合無仍令各戴罪管事俟今年新運

完日聽撫按疏題開復郭必昌楊希且即准行

取胡守恒照舊供職等因題奉

欽依通行遵照在卷今該省撫按以今歲運事比新

例更早題請開復奉

旨下部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部等看得省直漕糧

奏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五十七

自我

皇上振刷以采諸臣凜承

功令無不措措將事今歲運務已復單限之舊矣

其諸臣中有譏懲于前而策勵于後者似當嘉

與維新以鼓任事之氣今據浙江撫臣陸完學

按臣劉士禎題

請開復一疏內稱推官郭必昌楊希且胡守恒先經

漕臣疏奏糧運稽遲奉

旨戴罪旋經總漕諸臣以運事如期告竣又疏薦開

復業該臣部覆擬仍令戴罪管事俟今年新運

無悞聽撫按具題仍准行取并

賜開免業已微有

俞旨遵行在卷今查本年該省漕糧六十餘萬果于

正月十五日以前盡數開行二月二十七日渡

淮至四月二十七日首幫已過天津較之單例

更已先期皆錄三臣竭誠督催故新運飛馳耳

且郭必昌楊希且外俸已足銓部先已開列行

取祇緣前歲允發稍遲淹其啓事茲新運既能

奏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五十八

先期則以後速補前遲以後功贖前過應如

按臣所請將郭必昌楊希且准令行取考選其

胡守恒各免戴罪以重漕務以信

明旨庶

雷震雨露並行不爽而諸臣益知奮勵矣既經浙江

撫按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具

題六月初二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巡漕總河查奏淺阻速催漕糧疏

題為恭報備運糧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四

年五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

前事內報四月二十六日起至三十日止五日

內剥運過京通倉糧數并附衛河一帶旱涸

淺阻之虞緣緣五月初六日奉

聖旨知道了漕運幾經催備豈容近地復有遲悞着

即查衛河一帶何處淺阻何官經管見在船隻行

止若何一一滾實速奏欽此欽遵即于初七日移

咨工部總河部院及劄坐糧廳河西務天津

德二倉并濟寧等處沿河各司道即查漕河

帶何處淺阻係何官經管見運糧船要見行也

若何逐一查明據實速報以便回

奏去後續于五月二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該巡漕御史王邦柱題為河流甚淺運艘多膠

謹叅怠玩官員以明法守事內據浙江帶管督

糧道副使袁一鳳揭稱武城縣草寺鋪等處

阻又德州有老君堂等淺東光縣淺處更多

叅武城縣知縣文毓鳳德州知州李應元德州衛指揮湯繼纓東光署印訓導王應新酌議處等因五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河漕全在人力豈得但恃

天時屢旨嚴飭印河各官如何通不遵行好生玩肆

毓鳳李應元湯繼纓王應新本當逮治姑着革職

職戴罪濬剥候運完奏奪其該撫按及管河部司

所職何事都着回將話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當

于本月本日移咨工部都察院并山東保定等

撫轉行各管河部司都着星速回話外仍各

兵二部並總漕部院欽遵去訖又于五月二十

七等日奉本部送據管理坐糧廳署郎中事主

事劉夢桂監督河西務鈔關主事許捷監督德

州倉主事焦觀祖俱呈同前事揭開各淺阻地

方並各經管有司衛所職名及漕船行止各緣

緣到部奉批雲南司類題奉此當即呈堂具覆

間又于六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河

部院朱光祚題為漕船過濟以北啓開必蓄

盈科出口必築壩束水所以遲滯謹查叅怠玩有司并申飭責成舊例仰乞

聖裁事內開南自汶上縣袁口劉口等淺起北至通

州王家務郝家鋪一帶淺滯地方及各經管有

司管衛職名並請申飭責成等因六月初六日

奉

聖旨通流濟運成法纖悉具備乃積玩積弛漫不遵

守軍國大計每多稽候亟宜申儆潘明達等着分

別議處四款有裨漕務確議速覆其餘載在典制

總河官得以徑行者即嚴飭未遵不必數請以致

耽延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坐

糧廳河西務關德州倉各司官劉夢桂等呈報

淺阻地方及經管官職名與巡漕御史總河部

院前後各疏查照大略相同不便再贅又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總河部院朱光祚題為後臣尾

催重運全幫盡過張秋謹據實

奏報事內據管理北河郎中鄭鳴珂專管漕儲道

右布政使錢士晉各揭報漕船自頭幫揚州儀

指揮陳良知起至羽林衛指揮張顯文尾幫止
共計糧船七千七百五十六隻俱于五月十七
日盡過張秋催押北上等因六月初七日奉

聖旨覽奏尾催重運知道了水涸漕運總因疏濬未
力還着設法嚴儆勤限抵通竣事以便回空不得
遲滯滋誤該部知道欽此遵卽呈堂移咨工部總

河部院及各都察院轉行巡漕御史並劄漕儲
道天津河西務坐糧廳通行欽遵去訖今奉前
因除事款工部者應聽該部具覆外所有前項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李三

查過糧船數目及申飭速償緣絲相應編查其

題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河係糧運血脉其
盈其涸而飛輓之遲速因之則印河諸臣其責
成亦何如繁重哉肩斯任者所當督率淺夫佈

川挑濬務期節節疏通以速行舟且

與制炳若日星而

明旨申飭又不知凡幾矣何虞沿河一帶猶多淺阻

致礙漕艘雖云

水涸時事偶然所謂設法疏流盤剝濟運人事之

幹旋果安在耶今據巡漕御史王邦柱總河部
臣朱光祚前後各疏其所爲申徹積玩整飭
規亦既不遺餘力而臣部仰奉

明綸復經咨劄部司嚴查速償務期大家同心共襄
運事求不負

聖明之責成乃續讀河臣尾催重運一疏計糧船七
千七百五十六隻于五月十七日盡過張秋仰

見我

皇上威靈震懾各地方官無不極力補過而旬日來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李三

甘澍滂沱則雨師助順而河伯効靈想揚帆

渡可脚尾而望漕舟之鱗次耳除武城知縣文
毓鳳德州知州李應元德州衛指揮湯繼纓東
光縣署印訓導王應新業奉

明旨革職戴罪設法督運所有嚴飭責成四款查係

工部職掌應併楊村通判潘明達等俱聽該部

酌覆議處外臣等仍行飛檄嚴催關廳橋壩速

爲轉運勒限八月終告竣必不敢沿錮習而愆

漕期致煩

皇上之宵旰也既經巡漕總河各臣具題及各該監

司呈報前來相應覆

請

命下且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知道了雨霈河通糧艘著速催前進遵限轉運

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六五

題江西監兌高鏘差滿考覈疏

題為奉差事竣遵例考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

本部送據江西監兌本部福建清吏司降級照

舊管事員外郎高鏘呈前事內稱職于崇禎二

年九月二十八日奉

勅諭并本部劄付差往江西水次監兌崇禎二年漕

糧兼催督京邊等項錢糧于十一月終旬抵次

十二月初四日受事惟是虜報頻倣兌事甚重

而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六六

功令森嚴動關生死計欲挽遲為速勢必任勞貽

無奈才短智疎復值地方災傷備難厝手乃止

之仰借

天威震飭下之倚賴部院協心卽州縣印糧官員義

激同警併力共事而職復謝絕請托首擒包攬

元兇次釐盡會積蠹嚴限督催幸于本年二月

十五日開幫共運過正改兌漕糧本色正米五

十七萬石帶運過遠糧正米八萬五千五百石

俱于七月初一日抵京又催解過隨糧輕賚

曷等銀共七萬一千六百九十五兩又帶催天
啓七年并崇禎元二三年見徵金花京邊等銀
共完過五十三萬五千七百四十九兩二錢五
分一釐又催完過崇禎元二三年加派并襍項
銀共七十萬一千一百四十四兩又帶催運過
三年分正改遠米七萬六千八百二十二石六
斗二升六合五勺一抄于本年十月二十七日
抵淮前後巡漕題報甚明且各省漕糧無如江
右獨遠該職先冒鄱湖險阻次涉長江巨浪冒
暑雨晒沉舟之濕米揚塵而防奸旗之濕
諸多欸俱蒙覆

尤通行賸錢無幾亦以涓滴助餉艱難苦楚罔不備
歷茲幸漕糧告竣職即不敢言勞而亦無不堪
之心力矣至降級一節亦有可得而言者竊念
職叨中萬曆辛丑科進士初任山西大同府推
官以查盤邊道所屬執法不阿為時所忌改任
湖廣叻陞南京戶部養病五年起補北京戶部
陞河南歸德府知府歷俸三年陞陝西關內

副使改河南驛傳道副使未及到任而從前是
者猶以宿怨中傷大察以知府降三級用矣家
居八年始補順天府馬政通判歷俸一年零三
箇月迺陞今職是職以三十餘年甲科方得叨
有今日也不料在差辦事于崇禎三年四月內
閱邸報見吏部具題為欽奉

聖旨等事奉

聖旨這選滿各官准照今銜降一級調補外任除李
逢甲見在究擬外其高鐸監充完日再行考覈還

度支奏議

併魏尚賢王守履都着以降級照舊管事欽此仰

見

聖明離照於整飭銓規之中尤留職以自効之餘地
也但前項銓補規例已久非自職始就中因頓
偃蹇亦無有如職獨甚而監充一差職實不避
怨勞除各項本折錢糧開報如左

勅書關防業於去年十一月初九日交代主事吳澄
接管外今當回部應聽考覈等因到部奉批雲
南司查明考覈奉此案查崇禎元年十二月內

該本部題議監兌一差已設而復裁既裁而
復其故可思也裁者因前官之蹉跎徒因循而
廢事復者望新官之砥礪務拮据而奏功故戒
前車而策後効亦在各官之自為計耳周歲差
滿例應考覈稱職者有優擢無辜任事者之心
不稱者有明罰無長錫職之弊習則人爭淬礪
以副任使矣業奉

欽依通行欽遵在卷今據前因除漕遠二糧輕費等
銀係本司職掌俱查明全完無欠外其京邊并

奏

雲南司十一

六十九

新餉等銀隸江西新餉二司相應查明當即

付各司查取完欠去後今准江西司付稱江西

省每年額該金花光祿太倉及供用甲丁等庫

本色銀共二十三萬四百四十一兩一錢六分

五釐今查崇禎二年分已完到部銀二十六萬

九千一百六十四兩九分又據藩司冊報委官

金臺等領解銀一萬三千五百三十四兩四錢

八分九釐止欠銀四萬七千七百四十二兩五

錢八分六釐又解過三年分京庫大倉等銀一

十萬三千一百七十一兩四錢八分一釐又

過帶徵天啓七年并崇禎元年金花光祿太

等銀一十四萬九千八百七十九兩一錢九

一釐又准新餉司付稱江西省每年加派額銀

共三十六萬一千三十六兩一錢零該監兌員

外郎高翀催解過崇禎二年分加派并買遠

銀三十四萬五千八百六十三兩零止未完銀

一萬五千一百七十三兩一錢零又催解過二

年分加派銀一十五萬七千六百二十九兩

錢零又帶催解過元年分加派銀一十三萬

千八百二十兩五錢零又每年襍項銀額該

萬二千四百七十八兩三錢零本官催解過

年分襍項銀三萬七千五百二十二兩四錢

完銀二萬四千九百五十五兩九錢零又催

過三年分襍項銀一萬八千二百二十七兩

錢零又帶催過元年分襍項銀七千八十一

三錢零等因各查明前來准此及查本官降

一節係吏部題覆奉有監兌完日再行考核

旨相應一併考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監兌一

職專漕務兼催京邊等項銀兩其責任甚重

職事亦甚繁雜也周年差滿回部考核課其

惰以分殿最將激勸之微權於茲焉在而一

狗庇所不敢參焉者也今查員外郎高鏘監兌

江右處災疲之地乃能拮据料理早勸漕局

該省二年糧米于三年七月初一日抵通業報

竣矣三年漕船前幫亦于三年十月二十七日

抵淮遂為通漕首幫該巡漕御史王邦柱題

在案更兼督催輕資京邊各項見徵帶徵完

數多雖二年分不無些須逋負而三年分已催

解如許以一年而辦兩年之事務則本官之公

忠才幹具見一班矣查據往例似當紀錄但本

官先以降級銓補之故曾經吏部覆奉

明旨降職一級照舊管事監兌完日再行考核

天語是又將以後效而酌前愆者夫本官以錢糧

差者也而臣部考核自不得不以錢糧分功

也今該省完解分數歷歷如左則一絲一粒

非自本官精勤任事中也

聖明自有洞鑒無埃臣部瑣

績惟是風餐水宿雖臣子終事之誼而金注瓦全尤

朝廷勵世之典臣部遵

旨考核似內補一節責在當事而本官終歲之勤渠

其所自為怨艾者又不少也及查奉

旨外補各官近亦有及瓜而量移京秩者矣合無仰

祈

聖慈俯鑒本官微勞停其紀錄

准復原降職以爲勞臣之勸廉

雷震甫露並行不悖而其所風勵者遠矣既經本官

具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吏部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六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高鏘漕事早竣勞亦足錄至督催錢糧自有專

差京卿何得以公忠才幹漫加獎誨本內金注

全是爲何語其降補事情還着吏部確覈具奏
此

奏議

雲南司十一

七十三

題議漕糧別蠹裕儲十款疏

題爲漕限雖復漕欠日甚敬循舊章再酌時宜
要責成以裨

國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堂諭漕運限期幸復
舊

制真數十年來一大快事也但昔所爭在趕速之間
而今所爭尤在完欠之間查近年拖欠動以數
十萬計雖速而不完亦何貴于速也要見昔年
每年止欠若干近日節年欠至若干仍查單例

奏議

雲南司十一

七十四

詳酌列款具題防閑禁戢務期全完勿致以
粒辛苦漸歸逝波也奉此卷查議單一欵萬曆
十二年該本部覆

准戶科都給事中蕭彥等條議凡漕運官軍敢有本
次折乾及中途糶賣以致抵壩起欠臨倉掛欠
者卽係侵欺除正犯查照律例問擬外其餘官
旗仍各總計名下欠數總小旗欠一百石問
瞭哨百戶鎮撫欠二百五十石千戶欠五百石
指揮及千戶等官全幫領運者欠一千石把

欠三千石俱問降一級發原衛所帶俸差操有
能臨期設法買補完足止坐折乾盜賣正犯各
官旗免罪其雖不係侵盜但有虧折俱照前例
擬斷若總欠數多及粗惡不堪至三萬石以上
總兵等官另行奏

請定奪等因通行欽遵在卷及查節年完欠天啓元
年以前不具論如天啓元年分欠京通邊糧共
四萬八百七十八石零二年分共欠三萬三千
九百四十四石零三年分共欠六萬五千六百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七十五

九十石零四年分共欠九萬二千一十六石零
五年分共欠十一萬九千六百一十三石零六
年分共欠二十一萬九千一百五十三石零七
年分共欠一十一萬二千五百九十九石零崇禎元
年欠至四十餘萬崇禎二年亦復如是業經督
部截叅在卷今奉堂諭前因相應通行查酌列
款申飭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家歲漕四百萬石此額數也乃正數之外有加
耗加耗之外有潤米每石幾加一倍矣且運官

必先令掌印以優之然後領運而各幫員役
復有盤費有行糧有月糧有管羨有房水有優
恤等項

朝廷待此輩曲體優厚可謂不薄乃抵壩則起欠也
臨倉則掛欠也即津門截留者亦虧欠不貲也
豈水次成例果有貽累而未盡善者耶何萬曆
年間獨不聞如許通負耶其為折乾盜賣不聞
可知也臣等躊躇再四計畫無復可之不得不
徹底清釐以圖補救于萬一謹叅酌單例稍為
更定條議十款似皆目前吃緊要着在持法者
務寧密而無疎在奉法者務祛虛以就實必使
把總運官與督糧道各盡其職掌又使通務分
司及京通各倉無委其卸轡則補偏救弊之道
不外是矣仰乞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七十六

明旨申飭力行庶可破玩愒而為振刷挽積欠而充
積倉也謹列款上

請恭候

命下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一過壩之起欠宜比也通壩交糧以

欽降加二五斛入袋進倉以一斗一升二合收受此

外尚餘一斗三升八合以備晒揚折耗之

費照此入厥人人自有餘米是以往例過

壩但有起欠通廳先行追比務期完足而

後且漸廢也不知過壩一節正倉儲完欠

之關鍵而各經管官功罪之所自始也近

日督臣錢春欲飭新漕一疏列有官旗過

受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七

壩宜同一欵蓋已慮及此矣今後但遇

壩之時務令把總運官旗甲眼同起卸

甲不到責運官運官不到責把總節節

制在在稽覈每完一幫通廳即具完欠多

寡數目申報本部督部批行通廳按數立

限設法嚴比其起欠太多者先行

奏報懲究則三尺不貸上下凜然而起欠之積弊

可免矣

一回空之帶米宜查也糧船抵壩多有正額

未完即催趕回空有帶米四五石以

二三十石者運官枉受此併之苦押空

擅糶賣之利此孰非漕儲之正額而

視之也今後二壩起米完日須令運官

報通廳本衛漕米原額若干今有無起欠

若干每船帶回飯米不過三石如起欠

多者雖飯米亦不准帶具結報竣方准

次言旋仍令通廳及務關逐船搜簡方准

開幫回空凡梯山航海而來者胥儲為

受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七

家之用而無輕開逗漏蠶食之端則

之弊自杜而亦可免于回空之遲矣

一沿途之偷盜宜禁也糧船自津抵橋尚

四百里水程運弁借口上京投文不行

押旗甲借口水淺舟膠紛紛告剝而通

兩剝船又每艤舟空野規便作奸于是有

船戶通同旗甲而中途盜賣者亦有旗

照管不到而船戶自盜者其夾河居民

有慣為窩頓收買盜糧以射利者宜令

臣責令地方道府州縣及通廳務關暨
 備分司各照信地加意巡緝凡有黃夜
 通旗甲船戶私行販賣及攙糠灌水者
 實將旗甲船戶依律重究并治窩頓之家
 仍再廉訪真正窩頓主名摘發一二正罪
 沒官人自悚息此外絲壩抵橋則有口袋
 經紀絲橋抵倉則有陸運車戶種種侵盜
 人人耗蠹而旗甲以異鄉窮子耳目難周
 弱肉強食含冤可憫今後凡經紀至橋車
 戶至倉不時抽摯但不符原數者必加
 還賠仍治以罪庶可漸滌沿途偷盜之
 矣

一衙門之使費宜絕也自津務以至進倉
 管非一衙門各該吏書衙役俱視官旗
 奇貨凡投文掛號以至坐撥收受處處
 點把總衛官需索應付聞石土二壩委
 遇漕糧過壩時每船索常例銀一兩除
 津外所存不下六七千船便湏六七千

矣其他使費尤難枚舉官旗敢怒而不敢
 言此項豈皆取足私橐哉總之交相蠹
 者此漕糧耳益下必至損上肥私必至瘠
 公茲查二壩委官已經督臣題議裁革
 後大張告示凡運弁指稱打點為罔而索
 及官旗者許令告誥查究仍責京通二廳
 查訪但有風聞即報督臣拘提審實題
 究罪其運弁即將本衛欠數勒令逐一賠
 完衙役亦令將該衛欠數協同運官賠完
 則打點使費之弊可漸絕矣

一倉廩之晒揚宜速也米入倉時舊例必
 打囤而後晒揚必俟晒揚而後進厥無
 歇家書識抱籌打囤諸役咸取給焉所費
 不貲已可恨矣又有官旗自揣虧折數多
 暗通倉役將別囤貯米私移本囤倉役通
 同折價此倒囤之說也又有將已收入
 之米夜匿奸役暗盜別囤以圖充數此
 線之說也會不思物各有主官旗誰無

次厥內積剩監督宜報附餘而可聽奸宄之出沒任倉役之顛倒哉揆其所繇總係各倉監督雖勤敏固多而玩忽亦有或不親行查驗或不早為晒揚非托言于晒揚未便即借口于陰雨愆期故弊實日滋耳此後漕米入倉監督務須屏絕諸務夙夜在公打圍則封固如法晒揚務刻期告竣時時經心經眼在在防奸防盜則此輩無所關其手而倉中之弊實漸清官旗之苦

累亦蘇矣

一把總之叅罰宜嚴也省直運官分為十級把總沿途管押抵京完糧其付托亦甚重矣簡查單例運官掛欠一千石以下把總三千石以下者各降一級發原衛所帶俸差操近日把總雖有降罰則例錄一級以至四五級而居官自若以潤囊之故智為積年之蠹賊雖參降之文至再至三究竟于此輩無損于漕欠罔裨殊可太息今議

除運官查照單例究處外其把總通幫欠有至三千石者降一級六千石降二級九千石降三級仍照舊例姑令戴罪督事若一萬石以上即行革職作缺另補若萬五千石以上除革職外仍行究罪蓋把總原無職掌即以幫官之完欠為職掌者僅懲幫官誠不如併懲把總之為扼要也所為提綱挈領以迴狂瀾於既倒無踰此者矣

糧道之責成宜重也查議單一欵有糧道專委糧務每遇開倉開兌親身稽查水次起運加意催償有糧米拖欠及滯爛不堪者悉照題

准事例計全省萬石以上許撫按據實查叅等因在卷大都水次無折乾之弊而後臨倉無欠之虞比歲奉法不力而貪婪官旗但自利不計完官即正米尚未足數而耗未有不折乾者至帶運遺糧一項風

從來多係折乾臨時但在漕糧內那價
而其病根尤在借漕帶以藏奸斯固
旗之貪縱哉亦蘇糧道之疎濶也矧今
河押運而來一切盜賣侵沒之弊豈得
之不聞不見夫以方面崇階任督儲重
在文武職官未有不奉憲令而象指者
無特加責成稽查防範每省掛欠萬石
上罰俸半年二萬石以上罰俸一年其各
幫掛欠官旗變產完糧仍須該道綜理完
事夫身在利害之中則行法不得不
照管亦不得不密誠不徒以沿河押運
為盡職已者此法雖近尅核而臣愚總從
國家起見即知罪聽之矣

一截津之餘米宜覈也查漕米領運入倉
先以加二五為額改兌以加一七為額
交納入厰正兌止加尖耗一斗一升二
改兌止加尖耗八升二合蓋倉糧挨陳
放勢不得不晒揚乾潔以防泄損故取

稍多以備虧折若截留津糧乃人情所
趨且以本年交即以本年放原無待于
揚臣部先年從長商酌每石議加免晒
米五升即作正額有短少者罰無貸一
少抑奔競一以聊佐匱乏云耳此例相沿
已久近各奸弁百計阻撓告蠲請免乞恩
不休似謂津門比亦晒揚者及查津門
揚直為揀和泡爛之輩間一行之實未能
逐幫晒揚且亦未若京通晒二天揚一
之事也若止加免晒揚米一升既得
之輕省復希贈耗之全蠲以百姓有限之
脂膏徒充運弁無益之谿壑而可乎哉倘
慮嗷嗷有詞即改名為截津餘米以杜奸
猾之口奚不可也是當未著為令有欠重
懲者也

一分幫之卸罪宜杜也衛所運官俱係指
領運千百戶隨幫而漕糧完欠其責顯
于領運者間有糧多次遠照管不及具

院道准與分幫計必明白填註單牌然亦百十中之一二也近日奸貪運官批條數多勢難結局每每巧托分幫嫁害無辜京通二廳查審稍不詳慎反將欠千欠萬者出脫于事外而降級提問之嚴罰反加于風馬牛不及之幫官殊乖情法近准南兵部咨亦謂向來隨幫千百戶止應運呈各項公文管押回空船隻如遇違限亦有降罰若指揮交糧完欠原不干預通因捕多難完職隨幫官南還遂暗行瀆弊在卸罪咨乞破其裝砌之弊等因此誠深堪運官巧卸之情形也今後到壩起欠臨倉掛欠悉坐領運官員參罰降級其真正分幫者必須漕運衙門明載單牌較若列眉而後改坐分任則躲閃巧卸者不得售其奸矣

一截叅之程限宜速也每歲漕運完日督臣例有截叅一疏臣部據以題覆稽完欠

定叅罰關係良鉅聞隆萬年間俱係當年完糧督臣歲內卽行截叅臣部題覆不過二屆自漕運阻凍以後截叅俱在隔年夏秋之間良以京通二廳造冊俱取數京通各倉及薊密昌津各鎮卽運弁完欠亦須逐一面質地方遠近衙門轉屬事勢固有不得不然者但時日漸久人情滋玩猾弁積書實緣交通多非本來面目兼以把總旗甲俱去運官一貪徹骨雖行降罰而人不知畏雖欲追納而法無可施矣且今期既復守凍業已無虞晒揚入厥初冬便可集事雖有銷筭蠶羨抵補之事似亦非難合無仍限歲內督臣卽完截叅之典臣部題覆不出二月之內既可上緊追比以爲補苴完納之地亦可及時懲創以爲懲愚訂頑之圖若曠居諸而延日月縱貪婪而恣顛倒則法久弊生政弛人玩京通倉不得辭其責矣

崇禎四年六月二十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漕糧飛輓雖速虧欠漸多軍國大計何賴舊制
犁然具備祇因人情弛玩法令不行以致姦弊日
滋賦額日減殊可痛惡這條議十款剔蠹裕儲俱
于漕務有裨內如搜簡回空議加津米有無擾累
及截參程限等事仍與總督倉臣酌議飭行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覆雲南撫院題議六涼衛派收屯糧疏

題為姦弁侵欺錢糧賄逃拒法謹請

旨提問大申創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六月初五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撫雲南兼建昌畢節東
川等處地方贊理軍務兼督川貴兵餉都察院
右副都御史王伉會同巡按御史趙洪範題前
事等因六月初二日奉

聖旨該部查議具覆欽此又該兵部咨同前事各到
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懲貪之法首重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侵欺非特為簞蓋不飭者示儆實為

公家惜此金錢也乃滇南遠在天末法紀久弛而
六涼衛一切錢糧皆係衛弁筦其出入開銷目
錄有司不得過而問焉今六涼衛指揮邵元齡
以世襲武弁侵欺局料公費併修城壘銀共
百八十兩一味貪饕百計支吾目中尚知有三
尺哉繼因府廳訊鞫未當撫臣批駁頗嚴遂而
托人居間舉家宵遁幸而天網不漏妻孥就獲
從此根拘逮問諒不得終遁矣合無

私該撫按速行提問查照邦政條例掌印衛官俸

官銀之律盡法追究以為奸貪之戒其世

節仍俟追贓完日移咨兵部酌議定奪者也

于該衛錢糧前弁伏國興既敗于前今茲邵

齡復敗于後前車既覆殷鑒不遠斷不可因循

玩忽仍付衛弁之手滇撫謂流官差賢士弁

帑免落私家誠為有見合如撫按之議以後該

衛經收屯糧應于本衛經歷或本府通判遴委

一人督同該衛公派公收庶錢糧有所考成而

侵盜可永杜矣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雲南巡撫并咨都察院轉行巡按

史將六涼衛指揮邵元齡速行提問追贓正

其該衛錢糧事務改添有司清理聽彼處撫

臨時酌委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邵元齡已有旨了該衛屯糧着該撫按選委

幹官一員與衛弁公同派收以杜侵盜欽此

覆應天巡撫請以一推一知原級疏

題為新舊漕事已竣有司宜勞補過謹遵

明旨奏奪開復以寓激勸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六月

二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應天巡撫曹文

銜題前事內開松江府推官徐日曦常熟縣知

縣楊鼎熙新舊運事告竣請復原級緣繇本月

二十五日奉

聖旨該部覈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卷查

崇禎三年五月內該本部覆應天巡撫曹文銜

題為恭報漕糧已開幫船三千七百餘隻等事

內奉常熟知縣楊鼎熙遲候漕米降職二級仍

令戴罪督催速完以觀後效緣繇奉

聖旨是欽此六月內又該本部題覆巡撫曹文銜題

為謹陳水邑災荒之慘等事奉

聖旨理官專委督糧乃徐日曦倡議折允幾奈漕規

着降五級用能經接管仍誤本當同罰念新任已

買米補完姑着降三級照舊管事欽此業經呈堂

通通行遵照外四年正月二十七日奉本部送准

吏部咨為循例議留應

覲正官以安望地事內稱該本部題前事奉

聖旨徐日曦既稱地方需人准降五級照舊管事俟

新運完日奏奪欽此備咨到部送司二月內又該

本部題為漕事告竣謹遵

旨通查有司各官分別勸懲以重漕政事內稱常熟

知縣楊昇熙應天撫臣謂其報完稍遲奉

旨降二級今仍應降級管事俟今年新運早完聽撫

按疏薦開復緣繇奉

聖旨這運期違限各官既經分別詳酌俱依擬該

知道欽此遵依在卷今該省巡撫以二官新舊運

事俱竣題

請復級奉

旨下部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事當積

弛之餘非嚴懲無以警怠玩政令在修舉之後

非激勸無以勵羣工故在漕諸臣中有議創於

前而能補過於後則奪而復予

聖恩總屬無私今據撫臣曹文衡疏開推官徐日曦

先以銀錢折兌知縣楊昇熙以完兌稍遲業

疏恭奉

旨降級查徐日曦已經吏部題留管事奉有俟新運

完日奏奪之

旨楊昇熙先該臣部覆

請俟今年新運早完疏薦開復亦奉有

命旨煌煌

天語二臣有不竭蹶以副

明命者非夫也今查該府縣漕糧徵貯於臘前完疏

於春孟而渡江過淮悉如程限今已卸尾抵

兩臣勞績良有可嘉撫臣謂昔以漕事加罰今

以漕事示勸因後效以蓋前愆

雷霆雨露

聖明原無偏用况二臣治行表表為有司之最則信

前旨而准開復或亦

聖仁所不靳也合無仰祈

聖慈俯從撫臣所請將徐日曦楊昇熙准復原降職

級使諸臣知前日之降級者以懲怠今日之復

級者以旌勤諸臣有不倍為奮勵而克襄漕運者臣不信也既經該撫具題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知道了還俟漕運完日聽巡漕御史復命奏奪欽此

奏議

聖旨

欽此

覆湖廣巡撫查參違誤漕折官員疏

題為分別違誤漕折各官以便處分事雲南清東

司案呈六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湖廣

巡撫魏光緒題前事等因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周驥王嘉善着與查明馬士毅從重議處內查

參華容黃安二縣如何錯誤姑免追究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卷查先該戶科抄出

巡漕戴罪御史王邦柱題為漕銀徵解怠玩等

事內參華容縣知縣胡順黃安縣知縣蔣洪先

奏議

聖旨

欽此

廣濟縣知縣周驥未完漕折緣繇本年三月

三日奉

聖旨漕折銀兩軍國急需如何嚴催不應好生玩肆

胡順周驥姑着戴罪督徵完日奏奪蔣洪先既經

陞任着該部議處仍責令接管官作速完解該部

知道欽此到部送司當即呈堂咨行該撫勒令未

完各官戴罪督催完解外仍將蔣洪先照未完

五分例除

大計降職二級外再議降職一級另用接管知縣王

嘉善降職一級戴罪督徵完日准其開復等因
具題四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是欽此又經呈堂通行遵照去後今該巡撫魏
光緒具題前因隨移付湖廣司查黃安廣濟華
容三縣漕折銀兩曾否全完去後續於七月十
四日准該司付稱黃安縣額該漕折銀二千四
十一兩五錢八分廣濟縣額該漕銀二千二百
六十八兩九錢四分五釐華容縣額該漕銀二
千三百一十九兩零俱於崇禎四年五月二十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九五

日差官章繼華解完訖等因到司准此相應具
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折銀兩原係允運
正額必須隨糧解進無容後期今查黃安廣濟
華容三縣漕銀未完業經漕臣王邦柱疏參廣
濟縣知縣周驥華容縣知縣胡順各奉
旨戴罪督徵黃安縣知縣蔣洪先以陞任奉
旨議處隨該臣部照未完五分例除

大計已降二級外再議降職一級另用而新任知縣
王嘉善接管仍誤兩人一轍後官不能完前官

之賦亦擬降職一級完日開復覆奉

欽依在案今撫臣魏光緒疏稱廣濟黃安二縣漕銀
俱已先後全完華容一縣迄今未解業奉

明旨令臣部查明議處臣等按籍稽查二縣之額銀
果無纖毫遺欠知縣周驥前日之戴罪今應賜
免王嘉善前日之降級今應開復者也至黃安
縣舊令蔣洪先緣糧道劉永祚押運赴津未知
新令受事誤報漕臣以致題參覆降一級今撫
臣據糧道詳文上奏改正則漕銀遲誤非本官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九六

任內事且銀已全完應與王嘉善一併開復
也及查華容縣所欠一千三百餘兩亦于五月
二十日照數解部訖論其當日之延緩知縣胡
順時當入

大益公行似應懲處以儆其餘但臣部職司錢
穀止以完欠定各官之優劣今既督徵完解則
知縣胡順似當開復若馬士毅僅完任內經手
之漕銀亦宜姑從寬改而該縣之蔣符竊發

流縉紳士殺先事不能戒備事後不能追捕才
智昏庸何取代庖第此自有考功之法在又非

臣部可得越俎應

勅吏部查例奏

請定奪者也合無仰祈

聖慈將知縣周驥胡順准免戴罪王嘉善蔣洪先

賜還舊級庶臣下知信賞必罰

功令不爽不惟感

恩於既往抑且圖報於將來矣既經該撫會題前來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九七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依擬欽此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十二卷

覆湖廣按臣奏請推官劉熙姑改罰俸疏

覆王漕院請復推知原級疏

覆南京兵科條奏運事三款疏

會覆雲南鎮守子粒諸款疏

題請申飭糧道料理漕兌疏

覆四年備夫銀兩照例給發疏

覆王漕院題叙通漕完糧諸臣疏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卷

覆王漕院甄叙漕政方面官員疏

題推官徐日曦漕政復級疏

覆王漕院薦奉省直查驗漕糧推官疏

覆總漕巡漕查參遲誤行糧有司疏

再覆崇禎四年漕運早完官員疏

題車戶運糧請增一厘腳價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二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覆湖廣按臣奏 請推官劉熙姑改罰俸疏

題為懇恩俯察造船有無遲玩仰祈

聖明勅部分別功罪以服人心事雲南清吏司案呈

七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湖廣巡按御

史白士麟題前事內稱漢陽府推官劉熙奉委

督造漕船如數完報并請查明沔陽衛指揮張

應斗原領錢糧緣繇本月初八日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聖旨據奏劉熙造船無誤王邦柱前叅豈屬無據着

該部核議具覆張應斗原領錢糧着行該省查明

交割本內監允衙門幾斃杖下是何緣故着一併

查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卷查先

該戶科抄出巡漕御史王邦柱題為直糾怠玩

官員等事內叅湖廣武漢兩廠委官羅學伊劉

熙造船遲誤緣繇三月初三日奉

聖旨漕船需用甚急羅學伊等督造怠玩致誤危期

着該部查議具奏欽此隨該本部覆擬武昌廂通

判羅學伊漢陽府推官劉熙奉委督造船隻何

以十一月內興工正月末旬尚煩追比淹遲歲

月幾誤迺公事合照議單於降職二級之外再

降一級仍令戴罪督完撫按分別奏

請以規後效緣繇覆奉

欽依在案今據該省巡按會題前因除指揮張應斗

原領錢糧併何故幾斃杖下呈堂咨行撫按查

明具奏外其推官劉熙所造船隻既經全完相

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轉輸惟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漕船蚤辦庶幾無誤厥事故議單所載凡督造

遲違者降罰有差誠慮任事者之怠緩也若承

委各官果能竭蹙從事無誤急需則功罪自不

相掩今查漢陽府推官劉熙督造漕船原係續

委代管之官而非初委督造之官也本官潔奉

功令拮据于役集料鳩工所造漕船四十六隻俱

於正月內陸續告竣於二月內給付武左等衛

官旗領運啓行已經押赴江右若以造船三月

為限前船俱於限內通完不可謂怠若事矣但

近日水次兌糧俱限十二月開兌正月完兌而各船於二月內方赴水次當星速交兌之時而令人眼穿於望斷不謂之後至不可也先是漕臣王邦柱以為違限而叅之臣部亦以為違限而覆之蓋准之於開兌之例而非苛求於本官也今湖廣按臣白士麟備陳劉熙以續委代管原未出三月之限况船已通完而運亦無誤若仍降職三級則幾於短勞臣之氣而灰任事之心矣臣部原疏固謂督造完日撫按分別奏

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

奪今原船已完而按臣代

請劉熙原係帶管之官船完原有開復之例姑改罰俸半年免其降級抑亦可以示懲矣其通判羅學伊有無造完應否改罰開復仍候移咨查明再議者也除張應斗原領錢糧俟該省查明具奏外既經湖廣按臣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劉熙依議罰俸半年羅學伊該撫按疏內但稱先押運在途不明開會否委造船隻殊屬含糊并張應斗原領錢糧及幾斃杖下事情俱着嚴催查明速奏欽此

奏議

雲南司十二

四

覆王漕院請復推知原級疏

題為新舊漕事已竣有司宜勞補過謹遵

明旨奏奪開復以寓激勸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八月

初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漕戴罪御史王

邦柱題前事內開松江府推官徐日曦常熟縣

知縣楊興熙新舊運事告竣請復原級錄錄本

月初六日奉

聖旨該部查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卷查

先該本部題覆應天巡撫曹文衡題同前事七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五

月十四日奉

聖旨知道了還俟漕運完日聽巡漕御史復命奏奪

欽此當即呈堂移咨都察院轉行巡漕御史俟

運完奏

奪去後今據御史王邦柱題

請前來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彰輝勤情

主上磨勵之大權然必功過相準信賞必罰而後羣

情益感奮於將來今查松江府推官徐日曦先

以無米折兌奉

旨降職五級常熟知縣楊興熙亦以完兌愆期奉

旨降職二級此崇禎三年事也近經應天撫臣曹文

衡以二臣三四兩年新舊運事俱已報竣疏

請開復臣部查該府縣四年漕糧果徵貯於臘前

完兌於春孟過江渡淮悉如程限且其治行素

表允為有司之最覆擬開復奉有俟漕運完日

聽巡漕御史奏奪之

旨今漕臣王邦柱具題亦謂二臣經管糧艘盡抵通

壩實無愆違于役而既竣矣則徐日曦楊興熙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六

言念今日之勤勞誠足補前日之罪戾臣等

見

雷霆雨露

聖明原無偏用合無仰祈

聖慈俯從漕臣所

請准復二臣原降職級使諸臣知昔以遲漕加罰者

今以完漕示勸未必非鼓舞羣情之一大關鍵

也既經巡漕御史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八月二十人日具

題九月初三日奉

聖旨徐日職新漕雖著勤勞但前降多級原因無米折先與遲誤不同何得援請頓復着再行確議具奏楊鼎熙姑依議欽此

雲南司十二

七

覆南京兵科條奏運事三款疏

題為根本之綱繆宜豫漕儲之綜核宜嚴特陳末議仰祈

聖裁以肅軍政以裕

國用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七月十五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南京兵科給事中郭建邦題前事等

因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這條奏諸款于京管漕運有裨該部酌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兵科給事中郭

雲南司十二

建邦條議六款除議軍兵之選補杜馬匹之侵

冒駁火藥之虛耗三款事隸兵部業經呈堂咨

行該部徑自酌覆外其清操運之混淆禁衛官

之股削釐代運之弊三款允于漕務有裨相

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家今日所最急者無過兵食二者而已欲求兵

食之足則軍政漕運之弊不可不力為搜剔也

臣部節經申飭不一而足但恐在外奉行或未

盡力今科臣郭建邦條議六事誠有見于漕管

漕政之敝壞而欲嘉與維新以爲根本命脈計也除軍兵馬匹火藥三項係兵部職掌臣部不敢越俎應聽該部酌覆外至于清操運禁股削釐代運三款皆漕事也臣部責任攸關謹爲借籌酌覆逐款臚列上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該衙門欽遵施行

計開

一清操運之混淆夫軍有操與運之分謂其

奏議

雲南司十二

九

操者自操躬擐甲冑以備緩急應援之用運者自運領船赴次以應轉運漕艘之需兩者原不容混淆也合無于僉派運糧之際務令本衙所指揮千百戶官從公認派殷實有力之軍因船坐名因糧定數造冊呈報漕道漕院此外係差操者不許捏名混報仍令五名互相保結庶無甲代乙役賣富差貧之弊而爲練習爲轉輸各效其職所謂操運之不容混淆者此也伏乞

聖裁

一禁衛官之股削夫衛官輪番運糧自其職掌乃南京三十四衛應兌江西漕糧此中精明廉幹者自能督運無私而就中指領運爲奇貨視旗網爲魚肉或那甲以移乙或鬻富而差貧甚且通同書識漁獵旗甲而旗甲割肉醫瘡那東補西以致沿途偷盜抵壩起欠徇一己之谿壑虧萬軍之命脈所繇來矣恐又不獨一南京諸衛爲然也今後凡運官之領封旗甲之僉派及開兌之啓行一切薪水使用坐船公費敢有侵染分文顆粒者許旗軍詰告得實依律重處庶法嚴而人知畏而旗軍稍得寬其騷擾亦可併力于輸將之用矣所謂禁衛官之股削者此也伏乞

聖裁

一釐代運之弊習夫舊例衛官掌印之後卽赴運糧其所以均勞逸而適甘苦法至善

奏議

雲南司十二

十

也無奈法久人玩強而有力者多方規避甚且總印不捨暗中那移以自已應得之差而卸擔于別官未免強坐貧弁而貧弁以餓虎當飽食即以此為潤肥之策開充有費坐船有費百端需索題目難應未登舟而旗軍之膏脂已竭及抵壩而

朝廷之公帑已虧代運之弊歷歷皆然伏乞

勅令兵部選司凡漕上取用運官必須徹底清查凡

掌印過者即令挨年輪流轉運不得指稱

奏議

雲南司十一

十一

印務巧為規避使奸詭者不得管規于運之外貪饕者不得蠹宿于漕之內而後剝軍虧漕之害或可免矣所謂釐代運之弊者此也伏乞

聖裁

崇禎四年九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操運混淆及衛官殿削代運等弊依議嚴行申飭但婪弁侵漁者固有姦旗偷盜累官者亦會不

乏若許旗軍告許豈成法紀還着巡漕御史及漕道嚴行查核糾參處治欽此

奏議

雲南司十二

十二

會覆雲南鎮守子粒諸款疏

題為遵

旨酌議具奏等語雲南清吏司案呈案查本年六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前事等因本年五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子粒改歸有司定多侵欠還着該鎮自徵但不許溢額厲民縱役生擾至兵權等款亦惟去其太甚何得繁徇偏說一切苛禁非但不成鎮體亦豈朝廷優任助舊之意且各款應否俱屬戶部具覆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七

着該司官奏來仍一面會同該部通行酌妥合疏具奏欽此欽遵除本司自行回

奏外所有疏內各款除子粒係本部酌議外其餘各款事關禮兵刑三部酌議已經通行咨會去後今於六七八等月十二等日奉本部送准各部咨復前來相應依議列款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禮部左侍郎李孫宸等兵部尚書熊明遇等刑部尚書胡應台等看得朝廷之眷顧勲舊

恩禮原是優渥而勲臣之坐鎮遐荒體統亦屬崇隆

前因故鎮臣沐啓元猖狂不節墮厥家聲按臣余斌有慨于中故乘新鎮臣沐天波襲爵之初條陳善後六款已經後按臣甘學閣酌議臣部參訂具覆大約為鎮臣銷驕矜之習永帶礪之圖不意擬議未當復煩

聖問蓋以鎮臣遠居南服首資彈壓倘或過加裁抑恐不足以制馭苗蠻欲令臣等處置得宜以重股肱之寄真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七

睿慮周詳明並日月者矣除詞訟不宜聽理一款奉有

俞旨外其餘各款相應開列前件恭酌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督撫衙門并咨都察院轉行巡按御史及行該鎮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一曰總莊子粒宜歸有司徵收

前件該戶部看得沐鎮莊田先于萬曆三

十九年該撫臣周嘉謨按臣鄧漢疏

請責成州縣有司徵解因前事之已行者也是以臣

部前疏議照萬曆年間事例仍歸州縣

催徵其有租額原溢于三分之一外者許

該州縣如舊徵解認謂該鎮歲入無損

而亦可預防其騷擾于未然也今奉

明旨聽該鎮之自行徵收令無虧于額內以杜奸佃

侵漁之端仍禁該鎮之縱役生擾令無

溢于額外以造遐方和平之福優舊與

奏議

雲南司十二

十五

仁民真兩得之

睿慮周詳誠非臣愚庸見所及相應遵照

新旨申飭奉行該鎮當仰體

德意杜絕投獻遵依原額無多孤以病民約束莊役

無倚勢以滋擾則地方安而該鎮亦安

計新鎮臣嗣服伊始淳朴未彫當自能

仰副

聖慈者矣不者恐遐方見以為厲民而撫按不能相

忘於無言也伏候

聖裁

一日鎮守兵權宜屬督撫節制

前件該兵部看得

開國之西平留鎮滇南一切兵權盡歸職掌後添設

巡撫奉有贊理軍務之

勅凡有征調必撫鎮關會而後行蓋匪獨謀斷相資

亦所以杜漸防微也然該鎮雖擁有兵

柄歷世從無跋扈惟舊鎮驕恣多事至

厘按臣尾大不掉之憂新鎮幼冲既恪

奏議

雲南司十二

未

明旨照沐朝輔例重大事情暫聽撫按處分則節制

二字亦不必過為不必然之防矣伏候

聖裁

一日爵賞

大典不宜出自鎮臣

前件該兵部看得該鎮設有中軍旗鼓原

係本部推選至衛所官員委用皆撫按

各道都司為政該鎮雖元勳後裔猶然

聽爵賞于

中朝而何敢作福乎按臣所指或就舊鎮一時劄委人員而甚言之耳今猴冠革既經革斥以後申明

功令不許假借名色濫用匪人亦正體統而尊

朝廷之道也伏候

聖裁

一曰用刑有法鎮臣不宜殘逞

前件該刑部看得刑以詰奸禁暴不得已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廿七

而用之者也鎮臣奉

命鎮守滇雲所屬衛所莊民漢夷襍處自不能盡捐

刑法以弛其控馭之權然鎮臣之體至

隆重矣以袞烏之尊理鬻爭之事於體

甚褻勢不得不假之左右委之軍職其

間豈能無借勢作威淫刑逞臆以傷

朝廷愛養之意者此不可不慮也切謂

朝廷設臣分職專理在直鎮臣所拊循獨非

朝廷赤子乎除該府約束規條自理外其他一切地

方軍民詞訟宜聽之撫按有司察情據

律議擬平允各以公移照會庶免濫之

浮議可杜而鎮臣之體貌益崇計無便

于此者嘗聞黔南自開鎮以來恩威並

著地方之人亦無不尊如神明愛如父

母近始有苛使虐用之議致開同事水

火之嫌所損實多新鎮臣冲齡嗣爵必

能仰體

國家付託之重追念先世撫綏之仁獨煩去苛一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十八

意休養與撫按諸臣和衷共濟斯造福

宏遠矣伏候

聖裁

一曰為國以禮鎮臣宜講明

前件該禮部看得

國家之所以培養勲賢與世臣之所以善承麻德

者莫尚于敦禮而勸學已昔我

宣宗皇帝謂吏部尚書寒義曰勲戚家有教官此

祖宗所定大抵勲戚子弟生長富貴不知艱難惟肆驕

奢茂棄禮法故特選儒者教之

聖訓于昭世承之故在京有武學之教有國學之

教意甚周恩至渥也滇鎮遠在天末孤

陋寡聞驕矜誇大匪其性殊亦漸靡使

然耳按臣議飭該鎮欲繩之以就近習

禮之條嚴之以左右近習之罰其有不

率至生事擾人者撫按具聞以憑

朝廷裁處皆非無見也然該鎮累葉家乘得失善敗

之林具在姑不臚列抑勉思其善可乎

慶文奏議

雲南司十二

十九

昔沐昭靖英之始鎮滇雲也簡官僚剔

姦蠹撫農興學恩威並著顧尤愛讀通

鑑綱目大學術義至手不釋卷其勤如

此故能貽厥令緒與

國同麻以逮今茲詩云王之蓋臣無念爾祖試援

我

祖訓所以篤厚功臣苗裔者以振迪于前又卽鎮臣先

世之德可紹明者以悚動于後一經

天語告誠自當奉爲玉板金章奕葉無替又匪直膠

庠端趨雅拜之文而已伏候

聖裁

崇禎四年九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聖旨這酌議諸款徵收子粒已有前旨地方詞訟應

歸有司至兵機軍務自當與撫臣協計酌行將領

除原係部選外其餘劄委一切禁絕豈成鎮體但

不得濫用匪人該鎮世守滇南任寄良重還着盡

忠謹度勿替前休以副朝廷優禮勲臣之意其撫

慶文奏議

雲南司十二

二十

按及地方官有偏激構釁的一體併議欽此

題請申飭糧道料理漕兌疏

題為新運在邇監兌已裁請

旨申飭糧道加意料理漕兌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

禎四年八月十六日奉本部送據湖廣監兌本

部貴州司主事陸卿正呈稱職欽奉

勅諭監兌湖廣崇禎三年漕糧兼督通省金花

內供顏料茶蠟布絹并稅糧馬草新舊正雜餉銀

畏茲

簡書夙夜匪懈其漕事遵例報竣獲免罪戾漕艘過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十一

淮職隨星速抵楚督催一應京邊錢糧布絹餉

銀日夕頻呼不避勞怨奈楚地幅頓遠濶文移

往返動經數月又兼連年水旱習成積玩疾呼

未能即應職遵

勅命履行各屬近始惕于

功令之森嚴京邊錢糧亦已次第完解其間庸頑

怠玩者叅罰不敢少寬似可計期而報

命矣第查往歲監兌運務雖竣而印務關係甚重必

候新差交代職前閱邸報吏部一本為急

要監司等事奉

聖旨這增設糧道專官既經酌定即着王象晉以原

官改任押運抵灣其蔣英調補員缺速推及兩道

分轄與裁併鹽廳事宜俱依議據稱監兌可裁當

以五年為始且各省事歸一體還着吏戶二部通

行確酌具奏欽此職即晝夜竭厥恪共職事靜俟

明旨若果裁有定議不復題差已無代事之人職自

無可候矣然

勅印攸關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十一

奏繳無期何敢質買不為呈請伏乞蚤賜明示應

否候代其督催京邊冊揭叅疏并欽奉

勅印應于何時

奏繳庶職有所凜奉不致皇皇無適矣再照今歲

漕糧實藉憲令業已挽遲為速今值夏杪秋初

尤當亟為催徵尚賴嚴檄漕運各官星夜催償

則四年兌運自可無誤期限等因到部奉批明

年監兌業已奉

旨裁革自與舊差司官無干俟即題

請申飭糧道料理惟是近題督催新舊二餉起解赴京責任尤重不可不亟留意也奉此案查崇禎四年正月內本部准吏部咨為急缺緊要監司等事內稱該本部題前事正月十二日奉聖旨這增設糧道專官既經酌定即着王象晉以原官改任押運抵灣其蔣英調補員缺速推及兩道分轄與裁併鹽廳事宜俱依議據稱監兌可裁當以五年為始且各省事屬一體還着吏戶二部通行確酌具奏欽此已經咨會酌確該部具疏覆

奏稿 雲南司十二 三五

請合將各省監兌以崇禎五年為始盡行裁革其一應查核事宜責成督運糧道等因二月十二日奉聖旨是今後因事議請設官該部還確酌長便方與覆行不得繁徇以致倏增倏革有妨政體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咨會前來業經通行欽遵在卷今據前因合應題
請申飭責成糧道督催新漕以全
國課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省直漕米關切
國儲事何如其重也比歲

勅監兌司官督催完解今該吏部覆應天撫臣之請議裁監兌自五年為始歸併糧道奉有欽依則監兌之議裁無容再計矣此後監兌之事即糧道之事監兌之職掌皆糧道之職掌凡崇禎五年新運如先期之催船催糧臨時之開兌開幫異日之過淮過洪皆當早為料理者也諒各道臣自有同心或不煩臣等督責但臣部職司國儲既以匱乏為憂又以遲緩為懼誠不得不懇懇過慮乞靈

奏稿 雲南司十二 三五

皇上早為申飭也者合無
勅令各該糧儲道臣將前項監兌事務悉心料理務期星速兌運不致愆期至于舊例金花內供及新舊二餉一體兼催從來俱係糧道之責於今並肩監兌之任仍於歲終事竣之日將兌完糧米與起解錢糧各數目日期造冊呈送撫按具題甄別以完欠之多寡定各道之殿最倘有情狀不振者臣部自有考成之功令在也迺若監兌各官近又題奉

明旨督催新舊二餉務求如期滿額應俟差滿回任

臣部照例考核庶人心兢惕而

國課無遺矣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九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監允既裁一切新運事宜着各該糧道上緊料

理如有遲誤定行重處其併催金花等項錢糧及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五

考成事宜俱依議各監允督催新舊二餉務如期

足額違者回部嚴行考覈奏奪欽此

覆四年蠶夫銀兩照例給發疏

題為懇乞例給蠶夫稍甦軍苦事雲南清吏司案

呈九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漕御史

王邦柱題前事內稱據潛儲道右布政使錢士

晉呈蒙臣批據准大等總運糧把總劉延唐等

呈據淮安等衛運官張爾翼等請給一分蠶夫

銀兩扣存抵補欠數緣繇看得一分銀兩原以

備沿途添蠶添夫之費者也去歲河無淺溜漕

舟利涉則此銀可省于是酌議扣存免給以佐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五

軍需之一滴故題奉

明旨以後非遇淺剝不得輕用但今歲自春徂夏天

氣亢旱河流膠淺屢經起剝蓋盤剝一番未免

多一番折耗而雇船水脚與加夫挽拽其所費

更不貲矣各幫官旗不惜勞費以期速運迄今

起糧事竣紛紛告領前銀徵臣目擊軍興費繁

何敢擅為請給以損公帑而各幫以起剝耗用

致有逋欠與徵舊例原設之銀即扣存以抵補

欠數則此銀仍非官旗所得有也應否准從是

在

聖恩浩蕩非微臣所敢輕議也伏候

勅部查酌具覆遵行本月初八日奉

聖旨戶部酌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卷查

崇禎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前任巡漕御史龔一程題為

聖德格

天重運飛輓請乞節省釐夫一分官銀以充軍餉以濟

國用事內稱今歲重運仰仗

皇上至德潛孚

天心九千漕艘渡江過湖繇淮涉黃延袤數千里而

遙咸得速達津通以告成事免於阻凍所省實

多舊例每糧一石給釐夫官銀一分今歲際此

順境又多雇募民船前銀似應免給據該道精

核計可省銀三萬兩為

朝廷樽節以佐軍需之用以後年分既無雇船之例

如遇淺溜前銀仍應照例給發伏乞

勅下戶部覆查前項釐夫官銀除置做口袋外其餘

勅下戶部覆查前項釐夫官銀除置做口袋外其餘

銀兩留貯助餉後不為例等因九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這釐夫官銀既屬可省着即扣留充餉以後非

遇淺溜亦不得輕用該部知道欽此業經呈堂通

行遵照在案今巡漕御史以今年天氣亢旱各

幫船糧屢經起剥題

請照例給發釐夫銀兩以蘇軍困奉

旨下部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錢糧出入

期於當可濫費則病

國怪吝則損下總非經久之良謨也查舊例每漕

糧一石給釐夫官銀一分原備漕船淺溜為添

釐雇夫起剥之費載在議單昭然可考客歲巡

漕御史龔一程以漕糧多係有司雇募民艘一

切釐夫等費俱取給雇值之中與軍旗無與題

請免給以充軍餉蓋目擊各軍原無此項之費不欲

循舊例而滋濫觴耳查原疏中亦謂以後年分

既無雇船之例如遇淺溜前銀仍應照例給發

是又不欲借節省之名損下而益上也及奉

是又不欲借節省之名損下而益上也及奉

明旨以後非遇淺剝亦不得輕用大哉

王言其於節省之中未始無卹軍之深意矣今巡撫

御史王邦柱以今歲自春徂夏亢旱已極逐處

淺阻屢經起剝添夫諸費皆各軍措處非若去

歲取給雇值者也且多剝則多耗多耗則多欠

軍旗之苦又不止盤剝之費已也漕臣身親糧

艘日與官旗相習稔知沿途艱苦為各軍請命

原非市德而沽恩第欲平情而濟運况議以應

給之官銀扣抵掛欠則前銀亦非官旗所得有

也官銀當給似無可疑臣部雖欲為

國家惜財節用而議單所載輿情所嚮亦終不容

慳吝合無仰祈

聖慈俯從漕臣所請將前銀照例准給扣抵欠數不

惟官旗沐

浩蕩之宏恩即倉庾亦鮮不了之積逋矣既經巡漕

御史具題前來相應覆

諸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九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這管夫銀准照例給發還查明掛欠即行扣抵

不許官旗營領仍致逋延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十一

覆王漕院題叙通漕完糧諸臣疏

題為僉運糧儲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八月二十四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漕御史王邦柱題前

事內稱臣惟轉漕一役事關七省道里綿邈呼

吸遠難猝應非籌撫按驅催何能速襄厥事今

歲各省直兌發船糧俱于正月中旬盡數開幫

于三月初九日過淮二十二日過洪六月十二

日銜尾轉津嚴催頂接通壩所省剝運之費更

又不貲皆賴

奏文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十一

皇上洪福致有今日之速此數十年所未有而僅見

者也是役也總督漕撫右侍郎李待問總理河

道尚書朱光祚應天巡撫今陞蒞遠總督右侍

郎曹文衡江西巡撫魏煦乘浙江巡撫陸完學

湖廣巡撫魏光緒山東巡撫余大成直隸巡按

御史史堃巡鹽兼監兌御史鄧啓隆蘇松巡按

御史饒京江西巡按御史葉成章浙江巡按御

史李柄山東巡按御史高捷河南巡按御史李

日宜以上諸臣忠勤體

國公爾忘私問船問米惟孜孜汲汲不避勞怨催

兌催行直懇懇勤勤罔辭指摺或小艇周流於

水次或減從躬督於河干或疏派尋源以期速

濟或設兵陳衛以護輓輸或程途最遠而首幫

過淮獨先或糧米最多而通幫開行依限或臨

倉兌糧無間於節年或悉力督運不憚乎瘁瘠

用能使船糧星馳銜尾遙發又如河南監兌主

事諸葛義浙江監兌主事路文範蘇松監兌主

事傅啓光山東監兌主事焦觀祖江西監兌主

奏文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十一

事吳澧湖廣監兌主事陸卿正以上諸臣殫力

急公實心任事稽察旗甲禁戢奸弊偏臨郡邑

水次涉歷艱辛皆於漕事著有勞績其通漕糧

船微臣依限僉來轉津抵務時值河流洋溢俱

得頂接通壩而總督尚書錢春苦心籌畫上下

親催運納裁委釐蠹倉政肅然督治通鎮侍郎

范景文計切儲糈儲飭官兵早夜慎加防護坐

糧廳郎中劉夢桂躬督起納備極勤勞指日可

盡數相載以登

天府矣而通惠河郎中馮敬舒務關主事許捷協理
主事程世培皆其往來河干竭蹶効力者也以
今輸輓既速臣不敢貪工掠美而盡攘為己用
是直陳至於總漕督臣李待問嚴督統屬之允
已見為手口多艱復催各省之漕又不翅方圓
並畫歷更三運前之業與漕臣奠一程並著勤
勞至今歲之役復數十年久違之限其間人情
積玩振飭為難水程既遙鞭驅匪易所與徵臣
茹辛瘁瘁協恭併管以迄有成者則總漕督臣

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

實心幹

國籌切轉輸之效臣不敢蔽其功能也我

皇上念漕運之艱屢勤

宵旰而總漕督臣加秩酬功之典

聖明自有睿炤等因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分別

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轉漕一事關係軍

儲仰賴

聖明幾頒

功令一時羣工惕勵夙夜拮据猶惴惴焉思水旱
之不時輸輓之不易無以奏成功而象
上指所幸今歲省直漕糧開兌開幫多在於歲前過
淮過洪不越乎春月抵津抵通僅屆夫秋初此
皆我

皇上獨斷之功振刷之力也因憶漕糧阻凍已數十
年於茲說者多慮極重難返或欲通折一年而
後可望更張今曾無損漕虧額之舉而全收挽
遲為速之効客歲纔露其端倪今歲頓復乎

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

祖

制亦大稱盛事矣伏念在漕諸臣効力宜勞固臣子

鞠躬之大分而功懋懋賞實

朝廷激勵之大權臣等謹按漕臣王邦柱原疏逐員

開列恭聽

睿裁如總督漕運戶部右侍郎李待問念切公忠計

周軍

國督撫屬之允拮据多艱而官旗祇若真是弊絕

風清催省直之漕方員並畫而

欽限弗違何異星馳電掣一腔凜持精白三運廣著

勤勞總督倉場尚書錢春苦心規畫滿腹經綸
催儻不避暑寒奔走馳驅輪輓遠速于流水籌
策弗遺顆粒釐芥剔弊官旗盡揚于飲水督運
于今二年銷算且閱三載以上二臣當漕政積
弛之日奏軍儲永賴之助洵稱勞苦而功高首
宜加恩而晉秩如總理河道工部尚書朱光祚
鴻敷經緯控制江淮全漕九千餘之朦朧岬尾
逆發終歲四百萬之儲待安瀾不驚飛輓卓矣
告成玄圭巍然奏績宜從優異用示寵榮督治

數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三五

通鎮兵部侍郎范景文督甲冑以飭防儲糧滿
池無竊發之虞守重地而加意河漕糧艘獲轉
輸之便恩流邊戍功在封疆宜有恩賚以酬偉
伐如應天巡撫右副都御史今陞總督蕭道兵
部右侍郎曹文衡江西巡撫右僉都御史魏照
乘浙江巡撫右副都御史陸完學湖廣巡撫右
副都御史魏光緒山東巡撫右副都御史余大
成念切軍儲慮周民隱問船問米狐鼠之積弊
盡釐催允催行舳舻之賈勇甚捷雖任有淺深

數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三五

而彈壓並著如直隸江北巡按御史史堃巡鹽
兼監兌御史鄧啓隆蘇松巡按御史饒京江西
巡按御史葉成章浙江巡按御史李柄山東巡
按御史高捷河南巡按御史李日宣嚴剔夙弊
力振新猷啓行最先能使千船趨潞水轉運不
滯坐見萬艘實京庾雖地分南北而勛勩同功
又如河南監兌主事諸葛義浙江監兌主事路
文範蘇松監兌主事傅啓光山東監兌主事焦
觀祖江西監兌主事吳澧湖廣監兌主事陸卿
正禁戢宿蠹涉歷艱辛開兌則子粒必親啓行
則片帆弗滯力洗苦窳之弊謹防虧折之端又
如坐糧廳署郎中事主事劉夢桂務關主事許
捷催儻主事程世培通惠河郎中馮敬舒百端
竭蹶一意奉公米色務求其精督催無間乎風
雨舂錘不辭其瑣往來常在乎河干以上諸臣
俱于漕事著有成績均應紀錄優叙以旌勞勩
者也至巡漕御史王邦柱振飭精明督率整肅
啓行在舊歲十月完漕在今年八月奔馳下風

倉水宿之中十三總官旗幟息經理于千倉舊箱之際四百萬軍精爭先經綸滿腔撐持獨苦俾數十年久邁之限一朝頓復盡催運艘頂接通壩所省臣部制運之費又復不貲此其實心幹

國與總漕督倉協恭并管以共襄厥成所當照舊漕臣龔一程例候京堂員缺推用者也蓋漕輓報竣亦歲事之恒而

祖制頓復實殊常之積其運務之愆期者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十一

功令繩之既不得不峻則運務之更新者爵賞酬之自不容不隆此真

國法人情之所宜然者非臣部敢為市恩而樹德也既經巡漕御史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伏祈

勅下吏部酌議分別加銜紀錄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具

題十月初二日奉

聖旨漕運番竣該部正當確稽各官勤勩實蹟覈議奏聞以憑激勸何得混行鋪列獎譽過實這本內各官有任久勞深及地方錢糧重大催解獨多的着查酌議叙餘不必懸及還着另本分別來看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十六

覆王漕院甄叙漕政方面官員疏

題為甄叙方面官員以裨漕政事雲南清吏司案

呈九月初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漕御史

王邦柱題前事內稱臣奉

命謬肩漕挽適際挽復單限之初而羣情久弛提掇

實難雖報

國有心日夕呼振而地方遼遠問船數未督先催

行殆非一手一足之力所藉以分猷彈壓者繁

惟藩臬諸大吏是賴茲值漕白糧船盡抵通壩

慶表奏議

雲南司十二

三九

以告一歲之成則督糧管河諸道臣同心匡濟

之功未可泯也除江西糧道黃應秀因造船奉

旨降級應俟元日奏

奪又如管通州道事太僕寺少卿張春等或歷俸尚

淺或署事方新俱不敢繫叙外查得漕儲道右

布政使錢士晉山東左布政使陳應元湖廣左

布政使杜詩江西左布政使何應瑞徽安兵備

道左布政使王公弼蘇松常鎮糧儲道王象晉

河南督糧道右叅政游王庭濟寧兵河道孫紹

統分巡兗東道右叅政朱大典分巡東兗道右

叅政蔣如奇河南管河道右叅政應朝玉帶管

浙江督糧道事屯鹽水利道副使袁一鳳湖廣

督糧道副使劉永祚寧太兵備道副使盧洪珪

帶管山東督糧道事武德道僉事今陞本省提

學副使湯道衡淮海道副使周汝璣昌平道前

帶管霸州道事副使寇慎潁州兵備道副使吳

道昌揚州海防道僉事柴紹勳管理遼餉道僉

事張志芳以上諸臣職守雖殊而於河漕均有

慶表奏議

雲南司十二

四

裨益所當一併甄叙以聽分別紀錄者也至于

漕儲道錢士晉鞭漕督白雖風濤暑雨頃刻靡

寧蓋昔以攬逆之勁骨催抑已閱六年今以急

運之熱腸馳驅更經百瘁單限既復厥有成勞

而嘉與優擢以示勸勵請自

聖裁又非微臣所敢輕擬也伏乞

勅部再加查覈如果臣言不謬將錢士晉酌議優擢

及陳應元等分別叙錄開復則諸臣兢勸而河

漕有裨矣八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漕運早竣錢士晉督催勤勞并各省司道俱着
分別叙錄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
應分別叙錄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今歲漕運
賴我

皇上功令嚴明總漕李待問巡漕王邦柱祗畏

簡書悉力催償得以早竣就中司道諸臣戮力拮据

頓令四百餘萬漕糈于六月內俱報抵津于八

月內過壩竣事今年回空既蚤明歲新運必速

祛數十年之積習定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聖

聖天子之新規諸臣勞勩誠有不容不為昭揭以示

激勸者今查漕臣王邦柱疏薦各官除江西糧

道黃應秀造船遲緩奉

旨降級俟漕船完日奏

奪管通州道事太僕寺少卿張春山東糧道莫儼臬

淮徐道劉泓武德道朱瑛霸州道張耀采蘇松

道蔣英常鎮道吳麟瑞密雲道孫士髦或歷俸

尚淺或署事方新及已經陞調遷去者俱不敢

槩叙外查得漕儲道右布政錢士晉貞操克儉

不渝長才紛糾咸當調停於軍民之際嘗洞中

乎機宜奔馳于江淮之間能恪遵夫程限宿弊

於焉盡掃全漕賴以飛馳當照題覆前任周鼎

成例聽候巡撫京卿員缺推用者也山東左布

政使陳應元湖廣左布政使杜詩江西左布政

使何應瑞徽安兵備左布政使王公弼蘇松常

鎮糧儲道右叅政王象晉河南糧道右叅政游

王庭濟寧道右叅政孫紹統分巡兗東道右叅

政朱大典分守東兗道右叅政蔣如奇河南管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聖

河道右叅政應朝玉浙江糧道副使表一鳳湖

廣糧道副使劉永祚寧太道副使盧洪珪山東

武德道今陞本省提學副使湯道衡淮海道副

使周汝璣昌平道帶管霸州道事副使冠慎穎

州道副使吳道昌揚州道僉事柴紹勳遼餉道

僉事張志芳以上諸臣砥操嚴於素絲飭備夙

于陰雨徵允如法倉庾杜濫惡之端催趨及期

水運絕逗遛之弊總之民懷而吏畏遂令旗悅

而軍怡以上諸臣均於漕政有裨相應移咨吏

部紀錄以備擢用內湖廣糧道劉永祚以三年糧運報允稍遲奉

旨降級業經漕臣以新舊運事俱竣題

請開復臣部見在覆議所當一體紀錄者也伏乞

聖明鑒察一併查照分別優叙斯亦

王者鼓勵羣工之大權矣既經巡漕御史具題前來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慶文奏議

雲南司十二

四

崇禎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具

題十月初一日奉

聖旨這漕運効勞司道各官陳應元等併劉永祚俱

與紀錄錢士晉俟新運完日一併酌議優擢該部

知道欽此

題推官徐日曦漕竣復級疏

題為新舊漕事已竣有司宜勞補過謹遵

明旨奏奪開復以寓激勸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九月

初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內

稱松江府推官徐日曦常熟縣知縣楊鼎熙新

舊運事俱竣請復原降職級緣繇本月初三日

奉

聖旨徐日曦新漕雖著勤勞但前降多級原因無米

折允與遲誤不同何得援請頓復着再行確議具

慶文奏議

雲南司十二

四

奏楊鼎熙姑依議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將

楊鼎熙移咨吏部併應天撫按遵照外其推官

徐日曦奉

旨確議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運積弛

有日幸賴

皇上加意振刷始復

制之舊臣等仰體

聖懷多方振刷故凡于漕事稍快者必力為糾論不

敢一毫寬假頃該漕臣王邦柱疏題松江府推

祖

官徐日曦常熟縣知縣楊鼎熙新舊運事已竣
請復原降職級臣等欽奉查議之

旨以今歲蘇松運事比往歲更蚤兩月二臣與有力
焉故議令開復臣愚以為蓋愆補過可徵寬政
茲奉

明旨楊鼎熙依議徐日曦新漕雖著勤勞但前降多
級因無米折兌與遲誤不同何得援請頓復着
行確議益仰我

皇上如天之仁雨露霜霰纖毫不爽臣等又悚然於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四十五

惟輕之為謬矣今該臣等確為酌議簡查當日
撫臣曹文銜原疏則推官徐日曦原申運官李
師靖遷延受兌本有挾仇報復之情後因上海
無米遂借庫銀買米運官勒銀以為質非交銀
而折米也逮後日曦星夜赴蘇稟請撫臣差官
追銀買米不許片帆私開方克集事此則當日
兌米之實情也與真正無米折兌者異矣且其
治行表表明允稱最松江士民無不極口稱屈
總漕巡漕無不交章薦揚前經該撫題留照舊

管事今則三四兩年運務俱竣臣部所為應覆
原級者誠有見於此耳今奉

聖旨前降多級何得援請頓復臣等再加酌議合無
姑令先復三級其餘二級俟五年新運蚤完聽
撫按奏

請開復庶
皇上之鼓舞激勸並行不悖而臣下有不倍為感奮
者非夫矣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四十六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十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徐日曦以無米折兌前疏奉旨已明何又代為
寬解既說兩運蚤竣姑准復二級俟新運完日另
議欽此

覆王漕院薦舉省直查驗漕糧推官疏

題為薦舉省直查盤漕糧推官以裨

國計事雲南清吏司案呈九月初九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巡漕御史王邦柱題前事內稱案查

奉都察院勘劄為漕政日遲日壞救敝宜變宜

通敬陳目前急務以挽全漕以裨

國計事准戶部咨總督漕撫戶部左侍郎蘇茂相

題前事該本部覆看得徵兌漕糧各有

欽限單例降罰毫不容假週年回空既遲州縣徵收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四七

亦因之俱遲如長興縣至六月間尚無糧米此

其怠玩為何如也今議查催專責之推官借其

風力彈壓長吏于每歲十二月間躬行所屬逐

倉查驗糧米完足曬揚乾潔始交付通判先軍

至過淮之日一體登薦而徵兌愆期者推官揭

報漕撫漕院以自簡從事臣部隨酌其遲違之

遠近分別降罰如此則懲劄既嚴而徵兌自可

如期矣等因覆奉

聖旨這條議漕政五款既議妥着行各該衙門遵奉

施行欽此欽遵移咨解劄前遵行在卷查得崇

禎四年起運崇禎三年漕糧臣自拜

命之後隨經督行省直各府推官親查所屬州縣倉

厥將崇禎三年分應徵本色正耗漕糧照額盤

驗足數如式曬揚乾潔交兌官旗領運該臣督

同漕儲等道尾押抵通所據諸臣查盤之勞克

勤漕務得之真見真聞相應循例薦揚以示激

勸等因崇禎四年八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省直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四八

歲徵漕糧逐倉查驗乾潔如期交兌專責推官

業經本部題奉

欽依通行在案今據巡漕御史王邦柱以各官督催

糧米拮据多勞循例薦舉相應酌覆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催督漕糧向來寄重任於府佐不

意玩愒成風以致遲延誤運先該臣部條議專

責成於推官蓋借其風力彈壓長吏每歲終躬

行所屬逐倉查驗而徵兌愆期推官得以揭報

參處今歲漕糧幸賴漕臣王邦柱督令各推官

嚴加查驗如法曬揚乾潔交兌運軍過淮已委
竣事各官綜理之勞誠不可泯沒者也今漕臣
疏薦各推官除常州府推官劉興秀杭州府推
官郭必昌嘉興府推官楊希旦武昌府推官禹
好善荊州府推官朱邦祈俱經行取松江府推
官徐日曦舊年糧運稽遲奉

旨降級今該撫按具題臣部覆

請准復二級俟新運完日另議不必槩叙外鎮江府

推官周廷鑑揚州府推官宋企郊淮安府推官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四九

三

王用子應天府推官吳起龍湖州府推官胡守
恒兗州府推官鄭光昌撫州府推官薛振猷鳳
陽府推官張盛美歸德府推官萬元吉德安府
推官江孔燧濟南府推官劉承棠饒州府推官
朱天麟廬州府推官王嘉言南康府推官錢啓
忠建昌府推官陳起龍黃州府推官歐起鳴南
昌府推官李嗣京太平府推官梁應龍吉安府
推官洪啓遵東昌府推官姚士鴻衡州府推官
蔣有成以上二十一員雖科名有甲乙之分而

勤劬無彼此之異率皆實心任事銳意急公文
學共吏治兼長
國計與民生攸賴允為司李之良可併清華之選
相應一體甄叙以示激勸既經巡漕御史具題
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十月二十六日具

題十一月初四日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五

聖旨是欽此



覆總漕巡漕查叅違誤行糧有司疏

題為特糾違玩有司以飭漕政事雲南清吏司案

呈九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

院李待問題前事內稱會同巡漕御史王邦柱

看得漕法森嚴運限急迫旗軍月糧所係尤重

該臣等屢疏題明預期徵給又檄行如正項一

時不敷不拘別項先行借發候徵補還申飭真

不啻再三而邵嘉祿等蔑視代庖之官罔念漕

輓之急刁蹬寒并肆行需索以致蘇後先情迫

慶文奏議

雲南司十二

壬

投繯伯仁繇我而死嘉祿雖隊長三尺難離一

遣同事張一縉承行孫光發分別徒杖以正厥

辜至於訓導楊于國委靡不振縱下生姦坐誤

軍糈統逐允當再查江南各縣應給糧銀據常

鎮道回報查得常州府所屬五縣內除無錫宜

興二縣原未派有通州所糧銀外據靖江縣申

稱該所月糧銀三百八十七兩九錢二分五釐

于崇禎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給發旗軍王愛等

支領訖又據江陰縣申報該所糧銀于崇禎三

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先給銀一百兩崇禎四年

二月初四日找給銀二百三十七兩二錢俱完

訖又據武進縣申報通州所旗軍王愛等應領

月糧銀二百六兩四錢八分七釐先經徵完在

庫候給第緣該所旗軍未到隨經差人勒限守

催該所于本年四月二十日起縣當堂給領訖

及詢遲領情繇該軍執稱領文先往江靖二縣

領銀以致遲領各存有印信領狀等因轉報到

臣據此又據漕儲道回報據領幫指揮保王福

慶文奏議

雲南司十二

壬

回稱江南各縣糧銀各軍文領于五月內止解

到江陰縣銀一百五十五兩并三月內如皋縣解

到糧銀先後給散外餘銀各旗守支尚未解到

等因該臣查得各縣月糧據常鎮道報已全給

據漕儲道報尚未到幫南北途遙則知為各旗

之領解遷延明矣然就常鎮道所報武進縣給

發于四月二十日此時船久過洪該縣遲誤自

見難以旗軍赴領未到為藉口也查見任知縣

程九萬應罰俸三箇月以信漕法以儆將來伏

乞

勅下該部一併查議具覆施行等因九月十七日奉

聖旨邵嘉祿等刑部覆擬具奏楊于國程九萬吏戶

二部看議來說欽此又該戶科抄出巡漕御史王

邦柱題同前事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該部覆議具奏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卷查

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院李待問題前

事奉

聖旨姦吏邵嘉祿等勒索貧弁致令殞命情罪深重

着嚴行究擬速奏楊于國署篆縱惡從重議處武

進等縣糧銀給發有無違誤一併查報其議單原

載罰例該部酌定飭行欽此又該巡漕御史王邦

柱題前事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當即呈堂咨行總漕

部院并都察院轉行巡漕御史查究去後及查

單例一欵運軍行糧官軍一到即與支給如徵

收不及將在庫別項銀兩借支補還俱以文書

到日為始一月不給者掌印糧官各罰俸半

年二月不給者各罰俸一年三月不給者各降

二級半年之上不給者從重擬處等因通行遵

照在卷今總漕巡漕會題邵嘉祿等招錄并議

楊于國革任程九萬罰俸錄奉

旨下部除邵嘉祿等聽刑部覆擬楊于國已經吏部

題覆革職為民外其程九萬罰俸一節相應議

奏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省直漕舟必藉旗軍

以駕運而衛所旗軍必資行糧以糊口均為漕

事之喫緊議單開載炳如星日誰敢紊之今據

漕臣李待問疏開各縣月糧俱已全完惟武進

縣給發于四月二十日及查該縣申稱糧銀預

經徵貯在庫業已差人守催赴領緣旗軍先往

江靖二縣領銀以致遲誤但知縣程九萬官有

專責職難他諉以二月開幫之船而行糧至四

月給發誠無辭於誤漕之咎但徵銀在庫而旗

軍先往江靖後赴武進則行糧遲誤之罪又難

專責于該縣也應照二月不給之例罰俸一年

庶積玩知警而漕政有裨矣既經總漕巡漕會

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十月二十八日具

題十一月初六日奉

聖旨運軍亟資行糧豈有反行遲領之理程九萬明
係延誤例罰未足示懲還着另議奏奪欽此

聖旨司十二

五五

再覆崇禎四年漕運早完官員

題為備運糧儲事雲南治吏司案呈十月初四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覆巡漕御史王

邦柱疏前事內稱總督漕運戶部右侍郎李待

問總督倉場尚書錢春當漕政積弛之日奏軍

儲承賴之助洵稱勞苦而功高首宜加恩而膏

秩如總理河道工部尚書朱光祚空制江淮安

瀾不驚宜從優異用示寵榮督治通鎮兵部侍

郎范景文飭防儲精加意河漕宜有恩資以酬

聖旨司十二

五五

傳伐如原任應天巡撫曹文衡江西巡撫魏照

乘浙江巡撫陸完學湖廣巡撫魏光緒山東巡

撫余大成問船問米催兌催行雖任有淺深而

辦壓並著如直隸江北巡按御史史堃巡監兼

監兌御史鄧啓隆蘇松巡按御史饒京江西巡

按御史葉成章浙江巡按御史李炳山東巡按

御史高捷河南巡按御史李日宣嚴剔夙弊力

振新猷雖地分南北而勛勩同功又如河南監

先主事諸葛義浙江監兌主事路文範蘇松監

允主事傅啓光山東監允主事焦觀祖江西監
允主事吳澧湖廣監允主事陸卿正禁戢宿蠹
涉歷艱辛又如坐糧廳署郎中事主事劉夢桂
務關主事許捷催償主事程世培通惠河郎中
馮敬舒百端竭蹶一意奉公以上諸臣俱于漕
事著有成績均應紀錄優叙以旌勞動者也至
巡漕御史王邦柱振飭精明督率整肅奔馳于
風餐水宿之中經理于千倉萬箱之際俾數十
年久違之限一朝頓復其實心幹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五十七

五十二

國與總漕督倉協恭並營以共襄厥成所當照舊

漕臣龔一程例候京堂員缺推用者也緣係十

月初二日奉

聖旨漕運蚤竣該部正當確稽各官勤勩實蹟覈議

奏聞以憑激勸何得混行鋪列獎譽過實這本內

各官有任久勞深及地方錢糧重大催解獨多的

着查酌議叙餘不必槩及還着另本分別來看欽

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薦舉各官奉

旨查酌議叙相應分別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家歲漕四百萬石散派過七省直為數甚廣輸
輸經數千里為力甚勞

祖宗朝正慮轉運艱難自水次以至津通繩之以限懲
之以法意蓋深遠矣沿習日久廢弛日甚一運
而兩載始完終歲而水陸交疲幸我

皇上毅然更新中外臣工凜承

明命拮据督催向來凍阻河干者今歲甫至八月而
已盡入倉庾將來歲歲之早實基於茲此百年
僅見之事實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五十八

皇上獨斷之功也查漕事既竣司漕諸臣皆有屬揚

舊例茲當漕規新復之時尤與尋常不同頃按

漕臣王邦柱疏臣愚以為鞠躬盡瘁政臣下致

身之誼而論功懋賞迺

皇上磨勵之權是以覆議奏請今

皇上以獎譽過實仍

勅臣部查任久勞深地方錢糧重大催解獨多者分

別來看仰見

聖慮淵微賞必當功真若發臣等之覆矣臣等職不

奉以遵行查得漕運重務提衡于江淮者總漕部臣也督察於南北者巡漕按臣也輸納于京通倉者倉場督臣也此三臣者皆所稱同功一體者也今查總督漕運戶部右侍郎李待問胸有全漕目同懸鑑遂使帆檣競進飽騰攸資歷運三年計期滿考厥績甚懋總督倉場戶部尚書錢春殫心殫畫矢志忠勤頓今萬艘先登千倉乃積經營二載銷筭三週厥勞甚深巡漕御史王邦柱拮据獨苦寒暑不辭十二總官旗開

慶文奏議

雲南司十二

五九

風悚息四百萬漕艘刻限鱗集厥勤甚著去歲漕事竣于孟冬今歲竣于仲秋比前更蚤兩月在李待問錢春均應晉秩加恩用示激勸而王邦柱則有舊漕臣龔一程題叙之例在焉臣等不敢泯人之功而沒人之善也他如總理河道工部尚書朱光祚飛輓頃刻無阻河漕原自相關督理通鎮兵部侍郎范景文防範顆粒無虞儲糈多所賴藉原任應天巡撫今陞副總督兵部右侍郎曹文衡江西巡撫右僉都御史魏

慶文奏議

雲南司十二

六

照乘浙江巡撫右副都御史陸完學湖廣巡撫右副都御史魏光緒山東巡撫右副都御史余大成撫綏留心民隱輓輸注念軍儲蘇松巡按御史饒京江北巡按御史史堃巡鹽兼監兌御史鄒啓隆江西巡按御史葉成章浙江巡按御史李日宣大振繡斧威稜盡除餘艘積弊蘇松監兌主事傅啓光浙江監兌主事路文範河南監兌主事諸葛義山東監兌主事焦觀祖江西監兌主事吳澧湖廣監兌主事陸卿正兌運先期克竣啓行督押必親坐糧廳郎中劉夢桂河西務主事許捷催餉漕運主事程世培通惠河道郎中馮敬舒夙夜不辭竭蹶剝運立見飛馳以上諸臣同心體

國協力急公內查漕糧最多者無過應天撫臣曹文衡所轄七總其轉輸為最煩又曹文衡與江西撫臣魏照乘俱管理三運其經營為最久是又諸撫臣中前茅所當紀錄優叙者目今二臣

奏最司功是在

皇上自有鑑衡非臣等所敢擬議也其餘諸臣或歷俸有淺深或漕運非專責又有任僅一隅職專一事難與督撫諸臣較長挈大然均於漕事有勞卽撫按中抵任稍遲未與漕事者原未列名其間似應一併紀錄雖奉有不必繁及之旨但省直藩臬諸臣如陳應元等俱已先經臣部題覆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六十一

旨紀錄則撫按分司諸臣固不得別有異同也此後

漕規既復每歲另作題叙誠不得援今茲以為

例矣伏祈

勅下吏部再加酌議分別加銜紀錄施行

崇禎四年十一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李待問督漕三運積有勤勞准與議叙錢春董

庚恪職着候新運完日通叙曹文衡已經陞任併

魏照乘俱着吏部酌奏王邦柱奉差勤勤着于應

陞時併論其餘各官都准紀錄示勸漕運早竣乃

各官職掌以後不得為例該部院知道欽此

題車戶運糧請增一釐腳價疏

題為懇恩照例准給腳價以蘇賠累以救貧役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大通橋員外郎李士元呈據天字等十三號軍糧庫車戶崔全忠等稟稱今歲漕糧運湧完蚤腳價高貴每石東倉不下三十文西倉不下四十文腳價有額賠苦無窮思得新增一釐已蒙前部堂批允糧完議給懇乞申請給發以救貧命等情據此查得去年一釐之增原係隨時增減但車戶而果無甚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六十一

賠累也何敢輕有所請以開恩於車戶惟是今

歲始則天旱糧稀車畜空養繼則天雨連綿車

價騰起兼以日行三萬在橋車少而進數多各

軍夫復勒要高價車戶實實有是賠墊之苦則

去年題復一釐之價職橋敢為祈請者也呈乞

垂察運役苦楚將此新添一釐之價或題

請給與或徑行批發等因到部奉批今年大通橋共

領過腳價若干仍再查明銷算具題補給奉此

又奉本部送據大通橋員外郎李士元呈稱奉

本部批據車戶崔全忠等呈同前事緣緣奉批
大通橋監督司官查議報奉此查得車戶所告
之苦皆非虛捏職橋於屢次申請脚價中如天
旱糧稀車畜之空營也糧湧價騰賠墊之難支
也亦曾為之備悉其苦蓋不待車戶之控已蚤
為言矣總之糧運零星車戶猶可勉支惟日行
三萬則雇覓之價倍于平常實為難堪查舊案
有東西二倉各加增一釐之例奉

旨原係隨時酌給不得執為定例在車戶欲望多干

奏案

雲南司十二

本

一釐之外但當此庫藏空虛之時百務俱當
節職橋何敢輕為置喙惟是仰祈本部垂憐運
役或疏題明白將酌給一釐之價永遠著為定
例至于再遇有天時旱潦不齊定又多如許之
賠墊或再臨時詳請量為題加是格外之仁職
橋所不敢預為輕請者也等因到部奉批一釐
舊例所有今日尚費推敲猶須具題可再求多
于一釐之外乎大屬癡想矣雲南司查議奉此
查得東倉實進米一百六十九萬四千七百五

奏案

雲南司十二

本

十七石四斗八升每石該脚價銀二分一釐算
共該銀三萬五千五百八十九兩九錢七釐零
西倉實進米二十四萬九千六百八十九石四
斗五升每石該脚價銀二分七釐算共該銀六
千七百四十一兩六錢一分五釐零東西二倉
共該脚價銀四萬二千三百三十一兩五錢二
分零除八次給領過庫銀四萬兩外尚該找給
銀二千三百三十一兩五錢二分零此通查之
清數也至于東西二倉每石加增一釐共該銀
一千九百四十四兩四錢四分六釐零此又在
應找給二千三百三十一兩五錢之外也應否
准從相應具請酌奪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車
戶運糧脚價東倉每石二分一釐西倉每石二
分七釐此向來舊例也自天啓六七年間因工
作煩興車畜騰貴各役苦累不堪每石議增一
釐以卹其私二三年來各役照例支領業已視
為定額近緣輕賚歸入太倉臣部仰遵節省
明旨新增一釐遂欲議減去年各役紛紛泣告臣部

酌議具題

請給業奉

明旨這所增脚價依議行以後還因時酌給不得執
為定例欽此假令時果可已臣部何敢為若輩爭
涓滴于

公帑但今歲運務始則天旱水涸糧艘不至既而
一時畢集陰雨難行且奉日行三萬之

旨刻日轉輸車畜脚價一時騰湧誠有不減于往昔
也者今各役尚奢望于一釐之外豈能再減于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卷五

一釐之內則臣等不得不為之請益也合無仰

祈

聖慈俯憐貧役之苦照舊准給此後仍以年歲豐歉

晴雨為加損斷不敢市恩樹德而輕費

朝廷之金錢也既經該橋具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遵奉施行

崇禎四年十一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據奏今歲漕糧湧集車畜騰貴這所增脚價依
議給發前奉有因時酌給之旨李士元如何呈請
者為定例顯屬徇私市恩姑不究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卷五

覆知縣程九萬降級管事疏

題為特糾違玩有司以飭漕政事雲南清吏司案

呈十一月初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

題覆總漕部院李待問題前事該臣等看得省

直漕舟必藉旗軍以駕運而衛所旗軍必資行

糧以糊口均為漕事之喫緊議單開載炳如星

日誰敢紊之今據漕臣李待問疏開各縣月糧

俱已全完惟武進縣給發于四月二十日及查

該縣申稱糧銀預經徵貯在庫業已差人守催

雲南司十二 六十七

赴領綠旗軍先往江靖二縣領銀以致遲誤但

知縣程九萬官有專責職難他諉以二月開幫

之船而行糧至四月給發誠無辭于誤漕之外

但徵銀在庫而旗軍先往江靖後赴武進則行

糧遲誤之罪又難專責於該縣也應照二月不

給之例罰俸一年庶積玩知警而漕政有裨矣

等因十一月初六日奉

聖旨運軍亟資行糧豈有反行遲領之理程九萬明

係延誤例罰未足示懲還着另議奏奪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另議奏

奪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旗軍月糧與漕運同派原

無先後有延誤者照例罰治頃據漕撫督臣疏

叅武進知縣程九萬給發行糧于四月二十日

議應罰俸三月奉

旨下部臣等查議單開載凡運軍行糧遲一月不給

者掌印官罰俸半年二月不給者罰俸一年今

該縣給發于四月視二月開幫之限已違二月

臣等故照二月不給之例擬罰一年今

雲南司十一 六十八

明旨以例罰未足示懲還着另議奏奪仰見

皇上當漕運挽遲為速之日謂不重加繩治無以振

積玩而奏維新若發臣等之覆矣但查知縣程

九萬原以吏治有聲調煩巨邑又常屬班運軍

糧先該江南撫按具疏議割一半解京抵充班

軍折價該縣坐此致有遲迴非敢玩視漕政者

也臣部近于七月內業復題

請歸還江北協濟矣既奉另議之

旨相應從重改擬降職一級照舊管事以示創懲仍

俟新運完日聽該撫按具奏

定奪庶

國法大彰而漕事亦有裨矣既經該司案呈前來

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程九萬著降一級照舊管事俟新運完日奏奪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本九

欽此

題覆六倉完糧腳價疏

題為請發完糧腳價銀兩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十

一月十七日奉本部送據京糧廳員外郎秦壩

呈前事內稱准舊太倉等六倉造送腳價文冊

開舊太西北二門倉實進漕斛米三十九萬九

千八百六十一石九斗二升零該五項腳價銀

七千五百一兩一錢三分零南新濟陽二倉實

進漕斛米三十四萬二千九百六十七石九斗

一升零該五項銀六千四百二十兩八錢零海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二

北廿

運新太二倉實進漕斛米四十六萬一百九

五石六斗零該五項銀八千六百六十三兩二

錢八分零北新大軍二倉實進漕斛米二十八

萬五千八百三十七石九斗六升零該五項銀

五千三百三十五兩六錢七分零西新太平大

興三倉實進漕斛米二十二萬三千九百三

六石六斗五升零該五項銀四千二百一十六

兩七錢五分零祿米倉實進漕斛米八萬四千

二百五十二石一斗五升零該五項銀二千五

百八十兩八錢九分零到職隨該本職逐倉逐
 衛磨算明白彙冊呈送聽候批示支給等因到
 部奉批各倉脚價舊有加一扣除之例今仍何
 踵行否通計三萬三千七百餘兩今輕賚無幾
 而待領甚衆即先給三分之一亦當得銀一萬
 一千餘兩雖傾儲以給而人尚有缺望也奈何
 雲南司查議奉此查得舊太西北二門倉實進
 米三十九萬九千八百六十一石九斗二升零
 歇家包圍每石該銀八釐五毫共銀三千三百
 九十八兩八錢二分零小脚抗糧倒圍每石
 銀四釐共銀一千五百九十九兩四錢四分零
 舖軍抱籌糧斛打捲每石該銀七毫共銀二百
 七十九兩九錢零曬夫飯米每船該銀一兩一
 錢除扣外共銀九百七十八兩五錢五分零旗
 軍房水每船該銀一兩二錢共銀一千二百四
 十四兩四錢南新濟陽二倉實進米三十四萬
 二千九百六十七石九斗一升零歇家包圍每
 石八釐五毫共銀二千九百一十五兩二錢

分零小脚抗糧倒圍每石四釐共銀一千三百
 七十一兩八錢七分舖軍抱籌糧斛打捲每石
 七毫共銀二百四十兩七分零曬夫飯米每船
 一兩一錢除扣外共銀八百三十三兩四錢二
 分零旗軍房水每船一兩二錢共銀一千六十
 兩二錢海運新太二倉實進米四十六萬一百
 九十五石六斗零歇家包圍每石八釐五毫共
 銀三千九百一十一兩六錢六分零小脚抗糧
 倒圍每石四釐共銀一千八百四十兩七錢八
 分零舖軍抱籌糧斛打捲每石七毫共銀二百
 二十一兩九錢三分零曬夫飯米每船一兩一
 錢除扣外共銀一千一百五十九兩一錢零旗
 軍房水每船一兩二錢共銀一千四百二十九
 兩八錢北新大軍二倉實進米二十八萬五千
 八百三十七石九斗六升零歇家包圍每石八
 釐五毫共銀二千四百二十九兩六錢二分小
 脚抗糧倒圍每石四釐共銀一千一百四十五
 兩三錢四分零舖軍抱籌糧斛打捲每石七毫

共銀二百兩八分零曬夫飯米每船一兩一錢	除扣外共銀六百九十四兩八錢九分零旗軍	房水每船一兩二錢共銀八百六十七兩七錢	二分西新太平大興三倉實進米二十二萬三	千九百三十六石六斗五升零歇家包圍每石	八釐五毫共銀一千九百三兩四錢六分零小	脚抗糧倒囤每石四釐共銀八百九十五兩七	錢四分零舖軍抱籌擡斛打捲每石七毫共銀	一百五十六兩七錢五分零曬夫飯米每船一	兩一錢除扣外共銀五百六十二兩七錢五分	零旗軍房水每船一兩二錢共銀九十八兩四	分祿米倉實進米八萬四千二百五十二石一	斗五升零歇家包圍每石八釐五毫共銀七百	一十六兩一錢四分小脚抗糧倒囤每石四釐	共銀三百三十七兩零舖軍抱籌擡斛打捲每	石七毫共銀五十八兩九錢七分零曬夫飯米每	船一兩一錢除扣外共銀二百八兩三錢七分	零旗軍房水每船一兩二錢共銀二百六十四兩
--------------------	--------------------	--------------------	--------------------	--------------------	--------------------	--------------------	--------------------	--------------------	--------------------	--------------------	--------------------	--------------------	--------------------	--------------------	---------------------	--------------------	---------------------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一一

四錢六倉通共該銀三萬三千七百一十八兩五錢零冊報在案為照各倉五項銀兩原係額定輕實備各役完糧脚價之需似無可增減者但年來帑藏匱絀軍興煩費每事遵旨節省所以有加一扣除之例已經遵行今年通邊等倉俱要做而行之以佐空乏京倉自無全給之理今據京糧廳員外郎秦炯呈稱六倉共該脚價銀三萬三千七百一十八兩五錢零而通津邊倉不與焉倉役固宜軫恤

國帑亦當節儉合無除扣加一外先給三分之一餘俟來春二月再給一分夏初完給可也等因呈堂奉批如議速行具題以便給發奉此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米入倉五項銀兩皆額定之則例也故每歲運竣銷筭明白即於輕賞銀內動給倉役以為脚價之需今在京六倉共該五項銀三萬三千七百一十八兩零往例委應照數准給第值三空四盡之時奉有節省贏餘之

六〇三

旨似又不得拘于例而漫無裁抑者去歲據前任京糧廳郎中寶星之議凡京倉脚價俱給十分之九以恤各役之勤劬仍扣十分之一以佐

公家之匱絀雖涓滴無裨亦河海不擇細流之意

業已准行今歲通邊各倉亦當一例永著為令

其京倉本年應領銀兩除扣省外尚該三萬三

百餘金輕賚庫貯無幾豈能傾儲以應合無俯

如該司議先給三分之一餘俟來歲仲春初夏

兩次找足接濟新運至通邊各倉候其清冊到

奏議

雲南司十二

十五

日臣部照京倉例一體扣給蓋亦節省之計可

以稍裕

國儲者也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具題恭候

命下臣部通行各該衙門遵照施行

崇禎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具

題閏十一月初二日奉

聖旨是欽此

酌議漕糧銷美抵欠規則疏

題為酌議漕糧銷算抵欠規則以便遵守事雲南

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八月十三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總督倉場尚書錢春題為稽查運官

完欠以昭勸懲事截參崇禎三年領運二年漕

糧各弁完欠緣繇內稱截參遲之弊大速之利

多臣于六月間覆本部議截參一欵以為截參

宜速向欲議及之蓋過壩為大畧之數收厥為

的實之數近來業已行令進米報回袋報晒揚

奏議

雲南司十二

其

入厥截收既有印冊可查刻期復有紅單可核

毋容以脚價藉口迂遲就以各倉報完之日為

截參之日可也蓋米既入厥何嘗見有擔米入

倉者銀不出給又何嘗見有齎銀入庫者即有

之亦百中之一二也而抵銷借銷不過一盤虛

帳虧

國帑而損軍儲莫此為甚私心竊痛恨之嗣後京

通兩廳容責取各倉實收數目乘官旗廳集之

時即行具題以別自運弁之功罪萬一謂不可

絕其自新之路續納之門與對兌之法則將題
過各官旗令兩廳照完數查算逐名逐項開結
某某該給銀若干詳細造冊二本又將各官旗
實欠米數亦逐名逐項詳細造冊二本呈本部
行雲南司覆覈無異一存案一送總督比較以
本部題覆或送法司或送漕司之日為止有米
入倉則總督照續納倉收一一親為註銷有銀
可抵則行太倉庫將前項應領銀兌出另貯一
處出給詳明庫收付照以憑將二冊查對批銷

雲南司十二
主

另行彙題下部存案如是則米無偽粒銀非虛
錙猶勝於但以烏有無是公徒費腕力精神而
輕齋一項亦庶乎支銷明白盤踞諸奸亦不得
以遲速高下此摺彼搜忽無條有行其網羅矣
此臣管蠡之見自謂可以絕因循而破猶豫其
於運事未必無補也等因八月初八日奉

聖旨這罰俸降級問罪監追及免議各員着該部覆
加查覈分別款項數目開寫明白來行不許連篇
混列致難覽詳截叅一法原欲儆玩清逋若延擱

假借日久游移何裨懲勸這所奏該部一併酌議
具覆卿督儲精覈具徵任事知道了該衙門知道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三年領運各弁
完欠細數見在勒限銷算明白另行具覆至於
督部所議截叅之法并銷算規則相應具題遵
守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國家歲漕四百萬石以餉京邊其在水次交兌正
糧之外又有耗米潤米額數原是有餘而奸婪
官旗逆料庫中有應領銀兩先從水次折乾加

以沿途盜賣及至截叅銷算多將應領庫銀呈
請扣抵又或此幫借抵彼幫總復借此總甚
至以一衛之餘銀而兩衛分借以遠年之匱羨
而先後混掣易滋弊竇但此項銀兩原係各弁
應得之物若不准其銷算則當照例給與是金
米未補而庫銀已出矣則抵銷借銷是亦無可
柰何之計誠有不得不然者但稽核不精必多
冒濫今督臣錢春議令京通二廳先將各衛所
官旗逐一銷算其完其欠并實欠米數備造文

冊再將應領完糧等銀逐項查算其官應給其項銀若干亦備造文冊一呈臣部查核一送督臣比較嗣後有米入倉有銀可扣取有倉收庫收俱聽督臣查對批銷彙題存案其銀另項收貯以備支放米折之用則入倉顆粒與扣庫釐毫無可施其混冒真足清弊源而裕

國儲矣惟是銷算頭緒最為紛紜銷算規則當著為令向來通廳及該司猾胥受賄舞文或多高下其手臣等查核議單斟酌舊例謹開列欵目

恭塵

睿覽以便臣部與督臣共為遵行再照今歲運事較往歲獨早各弁完者欠者業已了然其中應抵應追尤宜早結但銷算截參向係督臣職掌臣部止於綜理大槩以覆疏為職而已近因輕齎改貯太倉應領應銷臣部不得不倍為慎重然照管所不及思慮所不到常懼有混淆之虞督臣洞徹弊源更新清政凡一切運弁應抵應借及應給之數無能出其坐照此後當勒令京通

二廳磨勘明確通詳臣部督部彙為批示方准作數務在銷算的實不在截參早晚此又歷來通行之例不妨再一申飭不然在臣部為侵官在督臣為失職無一可者也謹因條議銷算之規則而并及之既經督臣具題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完糧應准抵銷者七項

一羨餘銀係優卹軍回空之費山東

遮洋二總每船例給一兩

中都淮大上江下江揚州錦衣旗手七總每船例

給二兩湖廣江西浙東浙西四總每

船例給四兩糧完詳准查給有掛欠

數多者照例減除其應領者例得扣

抵

一葦把銀係倉中鋪墊之需每船每年

例給銀二錢糧完運官親領遇有掛

欠減除明白例得扣抵

一 掀掃色斗銀係交糧揚晒之需每船

例給銀三錢輪年本折本色年分運

官親領遇有掛欠減除明白例得扣

抵

一 紙劄銀係運官交糧投文造冊之費

每幫給銀二兩糧完運官親領遇有

掛欠例得扣抵

一 簞夫銀係沿途添簞雇夫之費

雲南司十一

全

中都淮大上江下江揚州錦衣旗手湖廣江西浙

東浙西十一總每石有隨糧銀一分

每年聽漕院題

准照例給發遇有掛欠減除明白准其扣抵遠糧例

折大斛隨正糧給發有上中下三等

一分八釐六釐之別此舊例也今宜

折中議定不分上中下等第每石俱

准八釐以杜游移高下之弊亦准扣

抵掛欠

一小封銀係運官墊給河剝船戶之費

每河西務告請剝船一隻運官先自

墊給船戶銀八錢以為盤剝落崖之

費通廳查照務關印信簡明手本如

數呈部給還運官糧完運官親領遇

有掛欠例應扣抵但務關向無文冊

報部亦是缺陷仍令每歲造報以便

抽對稽查

一 交瓶銀係帶運光祿寺酒瓶脚價每

雲南司十二

全

船順帶酒瓶三十八個每個該脚價

銀一釐五毫又有運磚脚價自臨清

帶至通州多少不等每城磚一個該

脚價銀一分仍磚一個該脚價銀五

釐今查三年並無帶磚如四年有運

磚者應照舊例給發以上二項糧完

准給但交瓶在光祿交磚在工部恐

有短少混冒之弊今後納完瓶磚部

寺具冊移會以便銷算通廳則以實

收為據庶無混淆遇有掛欠准其扣抵

應扣省不全給者一項

一遠糧腳價原係運官墊給倉中文糧之費每大冊米一石給歇家包圍銀八釐五毫小脚抗糧倒圍銀四釐雇人抱籌擡解打捲銀七毫後又取償於官此例不知起於何時不載議單亦未具題似屬相沿陋規但京通二

庚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全

倉原未領此腳價先墊後給亦小封遺意也然查京通邊各倉完糧銀兩皆加一扣除此項腳價豈容取盈每石准給一分足矣以後倉歇亦不得多索遇有掛欠例得扣抵

裁革不應抵銷者一項

一盤纏銀兩查議單舊例給把總銀一十兩指揮十兩千戶衛鎮撫六兩百戶所鎮撫四兩完糧三日之內過准

依期與不過准者全給完糧三月之

外過准依期與不過准者給一半完

糧三月之外過准後期者給三分之

一完糧依期過准後期給一半完糧

過准依期官被論者及過准依期完

糧在五月外者俱盡行停給其應給

者遇有掛欠准其扣抵蓋嘉予依期

完糧之意也今查衛所各弁領運完

糧乃其職掌彼有此無易起混淆今

庚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八十四

議前項盤費以後槩行免給永著為令

截叅後錢糧不應借銷者一項

一借抵錢糧宜防重冒查運官完糧銀

兩例應准給若崇禎元二年者截叅

已久豈有未經銷算之銀如各弁以

元二年舊銀求抵三四年新欠者即

係混冒不准作數若以三四兩年銀

兩扣抵從前掛欠者乃係新糧已完

而補舊欠應聽其便以後但經截發年分悉禁借銷俱照此例又有一宗完糧之銀隔總隔年彼此分借轉換分析最易重冒今後完糧運官經通廳銷算明白者查其在庫應給銀兩若干請詳臣部督部批准在案通廳先給執照本官不及候領即以執照付給買借之官如呈請借銷日即以執照為憑間有借銷而銀仍有餘又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全五

許賣與別衛再具手本某官借到某衛某官銀若干除抵過外尚剩銀若干再批給執照其原批執照塗抹附卷嗣有借者又以後給執照為準庶重冒之弊可杜而完糧者亦免守候之苦矣

省直應起解抵銷者一項

一防欠月糧宜責成糧道解通查軍旗行月糧銀外又有防欠三個月月糧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一一

舊例省直糧道委官解通其旗甲之完糧者給之欠者扣之立法固甚善也近多解交通州該州遇有緊急輒為那借而十三總屬藉口不解矣兩浙間有解者運官與解官又通同隱匿至于運官把總以公費為題目瓜分肥橐旗甲之驚狡者猶得十之一二新僉弱旗絕不敢問一遇掛欠勞貧旗苦無可抵則有相率以逃耳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一

全六

今後宜責成省直糧道凡新運開行即委的當官員解寄通濟庫內取回文赴道繳查至漕米抵通旗甲無欠即唱名給散有欠即銷算扣抵具詳申報其扣存銀兩年終彙解太倉此不勞追比而逸於得銀其于倉庫之誣未必無小補矣

崇禎四年閏十一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六〇九

聖旨銷算既屬督部職掌這規則還與面商詳確其
京通兩廳通詳批示依議行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全七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十三卷

覆蘓松撫按查叅同知王德純疏

覆總漕題留輕資銀兩修船疏

題節年漕折輕資積逋未完疏

覆王漕院條議漕規四款疏

覆監兌吳澄朴責運弁張應斗疏

題漕糧積欠追比續完數目疏

覆南京兵部直陳運規定制疏

雲南司十三卷

再題酌議漕糧銷算抵欠規則疏

覆總漕鹽城水災漕糧半折疏

再覆輕資羨餘分給淮庫修船疏

覆總督倉場題運弁給銀一槩稽留疏

覆通廳劉夢桂開壩工程免議疏

覆戶科摘叅運弁侵糧數多違限不追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三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覆蘇松撫按查參同知王德純疏

題為漕折隨運並進經徵玩怠未完特疏糾參以
肅漕規以激惰窳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四月二
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撫應天右副都
御史曹文衡會同巡按御史饒京題前事內稱
漕糧漕折總屬一體漕運既已輓弛為張咸切
急公之義漕折自應如期集爭共抒體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國之猷臣于去歲開徵時催本色即催折色並
霆鞭於正月開幫時催起運即催起解幾于
敝乃有情悞不前如署嘉定縣事同知王德純
者奉期會之令充耳如衰任催科之責袖手相
祝只今闔屬漕米盡將抵灣該縣漕折尚未完
解倘歲歲相尋泄泄從事不幾墮漕規而誤軍
國乎當閭左有秋之慶猶然供億弗完是為理劇
無才當

國賦孔棘之時甘於徵發獨後是為奉公忘念所

宜責其戴罪督催俟完日議處者也等因具題

四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王德純玩悞漕折着戴罪督催完日議奪錢糧
嚴禁那支已有屢旨着該部條飭具覆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隨將那支錢糧條議具覆外其
王德純玩悞漕折當即呈堂咨行應天撫按勒
令本官戴罪遵行督徵俟完日議奪去後今奉
本部送准應天巡撫莊祖誨咨前事內稱據蘇
松兵備副使將英呈據蘇州府申准嘉定縣署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印同知王德純開稱上年十二月委署嘉定縣
印務于二十二日到縣受事查得本縣漕折銀
兩額該七萬三千九百三兩零謝知縣任內差
解戶據明解過銀四萬五千兩到府已委縣丞
朱家臣領解訖餘二萬八千九百三兩零因借
放元二兩年分京邊等項未完職極力徵比完
解間又蒙撫漕二院憲牌催給漕船官軍月糧
停舟待濟急更倍于漕折吳淞兵餉挾帆以求
勢更迫於庚呼兩項不下萬五千金既恐運期

違悞又恐詳兵鼓譟干係匪輕只得解放其漕折銀二三月內又解過二萬二千一百兩止未完銀六千八百三兩零乃蒙撫部會題奉

旨着職戴罪督催完日議奪已徵

寬與隨于五月中照數解府今委縣丞姚允達領解訖不得不一聲鳴轉詳開釋等因准此隨該本府知府史應選轉申漕折業已十分全完相應轉呈伏乞特賜轉請咨部准與開釋等因到道該道轉申到院據此該本院看得漕折一項係

奏文表議

雲南同十三

三

隨糧徵解急需豈容遲欠乃蘇州府同知王德純代庖嘉邑迫於措給兵餉以致漕銀完不及額其何道于

功令自奉

明旨戴罪督催之後即殫力設法徵完差官解訖計算前後起解銀數已屬全完無欠則本官原蒙戴罪似應開釋以昭勸懲相應咨請煩為查照議奪施行又奉本部送准都察院咨據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饒京呈同前事內稱漕折錢糧查

果無欠同知王德純即應開釋等因到部送司查得先該巡漕御史王邦柱題為舉劾有司官員等事內參同知王德純署管嘉定縣印務該縣漕銀臣差役守催業已報完解府孰意那移借用仍未解銀一萬一千有奇臣嚴加督責於四月十二日方始全完此一臣者所當量加罰治以儆那移違誤者也緣緣具題奉旨下部業該本部覆議本官銀雖全完法不可貸應罰俸一年奉有

奏文表議

雲南同十三

四

欽依在案今據撫按咨會前因查係一事相應具開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折銀兩原與漕糧同派隨運並進以備京軍折色之用無容延緩今查蘇州府同知王德純署理嘉定縣務崇禎三年漕折緣係歷徵倒應隔歲通完本官不能刻期徵解致煩應天撫按題參奉有明旨戴罪督催完日議奪仰見皇上整肅漕規於充裕國用之中仍留本官自効餘地今查該縣額銀

萬三千九百三兩零先後解部通完無欠本官
凜承

明命拮据督催固不遺餘力矣茲據撫按合詞咨請
開復蓋念其後來之勤勞足補前日之罪戾嘉
予維新之意也且王德純業經漕臣王邦柱亦
以漕折題叅臣部覆擬姑念全完罰俸一年奉
有

俞旨亦足以示創懲矣合無仰祈

聖慈准照前疏罰俸免其戴罪俾小吏咸知信賞必

廣東奏議

雲南司十三

五

罰所不感奮以圖報於將來者非夫也既經

按咨請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閏十一月二十一日具

題十二月初四日奉

聖旨是欽此

覆總漕題留輕資銀兩修船疏

題為漕廠空匱已極料銀通負日多懇乞

聖明嚴飭速解以濟船工事雲南清吏司案呈本年
十一月十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院
李待問題前事內稱漕之需船也所關攸急而
造船與修船兩項錢糧各別不容混淆向因接
濟不敷未免通融措給歲月既久頭緒愈紛容
歲奉

旨補造積缺年例等船工料無措該臣通查省直原

廣東奏議

雲南司十三

六

額供辦大小料銀完欠數目據清江廠工部分

司及淮安府開造內南京各衛自天啓六年起

至崇禎三年止共欠軍三小料銀除解過外尚

欠三萬二千七百餘兩題奉

欽依責令應天府推官督催數催之後各衛始以江

浙輕賞并戶部鹽引紙價抵解緣緣具詳臣思

料銀既以抵筭各運弁自不應解納矣乃又有

以六升餘銀抵解者種種不明該臣批駁再四

司府咸稱向之所開者皆照清江廠志書原載

額數而言後來京軍掣回改充運軍原不載志
 書之內故仍照當日數月開報今窮本清源極
 力搜查考之議單漕乘諸書抵解銀項兩相符
 合始得清楚則江浙輕賞為京衛造船銀非江
 北修船銀無疑似難復索料銀于京衛矣而六
 升米銀係允江南糧米各衛修船之用餘銀解
 交淮庫添奏江北修船者當日祇知解淮衛弁
 卽認為小料承訛襲舛愈遠而愈混其真今既
 各歸各項以輕賞還船料而江北各衛歲該修
 船一萬三千餘金內除旱脚銀二千八百八十
 餘兩原係修船額項再加灑帶六升餘銀多寡
 原無定數總計不足工費三分之一其餘原出
 一分羨餘每年戶部於輕賞銀內咨扣七八千
 兩不等自萬曆三十八年以來竟未扣發先年
 漕庫尚可支持又有災折暫減糧銀可以濟用
 今經數番搜括之後庫藏如洗近值大倉告急
 又無改折減存糧銀且各衛缺船節次補造灑
 帶漸稀扣銀日少錢糧日益不敷各衛修船將

何以應事窮勢迫不得不以羨餘歸還修船也
 既經司道府廳先後勘明具詳前來相應具題
 伏乞
 勅下戶部查照議單舊例將一分羨餘銀照舊歸還
 淮庫以濟修船之用庶錢糧得以明折運事可
 免坐誤矣十一月初七日奉
 聖旨戶部查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
 議單一欸萬曆八年題
 准錦衣旗手上江下江四總淺船軍料旗造一百三
 十一隻照舊支江浙三四輕賞銀四千六百六
 兩七錢廠造七十六隻照舊支南京戶兵二部
 鹽引柴薪銀二千七百四十八兩又一欸萬曆
 二十二年題
 准解淮一分羨餘銀兩差官往返不便每年將銀數
 咨行總漕衙門於次年輕賞銀內照數扣除前
 差停止又萬曆三十九年該帶管總漕總河僉
 都御史劉士忠題議扣留輕賞一分羨餘以備
 修船之用本部覆奉

欽依照例舊例每年於運完之日聽通糧廳銷筭明
白剩多解多剩少解少不得預扣輕賞各等因
在案今總漕題奉前因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漕船有關運務固稱急需但造船與
修船原是二項今據總漕臣李待問題稱江北
各衛修船之費歲該一萬三千餘金動支旱脚
銀二千八百八十餘兩又灑帶六升餘銀一千
餘兩此外以輕賞羨餘銀扣解充用議單所載
似屬有據但查此項輕賞歲額四十萬兩自萬
曆三十八年以後或借作銅本或那造
府第或借放宗祿缺額數多先該臣部會同戶科
題
請極力清查原議每歲於內動十萬兩抵充舊例奉
有
明旨今歲以米折不敷僅止撥充五萬而其餘皆備
為折色之用他如沿途盤剥造船製袋及車船
等役脚價運官完糧管羨等項并修理閘壩及
邊糧貼邊諸費所需復又不貲且臣部前因每

年解庫甚少行令通廳備查歷年准上透支甚
多遂將此項銀兩併歸太倉收放議將每年支
剩銀兩留為支放各軍折色之用如本年閏十
一月京軍折色臣部題動四萬兩作正支銷何
一非輕賞之支用也又查崇禎三年九月內該
臣部題覆總漕臣李待問題條陳輕賞事宜一疏
議留江北五府州縣及截扣應天一府共輕賞
銀三萬四千五百四十四兩有奇除河工銀二
萬六千五十餘兩專供疏濬河道之用外其餘
料旱脚銀七千四百餘兩專供各衛修船之用
又何莫非輕賞內之額銀乎兼以各省解納未
必如數如期方在徹底查筭具題催解顧安得
有羨餘以資淮上扣充修船之費耶况三十八
年以後會未扣發該衙門亦未嘗呈討或有見
于脩船之未嘗缺耳二十餘年既可撐持值今
國用詘乏之際乃執往例而求恐臣部不能為無
米之炊也是在當事諸臣多方搜括悉心調劑
務使船工無誤

國計不匱而後可耳既經該司查議前來相應具
題恭候

勅下戶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具

題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輕賞羨餘分給准庫脩船既稱議單所載何故
二十年來會未扣發又該部去年題留七千餘金
專供各衙修船之用是否即係此項還着明白奏
來欽此

雲南司十三

題節年漕折輕賞積逋未完疏

題為漕折輕齎積逋未完謹請

明旨責成撫按嚴督催解以裕

國用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卷查崇禎三年二月內

該本部題為漕銀徵解太緩累咨催取不前等

事二十八日奉

聖旨這案罰催徵俱依議以後漕折銀兩着與輕齎

同入考成該部即通飭行欽此九月內又該巡漕

御史龔一程題前事十三日奉

奏

雲南司十三

聖旨漕折正額錢糧如何積歲久逋屢催未結這日

完各官姑免降俸住俸未完的該部分別議處仍

嚴限督解其動借銀兩着該撫按速查完補不得

玩延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本部題為遵

旨查明監允司官等事九月十四日奉

聖旨這三省借用輕齎銀兩着該撫按嚴行司道依

限解進違玩的部科叅處欽此十二月內又該本

部題為回

奏續完輕齎分別完欠等事二十七日奉

聖旨卿部以逋賦日多屢請重考成信功令及至獲
 罰輒議從寬曲法徇情殊乖政體且同一罰例而
 欠多者反擬輕條倖遷者又得減等揆情更覺失
 平若去任復往守催事體果否妥便至前後更代
 不常完欠分數各別必須查核明白方免甲乙游
 移其後官代前督催者免行降革罰止住俸情法
 允愜還再查議明確具奏欽此呈堂行文各該撫
 按查核明白去後崇禎四年六月初四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院李待問題為恭報催
 完崇禎三年輕齋銀兩事六月初一日奉
 聖旨該部查覈具奏欽此八月十九日又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巡漕御史王邦柱題為恭報崇禎三
 年漕折全完事八月十七日奉
 聖旨這解完漕折銀兩併胡順等該部查議具奏欽
 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除胡順等漕折全完已
 經湖廣巡撫魏允緒于六月內具題本部覆
 准開復外查漕折輕齋銀兩自天啓六年算至崇禎
 三年漕折在河南共欠二千四百八十九兩四

錢零在湖廣共欠一萬三千四百五十八兩
 錢零在南直共欠四千二百一十五兩三錢零
 輕齋在江西共欠二萬七千一百七十一兩
 錢零在湖廣共欠一萬七千九百五十六兩一
 錢零在南直共欠六萬三千六百二十兩零相
 應題
 請督催速解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折云者謂其
 易本色為折色原係兌運正額輕齋云者謂其
 以折色運本色原係隨糧派徵均當同漕糧並
 至不得延緩拖欠者也向來有司玩愒成風
 致積欠數多前該臣部題參奉有
 明旨切責今查參後諸臣警心
 功令漕折輕齋完納已多然尚有逋負未完者非
 地方之疲瘠則別項之挪移是安可遂真不
 也臣部堯底清查將漕臣所報冊籍備細磨勘
 自天啓六年起至崇禎三年止而漕折欠者河
 南等省直尚共二萬一百六十餘兩內有那借
 未補銀三千五百四十餘兩輕齋欠者江西等

省直尚共欠一十萬八千七百四十餘兩內有
 那借未補銀四萬五千三百九十餘兩臣部催
 解之檄不啻再四而通者尚有如許雖多前官
 不了之局而接管之司實有專責乃借者不補
 欠者不解積玩相沿未嘗留心照管不知二項
 銀兩皆京軍之急需與邊方之命脉有不可須
 臾緩者臣部遵例查叅要亦州縣有司自取之
 咎而非臣部有所苛求其間也查前項欠數如
 寧太徐鳳等府解到銀一萬五千三百一十餘
 兩並不明開州縣臣部實難混為銷算不得
 仍作未完仍候撫按詳開細數始可銷欠又各
 州縣欠數有已經漕臣題叅者亦有未經題叅
 者臣今按冊查算其有職名者不敢不據數詳
 註照例叅罰其無職名者因當日題叅未經詳
 開止以欠數定罰例亦不敢不據實開列再查
 職名總期分別勤惰用示勸懲已耳合無請
 勅各該撫按逐年清查原叅官員曾否完解曾否陞
 轉并開經徵見任接管職名其已經陞遷者不

奏議

雲南司十三

奏議

奏議

雲南司十三

十六

責前官而責後官并那借者責成藩司該府
 為查明正項措處抵補務在勒令十分全完通
 限次年二月以內據實造冊回報聽臣部再行
 叅奏倘過限不報則有查叅考成之法在臣部
 不敢少為寬假矣謹將節年欠數臚列
 上陳伏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具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據奏漕折輕齎銀兩積通尚十餘萬內那借數
 萬竟不抵解又寧太等府所解不明開州縣漕臣
 題叅亦不盡列職名顯屬玩視功令故意朦混好
 生可惡着即嚴行該撫按逐年挨查經管各官不
 論去任接管通行詳明開寫奏奪仍一面勒限督
 催其那借的責成藩司該府未完的責成見在
 司務如期照數盡行完解再若違誤指實叅來重
 處撫按隱庇一體並治不饒該部查叅責成亦宜
 查一實行毋得迫時呼籲平時又多瞻徇致誤國
 計欽此

覆王漕院條議漕規四款疏

題為歲運告成單限已復敬摠一得之愚以勸軍國以備

聖明採擇事雲南清吏司察呈崇禎四年九月初六

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漕御史王邦柱題前

事內條議漕規四款一申明定限以速開幫夫

漕運一役繁且鉅矣羣力之不齊渙於久輸人

情之多玩狃于積弛今也轉弛為張挽遲為速

而過淮議有定限江南二月初旬浙江二月末

奏

雲南司十三

十一

旬江廣三月初旬題奉

欽依違悞參處然過淮之遲速實因于開幫之後先

前該臣酌議除山東河南例不過淮外其餘省

直俱限十二月以裏盡數完兌開幫或間有零

船找兌不得踰正月中旬各省直撫按查明完

兌與否俱以正月中旬據實題報如兌運倘有

未盡先將有司運官一併參治仍令戴罪兌發

領運候抵通日容臣甄別舉劾仰荷

聖明採納

特賜俯俞各省直撫按諸臣以是限督之有司皇皇

乎惟恐弗及而有司以自限自惕凜凜焉惟恐

逾期是以開幫無違而過淮過洪節節依限行

之今歲業有成效似應著為定規載入議單庶

幾永遵無斁也一酌議截留以省剝運夫津門

之有截留也以各幫之有帶運也每正糧十石

帶運漕糧一石五斗以正糧三百石計之則每

船不下四十五石矣且一船所載之正糧不止

三百而帶運之數等而加之又不止此當年酌

奏

雲南司十三

十一

議截留惟擇整幫或因其便於收受以免零星

而且因重船之阻凍派截尾船以速回空耳縣

是各幫官旗垂涎於截津之便啓徘徊觀望之

心船一抵津趁趨不進夤緣鑽刺科需滋擾運

者深鑑此弊或議坐截於過淮或議定派於抵

津見之章疏不一而足無非為杜絕奸弊之計

耳然重艘既抵務關官旗往往告剝則與其起

剝於津門以北何如以各幫帶運之糧逐船截

收之為得乎一以代剝運之艱一以省水脚之

費一以杜旗軍觀望之端一以絕運弁科派之擾誠一舉而數善備焉一酌明事權以重責成夫南京衛弁原屬之部科管轄更番印運亦屬之部科定擬通計三十四衛分派四十六幫共該軍船一千六百餘隻一切僉旗造船督催赴次頭緒紛拏羣情傲慢其遲其速悉責成於應天府推官在推官奉行惟謹促之必嚴在軍衛視若贅疣急之反緩總之以不相統攝之官而欲使其稟承之速是以掣肘而難行也茲值漕

庚亥奏議

雲南司三

十九

限至緊

功令至嚴而僉造督發豈容一日怠玩則推官事權不可不重也外衛諸弁賢否取之推官而推官因之加重提撥自靈京弁之賢否與推官無涉故催呼不應祇茲抗藐而運弁旗軍戀任私家遲速任意非所以重責成也臣愚謂以後行令應天府推官督責各衛掌印官嚴催官旗船隻限十一月以裏盡數差人押發水次領兌取水次收管類繳推官查數開具各衛掌印官職

庚亥奏議

雲南司三

二十

各分別遲速定擬等第呈送總漕巡漕具疏題報速者優叙遲者參革則人情振勵而督發無違矣一坐派水次以速兌運夫州縣糧米原有額徵之數軍衛船隻亦有額運之糧因州縣水次或有肥瘠而輪流派兌所以通下情也第一歲派一衛明歲又更一衛糧里謂此係新更之旗可得而欺瞞也一切盡會加增意且欲減少于數之中旗軍謂此係新派之次可得而需索也各項交兌糧耗意更欲增益於數之外彼此爭論曠候時日赴次雖早而交兌亦遲甚矣輸更之誤也以江省言之每苦于楚省旗船之遲蓋若定派某衛船若干隻領兌江糧在江省有司知有定派之幫船先期迎催以速兌在楚省弁卒知有定派之水次預期料理以赴運而較斛開兌年年循有舊規不待爭論其便為何如也再將派定官旗行月糧銀申飭楚省有司不得徑給官旗勒限於十月以裏解交江省糧道查收候楚省弁卒到次支發而楚省弁卒又知

行月糧銀俱解江省戀任私家無益也如該年十月終楚省糧銀尚未解至許江西糧道具呈漕臣參處他如浙江南直各衛所水次亦應定派而紛更可省錯營可杜爭論可息兌運可蚤是在酌議以審處之耳等緣緣九月初二日奉聖旨該部酌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坐派水次一欵向係總漕部院職掌隨即呈堂咨行查議去後迄今未准咨會前來但時日已久以再緩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在案漕運新地故厘

皇上焦勞在事實莫不各効一得以故頌洗宿弊創立新規凡有關漕運者亦幾無遺議矣今漕臣王邦柱等年自擊復以四事上

請如申酌議以速開幫責成推官以重事權洵漕政之要務從涉歷中拈出所當亟行遵照以共襄漕務者至于截留津糧先是崇禎二年該總漕臣李待問議定分幫輪派奉有

俞旨似可無煩紛更矣坐派水次原係總漕酌定

亦當屬之總漕但以楚船而兌江糧每苦遲悞若行月糧銀先期徵完交付江省糧道收貯支給則繫戀杜而赴次急亦所以速輪輓矣既扼漕政之關鍵更酌漕事之因革亦惟求有利無弊耳謹列欵覆

請恭候

勅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一申明定限以速開幫該臣等看得糧艘開

幫一節原係喫緊關頭先該臣部條議

直漕糧俱限十二月兌完開幫責成撫按具疏奏

聞違一月者罰俸一年違二月者降職二級遵行在

卷前漕臣王邦柱慮恐游移未免遲悞題

請再為申明令其確然遵守業經臣部覆奉

欽依今歲運事較之去年蚤竣兩月乃已見之成效

也委應載入議單永著為令

一酌議截留以省剝運臣等看得截留津糧

因各幫有帶運者即令逐船截取一以省
 剥運之艱一以省水脚之費漕臣之議良
 是但查津門截留漕糧每歲約五十萬有
 奇向因奸弁鑽營未免多生觀望先是崇
 禎二年總漕李待問條議有輪幫坐派之
 例業行一年後因虜變中止近經督臣錢
 春條議分幫輪派宜行一欵業該臣部覆
 議仍聽總漕臣于十三總內每歲輪派兩
 總裁留津門週而復始勞逸適均既無營
 求之費而虧折自少亦無道邇之望而故
 棧直前計無便於此者若欲逐船截留恐
 萬艘雲集每艘俱停泊數日求速而得遲
 非計之得也總漕前議已奉
 俞旨不必再為更張矣

一酌明事權以重責成臣等看得司李之權
 在各府可行於衛弁而應天每苦於梗令
 以其不相統攝也南京各幫督催赴次既
 已責成應天推官而各弁多以弁髦視之

奏議

雲南詞三

三

奏議

雲南詞三

三

何以展布四體漕臣謂必以押發領兌責
 其督催即以優叙參革聽其甄叙總漕巡
 漕據以其題在衛弁知有統屬自當奉行
 唯謹而推官知有專責亦且竭蹶而趨事
 矣

一坐派水次以速兌運臣等看得各幫水次
 有輪撥有坐撥在總漕自有成規似難執
 一而不變者然或因更換而遲悞或因新
 派而爭執求速得遲階之為厲漕臣議令
 坐水次以定衆志苟非年遠獎滋誠不
 仍舊貫之為愈也又謂楚船赴江每見為
 遲迎催赴運無可下手漕臣議欲預定幫
 次一切行月糧銀預解江省聽彼中糧道
 分給令官旗知銀已解發必到次始獲支
 領總不能急公如家料亦且趨利如鶩將
 見官旗不催而至不疾而速矣仍定限十
 月以理糧銀照數解發若後期者據實揭
 報漕臣察處則地方有司罔不徵解恐後

矣

崇禎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具

題本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漕規定限責成等事已有屢旨其行月糧銀轉解給發如或愆期反致藉口不必行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十五

覆監兌吳澄朴責運弁張應斗疏

題為遵

旨具奏事雲南清史司案呈卷查本年七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湖廣巡按御史白士麟題為懇恩俯察造船有無違玩仰祈

聖明勅部分別功罪以服人心事內稱漕儲重務押運造船各有專責漢陽府通判魏應元避嫌離任其推官劉熙則續委代管之官也本官承人之乏又值漕政戒嚴之日凜凜

雲南司十三

十五

功令夙夜在公採木鳩匠委有勤勞至於工完登水俱在限期之內領運者則軍伴韓國佐等管押者則通判羅學伊至黃州則有推官歐起鳴至境外則有通判葉玉衡委押交割歷歷甚明本官督造之局已完自茲以往或前途遲速或押運先後於本官無涉也又據糧道副使劉永祚報稱楚省督造左沔江糧新船節次遵奉嚴催於正月初旬俱已報完陸續登水本道親臨武漢二廠查驗甚確止因各衛官於歲前率領

旗甲在江西兌米來遲又因江西省無官督押一任逗遛本道於三月初二日舟次儀真見零船未至復委通判羅學伊自儀真返棹溯江流直抵鱖魚嘴星夜催押各船至本月望後俱進開矣此皆彼中押運之事又非造船者所得干與也漕院之糾緣糧道轉報稍後而入奏在先所以慎重漕儲之意而嚴為督責俾任事者不敢弛其擔既奉

雲南司十三
明旨下部查議則本官勤勞可念又當分別功罪以

昭勸懲者也又查得沔陽衛指揮張應斗到人稍遲該江西省監兌衙門幾斃杖下旋至儀真報故矣此弁經手錢糧尚未交京誠恐旗稍人役乘機侵盜異日波累於楚并乞
勅下該部移文江西監兌糧儲各官將指揮張應斗原領錢糧責令本船旗稍人役查明交割庶免侵漁之弊等因七月初八日奉

聖旨據奏劉熙造船無悞王邦柱前參豈屬無據着該部核議具覆張應斗原領錢糧着行該省查明

交割本內監兌衙門幾斃杖下是何緣故着一併查來該部知道欽此該本司呈堂咨行該撫按將

張應斗原領錢糧并幾斃杖下緣故查奏一面該本部將推官劉熙議覆七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劉熙依議罰俸半年羅學伊該撫按疏內但稱先押運在途不明開曾否委造船隻殊屬含糊張應斗原領錢糧及幾斃杖下事情俱着嚴催查明速奏欽此又節呈堂咨催去後今於十月初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江西監兌主事吳禮題為

雲南司十三
慶雲奏議
明旨炳若日星人言誤相波及謹直寫兌運情形仰

祈
聖鑒立賜處分事內稱臣於今年正月二十日有衛官藐法悞運一疏續於二月十五日有江西省督務已竣楚船復載遲悞一疏皆言楚弁之玩楚船之誤而江西撫按二臣亦會疏具言之總漕臣李待問巡漕臣王邦柱熟悉其狀會疏參造船官此耳目昭彰公論僉同之案也今楚按臣據推官劉熙之詳自謂無悞然取其開報月日

一一質之已明供一誤狀矣臣恭查

欽定議單應造船隻限十月終赴次受兌而去歲頒示之例限正月正完兌開幫屢奉

天語叮嚀振飭至畫一也若造船官劉熙所云正月

三十日造完二月十九日批差管押此於議單

明旨相違甚矣即曰劉熙受事在後然楚中之官自

當有任其咎者奈何冒稱無誤誠臣所未解也

又據糧道劉永祚云江西無官督押一味逗遛

此語蓋非與夫武左沔陽二衛當兌米時強生

應文奏議 雲南司主 三

糧兌民船尚有不足數者臣與江省撫按糧道

諸臣為之設法協雇僉謂楚艘即來復載耳及

臣尾押出湖至鱗魚嘴楚艘猶不至乃遣承差

李國堯星夜往湖廣催取臣二月十五日疏可

覆按也越三月十三等日總漕差官馬繼援湖

廣通判羅學伊臣差人李國堯始押新船陸續

奔到儀真開口皆於鱗魚嘴交卸是楚之新船

始終不到江西水次也江西之米既先為裝運

於半途以俟則逗遛之故在江西乎抑在湖廣

乎若沔陽衛指揮張應斗乃臣前疏所察藐法

誤運者也此弁于正月二十三日始到水次臣

以議單按之運官至十二月不到次者降職三

級調衛差操又以臣所奉

勅書按之軍衛有司船糧過限不到輕則懲治重則

拏問奏奏且

明旨限正月中旬畫數開幫而應斗徑于終旬到次

藐法誤運臣既題疏奏矣豈有明正其罪而不

加懲責之理然臣當日猶念既疏奏候

應文奏議 雲南司主 三

旨可勿重懲僅薄責十板以申漕法此各衛官所共

知也從此應斗較斛驗米覓雇船隻晝夜兼兌

未嘗以恙聞也念三日到次念四日起兌初二

日完兌開幫後以二月二十九日至儀真時亦

未有恙也到儀真奏謁各衙門尋被巡漕臣戒

責則其無恙益可見矣越三月初四日臣約糧

道臣黃應秀踰候楚舟而身押江西南京等衛

先率渡淮於時張應斗未見始自稱其病詢之

云平昔有蠱脹之疾因憂勞復發及臣自淮回

至揚州舟遇道臣黃應秀乃知張應斗已破道
臣卽以伊子代父領運矣今按臣之疏云到次
稍遲江西監兌衙門幾斃杖下是實知應斗之
被杖在到次日也又曰旋至儀真報故夫應斗
歿故之日臣記憶未冥然的在三月月中旬相距
到次時已五十日則幾斃杖下之云按臣明解
其非是矣何爲漫加耶至於該衛錢糧尚未交
京按臣恐旗稍人役乘機侵盜乞

勅該部移文江西監兌糧儲各官查明交割良爲遠
慶文奏議 雲南司三

慮殊不知張應斗病困時一切錢糧已藉其子
攝理及歿時道臣黃應秀卽以其子代父領運
原無待交割者矣等因十月初二日奉
聖旨該部併將原疏看明來說不得互調徇欽此
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卷查本年二月內該江西
監兌主事吳澧題爲衛官藐法悞運乞
聖明乾斷風行以速漕務事內參沔陽衛運官張應
斗正月中旬尚未抵次武昌左衛運官張明錦
隨幫千戶葛延到次既遲缺船又多運糧把總

並不相聞廣信所千戶胡龍吟臨時遲運且舊
船全燬新船未完至於督造官劉京亦難辭責
緣緣二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漕運無悞全在開兌如期乃張應斗屢檄不至
旗船並稽本當提究姑着降二級戴罪領運張明
錦等違期缺船念已開幫也着戴罪通俟運完奏
奪胡龍吟臨運潛逃尤屬非法着李待問嚴提究
擬湖廣運總暨督造劉京併議罰治具奏該部知
道欽此三月內又該監兌主事吳澧題爲江省兌
務已竣楚弁復載遲悞再乞

慶文奏議 雲南司三

聖明大奮乾斷以肅漕法以固
國計事內續參張應斗等於二月初三日之後沔
陽衛民船十三艘武昌衛民船二十三艘留泊
鱖魚嘴等處張應斗躬在此處候船張明錦已
先逃回雇船葛延原係督造新船虛領錢糧不
蚤鳩工及運事屆期復卸擔他人以致遲悞湖
廣把總黃河泰職司總運不一查問遲悞誤事
均應降級戴罪完糧日定奪緣緣三月十四日

奉

聖旨黃河泰張明錦等既誤漕期且着戴罪備運到日奏奪該部知道欽此俱經呈堂通行總漕部院併江西湖廣撫按各衙門逐一遵行在卷今於閏十一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准都察院咨開據湖廣巡按御史白士麟呈稱會同湖廣巡撫魏光緒看得武昌府通判羅學伊先果委造船隻而後押運今既劣轉無容復議相應呈請達部具呈到院合咨查照等因又於十二月十一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一三

三三

日准坐糧廳手本內查張應斗原領兌江西瑞州府高安縣崇禎三年分秋糧係應襲張家隆并隨幫百戶史邦紀鎮撫陳一龍代運未及抵壩隨幫二員素糧潛逃惟應襲張家隆見在共正兌漕糧二萬一百五十二石一斗八升坐撥京倉并截留剩糧除京倉無欠掛欠剩糧六千八百九十四石五斗一升五合八勺三抄一撮改兌米五千九百五十二石邊糧三千九百一十五石六斗二升坐撥通倉除收受外掛欠米

一千三百九十五石六斗二升七合等因為照

羅學伊先委造船情節併張應斗交糧數目俱經各該衙門查覆前來相應與御史白士麟呈事吳澧各原疏一併看明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造船押運俱關漕務今歲江右糧艘據報抵次關兌亦已如期無誤惟沔陽衛運官張應斗正月中旬尚未抵次武昌左衛運官張明錦隨幫千戶葛廷到次既遲缺船又多則違誤開兌實楚弁也監兌吳澧有衛官藐法誤運一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一三

三四

疏及登舟解纜各船無一留行獨沔陽衛民船十三船武昌左衛民船二十三艘留泊鱗魚嘴等處以待新船復載則遲遲不進實楚船也監兌吳澧又有江省兌務已竣一疏俱奉有明旨案然此楚船誰實督造則漢陽府推官劉應亦難辭其責矣特念其以績委代管之官復又完工於三月為限之內此按臣白士麟以懇恩俯察造船有無遲玩一疏代請而臣部亦以罰俸半年改擬覆奉

欽依惟是張應斗之受責也委以抵次過限故耳乃
受責于正月二十三抵次之日而其致也乃在
三月初旬開幫押運之時相距幾五十日則非
杖斃明矣故按臣亦僅曰幾斃杖下云爾大都
江楚相距道里既遙楚船江運期會易愆造新
舟而刻日領運本難卒辦因朴責而封域岐視
未免猜疑其實監兌在漕催漕乃其職掌而務
臣在楚憐楚亦出目擊所請

勅部移文查明交割惟恐此弁經手錢糧各役乘機
侵盜今監兌吳澧疏稱應斗病時已委其子張
家隆攝理歿即領運無待交割但據通廳開報
應斗共欠津通糧八千二百九十餘石掛欠糧
多未必非以身亡貽禍則按臣所言固長慮也
至于羅學伊先委造船後委押運其遲悞之怨
法固難逭既經劣轉不必再議臣等備簡二臣
原疏及其情節原是如此謹據實以
聞若互調偏徇義之所不敢出也伏候
聖裁施行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三六

崇禎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具
題崇禎五年正月二十日奉
聖旨運弁玩違勅內自有參奏一欵吳澧擅行懲責
且改捏勅語支詞抵飾好生可惡姑着降三級調
外任用該部奉旨議覆行得如此徇庇該司官姑
不究其張應斗所欠之糧曾否追完還着奏明該
衙門知道欽此

題漕糧積欠追比續完數目疏

題為漕糧積欠數多漕事成規大壞懇乞

聖明嚴追比之限重考成之法懲前毖後以整飭新

運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卷查崇禎二年八月內

該本部題前事內請督飭省直立限追比漕糧

積欠緣緣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漕糧京通邊津節年掛欠八十餘萬國儲民膏

豈容奸弁吞噬爾部便咨會刑部總漕勒限省直

撫按轉行道府緝拿逃欠官旗分別追比過限不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三

完的解送來京按侵盜律擬罪道府遵奉延緩撫

按指名參奏撫按回奏稽遲部科照考成例查參

各不得違玩其所價酌准舊例及運官扣俸查解

依議飭行今後掛欠監比運官法司不行奏請私

自召保該司官究處不宥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

通行各該撫按衙門轉行道府設法追比去後

查原疏內已經勒定期限凡欠三千石以上者

每年先完一半限二年通完一千石上下者限

一半通完及查省直原欠漕糧自萬曆四十七

年起至天啓七年止通共八十萬九千四百六

十六石二斗四升七合零至崇禎四年二月終

旬時及一年有半僅完過一千九百六十餘石

該本部遵例題催內稱姑念經追各官於前項

欠數追貯見解未據開報倘即槩行參處恐無

以服任事之心通限本年六月以內令各該撫

按將前項完欠數目據實回

奏該本部於崇禎四年三月二十四日具題前因

二十九日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三

聖旨追積欠漕糧有旨嚴限考成今已踰歲應天

東等衛僅報完一千九百餘石其餘省直如何全

無的報即藉口年久各該官旗應有銀糧產業可

以扣追何得徇玩如故着將所欠糧數通行該撫

按嚴比還將完過若干起解若干併未完的作何

區處俱限本年六月據實回奏如再違限該部科

即行參處以信功令欽此復又咨催去後今于崇

禎四年九月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湖廣

巡撫魏光緒題前事內據各道府呈報追抵過

天啟元等年各弁羅密等糧銀數目理合造冊
奏繳緣繇九月十一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于本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應天巡按御史饒京題前事

內據各道府冊報追抵過天啓二等年運官林

勝祖等糧銀數目緣繇十一月十八日奉

聖旨戶部查明具奏欽此抄出到部通送到司又本

年十一月十六日奉本部送准都察院咨前事

內開據江西巡按御史葉成章呈報追抵過天

啓四等年運官鄧林茂等糧銀數目合咨查照

緣繇奉批雲南司查議明確聽候類題就中已

解淮庫者多未解部准上徑自那用開銷此不

可不問也奉此隨即呈堂咨催總漕部院併江

西撫按作速起解俱各遵奉在案為照各弁所

欠漕糧自萬曆四十七年起至天啓七年止共

計八十萬九千四百六十六石有奇不為不多

矣該本部題催至再屢奉

明旨以追比貴道府以參奏貴撫按立通完之限援

考成之例

功令不為不嚴矣乃備查追補之數止應天龍江

左衛指揮陳弘道下抵完米九百石三斗六升

留守衛指揮李天培下抵完米五百五十石四

斗山東德州衛鎮撫周承胤下抵完米四百八

十石百戶郭榮勳下抵完米二十五石千戶吳

守良下抵完米十石本部先經具題此外如

湖廣糧儲道右叅政袁一鳳冊報天啓二年分

武昌左衛千戶張振邦下補完米一百四十八

石九斗九升又追抵銀一百六兩一錢八分九

釐四毫二絲天啓四年分武昌衛指揮羅密下

追抵銀一百七十五兩九錢二分武昌左衛指

揮郭屏南下追抵銀九十九兩一錢一分襄陽

衛指揮崔建勳下追抵銀四十一兩六錢五分

四釐沔陽衛指揮邵希堯下追抵銀四百四十

五兩二錢三分千戶張朝聘下追抵銀二百五

十兩天啓五年分武昌衛指揮周鏞下追抵銀

九百四十七兩七分武昌左衛指揮陳以傑下

雲南司十三 四十一

追抵銀一百四十六兩七錢天啓六年分武昌	衛指揮張遵祖下追抵銀九百六十三兩二錢	武昌左衛指揮張洪濟下追抵銀二百九十兩	沔陽衛指揮王鶴齡下追抵銀一千兩天啓七	年分武昌衛指揮謝繼安下補完米三百五十	六石九斗九升千戶密印捷下補完米一百二	十九石五斗四升四合岳州衛指揮馬楊下補	完米二千九十三石三斗五升一合以上共米	二千七百二十八石八斗七升零銀四千四百	六十五兩零又直隸巡按御史饒京疏開天啓	二年分太倉衛指揮林勝祖下補完米五百六	十五石五斗零天啓四年分蘇州衛指揮李應	實下追抵銀四百七十兩七錢三分指揮宋維	城下追抵銀五百九十六兩天啓五年分太倉	衛百戶王輿下補完米二百四十八石七斗一	升零天啓六年分龍江右衛指揮陳弘道下扣	完米一百八十八石九斗三升太倉衛指揮張	元佐下補完米二千一百七石三斗又追抵銀
--------------------	--------------------	--------------------	--------------------	--------------------	--------------------	--------------------	--------------------	--------------------	--------------------	--------------------	--------------------	--------------------	--------------------	--------------------	--------------------	--------------------	--------------------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四十一

二百三十五兩二錢九分六釐蘇州衛指揮楊	基下追抵銀五百八十二兩三錢六分指揮袁	時隆下補完米一千六百七十九石一斗一升	鎮海衛指揮陳善道下補完米一千八百餘石	天啓七年分鎮海衛指揮李範賢下追抵米九	百二十五石九斗以上共米七千五百一十五	石四斗五升銀一千八百八十四兩三錢八分	零又江西巡按御史葉成章開報天啓二年及	天啓五年分九江衛指揮徐元奎下追抵銀三	百七十四兩三錢八分天啓四年分建昌所千	戶鄧林茂下補完米一千五十二石四升七合	天啓五年分吉安所指揮蕭光卿下追抵銀四	百八十二兩八錢一分饒州所千戶丁奇勳下	補完米三百七石九斗零又追抵銀四百六十	兩三錢一釐天啓六年分建昌所千戶劉世臣	下補完米九百九十七石五斗八升三合四勺	饒州所指揮許治下補完米七百六十一石九	江衛指揮陳光祖下補完米四十六石三斗五
--------------------	--------------------	--------------------	--------------------	--------------------	--------------------	--------------------	--------------------	--------------------	--------------------	--------------------	--------------------	--------------------	--------------------	--------------------	--------------------	--------------------	--------------------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四十二

升八合二勺永新所千戶宋德隆下補完米一百石五斗天啓七年分九江衛鎮撫孫聖祚下追抵銀八十四兩鉛山所千戶李新下追抵銀一百二兩以上共米三千二百六十五石三斗八升零銀一千五百三兩四錢九分零又如浙江巡撫陸完學冊報運弁通逃非法一疏內開天啓六年分杭州右衛指揮李根仙下追抵銀一千一百一十八兩四錢處州衛指揮曹濬下追抵銀二千四百二十五兩五錢五分温州衛指揮甄翼龍下追抵銀四百二十五兩四分天啓七年分台州衛百戶郝應藩下扣抵米四百一十四石百戶賈天祚扣抵米二百六十四石以上共米六百七十八石銀三千九百六十八兩九錢九分其餘屢經移催未報然此不過據其冊報則有此數而于內未解者猶屬虛懸即已解者亦未到部况未經開報者其數尚不實乎猶未也夙通尚未完報而新欠復又相仍如崇禎元年分南直隸共欠一十四萬二千八百

康文奏議

雲南司十三

四

一十八石七斗九升零湖廣共欠四萬四千四百一十七石一斗九升五合零浙江共欠七萬六千七百七十四石八斗七升零江西共欠二萬一千七百二十石四斗三升零山東共欠六千六百三十七石八斗三升九合零崇禎二年分南直隸共欠二十七萬九千四百七十九石七斗二升三合零湖廣共欠四萬八千七百一十二石二斗八升七合零浙江共欠六萬七千五百一十二石二斗五合零江西共欠三萬一千二百五十二石八斗七升九合零山東共欠一萬二千六百八十一石九斗七升八合零俱經本部截叅在案今查已經冊報與見經抵銷者在崇禎元年則有武昌寧波等衛指揮等官段尚爛等完過銀七百四十八兩四錢七分米一千二百一十三石八斗七升在崇禎二年則有南昌寧波等衛指揮等官劉嘉爵等抵完過米九千一百八十一石八斗其餘猶然未完也統計追補未及其半而兩年通完之限業已逾期新

康文奏議

雲南司十三

四

欠相仍之數積累更多軍糧關係如此之重而
地方奉法如此之緩所當亟請

明旨併加嚴督以清積逋以裕

國儲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羽林十萬之衆計日

待哺惟

國儲充盈是依惟省直漕糧是賴也向以積欠數

多臣部屢請催督致塵

聖明切責經管諸臣自宜依限通完如期回

奏乃今閱二年所矣時逾通完之限而湖廣應大

奏

雲南司十三

四五

江西浙江猶俱完未及額山東浙江鳳陽尚未

奏報雖徵解日繁用一未免緩二而官旗有限急

新又復延舊

功令炳於日星臣部憂切攢眉雖難完而不完不

得不為諸臣原情然過限而不報又何敢為諸

臣泄視也伏乞

皇上再加嚴飭在已經

奏報者速將追完銀米盡數起解聽臣部查銷其

米即抵帶買遼糧以便轉輸若未完銀米同奉

經

奏報者定限次年四月內照數通完作速解部方

准銷筭倘再踰限不完各該撫按仍將經管道

府具奏處分而撫按回

奏踰期臣部亦執考成之法以議其後固有所不

暇計矣至崇禎元二兩年比追掛欠奉有

明旨按期

奏報

天語煌煌亦豈容少有踰越也者良以新欠夙逋總

奏

雲南司十三

五六

皇上併重加催督者也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

題

請

勅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具

題崇禎五年正月初四日奉

聖旨漕糧積欠勒限通完乃報追僅十之一尚未完

聖旨漕糧積欠勒限通完乃報追僅十之一尚未完

部且有未經奏報者該管官玩肆殊甚爾部即當查明參處何得但請嚴飭還着行各該撫按通查經管道府職名及完欠確數若干詳開奏奪仍一面將已追的速催起解未完未報併新欠的都着依限嚴督追補如撫按徇庇延飾該部科一體參來重治欽此

慶文奏議

雲南司三

四七

覆南京兵部直陳運規定制疏
題為直陳運規定制懇乞

聖明裁酌以重漕政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十月初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南京兵部尚書傳振商等題前事內稱各衛赴運官旗舊制僉自南京兵部今准撫以僉甲改委京府推官前此毫不與知特因指揮成九韶以駁回放甲數多赴告臣部始聞或從

祖制或從准撫新議伏乞

慶文奏議

雲南司三

四八

勅下該部酌議緣繇十月初二日奉

聖旨漕運官甲既僉自南京兵部如何李待問具題改僉時傳振商等不即奏明據稱以前毫不與知直待各官告訴始聞向來所職何事着該部即將舊制新題先今事宜通行覈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隨即呈堂咨行南京兵部并總漕部院查明具奏去後十一月十九日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南京兵部尚書傳振商等題為據寔再陳僉甲原委仰祈

聖整事內開崇禎二年十一月內總漕部臣李待問
改題僉甲時臣以本部右侍郎入

賀齋捧在途至崇禎三年四月以竿今職八月始任

委不及知其崇禎三年選甲亦係臣部操運分
司僉定其官不過借運赴次今徑自同衛官先
期僉甲臣即據實

奏明非敢緩為陳也等緣緣十一月十六日奉

聖旨兌運亟需旗甲該部不即早僉潛臣豈能緩待

覽奏知道了以後着遵循職掌預行料理勿待事

奏

雲南司三

臣五

後陳說該衙門知道欽此隨即呈堂通行聞又奉

本部送准南京兵部咨前事內開南京僉官僉

甲

舊制隸自兵部近則責之應天推官顧運軍冊籍藏

之本部方司應僉與否按籍可稽推官事屬隔

別勢必委之衛弁衛弁以僉甲為奇貨是以賣

富弄貧剝削殆盡近見哀號纍纍流弊有不可

言者查外府推官只押軍赴次亦未經僉官旗

看來

舊制以行無弊新題易致紛擾酌新準舊戶部自有

定裁等因本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又奉本部送

准總漕部院咨前事內開京衛僉甲一事本部

院向于崇禎二年十一月內具有漕事所急在

船一疏其畧云欠一船便少一船之載不僉旗

者道臣之責有旗而不造船者廠司之責所伍

官之賣富報貧道臣得而懲治之至南京三十

四衛屬南兵部所轄即連官職各俱係兵部開

定而臣照單填之向者催官催船與僉補旗甲

奏

雲南司三

臣五

一臣一切文移查無實據奉勅改行之京府推官

而前任陳廷詔實心實做截留各船多此督發

之力查原題督兌責成推官而此京衛無該道

可委似不得不併其責于推官僉造催債與夫

提比掛欠一以屬之而臣之激勸行焉等因題

奉

聖旨這補造運船僉旗責該道修造責分司南京各

衛責京府推官都着申飭行等因欽遵在卷今

南部以職掌為言在戶部自有主裁惟是運

嚴迫缺船僉旗領造臨運僉旗領兌皆時刻不容延悞者本部院處此艱危日為凜凜也查操運分司有部司之體不便催督故前疏有臣一切文移香無實落之語即如崇禎二年各衛開行赴次之文已至而江省協運不到之文迭來蓋衛官虛報開行縣身在衛往往而是本部院不得已委揚州府同知趙虞佐馳赴南京催發此項香楚豈易告語至于僉旗事實煩瑣有賣富差貧者有捏貧作富者有占差躲役者有執

雲南司十三

五十二

差爭役者有所僉非所解者有隨解而隨差有起解到廠無衣無食勢難領船不得不換者有運官已臨次而復詳無旗者有運官已過淮而又真旗逃者有追補官欠而呈旗盜糧私逃者何啻千頭萬緒本部院能一一咨之南兵部乎一一移之操運廳乎且一呼再呼而不應本部院能于咨文內加一責備語乎能于咨文外行一責備事乎不能則本部院將真漕事于何地分漕責于何人蓋自題明責成推官之後兩

年以來呼吸周應京衛運事之蚤與僉旗造船之多每從推官拮据中來而推官無日不稱苦也頃于報中閱巡漕王御史具題專推官職任將京衛各弁賢否一以屬之重其事權而後可集事誠有見于此竊念京衛官旗積玩已久向來旗船之缺多緣僉造之稽而到次之遲亦屬督發之悞今日業已有言不敢不直陳其說所藉戶部從長計議必如何而僉造無悞如何而到次如期本部院從何處責催部司應如發其

雲南司十三

五十二

廠中僉補之旗有缺而未解解而逃回及有不堪領造者其幫中領運之旗有臨運缺少到幫私逃及盜糧逃躲者將屬何官責成倘得部司專任其事自是漕事之幸本部院不敢屑越如有遲悞本部院不敢分過庶責任無所游移而既挽之漕期不致復悞等因奉批雲南司通行查議題覆奉此查得南京各衛僉官僉甲其舊制新題先今事宜已經南京兵部併總漕部院查咨前來相應併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廷設一官卽有一官之職掌職掌所關無容疎懈亦無容侵越者也但時久人玩法湮弊生誠有不得不亟爲更張者如

留都各衛例有領運官軍

舊制僉派必隸南京兵部蓋以賢否難別選司早有

定評貧富易淆職方業有版籍執定評而僉官

按版籍而僉甲進行有日

祖制爲然第年來漕事遲滯殊甚漕臣李待問責有

專屬既慮京衛官旗僉報未妥領兌每多獨後

復恐操運部司體統攸關催督又復難行故以

僉甲一項改委推官是亦急漕爲念有不得不

然者但於樞部職掌未免稍有變更以致抗疏

爭執未免各有異議項奉

明綸以後著遵循職掌預行料理大哉

王言不令臣下有侵官之嫌更不容職事有遲悞之

咎在留樞漕撫自當祇奉以遵行矣合無以後

每歲八月操運分司先期僉甲矢公矢慎不許

賣富差貧玩日揭月完日造冊呈堂移咨總漕

限九月內到淮其僉派稽遲及遴選不當者

漕撫題參處治既僉派後總漕查照官旗職名

移文推官上緊督催赴運次仍照新題責成

推官經理不得借口推諉自今以往倘僉派誤

期部司任之督發踰限推官任之則

舊制新題分任其事僉運押催交責其成而更新之

漕政庶可收効于勿替矣既經南京兵部并總

漕部院咨會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勅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五年正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領運官旗關係漕務最重這僉派事宜依議着

南京兵部於每年八月預行遴選開送漕撫仍責

推官督催押赴運次如僉派遲悞選擇不當及督

發踰期者該部司推官俱着漕臣據實指參不許

玩徇該衙門知道欽此

再題酌議漕糧銷筭抵欠規則疏

題為酌議漕糧銷筭抵欠規則以便遵守事雲南

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閏十一月二十八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部題前事酌覆督部核

參疏內條議諸款仍以各弁應抵應借及應給

之數責令京通二廳磨勘明確通詳兩部槩為

批示方准銷筭併將銷筭規則列欵上

請緣繇閏十一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銷筭既屬督部職掌這規則還與面商詳確其

奏案

雲南司十三

五十五

京通兩廳通詳批示依議行欵此欵遵抄出到部

送司隨即呈堂咨行督部商確去後今于十二

月十五日奉本部送准督部咨前事內開銷筭

項欵原有可循之單例及見行之規則今本部

酌量于盈虛之間臚列上

請申舊例以定新規且將元二年分銀兩刪抹以杜

侵冒而應給未支之銀為先給印照以便稽查

自屬可行即欲妄參末議無繇已相應咨覆查

照等因奉批雲南司查明題覆奉此查得本部

所議抵銷各欵既經督部咨稱可行無庸再議

但前議有未及者如各官房水貼邊二項相應

補議一併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總督倉

馮尚書錢春看得漕運銷筭一法成例具存遵

循已久乃其間頭緒紛紜日久弊生項欵難晰

故臣不得不備加酌量並將舊例新規互參臚

列上請

明旨還與督部面商詳確仰見

皇上留心

奏案

雲南司十三

五十五

國計為漕政立經久規則業經面商無異咨覆可

行要非漫無可否總期有裨漕事而已但所列

諸欵除前疏備載外其例准扣抵項下尚有應

補議者則乞貼邊銀是也又扣省不全給項下

亦應有增入者則房水銀是也倘不及今酌定

終非全局謹將先今所議欵目仍復開列于後

伏乞

聖裁永著為令俾臣等有所憑藉轉行京通二廳曉

諭各該漕運官旗共為遵守則所裨于漕事者

多矣既經督臣咨覆并該司補議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令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完糧應准抵銷者八項

一羨餘銀係優恤旗軍回空之費山東遼

洋二總每船例給一兩

中都淮大上江下江揚州錦衣旗手七總每船例

給二兩湖廣江西浙東浙西四總每船

雲南司十三

雲南司十三

雲南司十三

例給四兩糧完詳准查給有掛

者照例減除其應領者例得扣抵

一幫把銀係倉中鋪墊之需每船每年例

給銀二錢糧完運官親領遇有掛欠減

除明白例得扣抵

一掀掃色斗銀係交糧揚晒之需每船例

給銀三錢輪年本折本色年分運官親

領遇有掛欠減除明白例得扣抵

一紙劄銀係運官交糧投文造冊之費每

幫給銀二兩糧完運官親領遇有掛欠例得扣抵

一簞夫銀係沿途黍簞雇夫之費

中都淮大上江下江揚州錦衣旗手湖廣江西

東浙西十一總每石有隨糧銀一分

年聽漕院題

准照例給發遇有掛欠減除明白准其扣抵遼糧例

折大斛隨正糧給發有上中下三等一

分八釐六釐之別此舊例也今宜折中

雲南司十三

雲南司十三

雲南司十三

議定不分上中下等第每石俱

以杜游移高下之弊亦准扣抵掛欠

一小封銀係運官墊給河剝船戶之費每

河西務告請剝船一隻運官先自墊給

船戶銀八錢以為盤剝落崖之費通廳

查照務關印信簡明手本如數呈部給

還運官糧完運官親領遇有掛欠例應

扣抵但務關向無文冊報部亦是缺陷

仍令糧完造報以便抽對稽查

一交瓶銀係帶運光祿寺酒瓶腳價每船順帶酒瓶三十八個每個該腳價銀一釐五毫又有運磚腳價自臨清帶至通州多少不等每城磚一個該腳價銀一分仍磚一個該腳價銀五釐今查三年並無帶磚如四年有運磚者應照舊例給發以上二項糧完准給但交瓶在光祿交磚在工部恐有短少混冒之弊今後納完瓶磚部寺具冊移會以便銷筭

雲南司三 五九

通廳則以實收為據庶無混淆遇有掛欠准其扣抵

一乞貼邊銀查得江西湖廣浙東浙西上江五總以兌運水次遙遠邊運遲滯稱苦應運邊糧六萬七百餘石于萬曆三十一年間題改派撥江北淮大下江揚

州

中都四總代運每石江南官貼一分五釐旗貼五釐又隨糧脚米三升折價一分五釐共

給津貼銀三分五釐每歲總漕派定代運衛官糧數咨送本部照數劄發通廳查代運邊糧若干每石以三分五釐共該給銀若干隨查五總所運糧米共應洒派若干按糧照數于羨餘銀內扣除每石三分五釐以抵江北四總代運之用別總衛分則無貼邊矣間有災折改折邊糧坐撥不足原額督部即于應納京通倉漕糧內補坐赴邊交納因本

雲南司三 本

次未領加給耗米三升故每石議給米三升折銀一分五釐連前三分五釐故又有五分之例此係萬曆四十四年前部酌定准給以示優恤者此項銀兩原係代運衛官應得之物全在通廳銷筭清楚遇有掛欠准其扣抵

應扣省不全給者二項

一遼糧脚價原係運官墊給倉中交糧之費每大斛米一石給歇家包圍銀八釐

五毫小脚抗糧倒回銀四釐雇人抱簞
抬斛打捲銀七毫後運弁又取償于官
此例不知起于何時不載議單亦未具
題似屬相沿陋規但京通二倉原未領
此脚價先墊後給亦小封遺意也然查
京通邊各倉完糧銀兩皆加一扣除此
項脚價豈容取盈每石准給一分足矣
以後倉歇亦不得多索遇有掛欠例得
扣抵

雲南司十三

李

一房水銀議單開載指揮給銀三兩千戶
戶鎮撫給銀二兩原係優恤運官以供
房水之費近俱歇家支領蓋歇家乃運
弁之居停主也各官掛欠召保或逃逸
勾攝勢必及之此項銀兩似不可已但
時當匱竭別項俱議減給前數亦難取
盈除運官中途脫逃不准給與外其見
在者俱照各倉完糧例加一扣除仍令
歇家赴領此項原與各官無預不准扣

抵

裁革不應抵銷者一項

一盤纏銀兩查議單舊例給把總銀二十
兩指揮十兩千戶衛鎮撫六兩百戶所
鎮撫四兩完糧三月之內過淮依期與
不過淮者全給完糧三月之外過淮依
期與不過淮者給一半完糧三月之外
過淮後期者給三分之一完糧依期過
淮後期給一半完糧過淮依期官被論
者及過淮依期完糧在五月外者俱
行停給其應給者遇有掛欠准其扣抵
蓋嘉子依期完糧之意也今查衛所各
弁領運完糧乃其職掌彼有此無易起
混淆今議前項盤費以後槩行免給永
著為令

截參後錢糧不應借銷者一項

一借抵錢糧宜防重冒查運官完糧銀兩
例應准給若崇禎元二年者截參已久

豈有未經銷筭之銀如各弁以元二年舊銀求抵三四年新欠者即係混冒不准作數若以三四兩年銀兩扣抵從前掛欠者乃係新糧已完而補舊欠應聽其便以後但經截參年分悉禁借銷俱照此例又有一宗完糧之銀隔總隔年彼此分借轉換新析最易重冒今後完糧運官經通廳銷筭明白者查其在庫應給銀兩若干請詳臣部督部批准在

雲南司十三

六

案通廳先給執照本官不及候領即以執照付給買借之官如呈請借銷日即以執照為憑間有借銷而銀仍有餘又許賣與別衛再具手本某官借到某衛某官銀若干除抵過外尚剩銀若干再批給執照其原批執照塗抹附卷嗣有借者又以後給執照為準庶重冒之弊可杜而完糧者亦免守候之苦矣
省直應起解抵銷者一項

一防欠月糧宜責成糧道解通查軍旗行月糧銀外又有防欠三個月月糧舊例省直糧道委官解通其旗甲之完糧者給之欠者扣之立法固甚善也近多解交通州該州遇有緊急輒為那借而三總屬藉口不解矣兩浙間有解者運官與解官又通同隱匿至于運官把總以公費為題目瓜分肥橐旗甲之驚後者猶得十之一二新僉弱旗絕不敢問

雲南司十三

六

一遇掛欠災貧旗苦無可抵則有相率以逃耳今後宜責成省直糧道凡新運開行即委的當官員解寄通濟庫內取回文赴道繳查至漕米抵通旗甲無欠即唱名給散有欠即銷筭扣抵具詳申報其扣存銀兩年終彙解太倉此不勞追比而逸于得銀其于倉庫之誦未必無小補矣
崇禎五年正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這漕糧銷美抵欠規則既與督部詳酌依議行
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六

覆總漕鹽城水災漕糧半折疏

題為災地輸漕實苦鹽城措辦彌艱謹陳萬不得已之情仰微

恩恤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院李待問題前事內稱鹽城一縣計漕米逾耗潤三萬三千有奇而該縣當大海尾閘受新溝蘇家背崩決之患獨慘闔縣地土蕩為湖澤城門之外一片汪洋至今仍無乾地故自潤河逶迤及于府城之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六

東門茅樓露處皆鹽城不能自存之民也何知縣馬文耀索臣借漕庫銀買米臣面距之以為當及時擇大戶勸諭力輸乃逾旬餘又來報臣謂盡法招集而死者死逃者逃向所稱大村名里曾不得數人焉無奈遣役尋之水上尋之別縣又不啻建鼓求亡而饑寒迫體之民日以搶掠告噫似此光景真堪痛哭夫徵收漕米是有司一大職業今閏月將盡矣以望

恩為事米尚無措安所逃罪惟是無民無土實事實

情而有司一心賑粥一心防盜一心驅流離之
輩鞭之笞之責其出粟未免伎倆立困頃縣中
驚聞徵漕百千饑殍咸來向臣衙門叫號若謂
臣不為該縣卑疏開陳致然臣掩淚謝之大抵
錢糧至于數萬決非設處所能而兌運定有限
期又非歲月可待臣輾轉無計適南工部解到
當年料銀一萬八千兩只得割一萬兩借之責
令推官與知縣認限陸續徵還臣非不知出江
買木目前需用之急特所急有甚于此耳然儘

奏議

雲南司三

李

此銀尚不能買漕米一半不得不責令知縣
方勸貸以足之惟是勢難猝辦惟有哀懇
皇上寬恩將此米展限四月過淮臣又慮運遲則
空抑遲擬將此米坐撥津糧則于將來回空固
不誤也道臣周汝璣切切語臣謂該縣尚在巨
浸中民無所定今督責加急有司計不及顧勢
驅刑迫恐盡化而為盜今以所借料銀令之勸
貸豈能計日取盈頃聞江廣之間又有開糶之
令則買糶且無路矣是必補贖乞

恩折半廢或可支臣思塩邑顛連窮迫之狀久徹
聖心向臣為漕米具疏奉有蠲折事宜即與酌覆之
旨又奉有重災數州縣該部即與酌覆之
旨

皇上勤恤窮民噢咻倍至必不靳此半折以甦塩邑
之生命且亦非他邑所能比例者也無已比照
大患免尖耗之例免其尖耗米蓋鹽城之患極
矣纔從汨沒中出來俾稍幸蘇息而亦無妨于
正米之數此又所謂寬一分民受一分者江北

奏議

雲南司三

李

四十一州縣之災臣俱一一料理責辦責完即
興化苦楚難任屢屢籲臣繪圖入
告望臣不已今茲之請若非鹽城之勢誠迫力誠竭
情誠可哀臣安敢代為狂呼以賈罪戾也知縣
馬文耀向能於其官而大水以來捍禦拯救不
致為泗州之續然漕米一事責無所辭臣重漕
法豈敢以災故寬之所當先行戴罪勒令措處
買兌者也臣再惟塩城水患最酷皆緣新溝蘇
家嘴之決所致今司臣徐標等荒度估計業已

有緒必當趨此新正速行着工庶小民來歲勤
勤仰可謀生而微臣隨地安戢或得措手凡以
為地方失慮也等因十二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鹽城既係重災漕糧准與酌議河工着地方官

上緊料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

河工應聽工部行催料理外所有漕糧一事相

應酌議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京邊官軍

悉仰給於省直之轉輸况漕政方新京庾告匱

豈容輕議蠲折惟是災出非常民居之昏墊已

奏議錄
雲南司三

極地方之呼籲甚切如總漕李待問疏稱鹽城

被災之狀其地洪波其人魚鱉漂泊未定哀鴻

未集嗟此子遺何堪敲朴總漕為民生計復為

漕事計議寬過淮之期酌請本折之半又援大

憲舊例而以免加尖耗請慮回空稽遲而後坐

撥津糧請誠不得已之苦心也業蒙

皇上軫念如傷奉有准與酌議之

旨臣等再四酌量鹽城被災之民既艱本色且艱折

色甚至總漕割造船料銀萬兩與之買米矣此

其窘迫為何如者計惟有折半一法庶可寬此
一方民力諒亦

聖仁之所不靳也查該縣額該漕米三萬三千有奇

合無准折一半解銀上倉其餘仍令照兌米耗

各仍其舊及查過淮限期先該臣部題

淮南直糧船限三月初旬過淮四月初旬過洪今總

漕借銀買米此時政在措辦安得如期過發稍

寬期限需至四月勢又不得不然者至于坐撥

津糧先該總漕題

奏議錄
雲南司三

准有輪幫分撥之議原屬總漕為政其間先後次序

仍聽其通融酌處要不失輪流均派之意可耳

至於所折銀數當斟酌於多寡適中之間每石

定價以七錢為率而隨糧輕賚准照改折舊例

卽在其中不必另派總之

國計民生互為調劑適得其平而已乃若知縣馬

文耀總漕查照漕規請令戴罪供職要不過風

勵在漕有司無令藉災規避應俟運事既竣之

後漕折通完之日聽總漕督臣酌議疏請

裁奪既經總漕督臣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勅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五年正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再覆輕賚羨餘分給淮庫修船疏

題為漕廠空置已極料銀遺負日多懇乞

聖明嚴飭速解以濟船工事雲南清吏司察呈崇禎

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

部題前事內覆總漕部院請輕賚羨餘銀仍歸

修船應用但輕賚一項缺額不敷支用數多安

得羨餘以資淮上修船之費且萬曆三十八年

以後曾未扣發既可撐持值今

國用詘乏執往例而求臣部何能為無米之炊是

在當事諸臣搜括調劑務使船工無誤

國儲不匱緣繇十二月十八日奉

聖旨輕賚羨餘分給淮庫修船既稱議單所載何故

二十年來曾未扣發又該部去年題留七千餘金

專供各衛修船之用是否即係此項還着明白奏

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輕賚羨餘扣發

淮上以充修船之費議單原載有此項此所以

備列前疏也但萬曆三十八年以後輕賚拖欠

甚多安得羨餘淮上以米呈討本部亦未扣發

然此外原有旱脚銀二千八百八十六兩六錢八分九釐與京衛造船所支船料銀四千六百六兩七錢均係額需此即本部去歲題留七千四百餘兩之數也其與羨餘原非一項今奉

明旨覆查明白相應具覆察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錢糧項款各別需用緩急攸分如江北各衛修船漕船實為急需然而旱脚一項固正額也例於杭嘉湖三府輕費銀內扣抵克用乃復益以羨餘者考之議單雖有此數而議單所載亦僅曰

剩多解多剩少解少是則向無定額而有剩始有解也抑可類推矣乃自萬曆三十八年以後輕費一項拖欠既多需用復繁如

府第繕典則借宗祿缺額則借銅本無措則借繼以題克舊餉抵放米折是又作正支銷皆徃昔所不載錢糧惟有此數顧此未免遺彼此二十年來未經扣發之繇也亦謂淮上無藉扣發而有可以支持完公者在耳不然一年自有一年之需何歷二十年餘竟未一呈討也至于臣部

先經題留七千餘金內四千六百六兩七錢係南京各衛造船之需各曰船料其二千八百八十六兩六錢八分九釐係江北各衛修船之費名曰旱脚歷來之額用已久節次之供應無置原與輕費羨餘需用雖同而名目實異夫船工難緩在司漕者固執舊額以上

請而國用匱乏臣部又難輕為撥發勢不得不以調劑一法望之當事要使船工軍指有相成而無礙

矣則所全者大矣既經該司確查前來請恭候勅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遵施行

崇禎五年正月初九日具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錢糧各有額項應如何向來任其拖欠那借還着畫一考成違者參處所屬知道欽此

覆總督倉場題運弁給銀一槩稽留疏

題為通糧正在截參科疏先已奉

旨事當畫一法難異同謹舉通邊欠數補其未備以

請

聖裁并乞

勅部酌定銷筭之例以明政體以平人情事雲南清

吏司案呈崇禎四年閏十一月二十七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總督倉場尚書錢春題前事內

稱本月初九日該戶科都給事中玄默有好

掛欠等事一疏奉

聖旨漕糧軍國大計豈容奸弁侵欠至二十四萬餘

石張明錦等俱着革了職法司嚴提究問設法追

比務勒限報完擬罪具奏該衙門知道欽此竊查

科疏據京糧廳員外郎秦炯等揭報止於京糧

一項此外尚有通糧及劑密永昌舊額新添各

邊糧又有津運遼糧鮮糧行糶坐糧廳郎中劉

夢桂等冊報于臣者其所欠復不下一十六萬

餘石內固有一弁而各處俱欠者如科參張明

錦等若而人或容臣以各欠數移送法司增入

各名下比追而已乃如止欠通倉等糧千石以

上如張顯文等二十七員千石以下如張守榮

等四十一員此則科參之所未及也臣衙門例

有截參而祇憑單款擬議未免以寬滋玩欽遵

明旨則張顯文等事與張明錦等同而准恐不當與

張明錦等異臣謹摘舉奏

聞伏惟

皇上裁斷再照

祖宗之制特重積貯凡所以優恤官旗以獎勵之完

納者甚備故房水紙劄管纜羨餘以及掀斗葦

把交磚交瓶等銀例皆以輕賚給發而行月糧

解通防欠亦不過責之買補未嘗許其彼此抵

笑也近來乃有抵銷借銷而銀可以代米米遂

可以不來矣况以邊餉借動輕賚輕賚不歸正

用而房水紙劄管纜等應給之銀諸官旗守候

多不能得故黠者預為扣除之計折乾糶賣故

虧原額米不肯入倉最黠者又于諸應給者為

乘急勸取賤售之計思竊人之贏以益已之續而米不可入倉究也完者得損欠者得益而今年雖完明年亦必作欠而米益不肯入倉且不但米不人倉而已其各抵借銀兩亦只是一盤空帳臣謂其虧

國帑而損軍儲特于七月二十九日截參三年運二年漕糧疏內具列其事八月初九日奉

旨下部酌議因以欸項未定議論未同本部未及奏覆銷笑一槩未行臣查京廳報科揭帖亦云除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生

抵銷者候銷外蓋以此也今張明錦等侵欠幾及千萬者自當御枚就吏而內中欠只什伯多有執單例以希應得抵除者嗷嗷有詞將何以捫其舌而服其心乎臣故謂京邊總屬漕糧內外必無岐視張明錦等既令即訊則張顯文等當候

聖裁至于應給不發單例具存諸凡欠數可以相當及無欠仰希優異者本部亦必速為條覆請旨頒行或權濟一時或法期可久務

朝廷可以昭大信而積貯不至滋大弊不但臣等可以守而勿失即法司亦可照欠弁實在數目議罪而不頗於讞等因閏十一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張顯文等俱着革了職法司提問欠糧自當嚴追其單開應給銀兩亦須查發何故一槩稽留是否輕齊一項盡借克兵餉各弁中有欠數不多可以抵銷的免究另議這疏與前疏戶部一併速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卷查本年八月內該督部題為稽查運官完欠以昭勸懲

度支奏議

雲南司三

生

事內截參三年領運二年漕糧完欠并陳銷笑規則緣繇奉旨下部除糧數完欠勒令京通二廳查笑明白通詳本部督部另行具覆其銷笑規則已該本部于閏十一月二十三日題為酌議漕糧銷笑抵欠規則以便遵守事二十六日奉

聖旨銷笑既屬督部職掌這規則還與面商詳確其京通兩廳通詳批示依議行欽此遵即呈堂咨行商確至于各弁欠數不多可以抵銷者仍聽督

部截參另本覆

請外所有單開應給銀兩何款一槩稽留相應先行
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運官完糧之後例
有應給管羨等銀所以優恤勞動獎勵終事者
也使各弁果能完及額數其急公勩劬臣等方
嘉與之不遑尚肯故為稽留乎惟是完欠不齊
倘非銷筭明確一槩照例給與則米未補入倉
而銀已先出庫大類逝波于漕欠何益也至以
銀抵米借人代已如所謂抵銷借銷云者誠萬

慶奏議

雲南司十三

奏

不得已之計載在議單自嘉靖四十四年已
所從來久矣獨恨人情日益狡獪積欠日益增
多其中思竊人之贏以蓋已之縮乘人之急售
而以賤價相償乃狡弁故智實漕政大蠹督臣
欲挽其流而塞其竇自是深長之慮其機惟在
於急銷筭而慎借抵非緣輕賞之不足于用也
夫輕賞一項原為完糧腳價之需近日又有修
理開壩等役其支剩者扣貯太倉臣部因年來
邊餉不繼原題以十萬克舊餉奉有

聞言而去歲所發與舊餉者纔五萬耳乃若新餉借

用銀兩雖多見在陸續指補已還三分之一太
都漕事既竣以後乃敢為邊方接濟計而非輒
以各官應給之銀遂那為各鎮軍餉之用也督
臣重在積貯惟恐奸弁預思抵兌米多虧額銀
仍虛數然謂一盤虛帳亦未盡然遠年姑無論
卽自輕賞歸太倉後查米折一項已抵存銀一
萬八千餘兩奏放米折此皆以銀抵米之實數
也特各弁應得之銀必糧完而後可給其截參

慶奏議

雲南司十三

奏

細數責在京通二廳銷筭比追亦屬督臣為政
未經截參臣部不知孰完孰欠何敢有求輒應
官旗之有守候亦候銷筭之清楚非專候應領
之銀兩也合無自崇禎四年漕糧為始京通二
廳速行銷筭運弁完欠通詳臣部督部督部先
將糧完無欠者覆核清楚將已完糧數職名及
應給銀數開列咨部務求的確臣部卽速給發
毋少遲疑而起欠掛欠諸弁不得朦朧冒領以
克私橐而虧公帑京通二廳有誤開誤給者參

罰無貸若夫欠米之人而復借口領銀買米入倉臣終未敢輕信夫粳米折價八錢稜米折價七錢蒸稻米折價六錢而以米折給京軍每石止用價銀五錢則亦非計之失也惟當年完糧者速與則可以杜買抵之端遠年借銷者不准則可以絕混淆之弊而奸弁之術自窮矣至於銷筭規則業該臣部具覆見奉有還與督部面商詳確之旨臣又已另本覆奏矣其所參各弁遵奉

渡裝奏議

雲南司三

明旨欠數不多可以抵銷者免究另議仍應聽督臣銷筭明白具疏請

奪者也抑臣猶有說焉查天啓元二年以前通漕掛欠不過三四萬石後乃漸增至一二十萬近且掛欠至四十萬隄防不謹長此安窮查臣部于崇禎四年六月內題有漕限雖復漕欠日甚等事一疏內稱漕運限期幸復舊制但昔所爭在遲速之間而今所爭尤在完欠之間雖速而不完亦何貴于速也隨條議十款內

把總一款稱舊例掛欠三千石以下者各降二級發原衛所帶俸差操近日把總雖有降罰則例繇一級以至四五級而居官自若今議萬石以內姑降級戴罪管事萬石以外卽革職作缺另補若一萬五千石以上除革職外仍行究罪糧道一款內稱水次無折乾之弊而後臨倉無掛欠之虞比歲折乾數多固緣官旗之貪縱亦繇糧道之疎濶矧今沿河押運而來一切盜賣侵沒之弊豈得付之不聞不見以後每省掛欠

渡裝奏議

雲南司三

萬石以上罰俸半年二萬石以上罰俸一年被令督率掛欠官旗變產完糧等因奉有

欽依似當着實舉行然此爲把總糧道言之也推而進之則漕道有通漕之責亦當以完欠多寡課其殿最如欠十分之一則罰俸一年停其陞考卽欠至二十分之一亦罰俸半年推之總漕巡漕各有典守之責亦皆以是爲準如掛欠數多者卽請天語誥責勒令回

奏至于運官不肖旗甲無賴多繇於金派之日又不在兌運之時亦聽院道查明來歷糾劾起釁誤事之官則法無錯貸而糧鮮漏卮矣查議單內一段漕糧總欠數多至三萬石以上者漕運總兵等官奏請定奪今總兵雖裁而凡有事於漕者誰無職掌波靡已極臣不得不倍為責成也既經督臣具題前來相應覆請恭候

張廷欽議

雲南司三

全

勅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五年正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四日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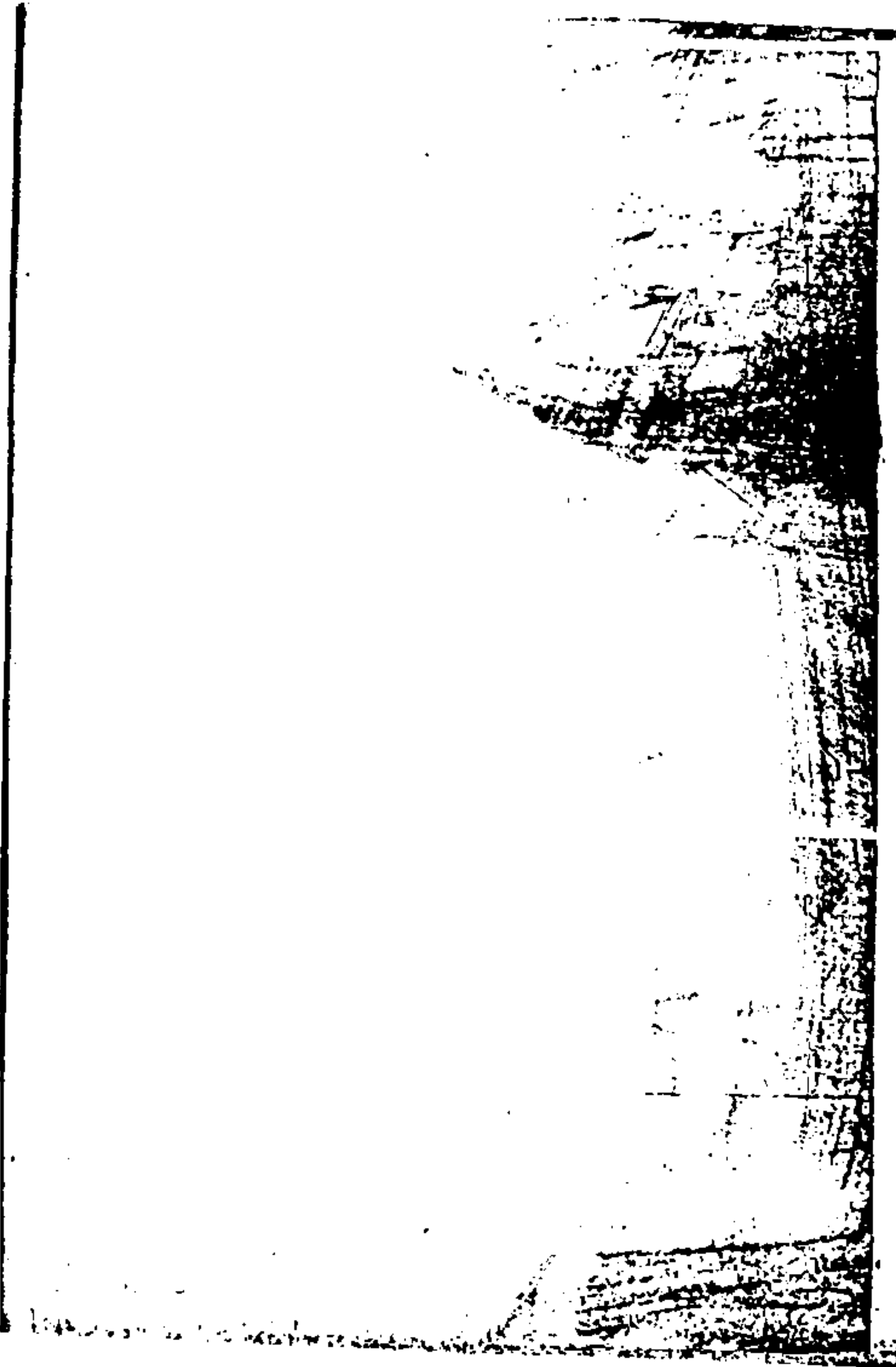
聖旨糧數完欠運竣即當查算明白何故遲延以致官旗久候其中顯有稽勒情弊今後還立定期限者該廳官參處胥役究問其欠糧各弁藉口領銀買米及逐年借銷的弊不許輕徇以滋混冒漕欠日甚皆繇法弛人玩責成運總糧道并漕道俱照原議着實飭行該道除分別罰俸外仍儆其

陞考總巡撫按着于截叅時明開通漕欠數奏請裁奪爾部亦當破情力任用裕國儲勿僅以空言塞責欽此

張廷欽議

雲南司三

全



覆通廳劉夢桂開壩工程免議疏

題為一年漕白二運通完覆核已確恭報以慰

聖心并告成事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正月

二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吏部題前事內

稱漕河關軍

國重務凡開壩葺濬事宜真有刻不容緩者乃馮

敬舒身任河道之責輒爾泄泄從事呈詳往復

遷延殆甚及至議妥興工而已後時矣則苟且

塗飾誠有如此

奏議

雲南司十三

公

明旨所慮及者是其不能舉職既已見于前事又

望其勉力大挑以勝厥任乎降級別調始足示

勑若劉夢桂往來估計恭釋

明旨內馮敬舒等等字夢桂似應並在議中但據戶

部咨本官估計止是河工力稱尚有可原應否

一體議處乞

勅戶部再行確查具奏以聽

聖裁庶足以服本官之心而無憾矣等因崇禎五年

正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河工甚迫馮敬舒姑着降四級戴罪料理刻期

報竣奏奪如再延誤重罪不宥劉夢桂作何處分

該部自當確議候裁何得但據戶部咨稱可原着

速行覈議仍着戶部明白奏來欽此欽遵抄出到

部送司查得工作之役水衡為政此從來舊例

也第開壩為糧運經繇之地故所用錢糧工部

會同科院估計共銀五萬六百餘兩原議戶九

工一戶部該銀四萬五千五百餘兩今查崇禎

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發銀四千兩五月初九日

發銀四千六百四十五兩七錢一分五釐

月初六日發銀一萬兩二十三日發銀五千兩

崇禎四年二月初十日發銀五千兩十一月初

一日發銀三千兩十二月初九日發銀一千兩

十四日發銀五千兩共發過銀三萬七千六百

四十五兩七錢零是發過六分之五錢糧無誤

戶部之事畢矣若

明旨所責冒破塗飾郎中劉夢桂原未經手錢糧自

有任咎之人也至於挑濬河工雖經創發銀四

百兩尚未領出業於正月二十四日鳩工今春
旨明白奏來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工部
原疏具列三項一修開一大挑一河工查大挑
近奉

明旨俟新運完日議行無容贅矣修理開工一項鳩
工辦料自工部職掌其先後估計在崇禎三年
者劉夢桂尚未奉差在崇禎四年者又經臣部
右侍郎崔爾進工部左侍郎程啓南會同科臣
許國榮道臣高倬沿開估勘會議裁酌而夢桂

不與也惟動支錢糧屬臣部十九則請發者
桂事也查原估物料工價共銀五萬六百餘兩
陽工音訛乃久之一外臣部該銀四萬五千五
百餘兩陸續發過三萬七千六百四十五兩七
錢零計錢糧已發六分之五以目下工程之
數計之辦料給工儘是充裕是夢桂未嘗以錢
糧之遲滯誤其工程也其五開督工委官係工
部委用管繕所丞副等官五開辦料魚覓夫匠
亦係工部僉派商人卽錢糧請發例屬通融然

從前領過辦料銀兩強半在夢桂未任之先惟
崇禎四年發石料灰料銀四千兩工價銀一萬
兩係夢桂任內事且領銀俱赴馮敬舒給發工
程確有專督錢糧併無滯染如夢桂者似難并
坐於塗飾冒破之中也至於疏濬開河一項本
係工部之責但馮敬舒謂開工未竣大挑議興
再兼河工不無顧此失彼故夢桂代爲分任亦
於庖俎外寓急公之義其始而估計一千一百
三十兩者屬敬舒取工部作官陳炳之數造冊
移會者也其繼而減至八百一十九兩者亦
都水司郎中王秉鑑裁酌者也後總督倉場止
議先發銀四百兩餘俟工完算找則節省之意
居然可見矣此項工程既責夢桂代任倘新運
屆期而工程有誤或倉卒潦草而浪費罔功是
則夢桂之罪臣等何難以白簡從事不者或尙
可微寬政耳如謂運事已迫河工方始或將夢
桂量加罰俸以鞭其趨事之氣俟工完日查勘
明白容臣具報開復此則

恩威出於

上裁又非臣等所敢必也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令本官欽遵施行

崇禎五年二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修開錢糧既係戶居其九且前奉有一切工料

河糧該司官嚴覈互稽之旨劉夢桂何得辭責還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全九

着吏部覈議速奏欽此

覆戶科摘叅運弁侵糧數多違限不追疏

題為特摘漕弁解官之侵漁以信查叅

功令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閏十一月初

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戶科給事中吳南灝

題前事內摘叅誤漕侵餉兩端其一為運弁通

逃非法等事奉

旨在三五年五月不為不久矣夫以敲朴之所得輸輓

之所運盡以供衛弁乾沒乃飽則颺去索則深

匿屢經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全九

嚴旨勒限而提者自提未見解到一人欠者自欠未

見追吐一粒逃官五十五員侵糧一十三萬二

百餘石近只有浙江回

奏湖廣山東共追銀一千餘兩其餘固否然也是

尚可不一問乎其一為特叅誤委失餉之官等

事王元瓚一候缺衛幕耳竟拐銀一萬六千餘

兩逃走無踪彼輕委之郝効召業已革職而該

犯猶爰爰鬼脫當此刻肉醫瘡之日有此大膽

神手之奸恐未可以變產賠補遂置本犯於法

外也查本犯原籍在應天而其領解則在陝西互有其責當互任其咎不得以諉卸開躲避之門屢催屢遲則兩處撫按均之矣以上二項皆係時久而事重者伏乞

勅部嚴加罰治仍刻期報完庶幾

功令可信也等因閏十一月初二日奉

聖旨運弁侵糧數多違限已久如何不行追徵奏報

着查明經管各官併該撫按照例罰治王元瓚已

奏擒獲何云兩限未報但其贓銀曾否通完併所

慶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九

供分贓各犯曾否追擬俱着查明具奏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特參誤委失餉之

官等事已經陝西司呈堂具覆奉

旨查追外其運弁逋逃非法一疏卷查崇禎三年五

月初四日本部奉

御前發下紅本該先任總督倉場尚書孫居相題前

事內摘參天啓六年起至崇禎二年止掛欠脫

逃運官張弘濟等五十五員共欠糧一十二萬

二百六十八石行文各省直撫按責令兵糧各

道知府推官嚴行追比就便歸結年終各該撫按將完過數目自疏

奏繳如年終不完不報許該部科叅處緣絲五月

初四日奉

聖旨這逋逃運弁掛欠動至千百題咨各該撫按經

年踰歲未見提到一人追完若干法紀何在還着

嚴督各道府盡法比追依限回奏該科記着該部

知道欽此欽遵到部送司隨即呈堂通行南直浙

江江西湖廣山東各撫按嚴行道府盡法比追

慶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九

年終

奏繳去後復于三年八月十九日移文類催及過

限未報復于崇禎四年二月初三日題催改限

五月復又于五月初七日類催去後至六月二

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浙江巡撫陸完學

奏前事內稱據糧儲道副使袁一鳳冊報追比

過杭州等衛所指揮等官李根仙等銀四千一

百四十五兩五錢零米二千五百六十九石七

斗零相應轉

奏繳緣繇六月十七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崇禎四年八月十九日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浙江巡按御史劉士楨奏同前事八月十六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又崇禎四年五月初六日奉本部送准山東巡撫余大成咨前事內開追抵過迺升李如松等漕欠銀五百兩合咨查照緣繇又崇禎四年七月初三日奉本部送據湖廣糧儲道叅議劉永祚差官蕭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九十五

河泰領解武昌等衛指揮等官周鎬等完過漕欠銀一千七百二十九兩七錢七分各等因送司隨即呈堂將湖廣解到銀兩劄行太倉銀庫查收訖又崇禎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該本部題為漕糧積欠數多漕寧成規大壞等事查覆萬曆四十七年起至天啓七年止各弁掛欠漕糧除浙江巡撫陸完學于運弁逋逃非法一疏開有追抵過銀米各數外湖廣巡撫魏光緒疏開追抵過武昌左等衛千戶等官張振邦等米

二千七百二十八石八斗七升零銀四千四百六十五兩零又南直巡按御史饒京疏開追抵過太倉等衛指揮等官林勝祖等米七千五百一十五石四斗五升零銀一千八百八十四兩三錢八分零又江西巡按御史葉成章報稱追抵過九江等衛指揮等官徐元奎等米三千二百六十五石三斗八升零銀一千五百三兩四錢九分零其餘俱未開報又崇禎元二兩年新欠復多併乞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九十六

嚴旨催督緣繇崇禎五年正月初四日奉聖旨漕糧積欠勒限通完乃報追僅十之一尚未解部且有未經奏報者該管官玩肆殊甚爾部即當查明叅處何得但請嚴飭還着行各該撫按通查經管道府職名及完欠確數若干詳開奏奪仍一面將已追的速催起解未完未報并新欠的都着依限嚴督追補如撫按徇庇延飾該部科一體叅來重治欽此遵即呈堂咨行各該撫按查明奏奪追完解部去後又於崇禎五年正月二十七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院李待問題為漕糧積欠數多等事內稱據理刑司并各道開報先後追完除陸續解過倉場等衙門及完掣通關外實追過江北衛所自萬曆四十七年起至天啓七年止掛欠糧銀八千七百五十兩二錢六分七釐九毫一絲該司帶追過省直衛所掛欠糧銀六千七百三十兩一錢二毫六絲一面行令委官彙解又鳳陽等府州銀一千三十三兩三錢八分七釐係在俸鈔月糧等項攤扣抵補

慶長奏議 聖旨 聖旨該部查覈具奏欽此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史堃題同前事崇禎五年正月二十九日奉

候查明陸續起解等緣繇正月十四日奉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又奉本部送准總漕部院咨同前事將追完過各弁糧銀另造文冊并送到部送司查得冊開追抵過江北各衛中都總下鳳陽等衛指揮等官田體道等共完銀

八百二十三兩七錢八分五釐八毫揚州總下儀真等衛指揮等官朱胤昌等共完銀九百九十六兩九錢二分三釐總下淮安等衛指揮等官李用賓等共完銀一千二百三十四兩一錢三分六釐淮大總下泗州等衛指揮等官趙弘勳等共完銀三千三百四兩六錢二分四釐七毫一絲又追抵過安慶等衛指揮等官高應台等共完銀二千三百九十兩七錢九分四釐五毫又代追過省直衛所錦衣總下鎮南等

慶長奏議 聖旨 衛千戶等官梁可濟等共完銀五百七十兩八錢五分五釐旗手總下水軍左等衛指揮等官趙永泰等共完銀一千九十兩六錢六分一釐二毫二絲上江總下九江等衛指揮等官任之亮等共完銀二千四百九十九兩四錢四分江西總下建昌等所指揮等官李允元等共完銀八百一十三兩八錢一分四絲湖廣總下沔陽等衛千戶等官繆文新等共完銀二百六十八兩九錢一分二釐二毫浙西總下紹興等衛

兩九錢一分二釐二毫浙西總下紹興等衛

戶等官張文壁等共完銀三百五十四兩二錢
 八分浙東總下金華等所鎮撫等官馬繩祖等
 共完銀一百二十一兩六錢三分二釐下江總
 下留守中等衛鎮撫等官俞應朝等共完銀一
 千一十三兩五錢一分一釐以上通共完過銀
 一萬五千四百八十兩三錢六分八釐一毫七
 絲內湖廣總下武昌衛指揮羅僖完銀一百兩
 武昌左衛指揮陳以傑完銀一百四十六兩七
 錢五分先經該撫冊報到部該本部類疏具題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九

外其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三兩六錢一分八釐
 一毫七絲并俸鈔月糧等銀一千三十三兩三
 錢八分七釐俱見今續報者其于運弁通逃一
 疏雖未

奏報實係一事今該戶科題奉
 明旨下部罰治相應并列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
 得運弁通逃非法一疏原從天啓六年起至崇
 禎二年止於掛欠各弁中拈出脫逃一項另議
 處分其設法追比責在道府依期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一三

奏報責在撫按固宜各盡厥職共報
 成命者也乃時踰一年有半臣部雖按限查催頽委
 舌敝而回

奏者止浙江一省猶然完未及額其追解者湖廣
 僅以一千七百餘兩計山東僅以五百兩計亦
 云少矣至如漕糧積欠疏內湖廣撫臣魏光緒
 南直巡按御史饒京江西巡按御史葉成章近
 俱報有完欠數目然而通欠之數尚居十之七
 八雖積遺難於頓清而經營各有司存在道府
 身任其責而撫按提衡於上可聽其悠忽而不
 為嚴督乎頃奉
 明旨如何不行追徵奏報查明經營并該撫按照例
 罰治仰見

聖明洞燭追徵在有司

奏報在撫按欲實加責成者也臣部正擬具疏上
 請分別參罰而總漕李待問已將追完過各弁糧銀
 分別開列據報追過糧銀一萬五千餘兩又扣
 俸鈔月糧等銀一千餘兩并南直江西俱載在

六五九

其中夫運弁掛欠止有此數查漕糧積欠疏內各撫按先經類報總漕臣復又具題似亦痛革積習加意追併非復昔年玩愒之舊矣此而再加吹索未免阻人好義之心此而輒行寬假又將啓人情窳之氣合無姑免罰治行令各該撫按查明見任經管道府職名存案限本年六月內共完一半年終通完不如額者從重罰治斯亦

皇上格外之鴻仁而激勸之妙術也至于已經完報

慶支奏議

雲南司十三

九

者勒限起解務令錢糧到部方為不托空言庶功令肅而人心惕矣既經該司查覆前來相應題請恭候

勅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五年二月十一日具 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遵弁脫逃掛欠既有追過糧數已經各撫按及總漕題報姑免罰治仍查明見任經管追徵各官職名依議勒限歲終通完違者重罰其報過已完銀兩即着解部查收具奏欽此

度支奏議目錄

雲南司十四卷

題截津漕米掛欠數多疏

覆總督倉場條陳漕政利弊疏

題報山東河南漕糧抵通疏

題通糧廳聞河挑濬已竣疏

覆總漕題衛官貌法誤運疏

覆余漕院條議漕儲運道防設事宜疏

覆應天撫屬漕糧完兌開幫疏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卷

一

覆知府史應聘輕賈解完開復疏

覆 內府工匠免僉車戶疏

覆總督倉場截漕歸併總漕疏

度支奏議卷之十四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潘青舉自嚴視草

題截津漕米掛欠數多疏

題為截津漕米掛欠數多謹酌議追補截找以足軍儲以充海運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四年閏十一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准天津部院翟鳳翀咨為嚴追掛欠漕糧事內稱據督餉道僉事張志芳呈稱奉本部院憲牌開今歲津糧掛欠五萬七千有奇前准戶部咨開算作截津實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數責令津門自行追比仰道即將掛欠各官立限嚴追等因奉此隨即備行兵管二廳遵行去後今據管糧廳喬通判呈稱蒙坐糧廳票發掛欠漕糧武德等衛運官何應科等十九員到廳着令追比但恐一時追比不前准作實在之數倘關寧發運不繼脫巾呼庚甚為不便相應呈明批示遵行等因據此案查奉截漕糧之例自開運以來津門止以實收之數為主凡有掛欠俱歸通廳追比蓋因銷算原在通廳且各衛所

管羨等銀亦在通庫得以就便扣抵故也是以

向來從無在津追比前雖奉部咨行欲將今歲漕糧掛欠五萬七千有奇算作截津實數責令津門追比夫徒加追比初無難事津門敢不奉行惟謹但慮抵作實在發運之數竊恐關寧兵餉計口授食顆粒不容短少津門按期飛輓亦時刻不容斷續倘各運官赤手羈津一時補納不前津門將何物轉輸以資飽騰之効此司運者不得不預鳴於先以免異日悞運之咎相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呈請本部院裁酌咨明戶部將今歲掛欠運官照依舊例發還通廳就便銷算追比至截津之糧務算見收實數庶得藉以發運方無脫巾之虞等因到部院據此為照截津漕糧向無津門自行追比掛欠之例惟崇禎元年冬截凍糧戶部始有津門追比之議雖經奉行然官旗有逃散而行文原籍拘提者有以大小患漂流應豁而控訴者有以通廳管羨等銀呈請抵補者種種非津與聞之事責令追比完糧發運從何下

手竟至行追年餘各弁並無完納嗣於去年三
月內復蒙戶部題奉

欽依仍歸通廳銷算追比則既免官旗兩處躲閃之
弊復杜賁緣影射之奸法無善於此者今歲津
糧掛欠甚夥追比自無可貸戶部以津門不當
竟推潔淨算作實在之數行津自行追完發運
夫津運關寧糧餉計兵給食不容升合虧額運
期有限難以時刻少緩如欲以五萬七千有奇
之掛欠抵作來春應運之額糧在通廳既將見

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

有之薑羨自為扣抵而欲津門將赤貧之運官
徒加敲朴不識果能刻期完納以應運乎抑亦
追呼不前可使停舟待運乎此不可不深長慮
也况銷算屬之通廳則追比自應還之通廳斷
不宜一柄兩持以啓異日閃躲之端也既經該
道具呈前來合咨戶部俯從該道之請將津糧
掛欠照例檄行通廳追比仍祈咨會總漕照數
撥補來津以便乘時發運等因到部奉批津門
漕糧今歲掛欠數多欲不行截補則海運何資

欲照數截補則

國儲大損必須從長與督部津部酌議確妥而後
可以具題非敢以臆定也查天啓二三四五年俱
本部在津之時漕糧掛欠者甚少而今何至如
許之多耶即天啓六年七年崇禎元年掛欠頗
多然亦原無補截之例若今歲頓行補截數萬
則似大破常例矣雲南司移咨奉此隨即呈堂
咨行督部津部將津門今歲所欠米數作何處
補從長酌議去後崇禎四年十二月初九日又

奏議

雲南司十四

四

奉本部送准天津部院翟鳳翀咨為懇憐極苦
官旗賠累無償額天超救以甦運困事內稱據
督餉道呈據兵管二廳呈稱查得津門截漕舊
例各衛之米未經晒揚者例取免晒揚米一升
至崇禎二年虜犯畿郊漕糧凍阻愴惶斂入津
城者至百餘萬彼時戎馬倥傯之際不暇晒揚
及至次年轉運京通汜爛虧折為津門一大罪
案致經收各官賠累未結嗣後凡截津漕糧係
奉戶部坐掣一應收受俱照京通規則盡法晒

揚必期乾潔計其虧折每石不止於五升也今
每石加附餘米五升從來原無此例突爾加增
各官以謂正額尚有掛欠奚堪額外之需所以
稱苦稱累刺不休者此也至於脚價一節先
年截留之米俱入北倉水次甚近每石脚價不
過一二文錢今因邊倣未寧遵將漕米盡入城
內南倉水次寫遠所費脚價業經本道詳明本
部院每石議定錢八文細查此項脚價例該輕
賚銀兩動支漕儲則例可考津門原無此項錢

奏議

雲南司十四

五

糧故責令運官自備車運進倉訖以致運官與
邦憲等有賠累無償赴部控免附餘請算脚價
之呈總之各官苦累深屬可矜如欲聽其哀訴
一旦徑請豁免萬石之軍需將何所賴如不據
實呈請各官之庸懇不休卑職不敢沉閣此件
亦不敢陳情請豁或照前詳一升之例或照部
文五升追徵出自憲裁等因到道據此該本道
看得今歲津門奉截黃州等衛所漕糧共計五
十四萬四千八百五十四石有奇除掛欠米五

萬七千二百二十四石四斗零實收米四十八
萬七千六百二十九石零蓋因上年鑿於通糧
未經晒揚轉運虧折致貽津門重累今歲所收
之米是以不得不為慎重又恐各船水兌上倉
甘苦不均奉本部院憲行每船四六分派以六
分水兌四分上倉仍嚴禁各項勞費先以乾潔
者撥發海船水兌過米二十八萬八千七百六
十八石零其餘上倉者恐過冬蒸折復加晒揚
方運入厥米十九萬八千八百六十一石四斗

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六

零每石虧折不止五升今部文槩欲加附餘米
五升津門敢不奉行惟謹第慮各弁掛欠正額
頗多追比遽難完足若益以附餘之數則逋欠
更夥終為不結之局與其徒加虛數而積負無
寧實催全完之為愈也合無將各船水兌米應
否仍加附餘其進倉之米既經晒揚似宜寬政
至于上倉脚價先經詳議每石給錢八文俱是
運官自備此有通庫漕規舊例非本道所敢附
贅也伏惟本部院裁酌咨部定奪等因到部院

據此看得津門今歲收受漕糧本部院因鑒往弊立法矯而更新每船擇其乾潔者先以六分水兌海運原未晒揚其餘四分米色稍次驗乾潔此皆貯倉候運之需歷時半載有餘誠恐復蹈凍糧之轍勢不得不加晒揚始行收受入厥計米一十九萬八千八百六十一石四斗零其虧折之數每石誠不止於五升也夫既晒揚矣而復虧折矣則附餘之名目恐亦難以更立者而安得不稱賠苦耶應否豁免自在戶部主持至於上倉脚價向止搬運河北倉廩每石錢不過一二文原係運官自備今以邊氛未靖積貯宜週責令運入南倉已經餉道議定每石脚價八文仍令運官照例自備車運訖各弁比照京通各鎮之例欲請銷算此係漕規津門不敢妄為議擬若夫官旗苦累軫恤同心派裝則四六均分共沾水兌之利需索則嚴加禁革更絕旁費之端津門所以體恤者固已曲盡之矣此外或應作何調停戶部自有裁酌非本部院

所可越俎也既經該道廳查明前來擬合咨覆為此合咨酌奪等因到部奉批據咨津門原截漕糧共計五十四萬四千八百五十四石零除掛欠米五萬七千二百二十四石四斗零實收米四十八萬七千六百二十九石零每船四六分派共六分水兌過米二十八萬八千七百六十八石零四分入倉米一十九萬八千八百六十一石四斗零是從來掛欠之多未有如今年之甚者也若附餘米每石五升不知原算入截漕之內乎抑仍在截漕之外乎如或在外則掛欠又當以二三萬計矣附餘米即免晒揚此從來所有不自今日始也且水兌之米原未晒揚似難免其附餘入倉之米既經晒揚且有賠費脚價每石八文則附餘一項自當量行酌減矣總之各弁貪肆無忌而津門兵管二廳一味代為乞憐求免但恐作法于涼則後將靡所底止矣仍移咨督部查議奉此復又呈堂咨行督部備查截漕漕糧五升餘米是否截數之內

雲南司十四

雲南司十四

或在截漕之外除水兌不免外其入倉米一十九萬八千八百六十一石零既經晒揚又有腳價之費餘米作何酌減從長議妥去後又奉本部送准督部咨為嚴追掛欠漕糧事內稱察照截津掛欠從無復補之例咨內已查之詳矣况節年帶運虧漕實多如再欲以欠數取盈於漕則漕欠將問之水濱乎等因到部奉批雲南司查議奉此又該本司說堂津門所截糧米除水兌外其入倉者晒揚米應否准免若干伏候批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九

示緣錄奉批津門掛欠米數太多欲求補截呼籲不已從前原無此例但查往年晒揚餘米原不作入正數之內今當查明崇禎四年截漕若干內有晒揚餘米若干准其補截其餘止以本幫扣留簞羨給發買米足矣決不能再補也截漕四六分派其六分水兌者原未晒揚則附餘米五升無可減矣惟四分入倉者既經晒揚且有墊出入倉腳價姑免附餘准作通免宜照此例銷算速行通糧廳知會奉此查得崇禎四年

截留津米共計五十四萬四千八百五十四石有奇除各衛所掛欠米五萬七千二百二十四石四斗零實收過米四十八萬七千六百二十九石零內有附餘米二萬四千三百八十一石四斗零原不應收入正數之內而去年作截漕正額今計各弁掛欠五萬七千二百二十四石四斗零則原截附餘之米強半托之空談海運大事豈容漫置不問自不得不於新漕內照數補截者也但津門截留漕米四六分派其六分水兌者原未晒揚則附餘米必無減損之理其計該追附餘米一萬四千四百三十八石四斗零其四分入倉者既費腳價且經晒揚則附餘當在寬免之例共計該免附餘米九千九百四十三石零斯亦揆之情理當如是也此外再益以本幫簞羨等銀給津買米其不足者應聽津門追比以足海運之額相應題明以便遵照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截津漕米原供海運為關寧兵餉之需計兵授食無容短少今崇禎四年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十

寧兵餉之需計兵授食無容短少今崇禎四年

分截留津米五十四萬四千八百五十四石有奇乃掛欠至五萬七千二百二十餘石不為不多矣津撫恐虧海運是以有截補之請然掛欠原在各弁自應於各弁追比倘必取盈於漕則漕欠終成逝波而京通額裕益為補欠所耗國儲何時裕乎但查掛欠數內有附餘一項在焉其附餘之米先經臣部題明以截津米較入京通者便益殊多且米未晒揚每石除尖耗外議加五升以補虧折原不為過但此項原不在正

奏議

雲南司十四

十一

額內而今以作截津正數則掛欠之多亦緣於此夫各幫漕糧原不能全完即京通諸倉皆然而何獨取盈津門以坐誤軍餉今議除去附餘不作截津正額則二萬四千三百八十一石四斗零誠不得不於新漕內照數補截者也又津門實收漕米內水兌二十八萬八千七百六十八石零米經晒揚則附餘之米自難妄與豁免其入倉一十九萬八千八百六十一石零業經如法晒揚復又自備腳價入倉則附餘米九千

九百四十三石零撥之情理委難再追應著為例以便遵守查掛欠米共五萬七千二百餘石除補還二萬四千三百餘石仍欠三萬二千九百餘石內有應追附餘一萬四千四百餘石亦可抵其少半蓋附餘一項雖不可作正截之數亦可補正截不足之數此外再以本幫價羨等銀勒令通廳銷算照數給津買米備運加以盡法追比則所欠視往歲亦不甚相懸矣以後津門截漕之始即當設法稽查加意追比務求足額若索之累月經年之後則難圖也此又臣部所惓惓厚望于津撫道廳諸臣者也既經該司案呈前來相應題

奏議

雲南司十四

十一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五年二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查泰津糧掛欠五萬七千有奇明係截漕正額若附餘一項既應豁免初時何故算入額內本內

尚未說明併簞羨等銀數目若干舊欠追比實應若干俱未見開列詳晰還着另本確奏來行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十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一四

覆總督倉場條陳漕政利弊疏

題為漕政之虛壞多端本計之防維宜亟謹款祈

利弊懇祈

嚴飭以裕軍儲以維

國脉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正月初七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督倉場尚書錢春題前

事內條議漕政緊要事宜十款謹請

勅部議覆緣絲正月初四日奉

聖旨漕政積弊這條列諸款深於釐節有裨着該部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十四

逐款議覆飭行併運弁侵逃應究追的着勒限嚴

提追比不得徇縱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卷查

崇禎四年十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總督倉場尚書錢春題為遵

旨查明具奏事內稱臣因奉

旨查漕糧之數而深慮漕額之出浮于入也計帶運

遺糧原額該四十五萬石今因灑派各省直不

敷實止帶運四十二萬一千四百五十四石亦

十五升零至鮮糧十萬石即於舊額四百萬石

內撥運原無編派是入數先虧於額內矣計撥
 運邊糧原額止四十餘萬石今另截留洋鮮糧
 四十七萬五千八百九十八石六斗零截留
 永糧一十五萬石是出數更溢於額外矣以
 糧之四十餘萬補截留之六十餘萬一歲之間
 已透用京通糧二十餘萬况遠米撥納京通例
 無尖耗今移彼補此名雖相抵實未相當既有
 明虧復有暗耗無惟儲度之日就空虛也以有
 限之帶運當歲益之邊需已往者有借無還將
 來者有加無已而一切支放亦未免濫觴溢額
 京儲豈不涸之源而得不商可繼可久之策也
 哉等因十月二十日奉

聖旨國計首重積儲其次亦量入為出據奏帶運有
 限截留改撥歲有增加若不酌定久計緩急何賴
 至支放濫觴尤當釐節該部即悉心條議詳確具
 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隨即呈堂咨行督部
 商酌妥確條議回
 奏去後今督部所議款內如禁革冗蠹增放折色

嚴追掛欠諸款于出入大較之內窮釐節省
 之意其有裨積儲匪渺小也相應一併議覆案
 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四百萬石原額止有
 此數內永折三十二萬七千四百餘石且帶運
 遠糧額該四十五萬石以正糧十石始帶運一
 石五斗總而計之實止帶運四十一萬五千九
 百八石視之額數已虧漕三萬四千餘石而鮮
 糧十萬石又取給于漕額之中也近該臣部於
 五年預計召買疏內題明于鮮糧十萬中撥補
 三萬四千九十二石以足帶運之額惟是截留
 改撥皆邊餉之急需臣部萬不容已俱經先後
 題

請戍兵既有增加則需餉難拘舊額支放逾常職此
 故耳但倉庾原非不涸之源則出入宜有一成
 之額督臣愛深
 國計先有遵
 旨查明具奏一疏業奉
 明諭令臣部悉心條議臣等方欲商確酌定以圖經

又仰副

聖明宵旰之憂正擬疏具覆間而督臣復列款上

請所為量出入之數塞冗濫之源嚴追比之法皆關

漕事而尤於釐節有裨臣等竊有同心謹遵

奉

明旨逐款議復臚列覆

請伏候

府覽裁奪施行

計開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十七

一包代侵尅之宜杜該臣等看得運船旗

甲須選殷實名名見在而行月糧銀亦

須從公給散乃絕弊竇比歲運官包旗

甲旗甲亦包旗甲且把總與運官委官

通同締結居行月糧為奇貨一味侵肥

此胡可不亟為禁戢也至於運軍扣解

三月防欠糧銀正恐窮旗掛欠一時無

從措處俾比追者得以扣抵而完糧者

照數給發實激勸之大典而終事之後

權也近多隱匿乾沒以致欠者無抵完

者無給蠶莫甚焉先經臣部於銷算規

則內責成糧道帶解奉有

俞旨今督臣鑒百戶陳百齡等侵費再為申飭所

嚴責各該糧道於開封後即選廉能委

官押解抵通暫寄通庫一面申報臣部

督部俟納糧完日通廳會同糧道完者

照數唱給欠者照數扣存仍報臣部督

部查考其把總運官有玩忽不遵及通

同乾沒者聽督臣查實指名叅處庶人

心知警而弊端自消誠大有裨於漕政

者也伏候

聖裁

一印運更番之宜定該臣等看得掌印領

選更番而任

明例也資脫入分途而趨積弊也惟運官不肖則

倍尅折賣之病甘蹈而不顧欲其振創

釐剔勢必不能矣是運官之匪人實漕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卷一四

政之大蠹也督臣欲請重加申飭移會
南京兵部及各省撫按糧儲兵備等官
務照舊例揀選先掌印而後領運糧完
復回衛掌印庶有才守者得以表見而
無賴藉者不復鑽營漕政之情竅從茲
其一新矣伏候

聖裁

一嚴保認以防隱脫該臣等看得年來運
官受累於監追者雖其自為不肖亦多

奏議

雲南司十四

九

繇於奸猾旗軍欠糧乘船而逃也究其
脫逃之故特以狡黠之徒無身家可戀
耳若徒嚴法以禁其逃不若加意以慎
其選督臣請行各衙門僉派旗甲富饒
者不令營免無賴者不許包充最為喫
緊關頭但使旗甲得人一意急公運官
無常例之索交兌無折乾之弊抵壩完
糧直剩事耳再行編伍互結連坐之法
以約其前復申調衛際哨嚴峻之令以

繩其後其有欠糧而逃者鮮矣若揀選
不精踵襲前弊原選官於論罰治此亦
釐奸完糧之要道也伏候

聖裁

一別完欠以蘇連累該臣等看得官旗領
運法必賞完罰欠而人始樂於輸納若
旗軍完欠無別則人何利於完而完者
亦欠矣今督臣設有版冊以稽旗軍之
完欠其無欠旗軍另給完照通行各該

奏議

雲南司十四

九

撫按知會所在有司但查給有完照者
不許衛官捏欠詐害其不完旗軍與運
官留京一體叅送比追則因完欠以定
功罪人心自將感激而思奮矣伏候

聖裁

一歲增冗蠹之宜禁該臣等看得每歲漕
糧四百萬石除改折及改撥邊糧截留
津糧外其入京通倉者大約不滿三百
萬而支發逾常出倍於入欲求倉廩不

祖

匱豈可得哉督臣議請嚴行各該衙門
但查萬曆年間伍籍數目立為經制
係以後新增必萬不容已者方准存
餘皆汰除以明節約則

制漸復而漏卮可塞矣伏候

聖裁

一扣給懲勸之宜明該臣等看得官旗完
糧之後例有應給蠲羨等銀以示優恤
而明獎勵若完者代欠者扣抵孰不

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

腕而灰任事之心欠者賴完者賠償
走波累而長貪黷之膽除胡國勳等不
准白借桑日新等完糧銀項外近日臣
部於通糧正在截叅疏內題明以後運
事初竣京通二廳速將運弁完欠銷算
通詳其糧完無欠各封督臣覆覈清
先將完糧職名及應給銀數開列咨部
即速給發毋少遲延無論完者益知
勵自當黽勉為善即奸猾逋欠者亦知

聖裁

不能以人之贏蓋已之縮惟有俛首以
就囹圄亦將有所懲創而不敢恣意折
賣矣伏候

一禁別差以杜巧卸該臣等看得衛官領
還原有專責即親身在船猶虞其疎而
防其情若使復營別差則官何以運名
運何以官為在運弁既得恣其躲閃在
旗甲亦復任其侵沒大非設官之初意

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

矣今歲督臣查有陳安國等三員營謀
別差以致欠糧獨多除另行查叅及嚴
提正身追究外覆轍在前嚴鑒不遠嗣
後通行各該漕運衙門凡係領運衛官
不許別營差委如故違者營差衛弁與
差委衙門一併指名叅處則奸心自塞
而弊竇潛消矣伏候

聖裁

一停協運以專責成該臣等看得京通漕

務諸司設立各有責成客歲督臣出巡深慮獨拍無聲議設協運主事差程世培以往及後抵通在各差既有越俎之嫌在世培亦有侵官之懼無所事事竟成贅旒此後但得諸司敏辦供職何協運之不可停也總在因時制宜無取膠柱鼓瑟云耳伏候

聖裁

一增放折色以裕公儲該臣等看得舊例

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

京通官軍每歲放折色兩月良以庫銀

倉米總屬

公家所以權本折而通盈縮也昔年因災改折亦

曾放至四閱月今督臣比照舊例請增

放折色為慮誠遠但查省直漕折歲止

二十二萬有奇月支折色必需十二萬

兩上下不足則取給於運官米折并輕

賚銀兩而輕賚一項除漕運正用外若

不那為新舊二餉之用亦足供米折一

月之需然多放一月之折色便貯存京庾二十四五萬之本色通計十年可餘米二百五十餘萬則十年而餘一年之食矣今截漕漸多入不敷出臣與督臣面商今日非多放折色無以救本色之匱所當亟為舉行者也合無自崇禎五年為始每歲放折三月加意酌濟至於運弁積通臣部題催咨催不啻再四業已奉有

聖裁

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

嚴旨在外撫按諸臣孰無急公之心寧忍秦越以相

視耶帶徵宿通用佐空乏此又臣部所

厚望於各省直撫按諸臣者也伏候

一揆放斛掣以釐私弊該臣等看得新陳

相因乃倉政良法輕重在手實倉役腫

規查京通各倉管衛有棟厥之弊官攢

有管壓之弊今督臣與總理內臣會議

一惟揆陳公掣即零厥亦歸併聽掣則

一弊自肅然一清矣至於月放軍糧通倉斛掣京倉袋準雖以遲速分疎密而袋準者終不如斛掣者之為確也督臣議令京倉亦照通倉一例斛掣日減其數月寬其期無浮出以耗國帑亦無齎出以傷軍心則公私出入各得其平矣伏候

聖裁

崇禎五年二月十九日具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五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這條覆各款有裨漕政依議着實飭行還移會總理衙門知道欽此

題報山東河南漕糧抵通疏

題為恭報漕糧押運抵通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奉本部送據山東督糧道楊作楫呈稱崇禎四年分山東原額漕糧三十萬五千六百石坐派淮安等十六衛所官旗船隻領運本道遵奉

明旨于去年十二月內督允全完即于本月二十六日起程登舟卸尾督押各衛官旗船糧鼓水擊凍前進除天津倉上納六萬石督押已抵該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六

薊州倉上納二萬七百石係濟寧衛前幫領運督催業已轉津徑抵海口赴倉外其京通冒密糧二十二萬四千九百石係淮安等衛所運抵通壩交卸剝運本道首催淮安大河揚州通州鹽城泗州高郵等七衛所糧船于本年二月初六日先已抵通呈報訖其東昌任城武平徐州徐州左濟寧後幫鳳陽留守等衛船糧本道星夜督催俱于本月十六七等日鱗次抵通是後也其迅速為從來僅有為天下首倡即脈必指

据心力俱殫亦臣子急公之分宜然何敢言勞
忽奉兵部劄付調本道萊州分守海右道監軍
祇承

欽命當萊州戎馬倥偬之日又當竭蹶趨赴不敢稍

緩輸輓之責方完軍旅之寄又至例應回赴新

任料理兵事擬合呈報又于本年二月二十二

日奉本部送據河南督糧道游王廷呈稱崇禎

五年起運四年分漕糧正耗共米三十八萬二

千七百九石二斗六升臨清等十七衛所淺剝

船共九百七隻本道遵

旨尾運矢竭大馬力為挽速之圖伏觀

欽限以三月上旬為期兢兢恐後自四年十月二十

一日前幫開幫以來至十一月二十日守東十

二月初十日擊冰前進單騎往來沿河督令飛

輓自臨清達德州於五年正月十五日抵津門

而天津以北并河西務上下遇有淺澁多方挽

拽設法剝運口等並作宵旦靡寧臨清衛前幫

於二月初六日首抵通壩令通州等衛於本月

十一日俱已抵通其餘各衛所糧船陸續已過

張灣二十日卸尾而抵通壩運務告竣例應回

任擬合呈報等因到部俱奉批雲南司速行查

明具題奉此相應具題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

總督倉場尚書錢春看得山東河南漕糧定限

十一月中徵收全完十二月內允完開幫三月

內抵通完糧先經臣部題奉

欽依通行在案今據山東道臣楊作楫河南道臣游

王廷各報鱗次抵通臣等查與單例程限不違

迅速如此似亦近日所僅見者也至於南直江

浙湖廣等處亦已多報開幫繇此而觀則全漕

四百萬石可源源而登大庾竚見倉箱有因陳

之積矣謹據實入

告以慰

聖懷惟是開壩工程聞工部約以二月終報竣而澆

開泄水又須兼旬今當先行祭壩剝運邊糧次

及通糧責成通州司屬早為料理庶不至於廢

時而誤事矣至於山東河南糧道楊作楫游王

廷恪遵

欽限銳意灌輸此其急公之念拮据之勞臣等不敢不為拈出上

聞以風在漕諸司者也既經該道呈報前來相應題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奉施行

崇禎五年二月二十九日具

題三月初三日奉

聖旨山東河南糧已全到知道了楊作楫游王廷亦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二十九

見恪職開壩工程着該部嚴督經管司官速圖竣後不許草率塞責其祭壩剝運事宜依議飭行欽此

題通糧廳開河挑濬已竣疏

題為開河挑濬已竣謹據實恭報以候查勘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據管理坐糧廳署郎中事主事今降一級劉夢桂呈為河工已完節省實多懇祈遵

旨查明速賜題覆事內稱竊照開河每歲小修費不過三百金然止就開座之鴈翅金門稍加塗飾備石灰葦草椿木之費至于堤岸坍塌河身淺阻寬不實力比及糧運盛行多所阻滯督部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二十九

鑒于此因力請大脩謂工部見在修開欲以夫匠物料之便併工以圖為一勞永逸之計豈估勘既定而馮郎中以脩開為辭堅不肯任職慮彼此遜謝將悞運可虞途不避越俎勉分其勞初亦謂錢糧措自本部可力求節省而夫役既責水脚又督促較便不意勞甫欲分而過即隨之緣都水司之案呈不明致與馮敬舒並行議處鐫級示懲猶幸

聖明自有鑒裁容職河工完日查明奏奪是職前罪

漸有分豁而後効堪以圖補自前月二十四日
 破土興工日夕往來身親督率今月十八日一
 切工程俱已報竣是役也以言乎工程有工部
 原估應修而今報罷者有工部原估不脩而今
 議興者如八里橋東西兩淺原估長共六十一
 丈濶共八丈深各七尺工價議定一百四十二
 兩職往勘之當此洩水澆閘之時水尚盈尺且
 上年白剝倍載不聞淺阻是不可以已乎如慶
 豐閘之下水南北剝岸原議挑挖共長二十丈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共濶二丈八尺共深九丈三尺今浮土盡取填
 閘座無可挑挖尚復混開以冒工價乎如官廳
 門首之幫培長六丈濶一丈高八尺如石壩之
 上糧河岸補濶一丈長四十二丈高八尺胥船
 頭緯道所經抗頭堆米所切各役合力願脩實
 未支領工價敢復混冒以滋多費乎若夫石壩
 之黃家墳東北岸下淺船身轉關往苦裡灘普
 濟之南岸西長身壩東西缺口共七十餘丈亦
 滿多冲緯路偏窄二項工部原估俱未開載是

可不急為挑挖急為幫築乎總之可已則已不
 敢踵襲原冊以開冒濫當脩即脩亦不敢株拘
 舊估以貽後累究竟議已者不如議脩者之多
 也至於各閘有攔水壩月河壩與夫放水堤口
 此時閘工未完不敢開築應俟工部舖商另日
 補脩者也而職應脩之工程畢矣以言乎夫匠
 職見脩工者每日查點小夫稽考匠作精神非
 不嚴密而工程竟無實效職惟責成于各閘水
 脚與軍白糧經紀每段插一某字某號某人木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樁于其界既畫地以分之又刻日以程之其所
 用夫匠名數則以親勘做過之丈尺為準是以
 計日告竣而更不得潦草苟且也以言乎錢糧
 之費除樁木缺角磚照原估數取足于工部止
 買葦草二千五百觔用銀四兩二錢五分為黃
 家墳築堤口之用再買塊灰二千八百斤用銀
 三兩五錢為大通橋砌剝岸之用其餘夫匠工
 價俱照工部原估而裁其半匠作每日三分小
 夫每日二分今工完總等共用物料夫匠銀四

百三十六兩五錢五分視往年小脩例僅多一
百餘兩較工部原估一千一百三十餘兩幾省
三分之二即較都水司裁減之八百一十九兩
又已裁其半此中之節省不既多乎然而或挑
或築俱着實堅深毫無苟且本月初九日已經
督部總理親臨按驗目中已自了然工竣費省
職之降級原以河工之故則職之開復亦應在
工完之日等因到部奉批據呈開河挑濬已完
即移咨督部再一查明以便具題奉此隨即呈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

堂咨行督部查明去後今奉本部送准督部回
咨內稱看得大凡興作俱屬之工與戶無涉惟
是開河一役議始本部而工部以為脩五關濬
外河又復加以開河之工通惠一司官豈能分
身四應而遂暫以坐糧廳分任之非制也幸耶
中劉夢桂饒有心計善於鼓舞夙夜拮据毫釐
盤筭而又得各水脚感平日養之思效一時
予來之誼儼不取其稱事敏務竭其四股計興
工以暨告成不滿一月本部同總理在通州查

放軍糧曾過而閱之見堤岸增高加濶而河身
已無突兀欹歎之處矣再查工部之原估省費
可三之二即照減削之數亦得節縮其半夫每
歲小脩尚及三百金而此亦大舉也乃催加一
百三十餘金而能使四十里之長蛇蜿蜒如虹水
流湯湯則本官之束修自勵而能勤勞於
國事亦可知矣再照本官近以工部開工亦蒙鑄
級但論事理則通惠與坐糧極其相關而論職
掌則戶司錢糧工司興作終當有別而論權宜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

則此為開河彼為開工亦較然不容混也
明旨工完奏奪而今分任之工則已完矣相應據實
咨覆煩為題奏施行等因到部送司卷查先准
吏部咨為一年漕白二運通完覆核已確恭報
以慰
聖心并告成事事內稱該本部題前事看得脩開濬
河身計發錢糧工部鳩辦工料既奉有嚴駁
互稽之

君命儼然同體之中寧宜異視况河道糧運寔相關

切惜陰共事何分彼此若劉夔桂者姑拈水脚

一項初欲歸併僉商仲冬以前寔多觀望難盡

卸責于馮敬舒也或曰薄乎云爾應量鑄其級

以示薄懲謹遵

旨嚴議上

請恭候

命下將劉夔桂降一級照舊管事等因奉

聖旨劉夔桂着降一級照舊管事俟河工完日查勘

度支奏議

聖旨十四

三十五

奏奪欽此欽遵備咨到部送司在案今據郎中劉

夔桂呈報河工告竣相應具題

請奪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總督倉場錢春看得工

程之遲速在計其時錢糧之省費在核其數若

考成之殿最又必分明其職守如坐糧廳郎中

劉夔桂因工部脩闢工遲吏部併議降級業奉

明旨河工完日查勘奏奪今據劉夔桂具文報竣

夫夔桂之分任河工也良以河闢原屬一事工

部併力脩闢猶懼後時再加河工必至遲遲莫

非

公家急務不欲以戶工分彼此亦同舟共濟之一

念也今查工興於正月二十四日報完於二月

十八日前後僅二十餘日工亦為速總計用過

工料共銀四百三十六兩五錢五分較之工部

原估用銀三分之一較之工部裁減之八百一

十九兩用止一半費亦為省况經督臣總理查

驗已明則夔桂之任是役也可謂竭蹶從事矣

前奉有工完奏奪之

度支奏議

聖旨十四

三十六

旨謹將鳩工起止日期并用過銀數據實以

聞至于原降一級應俟工部闢工完日一併查勘奏

請取自

聖裁者也既經該廳呈報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三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劉夔桂還俟闢工完日一併查覈具奏欽此

覆總漕題衛官藐法誤運疏

題為衛官藐法誤運乞

聖明乾斷風行以速漕務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

五年二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漕部

院李待問題前事內稱崇禎四年三月十四日

准戶部咨雲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江西監兌主事吳澧題參沔陽衛運官張應

斗人船未到武昌左衛運官張明錦等十二月

終旬到次皆違誤限期湖廣運糧把總文移金

不相聞廣信所千戶胡龍吟臨運脫逃督造官

劉京新船未完各緣繇題奉

聖旨漕運無誤全在開兌如期乃張應斗屢撥不至

旗船金積本當提究姑着降二級戴罪領運張明

錦等違期缺船念已開幫也着戴罪通俟運完奏

奪胡龍吟臨運潛逃尤屬非法着李待問嚴提究

擬湖廣運總暨督造劉京并議罰治具奏該部知

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備咨到臣准此隨經御行

江西湖廣各糧儲道查照究擬罰治去後又經

節次行催至本年十二月初五日據湖廣帶管

糧道右布政馮任將湖廣運糧把總黃河恭具

繇回報到臣本月二十七日據江西糧儲道有

參政汪元功將廣信所千戶胡龍吟百戶劉京

各具招詳前來該臣隨將各招詳併行漕運理

刑刑部主事徐應龍參酌情節序明彙招覆詳

到臣內開一問得一名胡龍吟年三十歲係江

西廣信所正千戶狀招龍吟于崇禎二年間蒙

漕運衙門單委隨幫運糧與同不在官領運千

戶周可久幫貼完運訖至崇禎三年可久年老

患病具告休致蒙府行委不在官百戶陸三德

護印比三德見龍吟回所將印務具呈改委蒙

府申詳未示間龍吟屢赴本府控辭不合故違

議單內一欵衛所應運官員有奸懶托病不赴

運者指揮降三級衛鎮撫千戶降二級所鎮撫

百戶降一級仍發運等因事例竟自躲避去訖

本府隨提家屬急令追趕無踪查有本所不在

官千戶桑日新已經回所改委隨運呈詳本省

撫按兩院批允蒙府催伊開幫去訖比有本所額船五十一隻俱被虜燬奉文補造當該本府詳委本所在官百戶劉京管造比伊亦不合漫不經心聽信旗軍共先造船二十一隻仍止造完九隻其餘一十二隻尚未完工不能裝載因運期急迫只得將本所糧米洒派南昌等衛帶運去訖先蒙本省撫按兩院將劉京題奉

欽依降職二級欽遵間又有沔陽衛不在官運官張應斗武昌左衛不在官運官張明錦到次愆期

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九

有不在官湖廣運糧把總黃河泰不行催督任張應斗等延玩續蒙江西監允吳主事將沔陽等衛運官張應斗等并湖廣運糧把總黃河泰及廣信所千戶胡龍吟百戶劉京避運違誤緣繇題奉

欽依下部隨蒙戶部咨稱煩將胡龍吟嚴加究擬仍將湖廣運總暨督造劉京遲玩情繇一併確酌速議罰治徑自奏

奉等因備咨總督漕撫李部院當行湖廣江西督運

道究擬罰治去後又經節次催蒙湖廣帶管糧道馮右布政使呈據黃河泰申稱張明錦船三十六隻張應斗船十五隻俱于二月中旬開行于三月初旬至鱗魚嘴復載三月盡數過淮漕撫院道卷案可據今糧抵壩金無違限等因據此切照黃河泰今得回省正在料理新運援例乞寬但

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三九

明旨森嚴罪之輕重非本道所得輕議等因又蒙江西糧道汪右叅政行府拘提龍吟劉京詳審間龍吟訴稱原雖詳委尚未批示所印未接錢糧未領等情赴府訴准各另具招呈詳蒙汪右叅政先將龍吟一案覆看得事不避難臣之職也押運乃武弁事疇敢辭難而胡龍吟堅欲辭之耶亦應辭於該府未詳之先豈已坐名申請而猶悍然抗避也該各弁人如是不其誤運限而漕事幾頓矣議單降級成例昭然一杖豈足蔽辜仍重降二級補運一年以信漕法又蒙將劉京一案覆看得運務需船甚急劉京既承委

督造即應一一報完乃額該五十一隻而造僅二十一隻已不及半又內止完九隻其十二隻者仍付之無何有之鄉若非南昌各衛所代為灑帶誤運之罪何可勝道也已奉

旨降級仍引例杖究各等因招詳漕撫部院隨蒙李部院憲牌仰漕運理刑司即將發去抄錄原咨并湖廣江西糧道招詳情繇總彙一招擬議妥確把總黃河泰一併酌量擬罰招詳庶可速回欽件無得遲誤等因隨該本司徐主事遵閱原咨所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聖

參各弁情節及兩道招詳情繇覆覈明白除張應斗身故及張明錦等應候戶部查覆外看得廣信所千戶胡龍吟委運漕糧分當竭蹶恐後惟知貧窶遂爾匿跡不前劉京董造漕船僅完九隻遲造甚多幾誤公事均於律例有違擬恭降級似足蔽辜至黃河泰既有總運之責自合急行催督乃任張應斗等到次愆期雖未誤運然而怠緩之責或亦難辭亦應量擬罰俸以示懲儆將龍吟等取問罪犯一員劉京年六十歲

係廣信所百戶招同一議得胡龍吟劉京各所犯合依凡奉

制書有所施行而違者律各杖一百有大誥及遇蒙

欽恤恩例通減二等各杖八十俱官審俱有力各照例納米價贖罪完日各降職二級胡龍吟仍補運一年黃河泰罰俸半年俱戴罪管事伏候詳示奉行一照出胡龍吟劉京各官紙銀二錢并各贖罪米八石每石折銀五錢各該銀四兩并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聖

黃河泰罰俸半年俱行各省糧道將各紙罪罰俸銀兩追貯各府官庫彙解支銷取實收繳報餘無照各招繇到臣該臣看得胡龍吟身膺世職避運辭艱已蹈奸懶之條難道降罰之例仍應補運以贖前愆劉京承委督造漫不急公後雖補造全完揆時業已坐誤題恭降級未足盡辜二弁均應杖懲以申漕法黃河泰專司總運坐視愆期怠玩自無可辭罰治庶足示警既經司道覆勘前來相應具題伏乞

勅下該部覆議上

請行臣遵奉施行等因崇禎五年二月初六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張應

斗先已病故無庸再議張明錦等俟督部截參

另議外所有胡龍吟臨運脫逃劉京造船未完

并黃河泰督催愆期俱經總漕臣議擬具奏奉

旨下部相應具覆等因素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政

整飭方新大小臣工勉從事宜何如謹原者

如領運隨幫恪有程限而干戶胡龍吟業經詳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四三

委何得抗避不前督造船隻尤係急需而百戶

劉京身董其事豈容任意延緩照例各降二級

仍應擬杖示懲至于把總黃河泰職任總司自

當按期催督乃官旗到次踰限而文移益不相

聞職任謂何姑念見今料理新運量從罰俸半

年以觀後效既經總漕等衙門確擬前來臣等

覆核無異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令欽遵發落施行

崇禎五年三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俱依議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四十四

覆余漕院條議漕儲運道防護事宜疏

題為漕儲關係甚重運道防護宜周懇乞

聖明嚴飭以保萬全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

三月初四日亥時奉本部送准戶科封出

紅本該巡漕御史余城題前事內稱就漕防漕爰有

數款敢為戎

皇上陳之一官兵防守漕河一路隨處設有兵勇統

以將領材官以之護漕防患原其職掌今宜責

令該將官率領兵士隨帶鋒利器械各分信地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四十五

布列河干或於要會處所設立管壘無事則巡

行護送有事則互相聲援其一切調遣統馭機

宜悉聽總河督臣隨所轄屬而斟酌布之庶沿

途不患無兵此亦護運之急著也一兵壯接護

近河各州縣衙門原有額設民壯兵快非僅以

供奔走之役也議察守禦總不離此輩近是合

令各該有司查有兵壯若干半為護城半以衛

漕擇委一廉幹職官派定信地督領防運如遇

白漕二船入境各持兵器護送出信交割前途

兵壯方回復送周而復始往來絡繹如遇逃賊

併力擒勦脫有疎虞罰無貸不但此也推而廣

之各府州縣俱當亟行編派保甲團練鄉兵之

法蓋眾志成城何寇賊之不克互相覺察何奸

宄之可容果能銷亂萌於肘腋拒寇逆於千里

而漕河亦自無意外之虞者此似緩實急之一

義惟在各有司之善行之也一聯絡請次漕運

之制每船額有軍旗每幫領以材官則千百之

將十萬之眾隱然成一干城之勢萬兵於漕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四十六

為最善今歲兌運頗蚤萬艘雲屯河南山東將

抵津務江北如限續發浙直江廣亦皆先期鱗

集開口需次僨進而過關以後一或借口觀望

濡滯莫前則多艘不相接續未免眾而示之以

寡豈便計乎臣徧檄印河有司及掌印衛官各

在境上沿途催僨挨序前往不許一船殿後查

有脫幫即將該管印河官叅處庶運務得速而

積眾為強亦可潛消窺伺之奸矣一預備器械

戎器不除無以戒不虞先年議置刀鎗銃炮弓

矢等器付之運船旗軍隨隙練習誠重之也自承平日久而其器化為烏有且并軍丁而非矣臣卽徧行各把總責令各幫官隨船補足乃錢糧無從措辦終是畫餅若責成各省分備則西江之水遠不及濟是在漕河督臣作何設處置造每船暫給弓矢等項一二件俾真正軍旗領用其所募外水皆烏合之徒但令多備干橈以資捍禦如是則利器既不輕假而防運得以藉資庶不至以徒手為却步矣一酌量移鎮東南

庚亥奏議

雲南司古

四七

漕艘以淮安為要會重運河道以濟寧為要會兩重臣之設凡以為漕耳往歲漕運過淮過洪之後總漕督臣或移駐宿遷以彈壓官旗總河督臣或移駐張秋以料理輪輓蓋撫則宜取坐鎮而巡則不妨遊行今者逃難之衆紛紛南下湖河一帶奸宄叢生糧艘之出淮者惴惴然有戒心臣謂濟以南漕撫臣當力任之必將此數千重艘交付總河督臣而後可以晏然非臣之過為計也重運自過淮以後不四五十里卽將

遡黃河而上所過清河桃源皆水災疲地饒民時聚河干就焉可虞及踰黃抵宿遷縣經陳窪溝入運河此處接連山東郟城縣山僻人稀去登州無甚阻隔又委迤河濱必經嶧滕界上方達沛縣夏鎮等開而鄒滕魚臺嶧縣之間為蓮妖捶手淵藪沛鎮居其中央往往為奸宄所睥睨此淮徐道轄屬而亦漕撫臣所統馭之區也卽沿途設有兵將原自不多何以禦不測之寇督臣擁兵衛運建威銷萌直抵南陽關以下交

庚亥奏議

雲南司古

四八

與河臣接護而後回鎮庶一半危險可以無虞如曰登州賊壘可以直達淮之海州贛榆而高郵寶應邵伯諸湖時有水寇出掠則有淮揚道臣之嚴防在至軍行糧從兵貴以律又總漕督臣自饒為計之有不待臣詞之畢者如總河督臣沿河皆其掌管布置兵將處處宜周統率駕馭在在宜慎而東省震恐之地更當為痾瘵切身之圖一如漕臣之督兵防護直抵德州而天津撫臣照信迎防則聲克振妖氛潛消漕運

萬全之計或亦不出於此在諸臣亟抒盡猷自
不以臣言爲過望矣等因本月初四日奉

聖旨運務著漕河二臣嚴飭愆防已有屢旨這所奏
諸款該部確議速覆欽此欽遵到部送司查得巡

漕御史余城條議防漕五款奉

旨確議相應逐款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
爲軍

國命脉事莫大焉方今叛賊猖獗於登萊逆氛騷
動於淮濟全漕震隣實爲可慮雖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四九

自上如天之福指日蕩定而思患預防誠不可不
爲桑土之謀也漕臣余城仰承

簡書職司漕務汲汲以防漕爲念議以原設防漕將
士分撥州縣兵壯畫信而守荷戈而送加之重
臣巡鎮於上糧艘聯絡於下共爲聲援互相犄
角無事則押送河干有事則并力響應自然動
獲萬全蠢茲逆賊又何慮哉辰下江南糧艘脚
尾而來正當萬分恭飭伏乞

嚴飭總漕總河并東撫津撫扼險均吭調度策備務

令我無可乘賊有所畏如有疎失法在必行庶
防禦周而飛輓速糧運可無虞矣恭奉

明旨着臣部議覆謹逐款臚列上

請伏候

聖明裁督

命下臣部通行遵奉施行

計開

一官兵防守該臣等看得漕河一帶道里
迂遠奸宄睥睨之隙頗多漕臣余城議

雲南司十四

五

令官兵防守誠桑土之謀也查漕河
臣向原撥有將領沿途押送第多視爲
故事未免待玩今必責令分信防守無
事則逐程護送有事則互爲聲援其臨
時統馭權宜悉聽總漕總河督臣計道
里遠近量兵數多寡酌形勢緩急相機
而應務出萬全仍擇衝要之區將領結
營而處不時督率兵士各帶利器接替
防護務使心志齊一號令精明萬一有

警此數千里漕河人人俱精勁之卒寸寸盡戒嚴之地賊雖悍且狡氣自折而謀自消矣伏候

聖裁

一兵壯接護該臣等看得漕河兩畔分屬各州縣者即為各州縣信地防護之責不容委卸當賊報孔棘之時隄防必須嚴密值民力既竭之日增兵又苦不能漕臣余城議以各州縣兵壯半留守城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五

半分護運是兵不增而備可飭良為有見所當嚴行各該撫按遴選廉幹職官督領分守信地凡遇漕白糧船入信則送出信則返周而復始若遇賊則併力擒勦論功陞賞有失則按法處分無少寬貸庶警備具設人多悚惕矣且分而言之不過一邑防一邑信地合而言之則全漕皆在聯絡保護之中即原設之兵將亦可藉此而威聲益振又何懼竊

發之流賊乎至于編派保甲團練鄉兵節經諸臣條議奉

旨舉行不啻再四自在督撫司道有司殫力奉行又不待臣部之贅也伏候

聖裁

一聯絡幫次該臣等看得勢以合而大兵以眾而強全漕數千餘艘一船十人總而論之不減十萬之眾也以把總而統指揮以指揮而統千百戶以千百戶而統旗綱以旗綱而統外水如臂指之相使宛然軍師伍兩也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五

祖宗立法良有深意今即以全漕之人而護全漕之船豈不饒有餘力惟斷續不接則星散零落是本眾而反示之以寡也旗軍萌覩望之念奸宄啓垂涎之心良為可慮漕臣余城議令嚴飭所在管河有司衛官催備境內糧船務使逐幫相接首尾相啣如有脫幫而運官不行督催該地方

掌印等官通同徇情延縱者聽漕臣查核叅處則漕船連亘河干一望千里不惟威聲大振可消窺伺之謀而御尾催行併省侵盜之弊矣伏候

聖裁

一預備器械該臣等看得省直漕船舊例給有器械頃緣承平日久損壞者不復補造值茲多事徒有空拳何以責其禦賊哉漕臣余瑛議請預備器械誠有規

雲南司十四

五

於赤手之不可以撻堅甲利兵也惟船下船已抵淮一時錢糧無措難以猝辦權令漕河督臣每船量給弓矢數副令真正旗綱領用使人與器相習可備緩急其餘外水止令自備堅壯干撻以資器械之不足庶漕船得運軍以防護運軍又得器械而益壯矣伏候

聖裁

一酌量移鎮該臣等看得漕運自東南以

抵西北綿亘數千里而遙特設總漕于

淮總河于濟蓋為漕事誠繁且重也但

在承平之日即坐鎮有餘值茲倥偬之

際似巡行為急漕臣余瑛以總漕總河

二臣舊有移駐之例議令畫地分任良

以在淮者不能遠及濟在濟者不能遠

及津與其共治不若分治為愈今議南

陽開以南俱總漕臣任之德州以南總

河臣任之而天津撫臣即于德州接替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五

防護抵通計地不遠而用力亦易全漕可望安堵矣若夫慮及邾城等處逼連登鎮海州等處切近賊壘地方嚴防自該道臣之事且漕河二臣饒有幹才何難遙控無煩再計矣伏候

聖裁

崇禎五年三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這護運事宜河漕二臣移鎮津督監司接防分

地責成最爲要務其兵壯協力船隻聯幫原屬成
例著嚴飭行至人器須取相習但令各備便用器
械以資捍禦方矢不必分給軍儲關係甚重在事
各官俱著悉心料理毋致疎虞欽此

渡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五五

覆應天撫屬漕糧完兌開幫疏

題爲恭報漕遼二糧恪遵

欽限畫數完兌開幫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

二月二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應天巡撫

莊祖誨題前事內稱漕糧係軍

國重務備運乃漕政要規况今邊疆多警庚癸頻

呼且奉

明旨森嚴必欲刻期竣事臣與總巡漕臣及兩按臣

仰體

渡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五五

聖心焦勞互相嚴督於徵收則督其上倉於運空則

督其到次於新造修驗則督其晝夜僱工間有

運官之延遲者在臣屬卽差官行提在隔屬卽

移咨催赴至交兌一節責令遵照漕規軍不得

橫索民不得勒捐小有違禁輒以三尺從事而

道廳且躬巡水次縣官且親駐倉廩於是糧如

坻積艘若雲連不出正月二十旬而舳艦銜尾

相繼出江定可不違二月過淮之

欽限矣惟是臣屬漕遼二糧益以耗米數至二百餘

萬即使豐稔相仍已虞耗訕乃去歲巨浸淹禾
蘇屬被災各縣所收甚薄而糧又獨重臣等仰
籌

國計俯恤民艱恒恐輸將不前以貽
君父之慮乃念漕局幸竣臣得藉手報
命皆賴

皇上之天威振頓故諸臣咸協力急公得這後時之
功令也等因具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該部查覈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
本部題定單例一款一議起兌開幫

糧俱限十二月內旬大縣不過半月小縣不過

十日領兌通兌開幫撫按具疏題奏限自正月

為始有司不完兌軍衛不開幫違限一月者各

罰俸一年違限二月者各降職二級違限三月

者有司革職為民運官降三級調衛差操等因

遵行在卷今據應天巡撫

奏報六合等縣兌過神策等衛漕糧自崇禎四年

十一月十三等日開兌起至崇禎五年正月二

十一等日各已兌完盡數起運出江其開兌開
幫悉皆遵照

欽限奉

旨查覈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漕糧起兌

開幫為運事之始實通漕遲速之根源也先經

臣部題有單例定之以限繩之以法期於恪守

遵行耳今查應天撫臣莊祖誨所屬漕遼二糧

正耗合算數至二百一十四萬一千三百餘石

已居全漕之強半不為不多而起兌開幫始於

四年十一月十三等日完於五年正月二十一

等日悉遵

欽限曾未後時從此而過淮越閘抵壩回空可望一

蚤俱蚤皆仰賴我

皇上功令嚴明鼓勵羣工而撫按督催之力有可趁

効之勤亦可槩見奏相應覆

明旨著臣部查核具奏相應覆

請伏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

崇禎五年三月十七日具

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據奏應天撫屬糧運兌發如期具見各官恪勤
任事知道了欽此

慶文奏議

雲南司十四

五九

覆知府史應選輕齋解完開復疏

題為輕齋隨糧之法當嚴道臣併催之職當盡謹

題明以重責成以免再誤事雲南清吏司案呈

崇禎四年九月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

按直隸監察御史饒京題前事內稱崇禎三年

七月十六日奉都察院勘劄准戶部咨該總漕

部院李待問具題前事查蘇州府知府史應

選遲誤輕齋緣繇奉

聖旨督催輕齋責成糧道前二月初科疏奉旨已明

慶文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六〇

李待問何至今條奏該部曾否咨行著明白說來

這本內舊欠銀數著一併速催其直隸各道彙送

押運道臣逋罰仍各道自任准如議縣糧起解府

司寢閣係省直積弊史應選著住俸解完還著該

撫按官查明延誤緣繇具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等因移咨備劄前來案經前按臣王道直通行

去後臣到任後復行署蘇松道事蘇州府知府

史應選查催隨據呈稱蘇屬輕齋崇禎二三年

分俱已全完惟崇禎元年銀兩原係前官未了

之局本府於二年七月初九日接任即督催州
 邑於十二月內共報完元年銀三萬七百九十
 兩又七年分銀常熟報完四千兩崑山報完三
 千兩據其報完自以為幸隨即定委衙官管解
 而竟坐遲誤請得而細陳之輕齎錢糧往例解
 淮新改解赴通州解戶施駿藩欲卸擔於解官
 典史水文汀文汀懼累脫逃改委縣丞宋國欽
 申詳院道就延時日此遲誤之繇一也駿藩見
 避通之責難辭又欲循解淮之例業已批駁猶
 自觀望至三月方始兌完此遲誤之繇二也又
 解戶金榜替兌虧銀一百餘兩押完至四月初
 一日始到此遲誤之繇三也又常崑二邑報完
 之銀至四月初二日始到此遲誤之繇四也至
 本府於四月奉委催督崑山漕糧交兌十八日
 始竣事未免支左缺右此遲誤之繇五也就中
 兌銀一節往時驗銀不兌至淮添補奸解比比
 告求加派本府當堂兌足親付委官之手一時
 雖覺稍遲而於後來稱便此遲誤之繇六也歷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六

歷真精一字不敢飾說今舊運已蒙紀錄而輕
 齎又已完解伏祈寬其既往以勵將來等因到
 臣復經批行蘇松道確查去後催據該道兵備
 副使蔣英履核無異呈詳到院該臣看得輕齎
 隨糧
 功令亦甚嚴矣然而尚多遲誤者以三吳錢糧原
 有遲誤之通弊如緊要起解錢糧折封時不先
 為具解必至院道府催提之急乃先虛報完數
 起批掛號此時錢糧尚有民間及至徵完起解
 已就歲月此臣新餉雜項之疏一切報完者俱
 不敢作數如錢糧起解到府即兌明待發猶可
 少挽其遲又置之外庫提解戶到日復票行各
 縣喚銀匠估銀色喚解役補輕頭甚至藏避不
 出屢提方到復設法交足不知又就延幾許時
 日矣就中展轉瑣屑難以殫述而輕齎遲誤大
 半坐此如州縣拆封時即將正項起解解府日
 即輕易兌明如臣限十日銷批之說又何遲誤
 之有哉臣奉有查明之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六

旨謹直截入

告第據本官兩年輕齋俱已全解無欠則桑榆之收
或可微激勸之典然而非臣所敢必也等因九

月初三日奉

聖旨該部查議具奏欽此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應

天巡撫莊祖誨題同前事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卷查崇禎三年四月二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該總漕部院李待問會參蘇州知府史應

獲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六三

選將天啓七年崇禎元年輕齋解府欠任意

遲延等因素有

明旨李待問何至今條奏該部曾否咨行著明白說

來史應選著住俸解完還著該撫按官查明延

誤緣繇該本部隨將咨行日期于崇禎三年五

月初一日回

奏復奉

聖旨輕齋原係隨漕今漕務已槩責糧道豈輕齋又

有另屬前旨甚明不必曲解這所報行咨日次知

道了司府係錢糧總關蠹數亟宜振剔若州縣糧

數虛報上官何不查叅以後著一體嚴核爾部再

通飭行欽此又經呈堂咨行該撫按去後隨於本

年六月初六日據解官宋國欽解到天啓七年

輕齋銀七千八百兩崇禎元年輕齋銀三萬五

百九十六兩零是應選遲延未解之銀俱已起

解到部所據巡按御史饒京會同巡撫莊祖誨

具奏史應選延誤緣繇并請開復相應遵

旨查議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輕齋為糧運急需萬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六四

不容緩蘇州知府史應選將各屬解到銀兩不

即轉解業經總漕臣李待問題參奉

旨住俸并查延誤緣繇已經臣部咨行在案今該撫

按會題以應選銀俱解到請為開復恭奉

明諭著臣部查議具奏臣等稽之案籍天啓七年分

未解之七千八百兩崇禎元年分未解之三萬

五百九十六兩委經差官宋國欽解到矣前以

未解而住俸今以已解而開復理固應爾實非

徇也但前解之數止就已解府者而言而各屬

拖欠之數不與焉查該府屬未完在天啓六年尚欠二千四十七兩一錢九分零七年尚欠三萬一千四百七十兩九錢七分零崇禎元年尚欠一萬九千七百九十兩三錢九分零臣部當卽咨行該撫必俟催完舊逋方准請復而迄今未報也又於去年十二月內列款題催奉有明旨未完的責成見在有司業已通行限四月完解雖前項欠數俱係以前縣令原非本官任內似難合其職詳而竟責之職要但前官已去若不責之接管更有何人則該府亦難盡爲諉卸也合無行令本官嚴督各屬照前拖欠追解完日仍聽該撫按另題請復庶督催方有責成積逋不致波逝而查叅亦可稱盡一矣既經該撫按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遵施行

崇禎五年三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六

聖旨據奏史應選解府輕齎銀兩雖已解部其各屬欠數尚多何得遽請開復該司案呈殊屬蒙徇姑不究欽此

度支奏議

雲南司

六

覆內府工匠免僉車戶疏

是貧匠竝獨可憫僉報車戶難應懇乞

聖明照例豁免以杜濫害以濟成造事雲南清吏司

案呈崇禎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西直房提督御馬監太監黃鍾育題前事

內稱陳所登乃本房裁縫凡成造

上用龍袞章服等件悉屬所登率領匠役承辦在房

供役有年在外並無生理今被僉報車戶豈惟

身難兩役而且成造乏人此臣職掌攸關不獨

慶東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六十七

為貧匠請

命也伏乞

聖明軫念龍袍造作隆重

准照局匠趙奉事例

勅下該衙門將陳所登運糧車戶照例除免庶

龍袍成造不致有悞而貧匠供役亦得安心等因

具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陳所登准照例豁免既係該監匠役何故混報

車戶還著查明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

送司查得大通橋車戶事在總督隨該呈堂咨

行查明去後於三月十三日奉本部送准總督

倉場尚書錢春谷稱正月二十三日據宛平縣

申解新僉車戶一名陳所登頂補李平名缺隨

票行大通橋訖續於正月二十九日該監移文

本部豁免本部查得崇禎四年四月內有兵仗

局太監王國治曾因局匠趙奉報僉車戶題奏

欽依豁免事例但解從兩縣收在該橋本部未便徑

豁也又於二月十三日該監復移手本內稱陳

慶東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六十八

所登藝顯

龍服不時成造果非虛名曠役車戶之僉原屬警口

妄攀似難分身兩役合再知會豁免等因前來

該本部揭覆內開車戶一役先經本部題奉

欽依遇有逃亡消乏彙行宛大二縣僉報頂補本部

止據解到者發橋充役而已查正月內據宛平

縣申解陳所登頂車戶李平業經發橋今准揭

稱陳所登藝顯

龍服欲為請

旨除豁是在該監核實徑題可也再行回覆去後二月二十七日接部報該監太監黃鍾育業經具題奉有

明旨遵即票行大通橋將陳所登除豁并行宛平縣查核報替三月初六日據該縣申稱先蒙本部批該大通橋呈報舊車戶李平等消乏報替等因到縣隨據李平等對報股實陳所登替役即取隣佑楊應科等甘結比時陳所登金無內監匠役免票李平

度支奏議

本九

金無暗食那移等情奉前因除責令李平另報股實替役外擬合據實申報等因在卷今准卷開前錄看得軍儲

國之大計車戶運中苦役舊者思脫新者不來向時審定在於巡倉風憲官員猶能彈壓今奉旨事歸兩縣雖親民則貧富易於周知然權輕則勢力易於撓阻蓋

京師衙門甚多無非占役况近待交結律有明條百工在內無從稽考果係局匠愈報既不明言

則仍聽憑請

旨豁免庶幾體統正而

朝廷尊假借清而豁徑塞其在兩縣既不虞掣肘而

本部亦可嚴責成以為軍

國計矣除陳所登遵

旨豁免無容再議外因查明溷報監役車戶緣繇亦

緣歷來原有題

請事例理合一併回覆等因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大通橋車戶轉運倉糧最稱繁苦在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七十一

役者多至消乏頂替者必煩僉補至行宛大兩

縣僉報先經題奉

明旨厥有專責者也惟是苦役相加人多規避僉補

應運勢非得已今查陳所登報當車戶之繇據

宛平縣申稱舉報則有李平甘結則有楊應科

即所登亦原無該監免票則初不知為

內府工匠而報之今始知為

內府工匠而免之總之不著一毫成心于其間也

相應回

奏伏候

命下臣部欽遵施行

崇禎五年三月十九日具

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知道了欽此

庚辰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七二

覆總督倉場截漕歸併總漕疏

題為截漕歸併總漕部疏目明祗緣結處牽入督

倉恐起鑽營致茲觀望懇乞

聖斷以定羣心以重軍

國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三月十八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督倉場本部尚書錢春題

前事內稱臣惟向來奸弁利於截留攙越管壤

無所不至先是總漕有輪幫坐派之議復該臣

條議有分幫輪派一欵又經本部幾經推敲覆

庚辰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七三

請得

旨據云預已知會總漕臣遵照無異則臣之未便侵

越猶之本部也况疏言四年見截尚足供五年

春運今山東河南漕船見到津門者不知輪幫

應截與否若係漕臣派截之數自宜留運不然

而先到者臣部議截後來者總漕又截適以紊

漕規而滋觀望則本部已鑿鑿乎知柄不可兩

持矣及請

勅下該衙門乃忽插入督倉二字何也一疏兩前後

自爲矛盾以致彼此不便奉行臣恐聲息一傳
漕臣未免束手則欲速得運津門二運卽欲不
誤不可得耳夫部臣一身主計真是萬緒千端
獨謂兩司官案呈安容承訛襲舛草草一至此
極臣竊惑之伏乞

勅下戶部速查截漕旣屬總漕臣督倉有無可以干
與改正以便總漕遵行庶幾漕規不紊而邊運
亦有攸賴矣等因本月十八日奉

聖旨截漕係總漕專職司官案呈欠明知道了卿督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七十三

理軍儲且向經條議亦當一爲稽覈旣稱兩省船
到津門內有截數漕臣曾否報部該部卽行查奏
仍速催找截以濟急需欽此抄出到部送司查得
五年分津門應截關寧薊永共該米六十三萬
五千九百八石除四年截過五年春運二十七
萬二千一百四十九石四升零又將簞羨抵補
及應追掛欠共三萬二千九百餘石外應再找
截本年米三十三萬八百五十八石九斗六升
補足本年春秋二運此外再預截六年春運三

十三萬石俱經開數具題奉有

俞旨今該督卽具題前事奉

旨下部查奏以咨行總漕卽照輪幫坐派之例立刻

截定

奏報外其總漕曾否報部緣繇相應具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天津截漕以應海運急需萬不

容緩但截留津糧較運入京通者省便居多故

官旗多以窺矚起鑽營糧運輒以觀望致稽誤

先是崇禎二年總漕李待問條議有輪幫坐派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七十四

之法臣部覆議聽總漕于十三總內每歲輪流

兩總裁津週而復始奉有

俞旨嗣因虜變中止是年仍是督臣南居益撥派崇

禎三年因虜倣後津門收貯二年漕糧數多臣

部題

准免運入京卽作截數原未坐撥逮崇禎四年二月

內督倉錢春條議有分幫輪派宜行一欵欲以

截派仍由總漕臣部亦以爲然覆奉

欽依而總漕四船已過淮派截不及于四月內具題

奉

聖旨津糧著總督倉臣就近查截其次運預行咨數
總漕衙門坐派不得遲誤欽此隨該督倉錢春于
五月內坐撥訖至七月內總倉移咨到部申明
前說臣部復咨總漕至十月內臣部預計五年
應截津糧又經移行總漕知會矣迨逾數年以
來總漕督倉實更迭為政今歲已議歸併總漕
尚未派定幫次臣部近覆津部截漕疏內原謂
是總漕職掌但後請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七五

勅該衙門處於總漕下添入督倉二字臣之愚見以
為督臣職專軍儲况近奉

特勅且兼巡倉事務其於漕糧巨細無不當問與臣
部無以異自難謂其全無干涉原疏始末語意
自明更無遊移而督臣以為矛盾為訛舛則臣
愚托重之意幾於晦矣恭奉

明旨謂督臣督理軍儲且向經條議亦當一為稽查
此正微臣意中事

皇上業已洞晰無餘臣又何容更置一喙也總之運

弁旗甲垂涎截津一切鑽管無所不至督臣避
之若浼自是高標卓行臣竊敬服乃臣實未嘗
以截漕之事合總漕而獨累督倉也且今山東
河南漕艘鱗次津門上下總漕尚無應截幫次
移會到部想以舊例多截粳米不截粟米廼客
歲薊永截留實有梗粟各半之議近日山東河
南官旗有赴部告擾者臣皆深惡而懲警之則
總漕自宜蚤有成議矣合無再請

勅下總漕衙門遵奉

度支奏議

雲南司十四

六

明旨秉公截留或與巡漕御史會行如以鑽管為嫌
惟當確守輪撥之議其經去年已截者不必再
截雖先經過淮而幫次在冊不得以不及面截
為口實完日亟行具疏奏報請

旨遵行則紛紜之說自寢而觀望之端可杜矣

崇禎五年三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戌時奉

聖旨知道了著遵前旨速行總漕酌定截留仍將所
截幫次報部不得稽悞欽此